列夫·托尔斯泰文集

第十五卷

人民文学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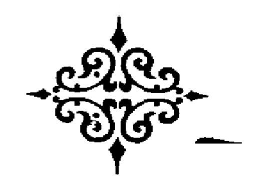

列夫·托尔斯泰文集

第十五卷

政 论　宗教论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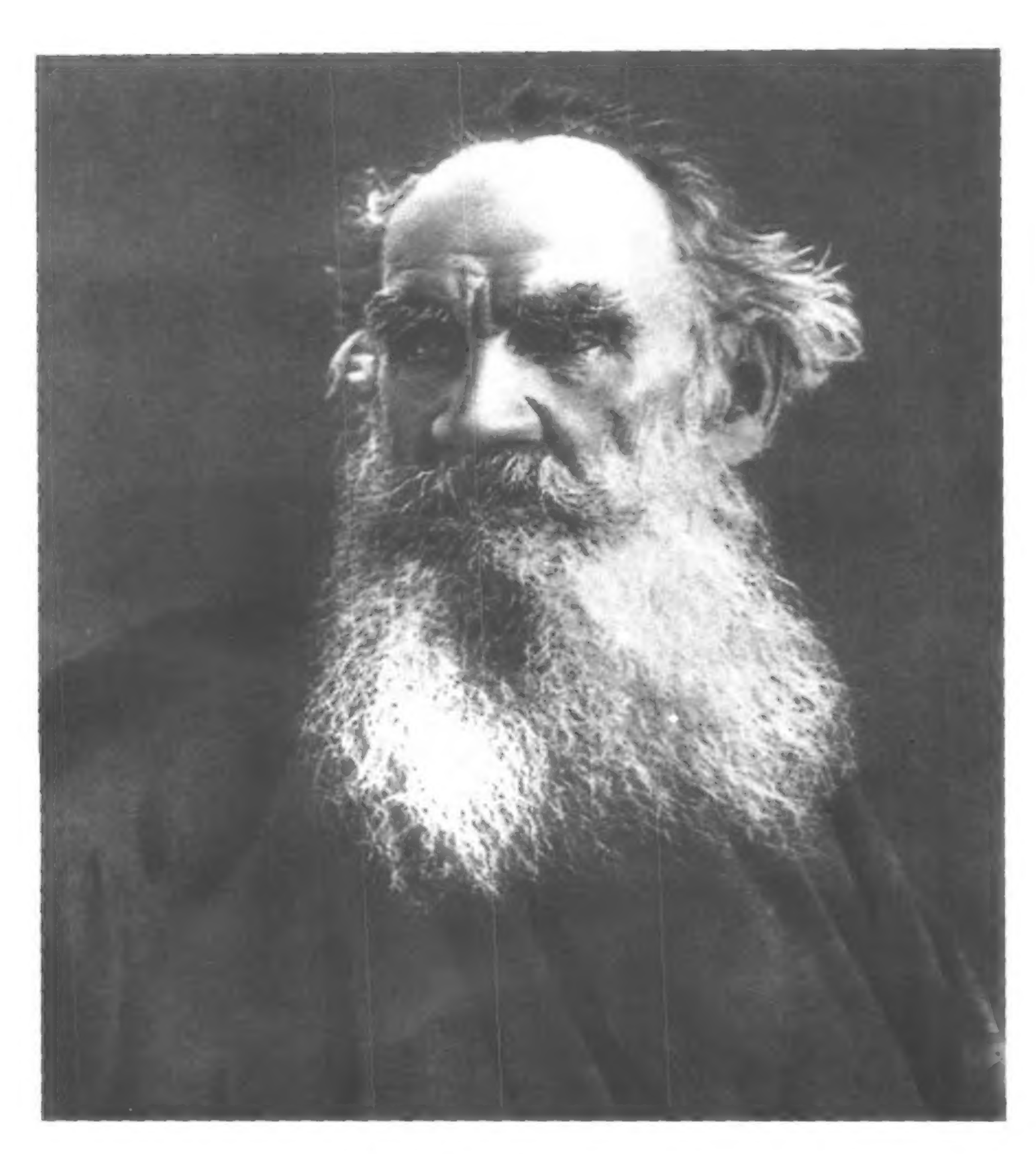
倪蕊琴 选编

冯增义 宋大图 等译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列夫·托尔斯泰(19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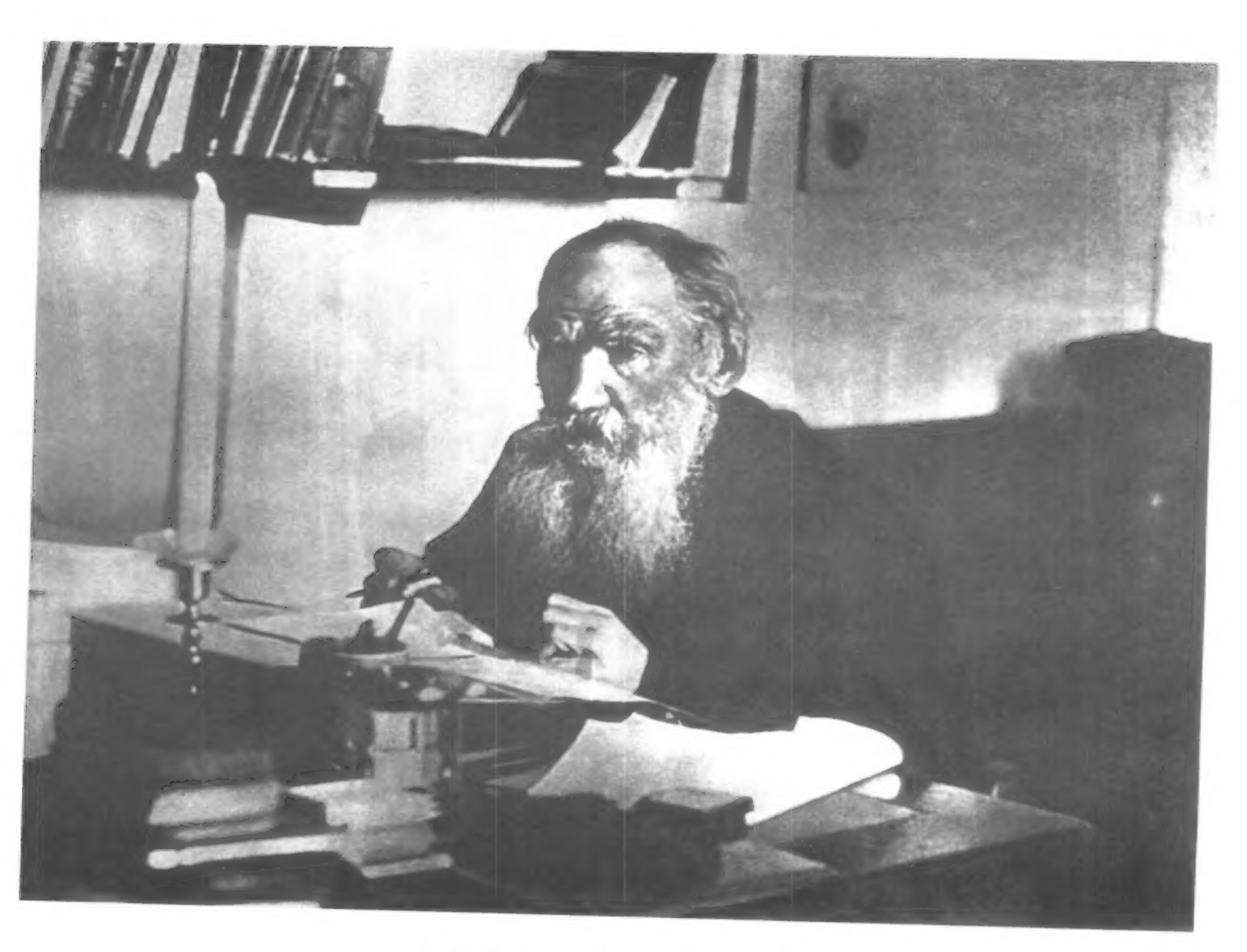
列夫·托尔斯泰在书房里(1909年)



八十一岁高龄的列夫·托尔斯泰玩击棒游戏(1909年)



列夫·托尔斯泰在农民中间(1909年)



伟大的思想家和作家(1909年)

目　　次

论婚姻和妇女的天职

屠格涅夫先生企图使人相信，阿乌埃尔巴赫先生和其他欧洲的和我们的思想家一起，正在深入研究神秘的婚姻问题的全部难以解决的复杂性，这种复杂性与一个想一下子吃完两顿或十顿饭的人的营养问题的复杂性完全一样。谁想一口气吃掉两顿饭，他就连一顿饭的营养都吸收不了。他将把胃弄环，因而目的——营养的结果——也就无法实现。谁想和两三个人结婚，他就连一个家庭都不会有。婚姻的结果是生儿养女。如同在生理上需要空气和阳光一般，儿女在道德领域需要有家庭生活和睦一致的父母的影响。如果有两三个父母，家庭的和睦一致便不可能。不成对的雄性和雌性动物会互相殴斗、残杀。对于人来说，如果不是专制制度，这种情况是不可思议的（如同折磨牡马，把它们严格地隔绝起来；也象东方禁锢妻妾一样）。谁注意到了婚姻的必然后果——生儿养女是它的目的，他就不会承认不一致的婚姻。谁要是只看到性行为而不顾其后果，那么他就会在我们社会的伤风败俗的机构中获得完全的满足。

“为什么呢?”屈尊俯读拙著似乎以示对我嘉奖的那些可爱的夫人带着隐含嘲弄、但仍妩媚亲切的微笑（表示她可以把我驳斥得体无完肤，只是不屑于这样做而已）对我说：“亲爱的伯爵，一位贤慧的母亲为什么就不应该梳妆打扮？妇女永远应该关心自己的外表，为什么我们可以看到出入社交界，行善积德，甚至

为僧侣和饥民操劳，同时又出色地教育自己孩子的母亲呢？”杂文评论家会说：“作者根据自己特有的逻辑（当艺术家涉足我们的思维领域的时候，他永远说蠢话）以为妇女的职责是生养和教育孩子，他由于孤陋寡闻而对最新的社会科学有关妇女职责的研究一无所知，忽略了对难以解决的婚姻问题的深入探讨……等等。”我可以一起回答这两种人，尽管我厌恶论证性的文章，但我决不放弃说明在妇女天职方面使我与大家意见相左的那些原因。

人的尊严不在于他具有无论何种品格和知识，而仅仅在于完成自己的天职。男人的天职是做人类社会蜂房的工蜂，那是无限多样化的；而母亲的天职呢，没有她们便不可能繁衍后代，这是唯一确定无疑的。虽然如此，妇女还是常常看不到这一使命，而选择虚假的，即其他的使命。妇女的尊严就在于理解自己的使命。理解了自己使命的妇女不可能把自己局限于生蛋。她越深入理解，这一使命便越能占有她的全部身心，而且被她感到难以穷尽。这一使命的重要性和无限性，以及它只能在一夫一妻的形式（即过去和现在生活着的人称之为家庭的形式）下才能实现，对此不能理解的只是那些瞎了眼而看不见的人。因而一个妇女为了献身于母亲的天职而抛弃个人的追求越多，她就越完美。

“可是，亲爱的伯爵，为什么我们可以看到教养有素的孩子，而他们的母亲是社会的骄傲呢？为什么有思想，有文化修养的妇女能象为了照看幼儿而抛弃了科学和艺术的妇女一样教育好孩子呢？”是的，我们可以看到向人们裸露肩背和写作文章的母亲的孩子和来不及梳洗打扮的母亲的孩子一样，无论在体力上或道德方面，穿着打扮上都很好。但我们看不到一些已经死去和

还活着的孩子，我们无法比较在这些孩子身上的基本的精神力量，这种精神力量是不能以希腊语法，外语和舞蹈的知识来衡量的。

这些精神力量永远在那些不与僧侣打交道，不研究政治经济学，也不用脂粉涂抹裸露的胸脯的母亲教育出来的孩子一边。

“可是，归根到底是什么原因呢，亲爱的伯爵？”

这就是不务正业的艺术家头脑里的怪问题。为什么？原因是，如果母亲的使命（我以为是最崇高的）在对其深入理解的情况下具有一切真正的人类使命的特点——在想象中异常困难，由于人本身的软弱几乎无法完成（艺术、科学在男人的想象中便是如此），如果（被大家公认的）母亲的本能比理智具有更强大的影响，那么就不能设想，较多的有目标的努力会比较少的努力产生更小或更坏的后果。如果我从窗户里看到两个庄稼人在翻地，其中一个不停地在耕作，而另一个在抽烟，唱着动听的歌，和来往的行人交谈，摆出一副优美的姿态，那么我敢断定，那个不停地在耕作的庄稼人，虽然汗流浃背，劳累不堪，一定耕作得又多又好。

母亲积极地爱，爱得越深，孩子便越美好。

我从伟人的传记中还没有见到一个实例说明，哪个伟人不是母亲的宠儿。

（1868）

冯增义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忏 悔 录

（未出版文集的序言）

一

我接受了东正教的洗礼和教育。从童年开始，连同整个青少年时期，人们一直以这种教义对我进行教育。可是当我十八岁，念完大学二年级的时候，我对教给我的一切都不相信了。

现在回忆起来，我从来也没有真正相信过，只不过对教给我的一切和成人在我面前的说教有一种信任的态度而已，但这种信任是很不牢固的。

我记得，我十一岁的时候，有一个孩子(他早已去世)，叫沃洛坚卡·M，是个中学生，星期日到我们家来，把学校里的新发现作为一件特大新闻向我们宣传。这新发现就是：上帝是没有的，教给我们的全是无稽之谈(这发生在1838年)。我记得，几个哥哥对这件新闻很感兴趣，他们也叫我一起议论。我记得，我们大家非常兴奋，把它当作一件十分有趣和完全可能的事。

我还记得，我哥哥德米特里在念大学的时候，突然以其性格中特有的激情，一心一意信起教来，并开始参加一切礼拜，吃斋，过着清白而高尚的生活。于是我们大家，甚至年长的人，都不断地嘲笑他，而且不知为什么给他取了一个绰号叫诺亚。我记得，那时的喀山大学督学穆辛—普希金经常邀请我们到他家参加舞

会，他曾多次用大卫在方舟前面也跳过舞来劝说拒绝参加舞会的哥哥。当时我对年长的人开的这种玩笑是支持的，还由此得出结论：教义要背，教堂也应该去，但把这一切看得太认真则大可不必。我还记得，我非常年轻的时候就读过伏尔泰的作品，他的冷嘲热讽不仅没有使我愤怒，反而使我非常高兴。

我脱离了宗教，受过我们这类教育的人过去和现在都发生过这样的情况。我觉得，多数情况是这样的：他们和大家一样生活着，而大家的生活原则不仅与教义毫无共同之处，相反，多半与之对立。教义不参与生活，人们在相互交往的过程中永远不会与它发生关系，在私人生活中也从来不按教义行事。这种教义在某个远离生活、独立于生活之外的地方被信奉着，如果与它有一点关系的话，那也不过是把它当作一种表面的、与生活没有联系的现象。

根据一个人的生活，他的事业，无论是现在还是以前，都不能断定他是否信教。如果说，公开信奉正教与不信教的人还有所不同的话，那也并不对前者有利。无论是现在还是以前，公开推崇和信奉正教的大都是一些愚蠢而残酷，既无道德又自以为了不起的人。自称不信教的倒大多是一些聪明、诚实、坦率、善良、高尚的人。

小学讲授教义问答，并且让学生上教堂。官吏得交出圣餐的证明。但现在（过去则更多），我们这类人，由于不再学习，又不出任公职，可以生活几十年而从来也不想到自己生活在基督徒中间，还自称是正教信徒。

因此，无论现在或过去，由于信赖而被接受并由外部压力支持着的教义，在与其对立的知识和生活经验的影响下逐渐消失，可是一个人往往活得很久，自以为还完整地保持着童年时代接

受的教义，实际上它早就踪影全无了。

C聪明而又真诚，他告诉我他怎么会不信教的。他大约已经二十六岁，有一次狩猎宿夜，按照自小养成的习惯开始做晚祷。和他一起去打猎的哥哥躺在草堆上看着他。当C做完了晚祷，准备睡觉的时候，他的哥哥对他说："你还一直这样做吗？"后来他们俩也没有再谈下去。从此以后，C就不再做祷告和上教堂了。他就这样三十年不做祷告，不领圣餐，而且也不上教堂。并非因为他知道了哥哥的信念，同意他的观点，也不是因为他心里已经作出某种决定，只是因为哥哥讲的这句话好象一个指头向一堵由于本身的重压快要倒塌的墙上戳了一下，它指明了他原来以为被信仰占据的地方已经一无所有，因而他做祷告时的祷词、画十字、行礼膜拜等等完全是毫无意义的举动。他一旦了解这一点之后，便不会再这样做了。

我想，过去和现在的大多数人都是如此。我指的是具有我们这种教养的人，指表里如一的人，而不是指把信仰的对象当作猎取眼前利益的手段的那些人（那些人最不相信宗教，因为既然宗教对他们来说是满足某种生活需要的手段，那么这就已经不是宗教了）。具有我们这种教养的这些人的处境，就象一幢虚假的大楼在知识和生活的阳光照耀下溶化了一样，他们有的已经发觉这一点，并把它清除掉了，有的还没有看到这一点。

和其他人一样，童年时代教给我们的教义在我头脑中消失了，只有一点差别：由于我很早就开始大量阅读和思考问题，我对教义的否定早就是自觉的。我从十六岁开始不作祷告，自己主动不上教堂，不作斋戒祈祷。我不再相信小时候教给我的一切，但我总还有某种信仰。究竟我信仰什么，那我是怎么也讲不清楚的。我也相信上帝，或者更确切些说，我不否定上帝，究竟

是怎样的一位上帝，我也讲不清楚。我也不否定基督和他的学说，而这些学说的实质是什么，我同样讲不清楚。

现在，回忆那段时间，我看得很清楚，我的信仰，即除了动物本能之外推动我生活的力量，也即那时我的唯一的信仰，是信仰完善。但是完善的本质，它的目的，我讲不清楚。我努力在智力方面完善自己，我什么都学，只要我力所能及，只要生活促使我这样做。我努力完善自己的意志——制定我努力遵守的准则，体力上完善自己，做各式各样的体操，锻炼体力和灵活性，通过艰难困苦来培养自己的韧性和耐力。我认为这一切都属于完善。最根本的当然是道德的完善，但不久它就被一般的完善所代替，即不是希望在自己或上帝面前，而是希望在别人面前表现得更好些，而且很快这种愿望又被想比别人强些的愿望所代替，即要比别人更有名，更重要，更富有。

二

有机会我要讲一讲我的生活史，我青年时代十年的生活史既感人，又有教益。我看，许许多多人都有同样的体验。我真心诚意想做一个好人，但我年轻，有多种欲望。当我追求美好的东西时，我茕茕一身，十分孤单。每当我企图表现出构成我最真诚的希望的那一切，即成为一个道德高尚的人，我遇到的是轻蔑和嘲笑；而只要我迷恋于卑劣的情欲，别人便来称赞我，鼓励我。虚荣、权欲、自私、淫欲、骄傲、愤怒、报复——所有这一切都受到尊敬。沉湎于这些欲望，我就象一个成年人了，我便感觉到别人对我是满意的。那位抚养过我的善良的姑妈，一个非常纯洁的人，老是对我说，她最希望我与有夫之妇发生关系："Rien ne forme

un jeune homme comme une liaison avecune femme comme il faut"[①]。她希望我还能得到另一种幸福，即成为副官，最好是皇帝的副官。而最大的幸福是我和一位非常富有的姑娘结婚，并因此而获得奴隶，越多越好。

想到这几年，我不能不感到可怕、厌恶和内心的痛苦。在打仗的时候我杀过人，为了置人于死地而挑起决斗。我赌博，挥霍，吞没农民的劳动果实，处罚他们，过着淫荡的生活，吹牛撒谎，欺骗偷盗、形形色色的通奸、酗酒、暴力、杀人……没有一种罪行我没有干过，为此我得到夸奖，我的同辈过去和现在都认为我是一个道德比较高尚的人。

我这样过了十年。

当时我出于虚荣、自私和骄傲开始写作。在写作中我的所作所为与生活中完全相同。为了猎取名利(这是我写作的目的)，我必须把美隐蔽起来，而去表现丑。我就是这样做的。有多少次我在作品中以淡漠，甚至轻微的讽刺作掩护，千方百计地把自己的、构成我的生活目标的对善良的追求隐蔽起来。而且我达到了目的，大家都称赞我。

我二十六岁于战争结束后回到彼得堡[②]，和作家们有了来往。他们把我当作自己人，奉承我。转眼之间，我与之接近的那些作家所特有的生活观被我接受了，而且完全抹掉了我身上原有的想变得好一些的任何打算。这些观点为我的放荡生活提供理论并为之辩护。

这些人——我在创作上的同行的人生观是：生命总是向前

---

① 法语："没有什么能比与一个体面的妇女发生关系更能使年轻人有教养的了。"

② 一八五五年十一月十九日，托尔斯泰于克里木战争结束后来到彼得堡。

发展的，我们这些有见地的人是这种发展的主要参加者，而在有见地的人中间，最有影响的要算我们——艺术家、诗人。我们的职责是教育人。为了不给自己提出一个合乎自然的问题："我知道什么，能教人什么？"就说这在理论上已经解决，不必追究，艺术家和诗人是在不知不觉间教育人。我被认为是一个非常出色的艺术家和诗人，因此我接受这种理论是很自然的。我是艺术家，诗人，我写作，教育别人，连自己也不知道教的是什么。为此人家付给我钱，我食有佳肴，住有高楼，美女作伴，高朋满座，名满天下。由此可见，我所教的一切都是非常好的。

相信诗的意义和生命的发展是一种信仰，我曾为之献身。为它献身是非常有利和愉快的。我依靠这一信仰生活了很久，并不怀疑它的正确性。可是这样生活到第二年，特别是第三年，我就开始怀疑这一信仰的正确性，并开始研究它了。使我怀疑的第一个原因是，我发现献身于这一信仰的人并不都一致。一些人说：我们是最好的和有益的导师，我们教的东西都有用，而别人教得不对。另一些人则说：我们才是真正的导师，你们教得不对。他们又吵又闹，互相指责，勾心斗角。除此以外，他们当中许多人根本不关心谁是谁非，只想利用写作达到自己的自私的目的。这一切都使我怀疑我们的信仰的正确性。

另外，由于怀疑作家的信仰的正确性，我更加注意观察献身于创作的人，并且确信，几乎所有献身于这一信仰的人，即作家，都是不道德的人，而且大部分是坏人，性格猥琐，比我以前放荡不羁和当军人的时候见到的要低下得多。但是他们很自信，自我欣赏，只有十全十美的圣徒或者对圣洁的东西一无所知的人才能这样自我陶醉。我讨厌这类人，也讨厌自己，终于我理解到，这种信仰是骗人的。

奇怪的是，虽然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一信仰有多虚伪，并且抛弃了它，但是这些人给予我的称号——艺术家、诗人、导师的称号我没有抛弃。我天真地想象我是诗人、艺术家，我能够教导一切人，虽然自己也不知道教什么。我就是这样做的。

由于与这些人接近，我沾染了一个新的弱点——近乎病态的骄傲和疯狂的自信，相信我的职责是教导人们，虽然自己也不知道教什么。

现在回想起这段时间，当时自己的情绪和那些人的情绪（现在这种人还有成千上万），我感到可怜，可怕，可笑，会出现只有在疯人院里才能体验到的那种感觉。

那时我们都相信，我们必须不停地讲话，写作，出版——尽量快，尽量多，认为这一切都是人类幸福所必需的。我们成千上万的人，一面互相否定、责骂，一面不断地出版，写作，教训别人。我们不觉得自己很无知，连最简单的生活问题，即什么是好，什么是坏，我们都不知该怎样回答。我们大家一起讲话，不听对方说什么，有时互相姑息和吹捧，以便别人也姑息和吹捧我，有时则情绪激动，争吵不休，完全和疯人院的情况一样。

成千上万的工人日日夜夜拚命干活，排字，印刷了亿万字的作品，邮局把它们分发到俄国各地，而我们总是说教，没完没了，越来越多，而且无论如何也来不及把什么都教给人家，还要生气，说人家听得少。

这太奇怪了，但现在我完全理解。我们真正的、内心深处的想法是，我们希望获得金钱和称赞，越多越好。为了达到这一目的，我们除了写书和出版报纸以外，其它什么也不会做。我们就是这样做的。但为了我们能进行这些无益的事业并信心十足地认为自己是非常重要的人物，我们还需要有一种能为我们的活

动辩护的论点。因此我们就想出了这样的论点：凡是存在着的都是合理的，凡是存在着的都在发展。发展又都是通过教育。而教育就以书籍和报纸的推销情况来衡量。由于我们写书，出版报纸，人家付给我们稿酬，并且尊敬我们，因此我们是最有教益的好人。要是我们大家意见一致，这种论断当然非常之好。可是一部分人讲出来的想法往往与另一部分人的想法截然相反，这就不得不使我们反省。然而我们没有看到这一点。人家付给我们稿酬，我们的同伙夸奖我们，因此，我们，我们当中的每一个人，都认为自己正确。

现在我清楚了，与疯人院相比较，情况完全相同，那时我只不过模模糊糊地怀疑到这一点，而且只不过和所有的精神病患者一样，把别人都叫做疯子，而自己除外。

三

我在这种疯狂的状态中又生活了六年，直到结婚为止。这时我到了国外。在欧洲生活，和一些先进的、有学问的欧洲人交往，使我对于成为我的生活中心的对完善的信仰更加深信不疑，因为我在他们那里也看到了这种信仰。这信仰在我身上具有我们时代大部分有教养的人身上所具有的一般的形式。这信仰，用一个词来表示，就是"进步"。那时我以为，这个词表达了某种含义。我还不理解，我与任何一个有生命的人一样，为"我怎样才能活得更好"这类问题而苦恼，而如果我回答应该"活得合乎进步"，那就好比一个人乘着任凭风浪摆布的小船，对此时主要的唯一的问题："往哪儿去？"只会说："我们正飘向某地"，等于没有回答问题。

那时我没有发觉这一点。只是偶尔在感情上，而不是在理智上，对我们时代这种共同的迷信感到愤懑，因为它被人们用来掩盖自己对生活的不理解。例如，我在巴黎的时候，死刑的景象动摇了我对进步的迷信。当我看到一个人身首异处，分别掉落在棺材里，我就理解到——不是用理智，而是用整个身心理解到，任何一种关于存在的一切都是合理的理论和进步的理论，都不能为这一行为辩解，即使世界上所有的人，根据创世以来的任何一种理论，认为这是需要的，那么我也知道，这并不需要，这很不好。因此，能评判什么好、什么需要的不是人们的言论和行为，也不是进步，而是我自己的心。使我意识到对进步的迷信不足以说明生命的另一个例子就是我哥哥的死亡。他是一个聪明、善良、严肃的人，年纪轻轻的就得了病，受了一年多的折磨，最后痛苦地死去，不理解为什么而生，更不理解为什么而死。在他缓慢而痛苦的死亡过程中，没有什么理论能针对这些问题给我和他作出回答。

但这只不过是偶尔产生怀疑的例子，实质上我继续生活下去，只信奉进步。“一切都在发展，我也在发展；而为什么我和其他人一起发展，日后会见分晓。”那时我应该这样来表述我的信仰。

从国外回来以后，我住在农村，办农民学校。我特别喜爱这工作，因为其中没有我明显感到的虚伪，而在文学教育活动中，虚伪已经使我感到很不舒服。在这儿我也是为进步而工作，但我已经批判地对待进步本身了。我对自己说，进步的某些表现是不正确的，因而对待蒙昧无知的人、农民的孩子需要完全的自由，让他们选择他们愿意走的那条进步的道路。

其实，我仍然围着那个原来的难题打转转，即要教育人，但

不知道教什么。我在文学界的上层看得很清楚，不知道教什么是无法进行教育的，因为我看到，大家教的内容都不相同，彼此之间进行争论无非是为了不让自己看到自己的无知。可是在这儿，和农民的孩子在一起，我想我可以避开这个难题，让他们学他们愿意学的东西。现在我想起我为了满足自己教育别人的欲望而支吾其词就感到可笑，其实当时我内心深处非常明白，我不能教给别人一点有用的东西，因为我自己也不知道什么是有用的。办学一年之后，我又一次出国，企图了解怎样才能做到自己一无所知而又会教育别人。

我觉得，我在国外学到了这种本事。在掌握了全部奥妙之后，我便在解放农奴的那一年回到俄国，担任调停人的职务，同时在学校中教育没有文化的人和出版杂志教育有文化的人。一切似乎都很顺利，但我感觉到，我的理智并不完全正常，这样下去是不能持久的。当时我很可能陷入绝望的境地，就象我五十岁的时候那样，如果缺少了我还没有体验过、并且能使我找到出路的人生另一个方面，这就是家庭生活。

有一年光景我从事调停人的工作，办学校，出版杂志，尤因漫无头绪而疲劳不堪。我为调停中的争执而苦恼，我的办学事业方向不明，我讨厌自己在杂志上的影响，这种影响无非是老一套——想教育大家并掩盖自己不知道该教什么，结果我在精神上病得比肉体上更严重，于是抛弃了一切，跑到巴什基尔人的草原上去呼吸新鲜空气，喝马奶，过着动物一般的生活。

从那里回来以后，我结了婚。幸福的家庭生活的新环境已经使我完全撇下了对生命的总目的的任何探索。在这段时期，我的全部生活都集中在家庭、妻子、孩子，以及如何增加生活资料方面。对完善的追求早已被对一般的完善和对进步的追求所

代替，而现在又赤裸裸地被追求我家庭的最大幸福所代替了。

就这样又过了十五年。

尽管在这十五年间，我认为创作毫无意义，我还是继续创作。我已经尝到了创作的甜头，尝到了花微不足道的劳动而换取大量稿酬和赞赏的甜头，于是我全力以赴，把它作为改善自己的物质条件和抹杀内心存在的关于自己的和一般意义上的生活目的的任何问题的手段。

我创作，以我所认识到的唯一的真理，即应该活得使自己和家庭尽可能地幸福，来教育大家。

我这样活着，但是五年前我身上开始出现一种奇怪的现象。起先，我有些迷惑不解，生命停顿了，似乎我不知道我该怎样活着，该做什么，我惶惶不安，心情抑郁。但这种时候一过去，我还象原来一样活着。后来，迷惑不解的时刻越来越频繁，而且总是具有相同的形式。这种生命的停顿常常以相同的问题表现出来：为什么？那么以后会怎样？

起先我以为，这不过是一些无目的的、不恰当的问题。我以为，这一切并不新奇，如果我有时间而且愿意解决这些问题，那并不需要花费很多气力，现在仅仅是因为我没有时间来考虑，要是我愿意，我一定能找到答案。但是这些问题越来越频繁地出现，越来越强烈地要求回答，这些缺乏答案的问题，就象一颗颗小点子落在一个地方，聚集成一个大的黑点。

出现了象每一个内部患有不治之症的病人身上常见的现象。起先只有一点儿不舒服，病人也不很注意，后来症状日益发展，变成了一种无休止的痛苦，痛苦日益加剧，不用多久，病人已经意识到，他原先认为是小毛病的征兆，对他来说竟是世界上最重大的事情，这就是死亡。

这一切在我身上也发生了。我知道这不是偶然的不舒服，而是某种非常重要的现象。我知道，如果这些问题老是提出来，那就应该回答它们。因此我企图回答。这些问题看起来是那样愚蠢，简单，幼稚。而一旦接触它们，并企图解决，我便确信：第一，这不是幼稚和愚蠢的问题，而是生活中最重要最深刻的问题；第二，不管我如何绞脑汁，我都无法解决它们。在管理萨马拉的田产、教育儿子、著书立说之前，应该知道我做这些事的目的。在目的不明确之前，我是什么也不能做的。我对产业的一些想法当时非常吸引我，可是在这些想法中间，突然会冒出这样一个问题："那么好吧，你在萨马拉省拥有六千俄亩[①]土地，三百匹马，那又怎样呢？"我完全呆住了，不知道怎样想下去。或者当我考虑怎样教育孩子的时候，我会对自己说："为了什么目的？"或者，当我谈论人民如何能得到福利的时候，我会突然对自己说："与我有什么关系？"或者，当我想到我的作品给我带来的那种荣誉的时候，我会对自己说："好吧，你的声誉比果戈理、普希金、莎士比亚、莫里哀，比世界上所有的作家都高，那又怎么样？……"

我什么都不能回答。

四

我的全部生命停顿了。我能够呼吸、吃、喝、睡觉，而且不能不呼吸、吃、喝、睡觉，但是生命不存在了，因为满足任何愿望在我看来都是不合理的。如果我想要什么，那么我预先就知道，无

---

① 1俄亩约合1.09公顷。

论我这个愿望能否满足，都不会产生什么结果。

如果一个女巫跑来，答应我满足我的愿望，我会不知道说什么。如果在不清醒的时候我有的不是愿望，而是原先的愿望的习惯，那么在清醒的时候我知道，这是幻觉，没有什么可希望的。我甚至不能希望认识真实，因为我是悟出来的。真实的是，生命毫无意义。

我似乎是在经历了漫长的生活道路之后，走到了深渊的边上，并且清楚地看到，前面除了死亡以外，什么也没有。欲停不能停，欲退不能退，闭眼不看也不行，因为不能不看到，前面除了生命和幸福的幻象，真正的痛苦和死亡——彻底灭亡以外，什么也没有。

生命已经使我厌烦，某种难以克制的力量诱使我找机会摆脱它。不能说我想自杀。诱使我摆脱生命的力量比生的欲望更强大，更充沛，更带有一般性。这种力量和原先求生的力量相仿佛，只不过方向截然相反罢了。我竭尽全力要抛弃生命。自杀的念头自然而然地产生了，就好比过去产生过改善生命的念头一样。这个念头的诱惑力很强，为了避免贸然实现这种想法，我不得不采用一些巧妙的办法来对付自己。我之所以不愿意仓促行事，只是因为希望全力以赴地去解开这个疙瘩！我对自己说，如果疙瘩解不开，再干也不晚。因此，那时候，我——一个幸福的人——在自己的房间里（我每天晚上一个人在这里）脱下衣服就把带子拿出去，生怕会吊死在衣柜的横梁上。我也不再带猎枪打猎了，因为担心不能控制自己而用这种极简便的办法摆脱生命。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我要什么，我害怕生命，力图摆脱它，同时又对它抱有某种希望。

这些情况发生在我从各方面都得到了所谓完美幸福的那个

时期，那时我还不到五十岁。我有一位善良的、体贴的、可爱的妻子，一群好孩子，巨大的田产，我不花气力它也在不断地发展，扩大。我受到亲戚朋友们的尊敬，比过去任何时候更加为人称颂，我可以认为（这不是一种特殊的自我陶醉）我有名望。同时我的肉体、精神都没有病，相反，我的力量——精神的也好，肉体的也好，在与我同年龄的人中间是少见的。拿体力来说，我能刈草，不会落在庄稼人后面；在智力方面，我能连续工作八至十小时，不会因为这样紧张工作而产生不良的后果。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我得出了活不下去的结论。因为怕死，我只好采用一些巧妙的办法来对付自己，以免扼杀自己的生命。

这种心理状态在我是这样表现的：我之所以有生命，是某一个人对我开了一个荒唐而恶毒的玩笑。虽然我从来也不承认"某一个人"创造了我，但是这种思想模式，即某一个人把我送到尘世上来是对我开了一个荒唐而恶毒的玩笑，是我的最自然的思想模式。

我情不自禁地想象，在我不知道的某个地方，有一个人，他冷眼看着我生活了整整三四十年，看着我一面生活，一面学习、发展，肉体上和精神上都逐渐成长；而现在，当我在智力方面已经完全成熟，登上生命的顶峰，全部生命的奥秘已经一览无余的时候，我却傻乎乎的站在这个顶峰上，清楚地懂得了生命的空虚，过去、现在、将来都是子虚乌有，——这个人一定觉得挺开心。"他觉得好笑……"

这个嘲笑我的人存在也罢，不存在也罢，我都不会因此觉得轻松一些。我不能认为我的任何一种行为，乃至我的全部生命是合理的。使我惊讶的只是，我如何未能一开始就理解到这一点。这一切早就是尽人皆知的了。不用多久，疾病和死亡就会

落到（也已经落到）心爱的人和自己身上，除了尸臭和蛆虫以外，什么也不会留下来。我的事业，无论是怎样的事业，会被统统忘掉——或迟或早，连我本身都不会存在。那么又何必忙碌呢？一个人怎能对此视而不见，并且活下去——真令人吃惊！只有陶醉于生命的时候才能够活下去，而头脑一清醒，就不能不看到，这一切都是幻觉，而且是荒唐的幻觉！正是这样，一点儿可笑和俏皮的成分也没有，简直就是残酷和荒唐。

很久以前就流传着一个东方寓言，讲一个旅行者在草原上遇着一头猛兽。为了躲避猛兽，旅行者跳入一口枯井，但他看到一条龙伏在井底，张开大口要吞噬他。于是这个不幸的人，既不敢爬出来，怕被猛兽咬死，又不敢跳下井底，怕被龙吞掉，只好抓住长在井壁裂缝中的野生树杈子，吊在上面。他的手劲快用完了，他感到，他不久就要听任在两边等着他的死神的摆布，但他一直坚持着，他环顾四周，看到有两只老鼠，一只黑的，一只白的，在他抓住的那根树杈上从容地爬着，啃着。眼看这树杈子就要折断，他掉下去必然落入龙口。旅行者看到这一点，而且知道，他难免一死。但当他还吊在树杈上的时候，他四下张望，发现树叶上有几滴蜜，于是就伸出舌头舔蜜。我也是这样挂在生命的枝桠上面，知道那条准备把我撕裂的龙一定在等着我死，而且不理解为什么我会遭到这样的折磨。我也想吮吸原来使我感到快慰的蜜，但那几点蜜已经不能使我高兴了，而白鼠和黑鼠，即白天和黑夜，都在啃着我牢牢抓住的树枝。我清楚地看到龙，蜜对我来说也不甜了。我看到的只有躲避不了的龙和老鼠，而且也不能把我的视线从它们身上移开。这不是寓言，而是真实的、无可辩驳的、每个人都能理解的真理。

原先的生的乐趣的幻觉曾经掩盖了对龙的恐惧，现在却不

能欺骗我了。不管多少次对我说：你不能理解生命的意义，别去想了，活下去吧，但我都不能这样做，因为过去我这样做得实在太久了。现在我不能不看到，交替着的白天黑夜在引我走向死亡。我只看到这一点，因为只有这一点是真实，其余的一切都是谎言。

对于家庭的爱情和对于被我称之为艺术的创作的爱好是两滴蜜，它们比其他的蜜更长久地使我看不到严酷的真实。现在我已经不觉得这两滴蜜是甜的了。

“家庭……”我对自己说，但家庭就是妻子、儿女，他们同样是人。他们所处的环境和我的一样，他们要么得生活在虚伪之中，要么得看到可怕的真实。他们为什么活着？我又为什么爱他们，保护、培养和照顾他们？还不就是为了和我一样绝望或者做个痴人吗？因为爱他们，我不能不让他们知道真实。在认识上每前进一步都把他们引向这个真实。但真实就是死亡。

“艺术，诗？……”我一直处于交口称誉的影响下，硬要自己相信，这是一项可以做的事业，虽然死神一来就会毁灭一切——我自己，我的事业，以及对它们的记忆。但不久我就看到，这也是一种幻觉。我很明白，艺术是生命的装饰品，是生命的诱惑。但生命对于我已失去吸引力，我怎么能去吸引别人呢？当我没有独立的生命、而是别人的生命带着我随波逐流的时候，当我相信生命有意义（虽然我不会表达这意义）的时候，任何一种生命在诗和艺术中的反映都给我以欢乐，看到这面艺术之镜中的生命我感到高兴。而当我开始探索生命的意义，当我感到自己必须独立活下去的时候，这面镜子对于我就是无用的，多余的，可笑的，或者是折磨人的了。当我在镜中看到自己的处境愚蠢、无望的时候，我无法感到快慰。当我在心灵深处还相信我的生命有意

义、并对此感到高兴的时候，我是心情舒畅的。这时候，这种光和影的嬉戏——生命中喜剧性的、悲剧性的、动人的、美好的、可怕的东西，使我开心。当我了解到生命毫无意义、而且可怕的时候，镜中的嬉戏就不能使我感到有趣了。当我看到龙和啃嚼我的支柱的老鼠的时候，蜜的任何甜味都不能使我觉得是甜的了。

然而这还不够。如果我单是明白生命没有意义，那么我还能心安理得地知道这一点，知道这是我的命运。但我不能就此安心。如果我是生活在森林中的人，知道走不出这座森林，那么我还能够生活下去。但我象一个在森林中迷了路的人，因为迷路而感到恐怖，到处乱转，希望走到正道上，知道每走一步无非是更加糊涂，但又不能不来回折腾。

可怕的正是这种情况。为了摆脱这种恐惧，我想自杀。我在我未来的结局面前感到恐惧，我知道，这种恐惧比结局本身还要可怕，但我不能驱散它，也不能耐心地等待到底。心脏里的血管迟早总会破裂，或者别的什么会破裂，然后一切就都完了，不管这种论点如何有说服力，我不能耐心地等待到底。黑暗的恐怖实在太厉害了，因此我想尽快地用绳索或子弹帮自己摆脱它。正是这种感觉最有力地吸引我去自杀。

五

“但是，也许我看得不全面，有些东西我不理解？”我三番五次地对自己说。“绝望情绪不可能是人所固有的。”于是我在人们已经获得的全部知识中寻求我的问题的答案。我痛苦地、长久地探索，并不是出于无谓的猎奇，也不是泛泛地探索，而是痛苦地、顽强地、日夜不停地探索，好象一个气息奄奄的人求生，结果

一无所得。我在一切知识中寻找答案，不仅没有找到，反而坚信，和我一样在知识中寻找答案的那些人同样是一无所得。他们不仅没有找到答案，而且毫不含糊地承认，那个使我绝望的原因——生命毫无意义，才是人可以得到的唯一确定的知识。

我从各方面探索，由于我过去的学习生活，同样由于我和学术界的联系，我能够接触名类繁多的各个知识领域的学者本人，他们不仅在著作中，而且还通过谈话，乐意为我阐明自己的知识，我了解了知识对于生命这个问题的一切答案。

我很长时间无论如何也不能相信，知识对生命问题，除了它现有的答案之外，提不出任何其他答案。看到科学论证与生命问题毫无关系的原理时那种十分认真和了不起的架势，我长久地感到，我有些东西还不懂。很长时间我在知识面前感到胆怯，我感到，我的问题的答案不妥当不是知识的过错，而是出于我的无知。这对我来说可不是开玩笑的事，不是游戏，而是生死攸关的大问题。我不能不得出这样一个信念，即我的问题是一些构成任何一门知识的基础的正当的问题，我提出问题无罪，有罪的是科学，如果它非要回答这些问题不可的话。

我的问题，使我在五十岁的时候要自杀的问题，是从无知的婴儿到大智大慧的老人心里都有的一个最简单的问题。这个问题不解决，便不可能活下去，就象我在实际中体验到的那样。问题是这样的："我目前所做的、将来要做的一切会产生什么结果，我的全部生命会产生什么结果？"

这个问题换句话表述出来是这样的："我为什么要活着，为什么要有愿望，为什么要做事？"还可以用另一种方式把问题表述成这样："我的生命是否具有这样的意义，它并不因为我不可避免要死亡而消失？"

我在人类的知识中为这个用各种方式表述的同一个问题寻求答案。我发现，根据对这问题的不同态度，人类的知识似乎分成两个相对的半球，在两个半球相对的顶端有两极，一个是否定的，另一个是肯定的，但不管是哪一极，都没有回答生命的问题。

有一类知识似乎并不承认这个问题，但却准确明了地回答自己独立提出的一些问题，这是实验科学，它们的极端是数学。另一类知识承认这个问题，但不能回答，这是思辨科学，它们的极端是形而上学。

我很年轻的时候就喜欢思辨科学，后来数学和自然科学也吸引了我。当我还没有对自己明确提出自己的问题，当这个问题在我心中尚未形成，尚未要求立即解决的时候，我一直满足于知识所提供的对这一问题的虚假答案。

在实验科学方面，我时而对自己说："一切都在发展，分化，变得复杂和完善，而且存在着指导这一进程的规律。你是整体的一部分，尽可能认识整体和认识发展规律之后，你就会认识自己在整体中的地位和自己本身。"不管承认这一点是多么令我难为情，但我确实曾一度满足于此。那恰好是我自己渐渐复杂和成熟起来的时候。我的肌肉在增长，越来越结实，记忆丰富了，思维和理解能力增强了，我在成长和成熟，由于我在自己身上感觉到这种成长，我自然认为，这就是全世界的一个规律，从中我可以找到我的生命诸问题的答案。但我停止生长的时期来到了，于是我感到，我不再发展，而是在萎缩，我的肌肉渐渐松弛，牙齿脱落，于是我看到，这规律不仅什么也不能对我解释清楚，而且从来也没有存在过，也不可能存在，我只不过把我看到的自己在生命一定时期中的变化当作规律罢了。我对待这一规律的定义更加严格一些，结果我明白了，无限发展的规律是不可能存在

的。我明白了，如果说“在无限的空间和时间中一切都在发展，完善，复杂化，分化，”——这等于什么也没有说明。所有这些话都毫无意义，因为在无限之中既无复杂，也无简单，既无前，也无后，既无较好，也无较坏。

主要的是，我的问题带有个人的性质，即满怀希望的我是什么？这个问题根本没有答案。我明白了，虽然这些知识很有意思，非常吸引人，但是用到生命问题上来，它们的正确性刚好与之成反比：它们对生命问题越不适用，就越正确和明确，它们越企图回答生命问题，就越含糊不清和无吸引力。如果诉诸试图回答生命问题的那一类知识——生理学、心理学、生物学、社会学，那么你会看到思想的惊人贫乏与极端含糊，解决学科以外的问题的毫无理由的奢望，思想家之间，甚至思想家本身的无休止的矛盾。如果诉诸不研究如何解决生命问题、但回答自己的学科的专门问题的那一类知识，那么你会惊叹人类智慧的力量，但你也早就知道，对于生命问题是没有答案的。这些学科就是不注意生命问题。它们声称：“我们不能回答你是什么，为什么要活着这类问题，而且也不研究。如果你想知道光、化合的规律，机体发展的规律，如果你想知道物体和它们的形式的规律，以及数与值的关系，如果你想知道自己的思维的规律，那么对这一切我们都有清楚、确切和不容置疑的答案。”

实验科学对生命问题的态度一般地说可以这样表述。问题：为什么我活着？——回答：在广袤无垠的空间中，在无限长的时间内，无限小的粒子在作无限复杂的变化，只有当你理解了这些变化的规律，你才能理解你为什么活着。

在思辨科学方面，我时而对自己说：“整个人类在指导着它的精神原则，即理想的基础上存在和发展。这些理想通过宗教、

科学、艺术和国家形式表现出来。这些理想越来越高，人类便走向最高的幸福。我是人类的一部分，因而我的职责在于促进认识和实现人类的理想。"我在智力低下的时期便满足于此，可是不久，生命问题在我头脑中明确形成了，这一套理论便顷刻瓦解。更不必说，这类学科怎样敷衍塞责，将基于人类一小部分的研究结论当作一般的结论；也不必说，认为人类具有这些理想的各种人的互相矛盾——这一观点，如果不说它愚蠢，那也是非常奇怪的，奇怪的是，为了回答摆在每个人面前的问题："我是什么？"，或"我为什么活着？"，或"我该怎么办？"，他首先要解决一个问题："什么是他所不了解的整个人类的生命？"因为他只知道其中一段短暂时期中的非常有限的局部。一个人为了要理解他是什么，首先要理解整个这一神秘的人类是什么，而人类却是由象他一样的、对自己也不理解的人所组成。

我必须承认，我一度相信过这一点。那是在我还怀有自己心爱的、能为我的任性辩护的理想的时候，而且我竭力想出一种理论，使我能根据它把自己的任性看作人类的规律。但当生命问题在我心灵深处非常清晰地出现之后，这样的答案立刻化为乌有了。现在我理解了，就象实验科学中存在着真正的科学和企图回答本学科范围之外的问题的半科学一样，在思辨科学方面我也理解了，存在着一系列最流行的、企图回答自己范围以外的问题的知识。这一领域的半科学就是法学、社会学、历史学，它们企图以这样一种办法来解决人的问题，即虚伪地，每门学科根据自己的理论来解决全人类的生命问题。

在实验科学领域内，一个人如果真诚地问：我该怎样生活？他就不会满足于这样的回答：你去研究研究无限空间之内的无数粒子在时间和复杂性方面的无穷变化，就会理解自己的生命；

他也不会满足于这样的回答：你去研究研究整个人类的生命吧，我们不可能知道人类的起源和终结，连它的一小部分也不知道，这样你就会理解自己的生命。在半实验科学领域内也是如此，这些半科学越是偏离自己的任务，就越含混、粗略、愚蠢、矛盾。实验科学的任务是研究物质现象的因果关系。只要实验科学涉及终极原因这个问题，就会胡说八道。思辨科学的任务是认识生命的无因果关系的本质。只要去研究因果现象，如社会现象，历史现象，就会胡说八道。

实验科学只有在不把终极原因当作自己的研究对象的情况下，才能提供有益的知识，表现出人的智慧的伟大。与此相反，思辨科学只有完全抛弃对因果现象的连续性的研究，仅仅从终极原因方面去研究人，才是一门科学，才能表现出人的智慧的伟大。在这个领域里，构成这个半球面的一极的科学——形而上学，或思辨哲学，便是这样。这门科学明确地提出一个问题：什么是我和整个世界？为什么有我，为什么有整个世界？从这门科学存在的那天起，它的回答永远是相同的。哲学家把存在于我身上和一切现存事物中的生命的本质称作观念也好，实体也好，精神也好，意志也好，讲的都是一回事，即这种本质是存在的，我就是这个本质；但为什么有这本质，如果他是一位头脑精密的思想家，他就不知道，也不能回答。我问：为什么要有这本质呢？它现在存在，将来也存在，又有什么结果呢？……哲学不仅不回答，连它也只能提出这个问题。如果它是真正的哲学，那么它的全部工作只在于明确地提出这个问题。如果它坚持自己的任务，那么它对这个问题："什么是我和整个世界？"只能回答："既是一切，也是乌有"；而对问题："世界为什么存在，我又为什么存在？"则回答："我不知道。"

因此，不管我如何搬弄那些哲学的抽象答案，我无论如何也不能得到真正的答案——并非因为答案与我的问题无关（正如在明确的实验科学领域那样），而是因为这里没有答案，虽然全部思维活动恰好是针对我的问题，结果代替了答案的还是原来的问题，只不过形式更加复杂罢了。

六

在探索生命问题的答案的过程中，我的感受和一个在森林中迷路的人的感受完全相同。

我走到森林中一块空地上，爬上树顶，清楚地看到一片茫茫的林海，渺无人烟，也不可能有人烟，我走向密林深处，进入黑暗中，只看到一片漆黑，同样没有人家。

于是我在人类知识之林中，在数学和实验科学的光照间，在思辨科学的昏暗中徬徨徘徊。数学和实验科学在我眼前展现了清晰的地平线，但按其方向不可能找到人家；我在思辨科学领域走得越远，陷入黑暗便越深，结果我深信，出路是没有的，也不可能有。

当我醉心于知识的光明面的时候，我知道，我不过是回避问题罢了。不管呈现在我面前的地平线多么有吸引力，多么清晰，不管沉浸在这些高深莫测的知识中是多么诱人，我已经明白，它们，这些知识，越明确对我就越无用，越不能回答问题。

我常对自己说，就算我了解科学顽强地希望了解的一切，但在这条道路上对于我的生命的意义何在这个问题的答案是没有的。我知道，在思辨科学领域内，虽然，或者说正因为知识的目的是直接回答我的问题，除了我给自己提出的答案以外，不可能

有别的答案，即，问："我的生命的意义何在？"答："毫无意义。"或者，问："我的生命会有什么结果？"答："毫无结果。"或者，问："为什么存在着的一切要存在，我又为什么存在？"答："就是为了存在。"

求教于人类知识的某一个方面的时候，我获得非我所问的无数准确的答案，如关于星球的化学成分，太阳向武仙星座的运动，物种和人的起源，无限小的原子的形式，无限小的、没有重量的以太粒子的震动；但在这些知识领域中，对于我的问题："我的生命的意义何在？"回答只有一个："你是你称之为你的生命的东西，你是许多粒子暂时的、偶然的聚合。这些粒子的相互作用、变化就构成你称之为你的生命的一切。这种聚合延续一段时间，然后这些粒子的相互作用便停止，你称之为生命的东西也就停下来，你的全部问题也就不成其为问题了。你是偶然塑成的一块东西，它在霉烂。这块东西把霉烂称作它的生命。它粉碎以后，霉烂的过程和一切问题便告结束。知识明确的一面就是这样回答问题的，只要它严格地遵循自己的原则，它就不可能说出别的答案来。

看来，这样的答案是答非所问。我需要知道的是我的生命的意义，而生命是无限的一颗粒子，不仅不赋予生命以意义，而且排除了任何可能的意义。

精确的实验科学中带有抽象议论的那一部分作出了同样含糊不清的结论，说生命的意义在于发展和促进这种发展。由于不精确和含糊，这是不能算作回答的。

知识的另一面，思辨方面，当它坚持自己的原则，直截了当地回答问题的时候，在任何地方，任何时代，提出的答案总是千篇一律：世界是一种无限的、不可思议的东西，人的生命是不可

知的"一切"的不可知的部分。我重又排除了处于思辨和实验科学之间的、构成所谓法律、政治、历史等半科学的基础的那些结论。在这些科学中，同样不正确地引进了发展、完善的概念，差别在于那里讲的是一切的发展，而这里讲的是人的生命的发展。二者都犯了同样的错误，即在无限中的发展和完善既无目的，也无方向，而对于我的问题什么答案也不能提供。

在精确的思辨科学领域内，即在真正的哲学，而不是叔本华称之为教授哲学的那种哲学（它不过把一切存在着的现象按新的哲学图表加以排列，冠以新的名字而已）领域内，只要哲学家不忽略实质性的问题，答案总是相同的，那就是苏格拉底、叔本华、所罗门、佛所给的答案。

"我们接近真理的程度仅仅取决于我们在多大程度上能摆脱生命，"苏格拉底临死的时候说。"我们这些热爱真理的人在生命中究竟追求什么呢？从肉体和由肉体生命产生的恶中解脱出来。如果是这样，那么当死神降临到我们头上的时候，我们怎能不高兴啊？"

"哲人一生都在寻求死亡，因而死亡之于他并不可怕。"

"认识到世界内在的本质是意志，"叔本华说，"并在一切现象中——从无知觉的自然力的无意识的企图直到人的完全有意识的活动，只承认这种意志的具体性，我们就不能回避一个结果，即随着意志的任意否定和自我消亡，一切现象，世界赖以生存的、持久的、既无目的又不停息的、具有不同程度具体内容的希望和爱好也将消失，因果关系的多样性也将消失，随同形式一起，意志的具有空间和时间这种一般形式的一切现象也将消失，结果是世界最终的基本形式——主体和客体也消失了。没有意志，没有表象，也就没有世界。在我们面前就只有空无。但是抗拒

向寂灭转化的一切，我们的自然界也不过是这种构成我们自身和我们世界的生存意志。我们这样害怕寂灭，或者换一种说法，我们这样想活着，这只意味着我们本身就是这种生存的愿望，除此以外我们一无所知。因此，对我们这些还充满意志的人说来，意志完全消亡之后，剩下的当然是空无。与此相反，对于意志发生了变化并已消亡的那些人来说，我们这一非常现实的世界，连同它所有的太阳和银河，都是虚无。[①]”

“虚空的虚空，”所罗门说，“虚空的虚空，凡事都是虚空。人一切的劳碌，就是他在日光之下的劳碌，有什么益处呢？一代过去，一代又来，地却永远长存……已有的事，后必再有，已行的事，后必再行。日光之下并无新事。岂有一件事人能指着说，这是新的。那知，在我们以前的世代，早已有了。已过的世代，无人记念。将来的世代，后来的人也不记念。我传道者在耶路撒冷作过以色列的王。我专心用智慧寻求查究天下所作的一切事，乃知上帝叫世人所经练的，是极重的劳苦。我见日光之下所作的一切事，都是虚空，都是捕风……我心里议论，说，我得了大智慧，胜过我以前在耶路撒冷的众人，而且我心中多经历智慧和知识的事。我又专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这也是捕风。因为多有智慧，就多有愁烦；加增知识的，就加增忧伤。”[②]

“我心里说，来罢，我以喜乐试试你，你好享福。谁知这也是虚空。我指嬉笑说，这是狂妄。论喜乐说，有何功效呢？我心里察究，如何用酒使我肉体舒畅，我心却仍以智慧引导我。又如何持住愚昧，等我看明世人，在天下一生当行何事为美。我为自己动大工程，建造房屋，栽种葡萄园，修造园囿，在其中栽种各样果

① 见叔本华《意志和表象的世界》一书的结论部分第七十一段。

② 《圣经·旧约·传道书》第一章。

木树，挖造水池，用以浇灌嫩小的树木。我买了仆婢，也有生在家中的仆婢，又有许多牛群羊群，胜过以前在耶路撒冷众人所有的。我又为自己积蓄金银和君王的财宝，并各省的财宝，又得唱歌的男女和世人所喜爱的物，并许多妃嫔。这样，我就日见昌盛，胜过以前在耶路撒冷的众人，我的智慧仍然存留。凡我眼所求的，我没有留下不给他的，我心所乐的，我没有禁止不享受的……后来我察看我手所经营的一切事，和我劳碌所成的功，谁知都是虚空，都是捕风，在日光之下毫无益处。我转念观看智慧、狂妄和愚昧……我却看明有一件事，这两等人都必遇见。我就心里说，愚昧人所遇见的，我也必遇见，我为何更有智慧呢？我心里说，这也是虚空。智慧人和愚昧人一样，永远无人记念，因为日后都被忘记，可叹智慧人死亡，与愚昧人无异。我所以恨恶生命，因为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事我都以为烦恼，都是虚空，都是捕风。我恨恶一切的劳碌，就是我在日光之下的劳碌，因为我得来的必留给我以后的人……人在日光之下劳碌累心，在他一切的劳碌上得着什么呢？因为他日日忧虑，他的劳苦成为愁烦，连夜间心也不安，这也是虚空。人莫强如吃喝，且在劳碌中享福……”①

“凡临到众人的事，都是一样。义人和恶人，都遭遇一样的事。好人、洁净人和不洁净人，献祭的与不献祭的，也是一样。好人如何，罪人也如何。起誓的如何，怕起誓的也如何。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有一件祸患，就是众人所遭遇的，都是一样，并且世人的心，充满了恶，活着的时候心里狂妄，后来就归死人那里去了。与一切活人相连的，那人还有指望，因为活着的狗，

① 《圣经·旧约·传道书》第二章。

比死了的狮子更强。活着的人，知道必死。死了的人，毫无所知，也不再得赏赐，他们的名无人纪念，他们的爱，他们的恨，他们的嫉妒，早都消灭了。在日光之下所行的一切事上，他们永不再有分了。"①

所罗门，或者写了这些话的人，是这样说的。

印度的哲理讲出了如下的一番道理：

释迦牟尼是一位年轻、幸福的王子，他对病痛、衰老、死亡一无所知。有一次他乘车出游，看到一个可怕的老人，牙齿全部脱落，流着口涎。在此之前对衰老一无所知的王子感到惊讶，问车夫这是怎么一回事，为什么这个人落到如此可怜、讨厌和不成体统的地步？当他了解到这是所有人的共同命运，他，年轻的王子，也逃不脱这样的命运，他便无心乘车漫游了，命令转回去，要好好思索这个问题。他一个人闭门思索。后来大概找到了某种慰藉，因为他又兴高采烈和幸福地乘车出游了。这一次他碰到一个病人。他看到一个四肢无力、脸色发青、全身颤抖、眼光混浊的人。对疾病一无所知的王子停下来问，这是怎么一回事。当他了解到这是疾病，所有的人都会得病，他自己，一个健康的和幸福的王子，明天也能病成那样，他又无心玩乐了，命令转回去，重新寻求安慰，后来大概找到了，因为他第三次出去游乐。第三次，他又看到了新的景象。他看到人们抬着一件东西。"这是什么？"——"一个死人。"——"什么叫死人呢？"——王子问。人家对他说，所谓死人，就是象那个人一样。王子走到死人跟前，打开来端详。"那么他以后会怎样呢？"——王子问。人们对他说，以后就把他埋进土里。"为什么呢？"——"因为他大概永远也不会

① 《圣经·旧约·传道书》第九章。

再活过来了，从他身上只会生出恶臭和蛆虫。”——“这是一切人的命运吗？我也会这样？被埋在地下，发出恶臭，被蛆虫吞噬？”——“是的。”——“回去！我不游玩了，永远不再出游。”

释迦牟尼在生活中找不到安慰，他认定生命是最大的恶，把全部精神用来超脱尘世和普度众生，而且要达到这样的境地，使生命在人死后也不能复苏，从根本上彻底地消灭生命。这便是整个印度哲理的观点。

人类智慧在解决生命问题的时候所给的直接答案便是这样。

“肉体生命是罪恶和谎言。肉体生命的消灭便是幸福，我们应当心向往之。”苏格拉底说。

“生命是个不应存在的东西，是罪恶，转化为空无是生命唯一的幸福。”叔本华说。

“世上的一切，无论智、愚、贫、富、苦、乐全是虚空和无用之物。人一死，一切便都不存在了。因而这是荒唐。”所罗门说。

“意识到痛苦、衰老、死亡不可避免，就无法生活下去，要使自己超脱尘世，舍弃任何生存的可能性。”佛说。

这些大智大慧者所讲的话，千百万象他们一样的人都说过，想过和体验过了。这也是我现在想到和感觉到的。

我在知识中彷徨徘徊不仅没有把我引出绝望的境地，反而加重了我的绝望情绪。一类知识不能回答生命问题，另一类虽然回答了，但却刚好肯定了我的绝望，并指出，我得出的结论并不是我的错误和智力病态的产物，相反，它向我证明，我的考虑是正确的，并且和人类大智大慧者的结论一致。

不能再欺骗自己了。一切都是虚空。没有落入尘世的人是

幸福的，死比生好，应当摆脱生命。

七

我在知识中得不到解释，便开始在生活中寻求解释，指望在我周围的人身上找到它。于是我开始观察人——和我一样的人，观察他们在我周围怎样生活，怎样对待把我引入绝望境地的那个问题。

在教育与生活方式与我相同的一些人身上，我观察的结果是这样的。

我发现，对我这样的人来说，要摆脱我们的可怕的处境，有四种办法。

第一种办法是浑浑噩噩。它的实质在于对生命是罪恶和荒谬一无所知，毫不理解。这类人——大部分是妇女，或者非常年轻，或者非常愚钝，还不理解叔本华、所罗门、佛等所遇到的有关生命的问题。他们既看不到等着吞噬他们的龙，也看不到两只老鼠在啃着他们赖以活命的树干，而是舔着几滴蜜。不过他们只能在一定时间内舔着这几滴蜜，一旦龙和老鼠引起了他们的注意，他们便舔不下去了。从他们身上我没有什么可学的，你既然已经知道，就不能又不知道了。

第二种办法是寻欢作乐。它的实质在于，因为了解生命没有指望，便享用现有的幸福，既不顾龙，也不顾鼠，而是用最好的办法舔蜜；如果树枝上蜜很多，那尤其如此。所罗门这样描述这种办法：

“我就称赞快乐，原来人在日光之下，莫强如吃喝快乐，因为他在日光之下，上帝赐他一生的年日，要从劳碌中，时常享受所

得的。”①

“你只管去欢欢喜喜吃你的饭，心中快乐喝你的酒……当同你所爱的妻快乐度日，因为那是你生前，在日光之下劳碌的事上所得的分。凡你手所当作的事，要尽力去作，因为在你所必去的阴间，没有工作，没有谋算，没有知识，也没有智慧。”②

我们这类人中的大部分实行第二种办法。他们所处的条件使他们的幸福多于罪恶，精神上的愚钝又使他们有可能忘记他们的有利地位是偶然的，不可能所有的人都象所罗门那样占有一千个女人和宫院，有一个人占有一千个女人，就有一千个人没有妻子，有一座宫院就有一千个流汗建造它的人，今天使我成为所罗门的偶然性，明天也能使我变成所罗门的奴隶。这些人的想象力迟钝，他们可能会忘记使佛不安的原因——不可避免的疾病、衰老、死亡早晚会把一切欢乐都毁掉。他们之中有些人断言，他们思维和想象的迟钝是一种哲学，他们称之为实证哲学。在我看来，这并不能把他们从看不到问题、只一味舔蜜的那一类人中间分别出来。我也不能模仿这些人，因为我缺乏他们想象的迟钝，不能人为地在自己身上制造出迟钝来。我一旦看见了龙和鼠，就不能把目光从它们身上移开，就象任何一个活人都做不到一样。

第三种办法是使用强力手段。它的实质在于，理解生命是罪恶和荒谬之后，就把它毁灭。为数不多的坚强和彻底的人是这样做的。一旦了解对他们开的玩笑是何等愚蠢，了解到死者比生者更幸福，最好不存在，他们就这样做，立刻结束这个愚蠢的玩笑。好在有的是办法：上吊，投河，用刀子刺破心脏，卧轨。

① 《圣经·旧约·传道书》第八章。

② 《圣经·旧约·传道书》第九章。

在我们这类人中间这样做的日益增多，他们大部分处在一生中最美好的阶段，精神力量最旺盛，还很少沾染丧失人的理智的习惯。我认为，这是最值得采取的办法，我也想这样做。

第四种办法是无所作为。它的实质在于，理解到生命的罪恶和荒谬之后，继续苟延残生，尽管知道不会有什么好的结果。这类人知道死比生强，但无力采取合理行动，即尽快地结束这场欺骗并将自己杀死，而似乎还有所期待。这是一种无所作为的办法，因为我既然知道最好的做法，而它又是我力所能及的，为什么不实行呢？……我就属于这一类人。

我们这一类人就是通过这四种办法来摆脱可怕的矛盾。无论我怎样用心思考，除了这四种办法，我还没有发现其他办法。一种办法——不去理解生命是荒谬、虚空和罪恶，还不如死了的好。我不能不了解这一点，而且一旦了解之后，我就不能对之视而不见。第二种办法——不去考虑未来，就按生命的本来面目去享受它。但我做不到。我，象释迦牟尼一样，既知道存在着衰老、痛苦、死亡，就不能去游猎。我的想象力非常活跃。此外，我不能对给予我一时欢乐的瞬息而逝的偶然性感到高兴。第三种办法——了解了生命是罪恶和荒谬之后，就停止生活，杀死自己。我懂得这一点，但不知为什么我还没有自杀。第四种办法——象所罗门、叔本华那样生活，即知道生命是对我开的一场荒谬的玩笑，但还照旧活着，洗脸，穿衣，吃饭，讲话，甚至写书。这使我反感，痛苦，但我还是处于这种状态。

现在我知道了，如果我没有自杀，那么原因是我模糊地意识到我的思想不对。不管我和那些使我们承认生命是荒谬的圣者的思路在我看来如何令人信服和不容置疑，对于我的论断的出发点是否正确，我总有一种模糊的怀疑。

事情是这样的：我，我的理智认为生命是不合理的。如果不存在最高的理智（它确实不存在，没有什么能证明它存在），那么对我来说，理智就是生命的创造者。如果没有理智，那么对我来说也就没有生命。这个理智既然创造了生命，它怎么去否定生命呢？或者，从另一方面来说，如果没有生命，那也就没有我的理智了，因此理智是生命之子。生命就是一切。理智是生命之果，可是这个理智却否定生命本身。我觉得这儿有点不妥。

生命是荒诞的罪恶，这不容怀疑，——我对自己说。但我曾经生活过，现在还生活着，整个人类也曾经生活过，现在还生活着。怎么会是这样的呢？人类不必存在，为什么要存在呢？

难道只有我和叔本华这样聪明，理解了生命的荒诞和罪恶吗？

生命是虚空的论断并不太复杂，它早就被一些最平凡的人提出来了，而人们以前生活着，现在还生活着。难道他们活着，从来也不想去怀疑生命的合理性吗？

被圣人的智慧所肯定了的我的知识向我揭示了世界上的一切，有机的和无机的，构造得非常合理，只有我的境遇非常荒唐。这些呆子，即大量的平凡的人，对世界上的有机物和无机物的构造一无所知，可是他们生活着，而且觉得，他们的生活是安排得很合理的！

我还产生过这样的念头：万一某些方面我还不了解又怎么办呢？无知就是这样表现的。无知总是发表这套议论。当它对某些方面不了解的时候，它就说它不了解的东西是荒谬的。实际情况就是这样，存在着整个人类，它过去存在，现在也存在，而且似乎是理解自己的生命的意义的，因为如果不理解，它就不能生存，可是我声称，整个这种生命毫无意义，我活不下去了。

谁也不会妨碍我们和叔本华一起去否定生命。在这种情况下，你就自杀吧，也用不着发什么议论了。你不喜欢生命，你就自杀吧。如果你活着而不能理解生命的意义，那么你就别活下去，别在生活中游荡，同时不断诉说和写什么你不理解生命等等。你来到一伙欢乐的人当中，大家都心情舒畅，知道他们在干什么，而你觉得无聊，厌烦，那么你就走开。

事实上，我们既坚信必须自杀，又不下决心实行，那我们算什么人呢？难道不是极端软弱、极不彻底的人吗？说得通俗一点，同蠢话连篇、喋喋不休的蠢人有什么两样啊？

我们的智慧虽然无疑是可靠的，却没有提供我们关于生命意义的知识。而构成生命的整个人类，亿万人，对生命的意义并不怀疑。

其实，很久很久以前，从我有所认识的生命开始存在的时候起，人们就生活着，也知道生命空虚的论断，这论断向我们证明了生命的荒谬。但人们终究还是生活着，同时赋予他们的生活某种意义。从人们开始某种生活的时候起，他们已经知道这种生活的意义，因而他们过着这种生活，并传给了我。在我身上和我们周围的一切，所有这一切是他们的生活知识的果实。我用来讨论和谴责这种生活的那些思想武器本身，所有这一切都不是我的，而是他们的创造。多亏他们我自己才出生，受教育和成长。他们挖出了铁，传授了伐木，驯养了牛、马，传授了播种，传授了如何共同生活，安排好了我们生活；他们教我思考、说话。而我，是他们的一个产品，被他们哺育、培养成人，由他们教导，以他们的思想和语言进行思考，却向他们证明，他们——毫无意义！“这儿有点问题，”我对自己说，“我有什么地方错了。”但错在哪里，我怎么也发现不了。

八

现在我能比较有条理地讲出来的这些怀疑，以前我讲不清楚。那时我只是感觉到，我那些被最伟大的思想家证明了的关于生命空虚的结论，尽管在逻辑上是必然的，其中却有不妥的地方。是论点本身不妥，还是问题的提法不妥，我不清楚。我只感觉到，那个道理的说服力是无懈可击的，但这还不够。所有这些论据不能使我信服到能够实行从我的论断中必然产生的想法，即自杀。如果说，我依据理智的力量，得出了我已经得出的结论，因此没有自杀，那我讲得并不真实。理智是起了作用，但起作用的还有别的东西，我只能称它为生命的意识。起作用的还有迫使我注意那一面而不是这一面的力量，正是这种力量才把我引出绝境，并把理智引到完全不同的轨道上。这种力量迫使我注意到：我和与我相类似的几百人还构不成整个人类，人类的生命我还不了解。

当我观察与我年龄相同的人的狭隘圈子的时候，我只看到不理解问题的人，理解问题而又以醉生梦死掩盖问题的人，理解问题并中断生命的人，理解问题，但因意志薄弱而苟延残喘的人。我还没有见到过别种人。那时我觉得，我所属的那个由学者、富人、有闲者构成的狭隘圈子就是整个人类，而亿万前人和今人则不值一提，他们是某种畜类，而不是人。

我怎么能在议论生命的时候，对我的前后左右的人类生命视而不见，怎么能糊涂到如此可笑的地步，竟认为我的、所罗门的和叔本华的生命是真正的、正常的生命，而亿万人的生命却是一种不值得注意的情况，现在我对此感到十分奇怪，简直不可思

议。不管我现在感到如何奇怪，我很清楚，过去确实是这样。由于理智高傲的错误，我曾经毫不怀疑我和所罗门、叔本华一起提出的问题非常正确和真诚，而且也不可能有别的问题。我也不怀疑，亿万人都是还不能透彻理解这个问题的深度的人。而我在探索自己的生命的意义，却从来也没有想过："世界上亿万前人和今人过去和现在赋予生命什么意义？"

我长久地处于精神失常的状态，这种状态是我们——最放任和最有学问的人所特有的，这不是口头上讲，事实如此。但由于我对真正的劳动人民有一种奇怪的生理上的好感，我便理解他们，并且看到，他们不象我们想象的那样愚蠢。或者由于我真诚地坚信，我什么也不能了解，我能采取的最好办法就是上吊，我感到，如果我想活下去并理解生命的意义，我就不应该向那些已经丧失生命意义并想自杀的人，而应该向亿万前人和今人，构成生活并把自己的与我们的生活担在肩上的人那儿去寻找生命的意义。我回过头来观察过去和现在的众多的普通人，不是学者和富人，我就发现完全不同的情况。我发现，除了极少数的例外，亿万前人和今人都不能归入我的分类，我不能认为他们不理解问题，因为他们自己提出问题并异常明确地回答了它。认为他们是享乐主义者我也不能，因为他们的生活并不是一种享受，而更多的是贫困与痛苦。我更不能认为他们不合情理地过着毫无意义的生活，因为他们生活的任何一个行动和死亡本身他们都能解释。他们认为自杀是最大的罪恶。看来，整个人类具有一种我不承认和我蔑视的对于生命意义的认识。结果合乎理性的认识不能指明生命的意义，它排斥生命；而被亿万人，被整个人类赋予生命的意义却以某种被人蔑视的、虚假的知识作为基础。

合乎理性的认识通过学者和哲人否定生命的意义，而大众，整个人类以不合理性的认识承认这种意义。这种不合理性的认识就是宗教，就是我过去不能不抛弃的宗教，即三位一体的上帝，即六天的创造，魔鬼和天使，以及我神智清醒时不能接受的一切。

我的处境十分可怕。我知道，除了否定生命之外，我在合乎理性的认识的道路上什么也找不到。在宗教中，除了否定理性，我同样是什么也找不到，而这比否定生命更难做到。根据合乎理性的认识得出的结论是：生命即恶，人们知道这一点，死取决于人，而人们一直生存着，现在仍然生存着。虽然我早就知道生命毫无意义，而且是一种恶，我自己也一直生存着。根据宗教得出的结论是：为了理解生命的意义，我应该抛弃理智，然而正是理智需要明确生命的意义。

九

产生了矛盾，出路只有两条：或者是我认为合乎理性的东西并不象我想的那样合乎理性，或者是我觉得不合乎理性的东西并不象我想的那样不合乎理性。于是我开始检查我的合乎理性的认识的推理过程。

我在检查合乎理性的认识的推理过程时，发现它完全正确。关于生命是空无的结论是必然的，但我看到了一个错误。错误在于，我的思维与我所提的问题并不一致。问题是：我活着为什么？从那渺茫的，逐渐毁灭的生命中能产生什么真正的、不灭的东西吗？在这无限的世界中我这有限的存在有什么意义？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研究了生命。

一切可能提出的生命问题的答案显然都不能使我满意，因为不管我的问题初看起来是如何简单，它却要求以无限来解释有限和以有限来解释无限。

我问的是：我的生命具有怎样的超越时间、超越因果关系、超越空间的意义？而我回答的是：我的生命在时间上、因果关系上和空间上具有什么意义？结果，经过长时间的思索之后，我回答：毫无意义。

在推理中，我常常把永恒与永恒、有限与有限等同起来，而且我也不能不这样做，因此我就得出我必然会得出的结论：力就是力，物质就是物质，意志就是意志，无限性就是无限性，空无就是空无，进一步的结论就得不出了。

这有点儿象数学中常有的情况，你想解的是方程式，而你在解的是恒等式。思维的进程是正确的，但结果得出的答案是：$a=a$，或$x=x$，或$0=0$。我对我的生命的意义这个问题的推理也有这种情况。全部科学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只是恒等式。

事实上，严格合乎理性的认识——象笛卡儿所做的那样，从怀疑一切开始，抛弃任何一种让人相信的认识并把一切重新建立在理性和经验规律之上——不能对生命问题作出另一种回答，除了我所获得的那个答案之外，而那是一个不明确的答案。我起先只以为，认识提供了一个肯定的答案，叔本华的答案，即生命没有意义，它是恶。但经过研究，我理解到这个答案不是肯定的，只是我的感觉把它表述成那样。表述严密的答案，象婆罗门教徒、所罗门、叔本华表述的那样，只是一种不明确的答案，或者是恒等式：$0=0$，被我视为空无的生命是空无。因此，哲学什么也没有否定，只是回答说，这个问题它解决不了，对它来说答案仍是不明确的。

理解了这些，我就懂了，不可能在合乎理性的认识中找到我的问题的答案，合乎理性的认识所给予的回答只是指出：只有换一种方式提出问题，只有在推理中引入有限对永恒的关系问题，才有可能得到解答。我也理解到，不管宗教给予的回答如何不合理性，如何荒诞，它们有一个优点，就是在每一个回答中引入了有限对永恒的关系，否则就不可能有答案。不管我如何提出问题，"我该怎样生活？"回答是：根据上帝的律法。从我的生命中会得出什么真正的结果？——无限的痛苦或者无限的幸福。不会被死亡毁灭的意义是什么？——和永恒的上帝结合，天堂。

因此，除了原先我以为是唯一的认识，即合乎理性的认识之外，我必然要承认，整个生存着的人类还有另一种认识，一种不合乎理性的认识，即宗教信仰，它使人能够生存下去。对我来说，宗教信仰仍然和过去一样缺乏理性，但我不能不承认，只有它给人类提供了生命问题的答案，使生存成为可能。

合乎理性的认识使我承认生命毫无意义，我的生命停顿了，于是我想毁灭自己。回过头来看看人们，看看整个人类，我发现人们生存着，而且断言，他们了解生命的意义。我回顾一下自己，当我知道生命的意义的时候，我也生活着。无论对其他人，或者对我来说，生命的意义和生存的可能性都是宗教信仰提供的。

进一步观察一下其他国家的人，与我同时代的和以前的人，我发现完全相同的情况。凡有人类生存的地方便有宗教信仰，它从有人类的时候起，就提供了生存的可能性，而且宗教信仰的主要特征无论何地，无论何时都是一样的。

无论何种宗教信仰，不管给什么人提供什么答案，它的任何一个答案都赋予人的有限生命以永恒的意义，这种意义不会因

为痛苦、贫困和死亡而消失。这也就是说，只有在宗教信仰中才能找到生命的意义和生存的可能性。我理解，真正意义上的宗教信仰不仅仅是“显示无形的事物”和诸如此类的东西，不是神的启示（这仅仅是宗教信仰特征之一的描写），不仅仅是人对上帝的关系（应该先确定宗教信仰，然后才是上帝，而不是通过上帝来确定宗教信仰），不仅仅是同意已经告诉人们的通常对宗教信仰的理解——宗教信仰是对人类生命意义的认识，由此人才不毁灭自己而活下去。宗教信仰是生存的力量。只要人活着，他总有宗教信仰。如果他没有为之必须活下去的信仰，那么他就不会活下去。如果他看不到，也不懂得有限的虚幻，他就信仰这种有限。如果他懂得了有限的虚幻，他应该信仰永恒。没有信仰，人就无法生存。

我想起自己内心活动的全过程，就感到可怕。现在我明白了，一个人为了能够活下去，他得看不到永恒，或者这样来解释生命的意义，使有限与永恒等同起来。我曾经这样解释过，但是当我还相信有限的时候，这种解释我并不需要，而且我用理性去检验它。而在理性的光照下，原来的一切解释都化为泡影，我不再信仰有限的时刻来到了。于是我在理性的基础上，用我所知道的一切去建立一种能说明生命意义的解释。但毫无结果。我和人类最优秀的思想家得出了相同的结果：0＝0，而且感到十分惊讶，居然得到了这样的解答，其实，别的解答是不可能有的。

当我在实验科学中寻求答案的时候，我做了些什么呢？我想知道，我为什么活着，为此我研究了身外的一切。当然，我能了解到许许多多东西，但我需要的却一点也不了解。

当我在哲学科学中寻求答案的时候，我做了些什么呢？我研

究了与我处境相同而又回答不了"我为什么活着"这个问题的人的思想。当然,除了我已经知道的以外,我一无所得,也不可能有所得。

我是什么?是永恒的一部分。其实这两个词已经包含了全部问题。莫非人类从昨天才开始提出这个问题吗?莫非在我之前没有人提出过这个问题——这样简单的、每个聪明的小孩子都能脱口提出的问题?

其实这个问题从人类存在的时候起就提出来了,而且从人类存在的时候起就已经清楚,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在有限与有限,永恒与永恒之间划一等号是同样不够的,从有人类存在的时候开始就找到了有限对永恒的关系,而且表述了出来。

把有限与永恒等量齐观,因而获得了生命意义的那些概念,上帝、自由、善良的概念,都经过我们严密的研究。这些概念经不起理性的评判。

我们,象孩子一样,怀着多么骄傲和自得其乐的心情,把一座钟拆开来,取出发条,把它当作玩具,然后感到奇怪,为什么钟不走了,这种情况如果不是很可怕,起码是很可笑的。

解决有限与永恒之间的矛盾,对生命问题提供使生命有可能继续下去的答案,既需要,又可贵。这是我们在任何地方、任何时候、任何民族那儿都能找到的唯一的解决办法,是时间的产物,在时间的长河中人类的生命在我们看来是很不明显的,它来之不易,我们决不能提出类似的解决办法——正是这样一种解决办法被我们轻率地推倒了,目的是再次提出任何一个人都有的,而我们又不能解答的问题。

上帝永在、心灵神圣、人间的事与上帝的关系等概念,善与恶的道德概念实质上是在我们看不见的人类生活的历史长河中

产生的概念，如果没有它们，便不会有生命和我自己本身，可是我却要抛弃全人类在这方面的全部工作，企图独自一个人按照新的、与众不同的方式解决问题。

那时我还没有这样想，但是这种思想的萌芽在我头脑里是有的。我懂得：(1)我同叔本华和所罗门的处境是愚蠢的，虽然我们有见识。我们明知生命即恶，而我们还是活着。这显然是愚蠢的，因为既然生命是愚蠢的(而我热爱理性)，那么就应该毁灭生命，也就不会有人来否定生命了。(2)我懂得，我们的一切论点在迷魂阵中打转转，好象一个没有卡住齿轮的轮子。不管我们论证得如何好。我们得不到问题的答案，永远是 0 ＝ 0，因此，我们的路子大概是错误的。(3)我开始理解，在宗教信仰提出的答案中包含着人类最深刻的智慧，我没有权利以理性的原则否定它们，而主要的是，只有这些答案才回答了生命问题。

十

我明白了这一切，但并不因此而感到轻松些。

我现在准备皈依任何一种宗教信仰，只要它不要求我直接否定理性，因为否定理性就是谬误。于是我从书本上研究佛教、伊斯兰教，而研究得最多的是基督教，既通过书本，也通过我周围的具体人进行研究。

自然，我首先找我的圈子里信教的人，找有学问的人，东正教神学家，僧侣长老，新派东正教神学家，甚至宣传因信得救的所谓新教徒。我抓住这些信教的人，询问他们怎样会信教的，他们认为生命的意义何在。

尽管我作出一切可能的让步，避免争论，我仍不能接受这些

人的宗教信仰，因为我发现，被他们当作宗教信仰的，不是对生命意义的一种说明，而是一种模糊的概念。他们自己肯定自己的宗教信仰，并不是为了回答把我引向宗教信仰的生命问题，而是为了某种别的与我格格不入的目的。

我还记得在失望之余我害怕回复到先前的绝望境地的痛苦感觉，我在和这些人交往的过程中曾经无数次地体验到这种感觉。他们对我叙述自己的信仰越多，越详细，我就越清楚地看到他们的错误，而且丧失了从他们的信仰中找到生命意义的说明的希望。

倒不是因为他们在叙述自己的信仰的过程中，把许多不需要的和不合理性的东西与我永远感到亲切的基督教的教义混杂在一起，不是这一点使我疏远他们。使我疏远的原因是，这些人的生命与我的一模一样，差别仅仅在于它与他们叙述的自己信仰的原则不一致。我清楚地感到，他们在欺骗自己，他们象我一样，除了能活着便活着、凡是能到手的东西都不放过以外，不存在其他的生命意义。我发现这一点的依据是，如果他们了解了那种能使对贫困、痛苦、死亡的恐惧消失的意义，他们就不会感到害怕了。可是他们，我的圈子里这些信教的人，和我完全一样，生活富裕，竭力扩大或维持这种富裕，害怕贫困、痛苦、死亡，而且象我和所有我们这些不信教的人一样，活着是为了满足淫欲，如果不比不信教的人更坏，那也是同样地糟。

没有什么论据能使我相信他们的信仰是正确的。只有行动能证明他们理解生命的意义，因此不害怕我所恐惧的贫困、疾病、死亡的行动才能使我信服。但是在我的圈子里的各种人中间我还没有看到过这种行动。相反，在我的圈子里不信教的人中间，我看到过这种行动，而在我的圈子里所谓信教的人中间，却

从未见到过。

我明白了，这些人的宗教信仰并不是我所追求的宗教信仰。他们的宗教信仰不是宗教信仰，而仅仅是生活中一种伊壁鸠鲁式的安慰。我明白了，这种宗教信仰，对行将死亡的、忏悔的所罗门，即使不能算安慰，当作某种消遣也许是有用的，但它对生来不是享受别人的劳动、而是创造生活的人类大多数毫无用处。为了整个人类能够生存下去，为了它能延续生命，赋予生命以意义，他们，亿万人应该有另外的、真正的对宗教信仰的认识。而况不是因为我和所罗门、叔本华没有自杀才使我相信宗教信仰的存在，使我信服的是亿万人生存过并且生存着，他们以自己的生命的浪涛带动我和所罗门等人向前。

我开始和贫穷、朴实、没有学问而有信仰的教徒、香客、修士、分裂派教徒、农民接近。来自人民的这些人和我的圈子里并不真正信教的人一样，也是信仰基督教，也有很多迷信与基督教的真道混在一起，但区别在于，我的圈子里信教的人的迷信是他们根本不需要的，与他们的生活不能结合起来，而只是一种特殊的伊壁鸠鲁式的娱乐；劳动人民中信教的人的迷信和他们的生活却结合得十分紧密，甚至很难想象他们的生活可以没有迷信，因为迷信是这种生活的必要条件。我的圈子里信教的人的全部生活是与他们的宗教信仰相矛盾的，而信教的劳动者的全部生活是对宗教信仰的认识赋予生命的意义的一种肯定。因此我开始观察这些人的生活和信仰，观察得越深入，我就越相信，他们有真正的宗教信仰，他们的宗教信仰对他们来说是不可缺少的，而且只有它才指出生命的意义并使活下去成为可能。我看到，在我的圈子里可以没有宗教信仰而生活，一千个人当中几乎没有一个人承认自己信教；与此相反，在他们一千个人当中也难找到

一个不信教的。我看到，在我的圈子里，整个生活都消磨在空闲、娱乐和对生活的不满之中；与此相反，我看到他们的生活是在繁重的劳动中度过的，而他们对生活不象富人那样不满。我的圈子里的人因为贫困、痛苦而反抗，对命运不满；与此相反，那些人接受病痛、悲伤而丝毫没有表示不理解，也不反抗，而是安详地、坚定地相信，一切都应该是这样，不可能是另一种样子，所有这一切都是善。我们越聪明，就越不理解生命的意义，而且把我们的痛苦和死亡看作某种刻毒的嘲弄；与此相反，那些人活着，受苦，平平静静地、常常是高高兴兴地走向死亡。在我的圈子里，安详的死亡，没有恐怖和绝望的死亡是很少有的例外；与此相反，在人民中间不安详的、不驯服和不愉快的死亡是非常少有的例外，而缺乏我和所罗门视为生活中的唯一的幸福，同时却感受到最大的幸福的人是非常非常多的。我扩展了观察面，研究了过去和现在的大众的生活。我看到，理解生的意义、善于生善于死的人不是两个、三个，也不是十来个，而是几百、几千、几百万个。所有这些脾性、智力、教育水平和地位各不相同的人，与我的无知完全相反，都一样了解生和死的意义，安详地劳动，忍受贫困和痛苦，活着或死去，并在其中看到善，而不是虚空。

我爱上了这些人。我越深入思索我常听到和读到的象这样活着、也象这样死去的人的生活，我就越热爱他们，我自己也就生活得更愉快了。我这样生活了两年，我身上发生了激变。这激变早就在我身上酝酿着，它的萌芽一直存在。情况是这样发生的：我的圈子——富人和有学问的人的生活，不仅使我厌恶，而且丧失了任何意义。我的一切行为、议论、科学、艺术在我看来都是胡闹。我明白了，从这方面去寻找生命的意义是不行的。创造生活的劳动人民的行动在我看来是唯一真正的事业。我明白

了，这种生活所具有的意义是真理，所以我就接受了它。

十一

同样一种教义，当人们信奉它，而自己的生活却与它背道而驰的时候，这种教义使我反感，使我觉得它毫无意义。而当我看到人们遵循它去生活的时候，它就吸引我，在我眼里变得合理了。回想起这些情况，我才懂得为什么我在那时舍弃这种教义并认为它毫无意义，而现在却接受了它并认为它充满意义。我懂得我犯了错误，原因又在哪里。我犯错误的原因不是思维不正确，而是生活腐化。我懂了，我看不到真理的原因与其说在于我的思维不正确，不如说在于我生活在享乐、纵欲的特殊条件下。我明白了，我的问题："我的生命是什么？"和答案："是罪恶"——完全正确。错误仅仅在于，我以只适用于我个人的答案去看待一切生命。我问自己：我的生命是什么？得到的回答是：恶与谬。确实，我的生命——耽迷于情欲的生命是恶与谬，因而"生命是恶与谬"这一回答仅仅适用于我的生命，而不适用于一切人的生命。我懂得了我后来在《福音书》中找到的一个真理，即人们更喜欢黑暗，而不是光明，因为他们的所作所为是恶。因为任何一个干坏事的人都仇视光明，不会向往光明，不然他的坏事便会揭露出来。我懂了，要理解生命的意义，应该首先使生命不再是毫无意义和罪恶的，其次才需要借以理解生命的理性。我懂了，为什么我在这样明显的道理周围长期徘徊，而且要考虑和谈论人类的生命，就应该谈论和考虑人类的生命，而不是一些寄生虫的生命。这个真理永远是真理，就象 $2 \times 2 = 4$ 一样，但是过去我不承认它，因为如果我承认 $2 \times 2 = 4$，我就应该承认

我不好。而那时觉得自己好对我来说比 2 × 2 = 4 更重要，更必须。后来我爱上了好人，开始憎恨自己，于是就承认了真理。现在对我来说一切都清楚了。

如果一个在拷问和斩首中消磨生命的刽子手，或者一个无可救药的醉鬼，或者一个在暗室中坐了一辈子、把自己的房间弄得污秽不堪、而且想象自己离开了这个房间就必然会死亡的疯子问自己：生命是什么？显然，他们对“生命是什么？”这个问题，除了生命是最大的恶之外，不可能得到别的回答，而且疯子得到的回答是完全正确的，但这仅仅对他而言。如果我就是那样一个疯子，那又会怎样呢？如果我们这些，有财产、有学问的人都是那样的疯子，又会怎样呢？

我懂了，我们实际上就是那样的疯子。至少我曾经是那样的疯子。其实，鸟儿活着就是要飞翔，觅食，筑巢。当我看到鸟儿这样做的时候，我就为它的高兴而高兴。山羊、兔子、狼活着就是要吃食，繁殖，喂养自己的后代。当它们这样做的时候，我坚信，它们是幸福的，它们的生命是合理的。那么人应该做什么呢？他就应该象动物那样去谋生，唯一的区别在于他单独去谋生就会死亡，他必须为大家，而不是为自己一个人谋生。当他这样做的时候，我坚信，他是幸福的，他的生命是合理的。而在我三十年有意识的生命中我又做了什么呢？我不仅没有为大家谋生，我甚至也没有为自己这样做。我过着寄生虫的生活，我问自己为什么活着的时候，我得到的回答是：不为什么。如果人类的生命的意义在于谋生，那么我，三十年来所从事的不是谋生，而是在自己和别人身上扼杀生命的我，除了我的生命是谬与恶之外，怎能获得别的答案呢？它也的确是谬与恶啊。

世界的生存是依据某个人的意志进行的——某个人通过全

世界的这种生存和我们的生存完成自己的某种事业。为了有希望理解这种意志的意义，首先要服从它，做要求我们做的一切。如果我不去做要求我做的事，那么我就永远也不会理解对我的要求，更不用说理解对我们所有的人和全世界的要求了。

如果把一个衣不蔽体、饥肠辘辘的乞丐从十字路口找来，领到一座美丽的田庄上的凉棚下，让他吃饱喝足，命他上下摇动一根杠杆，那么显然，在弄清楚为什么把他找来，为什么摇动杠杆，整个田庄的安排是否合理之前，乞丐首先得摇动杠杆。如果他摇动了杠杆，他就会理解，这根杠杆推动唧筒，唧筒把水抽上来，水就流到田垅里去。然后他被领出有水井的凉棚，去做别的事情，他将收获果实，分享到主人的欢乐，而且从低级的事情转到高级的，日益理解这田庄的安排，参加其中的活动，他永远也不会想到问一问自己，为什么他在这里，也无论如何不会去责怪主人。

因此，那些执行主人的意志的人——平凡的人，工人，没有知识的人，被我们视为畜生的人是不会责怪主人的。而我们这些聪明人吃要吃主人的，却不按主人的要求去做，不仅不去做，反而围成一圈发议论："为什么要摇动杠杆？这太愚蠢了吧。"真是异想天开。居然到了这等地步，说主人是愚蠢的，或者说他是不存在的，而我们很聪明，不过感到自己毫无用处，得想法子摆脱自己。

十二

意识到理性认识的错误，我就摆脱了徒劳的思索的诱惑。确信只有通过生存才能取得对真理的认识，使我怀疑我的生存的正确性。我终于冲破自己的特殊性，看到平凡的劳动人民的真正

的生活，并且懂得只有它是真正的生活，我才得救了。我懂了，如果我要理解生命和它的意义，我就不能过寄生虫的生活，而应该过一种真正的生活。只有接受了真正的人类赋予生命的意义，并与这种生命融合之后，我才能检验这意义是否正确。

这时候，我发生了如下的情况。有一年之久我几乎每时每刻在问自己：要不要上吊或开枪自杀？在这段时间内，与我谈到的这些思路和观察的同时，我的心被一种痛苦的感情折磨着。这种感情我只能称之为寻找上帝。

我要说，这种寻找不是推理，而是感觉，因为这种寻找不是从我的思路中产生的（它甚至与我的思想对立），它是从心里产生的。这是身处异域而又指望有人来帮助的一种恐怖、孤独、凄凉的感觉。

尽管我深信，要证明上帝存在是不可能的（康德已经给我证明，我也完全理解他的看法：要证明这一点是不可能的），但我还是寻找上帝，指望我能找到，于是我按照老习惯向我寻找而又未能找到的对象祈祷。一会儿我在头脑中检查康德和叔本华关于不可能证明上帝存在的论据，一会儿我又去否定它们。我对自己说，原因是与空间和时间不同的思维范畴。如果我存在，那么就有存在的原因，以及原因的原因。所有一切的原因就是被称之为上帝的东西。我详细研究了这个思想，并以全身心去努力意识这个原因的存在。只要意识到存在着一种我受其控制的力量，我马上就感到生存是可能的了。但我自问："这个原因，这种力量究竟是什么呢？我对它该怎样想，我该怎样对待我称之为上帝的东西呢？"只有我所熟知的答案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他是造物主，庇护者"。这些答案不能使我满足，我感到，我维持生命所需要的东西在我身上消失了。我觉得可怕，并开始向我寻找的

对象祈祷，指望他能帮助我。我祈祷得越多，心里就越明白，他听不到我的声音，我可以向之祈祷的上帝是不存在的。想到上帝绝不可能存在，我心里绝望地说："主啊，怜悯我，拯救我吧！开导我，主啊，我的上帝！"但谁也不怜悯我，于是我感到，我的生命停顿了。

但我一再从各种不同的角度得出这样一种看法，即我不可能无缘无故、毫无目的地来到世界上，我不可能是从窝里掉下来的雏鸟，虽然我有过这种感觉。假定我是从窝里掉下来的雏鸟，仰面躺着，在长长的草丛中吱吱哀啼，但我哀啼是因为我知道母亲孕育了我，把我孵化出来，使我温暖，喂养我，抚爱我。现在她在哪儿，这位母亲？如果我被抛弃，那么是谁抛弃了我呢？我不能对自己隐瞒，总是有人怀着爱的感情将我生下来的。那么这个人是谁呢？——又是上帝。

"他了解并看到我的探索、绝望、斗争。他是存在的。"我对自己说。只要我在瞬间承认这一点，生命立刻在我身上高涨起来，同时我既感到生是可能的，也感到生的欢乐。但我从承认上帝的存在又转向对他的态度的探索，我又想到那个上帝，我们那位派来了圣子，即救主的三位一体的造物主。于是这个与世隔绝，与我无关的上帝就象冰块一样在我的眼前溶化了，一切又复归于无，生命的源泉又枯竭了，我陷入绝望中，并且感到，除了自杀之外，我无路可走。而最糟的是，我感到自己连这一点也做不到。

不是两次、三次，而是几十次、几百次我处于这种状况，一会儿兴高采烈，生气勃勃，一会儿悲观绝望，感到活下去是不可能的。

我记得是一个早春，我独自在森林里，倾听着森林的音响。

我倾听着并思索着一个问题，那就是我在最近三年内经常思考的老问题。我又在寻找上帝。

“好吧，什么上帝也没有，”我对自己说，“没有一个上帝不是我的想象，而是与我整个生命相同的现实。没有这样的上帝。也没有什么东西、没有任何奇迹能够证明这个上帝，因为奇迹也是我的想象，而且是不合理性的。”

“可是我的关于上帝的概念，我所寻找的东西的概念呢？”我问自己。“这种概念从何而来呢？”想到这里，生命的欢乐的波涛又一次在我内心高涨起来。我周围的一切都有了生气，获得了意义。但我高兴得并不长久。理智继续工作。“上帝的概念不是上帝，”我对自己说。“概念是我头脑中产生的，上帝的概念是一种我可以促使它产生或不使它产生的思想。这并不是我寻找的东西。我寻找的是生命不可缺少的东西。”于是我周围的一切又开始死亡，我又想自杀了。

这时我回顾一下自己，回顾在我身上发生的一切，我想起这种死亡和复活在我身上出现过几百次。我记得，只有在我信仰上帝的时候，我才活着。和以前一样，现在我对自己说：“只要我体会到上帝，我就活着；只要我忘记他，不信仰他，我就死亡。这些复活与死亡是什么呢？当我对上帝的存在失去信心的时候，我便不是活着，如果我没有能找到上帝的模糊希望，那我早就自杀了。只是我感觉到他和寻找他的时候，我才活着，真正地活着。“那么我还寻求什么呢？”我心里有个声音叫道。“他就在这儿。他是生命不可缺少的东西。认识上帝和生命是一回事，上帝就是生命。”

“活下去，寻找上帝，没有上帝的生命便不会有了。”我心中和我周围的一切从来没有这样亮堂过，这光明从此没有离开

过我。

我摆脱了自杀的念头而得救。这一激变在我身上是何时又是如何完成的，我说不清楚。生命的力量在我身上不知不觉地、逐渐地消失，我得出了不可能活下去、要使生命停顿、要自杀的结论。生命力量的恢复也是这样，是逐渐的，难以觉察的。而且很奇怪，在我身上恢复的生命力量不是一种新的，而是最老的——就是在我生命的初期吸引着我的那种力量。我在一切方面又回到最初的，童年和青年的时代。我回复到对一种意志的信仰，这种意志使我诞生并对我抱有希望。我回复到我生命的主要的和唯一的目的：成为更好一些的人，即生活得和这种意志更相一致些。我回复到能够从全人类在我所不了解的远古时代为自己制定的指导原则中找到这一意志的表现，也就是说，我恢复了对上帝，对道德完善，对表现了生命意义的传说的信仰。区别仅仅在于，以前这一切都是不自觉地被接受的，而现在我认识到，如果没有这一切，我便不能生活。

我似乎有这样的经历：我记不得在什么时候被人们安置在一条小船上，又被他们推开陌生的河岸，向我指明到达对岸的航向，把桨给了我这个没有经验的人，由我一人作主。我拚命划桨，船向前漂去。我越是临近河心，水流就越加急湍，使我远离目标，我遇到的和我一样被激流带走的划手也越来越多了。少数几个划手继续在划桨，有的把桨也丢开了。一些满载着人的巨轮，有的在与激流作斗争，有的则听天由命。我越是向前划去，发现顺流而下的划手越多，我就常常忘记给我指明的航向。到了激流中心，挤在顺流而下的大小船只中间，我已经完全失去了航向，也停止了划桨。我四周的划手兴高采烈，欢声雷动，扯起帆，划着桨，顺流而下，要我相信并互相证明不可能有另外的航向。

我相信了他们，和他们一起漂了下去。我漂得很远，已经听到了石滩激流的响声，我必然会在石滩上撞得粉身碎骨，我也已经看到了撞翻在石滩上的船只。这时候我才清醒过来。我久久不能理解我身边发生的事情。我看到在我面前只有死亡，我向它奔去，但又害怕，看不到一点儿出路，也不知道我该怎么办。可是，我回头一看，就发现无数小船不停地、顽强地破浪前进，这时候我想起了岸、桨和航向，于是我就往回划去，逆流而上，驶向岸边。

岸就是上帝，航向是传说，桨是赋予我的划向彼岸的自由，即与上帝结合的自由。这样，生命的力量在我身上复苏了，我重新开始生活。

十 三

我与我的圈子里的生活决裂了，因为我承认，这不是生活，而仅仅是生活的影子。我们的生活的富裕条件剥夺了我们理解生命的可能性。为了理解生命，我应该理解的不是特殊的生命，不是我们这些生命的寄生虫，而是普通劳动人民的生命，是创造生命的人，是他们赋予生命的那种意义。在我周围的普通劳动人民是俄罗斯人民，我求助于他们并研究他们赋予生命的那种意义。这种意义，如果可以表述的话，是这样的：任何一个人都是按照上帝的旨意来到世界上。上帝创造了人，使他既可以毁灭自己的灵魂，也可挽救自己的灵魂。人一生的任务就在于挽救自己的灵魂。为了挽救自己的灵魂，必须按照上帝的旨意生活，而要按上帝的旨意生活，就必须抛弃生活中的一切欢乐，要劳动，驯服，忍耐，有怜悯心。人民从宗教信仰中获得这种意义，而宗教信仰是由牧师和流传在民间、反映在传说、格言、故事中的遗训

一代又一代传给他们的。这种意义我很清楚，也感到亲切。可是在我与之一起生活的我们那些非分裂教派的老百姓那里，与人民的宗教信仰的这种意义紧密相连的有许多使我觉得讨厌和无法解释的东西，如举行圣礼、做礼拜、持斋、拜圣徒遗骨和圣像。人民不能一一加以区别，我也做不到。无论我对属于人民的宗教信仰的许多现象如何感到奇怪，我全部接受了。我去做礼拜，做晨祷和晚祷，持斋祈祷。起初一段时间，我的理智毫无反抗，原先被我认为不可能的事，现在没有引起我的反抗。

我对宗教信仰的态度，现在和过去完全不同。原来生命本身在我看来充满了意义，而宗教信仰只是一堆被任意肯定了的原理，对我完全无用，既不合理，又与生命毫无联系。当时我问过自己：这些原理有何意义？我确信它们毫无意义之后，就抛弃了它们。现在则相反，我确实知道，我的生命没有，也不会有任何意义，因此，宗教信仰的原理不仅不是对我毫无用处，而且我通过确定无疑的经验得出了一个信念，即只有宗教信仰的原理才能赋予生命以意义。过去我把它们看成完全无用的、莫名其妙的东西，而现在，如果我还没有理解，那么我也知道，其中是有意义的，所以我对自己说，应该学会理解它们。

我作了如下的推论。我对自己说：宗教信仰的意义，和具有理智的人类一样，都发端于神秘之源。这个源就是上帝，是人体及其理智之源。我的身体是上帝传给我的，我的理智和对生命的理解也是这样传给我的，因此对生命的这种理解的一切发展阶段不可能是虚伪的。凡是人们真正信赖的一切都应当是真理。它的表现方式可以不同，但它不可能是谎言，所以它如果被我看作是谎言，这仅仅意味着我不理解它。其次我对自己说：任何宗教信仰的实质都是赋予生命以不朽的意义。很自然，宗教

信仰要能回答在穷奢极欲中死去的沙皇、劳累过度的老奴隶、不懂事的孩子、贤明的长老、痴愚的老妇、年轻幸福的妇女、欲火中烧的青年，以及一切生活条件和教养水平极不相同的人的问题，如果有一种回答能解决生活中永存的一个问题："我为什么活着，我的生命又会有什么结果呢?"那么这一种回答，虽然在实质上是统一的，却必然具有无限多样的表现形式。这种回答越统一，越真实，越深刻，那么，很自然，它根据每个人的教养与地位的不同，必然在试图表现的形式中显得越奇特和反常。但这些向我为宗教仪式的荒诞辩解的议论总是缺乏说服力，它们不能使我在我唯一的生活事业信仰中，即宗教中，做出我所怀疑的行为来。我满心希望能与人民融合，遵守他们的宗教仪式，但我做不到这一点。我感到，如果我这样做了，那我就是在欺骗自己，嘲弄我认为神圣的东西。但这时候，新的，我们俄罗斯的神学著作帮了我的忙。

根据这些神学家的解释，宗教的基本教条是教会永无谬误。教会宣扬的一切都是真理就是承认这一教条的必然结果。教会，作为由爱联合起来，因而具有真知的信徒的集合体，构成了我的信仰基础。我对自己说：上帝的真道是单个人得不着的，它只显露给由爱联合起来的一群人。要得到真道，就不能与世隔绝，为此必须爱，并且与自己不同意的一切妥协。真道显露给爱，因此你如果不服从教会的仪式，你就破坏了爱，这样，你就没有可能认识真道。当时我没有发现这种推理中的诡辩，当时我没有发现爱的联合能够产生最伟大的爱，但决不会产生以一定的文字记录在尼西亚信经① 中的神的真道；我也没有发现，爱无论如何

① 由两次基督教世界性主教会议（第一次在尼西亚，公元 325 年；第二次在君士坦丁堡，公元 381 年）通过的基督教信条。

也不能使真道的一定表现变成联合所必不可少的东西。当时我没有发现这种推理的错误，正因为如此，我才有可能接受并实行正教教会的一切仪式，尽管其中大部分我并不理解。当时我竭尽全力回避各种议论、矛盾，并力图尽可能合理地解释我所遇到的教规。

由于遵守教会的仪式，我抑制了自己的理智，使自己服从于人类固有的传说。我与我的祖先，与我所爱的人——父亲、母亲、祖父母联合起来了。他们和所有的先人都信仰过，生活过，养育了我。我也和我所尊敬的千百万人民联合起来了。此外，这些行为本身并不包含什么坏处(我认为不好的是耽迷情欲)。清早起来就作祷告，我知道，这样做很好，起码能抑制理智的傲气，能与我的祖先和现代人接近，能为了探求生命意义而牺牲肉体的安逸。在斋戒祈祷、天天读经行礼的时候，在各种斋期都有这样的感觉。不论这类牺牲是如何微不足道，总归是为美好的理想而作出的牺牲。我斋戒祈祷，持斋，按时在家里和教堂里祷告。在做礼拜的时候，我注意听每一句话，并尽可能理解礼拜的意义。做午前礼拜的时候，我觉得最重要的话是："因思想一致而相亲相爱吧……"接下去的话"信奉圣父、圣子和圣灵"我就不管了，因为我理解不了。

十四

为了活下去，我那时非有宗教信仰不可，因此，我不自觉地回避了宗教学说中的矛盾和含糊不明的地方。但是对宗教仪式的这种解释是有限度的。如果叶克千尼亚祷文的主要内容我日益明白，如果我勉强给自己解释了如下的祷文："记住我们万能

的圣母和一切圣徒，把我们自己，大家，全体的生命都奉献给基督上帝”，如果我说明，经常为沙皇及其亲人而祷告的原因是他们比别人更容易受到诱惑，那么，祈求以武力征服敌人的祷告（如果我把它们解释为：敌人就是恶）和其他，如天使颂歌，奉献祈祷或者“威武的将军”的圣礼等等，几乎有三分之二的祷告或者根本无法解释，或者我感到，要是硬作解释，我就在扯谎，那就完全毁坏了我对上帝的态度，彻底丧失信仰的任何可能性。

庆祝主要节日的时候我也有类似的感觉。守安息日，即用一星期中的一天与上帝交流，这我理解。但主要的节日是对复活的回忆，而复活的真实性我却难以想象和理解。每周要庆祝的那一天正是以“复活”命名的①。每逢这个日子都要举行圣餐礼，对此我完全不理解。其余十二大节日，除圣诞节以外，都是对奇迹的回忆（为了不至于否定它们，我努力不去思考其内容）：主升天节②，圣灵降临节③，主显节④，圣母节⑤等等。在庆祝这些节日的时候，因为我认为无足轻重的东西被看作非常重要，我只有想出能使我心安理得的解释，或者闭起双眼，对使我怀疑的地方视而不见。

我最强烈地感到这一点是在参加最常见而又被认为最重要的圣礼，即洗礼和圣餐的时候。这时我碰到的并非是不理解的行为，而是完全理解的行为。不仅如此，我被置于二者必择其一的窘境——或者扯谎，或者否定。

---

① 在俄语中，“星期日（Воскресенье）”的含义是“复活”。

② 复活节后第四十天，纪念基督升天。

③ 复活节后第五十天。

④ 即耶稣领洗节，在俄历一月六日，公历一月十九日。

⑤ 俄历十月一日，公历十月十四日。

我永远也不会忘记多年以来我第一次参加圣餐那一天体验到的痛苦的感觉。祷告，忏悔，教规——这一切我都能理解，我并且高兴地意识到，生命的意义向我表露了。我把圣餐解释成为一种纪念基督、意味着洗刷罪过和完全接受基督的学说的行为。其实这种解释是牵强附会的，但我却没有发现。我非常高兴在神父面前，在一个普通的小心翼翼的司祭面前俯首听命，把内心深处的脏东西全部掏出来，忏悔自己的罪过，非常高兴在思想上与写出规范祷文的教士的愿望完全一致，非常高兴与过去和现在信教的人一致，因而没有感觉到自己的解释是牵强附会的。可是当我走近圣障中门，神父迫使我重述我的信仰，要我承认我要咽下去的是真正的肉体和血的时候，我心疼得象刀割一样。这已经远远超过了虚伪的调子，而是某个显然从来也不知道信仰为何物的人的残酷的要求。

现在我可以说，这是残酷的要求，而那时，我并没有想到这一点，我只是感到难以名状的痛苦。我已经没有青年时期那种认为生活中的一切都非常明确的情绪了，我之所以接受宗教信仰是因为除了宗教信仰之外，大概别无出路，只有死亡，因此我不可能把它舍弃，我只得屈服。我在心里找到了帮助我忍受这一切的一种感情。这是自卑和驯服的感情。我驯服了，虔诚地吞下了血和肉，希望相信这一切，但已经受到了打击。我既然预先知道会发生什么情况，自然就不可能再去了。

我继续正确地奉行教会仪式，而且仍旧相信，我所信奉的教义是真理，于是在我身上发生了当时看来非常奇怪，而现在看来非常清楚的事情。

我听过一个不识字的农民香客关于上帝、宗教信仰、生命、得救等问题的谈话，我理解了宗教信仰的意义。听了人民对生

命、宗教信仰的议论，我和人民接近了，而且对真理的理解也日益透彻。我在阅读《东正教圣徒传略汇编》① 和《训诫集》② 时也是这样。这成了我爱读的书。除了神迹（我把它们当作表现一定思想的情节）以外，这些书向我揭示了生命的意义。书中有大马卡里传③、王子约瑟夫传④（即佛的一生），也有金口约翰的故事⑤、井中旅人的故事⑥、拾金修士的故事⑦、税吏彼得的故事⑧，还有殉教的圣徒传。他们一致声称，死亡并不排斥生命。还有一些关于不识字的、愚昧无知的、不懂教会学说的人得救的故事。

可是只要我和有学问的教徒在一起，或者读他们的著作，我就会对自己产生怀疑、不满，自己和自己激烈争论，我感到，我越深入研究他们的言论，离开真理越远，而且是向深渊走去。

十 五

我多少次羡慕目不识丁、无知无识的农夫啊！我从一些宗教教义中引出显然是荒谬的结论，而农民则认为那都是正确的，他们能够接受，并且还能相信真理，相信我所相信的真理。只是在我这个不幸的人看来，非常清楚的是，真理与谎言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因而我不能接受这样的真理。

---

① 《东正教圣徒传略汇编》共十二卷，于一八六〇年在莫斯科出版。

② 古罗斯时代教会中流行的一本书，根据教会日历编排，其中包括圣徒传和训诫诗。

③④⑤ 都是《训诫集》中的故事，分别编在一月十九日、十一月十八日等条目下面，金口约翰的故事遍及全书。

⑥⑦⑧ 都是《训诫集》中的故事，分别编在十一月十九日、九月二十三日、九月二十二日等条目下面。

我这样度过了约三年，起先我只是无意识地、一点一滴地研究真理，只是凭着直感朝我认为光明的方向走去，那时候，这些矛盾冲突不太使我吃惊。当我有什么不理解的时候，我就对自己说："我有罪，我不好。"可是当我日益深入我所研究的真理，它们日益成为我的生命基础的时候，这些矛盾冲突就日益严重和激烈，而且在我不善于理解、因而不理解的东西和除非自己欺骗自己才能理解的东西之间的界线也日益明显。

尽管有这些怀疑和痛苦，我仍然信奉正教。但出现了一些必须解决的重大问题、而教会对这些问题的解决是与我赖以生存的信仰基础相反的，这就迫使我彻底断绝了与正教的联系。这些问题首先是，正教教会对其他教会的态度——对天主教和所谓分裂教派的态度。当时，由于我对宗教有兴趣，我和有各种宗教信仰的人交往，如天主教徒、新教徒、分裂教派教徒、莫洛康教派教徒①等等。在他们中间我遇到许多道德高尚、信仰虔诚的人。我希望我能成为他们的兄弟。可是结果如何呢？向我保证能以统一的信仰和爱将一切人团结起来的那种学说，通过它最优秀的代表人物告诉我，这都是一些走上邪路的人，他们的生活动力是魔鬼的诱惑，只有我们掌握唯一可能的真理。我看到，凡是与正教教徒的信仰不一致的人，都被正教教徒斥之为异教徒。与此完全相同的是，天主教徒和其他教徒也把正教斥之为异端。我还看到，正教敌视一切不象它那样以表面的教条和语言宣传自己的信仰的人，虽然它竭力掩盖这一点。这也是必然的，第一，因为你错误而我正确的说法是一个人能够对另一个人讲的最残酷的语言；第二，因为一个热爱自己的儿女和兄弟的人不可能不去敌视

① 俄国正教中的一派，否定一切宗教仪式和整个教阶制。

一个想叫自己的儿女和兄弟去信奉异端的人。这种敌视随着对教义理解的加深而加剧了。我认为真理是与爱统一的，却不得不看到，教义本身在破坏它应该建立的东西。

这种令人困惑的情况实在太明显了，以至我们这些有教养的人，生活在各种宗教信仰并存的国家里，看到天主教徒对正教徒和新教徒，正教徒对天主教徒和新教徒，新教徒对其他两种教徒都有的那种轻蔑、自信、坚决的否定态度以及分裂派、帕什科夫派①、震教②和其他教派教徒的同样态度，开头甚至为此感到苦恼。你对自己说，事情绝不会这样简单，而且人们毕竟不会看到，如果两种观点互相否定，那么无论哪一种观点都不可能是信仰应该代表的那种统一的真理。这里总有什么原因。总可以解释，——我也这样认为，并且寻找这种解释。我阅读我所能读到的有关的一切书籍，和一切能交换意见的人讨论。可是我没有得到任何解释，除了陈词滥调，即苏姆斯基的骠骑兵认为天下最好的团队就是苏姆斯基骠骑兵团，而黄穗的枪骑兵认为天下最好的团队是黄穗枪骑兵。各种不同信仰的宗教界人士，他们的优秀代表，除了相信他们是正确的，别人是错误的，而他们所能做的就是替别人祈祷之外，什么也没有告诉我。我拜访过修士大司祭、主教、长老、苦行修士，请教他们，可是谁也不打算给我解释这种令人困惑的情况。只有一个人作了解释，但解释成这样，以至我再也不去请教人了。

我说过，对于任何一个没有信仰而开始建立信仰的人来说（我们整个青年一代应该建立信仰），首要的问题是：为什么真理

---

① 帕什科夫（？—1902）是英国子爵雷德斯托克的信徒，他的宗教观点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的俄国贵族中很盛行。

② 公谊会（又名贵格会）内的一种派别。

不在路德教、天主教那里，而是在正教这里？中学在教他，他不会象农民那样不知道，新教徒、天主教徒同样确定无疑地肯定自己信仰的是唯一真理。被每一种宗教弄得有利于自己方面的历史证明不足以说明问题。我说，能不能站得高一点去理解教义，以便借助于教义使差别归于消灭，就象对真正信教的人来说不存在差别那样？能不能让我们和分裂派教徒在一条路上走得远一些呢？他们强调说，我们画十字，赞美上帝（哈利路亚），绕祭坛行的做法和他们的不一样。我们说，你们相信尼西亚信经，相信七件圣事①，我们也相信。就让我们在这方面一致起来，至于其他方面，可以各行其是。我们把信仰中本质的方面置于非本质方面之上，这样就和他们联合起来了。那么对天主教徒能不能说，你们信什么什么，那是主要的，至于怎样对待"及子"②和教皇，悉听尊便？能不能以同样的内容告诉新教徒，和他们在主要的方面联合起来？和我谈话的人同意我的想法，但又对我说，这样的让步会引起对教会权力的非难——责怪它背离祖先的信仰，导致分裂，而教会权力的使命就是要维护受之于祖先的俄罗斯希腊正教的纯洁。

我恍然大悟。我寻求信仰、生命的力量，而他们寻求的是在人们面前完成一定的人的义务的最好办法。在完成这些人间事务的时候，他们自然是按人间的方式去完成的。不管他们口头上如何怜悯误入歧途的兄弟，在上帝的祭坛前为他们祈祷，而为

---

① 基督教的主要宗教仪式，即圣洗（洗礼）、坚振、告解、圣体、终傅、神品、婚配。

② 公元五、六世纪间，基督教东西两派教会曾于尼西亚信经的圣灵"从父出来"一句中增加了"及子"（filioque）一词，东派教会认为这是对正统信仰的篡改。几经争辩，终于形成东西文本之间的永久性一词之差。

了完成人间事务需要暴力，过去使用过，现在仍然使用，将来还要使用。如果两种信仰都认为自己是真理，而对方是谬误，那么，由于指望把同胞吸引到真理方面来，他们必然要宣扬自己的教义。如果错误的教义在拥有真理的教会的一些没有经验的子民中传播，那么这个教会就不能不烧书，不能不把诱惑他的子民的人赶走。那么一个其他教派的信徒（按正教的说法，他狂热地信仰邪教）在生活的最重要的事业中，即信仰方面诱惑教会的子民，又该怎么办呢？除了砍他的头或者把他禁闭起来，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呢？在阿列克谢·米哈伊洛维奇①时代是把他活活烧死，也就是说，从前处以极刑，而现在同样处以极刑——关入单身牢房。我注意到了以信仰的名义所作的事情，我感到可怕，几乎完全和正教决裂了。教会对一些重大问题的第二种态度是它对战争和刑罚的态度。

这时候在俄国暴发了战争。俄罗斯人以基督之爱的名义屠杀自己的兄弟。不想到这一点是不行的。杀人是罪恶，与任何宗教的最基本的教义相违背，不看到这一点是不行的。可是各教堂都在祈求让我们的军队获胜，信仰的导师们也承认这种屠杀是一种来源于信仰的事业。不仅仅是这些战争中的屠杀，在战后的混乱年代，我看到教会的成员，它的导师、僧侣、修士都赞许屠杀误入歧途、孤立无援的青年人。我注意到基督教信徒们的所作所为，并且感到可怕。

十 六

我不再怀疑，而是完全确信，我所赞成的那种信仰不完全是

① 俄国沙皇（1624—1676）。

真理。要是在过去，我会说，一切教义都是虚伪的，而现在就不能这样说。全体人民认识了真理，这是无疑的，不然他们便不能生存。此外，对真理的这种认识我已经能够理解，我已经以此为生并感到了它的正确，但其中也有错误，在这方面我不能怀疑。过去使我讨厌的一切现在都活生生地呈现在我眼前。虽然我也看到，在人民那里使我讨厌的谬误的成分要比在教会里的人身上少一些——我毕竟看到，在人民的宗教信仰中谬误是和真理混杂在一起的。

谬误和真理的根源在哪里呢？无论是谬误还是真理，都是由所谓教会传下来的。谬误和真理都包含在传说中，在所谓神话和《圣经》中。

我不得不去研究、探讨《圣经》和神话，这种探讨直到目前都令我十分害怕。

我着手研究我曾经当作无用之物而不屑一瞥的神学。当时它被我认为是一堆毫无用处的废话，当时我周围的一切生活现象在我看来都很明了并充满意义；就是现在我也非常乐意抛弃那些为健全的头脑所不能接受的东西，但没有别的出路。因为在这一教义的基础之上，或者与它紧密相连，建立着被我认识了的生命意义的唯一认识。无论它给我这老练而清醒的头脑的印象如何怪诞，但这是唯一的得救的希望。要小心地、仔细地研究它，以便理解它，甚至不是象我理解科学原理那样去理解。由于我了解宗教信仰的特点，我对此并不追求，也不能去追求。我并不指望一切都能解释。我知道一切的解释象一切的本源那样，应该隐在无限之中。但我希望能理解到这样的程度，以便能够确定必然无法解释的东西。我希望，一切无法解释的东西之所以如此，并不是由于我的理智的要求不正确（它们是正确的，离开

了它们我什么也不能理解)，而是由于我看到了自己的理智有局限。我希望理解到这样的程度，使任何一种无法解释的原理在我的想象中是一种理智的必然性，而不是一种一定要相信的义务。

教义中存在真理，这我并不怀疑；但其中有谬误，这也是毫无疑问的。因此我应该找出真理和谬误，并把它们区分开来。我现在就着手做这件事。在教义中我找出了什么谬误，什么真理，得出什么结论，将构成这篇作品的其余部分。这篇作品如果还有价值，对一些人有益，以后大概会在某个刊物上发表。

* * *

这是我三年前写成的。

由于现在重读印出来的这一部分，我常常回想我当时的思路和感觉，因而最近做了一个梦。我认为这个梦以精炼生动的形式表现了我所体验过的和描述的全部内容，因此我想，对于已经理解我的人们来说，叙述这个梦将使写得冗长、占了很大篇幅的内容汇成一个统一体，易于理解，形象鲜明。这个梦是这样的：我发现我躺在床上。我既不感到舒服，也不觉得难受，只是仰面躺着。但我开始思考，我躺着是否舒服，我就觉得腿上似乎不大舒服，不知是床短了些，还是不平，总之是有点不舒服。我挪了挪腿，同时又开始想我从来没有想过的问题——我躺得怎样和躺在哪儿。我察看了床垫之后发现，我睡在系在床沿边上的、由绳索编成的吊带上。我的脚搁在一条吊带上，小腿在另一条吊带上，因而腿感到不舒服。我不晓得怎么会知道这些吊带是可以移动的。我用两脚将靠边的一条吊带推远些。我觉得，这样可能舒服一点。但我把它踢得太远了，想用脚把它攫住，但这个动作使得小腿下面另一根吊带也滑掉了，于是我的两腿悬空了。我挪动全身，想

躺得好些，我也充满信心，以为马上可以弄好。可是挪动一下以后，我身子下面的一些吊带滑掉了，也弄乱了，我看到事情很糟糕。我身子的下半部向下滑去，悬空挂着，两脚也不着地。我只是依靠脊背的上半部支撑着，我不仅觉得不舒服，甚至有点毛骨悚然。这时候我才问自己我从来没有想过的事。我问自己：我在哪儿，躺在什么上面？我开始环顾四周，首先朝下看，看我的身子悬空挂着的地方，看我即将掉下去的地方。我朝下一看，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我不是处在高耸入云的塔顶或山巅那样的高度上，而是处在我从来也无法想象的高度上。

我甚至不清楚，在那下面，在我悬空挂着也能掉下去的无底深渊中，我看见了什么。我的心紧缩起来，我感到恐惧。朝那儿看很可怕。如果我朝那儿看，我感到，我将从最后几根吊带上滑下去摔死。我不去看，但不看更糟，因为我在想，如果我从最后几根吊带上滑下去的话，结果会怎样。而且我感到，因为恐惧，我正在失去最后的支持点，慢慢地从背上往下滑去。只要一瞬间，我就会掉下去。这时候我产生一个想法：这不可能是真的。这是一个梦。快醒过来吧。我拼命想醒过来，但我做不到。怎么办？怎么办？——我问自己并向上看去。上面也是深邃无底。我看着深邃莫测的天空，竭力忘却下面的无底深渊，真的，我渐渐忘了。下面的无限性使我讨厌和害怕，上面的无限性使我感兴趣和坚定。我就这样靠我身子下面几根尚未滑掉的吊带悬挂在深渊之上。我知道我挂在空中，但我只看上面，我的恐惧便消失了。象通常在睡梦中那样，有个声音说：“注意，就是这个！”于是我一直看着深邃莫测的天空，感到内心平静下来，记得过去的一切，也想起了这一切是如何发生的，我怎样挪动双脚，怎样挂在空中，怎样通过观察天空摆脱了恐惧的感觉。于是我

问自己：现在怎样了？我还象过去那样挂在空中吗？我不是察看四周，而是以全身去感觉我所依靠的支点。我发现，我已经不是悬空挂着，也不往下掉落了，而是稳稳当当的。我问自己，怎么会稳当的，我摸索着，察看周围的情况，我看见，在我下面，我身子的中央有一根吊带，当我向上看的时候，我躺在吊带上保持了最稳定的平衡，原先就是躺在这条吊带上的。这时候，象在睡梦中常有的那样，我觉得我躺在上面的那种办法非常自然，明白，不容置疑，虽然在现实中这种办法是毫无意义的。我在梦中甚至感到惊讶，我以前怎么会不理解。原来在我床头有一根柱子，这根柱子的牢固性是毫无疑问的，虽然这根细长的柱子并没有任何支架。后来又发现从柱子上挂下来的绳圈似乎做得很巧妙，同时也很简单，如果身子的中段躺在绳圈上并向上看，那么根本不会产生往下掉的问题。这一切对我来说非常清楚，我很高兴，也安心了，好象有人对我说：你可要小心，要记住。于是我就醒过来了。

(1879—1882)

冯增义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文集》二十卷集，莫斯科版。〕

中国的贤哲

孔子的著作

中国人是世界上最古老的民族。中国人是世界上最大的民族。他们有四亿五千万，几乎是俄国人、德国人、法国人、意大利人、英国人的总数的一倍以上。中国人是世界上最爱好和平的民族。他们不想占有别人的东西，他们也不好战。中国人是庄稼汉。他们的皇帝自己也种田。因此中国人是世界上最爱好和平的民族。

他们认为，如果一个人夸耀他善于打仗，那么这个人就是大罪人。

中国人按照他们自己的方式生活，不象我们欧洲人。他们知道我们为何生活，但不仿照我们的生活。他们认为自己的生活方式更好些。不论法国人、俄国人、德国人、土耳其人，世界上没有任何一个民族在劳动中比得过中国人：吃得那么少，干得那么多。而且世界上没有一个民族能比得过中国人那样善于耕种土地并靠土地养活自己。一俄亩土地能养活一个俄国人，两个德国人，而这同一面积的土地却能养活十个中国人。

中国人现在开始到美国去，而美国雇工们却不知所措了。

中国的劳力比美国的劳力更便宜，更好，更诚实。他们索取得少，以至所有工种的报酬都下降了。一些美国人说，应该雇

他们。另一些美国人说，应该赶走他们。而不管你愿意与否，反正取得工作的总是那些工作较好的人。并且总是那些不对别人做坏事，自己要得少，给予别人多的人更好些。中国人不干坏事，不和任何人争吵，总是多给予而少索取。所以，他们更好。而果真是好，就该知道他们的信仰是什么。

请看他们的信仰，他们的先师孔丘是这样说的：

所有的人都是天父生的，因此没有一个人心中不是蕴藏着爱、善、美、礼仪和智慧。但是尽管在所有的人身上都有与生俱来的天赋和善，却只有很少的人能够使这种善在自己身上培养成熟。所以往往不是所有的人都能在自身发现这种善并加以哺育。只有具备巨大的理性、聪明和天赋的智者才能培植起心灵的善，他们是人群中的杰出者。于是天父委命他们当领路人、为人师表，为此一代代委命他们管理并教导人们，为使所有的人返回到自己固有的纯朴中去。

伏羲（神农）、颛顼、高辛（帝喾）及尧、舜等五帝就是这样受命于天父的，他们的助手们也就是这样执行他们的命令的。于是他们的教导传遍各地。

这样终于发展到从帝王的宫廷到最偏僻的农村大家都要学习。一个男孩一旦满九岁——不管他是帝王的，公侯的，或者是普通农民的儿子——都要进初级学堂，那里教他们耕种、灌溉、挖掘、清洗；教他们如何进堂入室问候长辈，教他们如何迎送宾客，教他们骑马、射箭，教他们读、写、算。

《大　　学》

这本书是中国的先师孔夫子所著，它被公认为圣书，就象

《摩西篇》之于犹太人，《圣经》之于我们欧洲人。

一、大学即生活的智慧，就是揭示和提高我们得自上天的理智之光的本质。其宗旨是使人们焕然一新，使人们的最终使命落实在尽善尽美，即基于完全的善德。①

二、首先应当知道为之奋斗的目标，即自己的最终使命，然后才能选择道路。只有选定道路的人才能心安，才能享有无法破坏的泰然心境。只有达到无从破坏的泰然心境的人，才能思考、研讨事物的本质。而思考、研讨过事物的本质以后，他就能达到他所企求的至善至美。②

三、世界上的万物都有其存在的原因和所产生的影响。人世间的万事都有其开端和后果。认识原因和影响，认识开端和后果，这就意味着接近了理性知识，通过它达到至善。③

四、古代帝王，凡愿在民众中开启我们全体得自上天的智慧之源者，首先要努力治理好国家。一心想要治理好国家的人，首先要把自己的家管理得井井有条。想要管好家的人，首先要极力端正自己本身。想要端正自己本身的人，首先要在自己心中坚定真理。想在自己心中坚定真理的人，首先要极力使这个愿望纯真。想要使这个愿望纯真的人，首先要努力使自己对善与恶的判断力日臻完善。使自己对善与恶的判断完善起来的目的在于洞察行为动机的原则。④

---

① 原文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

② 原文为：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虑而后能得。

③ 原文为：物有本末，事有终始。知所先后，则近道矣。

④ 原文为：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国。欲治其国者，先齐其家。欲齐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诚其意。欲诚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五、只有当你洞察行为的动机时，你才能使自己对善恶的判断达到完善。而当你对善恶的判断达到完善时，意愿才能纯真。当意愿纯真时，心灵就变得公正。当心灵公正时，人就会改正错误并且变得更加美好。当人变得更加美好时，家就能管得秩序井然。管好了家，就可以治民。当民众治理好了以后，那么全世界就将生活在安宁和谐中了。①

六、从帝王到最普通的农夫，所有人都负有一个共同的职责：改正错误，使自己变得更好，即自我完善。这是根本，在此基础上建立起改善人类的整个大厦。②

七、不可能有这样的情况，即大厦整齐完备，而它建立于其上的基础却处于崩溃紊乱的状态中。

舍弃主要的、根本的、最好的，而去关心不重要的、次要的，——任何时候也不应该这样做。③

中国先哲老子所著《道德经》

可以叫得出名的神，不是永恒的神。可以称呼的名，不是永恒的名。

还没有名的东西，是天和地的本源。有了名的东西是世界万物之母。④

---

① 原文为：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

② 原文为：自天子以至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

③ 原文为：其本乱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④ 原文为：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无名，天地之始。有名，万物之母。一章。

它也就是不可理解的本质。它先于天和地。

它处于无时不在的状态。它到处渗透而又不停留在任何地方。

我们把它想象成世界万物之母。我不知道它的名字。

为了给它一个名，我称它为神。

人象地，地象天，天象神。神象他自己本人。①

只有没有欲望的人，才能看清神的本质。为欲望所驱使的人，不能完全看清神。②

因此，谁想要成为圣人，就该尽力设法使自己不沉浸于欲望和私人生活琐事。③

圣者默默地教导别人。他创造一切真实的东西而丝毫不攫为己有。④

他对自己进行道德修养，而不认为自己的完善是可靠的。

他使自己的优点达到完善，却并不器重自己的优点。

他不器重自己的优点，而他的优点却不离开他。⑤

对圣哲的赞美在民间会产生争论。

轻易得到的珍贵物品在民间会产生偷窃。

贪看能激发淫欲的对象，会使民心骚乱。

---

① 原文为：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地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二十五章。

② 原文为：故常无欲，以观其妙。常有欲，以观其徼。一章。

③ 原文为：是以圣人后其身而身先……非以其无私耶？七章。

④ 原文为：圣人之道，为而不争。八十一章。

⑤ 原文为：是以圣人自知不自见，自爱不自贵，故去彼取此。七十二章。

因此圣者为了治理民众，就要排除内心的愿望，压制自己的意志，增强自己的体力。①

(1884)

倪蕊琴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① 原文为：不尚贤，使民不争。不贵难得之货，使民不为盗。不见可欲，使民心不乱。是以圣人之治，虚其心，实其腹；弱其志，强其骨。三章。

那么我们应该怎么办？

众人问他说，这样我们当作甚么呢？约翰回答说，有两件衣裳的，就分给那没有的。有食物的，也当这样行。（《路加福音》第三章第十、十一节）

不要为自己积攒财宝在地上，地上有虫子咬，能锈坏，也有贼挖窟窿来偷。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眼睛就是身上的灯。你的眼睛若瞭亮，全身就光明。你的眼睛若昏花，全身就黑暗。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那黑暗是何等大呢？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上帝，又事奉玛门①。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

① 玛门是财利的意思。

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么，身体不胜于衣裳么。……所以不要忧虑，说，吃什么，喝什么，穿什么。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们需用的这一切东西，你们的天父是知道的。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马太福音》第六章第十九至二十五、第三十一至三十三节）

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上帝的国还容易呢。（《马太福音》第十九章第二十四节；《路加福音》第十八章第二十五节；《马可福音》第十章第二十五节）

一

我的一生不是在城市度过的。当我于一八八一年搬来莫斯科住时，城里的贫穷使我大吃一惊。我了解农村的贫穷，但城里的贫穷对我来说却是陌生的和难以理解的。在莫斯科，只要上街就会遇见乞丐，并且都是些和农村乞丐不同的特殊乞丐。这些乞丐不是那种背着讨饭袋以基督的名义求乞的乞丐，就象农村乞丐表明自己身份的做法那样，而是些不背讨饭袋也不以基督的名义求乞的乞丐。莫斯科的乞丐不背讨饭袋，也不伸手求乞。在遇见你，或者让你从身边走过的时候，他们多半只是尽量和你的眼睛相遇。根据你的眼光，他们才决定是否乞讨。

我认识这样一个出身贵族的乞丐。那老人走路很慢，每迈出一条腿都要弯一下腰。当他遇见你的时候，总是伸出一条腿弯下身子，仿佛是在对你行礼。如果你停步，他就会摘下那顶带纹章的帽子躬身乞讨。如果你不停步，他就作出一副只不过他的步态就是如此的样子，继续往前走，一边伸出另一条腿，一边弯下腰去。这是一个地道的莫斯科式的乞丐，有一套学问的乞丐。起初我不知道莫斯科的乞丐为什么不直接乞讨，后来明白了他们不乞讨的原因，但仍然不了解他们的处境。

有一次，我在阿法纳西耶夫胡同里走，看见一名警察正把一个患水肿病的衣衫褴褛的农民押上马车。我就问：

"为什么事？"

警察回答我说：

"因为行乞。"

"难道这也禁止？"

"就是，是禁止。"警察答道。

马车把这个患水肿病的带走了。我雇了另一辆马车跟着他们。我想打听一下，是不是真的禁止行乞，又怎么个禁法。我实在想不通，怎么能禁止一个人向另一个人讨东西。我更不相信，在莫斯科乞丐遍地的情况下会禁止行乞。

我走进了乞丐被带到的那个警察所。在警察所里，有一个佩带军刀和手枪的人坐在桌子跟前。我问道：

"为什么要抓这个农民？"

佩带军刀和手枪的人严厉地看了看我，说：

"关您什么事？"但他又觉得有必要对我作些解释，就又说："上头吩咐收容这些人，因此得抓。"

我走的时候，看见那个把乞丐带来的警察坐在过道的窗台

上懒懒地看一本记事册子。我就问他：

“真的禁止乞丐以基督的名义要饭吗？”

那警察一惊，看了我一眼，倒也没有皱眉，而象是又睡着了似的仍坐在窗台上说：

“上头有吩咐——就是说，该这么做。”他又重新看起那本小册子来。

我下了台阶，向马车夫走去。

“怎么样？抓起来了吗？”车夫问。看来车夫也关心这事。

“抓起来了。”我说。

车夫摇了摇脑袋。

“你们莫斯科怎么连要饭都禁止？”

“谁知道他们！”车夫说。

“怎么能这样，”我又说。“乞丐是以基督的名义，怎么能抓他们到警察所去？”

“如今不兴干这个了，不让干。”车夫说。

在那以后，我又好几次看见警察把乞丐带到警察所去，然后再往尤苏波夫贫民院里送。

有一天我在屠户街又遇到一群这样的乞丐，总有三十来人。在他们的前面和后面走着许多警察。我问道：

“为什么事？”

“因为行乞。”

你在莫斯科的每条街上都能遇到好几个乞丐。在做礼拜，特别是举行葬礼的时候，他们成群结队地站在每座教堂的门口。原来根据法律是禁止所有这些乞丐在莫斯科行乞的。

但是，究竟为什么有的乞丐被抓起来，并且关到某个地方去，而另一些乞丐却没人管呢？这一点我怎么也弄不懂。是因为

他们之间有合法和非法之分，或者因为他们实在多得抓不完，还是因为关了一批又新冒出一批呢？

莫斯科的乞丐什么样的都有，一些人以此为生，还有一些是真正的穷人，他们为某种原因来到莫斯科，的的确确陷入了困境。

在这些乞丐中间，常有穿着农民服装的普通农夫和农妇。我常常遇见这样的人。其中有一些在这里生了病，出院后，既无法养活自己，又无法离开莫斯科。此外，也有一些是在这里喝上了酒（那个患水肿病的看来就是如此）。有的人没有生病，但是遭了火灾，要不就是老人，或者拖儿带女的女人。还有一些则是完全健康而能够干活的人。我特别注意这种完全健康而求人施舍的农民。我之所以注意这种健康而能够干活的农民乞丐，还因为自到莫斯科后我就养成了一个习惯，为活动身体上麻雀山去和两个在那里锯木柴的农民一起干活。这两个农民完全和我在街上见过的那些乞丐一样穷。一个叫彼得，当过兵，卡卢加人；另一个是庄稼汉，叫谢苗，弗拉基米尔人。除了身上穿的衣服和两只手，他们一无所有。就是用这两只手，他们干着很重的活儿，一天挣四十到四十五个戈比。两人就靠这攒钱，卡卢加人攒钱买皮袄，弗拉基米尔人是为凑齐了钱回乡下去。因此，当我在街上遇见同样的一些人时，就对他们特别感兴趣。

为什么那些人在干活，而这些人在要饭？

每遇见一个这样的农民，我总要问他怎么会落到这般地步。有一次我遇见一个留一把灰白胡子的庄稼汉，一个健康人。他向我要钱。我就问他是什么人，从哪儿来。他说是从卡卢加来挣钱的。起初他们找到了工作——把废木料锯成木柴。他和一个同伴搭伙，把一家雇主的木料全都锯完了。接着就去找新活

儿，可是没有找着。同伴撒手不干了，他苦苦找了一个多星期，什么都吃光了，连买锯子和斧子的钱也没了。我给他一些钱买锯子，并指点他上哪儿找活儿干。我事先跟彼得和谢苗说妥了，要他们收个伙伴，并给他找个帮手。

"你就上我们这儿来吧。我们这儿的活儿可多了。"

"我准来，怎么会不来呢！难道乐意要饭不成，"他说。"我能干活。"

这个庄稼汉发誓说他一定来，我也觉得他不是在骗我，而是的确打算来的。

第二天我去找我认识的那两个农民。我问他们那庄稼汉来了没有。没来。好几个人都这样骗了我。骗过我的也有一些这样的人，他们说，他们只要有买车票的钱就回家去，可是过了一星期，就又在街上让我碰上了。我已经认出了他们中间的许多人，他们也认得出我来。有时他们把我忘了，就对我故伎重演；有时却远远地见我就走。于是我才知道，在这种人里有许多是骗子。但就连这些骗子也很可怜。他们都衣不蔽体，身无分文，瘦骨嶙峋，满脸病容。这些人，正如我们从报纸上看到的那样，当真冻死的冻死，上吊的上吊。

二

当我和城里的居民们谈起这些城市贫民时，他们总是对我说："啊！您看见的这些还不算什么。您倒上希特罗夫市场去看看那儿的夜店。您在那儿会看见真正的'叫花子连'。"一个爱开玩笑的人还对我说，现在他们已不是"叫花子连"，而是"叫花子团"了，因为人数太多。这个爱开玩笑的人说得不错，但是，如果

他说现在莫斯科的这类人已不是连，也不是团，而是整整一支我想约有五万人的大军的话，他就说得更对了。一些城里的老住户向我说到城市贫民时，总是带着几分高兴，好象为他们知道这事而在我面前感到自豪。我记得，当我在伦敦的时候[1]，那里的老住户在说到伦敦的贫民时也仿佛是在夸口。他们说，瞧，我们这儿就是这样。

我很想见识一下我所听说的这种赤贫状况的全貌。我曾经几次动身去希特罗夫市场，但每一次我都感到可怕和内疚。一个声音说："为什么我要去看那些我帮不上忙的人的痛苦？"另一个声音说："既然你生活在这里，看到了城市生活的全部迷人之处，那就也去看看这个吧。"

于是，在一八八三年的十二月，一个寒冷的刮风的日子里，我到这个城市贫民的中心希特罗夫市场去了。那是一个平常的工作日，时间是下午三点多钟。我才走到盐库街，就发现越来越多的人穿着一种不是自己的古怪的衣服和更加古怪的鞋子，越来越多的人带着一种特别的不健康的脸色，主要是带着一种为他们所特有的对周围一切漠不关心的神情。穿着这么一身不三不四的古怪衣服，他们却走得十分自在，显然根本不去想他们在旁人眼里是什么模样。这些人全都朝一个方向走去。我不知路怎么走，但也不问，就跟着他们来到了希特罗夫市场。市场上有一些同样的女人，老老少少的，都穿着破破烂烂的长衫、大衣、短褂、靴子和套鞋，尽管穿得丑，却照样从容自在，有的坐在那里做买卖，有的走来走去，相互谩骂。市场上人很少。显然是已经收摊了，人们大多从市场边上或穿过市场往山上去，全都朝着同一

---

① 作者于一八六一年到过伦敦。

个方向走。我也跟了上去。越往前走，汇集到同一条路上的这类人就越是多。在穿过市场沿街而上的时候，我赶上了两个女人，一个老，一个少。两人都穿着一身破破烂烂的灰衣服。她们边走边谈着一件事。

在每个该说的词后面，她们总要再说上一两个没有用的，最猥亵的词。她们并没有喝醉，正在为什么事情发愁，而那些迎面走来的，以及走在她们前面或后面的男人，却对她们这种我听起来希奇古怪的语言不加任何注意。看来这一带的人向来就是这样说话的。左边有几家私人开的夜店，有的人进去了，别的人继续向前走。上山途中，我们来到街角一幢大房子跟前。和我同行的人多数在这幢房子门口停下来。在房前的人行道上，以及街上雪地里站着坐着的，全都是些这样的人。大门的右边是女人，左边是男人。我从女人们身边走过，又从男人们身边走过（总共有好几百人），在这条长龙的尽头停步。这幢让人们等在门口的大房子就是利亚平免费夜店。这群人是寄宿者，正等着开门。通常要到傍晚五点钟才开门放人。几乎所有那些被我赶上的人都是到这里来投宿的。

我站在男队的末尾。离我最近的一些人开始打量我，用目光追究着我的底细。他们身上的破衣烂裳是那样五花八门，但他们投向我的一支支目光，表情却完全一样。所有的目光都流露出一个问题：为什么你，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人，要在这里站在我们旁边？你是谁？是一个想用我们的贫穷来取乐，打发自己的无聊，然后再折磨我们一番的得意的财主，还是一个不常有也不可能有的人——一个怜恤我们的人？每个人的脸上都在这样问。他们不时瞟我一眼，一遇到我的目光，就转过脸去。我想找个人说话，却迟迟开不了口。但就在我们默默不语的时候，彼此

的目光却使我们接近了。尽管生活把我们遥遥隔开，但在两三次交视之后，我们就感到了我们双方都是人，因此也不再互相害怕了。站得靠我最近的是一个农民，脸庞浮肿，留一把红褐色的大胡子，身上穿一件满是窟窿的长衣，光脚套着一双歪歪斜斜的胶皮鞋。而那时却是零下八度。当我第三次或第四次和他的目光相遇时，我觉得和他已是那么亲近，因此不再不好意思和他说话，而是不好意思不说话了。我问他从哪里来。他很乐意地回答了我，也说起话来。其他人也走拢来了。他是斯摩棱斯克人，来莫斯科是为了找活儿谋生和纳税。"没活儿干，"他说，"如今活儿全让当兵的给夺走了。现在我就这样流浪。说实在的，都两天没吃啦。"他一边说，一边怯生生地试图笑一笑。有个卖蜜糖水的老兵就站在近旁。我唤他过来，让他倒了一杯蜜糖水。那农民把滚烫的杯子捧在两只手里，在喝之前，不肯把热气白白放跑，用杯子暖着两手。他乘暖手的工夫对我叙说了自己的奇遇。这些奇遇，或者说奇遇的故事，几乎全都一个样：干过一阵零活儿，后来活干完了，就在这里的夜店中被人掏了钱包和车票。现在是出不了莫斯科了。他说，白天他在一些小酒馆里取暖，靠吃点杂食（酒馆里的碎面包块）填肚子。有时人家给他点吃的，有时却赶他走。晚上就在这个利亚平夜店里免费过夜。他单等警察来巡视，好把他作为无身份证者关进监狱，解押到居住地去。"听说星期四会来巡视"，他说，"到时候就会抓人。但愿能捱到星期四就好了。"（监狱和解送站对他来说就象是一片乐土。）

在他说话的时候，人群里有两三个人连声称是，说他们的处境也完全相同。

一个瘦削、苍白的长鼻子青年，身上穿一件两肩有洞的衬衣，头上戴一顶掉了硬檐的制帽，侧着身子从人群中向我挤过

来。他不停地发抖，而且抖得很厉害，但努力对农民们的话不屑地冷笑，以为这样会讨得我的好，并且用两只眼睛盯着我。我也请他喝了一杯蜜糖水。他同样捧着杯子用它暖手，但刚要开口说话，就被一个长鹰钩鼻子，穿花布衬衣和坎肩、但没有戴帽子的黑脸大汉推到一边。鹰钩鼻子也要一杯蜜糖水。接着是个细长条子的老头，留一撮山羊胡子，穿长大衣，腰里束着根绳子，脚下是树皮鞋，喝得醉醺醺的。接着又是个小个子，浮肿的脸，眼里不停地流泪，穿一件褐色的粗布上衣，从他那条夏天穿的单裤的窟窿里，两只光光的膝盖很难看地鼓了出来，因为打哆嗦而不断地互相撞击。他由于哆嗦没能拿住杯子，把水洒到了身上。大伙纷纷骂他，而他只是可怜地强笑，继续打着哆嗦。再接下去是个独眼的残疾人，裹着一身破布，赤脚穿一双破鞋。往下轮到的是个当过军官的，再往下是个任过神职的，然后是个脸相古怪的没有鼻子的——所有这些又饥又冷、苦苦哀求而又恭恭顺顺的人都拥挤在我的周围，犹豫不决地想讨一杯蜜糖水喝。他们都喝到了蜜糖水。有个人向我要钱，我给了他。第二个、第三个也伸手要，一大群人把我包围住了。一片混乱和拥挤。邻屋的管院人为把这群人从他屋前的人行道上赶走，朝他们大喝了一声，这群人就乖乖地执行了他的命令。人群中出现了几个管理员，把我保护起来，想把我从拥挤的人堆里拉出去，可是先前沿着人行道排队的人，现在整个乱了，全都向我挤拢来。所有的人都看着我，向我伸出了手。他们的脸一张比一张更可怜，更疲惫，更屈辱。我带着的钱不多，约有二十卢布样子。我把身上所有的钱都分光后，就和人群一起走进了夜店。

这个夜店相当大，由四个部分组成。上两层住男人，下两层住女人。我先走进女人住的地方。整个大房间里排满了床，很

象是火车三等厢里的铺位。这些床铺分成两层——上铺和下铺。许多模样古怪而穿着同一类破衣烂衫的女人，有老有少，走进房间，各自占好了铺位，有的睡上铺，有的睡下铺。一些老妇人画着十字，为当年盖下这幢栖身之所的人做着祈祷，另一些人却在嬉笑和骂人。我走上楼去。那里的男人也同样占好了铺位。我在他们中间认出了一个我曾给过钱的人。一看见他，我突然觉得万分羞愧，就赶紧抽身走开。我怀着一种犯了罪的感觉离开了这幢房子，步行回家。到了家里，我踩着楼梯上铺的毡毯走进前厅，那里的地板上包着一层呢子，我脱去皮大衣，坐下来吃了一顿有五道菜的饭，由两个身穿燕尾服并戴着白领结和白手套的仆人服侍。

三十年前，我在巴黎见过人们当着几千个目击者的面用断头机砍掉了一个人的脑袋①。我知道那个人是个可怕的恶棍。我也知道千百年来人们为给这种行为辩白而写下的所有那些理论。我还知道人们是故意地、自觉地这么干的。可是在脑袋和身体分家并落进了木箱的那一刻，我还是惊叫了一声，并且不是用头脑，不是用心灵，而是用我的整个生命懂得了，我听到过的关于死刑的一切都是邪恶的胡说八道；懂得了，无论有多少人为了杀人而聚集在一起，无论他们把自己称作什么，杀人仍然是世界上最大的罪恶，而刚才就是在我眼前发生了一起这样的罪恶。我因为自己在场袖手旁观而赞成了这起罪恶，参与了这起罪恶。现在也是同样，看见成千的人在挨饿，挨冻，受辱，我不是用头脑，不是用心灵，而是用我的整个生命懂得了，当莫斯科有几万个这样的人存在的时候，我和另外成千上万的人却在大吃里脊

① 指一八五七年作者在巴黎亲眼目睹的一次死刑。

肉和鲟鱼肉，用呢绒毡毯盖马匹和铺地板，无论世界上一切有学问的人怎样告诉我说，这样的事是多么必要，我还是懂得了，这就是犯罪，并且不是一次性的犯罪，而是经常不断地犯罪。我还懂得了，过着这种奢侈生活的我不但是罪行的纵容者，而且还是罪行的直接参与者。对我来说，这两次印象的区别仅仅是，在那里我所能做的只是对那些站在断头机旁边主使杀人的凶手们喊叫，说他们是在作恶，并努力使出一切手段去阻挠他们。但即使我那样做，也能预先知道，我的行为阻挠不了杀人。而在这里，我能给予的就不仅仅是蜜糖水和随身带着的一些零钱，我还能奉献出自己身上的大衣和家中所有的一切。可是我没有这样做，因此当时我觉得，现在也觉得，并且还将不断地觉得自己是这种经常不断的犯罪的参与者，只要我有多余的食物，而另一个人完全没有食物，我有两件衣服，而别人连一件也没有。

三

就在我从利亚平夜店回到家的当天晚上，我把自己的印象说给一位朋友听了。这位朋友，一个城市居民，十分愉快地告诉我说，这是一种最自然不过的都市现象，只因为我自己土头土脑，才这么少见多怪。他说这种事情向来如此，将来也永远如此，还说本来就应该如此，这是文明的必不可少的条件。伦敦的情形更糟呢……可见，这一点也没有什么不好，对此不满是不应该的。我开始反驳自己的朋友，但我的话说得那样激烈，那样愤怒，连妻子都从隔壁房间跑过来，问我们出了什么事。原来我自己也没有注意到，我竟连哭带喊地朝我那位朋友挥舞两手。我叫喊着说："不能这样生活，不能这样生活！不能！"他们为我

这种不必要的暴躁羞臊了我一番，说我根本不会平心静气地说话，说我的激愤令人不快。主要的是，他们向我证明，这样一些不幸者的存在绝不应该成为毒化自己亲友的生活的原因。

我必须承认，这话是有道理的，于是就沉默了。但在灵魂深处我觉得我是对的，因此又无法感到宽慰。

以前对于我就是陌生而奇怪的城市生活，现在更加使我厌恶，以至我原先当作快乐的奢侈生活的种种乐趣，现在对我来说成了痛苦。无论我怎样想方设法从自己内心找出一点能为我们这种生活辩白的理由，我还是不能心安理得地面对自己的或别人的客厅、清洁而气派的酒菜、轻便马车、养得肥壮的车夫和马匹、店铺、剧院、俱乐部。我不能不看见，就在这一切的旁边，有利亚平夜店里的人在忍饥，挨冻，受辱。我不能摆脱一种想法，即这两件事是有联系的，一件事是由另一件事产生的。我记得，我的这种负疚感一产生就始终留在我的心头，不过很快又有另一种东西掺进这种感觉之中并且掩没了它。

当我把我对利亚平夜店的印象说给我的好朋友和熟人听的时候，他们给我的回答全都和我曾向他叫喊的那第一个朋友给的一样。此外，他们还对我的善良和同情心大加赞扬，让我明白，这种景象之所以对我产生非常特别的影响，仅仅是因为我，列夫·尼古拉耶维奇，是个非常善良、非常好的人。我也就十分乐意地相信了这一点。一眨眼的工夫，我起初体验到的那种谴责和悔恨的感觉，就在我心里变成了一种对自己的美德十分满意的感觉和一种把这美德说给人们听的愿望。

我对自己说，的确，对此应负罪责的必定不是过着奢侈生活的我，而是各种必然的生活条件。要知道，改变我的生活并不能纠正我所看见的恶。我若改变自己的生活，只会使自己和自己

的亲人不幸，而那些人的不幸依然如故。

因此，我的任务并不象我起初以为的那样是要改变自己的生活，而是尽我所能地促使那些引起我怜恤的不幸者的处境得到改善。问题全在于我是个非常善良、非常好的人，我希望为他人做好事。于是我开始考虑一个慈善活动的计划，以便在这种活动中表现出自己的全部美德。然而应该说，就是在考虑这种慈善活动的时候，我的心灵深处总是觉得这不对头。但是正象常有的情形那样，理智和想象的活动在我身上压下了这种良心的声音。这时开始了人口调查①。我觉得这正是实施那种我想借以表现自己的美德的慈善事业的手段。我知道莫斯科的许多慈善机关和团体，但在我看来，他们的全部活动比起我想干的那番事业来是既虚伪，又渺小。我想出了这样的点子：唤起富人对城市贫民的同情，收募钱财，征集有志于促进这一事业的人员，借人口调查之便走访所有的贫民窟，除进行人口调查工作之外，还要与不幸的人们交往，详细了解他们的需要，用给他们钱，帮他们找工作，把他们送出莫斯科，安排孩子上学，安排老人进养老院和福利院等各种方式帮助他们。非但如此，我还想由参加这一事业的人组织一个常设团体，要它分管莫斯科的各个地区，留意不再让贫穷和困苦孳生出来，要它经常在贫穷刚刚露头的时候就把它消灭。它将履行的职责与其说是医治城市的贫穷，不如说是预防城市的贫穷。我甚至已在想象，今后城里不要说是乞丐，就连普通的穷人也不会有，这一切都将是我的功劳，我们富人在这之后就能心安理得地坐在自己的客厅里，吃有五道菜的饭，坐轿式马车去戏院和俱乐部，再不必为我在利亚平夜店里

---

① 指一八八二年一月二十三日至二十五日的莫斯科人口普查。

看见的那种景象感到难为情了。

我制定了这个计划以后，写了一篇有关的文章[1]。在把它送去付印之前，我找过许多熟人，希望得到他们的协助。对我在那一天见到的所有人（我特地去找了许多富人），我都说了几乎和我后来写在文章里的同样的话，建议利用这次人口调查弄清莫斯科贫民的情况，用行动和钱财帮助他们，使莫斯科再不会有穷人，而我们富人就能心安理得地享受我们所习惯的安乐生活了。大家全都专心而严肃地听我说话，虽然这样，在他们身上还是发生了同样的情况。只要听众一明白事情的关键，就都仿佛变得困窘和有点不好意思起来。他们仿佛觉得害臊，主要是为我害臊，因为我说的是蠢话，但又是一些他们怎么也无法直截了当地说它是蠢话的那种蠢话。仿佛有一种外部的原因使他们不得不迁就我的这番蠢话。

"是啊，是啊！当然啦。这样做是非常好的，"他们对我说。"自然，对这样的事是不可能不表示同情的。不错，你想出了一个好主意。我自己也这样想过，但是……我们这儿的人一般都麻木不仁，恐怕很难指望会有多大成功……话说回来，从我这方面来说，当然，我还是很愿意合作的。"

大家都对我说了这一类话。大家都表示赞成，但他们之所以赞成，我觉得不是因为我说服了他们，也不是因为他们自愿，而是有一种不容他们不表示赞成的外部原因。我觉察到这一点，是因为在那些答应用金钱来提供合作的人中间，竟没有一个是本人定出他打算捐献的款额的，总是必须由我来确定这个数目，并且问他："那么我能指望您出三百卢布，还是二百卢布，还

---

[1] 指发表于一八八二年一月二十日的《论莫斯科人口调查》一文。

是一百卢布，还是二十五卢布呢？”没有一个人掏钱。我注意到这一点，是因为当人们掏钱买他们自己想要的东西时，他们通常给钱给得很快。如果是订萨拉·伯恩哈特的包厢①，为了稳妥起见，他们会立刻把钱塞到别人的手里。可是在所有同意捐钱并表示了同情的人们中间，却没有一个人提议马上付钱，他们只不过默认了我所定下的数目。在我那天晚上所到的最后一户人家，我无意中碰上了一个很大的团体。这户人家的女主人好几年来一直从事着慈善事业。门口停着几辆轿式马车，前厅里坐着一些仆人，都穿着讲究的镶金边制服。大客厅里有许多身穿华贵的衣服和佩戴华贵的首饰的太太小姐，她们围坐在两张桌子和好几盏灯的四周，正在给一些小布娃娃穿衣服。有几个青年男子也在这里，伴在女士们身边。这些女士制作的布娃娃想必是要拿去让穷人抽彩的。

这间客厅和聚集在里面的人的模样令我感到极不愉快。且不说聚集在这里的人家资都有几百万之多，且不说花费在衣服、花边、青铜器、胸针、车辆、马匹、镶金边制服和仆役这些上面的钱所生的利息都要比这些女士制作的东西多一百倍，单是那些开销，即这些先生女士坐车上这儿来一次，他们的手套、内衣、车马费，以及女主人的蜡烛、茶叶、砂糖、点心等所花掉的钱，就比这里正在制作的东西多一百倍。我已领教过这一切，因此心里十分清楚，我的事业是不会从这里得到同情的。但我来这里是为了提出自己的建议，因此无论这对于我有多难堪，我还是说了心里想说的话（我说的话和我写在文章里的几乎完全一样）。

在这些人中间有一位女士表示愿意捐钱，她说，因为自己易

---

① 萨拉·伯恩哈特（1844—1923），法国女演员。

动感情，无法亲自前去看望穷人，但钱是可以给的。至于捐多少钱，什么时候交钱，她却没有说。另一位女士和一位年轻人表示愿意走访穷人，但我没有接受他们的提议。而我前来求助的那位主要人物则告诉我说，帮不了大忙，因为资金不足。而资金不足的原因是莫斯科的富人已经全都上了帐，从他们身上已经要走了能要的一切，这些慈善家们也已全都获得了官职、奖章和其他各种荣誉，要使募捐成功，就需要向当局申请到一些新的荣誉，这是一个行之有效的办法，但是非常难做到。

那一天，我回到家里躺下睡觉的时候，不仅有一种我的设想将会完全落空的预感，而且还觉得可耻，意识到自己整整一天干的都是非常可鄙可耻的事。但我没有使这件事半途而废。首先，事情已经开了头，单是一种不正确的羞耻心也会使我不能就此罢手。其次，不但是这件事情的成功，致力于这件事本身就使我能够继续生活在我的生活条件中。然而失败却使我必须抛弃自己的生活去探索新的生活道路。那正是我无意之中害怕的。因此我没有相信内心的声音，继续做那已经开了头的事情。

我把文章送去付印以后，又在市议会上宣读了它的校样。我读它的时候，脸红得都流出了眼泪，而且结结巴巴起来，我觉得实在太难堪了。我看见所有的听众也都觉得难堪。当我读完了文章，问人口调查的领导者们是否愿意接受我的提议，留在各自的岗位上充当社会和穷人之间的中介时，全场报以一片令人难堪的沉默。后来有两个很会说话的人发了言。他们的发言仿佛扭转了由我的提议引起的难堪局面。他们表示和我有同感，但又指出，我这个得到众人赞许的想法是无法实行的。大家这才松了口气。可是后来，由于我仍然希望达到自己的目的而分别去问那些领导者是否同意在人口调查的同时考察一下穷人的需

要，并留在各自的岗位上充当穷人和富人之间的中介时，他们又都作难了。他们的眼睛似乎在对我说：真是的，别人因为尊敬你才给你打了圆场，可你又来了！他们脸上带着这样的表情，可是嘴里却对我表示同意，其中还有两位就象商量过似的，用同样的话分别对我说："我们认为自己在道德上有义务这样做。"我的意见对一些前来担任人口统计员的大学生也产生了同样的影响，我对他们说，我们在作人口调查的时候，除了人口调查的目的，还应当力求达到一个慈善的目的。当我们谈到这一点的时候，我发现他们仿佛都不好意思看我的眼睛，就象是不好意思看一个说蠢话的好心人那样。当我把文章交给报社的编辑时，我的文章对他也产生了同样的影响。对我的儿子，对我的妻子，对各式各样的人物都是这样。大家不知道为什么都觉得难堪，但又都觉得必须赞成这个想法。在赞成之后，他们大家又立即对事情能不能成功表示怀疑，不知道为什么（但无一例外）还谴责我们这个社会和所有的人（他们自己显然除外）麻木不仁，冷酷无情。

我在心灵深处始终觉得这一切都不对头，都要落空。但文章已经发表了，我也就参加了人口调查。事情由我发端，现在它牵着我走了。

四

根据我的请求，我被指定调查织工区的一个地段，它靠近斯摩棱斯克市场，在通河路和尼古拉巷之间的阳沟巷一带。人们一般统称作勒然诺夫公馆或勒然诺夫城堡的那几幢房子，就是在这个地段。这几幢房子一度属于商人勒然诺夫，现在已属于济明家。我早就听人说起过这个地方，象是一个最可怕的贫穷

和堕落的巢穴，因此特意请求人口调查的发起者们把这个地段指定给我。

我的心愿实现了。

获得市议会的命令后，我在调查开始前的几天就独自一人走访了这个地段。按照发给我的那份平面图，我立刻就找到了勒然诺夫城堡。

我是从尼古拉巷弯过来的。尼古拉巷尽头左边是一幢朝街面没有开门的阴森房子。从这幢房子的模样上，我猜到它就是勒然诺夫城堡。

沿尼古拉街往坡下走时，我赶上了几个十至十四岁的男孩，他们身着女式上衣或小大衣，有的没穿冰鞋，有的穿一只冰鞋，正从这幢屋子跟前人行道上结冰的水沟里往坡下滑。这些孩子都穿得很破烂，但象一切城里的男孩一样，又都十分机灵和大胆。我停下脚步看了他们一会儿。从前方屋角后面走来一个黄脸垂腮衣着褴褛的老妇。她正朝坡上的斯摩棱斯克市场走，象匹患气肿病的马似的，每迈出一步都要发出嘶嘶的喘气声。走到我身边时，她停住了脚步，喘着粗气。换了别的随便什么地方，这个老妇准会向我要钱，但在这里，她只和我搭了几句话。

“瞧，”她指着那些滑冰的男孩子说。“尽淘气！以后都和他们爹妈一样，勒然诺夫的种。”

男孩中有个穿大衣戴一顶掉了硬檐的便帽的，听见了这话，便停下来冲着老妇叫道：

“你怎么骂人？你自己才是条勒然诺夫的毒蛇呢！”

我问这男孩：

“你们都住在这儿？”

“是的，她也住在这儿。她偷过靴筒子！”这男孩大声说完，

抬脚就往坡下滑去。

老妇破口大骂，极难听的脏话被一阵阵咳嗽打断了几次。这时有个满头白发、破衣拉花的老头从坡上下来，他走在街心，边走边晃荡着两手（一只手拿着串在一起的一个小白面包和几个小面包圈）。这个老头看上去象是刚有一杯酒下肚。他显然听见老妇在骂人，就朝她这边走了过来。

“我把你们这些小鬼……哼！”他朝孩子们喝了一声，作出要朝他们走过去的样子，然后绕到我的前头上了人行道。

这个老头走在阿尔巴特街上会以他的衰老、虚弱和穷苦叫人吃惊。在这里呢，他却是一个干完一天的活儿往家走的快乐的工人。

我跟着老头走去。他在街角向左拐进阳沟巷，经过这幢房子和大门以后，就消失在一家小饭馆的门里。

面向阳沟巷开着两道大门和几扇小门，那是一家小饭馆，一家小酒店，几家卖小吃和别的东西的小铺。这就是勒然诺夫城堡。这里的一切，无论屋内屋外还是庭院居民，都是灰暗的，肮脏的，臭烘烘的。我在这里遇见的人大多穿得破破烂烂，不伦不类。有的是过路人，有的出入于那几家店铺。还有两个正在为一件破衣服讲价钱。我把阳沟巷和通河路两边所有的房子都看了一遍，然后折回来，在一幢房子的大门前停下了脚步。我很想走进去看看那里面是怎么回事，但我又觉得可怕。要是人家问我有什么事，我说什么好呢？我犹豫了一会儿，还是走了进去。刚走进院子，我就闻到一股恶臭。院子实在脏得可怕。我拐过墙角，立刻听见左上方一条木结构的穿廊里传来一阵咚咚咚的跑步声。这声音先是响在穿廊的地板上，后来又顺着楼梯下来。最先跑出来的是一个女人，她穿着一身退了色的粉红

连衣裙，卷起两只袖子，光脚穿着一双短统皮鞋。紧跟着又跑出来一个毛发蓬乱的男人，穿一件红衬衫，一条宽大得就象裙子似的裤子，脚下是一双胶皮套鞋。这男人在楼梯脚下把女人抓住了。

“你跑不了！”他一边说一边笑。

“瞧你这斜眼鬼！”那女人说，显然对这样的求爱方式觉得很高兴。但她一看见我，却恶狠狠地嚷了起来：“找谁？”

我本不是来找人的，所以觉得很窘，就转身走了。这事本来毫不足奇，只因它发生于我在院外看见那个骂街的老妇、快乐的老头和那些滑冰的男孩之后，突然使我从一个全新的角度认识了我所发起的事业。我原想靠莫斯科财主的帮助来对这些人行善。这时我才第一次懂得了，所有这些我想施之以恩惠的人，除了忍受着寒冷和饥饿的痛苦等待夜店开门的时间，也还有他们用来做其他事情的时间，还有一天二十四个小时，还有一个以前我不曾想到过的完整的生活。这时我第一次懂得了，所有这些人除了希望御寒饱肚，还得用某种方式度过一天二十四个小时，象任何其他人一样打发这些时间。我懂得了，这些人也应该会生气，会觉得无聊，会逞强，会发愁，会取乐。无论这话说起来是多么奇怪，我第一次清楚地懂得了，我所发起的事业不能仅仅是为了使一千个人有饭吃，有衣穿，就象是把一千头绵羊喂饱了圈养起来似的，而应该是为人们做好事。当我懂得了这一千个人中间的每一个人都同样是人，同样有往事，同样有情欲、诱惑和迷误，同样有思想，同样有疑问，即都是和我一样的人时，我所发起的事业突然在我眼里显得那样困难，以至我感到自己无能为力。但事情已经开了头，我就干了下去。

五

在第一个指定的日子里，那些担任统计员的大学生一大早就出发了，可我这个慈善家十二点钟才到那儿。我无法早去，因为我是十点起床，然后要喝咖啡和抽烟，坐等消化。我在十二点钟赶到勒然诺夫公馆的大门口。一名警察向我指了指通河路上的一家小饭馆，统计员们已经吩咐所有应受询问的人上那儿去了。我走进那家饭馆。饭馆里很暗，又臭又脏。正面是柜台，左侧是一个小房间，摆有几张铺着肮脏的台布的桌子，右侧是个有几根立柱的大房间，一些同样的小桌靠在窗边，贴着四墙。几个男人坐在桌边喝茶，有的破衣拉花，有的倒还齐整，象是些工人和小商贩，还有几个女人。这是一家很脏的饭馆，但立刻可以看出，生意做得挺兴隆。柜上的一脸干练的表情，几个伙计也显得麻利而殷勤。我刚跨进门，一个伙计就过来帮我脱大衣，准备去端我要的东西。看来这里已经建立起爽利的工作习惯。我向他打听统计员在哪里。

"万尼亚！"一个穿戴象德国人的小个子喊了一声，他正在柜台后面往架子上放东西。

这是饭馆的老板，卡卢加省的农民伊万·费多特奇，他租下济明公馆的一半房间，再转租给房客。跑来了一个伙计，那是个十八岁上下的小伙子，瘦瘦的，钩鼻子，黄脸皮。

"领老爷上统计员那儿去。他们去大楼了，在水井上头。"

小伙子扔下手里的桌布，在白衬衫和白长裤外面披上一件大衣，再戴上一顶很大的有檐帽，然后用两条白腿迅速地迈着碎步，带我穿过安着滑轮的后门。在油腻、腥臭的厨房和穿堂里，

我们遇上一个老太婆，她正小心翼翼地用破布提着一包臭气熏天的内脏上什么地方去。出了穿堂，我们来到一个斜坡地坪的大院，院里搭满了许多底层用砖石砌的木头房子。整个大院都散发着非常强烈的臭气(这臭气的中心是一个茅厕，我每次从这里经过，总是看见有一堆人凑在它的边上。这茅厕本身已经不是解手的地点，而是表示一个在它旁边解手已成通例的地方。要穿过大院是不可能不看见这个地方的。每次进入从这里散发出来的那一片刺鼻的恶臭中，人总是觉得难受)。

小伙子提着自己那条白色长裤，小心地领我踩着一些结了冰的或没有冻住的垃圾绕过这个地方向一座木房走去。当时从院子和穿廊里经过的人，全都停下脚步打量我们。穿戴整洁的人出现在这个地方显然是一件怪事。

小伙子问一个女人有没有看见统计员在哪里，立刻有三个人回答了这个问题。有的说在井台上，有的说他们去过那儿又走了，上尼基塔·伊万诺维奇那儿去了。有个只穿着一件衬衣在茅厕旁边解手的老头说，他们在三十号。小伙子认定这个消息最可靠，就领着我上三十号去找。到了地下室的门洞口，迎面而来的是一片昏暗和一股跟院子里不一样的臭气。我们下去，在一条黑洞洞的过道里踏着泥地往前走。在我们穿过这过道的时候，有一扇门猛然打开了，从里面探出一个醉醺醺的老头的身子，他穿一件衬衫，看样子不是农民。一个洗衣女工一边尖声叫着，一边用两只卷起袖筒而沾满肥皂的手往外推这人。万尼亚，即我的向导，将这醉汉一把推到一边并斥责了他一句。

“别现丑了，”他说，“还是军官呢！”

我们这才来到了三十号的门前。万尼亚拉了一下门，门嘎地一松就打开了。迎面扑来一股夹有肥皂味的水汽，还有一些

劣质食物和烟草的气味。我们陷入了一团漆黑。窗子开在对面的墙上，而门里是向左右伸去的木板走廊，从不同的角度开着一些小门，里面的一个个房间都是用漆成粉白色的薄板参差不齐地隔成的。在左边一个黑洞洞的房间里，可以看见一个正在木盆里洗衣服的女人。在右边的一扇小门背后，有一个老太婆正在向外张望。在另一扇敞开的房门里，还可以看见一个满脸生须的红脸农夫坐在床沿上，他穿着一双树皮鞋，两手抱膝，轻轻地晃着两条腿，愁眉苦脸地看着它们。

走廊的尽头还有一扇小门，统计员就在那个房间里。那是整个三十号的女房东的房间。她向伊万·费多特奇租下了这一整套房间，再把它们分租给房客和宿夜的人。在她这间小房间里，有个手里拿着几张小卡片的大学生统计员正坐在一个用箔片贴成的圣像底下，俨然象个侦查员，正在向一个穿衬衫和背心的男人提问。这个男人是女房东的朋友，正在替她回答问题。女房东就坐在一边，是个年迈的女人。另外还有两个好奇的房客在场。等我一进门，房间就完全挤满了。我挤到桌边向大学生问了好，他又接着往下问。我趁此机会东张西望，并为自己的目的向这套房间的住户提了些问题。

结果，在这第一套房间里，我没有找到一个我能向他施以慈善的人。在看惯我所居住的那些华厅雅室之后，女房东这间寒酸、狭小而肮脏的屋子固然令我震惊，但是与城里的贫民比起来，她的生活还算是优裕的，而与我所熟知的农村的穷人相比，她就算是过得很阔气了。她有一张铺着羽绒垫的床和绗过的被子，有茶炊、皮大衣和一个放着瓶瓶罐罐的柜子。女房东的朋友看样子也同样富裕。他还带着一块挂表。那两个房客穷一些，但没有一个是那种急需帮助的人。要求帮助的是那个在木盆里

洗衣服的女人，她同孩子们一起被丈夫抛弃了；那个年老的寡妇，她自称没有生活资料；那个穿树皮鞋的农夫，他告诉我说他今天还没有吃饭。可是一问下来，我发现这几个人也并不是特别穷，要帮助他们的话，还得进一步对他们作些了解。

当我建议那个被丈夫遗弃的女人把孩子们送到孤儿院去的时候，她顿时慌了手脚，犹豫了一阵之后就连声道谢，但显然并不愿意这样做。她更希望得到的是救济金。因为大女儿能帮她洗衣服，二女儿能照看小儿子。老太婆苦苦哀求着要去养老院，可我打量了一下她的房间，就看出这老太婆并不穷。她有一只放财物的小木箱，一把带洋铁嘴的茶壶和两只茶碗，两只装着茶叶和方糖的糖盒。她织袜子和手套，按月向一个女善人领取救济金。而那个农夫需要的显然不是食物，而是酒，给他多少钱都会花到酒馆里去。可见，这个套房里没有我原以为整幢房子里比比皆是的那种人，没有那种我给了他们钱就能使他们变得幸福的人。在我看来，这里住的是些可疑的穷人。我给老太婆、带孩子的女人和那农夫登了记，决定应该帮助他们，但是要在我帮助了那些我期望会在这幢房子里遇到的特别不幸的人之后。我决定我们将提供的帮助应分先后，先帮助最不幸的人，然后再轮到这些人。但是在接下去的一套又一套房间里，情况都相同，全是些必须先作一番更仔细的调查然后才能帮助他们的人。可是那种不幸的人，即给了他们钱就能使他们从不幸变得幸福的人，这里却没有。无论这话说起来是多么令我难为情，当时我的确开始失望，因为我在这些房间里遇到的情形和我预期的完全不一样。我预期会在这里遇到一些特殊的人，可是当我走遍所有的房间之后，我确信这些屋子里的居民根本不是什么特殊的人，他们和生活在我周围的那些人一模一样。在我们中间也好，在

他们中间也好，同样都有程度不等的好人，程度不等的坏人，程度不等的幸福的人，程度不等的不幸的人。这些不幸的人和我们中间的不幸的人一模一样，他们的不幸不在于外部条件，而在于他们本身。这是一种无论用什么钞票都无法改变的不幸。

六

这类房子里的住户构成了城市居民的底层。在莫斯科，他们的人数大约在十万以上。在这幢房子里就有这类底层居民的各种代表人物。这里有小老板、师傅、靴匠、制刷匠、木工、车工、鞋匠、裁缝和铁匠，有马车夫、独自营生的小贩、洗衣女工、收旧货的、放高利贷的、打短工的和没有固定职业的，也有一些乞丐和淫荡的女人。

这里有许多我在利亚平夜店门口见过的那种人，但在这里，这些人是分散在干活的人中间的。除此之外，我先前看见的那些人正是处在他们最不幸的时刻，那时他们已吃光喝光了所有的钱，又冷又饿，从饭馆里被赶了出来，象盼望仙露似的等着放他们到免费的夜店里去，再从那里转入天国一般的监狱，以便发配到居住地去。但在这里，我看见这些混杂在大多数干活的人中间的人可以通过这种或那种手段弄到三五个戈比的过夜钱，有时还能有几个卢布买点吃的喝的。

因此，无论这事说起来是多么奇怪，我在这里不但没有体验到和我在利亚平夜店所体验过的那种感觉有一点相象的东西，相反，在第一次走访的时候，无论是我还是那几个学生，都体验到一种几乎是令人愉快的感觉。我何必要说“几乎是令人愉快的”呢？这不是真话。和这些人交往所引起的感觉，无论这事说

起来多么奇怪，简直是一种令人非常愉快的感觉。

第一印象是，生活在这里的人多数都是干活的人，并且是非常善良的人。

我们遇上的房客多半都在干活：洗衣女工趴在木盆上，木匠站在工作台旁，靴匠坐在椅子上。狭小的套房挤满了人，但都在精力充沛而欢快地工作。到处都散发着工人的汗味儿，靴匠身边有皮革味儿，木匠身边有刨花味儿。常常听见歌声，看得见一双双袖管卷起而筋肉发达的手又快又灵巧地做着各种熟练的动作。到处都对我们笑脸相迎。几乎在我们所到的每一个地方，我们对他们的日常生活的干犯不但没有引起自负的傲气，那种因统计员的出现而常在大多数殷实人家引起的拿架子和摆威风的愿望，恰恰相反，他们都认认真真地回答我们的问题，并不觉得这些问题有任何特殊意义。我们的问题仅仅成了他们取乐子和开玩笑的由头，比如说告诉我们该把某人登记入册，该把某人算作两个人或该把某两个人算作一个人等等。

我们遇到许多人正在吃饭或喝茶，每当我们向他们问候，祝他们饭好茶香，他们总是回答说："欢迎赏光"，甚至给我们让座。这并不是我们原以为会在这里遇上的那种经常更换居民的贫民窟。实际上，这幢房子的许多套房间都有长住户。一个木匠和几个帮工合住，一个靴匠和另一些手艺人合住，都在这里生活了十年。靴匠的房间非常脏，也非常挤，但所有的人都在非常愉快地干活。我曾试着和其中的一位工人谈话，希望从他嘴里问出他的处境如何贫穷，欠房东多少债。但这位工人不懂我的意思，仍从最好的方面谈论房东和自己的生活。

有个房间住着一个小老头和一个小老太婆。他们是卖苹果的。他们的房间既温暖，又干净，洋溢着一派幸福的气氛。地板

上铺着些草垫(草袋)，是他们在苹果仓库里拿的。屋里有几只木箱，一口橱，一个茶炊和一些餐具。屋子的一角挂着许多圣像，点了两盏长明灯。两件毛皮大衣用一床被单盖了起来挂在壁上。老太婆的脸上布满星状皱纹，她又亲切，又爱说话，显然自己也为这安静而雅致的住处觉得高兴。

伊万·费多特奇，即饭馆老板和这些住房的东家，也从饭馆来到了这里伴我们同行。他和许多房客亲热地开着玩笑，叫得出所有人的名字和父名，还给我们作了一些关于他们的简单介绍。所有这些人都和常人一样，和普通的马丁·谢苗诺维奇、彼得·彼得罗维奇、玛丽亚·伊万诺夫娜一样，都不认为自己是不幸的人，而自认是并且也的确是和所有的人一样的人。

我们原来准备看见的只是一种可怕情形。可是突然之间，出现在我们面前的非但不是可怕的，反倒是良好的，一种使我们不由得肃然起敬的情形。这些好人不是那么多，以至偶尔出现在他们中间的那些褴褛、堕落和闲荡的人并不能破坏主要的印象。

大学生们面对这情形并不象我那样吃惊。他们只不过是来做一件他们觉得对科学有用的事，顺便才做一些偶然的观察。但我是一个慈善家，来帮助那些我原以为会在这幢房子里遇见的不幸的，堕落的人。可是突然之间，我看见的并不是什么不幸的，堕落的人，而是占大多数的从事着劳动的、宁静、满足、愉快、亲切的非常非常好的人。

当我在这些房间里看见我打算前来帮助的那种最令人愤慨的贫穷时，我的这种感觉更是变得格外强烈。

当我遇见这种贫穷的时候，我总是发现它已经得到补救了，已经有过我想提供的帮助了。这帮助是在我之前提供的，但究

竟是谁提供的呢？正是我打算拯救的那些不幸的、堕落的人，他们用一种我不可能效法的方式提供了帮助。

在一间地下室里躺着一个生伤寒病的孤老头。老头身边一个亲人也没有。有位带着一个女儿的寡妇和他非亲非故，但作为隔壁邻居，却常去看望他，给他端水送茶，还用自己的钱为他买药。另外一个房间里躺着一个患产褥热的女人。有个靠卖淫为生的女人就帮着照看婴儿，她给婴儿做了个奶嘴，两天没有出门去干自己的营生。还有一个女孩成了孤儿，被一个已有三个孩子的裁缝收养了。这样一来，剩下的便只有一些不幸而又无所事事的人，一些失去职位的官吏、文书、仆役，一些乞丐、酒鬼、卖淫妇和孩子了，对这些人无法立即用金钱给予帮助，而应该好好地作一番了解、考虑和安置。我来寻找的仅仅是一些不幸的人，由于贫穷而不幸，只需让他们分享一些我们的残羹就能得到帮助的人。可是我觉得，由于某种特殊的不巧，我并没有碰上这样的人，而总是碰上必须为他们花费许多时间和精力的那种不幸的人。

七

被我登记入册的那些不幸的人，在我的头脑中自然而然地又分成了三个部分：一部分是失去了自己旧日的好家境而期待东山再起的人（这种人既有出身下层的，也有出身上层的）；其次是淫妇，她们在这些房子里人数非常之多；最后一部分是孩子。我所遇见和登记得最多的是第一类人，即失去了旧日的好家境而希望东山再起的人。这样的人，特别是来自统治阶层和官吏阶层的，在这些房子里非常多。几乎是我们和房东伊万·费多特

奇每走进一套住房他都要对我们说："你们在这里不用自己填写居民卡。这个人什么都会，只要他今天没喝醉的话。"

于是伊万·费多特奇叫出了这个人的名字和父名，而这个人总是上层的一名落魄者。应伊万·费多特奇的呼唤，总是会从昏暗的角落爬出一个旧日的有钱贵族或官吏，多半是喝得醉醺醺的，一个个都敞胸露怀。如果他没有喝醉，他总是很乐意做交给他做的事，煞有介事地点着头，皱起眉毛，不时插几句夹着一些深奥术语的意见，两只抖抖索索的脏手小心翼翼地摆弄着那张干干净净的红纸卡，骄傲而又轻蔑地扫视着自己的同屋，仿佛这下总算可以在那些多少次小看了他的人面前为自己的优秀教养出一口气了。他显然很喜欢与印出这些红纸卡的世界，与他自己也一度置身于其中的世界往来。几乎每一次我问起他的生活，他总是不但愿意，而且津津有味地叙述起那段已被他象祷文一样背得烂熟的故事来，说到他所遭受的不幸，特别是他旧日那种凭他的教养应该有的好光景。

这种人密密麻麻地分布在勒然诺夫公馆的各个角落。有一套房间竟完全是让清一色的这类男女租下的。我们才走近他们的门口，伊万·费多特奇就告诉我们说："这可是贵族的套间了。"套间里挤满了人，几乎所有的人，总共四十来个，全都在家。整幢房子里再没有比这些皮肉松弛的老人和这些苍白、惘然的年轻人更颓丧、更不幸的人了。我和他们中间的一些人说过几句话。他们说的差不多是同一个故事，只不过进展程度各异。他们中间的每个人都曾经很有钱，要么是他父亲或者兄弟或者叔父曾经是或者现在仍然是富人，要么是他父亲或者他本人曾经有过一个好差使。后来发生了不幸，这不幸的罪魁，要么是嫉妒的小人，要么是自己的善良，要么是偶然的事故，于是他失去了一切，只好

沉沦在这个不应该让他待的令他憎恨的地方——在虱子堆里，穿着破衣烂衫，同酒鬼和放荡的人混在一起，靠饼干面包和求人救济苟延残喘。这些人的全部思想、愿望和回忆都仅仅和往事相连。现在对他们来说是一种不自然的，可恶的，不屑一顾的东西。他们中间的每个人都没有现在，有的只是对过去的回忆和对未来的期待，这期待每时每刻都能成为现实，要使它成为现实，只需要很少的一点东西，但这一点很少的东西却没有，无从得到，因此生命正在白白地毁灭——这个人是第一年，另一个人是第五年，再一个人是第三十年。有的人只需要有一身体面的穿戴就能去见某个对他很有好感的要人；另一个人只需要弄一身衣服，还清债务，到奥廖尔去；再一个人只需要赎回典出的财产，哪怕是一点点资财也好，以便把官司继续打下去，而这场官司必会判得于他有利，到那时，一切都将重新变得好起来。他们全都说，他们只需要一点身外之物就能重新回到那种他们认为对自己来说是自然的和幸福的地位上去。

倘若我为自己的美德感到的骄傲还没有迷住我的心窍的话，我只需稍加注意地看看这老老少少的多半显得虚弱、肉欲强烈而又十分和善的脸，就能懂得，他们的不幸并不是身外之物所能改变的，只要他们的生活观还是老样子，他们无论处在什么地位上都不可能幸福，他们并不是什么特殊的人，而是生活在我们四周同我们自己一样的人。我记得，我在和这类不幸的人打交道时心头觉得特别沉重。现在我才懂得这是什么道理，原来我在他们身上就象在镜子里一样看见了我自己。倘若我当时好好想一想自己的生活和我们这个圈子里的人的生活，我会看出，在这二者之间是没有实质性区别的。

如果说，我周围的那些人现在还住在西夫卡河沟巷和德米

特罗夫街的大公寓或私宅里而不是住在勒然诺夫公馆，有美味可口的饮食而不是只吃饼干或以咸鱼就面包，那也不能使他们免于同样的不幸。他们同样对自己的地位不满，惋惜过去，希望有更好的地位，而他们希望有的更好的地位又和勒然诺夫公馆的那些房客所希望的完全一样，也就是能以更少地劳动更多地占有别人的劳动的地位。仅仅是程度和时间不同。要是我当时好好想一想的话，我会明白这一点的。可是我没有好好想，而只顾向这些人提问，把他们登记入册，建议先仔细了解一下各人的情况和需要，以后再帮助他们。我没有懂得，要帮助这种人只有依靠改变他的世界观。而要改变他人的世界观，自己就应该有一个更好的世界观并且生活得与这世界观一致，可我的世界观却和他们的一样，我的生活也与这种为使他们不再不幸一定要加以改变的世界观一致。

我没有看到，这些人不幸不是因为譬如说他们没有营养食品，而是因为他们已经倒了胃，他们需要的已经不是有营养的食品，而是能刺激食欲的食品。我没有看到，要帮助他们，不是该给他们食品，而是该治好他们败坏了的胃。虽然这是后话，但在此我还是要说，在我登记入册的所有这些人中间，我的确一个人也没有帮成，尽管为其中的几个做了他们所希望的事和似乎能够把他们扶起来的事。我特别了解其中三个人的情况。这三个人在多次起落之后，现在的处境仍和他们三年以前的完全一样。

八

我同样希望以后给予帮助的那第二类不幸的人是淫妇。这种女人在勒然诺夫公馆里真是什么样的都有——从年轻的还象

女人的，直到年老、可怕、狰狞和失去了人形的。起初我并未抱有帮助这些女人的希望，是在我遇到这样一件事之后才在我心中涌起的。

事情发生在我们这次走访的中途。那时我们已经练出了一种机械的交际方式。

每走进一处住宅，我们立即向房东提问。我们中间的一个人坐下来，给自己清出一块可作记录的地方，另一个人就去各个角落里转，分别向每一个人提问，再把问得的情况转告给记录人。

我们走进地下室中的一套房间后，大学生去找房东，我管向屋里所有在场的人提问。这个套间的结构是，六俄尺见方的一间屋子，中央一个火炉，从火炉向四面伸开四道挡板，隔成了四个小间。第一个小间是过道间，里面放着四张铺，有两个人在——一个老头和一个女人。紧贴在这间后面的稍长的一间里住的是房东，一个年轻的小市民，他穿一件腰部带褶的灰呢上衣，长得十分清秀，脸色却非常苍白。第三个小间在第一间的左边，那里有一个男人正在睡觉，看来是喝醉了酒，还有一个是女人，穿一件前松后紧的粉红短衫。挡板的那边就是第四间，它的房门通房东的室内。

大学生到房东的屋里去了，我等在进门的小间里，先向那老头和女人提问。老头是个做工的，当过印刷工人，现在已经没有谋生手段了。女人是一个厨子的老婆。我又走进第三个小间，问穿短衫的女人那个睡觉的男人是什么人。她说是客人。我又问她自己是什么人，她说她本是莫斯科省的农民。

“现在您做什么？”

她笑了起来，没有回答我。

“您靠什么吃饭?”我重复了一遍，心想她没有听懂我的问题。

“坐饭馆,”她说。

我不懂这是什么意思,于是又问:

“您靠什么过日子呢?”

她不回答，又笑了。从我们还没有走到的第四个小间里也传来了几个女人的笑声。当房东的那个小市民出了自己的房间向我们走来。他显然听见了我的问话和那女人的回答。他严厉地看了那女人一眼就转过脸来对我说:

“娼妓。”他显然为他知道这个官方语言中的用词并能正确地念出声来感到十分得意。说毕，他带着隐约朝我露出的一丝恭敬而愉快的微笑又向那女人转过身去。可是一转向她，那张脸就完全变样了。他作出一副人们对狗说话时的那种样子，眼睛看着别处,用一种特别的轻蔑口气放连珠炮似地对她说:

“尽说废话——‘坐饭馆’！该说正经事,坐饭馆就叫娼妓。”他又重复了一遍这个字眼。“连自己的名儿都不知道，还……”

这种腔调侮辱了我。

“我们不应该辱骂她,”我说。“如果我们都照上帝的教导生活,就不会有她这样的人了。”

“就是,就是这么回事。”房东强作笑脸地说。

“所以我们不应该责备她们,而应该可怜她们。难道是她们的错?”

我不记得我的原话是怎么说的,但我记得,这个住满他称为娼妓的那种女人的套间的年轻房东的轻蔑口吻使我极为愤怒,同时我也觉得这个女人十分可怜，因此就把这两种意思都表达了出来。我的话刚说出口，原先听见笑声的那个房间的床板就

轧轧地响了起来，从没有隔到天花板的挡板上方伸出一个头发卷曲而蓬乱、长着一对浮肿的小眼睛和一张光光的红脸的女人脑袋，紧跟着又伸出一个脑袋，接着又是一个。她们显然是站在自己的床上，三个人全都伸长了脖子，屏声息气，全神贯注地看着我们。

屋里是一片尴尬的沉默。在这之前一直是笑吟吟的大学生变得严肃了。房东尴尬地垂下了眼睛。那几个女人仍然凝神屏气地看着我，等着下文。我比谁都窘得厉害。我怎么也没有料到，这偶然脱口说出的一句话竟会产生这么大的影响。就象一片被死亡笼罩而散满骸骨的原野，由于精灵的一触而微微颤了一颤，于是一具具骸骨都活动了起来。我不加考虑地说了一句关于爱和怜恤的话，这句话对大家的影响竟如此巨大，仿佛他们大家就是等着听这句话，为了不再作一具僵尸而起死回生一样。他们全都看着我，等着将要发生的事。他们等我说出那样的话和做出那样的事来，好让这一块块尸骨互相合拢，长出血肉和恢复生命。但我觉得，我并没有这样的话可说，并没有这样的事可做，无法把这一切继续下去。我在内心深处感到我撒了谎，感到我再没有什么可往下说的，因此，我只好把这套房子里所有人的名字和身份往卡片上登记。这件事使我想到，这些不幸的人也是可以帮助的。当时我自欺自慰地觉得这件事很容易做到。我心里暗暗说：我们就把这样的女人也登记上，以后，等我们把所有的人都登记好了的时候，我们（我当时没有认识到这个我们是些什么样的人）就要来做这件事的。我以为，我们这些一连几代一直在使这些妇女陷入这种境地的人自己，有朝一日会忽然想到并且立即把这一切纠正过来。其实，哪怕只要回想一下我同那个帮助生病的产妇带孩子的卖淫女人的谈话，我也应该能

够看出这种假想有多狂妄。

当我们看到那个女人带着婴儿时，我们以为是她的孩子。问到她的身份，她干脆说自己是姑娘。她没说是娼妓。只有那个当房东的小市民用了这个可怕的字眼。我猜想她有孩子，这使我产生了帮她摆脱这种处境的念头。我问她：

“这是您的孩子吗？”

“不，是那个女人的。”

“那为什么您在带他？”

“她求我带，她快死了。”

虽然我的猜测错了，我还是继续用同一种方式和她谈话。我问她是哪里人，怎么会落到这般地步。她很乐意地，并且非常简单地对我说了自己的身世。她是莫斯科的小市民，是个工人的女儿，后来成了孤儿，就由婶婶收养，从婶婶家出来后，流落在各处的饭馆。婶婶现在已经死了。我问她想不想改变一下生活，这个问题显然一点也没有使她动心。一个根本不可能做到的建议怎么会使人动心呢？她笑了笑说：

“谁会收我这号带黄票子① 的？”

“可要是能找到个厨娘的工作或别的什么事呢？”我说。

我所以生出这个念头，是因为她是一个壮实的女人，长着一头淡褐色的头发，一张圆脸善良而又带点傻气。厨娘的长相常常都是这样。她显然不喜欢我说的话，说：

“厨娘？可我不会烤面包呀。”说着就又笑开了。她说她不会，可我从她的表情上看出，她是不想当厨娘，她认为厨娘的地位和身份是低贱的。

---

① “黄票子”系沙俄时代妓女身份证的俗称。

这个女人象《福音书》中的寡妇一样，为了病人用最朴素的方式牺牲了自己的一切[1]。与此同时，她又象自己的同行一样认为做工的人的地位是低贱的，应受鄙视的。她受的教育就是这样，人们就是教她不要靠做工来生活，而是去操那种她周围的人认为对于她是自然的生涯。她的不幸就在这里。就是因为这种不幸她才堕落并且自甘堕落。正是这一切使她去坐饭馆。我们这些人，无论是男是女，有谁去使她改正这种错误的生活观呢？我们中间哪有什么人会相信任何一种劳动生活都比闲荡生活更值得尊敬，哪有什么人会相信这一点并且按这种信念来生活，按这种信念来评价和尊重人呢？我只要这样想一想就会懂得，无论是我还是我所认识的任何人都医治不了这种病。

我会懂得，那几张从挡板后面伸出来的惊讶而感动的脸上流露出的仅仅是因为听到别人同情她们而感到的惊讶，而绝不是对改正她们的淫佚怀抱的希望。她们没有看到自己的生活有什么不道德。她们看到的是别人对她们的蔑视和辱骂，但为什么别人要这样蔑视她们，她们却不可能明白。她们自小就这样生活在和她们一样的女人中间，她们清清楚楚地知道这样的女人过去和现在一直是有的，是社会上必不可少的——社会根本少不了她们，为了关心她们的正常存在，还专门养着一批政府官员呢。此外她们还知道，她们对人们拥有一种权势，可以驯服他们，并且常常能够比别的女人更多地左右他们。她们看到，虽然人们总是骂她们，但她们的社会地位还是得到了无论是女人、男人还是长官的承认，因此她们连自己有什么好悔过和有什么好改正都不可能明白。在一次走访时，一位大学生告诉我说，有

---

[1] 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二十一章第一至五节。

个房间里的女人用自己十三岁的女儿做营生。我抱着拯救那个女孩的希望故意走到她们的房间去。母女俩的日子过得穷极了。母亲是个矮小而邋遢的妓女，四十来岁，不只是长得丑，而且丑得令人生厌。女儿也同样令人生厌。我为了了解她们的生活拐弯抹角地提了许多问题，但那母亲总是疑心重重，充满敌意，给我的回答都是三言两语，显然感到我是一个心怀恶意的敌人。女儿不看母亲的眼色就什么话也不说，显然全心全意地信赖着母亲。她们在我心中引起的与其说是由衷的怜恤，倒不如说是厌恶。但我决定应该拯救那个女儿，去说服一些同情这类女人的可悲处境的夫人，叫她们到这儿来。可是，当时我若是想一想这个母亲的整个漫长的过去，想一想她在那种大约没有得到过人们一点一滴帮助反而付出了一次次沉痛牺牲的处境下怎样生育、喂养和抚育了这个女儿，我若是想一想这个女人已经形成的那种生活观，我就会懂得，这个母亲的行为中根本没有一点东西是恶劣的和不道德的，她过去和现在都为女儿尽心尽力，也就是说，做了她自己认为是最好的事。可以强行把这个女儿从母亲手里夺走，但要叫这母亲相信她出卖女儿是做了坏事，却不可能。要说拯救，那么首先应该拯救的是这个做母亲的女人，把她们那种众口交赞的生活观，即认为女人可以用婚外的方式，也就是说用不生孩子、不干活而仅仅做满足肉欲的工具的方式来生活的观点中拯救出来。我若是想一想这一切，我就会懂得，我想请来拯救这个女孩的那些夫人大多数不但自己不生孩子、不干活而仅为满足肉欲活着，而且还有意识地教育自己的女儿也去过这样的生活：一个母亲领着女儿上小饭馆，另一个领着女儿进宫廷或赴舞会。但这两个母亲的世界观却是同一个东西，即女人应该满足男人的淫欲，正是为了这件事才应该给女人吃饭、穿衣和对

她疼爱。如此，我们的夫人们还怎么能改造这个女人和她的女儿呢？

九

我对孩子们的态度更妙了。我这个大善人对孩子也十分注意，希望拯救那些正在这个腐化的巢穴中毁灭的无辜生命。我把他们也登记入册，以便以后再来关心他们。

在这些孩子中间，有个叫谢廖沙的十二岁男孩尤其打动了我。这个聪明伶俐的男孩原来住在一个靴匠家里，因为主人坐了牢，就一直无家可归。我打心底里可怜他，很想为他做件好事。

现在我就来叙述一下我为他做的善事是怎样告终的，因为这个男孩的故事最清楚地表明了我这个大善人的角色是多么虚伪。我把男孩领回我自己家，让他睡在厨房里。把一个来自腐化巢穴而长满虱子的男孩带到自己的孩子中间毕竟是不应该的。因为他不是给我而是给我们家厨房的女仆添了麻烦，因为给他吃饭的也不是我而是我们的厨娘，因为我还给了他一些旧衣服，我竟自以为是个非常善良非常好的人了。男孩住了一个星期。在这个星期里，我有两次走过他身边时和他讲了几句话，还在散步时找过一个熟识的靴匠，请他把男孩收作学徒。有个在我家作客的农民叫他去乡下做帮工，住到他们家里去。男孩不肯，过了一星期，人就失踪了。我上勒然诺夫公馆去打听他。他的确回到了那儿，但我去的时候他却不在。他第二天就去了普列斯尼亚池[①]，按三十戈比一天的工价被雇入一个身穿牵象人服装

① 莫斯科动物园所在地段。

的蛮人仪仗队，为公众表演。后来我又去了一次，他显然躲着我。当时我若是好好想一想这个男孩的生活和我自己的生活，我就会懂得，这男孩已经因为看见不劳动也有可能过快乐的生活，因为不再习惯于干活而毁了。可我，为了施恩于他并且改造他，却带他到自己家里去，在那儿他看见的又是什么呢？是我那些无论比他大、比他小还是和他同年的孩子不但从不为自己做任何事，而且还通过各种方法使别人干活：他们把自己周围的一切弄脏，弄坏，用油脂、美味和甜食塞坏肚子，砸碎器皿，把那种在这个男孩看来是美食的东西抛给狗吃。既然我从巢穴里把他领来并且给了他一个好位子，他就应该学会那些专为生活在好位子上才得以形成的观点。根据这些观点他懂得了，在好位子上生活就应当什么活儿也不干，却吃甜喝香，快快活活地过日子。诚然，他并不知道我的孩子们为了钻研拉丁文和希腊文语法的特殊现象而做着繁重的功课，他也不可能懂得这些功课的目的。可是不能不看到，假如他懂得了，那么我那些孩子的榜样对他起的作用就会更加强烈。那时他就会懂得，我的孩子们正在受的教育是让他们现在就什么活儿也不干，往后也靠着自己的文凭尽可能少干活，尽可能多享受生活的福利。他正是懂得了这一点，因此不跟那个农民去照料牲口，不和他一起去吃土豆加克瓦斯，却为三十个戈比进了动物园，穿上蛮人的服装牵大象去了。

我在游手好闲和穷奢极侈中教育自己的孩子，却要去改造那个有四分之三的人正在为自己和他人干活的地方，即被我称作巢穴的勒然诺夫公馆里由于游手好闲而正在毁灭的另一些人和他们的孩子。我本来能够懂得，这是多么的荒唐啊。但我却丝毫也不懂。

在勒然诺夫公馆里很多孩子的处境极其可怜，有的孩子是妓女生的，有的是孤儿，有的让乞丐带着沿街走。他们全都很可怜。但我对谢廖沙作的这番尝试却告诉我，我若过这种生活，那是帮不了他们的。当谢廖沙还住在我家的时候，我就发现自己尽量不让他看见我们，特别是我那几个孩子的生活。我觉得，我为把他引向良好的劳动生活而作的全部努力，都是让我们和我那几个孩子的生活榜样给毁掉的。从妓女或乞丐那儿领回一个孩子很容易。只要有钱，把他擦洗干净，给他换上清洁的衣服，供他吃饭，甚至教会他各门科学，都是很容易的。但我们这些不用劳动挣得自己的面包而是反其道而行之的人，要教会他用劳动挣得自己的面包不但很难，而且根本不可能，因为我们会用自己的榜样，甚至用我们不费吹灰之力就为他的生活提供的物质改善教会他相反的东西。可以领一只小狗来爱抚，喂养，教它衔东西，同它逗乐。但是对一个人，爱抚，哺育和教他希腊文却是不够的，应该教他怎样生活，即教他怎样较少地取而较多地予。可是我们却不可能不教他学会做相反的事，无论我们把他带到自己家里还是带到为此而设的收容所。

十

当时，我已经不再有我在利亚平夜店体验过的那种怜恤别人而讨厌自己的感觉了。我一心一意要实现我所发起的事业，即为我在这里遇见的那些人做好事。真怪！行善，给穷人金钱，似乎是一件非常好的事情，应能引起对人的仁爱之心，然而结果却相反，这件事在我心中激起了对人的反感和谴责。就在第一次走访的晚上，发生了一幕与利亚平夜店完全相同的场面，但这

个场面并没有对我产生象在利亚平夜店一样的影响，却激起了另一种全然不同的感觉。

这事是从我在一个房间里发现了一个应该立即予以帮助的那种不幸的人开头的。我发现了一个两天未吃东西的饥饿的妇女。

事情是这样的。在一套非常大的几乎是空荡荡的寄宿客房里，我向一个老太婆打听这里有没有穷得没饭吃的人。老太婆想了想，对我说了两个，然后好象又记起了什么似的。

“嗯，这里象是就躺着一个。”她一面说一面向一张躺着人的床铺张望。“就是这个女人，我说，她真的没吃的了。”

“真的？她是什么人？”

“本来是卖淫的，现在没人要了，就没地方挣钱啦。房东一向都可怜她，现在要撵她走……阿加菲娅，阿加菲娅！”老太婆喊道。

我们走上前去。床上好象有个人欠起了身。这是个头发斑白而蓬乱、瘦得象具骷髅似的女人。她穿着一件肮脏而破烂的衬衫，两只眼睛亮得特别，却又凝固不动。她呆呆地失神地看着我们，用一只削瘦的手拉过身后的短上衣，以便遮掩从破烂的脏衬衣中露出的瘦骨棱棱的胸脯。她象狗一样吠了起来：

“什么事？什么事？”

我问她生活得怎么样。她过好久还没听懂，说：

“我自己也不知道，要撵我走。”

我问她——这些话写来实在惭愧——我问她，她是不是真的没吃的了。她仍然不朝我看，依旧用那种狂躁的口气很快地说：

“昨天没吃，今天也没吃。”

这个女人的神情打动了我，但完全不是象利亚平夜店的情况那样。在那里，我由于怜恤这些人而立即为自己感到害臊。在这里，我却为终于找到了我所寻找的人——饥饿的人——而感到高兴。

我给了她一个卢布，并且记得我很高兴有别人看见我这样做。老太婆看见之后也向我要钱。给钱对我来说是那么愉快，以至于我对需不需要给钱已不加分辨，也拿钱给了老太婆。老太婆带我走出门外，结果站在走廊里的一些人也听见了她谢我的话。大概是我打听穷人的那些问题勾起了人们的期待，因此又有几个人紧跟着他们走来。还在走廊里他们就开始向我要钱了。在要钱的人里有几个显然是酒鬼，他们在我心中引起了一种不愉快的感觉。但我既然给了老太婆，也就没有权利拒绝这些人，因此我又开始给钱。在我给钱的时候，又继续不断地走来一些人。所有的房间都发生了骚动。楼梯的回廊里涌出了许多人来跟着我走。当我走到院子里的时候，从一道楼梯上飞快地奔下一个男孩，边奔边推着别人。他没有看见我，很快地说了一句："给了阿加什卡一卢布。"这男孩下楼以后也加入了跟在我身后的人群。我走到街上，各种各样的人都跟在后面向我要钱了。我分光了零钱，走进一家开着门的小铺，请一个商人替我兑开十个卢布。这一来，情况就变得和在利亚平夜店一样了。立即发生了一场可怕的混乱。许多老太婆、贵族、农民、孩子都挤在门口伸出手来。我把钱给了他们，问了几个人的生活情况并且记在本子上。那商人把皮大衣的毛领子竖起来，象个木头人似的坐着，不时朝那群人瞥上一眼，然后又将目光转向一旁。

在利亚平夜店，人们的赤贫和屈辱曾使我胆战心惊，我曾觉得自己对此有罪，觉得有愿望也有可能变得好一些。可是现在，

这一模一样的场面却对我产生了完全不同的影响，我所体验到的首先是对这些包围者中间的许多人的反感，其次是为那些小店主人和管门人对我的看法感到不安。

那天回到家后，我的心情十分恶劣。我觉得我的所作所为很愚蠢。然而正象内心混乱时常有的情形那样，我滔滔不绝地谈论着自己发起的这件事，仿佛丝毫不怀疑它会成功。

第二天我又独自去看了被登记入册的一些在我看来最为可怜和在我看来最容易帮助的人。正如我已经说过的那样，我没有帮成他们中间的任何一个人。要帮助他们原来比我想象的困难得多。不知是因为我不善于帮助还是无法帮助，我仅仅把这些人挑逗了一番，实际上却一个人也没帮成。在最后一次走访之前，我还到勒然诺夫公馆去过好几次，但每一次都发生了同样的情况，讨钱的人群把我团团围住，而我在人堆里完全慌了手脚。我觉得任何事都不可能办成，因为他们的人数实在太多了，于是我又为他们竟有如此之多而对他们产生了反感。非但如此，连他们中间的每一个人也令我反感。我觉得他们每一个人都在对我撒谎或者没有说出全部真情，而只是把我看作一个可以从中捞钱的钱包。我常常觉得，他们从我手里诈去的那些金钱不会使他们的处境得到改善，而只会恶化。我到这个地方去的次数越多，和那里的人打的交道越多，就越是清楚地看到任何事都不可能办成，可我还是不放弃自己的做法，直到人口调查的最后一次夜巡为止。

我特别耻于回忆这最后一次走访。平常我总是一个人来去，可是这次我们一起去了二十个人，所有想参加这最后一次夜巡的人都在七点钟到我家来集合。他们差不多全都是陌生人：一些大学生，一个军官，还有两个是我在上流社会的熟人。他们习

惯地说着"C'est très intéressant!"① 请我收下他们做统计员。

我这两个上流社会的熟人作了特殊的打扮，他们都穿起短猎装和高统旅行靴，一身旅行和打猎的穿戴，在他们看来，穿着这身行装才适合到夜店游览。他们随身带着特殊的笔记本和不同一般的铅笔。他们处在一种特别兴奋的状态，就象人们准备去打猎，去决斗或者奔赴战场时一样。我们的地位是何等愚蠢和虚伪从他们身上看得更加清楚，但我们其余的人也都处在同样虚伪的地位上。出发之前我们还作了一番协商，就好象是开军事会议一样，讨论了怎样开头，怎样分工等等。这番协商同种种议会、理事会和委员会中的情况一模一样，也就是说，每个人说话都不是因为他有事需要说明或了解，而是因为每个人都硬想出一些要说的事情以免落在别人后头。但是在发言里谁都没有提到我对大家说了那么多遍的周济穷人的事。无论我多么羞于启口，我还是觉得有必要再次提醒他们别忘了这事，也就是说，要在巡视时留心和登记我们这次走访时将会发现的所有那些处在贫困状态的人。我从来都不好意思说起这事，但就是在这种情形下，在我们兴奋地准备远征的时候，我还是好不容易才把这话说出了口。我觉得大家都是愁眉苦脸地把我的话听完的，他们嘴上却又都表示同意，不过显然全都知道不会有任何结果，因此马上又都谈起了别的事来。他们一直这样谈着，直到出发的时间到了，我们才动身。

我们来到那个黑洞洞的饭馆，唤来几个伙计，就各自打开手上的纸夹。当我们得知人们已听到巡视的消息正纷纷走出自己的居室时，我们就请老板把大门锁上，我们自己也到院子里去劝

---

① 法语："这太有趣了！"

说那些纷纷避走的人，使他们相信谁都不会向他们要身份证看。我现在还记得那些受惊的宿夜人给予我的奇特而沉重的印象。他们褴褛不堪，衣不蔽体，在漆黑的院子里让灯笼一照，一个个都显得身材高大。他们十分恐慌，由于恐慌又显得十分可怕，站在那里聚作一堆，听着我们的劝说却又不相信我们，就象是被追捕的野兽，准备作出任何举动，但求逃脱我们的毒手。无论在城里还是在乡下，无论在大路上还是在小巷里，无论在饭馆还是在夜店，已经有过各式各样的老爷——警官、侦探、法官——把他们追捕了一辈子。可是现在，突然之间又来了这么些老爷，还锁上了大门，说是只为统计他们的人数，他们实在难以相信，就象兔子难以相信猎狗不是跑来捕捉它们，而是来给它们计数一样。可是大门已经锁上，惊慌的宿夜人还是回了屋，我们也就分组干开了。和我在一组的是那两个上等人和两个大学生。穿着大衣和白裤子的万尼亚打着灯笼在我们前头的黑暗里开路，我们跟在他的背后。我们走进了我很熟悉的几套房间。室内的布置我很熟悉，有几个人我也见过，但大多数人是陌生的，景象也是陌生的和可怕的，比我在利亚平夜店见过的景象更可怕。所有的房间都住满了人，所有的床铺都有人占了，经常不是躺着一个人，而是两个人。这景象可怕在人们竟如此密集，可怕在女人和男人混杂在一起。有的女人明明没有醉得不省人事，却和男人睡在一起。有许多女人还带着孩子，居然就和别的男人一起躺在窄窄的床上。这景象还可怕在这些人竟是如此贫穷、肮脏、褴褛、惊惶，而最主要的是，落到这般地步的人数目竟如此之多。一套居室如此，另一套同样如此，第三套，第十套，第二十套，没有止境。到处都是一样的臭，一样的闷，挤，一样的两性混杂，一样的烂醉如泥的男男女女，一样的惊恐、顺从和负罪的神情流露在

所有人的脸上。于是我又象在利亚平夜店那样觉得羞愧和痛苦，我懂得了我所发起的这件事是可憎的，愚蠢的，因此也是不可能办成的。我没有登记一个人，也没有询问一个人，我知道这样做不会有任何结果。

我觉得非常痛苦。在利亚平夜店我象是一个偶然看见了另一个人身上的可怕溃疡的人。他可怜这另一个人，他为以前不曾可怜过那人而感到羞愧，但他还能抱有帮助病人的希望。可是现在，我却好象一个医生带着自己的药来看病人，既揭开了病人的溃疡，触痛了它，又不得不向自己承认，他所做的这一切都是枉费心机，他的药对病人不合用。

十一

[…………]①

我的整个慈善活动就这样告终了。我动身去了乡下，并象以往的情形一样，因为自己干了蠢事而对别人满腔怒火。我的善行失败了，完全结束了，可是它在我心中引起的思想和感情的活动却没有停止，内心的工作以加倍的力量继续进行下去。

十二

[…………]

在乡下，我想就我所体验到的这一切写一篇文章，谈谈我的活动为什么会失败。我想就人们因为我那篇关于人口调查的文

① 方括号内的文字系译者略去，以下同此。

章而加在我头上的指责作一番辩解，想揭露社会的麻木不仁，想指出这种城市贫困得以产生的原因和消灭这种贫困的必要性，同时指出我认为可行的各种手段。

于是我就开始写文章了，我觉得我可以在文章中说出许多重要的东西。可是，虽然材料很丰富，甚至绰绰有余，由于我写文章时处在那种激怒心情的影响之下，由于我没有经得住要正确看待这事就应当经得住的一切，而最主要的是，我分明没有意识到这一切的原因，那个非常简单的源出我本人的原因，不管我怎样绞尽脑汁也没有能够写好这篇文章，直到今年还没有把它写完。

道德领域里常有一种十分惊人而又过于少为人知的现象。

假如我对一个不懂的人叙述我从地质学、天文学、历史学、哲学、数学里了解到的东西，这个人就会获得许多全新的知识，他绝不会对我说："这有什么新鲜？谁都知道这个，我也早就知道。"但你若是告诉人一条最高的、用前所未有的表达方式最鲜明扼要地表达出来的道德真理，每一个普通人，特别是那种对道德问题不感兴趣的人，或者尤其是那种听到你说的这条道德真理就觉得不顺耳的人，却一定会说："谁还不知道这个？这是早就明白的，早就有人说的。"他当真觉得这是早就有人说过并且恰恰也是这样说的。只有那些看重并珍视道德真理的人才知道，阐明和简化道德真理——把它从模糊不定的意图和愿望，从模糊不定、不相关联的表达方式变成必然要求有相应行为的坚定而确切的表达方式——是多么重要，多么宝贵，需要付出多么长久的劳动才能做到。

我们全都习惯地以为道德学说是一种最俗气，最乏味的东西，以为那里面不可能有一点新的和有意思的内容。然而人类

的全部生活，包括其全部极为复杂多样而似乎不依赖于道德的活动——国务也好，科学也好，艺术也好，商业也好，目的只在于越来越多地阐明，确立，简化和普及道德真理。

我记得有一次我在莫斯科的一条街上走，看见前面的屋子里走出来一个人，他专心地看了看人行道上铺的石板，然后选中一块，蹲了下去，非常使劲地（我觉得好象是）刮它或铲它。“他在这人行道上做什么？”我想。我走上前去，就看清了这个人是在做什么事。这是个肉铺的伙计，他正在人行道的石板上磨刀。当他看着这些石板的时候，心里根本不在考虑它们。当他做自己的事的时候，就更不想到它们了，只管磨刀。他需要磨快自己的刀子去切肉，而我却以为他是在弄人行道上的石板。人类也仅仅表面上象是忙于经商、缔约、打仗，忙于科学和艺术。对人类来说只有一件事是重要的，人类也只在做一件事，即为自己阐明自己赖以生存的道德规律。道德规律是有的，人类只不过是为自己阐明它们，而这阐明对于不需要道德规律的人和不想靠它生活的人来说却是不重要的和看不见的。阐明道德规律不但是全人类的主要的事，而且还是唯一的事。这件事不显眼，就象一把钝刀和一把利刀的区别不显眼一样。刀就是刀，对于一个无需用这把刀切东西的人来说，钝刀和利刀的区别是看不出来的。而一个人若是懂得他的全部生活就取决于刀的利钝，尽量把刀锋磨快对他十分重要，他就会知道，使刀锋利是无止境的事，并且刀也只在它是锋利的时候，只在它切得动需要切的东西的时候，才成其为刀。

我动手写文章时的情形就是这样。我仿佛觉得，关于利亚平夜店和人口调查的印象在我心中唤起的那些问题，我已经全都知道，全都理解了。可是当我试着有意识地思考它们和阐述

它们的时候，刀子却显得钝了，需要磨了。只是到了现在，即过了三年之后，我才觉得我的刀子已经磨快到能够使我切开我所想切的东西了。我没有认识多少新的东西。我的所有的思想还是那么一些，但它们以前比较钝，而且散乱，归纳不到一起，没有锋芒，没有能简化成一个结论，一个最简单明了的结论，就象现在这样。

十 三

我记得在我帮助不幸的城市居民的失败尝试中，我始终隐约觉得自己是一个希望把别人拉出沼泽而自己却同样站在泥塘里的人。我每次用力，都会感觉到脚下的土壤是不结实的。我感到我自己也站在沼泽里，但这种意识当时并没有使我俯身看一看脚下，去认清我是站在什么东西之上。我一味追求用外部手段去纠正那种处在我身外的恶。

当时我也觉得我的生活是不好的，不应该这样生活。但我并没有因为知道我的生活不好和不应该这样生活而得出那个最简单明了的结论，即应该改进自己的生活，生活得好一些。我得出的是一个奇怪的结论，即为了使我生活得好应该改造别人的生活。于是我动手去改造别人的生活。我生活在城里，希望改造生活在城里的人的生活。但我很快就确信，我怎么也做不到这一点。因此我开始思考城市生活和城市贫困的性质。

究竟什么是城市生活和城市贫困？我问自己："为什么我生活在城里却无法帮助城里的穷人？"我回答自己说，我没有为他们做成任何事情首先是因为他们在这里过多地集中在一个地方。其次是因为所有这些穷人都和农村的穷人完全不同。究竟

为什么他们在这里人数那么多，他们区别于农村的穷人的特点又是什么呢？这两个问题的答案是同样的。他们在这里人数很多是因为所有在农村无以为生的人都到这里聚集在富人的周围，而他们的特点也就在于他们都是从农村到城市里来谋生的人（即使城里的穷人有一些是在这里生长的，有些人连祖祖辈辈都是在这里生长的，但这些祖祖辈辈同样是到这里来谋生的）。

在城里谋生究竟是什么意思？如果你仔细推敲一下，“在城里谋生”这几个字包含着某种奇怪的象是玩笑的意思。人们怎么会从农村，从那些有森林，有草地，有庄稼，有牲口的地方，从那些有着大地的全部财富的地方，到这样一个既没有树也没有草，甚至连泥土也没有，而仅仅只有石头和灰尘的地方来谋生呢？无论是被别人养活的人还是养活别人的人都经常把“在城里谋生”当作一句明明白白的话来使用，可这句话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我记得成千上万个城里人，有的日子过得不错，有的很穷。我问过他们为什么要来这里，大家无一例外地对我说，他们是从农村到这里来谋生的，说莫斯科人不种也不收，日子却过得很富，莫斯科什么东西都多，因此只要在莫斯科就能得到他们在农村为买粮食、房子、马匹和各种日用品必需有的钱了。可是要知道，只有农村才是一切财富的源泉，只有那里才有真正的财富：庄稼、森林、马匹，等等。究竟为什么要到城里来获取农村有的东西呢？主要的是，为什么要把农村居民需要的东西——面粉、燕麦、牲口从农村运到城里来呢？

我有几百次同生活在城里的农民谈起过这事，从我和他们的谈话中，也从我的观察中，我明白了，农村居民向城市聚集部分是情势所迫，因为不这样做他们就无法维持生活，部分则是出

于自愿，因为有各种城市的诱惑把他们吸引到城市里来。一个农民若为满足他在农村的各种需要，只得卖去他明知今后自己必需有的粮食和牲口，不管愿意不愿意，他不得不到城里去买回自己的口粮，这是理所当然的。同样理所当然的是，由于城里的金钱和奢侈生活比较容易得到，他向往城市，说是去城里谋生，他去那儿却是为了工作得轻松一些，吃得好一些，一天喝三遍茶，穿得神气点，甚至酗酒，放荡。这两种情况出于同一个原因：生产者的财富转到了非生产者的手里，并且聚集在城市里。事实上的确是这样，秋天一到，农村的一切财富都收上来了。可是立即提出课税、募兵和以赋代役的要求，立即出现伏特加酒、婚礼、节日和走乡串村的小商小贩等种种诱惑，因此通过各式各样的途径，这些五花八门的财富，如绵羊、牛犊、母牛、马匹、猪、鸡、蛋、油、大麻、亚麻、黑麦、燕麦、荞麦、豌豆、苎麻籽和亚麻籽等，就都转到了外人的手里并且运往城镇，再从城镇运往首都。农村居民为了满足对他提出的种种要求和摆在他眼前的种种诱惑不得不交出这一切，而他交出自己的财富以后自己却不够用了，因此他必须到他的财富被运往的那个地方去，在那里一方面努力挣回为满足他在农村的第一需要必不可少的金钱，一方面自己也迷恋于城市的种种诱惑，就和别人一起共享聚集在那里的财富。

在俄国各地，并且我认为还不只是在一个俄国，而是在世界各地都发生着同样的情况。乡村生产者的财富转到商人、地主、官吏、工厂主的手中，而获得这些财富的人又希望享用它们。他们只有在城里才能充分享用这些财富。在农村，首先，因为居民分散，富人的各种需求很难得到满足，那里没有五花八门的工场、店铺、银行、饭馆、剧院和社会娱乐设施。其次，财富所能带

来的一种主要的快乐——虚荣心，即压倒和胜过别人的愿望，又因为居民分散而很难在农村得到满足。在农村，没有几个人懂得奢侈品的价值，没有人会感到吃惊。一个农村居民无论给自己添置怎样的室内装饰、图画和青铜器，无论他买了怎样的轻便马车和服饰行头，庄稼汉们对此一窍不通。再其次，在农村奢侈对于一个有良心的知道惧怕的人来说甚至是令人不愉快和十分危险的。在农村，当你身边就有孩子喝不上牛奶的时候，用牛奶洗澡或拿牛奶喂小狗是令人难堪的和可怕的，在那些住着墙脚堆满畜粪而又没有木柴生火的茅屋的人中间修建陈列室和花园也是令人难堪的和可怕的。在农村，谁都无法使愚蠢的农夫遵守秩序，他们会因为没有教养而把这一切全部毁坏。

因此富人都聚集到一处，加入城里那些有着同样需求的同样的富人的行列，一切奢侈趣味的满足在城里得到大量警察的精心保护。根子最老的城市居民是国家官吏，各行各业的工匠和手艺人早已在他们的周围安家落户，现在富人也加入其中。在那里，一个富人只要转转念头就会得到一切。在那里，一个富人之所以可以生活得更愉快，还因为他能在那里满足虚荣心，能有人和他比阔，有人为他惊讶，有人被他压倒。而主要的是，一个富人之所以能在城里生活得更好，还因为以前他在农村为自己的奢侈觉得难堪和可怕，现在却反过来了，不过奢侈的生活，不和他周围的同龄人生活得一样，对他来说成了难堪的了。以前在农村显得难堪和可怕的东西，现在在他看来恰是应该的东西。富人聚集在城里，并且处在政权的保护之下，无忧无虑地消费着从农村运来的一切。而农村居民，部分地出于无奈，来到这个有钱人过着无休止的节日和消费着从他手里拿走的东西的地方，以便吃一些从富人饭桌上掉下的残屑，部分地却是因为看见富人

的这种无忧无虑、豪华奢侈、为众人称赞而备受保护的生活，他们自愿地也想把自己的生活安排成这样，以便较少地干活和较多地享受他人的劳动。

因此他一心想到城里来，在富人周围落脚，千方百计从他们手中捞回他所必需的东西，同时又屈服于富人给他设下的种种条件。他协助富人去满足他们的一切奇欲异想。他在澡堂和饭馆里伺候富人，给他当车夫，当妓女，为他制作马车、玩具、时装，渐渐学会富人的生活方式，也象那个富人一样，不通过劳动，而通过各种巧妙办法，从另一些人手里捞到他们搜刮来的财富，于是腐化，死亡。这种被城市的财富腐化了的居民，正是那些我希望帮助却无法帮助的城市贫民。

说真的，只要好好想想这些到城里来挣钱买粮或缴税的农村居民的处境，想想他们看见周围到处是成百成千的卢布被人疯狂地挥霍掉又轻而易举地弄到手，而他们自己为挣几个戈比必须付出最繁重的劳动，就会奇怪他们中间怎么还有一些人仍在做工，不是所有的人都去做生意，贩牲口，行乞，卖淫，诈骗，甚至抢劫，用这些比较轻松的办法去捞钱。要知道，只有我们这些城市里的无休止的酒神节的参加者才会对我们的生活方式如此习以为常，以至于觉得一个人住五个大房间，用足够二十户人家烧饭取暖的桦木劈柴来生壁炉，套两匹大走马带两个车夫走半俄里[①]路，在镶木地板上铺地毯，出手花个五千或一万，我说的还不是办舞会，为新年晚会再花它个两万五千，如此等等，都是天经地义的。但是一个必需有十个卢布给家里买粮食，或者为七卢布的赋税让人夺走最后一头绵羊而他就是拚死拚活也挣不到

① 1俄里约合1.06公里。

这七个卢布的人却不可能对此习以为常。我们以为这一切在穷人看来是十分自然的，甚至有些天真的人还认真地说，穷人因为我们用奢侈养活了他们而非常感激我们。可是穷人并不因为他们穷就丧失了人的理性，他们判断起事物来和我们完全一样。当我们听说某人赌输或者糟踏了一两万卢布的时候，我们首先想到的总是，这个白白糟踏了这么多钱的人多么愚蠢可恶，要是我的话，我就用这笔钱去建造我早就需要的房子或者改善我经营的事业等等。穷人的判断同样是这样，看着眼前那些被人们疯狂地挥霍掉的财富，他们更加坚定地作出这样的判断，因为他们不是需要这些金钱来想入非非，而是需要用来满足他们经常缺乏的迫切需要。我们若是以为穷人一方面这样判断，同时却会漠不关心地看待他们周围的奢侈豪华，那就大错而特错了。

他们从不承认也绝不会承认一些人经常过节而另一些人经常持斋和做工是公平合理的。他们起初为这种现象感到惊奇和委屈，后来渐渐看惯了，又因为这种秩序得到法律的承认，他们就努力使自己脱离工作，也去过节。一些人成功了，他们也变成同样的永远在狂饮的人。另一些人正在一步一步地悄悄走近这个地位。第三种人未达目的就栽了跟头，可又失去了做工的习惯，就挤在一家家妓院和夜店里。

前年我们从乡下带出来一个农家小伙子，让他在餐厅做杂务。他不知为什么和听差相处不好，我们就把他解雇了。他去到一个商人家，讨得了主人的欢心，现在已穿上挂着表链的背心和阔气的靴子。我们找了另一个有妻室的农民顶替他，可这个人成了酒鬼，还丢了钱。我们又找了第三个，也喝上了酒，喝光了自己的一切，在夜店里过了很长时间的苦日子。一个老厨子在城里成了酒鬼，生了病。一个以前酒喝得很厉害、后来在农

村坚持戒了五年酒的仆人，由于在莫斯科没有妻子从旁支持，去年又喝上了酒，并毁了自己的一生。一个从我们乡下来的小伙子在我哥哥的餐厅里打杂。他的祖父是个瞎子，我在乡下的时候来找过我，求我去羞臊他的孙子，让他寄十个卢布给家里去缴税，否则家里就得卖母牛了。“他总是说，得穿得体面，”老人说。“这不，都缝了靴子啦，缝了倒也罢，可他还想干什么，买表还是怎么的?”老人用这几句话来表示一种他所能作出的最不可思议的假设。这个假设的确是不可思议的，如果我们知道这个老人整个斋期滴油未沾，知道他因为凑不足一卢布二十戈比而拿不到分给他的劈柴的话。可是老人这句不可思议的笑话却成了事实。小伙子来见我时穿着精致的黑呢子大衣，脚登一双他用八个卢布买的靴子。前几天他从我哥哥手里拿到十卢布，就把钱花在靴子上了。我的孩子们自幼就认识这小伙子，他们告诉我说，他真的认为必需添置一只表了。他是个非常善良的小伙子，但他认为他没有表会遭人讥笑，因此需要有表。今年有个女仆，一个十八岁的姑娘，和我们家的车夫发生了关系。她被解雇了。老保姆听我说起这不幸的女人，就对我提起了另一个我已经忘了的姑娘。十年以前我们在莫斯科小住的时候，她和一个仆人发生了关系。她也被解雇了，在妓院里了结了一生，没到二十岁就染上梅毒，死在医院里。我们只要向自己周围看看，且不说那些也是为我们的奢侈服务的工厂，单是看看我们通过自己在城里的奢侈生活直接散布到那些我们后来想去帮助的人们中间的传染病，我们都会胆战心惊。

因此，仔细推究了我对之无能为力的城市贫困的性质之后，我看到这种贫困的第一个原因是我夺走了农村居民的必需品并把这一切运到了城里。第二个原因是当我在这里，在城里享用

我在农村搜刮来的东西时，我用自己的穷奢极侈诱惑并且腐化了那些为了设法取回他们在农村被夺走的东西而跟着我来到这里的农村居民。

十四

我从另一个完全不同的方面也得出了同一个结论。当我回忆起我在这段期间和城市贫民的关系时，我看到我无法帮助城市贫民的原因之一在于穷人们对我不诚实，不说真话。他们总是不把我看作一个人，而是看作一种手段。我无法和他们接近。当时我想，也许是我不善于和他们接近。但是听不到真话是不可能进行帮助的。怎么去帮助一个不说出自己全部情况的人呢？起初我为这一点责怪他们（责怪他人——这太自然了），但后来有一位了不起的人，即当时正在我家作客的休塔耶夫的一席话为我释清了疑团，使我看到了我为什么会失败。我记得，休塔耶夫的那番话当时就对我震动很大，但那番话的全部意义我是后来才领会到。那时我正在自我陶醉的兴头上。我在妹妹家里作客，休塔耶夫正好也在。妹妹问起了我的事，我就对她说开了。正象人们在不相信自己的事业时常有的情形那样，我津津有味、兴致勃勃、滔滔不绝地对她说了我正在做的事和可能产生的结果。我什么都说到了：我们将如何全面关心莫斯科的贫穷状况，如何收养孤儿和老人，把在这里陷入贫困的农村居民送出莫斯科，如何使堕落的人更容易改邪归正，只要这事进行得顺利，莫斯科没有一个人会得不到帮助。妹妹对我十分赞成，我们谈得很投机。在谈话当中我不时看看休塔耶夫。我知道他过着基督徒的生活，看重仁慈，希望能得到他的同情，便尽量把

话说得能让他听懂。我虽然在对妹妹说话，可这些话多半是说给他听的。他穿一件光板的黑皮子短袄，就象所有的庄稼人一样，无论室内室外都穿着它，一动不动地坐着，仿佛不是在听我们说话，而是在想自己的事情。他那对小眼睛并不发亮，象是注视着自己的内心。我说够了以后，就问他对这事是怎么想的。

"都是空的，"他说。

"为什么？"

"你们的整个想法都是空的，一点好处也不会有，"他肯定地又说了一遍。

"怎么不会有好处？如果我们帮助几千个，哪怕几百个不幸的人，怎么是空的呢？难道《福音书》上说给没有衣裳的人衣裳、给饥饿的人饭吃不好吗？"

"我知道，我知道，可你们做的不是那回事。难道可以这样帮助人？你在走路，有个人向你要二十个戈比，你给了他。难道这是施舍？你得在精神上施舍，得教他。可你这是给了他什么？那只不过表示'别缠着我'罢了。"

"不对，我们并不这样干。我们想先了解他们的需要，然后再出钱财办实事帮助他们。我们还为他们找工作。"

"你们象这样为他们做事一件也做不成。"

"那么就让他们去饿死冻死？"

"为什么要让他们死？难道这样的人很多吗？"

"什么，是不是很多？"我说。心想他把这事看得那么容易是因为他不知道这种人的数量多么巨大。

"你知不知道？"我说，"在莫斯科这种挨饿受冻的人我想总有两万。还有彼得堡和别的城市呢？"

他笑了笑。

"两万！可光是我们一个俄罗斯就有多少庄户人家？总有一百万吧？"

"那又怎么样？"

"怎么样？"他的眼睛开始放光了，人也变得精神起来。"我们可以把他们分头领回家。我虽不富，可马上就能领两个。你不是也领了一个小孩到你的厨房去干活吗？我曾经叫他上我那儿去，他不去。就是再多十倍，我们也能把他们全都领回家。你会领，我也会领。我们可以一块儿去干活，他会看见我怎样干活，学会应该怎样生活，我们可以坐在同一张桌上吃饭，他可以听见我说的话，你说的话。这才是施舍，而你们那个团体尽干没用的事。"

这一席简单的话语使我十分震惊，我不可能不意识到它是对的。可我当时却以为，虽然这话很有道理，我所发起的事也许毕竟是有益的。然而我越往下干，我和穷人接触得越多，我却越来越频繁地回忆起这番话来，它对我的意义也变得越来越重大了。

的确，如果我穿的是贵重的裘皮大衣，或者我骑的是自己的高头大马，或者那缺靴子穿的人看见我的住宅值两千卢布，哪怕看见的仅仅是我只因心血来潮就慷慨地送给别人五个卢布，那他就会知道，我这样给钱仅仅是因为我弄到了很多的钱，多得花都花不光，而那些多余的钱我不但什么人也不给，而且还很容易从别人那里夺到手。他若不把我看成占有了本应属于他的东西的那些人中间的一个，还会把我看成什么？他除了希望从我手里尽可能多捞回一些从他和别人手里夺走的卢布，还能对我有什么别的感情？我想和他接近，我抱怨他不坦率。可我却担心坐他的床会沾上虱子，染上疾病，害怕让他走进我的房间，而

他衣着单薄地来到我家时，能等在前厅就算不错了，弄不好还得等在穿堂里。然而我说我无法和他接近是他的错，我说他不坦率。

哪怕是个最狠心的人，让他坐在一些经常吃不饱肚子或者正在吃一个黑面包的人中间吃一顿五道菜的饭试试看。谁都不会有心思吃这顿饭，看着那些饿汉在自己周围淌口水。可是为了在吃不饱肚子的人中间也能吃得香，首先必须躲着他们，吃得让他们看不见。我们做的正是这样的事，首先是这样的事。

于是我对我们的生活做了更加简单的观察，并且看到我们难以接近穷人不是偶然的，我们是蓄意把自己的生活安排得使我们很难和他们接近。

不但如此，当我从旁观察了我们的生活，即富人的生活之后，我还看出，在这种生活中被认为是福的一切都是为了使我们尽可能远地和穷人隔开，至少也是和这个目的紧紧相连的。事实上我们在这种富裕生活的一切方面，从吃饭、穿衣、居住、清洁直到我们的教育，都是力图达到把我们自己和穷人分开这个主要目的。为了树立这样的区别，为了用一道道穿不透的大墙把我们自己和穷人隔离开来，少说也花费了我们的十分之九的财富。

一个发了财的人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不再用一个碗吃饭了，他置办起整套餐具，把自己同厨房和仆役们隔开。他把仆役们也喂得饱饱的，免得他们把口涎流到他的美食上。他一个人吃饭。而一个人吃饭又乏味得很，因此他想到为了改善饮食可以美化餐桌。于是用餐（吃饭）的方式对他来说就成了一件可以引以为荣和值得骄傲的事，用餐成了他把自己和别人分隔开来的手段。对富人来说，把穷人请到桌上吃饭是不可思议的。要会请太太入席，行礼，就座，进食，嗽口，只有富人才会做这些事。

穿衣也是这样。假如富人穿的是只能蔽体御寒的普通衣服，如短皮袄、毛皮大衣、毡靴、皮靴、上装、长裤、衬衫，他就只需要很少的东西，他就不会买了两件毛皮大衣而不送一件给一件大衣也没有的人。可富人所以是富人，正因为他给自己订制的服装全是由各个部分构成的，都只适合于个别的场合，因此对穷人是没有用的。他有许多燕尾服、背心、西装上衣、漆皮靴、斗篷、法式后跟的皮鞋、为了时髦而剪裁成几个小块的连衣裙、猎装、旅行装和诸如此类的东西，它们都只在与贫穷毫不相干的生活中才派得上用场。于是穿衣也变成了把自己和穷人区分开来的手段。所谓时髦正是一种区分富人和穷人的东西。

居住的情形也是如此，甚至更为明显。一个人要住十个房间，就得不让那些十个人住一个房间的人看见。人越是富有，就越是难见着他，站在他和穷人之间的看门人就越是多，也越是不可能请穷人踩着地毯进去坐他的缎面圈椅。

交通方式也一样。一个赶一辆大车或雪橇的庄稼汉，除非他的心非常狠，不会不让步行者搭乘，只要有空位子并且有可能这样做的话。但一辆轻便马车越是阔气，让人搭乘它的可能性就越小。人们甚至干脆说：最阔气的轻便马车也是最自私的。

用清洁一词加以表示的那整整一套生活方式同样如此。

清洁！谁不知道那些把这清洁看作最高美德的人，尤其是女人？谁不知道当这清洁通过他人的劳动得到的时候有着千奇百怪的花样？为了养成仅仅证明“白手爱白食”这条谚语的讲究清洁的习惯，发了财的人谁没有亲身体验到他在这上面费了多大的气力？今天的清洁是每天换一件衬衣，明天就是每天换两次了。今天是每天洗脖子洗手，明天就是每天洗脚，后天就是每天洗全身，而且还得涂上特制的香膏。今天是一块台布用两天，

明天就是每天用一块，接下去是一天用两块。今天要仆人把手洗干净，明天他就得戴上手套，然后就得戴着清洁的手套递上放在清洁的托盘里的信。这个清洁除了用来把自己和别人分隔开来并且使得和他们的交往失去可能性之外，对任何人和任何事情都是没有用的，当这个清洁是通过他人劳动得来的时候，它是没有止境的。

不但如此，当我深入思考了这一切的时候，我还确信一般称之为教养的东西也是同样。语言是不会骗人的，它总是使名副其实。人民称作教养的是时髦的衣着、得体的谈吐、干净的两手、一定程度的清洁。他们说起这种人和说起别人不同，称之为有教养的人。稍高一些的圈子里的人称作教养的东西和人民称作教养的东西一样，但对教养的条件还附加上弹钢琴，懂法语，用俄文书写时不犯缀词法的错误，外表达到更高程度的清洁。在更高一级的圈子里，人们称之为教养的是所有这些东西再加上英语、高等学府的文凭和更为高级的清洁。但无论第一种，第二种还是第三种教养，实质上都是同一个东西。教养就是一些应把一个人和其他人区分开来的形式和知识。其目的也和清洁的目的一样，是把自己和贫穷的人群隔开，免得那些忍饥挨冻的人看见我们怎样过节。然而躲是不行的，他们是看得见的。

因此我确信，我们这些富人不可能帮助城市贫民的原因还在于不可能和他们接近，而不可能和他们接近又是我们用自己的全部生活和我们那些财富的各种用途造成的。我确信，在我们这些富人和穷人之间有一堵我们建造起来的大墙，一堵用我们的财富筑成的清洁和教养的大墙，为了能够帮助穷人，我们首先应该推倒这堵墙，去做使休塔耶夫的办法——分头把穷人领回自己家去——有可能行得通的事。

我从这另一个方面得出的结论，和我在思考城市贫困的原因时得到的结论完全一样，即原因在于我们的财富。

十 五

我又从第三个方面，亦即纯粹个人的方面来考虑这个问题。在我从事慈善活动期间特别令我震惊的那些现象里面，还有一个非常奇怪的，我久久未能找到解释的现象。事情是这样的。每次我在街上或者家里给穷人几个小钱，却不跟他谈话，我都会看见或者以为我看见穷人的脸上露出了快乐和感激的表情，于是我自己也因这种行善方式感到愉快。我看见我做了一个人希望和期待我做的事。但我如果停下来和穷人谈话，同情地询问他过去和现在的生活，或多或少地深入他的生活细节，我就会觉得给他三个戈比或二十个戈比是不行的，我就会在钱包里把钱一个个地捏来捏去，犹疑着不知道给他多少钱才好，我总是给得多一些，也总是看见穷人心怀不满地从我身边走开。而我如果和穷人接触得更多一些，我为该给多少钱而产生的犹疑就会变得更大，并且无论我给了多少钱，穷人总是显得更加不高兴，更加不满。照一般的常规结果总是这样，如果我在接近了一个穷人之后给了他三卢布或者更多，我就总是会在这穷人脸上看见阴沉不满，甚至是愤恨的表情。他常常拿过十个卢布转身就走，甚至不说一声谢谢，就象是我欺负了他似的。在这种场合，我总是觉得很难堪，很羞愧，我总是感到是自己的错。而我如果成年累月地关心着一个穷人，帮助他，把我的看法说给他听，和他接近的话，那么我和他的关系就会变成受罪，我就会看见穷人蔑视我。而我觉得他是对的。

如果我在街上走，他也站在这条街上，把我看作其他步行和坐车的过路人中的一个向我讨三个戈比，我就给他三个戈比的话，那么我对于他来说是个过路人，一个善良的好心的过路人，就象一个没有衣服穿的人需要一根线去缝衬衣，而我就是那个给了他这根线的人。他并不期望比一根线更多的任何东西，只要我给他一根线，他就会真诚地为我祝福。但我如果停在他身边，象对一个人那样和他谈一会儿话，对他表示出我想成为一个比过路人更好的人，如果他就象常有的情形那样对我哭诉起自己的苦恼的话，那他就已经不是把我看成一个过路人，而是一个我希望他把我看成的那种人——一个善人了。如果我是一个善人，那么我的善良就不能止于二十戈比，甚至十卢布，一百卢布。假定我给过他很多钱，我给他修齐了边幅，给他穿上了衣服，使他自立，让他不靠外人的帮助也能生活，但他由于某种缘故，由于不走运或由于他的弱点和恶习，失去了我给他的大衣、内衣、金钱，重又忍饥挨冻，并且又来找我了，我凭什么拒绝他呢？如果他有二十次喝酒喝光了你给他的一切，重又忍饥挨冻，如果你是一个善人的话，你不可能不再给他，不可能从此再也不给他，只要你有的东西比他多的话。如果你退缩了，那你就以此表明无论你做过什么事，都不是因为你是个善人，而是因为你希望在人们面前和在他面前显得象个善人才那样做的。

正是在这种场合，遇到这些我不得不望而却步的人，停止给他们钱并因此弃绝了善的时候，我体验到了一种令人万分难受的羞愧。

这种羞愧是什么呢？正是我在利亚平夜店，那以前和以后在农村给穷人金钱和其他东西的时候，以及访问城市贫民当中我体验到的那种羞愧。

不久前我又一次体验到了这种羞愧，那件事生动地提醒了我，使我弄清了我在给穷人金钱时体验到的那种羞愧的原因。

这事发生在农村。我需要拿二十戈比施给一个香客。我打发儿子随便找个人借一下。他给香客拿来了二十戈比，告诉我说是向厨子借来的。过几天又来了一些香客，我又需要二十戈比的钱了。我有一个卢布，又记起还欠厨子的钱，就走到厨房里去，希望厨子那儿还会有零钱。我说："我拿过您的二十戈比，这里是一个卢布。"我还没把话说完，厨子就把妻子从另一个房间叫了出来。"帕拉莎，拿着，"他说。我以为她明白了我想做的事，就把一卢布给了她。应该说明一下，这厨子已在我们家一个星期，他的妻子我见过，但从没有和她说过话。我刚想对她说让她把零钱找给我，她就很快地俯在我的手上想去亲它，显然以为我把这个卢布送给她了。我含糊地说了些什么就走出了厨房。我觉得很羞愧，好久没有过这样令我痛苦的羞愧感了。我尴尬得要命，觉得自己出了洋相。我从厨房跑出来的时候，羞愧得都发出了呻吟。这番似乎是毫无由来的出乎意外的羞愧使我十分震惊，特别是因为我很久没有这样羞愧过了，也因为作为一个老人，我的生活在我看来已不应该产生这样的羞愧了。这件事对我的震动非常大。我把它说给家里人听，说给熟人们听，他们全都异口同声地说他们也体验过同样的情形。于是我想：究竟为什么我要羞愧？以前我在莫斯科遇到的另一件事为我回答了这个问题。

我好好想了想那件事，就弄清了我因厨子的妻子感到的这番羞愧，以及所有那些我在莫斯科行善时曾经体验到并且现在当我给别人东西时仍旧经常体验到的羞耻感的原因。给乞丐和香客的小施小舍自当别论，那是我习以为常的事，我认为那不是

行善，而是为了体面——礼貌。要是有人向你要火，如果你有的话，就应该为他划一根火柴。要是有人要三个戈比或二十个戈比或者甚至是几个卢布，如果你有的话，就应该把钱给他。这是礼貌，而不是慈善。

那件事是这样的：我说过，三年前我和两个农民一起锯木柴。有一次，在星期六傍晚，黄昏的时候，我和他们一起步行进城。他们是去向东家要工钱的。我们走到多罗戈米洛夫桥时，遇见了一个老头。他向我们要钱，我就给了他二十戈比。我给了钱，心想我的施舍应该对谢苗产生好影响，我和他常谈宗教方面的事。谢苗就是那个弗拉基米尔省的农民，他的妻子和两个孩子都在莫斯科。这时他停下脚步，也挽起长衣的下摆掏出小钱包，在小钱包里搜索了一会儿，取出一枚三戈比的硬币给了老头，要他找回两个戈比。

老头让他看了手上的两枚三戈比和一枚一戈比的硬币。谢苗看了看，想取回一个戈比，随即又改变了主意，摘下帽子画了个十字就走了，把三个戈比留给了老头。我是知道谢苗的全部财产情况的。他没有房子，没有任何财产。在施舍了三个戈比的那天，他挣到六卢布五十戈比。因此，六卢布五十戈比是他的全部积蓄。我的积蓄大约在六十万上下。我有妻子儿女，谢苗也有妻子儿女。他比我年轻，他的孩子也比我少。但他的孩子年龄还小，我却有两个已经到了可以做工的年龄，因此我们的地位除了积蓄之外是相当的。也许，我的地位甚至更有利一些。他给了三戈比，我给了二十戈比。而他给的是什么，我给的又是什么呢？我应该给出多少才能做得和谢苗一样呢？他有六百个戈比，他给了其中的一个，接着又给了两个。我有六十万卢布。若要拿出谢苗拿出的数量，我就应该拿出三千卢布，要回两千卢

布的找钱，假如没有找钱，就把这两千也留给老头，画个十字继续往前走，若无其事地谈工厂里的人怎么生活，斯摩棱斯克市场的猪肝卖什么价。当时我也想到过这一点，但事情过后很久我才从中得出了那个它必然产生的结论。这个结论显得那么不寻常，那么奇怪，以至它虽然在数学上是不可置疑的，要适应它还需要时间。我总觉得这里面好象一定有一个误会，可是误会并不存在。存在的只是我们一直赖以生活的多得数不清的谬误。

正是这个结论，当我得出它并且承认它不可置疑的时候，对我解释了我为什么会在厨子的妻子面前以及在所有我曾经给过钱并且如今还要给钱的穷人面前感到羞愧的原因。

说真的，我给穷人的钱和厨子的妻子以为是我给她的钱究竟是什么呢？在多数情况下，这是我那些对谢苗和厨子的妻子来说甚至不可能用数字来表达的金钱的一个部分——多半是或者大约是百万分之一。我给得那么少，以至于我给的钱对我来说不是也不可能是一种损失。它只是我心血来潮的时候用以消遣的一种娱乐。厨子的妻子正是这样理解我的。既然我给从街上走来的人一卢布或二十戈比，为什么我就不能也给她一卢布呢？对厨子的妻子来说，这样的散发金钱和老爷们把蜜糖饼抛给人们是一回事。这是那些有很多混帐钱的人的消遣。我所以觉得羞愧，正是因为厨子的妻子的误会使我一下子看到了她和所有不富裕的人一定会对我抱有的那种看法："他扔的是混帐钱，也就是说，不是辛苦钱。"

说真的，我有的是些什么钱，又是从哪儿得来的呢？这些钱一部分是我从父亲留给我的土地上收到的。庄稼人为把这些钱交给我而卖去了最后一头绵羊和母牛。我这些钱的另一部分是我写文章写书得到的。如果我的书有害的话，那么我就仅仅把

人们买我的书这件事变成了一种罪恶的诱惑，我用这些书挣到的钱就是些黑心钱。如果我的书于人有益，那么结果就更糟。我不把这些书送给别人，而是说：给我十七个卢布，那我就把这些书给你们。就象庄稼人在那边卖他的最后一头绵羊一样，我这里是穷大学生、穷教员和各种穷人为了给我这些钱而失去了自己需要的东西。我就这样拿到许多这样的钱，我用它们做些什么了呢？我把这些钱带进城里，只在穷人满足我那些异想天开的愿望，到城里来给我打扫人行道，擦灯，擦靴子，为我在各种工厂里做工的时候我才给他们一些钱。为了这些钱，我还要在我能做到的每一件事上和他们斤斤计较，也就是说，我设法尽可能少地给他们钱，尽可能多地拿他们的钱。可是突然之间，我完全出人意外地开始象这样简直是平白无故地把这些钱送给这些穷人——不是全体，而是我心血来潮时想到的那些人。每个穷人都不可能不期待着今天或者会有幸成为得到我用以消遣取乐而分发的混帐钱的人中的一个。他们全都是这样看我的，厨子的妻子也是这样看我的。

而我居然会糊涂到那样的地步，竟把用一只手从穷人那里夺来成千上万卢布而另一手扔给随意想到的人几个戈比称作善事。自然我要觉得羞愧了。

是的，在行善之前，我自己应该首先处在恶的外面，处在那些能够不再作恶的条件之中。而我的全部生活却都是恶。我就是给人十万，还不能站到那个能够行善的地位上，因为我还会剩下五十万。只有当我变得一无所有的时候，我才能做哪怕很小的一件善事，哪怕是那一个妓女把一个病妇和她的孩子照料了三天时所做到的那种事。可我却以为这事微不足道！我还有胆量想到善事！我在利亚平夜店看见那些又饿又冷的人时第一次

体验到的东西。正是这样一个道理：我对这种情况是有罪的，象我这样生活是不应该的，一千个不应该，一万个不应该——唯有这一点才是真理。

十六

我好不容易才意识到了这一点。而当我意识到这一点时，我对我曾生活在其中的那种谬误感到害怕了。我站在齐耳深的泥塘里，却想把别人拖出这个泥塘。

实际上我想做的是什么事呢？我想为别人做好事，想使人不再受冻挨饿，使人能够生活得象人所应该的那样。

我想做的是这件事，可我看到由于种种我也参加了的暴力、勒索和形形色色的诡计，劳动人民的必需品正在遭到掠夺，而包括我在内的不劳动的人却绰绰有余地享受着别人的劳动。

我看到这种对他人劳动的享受又是这样分配的：一个人或者给他留下遗产的那个人使用的诡计越是狡猾复杂，他对别人的劳动就享受得越多，自己从事的劳动也越少。

走在最前面的是施蒂格利茨、杰尔维兹、莫罗佐夫、杰米多夫和尤苏波夫家族①，然后是那些大银行家、大商人、大地主、大官僚。然后是中等的银行家、商人、官吏、地主，我也属于这种人。然后是下层的人，即非常小的商人、酒店老板、高利贷者、警长、巡官、教师、诵经士、店掌柜。然后是扫院工、听差、私人马车夫、运水夫、出租马车夫、货郎。最后才是做工的人，即工厂工人和农民，他们的人数和第一种人相比是十比一。我看到，十分之

---

① 这些家族是当时俄国的首富。

九的做工的人生活本来就紧张辛苦，如同任何自然的生活一样，可是夺走这些人的必需品并使他们陷入艰难困苦之中的种种诡计又把这种生活变得一年比一年更辛苦，更贫困；而我们这些不做工的人的生活，由于以此为目的的科学和艺术的合作，却变得一年比一年更阔绰，更诱人，更有保障。我看到，在我们的时代，一个做工的人的生活，特别是属于做工人口的老人、妇女和儿童的生活，因为劳动强度不断增加而又缺乏与之相称的营养，简直就是在毁灭之中。这种生活连自己的第一需要都得不到保障；而与此同时，在我所属的那个不做工的阶层，生活却一年比一年更阔绰，更奢侈，更有保障，最后对这个阶层的连我在内的幸运儿来说，生活已经达到古人只在童话故事里幻想过的那种境地，我们成了装有一枚用不尽的卢布的钱袋的主人，也就是说，我们已经达到那样一种地位，一个人不但完全不受维持生存的劳动法则的约束，而且还有可能不经过劳动就坐享生活的一切福利，并把这个装有一枚用不尽的卢布的钱袋传给自己的子孙或随便想到的某个人。我看到，人们的劳动产品正越来越多地从劳动大众的手里转到非劳动者的手里。社会结构的金字塔仿佛正在改造，要使基石移往顶端，并且这种移动正以一种几何级数的速度不断加快。我看到，假如蚂蚁社会丧失了对共同法则的感觉，假如蚁冢底部的一些蚂蚁开始把劳动产品往蚁冢顶上拉，使得底部越来越小而顶部越来越大，从而迫使其他蚂蚁也纷纷从底部向顶端挤去的话，那么这种情形就和我们眼前的情形十分相象。我看到，人们追求的已经不是劳动生活，而是装有一枚用不尽的卢布的钱袋。包括我在内的富人正用各种各样的诡计谋取这个用不尽的卢布，为了享用这个卢布我们纷纷搬到城市里，搬到这个一无出产但却吞噬着一切的地方。为了使富

人拥有这个用不尽的卢布而被抢得精光的穷劳动者也跟着他们进城，也竞相玩弄诡计，或者给自己谋一个能够少干活多享受、从而进一步加重劳动人民负担的位置，或者还没有得到这个位置就毁了，加入那个正异常迅速地增长着的饥寒交迫的流浪汉的行列。

我属于那样一种人，他们用种种诡计掠夺着劳动人民的必需品，用这些诡计给自己弄到了那个不断诱惑着这些不幸者的有魔力的用不尽的卢布。我想帮助人们，因此很清楚，首先我应该一方面不去掠夺他们，而我正是在掠夺他们；另一方面不去诱惑他们，可我却用些最复杂、最狡猾、最恶毒的世世代代积累起来的诡计给我自己弄到了一个用不尽的卢布的所有者的地位，也就是说，我能够自己从来不干一点活却迫使成千上万的人为我干活。这就是我在做的事。可我自以为我怜悯人，想帮助他们。我骑在一个人的脖子上，压垮了他，还要求他驮着我走。我并没有从他身上爬下来，却要使自己和别人相信我非常怜悯他，想用一切可能的手段，唯独不用从他身上爬下来这一手段去减轻他的负担。

这个道理本来十分简单。既然我想帮助穷人，也就是说使穷人不再贫穷，我就不应该制造这样的穷人。可是我凭自己的选择给一些迷失了生活道路的穷人几个卢布，几十个卢布或几百个卢布，而为了这些卢布我又从那些尚未迷失道路的人手中夺取几千个卢布，从而使他们变得贫穷，甚至还使他们腐化。

这是个非常简单的道理。然而不讲一点价钱不留半点余地为自己的地位辩护，充分地理解它，对我来说却是太难了。不过只要我承认了自己的罪责，一切原来显得奇怪、复杂、模糊、难解的东西，就全都变得十分简单明白了。最主要的是，从这个解

释中引出的我的生活道路不再象以前那样混乱，难解，令人痛苦，而是变得简单，明确，令人愉快了。

我，一个想帮助别人的人，究竟是什么人呢？我想帮助别人，可我，晚上点着四根蜡烛玩文特牌，一直睡到十二点钟才起床，浑身乏力，娇弱不堪，自己还要几百个人的帮助和伺候，现在却去帮助别人——帮助谁呢？帮助那些五点钟起床，睡的是木板，吃的是白菜和面包，会耕地、割草、安斧子、削木头、套大车和缝衣服的人，那些在体力、耐力、技能和自制力上都比我强一百倍的人，我要来帮助他们了！在和这些人交往时，我能体验到的除了羞愧还有什么呢？他们中间最弱的人——酒鬼，勒然诺夫公馆的房客，那种他们称作懒汉的人，也要比我勤劳一百倍。他拿别人的东西和给别人的东西所构成的比例关系，这样说吧，他的出入对照，要比我的出入对照好一千倍，如果我算一下我拿别人的是什么而给别人的又是什么的话。

我要去帮助的正是这些人。我要去帮助可怜的人。谁是可怜的人呢？没有比我更可怜的人了。要知道我是个四肢无力的不中用的寄生虫，只能在一些最特殊的条件下生存，在千万个人为维持这个谁也不需要的生命而劳动的时候才能生存。可我，一条吞食树叶的蚜虫，却想有助于这棵树的生长和健康，想为它治病。

我的一生都是这样度过的：吃，说，听；吃，写或者读（也就是说或者听）；吃，玩，吃，又是说和听，吃，又是睡觉，天天如此，别的什么事都做不了也不会做。为了使我能够这样做，就需要扫院工、庄稼汉、厨娘、厨师、听差、车夫、洗衣女工从早到晚地干活，且不说为使这些车夫、厨师、听差等等能有他们用来为我干活的工具和对象，如斧子、木桶、刷子、碗碟、家具、玻璃、蜂蜡、鞋

油、煤油、干草、木柴、牛肉，还需要其他许多人来干活。所有这些人为了使我能够说话，吃饭和睡觉，整天整天不断地干着繁重的活儿。可我，一个虚弱不堪的人，却自以为能帮助别人，而且恰恰是帮助这些养活我的人。

令人吃惊的不是我没有帮成任何人因而感到羞愧，令人吃惊的是我居然会产生这种荒诞的念头。那女人服侍一个患病的老头，帮助了他；那位主妇把从自己的土地上挣来的面包切下一大块，帮助了乞丐；谢苗施舍了自己挣来的三个戈比，他也帮助了乞丐，因为这三个戈比真正代表着他的劳动。但我没有服侍过任何人，没有为任何人干过活，并且清楚地知道我的金钱是不代表我的劳动的。

因此我觉得，在金钱上，正是在金钱上，在对金钱的占有上存在着某种丑恶的、不道德的东西，而这金钱以及我有金钱这件事，正是我在自己面前看见的那些罪恶的主要原因之一，于是我问自己：什么是金钱？

十七

金钱！究竟什么是金钱呢？

金钱代表劳动。我遇到过一些有教养的人，他们甚至肯定地说，金钱代表拥有金钱的人的劳动。我很后悔以前我居然也糊里糊涂地同意这种看法。我必须有根有据地了解什么是金钱。为了解这一点，我请教了科学。

科学说，金钱本身并不包含任何不公道和有害的内容，金钱是社会生活的自然条件，是1）为便于交换，2）为规定价值尺度，3）为储存，4）为支付所必需的。

如果我口袋里有三个我不需要的多余的卢布，我只要吹声口哨就能在每个文明城市里招到一百个准备为三个卢布按我的意志去做最艰苦、最可恨和最丢脸的事情的人，这种显而易见的现象却并不是由金钱造成的，而是由各民族经济生活的一些非常复杂的条件造成的。

一些人统治另一些人的现象不是由金钱造成的，而是由劳工没有得到自己劳动的全部价值造成的。他没有得到自己劳动的全部价值又是由资本、地租和工资的性质，以及它们之间和财富的生产、分配、消费之间的许多复杂关系造成的。照俄国人的说法，是有钱人能把没有钱的人搓成绳子。

但科学却说，问题不在这里。

科学说，一切生产都有土地、劳动储备（资本）和劳动三个因素参加。正是生产诸因素间的不同关系，正是前两个因素——土地和资本不在劳动者手里而在其他人手里这一点，以及由此产生的种种极其复杂的组合关系造成了一些人对另一些人的奴役。

为什么会造成一些人对另一些人的奴役？为什么会造成那个以自己的不公正和残忍使我们大家震惊的金钱王国？为什么一些人可以通过金钱统治另一些人？科学说，这是生产诸因素的划分和由此产生的各种压迫劳动者的组合关系所致。这个答案总是使我觉得奇怪，不仅因为它避而不谈问题的一个部分——恰恰是关于金钱在这中间的意义的那一部分，而且还因为生产诸因素的这种划分在一个身心健康的人看来总是不自然和不符合实际。

据说每一种生产都有土地、资本和劳动三个因素参加，这就是说，财富（或者财富的价值，即金钱）在拥有这个或那个因素的

人中间可以自然而然地分配成这样：地租，即土地的价值，属于地主，利息属于资本家，而劳动工资属于工人。

事实上是这样吗？

首先，每一种生产都有三个因素参加的说法合理吗？

此刻，当我写这些文字的时候，在我的周围正在进行干草生产。这个生产是由什么构成的呢？人们对我说，是由生长干草的土地，由资本，即收割干草所需要的镰刀、耙子、叉子、大车，以及由劳动构成的。但我看到这是谎言。除了土地之外，参加干草生产的还有太阳，水，保护这些草地免遭践踏的社会组织，劳动者的知识，他们说话和理解话的能力，以及其他许多不知道为什么没有被政治经济学考虑在内的生产因素。

太阳的热力同样是一切生产的因素，是一个比土地更加不可缺少的因素。我可以想象出一种情况，譬如说在城市里，一些人认为自己有权用墙壁或者树木挡住别人需要的阳光。为什么太阳就不能包括在生产因素之内呢？水是另一个和土地同样不可缺少的因素。空气也是一样。我也能想象一些被剥夺了水和清洁空气的人，那是因为另一些人认为自己有权独占别人也不可缺少的水和空气。社会治安同样是不可缺少的因素。劳动者的衣食也是生产因素，正如某些经济学家所认为的那样。使各种不同工作有可能进行的教育也是这样一个因素。我真能把这些被人遗漏的生产因素写满整整一本书。究竟为什么恰恰只有这三个生产因素被选中并被当作科学的基础呢？

为什么阳光、水、食物、知识不被看作生产因素，而只有土地、劳动工具和劳动被看作生产因素呢？无非是因为一些人享有的使用阳光、水和食物的权利，以及说话和听说话的权利极少有人争夺，而使用土地和劳动工具的权利在我们的社会里却经

常有人争夺。别的理由是没有的，因此首先我看到，把生产诸因素仅仅分成三个因素完全是随心所欲的，是不符合事物的本质的。

或许这种划分真是人所应该作的，甚至于凡是在有经济关系形成的地方，恰恰是并且仅仅是这三个生产因素立即变得突出起来？

我们来看一下是否真是这样。

我所观察的是近在自己身边的俄罗斯移民，他们的人数过去和现在都达百万之多。这些移民来到一块土地上安家落户，动手干活，谁都不会想到一个不使用土地的人可以对土地享有任何权利，而土地也不会宣布任何为个人享有的权利。相反，移民自觉地认为土地是公共财产，认为每个人在自己喜欢的地方尽力而为地割草和耕地是理所当然的。移民为了耕地、种园子、盖房子而置办劳动工具，谁也不会想到劳动工具本身能够带来收入。资本也不会宣布任何权利，相反，移民自觉地认为任何依靠劳动工具，依靠借粮，依靠资本得来的利息都是不合理的。移民在自由的土地上用自己的或者无息借贷的工具干活，人人为自己或者齐心协力地为了共同的事业而干活，在这样的公社里绝不可能找到地租、资本的利息以及劳动工资。

我谈到人们的这种公社时并不是在幻想，而是在描述那种不仅只在俄罗斯的一些移民中间，而且在人们的自然属性尚未被别的东西破坏的一切地方都曾经发生过，今天仍在发生的情形。我所描述的是一种每个人都会觉得自然和合理的情形。人们在土地上安家落户，每个人都做自己应做的事，每个人都在挣得他为干活所需要的东西之后干着自己的活。如果人们觉得一起干活更方便些，他们就会成立劳动组合。但是无论在个别经

济部门里，无论在那些劳动组合里，都不会有可以分开的生产诸因素，有的将是劳动和劳动的必要条件，即给大家以温暖的太阳，人们要呼吸的空气，要喝的水，在上面干活的土地，身上穿的衣服，填肚子的食物，木桩子，小铲子，人力犁，马拉犁，人们所使用的机器。显然，无论阳光也好，空气也好，水也好，土地也好，身上穿的衣服也好，人们使用的木桩子也好，铁锹也好，马拉犁也好，人们在劳动组合中使用的机器也好，都不可能属于任何个人，而只能属于要利用阳光、呼吸空气、喝水、吃面包、遮身蔽体并用铁锹或机器干活的人们，因为所有这些东西仅仅对使用这些东西的人来说才是需要的。因此当人们这样行事的时候，我们总觉得他们是按人们应该那样行事的方式，即合乎理性的方式行事的。

因此，当我观察了这种正在形成的人的经济关系之后，我并不认为把生产划分为三个因素是合乎人们的实际情况的。相反，我认为这种划分不合乎人们的实际情况，不合乎理性。

或许这三个因素的划分不仅只发生在人类的原始社会，它在人口增长和文化发达的情况下是必然的，并且这种划分在欧洲社会里已经完成，因此我们不能不承认这一既成事实。

让我们来看一下事情是否真是这样。

人们对我们说，在欧洲社会，生产诸因素的划分已经完成，也就是说，一些人占有土地，另一些人占有劳动工具，第三种人既没有土地又没有劳动工具。做工的人失去了土地和劳动工具。

我们实在是听惯了这种说法，因此对它的荒唐已不再感到吃惊。只要我们仔细琢磨一下这个说法，就会立即看出它不合理，甚至是无意义的了。这种说法有一个内在矛盾。

劳工的概念本身就包含他生活于其上的土地和他用以做工的工具的概念在内。

如果他不生活在土地上并且没有做工的工具，他就不会是一个劳工。这种失去土地和劳动工具的劳工从来没有过，也不可能有。没有赖以做工的土地，没有镰刀、大车和马匹的种田人是不可能存在的。没有盖在土地上的房子，没有水，没有空气和用以做工的劳动工具的话，靴匠也是不可能存在的。

如果说一个庄稼汉没有土地、马匹和镰刀，一个靴匠没有房子、水和锥子，那么这仅仅意味着有人把他从土地上赶走了，夺走了或者骗走了他的镰刀、大车、马、锥子，但绝不意味着可以有一些没有犁的种田人和没有一套家什的靴匠。

一个在旱地上的没有渔具的渔夫是不可思议的，除非是有人把他从水上赶走并且夺走了他的渔具。同样，一个没有他赖以生活的土地和没有劳动工具的庄稼汉和靴匠也是不可思议的，除非是在有人把他从土地上赶走并且夺走了他的工具的情况之下。可能有一些人被别人从土地的一个地方赶到另一地方，有一些人的劳动工具常被人抢夺和终于被夺走，在暴力逼迫下只好用别人的劳动工具生产着他们所不需要的物品，但这并不意味着生产的性质就是这样。这仅仅意味着生产的自然属性遭到破坏的情况是常有的。假如可以把一个劳工被他人的暴力剥夺走的一切看作生产因素，那么为什么不把对占有奴隶人身的要求也认作生产因素呢？为什么不把对占有阳光、空气和水的要求也认作同样的生产因素呢？

可能有人会筑起一道墙来挡住邻人的阳光，可能有人会把河水引进蓄水池并因此污染这河水，可能有人会把别人整个看作自己的物品，但无论是第一、第二还是第三种人的要求，即便

在暴力之下得到了执行，都不可能被认为是划分生产因素的基础，因此，把凭空捏造出来的对土地和劳动工具的占有权看作生产的一个个因素是错误的，正如把凭空捏造出来的占有阳光、空气、水和他人人身的权利看作生产的一个个因素是错误的一样。

可能有些人会声明自己有权占有土地和劳工的劳动工具，正如过去曾有人要求占有劳工的人身，现在还会有人要求独享阳光、水和空气一样。可能有些人正在把劳工从一个地方赶到另一个地方，强行夺走他不断制成的劳动产品和他的劳动工具本身，迫使他不为自己而是为主人做工，正如工厂里的情形一样。所有这一切都是可能的，但没有土地和工具的劳工终究是不可能存在的，正如人们虽然坚持了那么长久，一个人还是不可能是另一个人的物品一样。

就象确认对另一个人的人身的私有权并不能夺去奴隶追求自己的而非主人的福利这一天性一样，现在确认对土地和他人的劳动工具的私有权也不可能使劳工失去每个人要生活在土地上并且用自己个人的或公共的工具生产他认为对自己有用的东西的天性。

通过考察当前的经济情况，科学所能告诉我们的全部东西无非是一些人要求占有土地和劳工的劳动工具，这些要求使得符合人们本性的生产条件对于某一部分劳工（绝非全体）来说遭到破坏，这些劳工被夺去了土地和劳动工具并被赶去使用他人的劳动工具。但科学绝不对我们说，这是生产法则的偶然破坏，生产法则本身还存在。经济学家断言，生产诸因素的划分就是生产的基本法则，这等于动物学家看见许多剪短了翅膀的黄雀关在一些小房子里就得出结论说：小房子、能沿轨道升降的小桶以及桶里的水是鸟类最重要的生活条件，鸟类的生活就是由这

三个因素构成的。

无论纸板做的小房子里关着多少剪短了翅膀的黄雀，动物学家还是不会把这纸板做的小房子看作鸟的自然属性。

无论有多少劳工从一个地方被赶到另一个地方，被夺走自己的劳动产品和劳动工具，劳工要生活在土地上并且用自己的工具生产他所需要的东西这一自然属性却不会改变。是有一些人要求占有土地和劳工的劳动工具，正象古代世界的一些人曾经要求占有他人的人身那样。但是绝不可能把人们划分成老爷和奴隶，正象古代世界的一些人曾经想要规定的那样，也绝不可能把生产的诸因素划分成土地和资本，正象当代社会的经济学家们想要规定的那样。

可是科学却把一些人想占有他人的自由的这种非法要求称作生产的自然属性。

科学不是把人类社会的自然属性作为自己的基础，却把个别情况作为自己的基础，因为希望为这个别情况辩白，就承认一个人有权占有另一个人赖以谋生的土地，有权占有另一个人用以做工的劳动工具，也就是说，承认那样一种从来不曾有过，也绝不会有，并且连其表达方式本身都带有矛盾的权利，因为一个不在土地上做工的人对土地的权利，实质上无非是一个人利用他并不加以利用的土地的权利，而对劳动工具的同一种权利，也无非是使用他并不用以做工的工具的权利罢了。

科学通过自己对生产诸因素的划分断言，劳工的自然状态正是他所处的那种不自然状态，这和人们在古代世界通过把人划分成公民和奴隶而断言奴隶的不自然地位就是人的自然属性完全一样。这种仅仅为了给现存的罪恶开脱才被科学采用的，并且被科学当成了自己的一切研究的基础的划分，结果使科学试

图对现存现象作的任何解释都落了空，因为既否定了摆在面前的那些问题的最简单明确的答案，科学只能提出一些没有任何内容的答案。

经济科学要研究的是这样一个问题：是什么原因使一些有土地和资本的人能够奴役那些没有土地和资本的人？

对健全的理性来说，答案是：这是由具有奴役人的性质的金钱造成的。可是科学否定这个答案，它说：发生这种情形不是因为金钱具有那种性质，而是因为一些人有土地和资本而另一些人却没有。我们问的是：为什么那些有土地和资本的人奴役一无所有的人？我们得到的回答是：因为他们有土地和资本。

然而这正是我们要问的事呀！剥夺土地和劳动工具就是奴役。这才是回答：facit dormire quia habet virtutem dormitivam①。

可是生活却不停地提出自己的实质性问题，甚至连科学也看见了这个问题，在努力对它作出解答，就是怎么也不能离开自己的基础去解答，而总是在自己的循环论证里转圈子。要作出解答，科学首先应该否定自己对生产因素的错误划分，即不再把现象的后果看作原因，应该由近而远地寻找那些构成其研究对象的现象的原因。

科学应该回答这个问题：是什么原因造成一些人被夺去了土地和劳动工具而另一些人则拥有它们？或者说：是什么原因使土地和劳动工具在那些耕种土地和使用工具劳动的人手里发生了异化？

科学只要一给自己提出这个问题，就会产生许多全新的考

---

① 拉丁语：他能催眠是因为拥有催眠的力量。

虑，把以前那种伪科学的全部观点扭转过来，而不再留在无出路的圆圈里硬说做工的人的贫困地位是由地位的贫困造成的。

在普通人看来，一些人被另一些人奴役的最直接的原因无疑是金钱。但科学却否定这一点，说金钱只是交换工具，和奴役人毫无共同之处。

我们来看一下是否真是这样。

十八

金钱是从哪里来的？在哪些条件下人民总是要有金钱而哪些条件下的人民又不使用金钱呢？

在非洲，在澳洲生活着一些象古代的西徐亚人和德列夫利安人① 一样的人。这些人生活在那里，耕田种地，放养牲口，培育果木。我们听说他们的存在是在他们的历史刚开始的时候。而历史又是从征服者的到来开始的。征服者所做的事情又永远是一样的，即向土著人夺取从他们手中能够取得的一切，包括牲口、粮食、布帛，甚至男俘和女俘，把这一切带走。几年之后征服者又来了，可是土著人还没有从上次的破坏中恢复过来，从他们手中几乎什么东西都拿不到，于是征服者就想出能够更好地利用这些人力的办法。办法非常简单，人人都能自然而然地想到。第一种办法是人身奴役。这种办法有支配土著人的全部劳力的种种不便，还须使所有的人都有饭吃，因此自然而然地出现了第二种办法，即让土著人留在他们的土地上，宣布这块土地属于征服者，再把这块土地分给卫队，以便通过卫队去利用土著人的劳

① 西徐亚人是公元前七世纪至三世纪黑海北岸的一个古老部族，德列夫利安人是公元六世纪至十世纪的一个东斯拉夫人的部落联盟。

动。但这个办法也有它的不便之处，卫队不便支配土著人的全部产品，因此又采用了第三种和前两种办法同样原始的办法，即向被统治者强行征收一定名目的定期贡赋。

征服者的目的是向被征服者取得尽可能多的劳动产品。显然，要取得尽可能多，征服者就必需专取那些在这个民族的人与人之间具有最高价值同时又不占地方、便于保存的东西，如兽皮、黄金。因此征服者通常以兽皮和黄金的形式向家庭或部族征收定期贡赋，通过这种贡赋最方便地利用当地人的劳动工具。当地人的兽皮和黄金几乎被掳掠一空，被征服者只得把自己所有的一切，无论财产还是劳动，互相出卖，并且出卖给征服者和卫队以换取黄金。这种情形在古代发生过，在中世纪也发生过，当前也还在发生。在古代世界，因为经常有一些人被另一些人征服，因为人们还没有人类平等的意识，人身奴役是一些人奴役另一些人的最普遍的手段，而且是这种奴役的重点。在中世纪，封建制度，亦即与之相联系的土地私有制，和农奴制部分地取代了人身奴役，奴役的重点从人身开始转移到土地上。在近代，随着美洲的发现和商业的发展，以及被看作共同货币的黄金的贩运，货币税在国家政权的努力下渐渐变成奴役人的主要工具，在这上面建立起人与人的全部经济关系。

有一本文集收入杨茹尔教授的一篇文章①，记述了不久以前发生在斐济群岛上的事情。即使我努力想找出一个最鲜明的例证来说明强行索取金钱是怎样在我们这个时代变成一些人奴役另一些人的主要工具，我也无法想出比这段有据可考而又发生在不久以前的真实历史更清楚更有说服力的东西了。

① 指莫斯科大学教授、经济学家兼政论家伊·杨茹尔的文章:《金融机构对原始民族经济状况的影响》(1884)。

斐济人生活在南太平洋的一些岛屿上，属波利尼西亚群岛。据杨茹尔教授说，斐济群岛由许多个小岛构成，共占地约四万平方英里。这些小岛只有一半住有居民，十五万名土著和一千五百个白人。土著居民相当早就脱离了野蛮状态，在波利尼西亚的其他土著之间才能出众，是个善于劳动而且具有发展前途的民族——足以证明这一点的是，他们在短时期就成了优秀的农人和牧民。斐济人一直过着安乐的生活，但在一八五九年新王国忽然陷入绝境，原因是斐济人和他们的代表卡卡博需要金钱。斐济王国需要四万五千美元来支付美利坚合众国要求的赔款或者说补偿，据说斐济人对若干美国公民施行了暴力。美国人为此目的派来一支分舰队，突然占领了几个最好的岛屿作为抵押，甚至威胁说要轰炸和摧毁这些殖民地，如果赔款不能在限期内交到美国代表手中的话。美国人是和传教士一起出现在斐济的最早的殖民者之一。他们看中了或者以种种口实强占了斐济群岛上一些最好的土地，在那里建立了许多棉花和咖啡种植园，使用野蛮人从未听说过的种种契约或者通过一些特殊的包工头和人贩子雇用了大批大批的土著人。在这些种植园主和被他们看作奴隶的土著人之间免不了会有冲突，于是其中的几次冲突就成了美国索赔的借口。斐济虽然繁荣，却几乎至今还完好地保留着欧洲只在中世纪才有的那种所谓自然经济的形式，土著人彼此间不使用货币，整个商业具有纯粹的物物交换性质，以货易货，为数不多的几项公用事业税和国家税也直接以农产品的形式征收。美国人坚决要求他们拿出四万五千美元，并且威胁说不付款会有最严重的后果，在这个时候斐济人和他们的国王卡卡博如何是好呢？对斐济人来说，光是这个数字就已经大得不可思议了，更不用说他们还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钱。卡卡博和另

一些首领商量之后，决定求助于英国女王，先是求她对斐济群岛实行保护，后来干脆要求做英国的属国。但英国人对这个请求的态度却十分谨慎，并不急于把这个半野蛮的君主救出困境。他们没有直接答复，而是在一八六〇年装备起一支专为研究斐济群岛的考察团，以便最后决定是否值得把斐济群岛并入不列颠统治范围并且花一笔钱去满足美方债权人。

然而美国政府却继续坚持索赔，把一些最好的地方当作抵押控制在自己的实际统治之下，在看清当地人民的财富之后，又把以前的四万五千美元要价提高到九万，并且威胁说，如果卡卡博不赶快偿付，数目还要提高。可怜的卡卡博对欧洲的借贷办法一窍不通，在当时焦头烂额的情况下，他听了一些欧洲殖民者的劝告，开始在墨尔本向商人们借钱，无论如何要借到手，不惜以任何条件，哪怕是将整个王国出让给私人也要借。于是在墨尔本应卡卡博的呼吁成立了一个贸易公司。这个名叫波利尼西亚公司（Polinesian company）的股份公司以一些对自己最有利的条件和斐济的统治者签订了一份条约。接过对美国政府的债务并承担起在限期内还清的义务之后，这家公司得到了初次约定为十万英亩，后来又约定为二十万英亩任选的好地，为自己的一切商行、一切业务和殖民地取得了任何赋税的永久豁免权，还得到了在斐济长期开办享有无限发放纸币特权的发行银行的专有权。从这份最后签订于一八六八年的条约起，斐济人在以卡卡博为首的地方政府之外，不知不觉地又有了一个政权，即一个强大的贸易商行，它在各个小岛上都拥有大片土地，并且在行政管理方面具有决定性的影响。

在这之前，卡卡博政府一直用各种实物税和向舶来品征收的少量关税等物质资料满足自己的需求。随着条约的缔结和强

大的波利尼西亚公司的成立，这个政府的财政状况发生了变化。它所管辖的相当大一部分最好的土地归到了公司的手里，因此税收减少了。另一方面，如我们所知，公司还为自己取得了自由进出口任何货物的免税权，这样一来关税收入也降低了。在关税方面，土著居民，即全部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九，向来不是可以指望的纳税人，因为除了少量的纺织品和金属制品之外，他们几乎不需要任何欧洲商品，而现在，由于许多最有钱的欧洲人和波利尼西亚公司一起获得了关税豁免权，国王卡卡博的收入更加变得微乎其微，他不得不为如何补充收入而忧心忡忡。于是，卡卡博又开始和自己的白人朋友们商量，看有什么办法能够防止灾难的发生，而他得到的劝告是在国内征收第一次直接税，以便用大约是货币税的形式减轻自己的负担。税种被定为普遍税或人头税，税金是诸岛上凡男子交一英镑，凡女子交四先令。

我们已经说过，斐济群岛直到现在还存在自然经济和易货贸易。拥有金钱的土著人寥寥无几。他们的财富完全是由各种各样的原料和畜群构成，而不是由金钱构成。然而新税法却要求他们无论如何得在一定期限内交出税金，这税金对于一个有家庭的土著人总的来说又是极其可观的。在这之前土著人除了劳役之外从没有为政府承受任何个人负担的习惯。以前有过的一切赋税都是以他所属的村社或村庄的名义缴纳的，都是以作为他主要收入来源的公地上出的。他只有一条出路，那就是去找白人殖民者弄钱，也就是去找商人或种植园主，他不得不按任何价格把自己的产品卖给商人，因为收税人要求在一定期限内收到税金；或者不得不用未来的产品作抵押向商人借钱，当然，商人是要为这些钱收取最黑心的利息的；或者不得不去找种植园主，把自己的劳动卖给他，也就是说给他当雇工。但大

概是由于同时出现了很大的劳动力供应量，斐济岛上的工资非常低。据该地行政当局的记载，成年男子一星期的工资不超过一先令，或者说一年的工资不超过两镑十二先令。一个斐济男人仅仅为了得到一点钱，一点只能用来替自己而谈不上替全家纳税的钱，就必须抛下自己的家园，自己的土地和产业，跑到另一个经常是很远的地方，跑到另一个岛上，让种植园主奴役自己至少达半年之久，挣到需要用来缴纳新税的那一镑钱。而为了替全家纳税，他必须去寻找别的手段。这样做的结果可想而知，从十五万臣民手里卡卡博总共才收到六千英镑。于是对赋税的勒索加紧了，那是前所未有的事，一系列强制措施付诸实行了。以前廉洁的地方政府很快就和白人种植园主勾结起来，种植园主开始操纵整个国家。斐济人如果不纳税，就要受到法庭的追究，除了判他承担诉讼费用之外，还得监禁半年以上。那个白人先表示愿意偿付被判刑者的税款和诉讼费用，他的种植园就代行这个监狱的作用。这样一来，白人又可以获得大量廉价劳动力，要多少就能有多少。起初这种强迫劳动的期限还只是半年，可是到后来，受了贿的法官们发现可以把强迫劳动甚至规定成十八个月，期满后还可以重新再判。在极短的时间内，仅仅几年的功夫，斐济居民的经济状况就完全改变了。大片大片繁荣富足的地区变得人烟稀少，极端贫穷。所有的男性居民，除了老弱之外，为了挣到纳税用的钱或者根据法庭的宣判全都在外边为白人种植园主干活。斐济的妇女几乎是不干任何农活的，因此由于男人的缺乏，田园渐渐荒芜了，或者完全弃之不顾了。几年下来斐济人就有一半成了白人殖民者的奴隶。为了缓和这种局面，斐济人再次向英国提出了请求。许多最有名望的人物和首领联名写了一份新的呈文递交英国领事，请求让斐济人加

入英国国籍。在这之前，有赖于科学考察，英国不但研究过，甚至还测量了斐济群岛，对地球上这个美妙角落的自然资源作出了恰当的估计。由于这种原因，这次谈判总算取得了圆满的成功，一八七四年，尽管美国种植园主表示了极大的不满，英国还是正式接管了斐济诸岛，把它们划进了自己的殖民地。卡卡博死了，他的后继者们领到一笔小小的退休金。诸岛的治理权交给了南威尔士总督鲁宾逊爵士。

在并入英国的第一年，斐济没有自己的政府，完全处在派来一名行政长官的鲁宾逊爵士的支配之下。把诸岛收为己有之后，英国政府必须解决这样一个难题——满足对它提出的各种各样的期望。土著人当然首先希望废除可恨的人头税，而白人殖民者（美国人）对英国统治抱不信任的态度，一部分白人殖民者（英国血统的）则希望得到一切好处，比如承认他们对土著人的统治，肯定他们对占地的神圣权利等等。然而英国当局十分胜任它的职责，它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永远废除了那个使土著人成为少数殖民者的奴隶的人头税。但鲁宾逊爵士立刻面临一个困难的抉择。人头税是必须废除的，斐济人正是为了逃脱它才求助于英国政府。然而照英国殖民政治的常规，殖民地又应该能够自给自足，即为满足行政开支找到自己的手段。随着人头税的废除，斐济的全部收入（关税收入）不超过六千镑，而行政开支每年至少需要七万镑。因此在废除人头税之后，鲁宾逊爵士又想出了一个labour tax，即劳役，斐济人都必须服劳役。但是劳役也没有换来为供养鲁宾逊和他那些助手需要的七万镑。直到派来一个新的总督戈登，事情才有了进展。戈登终于悟出，为了能从居民手里取到必须用来养活他和他那些官吏的金钱，在岛上流通的货币未达到需要的数量的情况下不应该先索取金钱，

而应该先夺取土著人的劳动产品，自己去贩卖这些产品。

斐济人生活中的这段悲惨经历最清楚地说明了什么是金钱和金钱的意义何在。它表明了奴役的第一个基本条件是大炮、威胁、杀人和掠夺土地，而主要的手段是可以代替其他一切的金钱。

那种应该在一部记述各民族经济发展的历史纲要中贯穿许多个世纪的东西，在这里，在金钱暴力的各种形式都已完备地发明了出来的情况下，集中表现在一个十年里面了。这幕戏是以美国政府派出军舰开始的。这些军舰载着填满火药的大炮驶到美国政府想去掠夺的那些居民的岛边。这次威胁的借口是金钱，但戏的开端却是大炮瞄准所有的居民，完全清白无辜的妇女、儿童、老人以及男人。这种现象就是现在还在美洲、中国和中亚细亚不断重演。这也是一幕在一切民族的一切被征服史上反复演过的开场戏：要钱还是要命？要四万五千美元——后来变成九万美元，还是要大屠杀？但斐济没有九万美元，美国人才有。于是就拉开了戏的第二幕：应该使屠杀延期，把可怕的、集中在一个短时间里的血腥屠杀化解成一种较为隐蔽而哪怕更为长久的苦难。土著人和他们的代表寻求用金钱奴役代替屠杀的手段。他们借钱了。那种种已经发明出来的用金钱奴役人的形式立即象一支纪律严明的军队一样开始大展身手，五年之内便大功告成。土著人不但丧失了使用自己土地的权利，丧失了自己的财产，而且还丧失了自由。人们变成了奴隶。

接着又拉开了第三幕。情况变得万分严重，不幸的人们渐渐听说可以更换主人，到另一个主人手下当奴隶（关于从金钱的奴役下解放出来的事再也不用想了）。于是土著人给自己请来另一个主人，他们投靠这个主人，求他改善一下他们的处境。英国人

来了，看见统治这些岛屿使他们能够养活繁殖过多的寄生虫，因此英国政府把这些岛屿连同其居民收为己有，但不是以人身奴役的形式收下他们，甚至也没有收土地，没有把土地分给自己的助手。这些陈旧的方法现在已经用不着了。需要做的只是一件事，即让他们缴纳贡赋。这贡赋一方面应达到相当大的数额，使劳动者无法摆脱奴隶地位，另一方面又能喂饱大量无所事事的寄生虫。

斐济人必须缴纳七万英镑。这是英国同意把斐济人从美国人的奴役下拯救出来的根本条件，这同时也是充分奴役这些居民的唯一需要的条件。可是，斐济人处在现在这种状况是无论如何也付不出七万镑的。这个要求实在太高了。英国人暂时改变了这个要求，收取一部分实物，以便在适当的时候，在货币更为通用的情况下再使征收的钱达到规定的数额。英国的做法已经和以前的公司不同了。以前的公司做起事来就象野蛮征服者初次来到野蛮岛民那里，他们只有一个念头：尽量地抢，抢了就走。而英国的做法却象一个更有远见的奴役者，他不把会生金蛋的母鸡马上杀死，反倒去喂它一阵，因为他知道这母鸡是只下蛋鸡。英国先是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放松缰绳，以便日后再把斐济人永远勒得紧紧的，使他们陷入被金钱奴役的境地。许多欧洲民族和文明民族正是处在这种境地，在这种境地中是没有指望获得解救的。

金钱是一种无害的交换手段，不过不是在通过暴力强行征收的时候，不是在国家的海岸上立着一门门填满火药瞄准居民的大炮的时候。只要金钱是强行征收的，是用炮筒子逼出来的，就必不可免地要重演斐济诸岛上发生的那种事，那种自古以来不断在世界各地重演并仍在重演的事。古代的王公对德列夫利

安人是这样，所有的政府对他们的人民都是这样。有权对别人施行暴力的人都会通过强行索取数量大得堪使那些受暴虐者变成强暴者的奴隶的金钱来做这种事。非但如此，总是会发生在英国人和斐济人之间发生过的那种事，这就是说，强暴者在索取金钱的时候，虽然应使所索的金额保持在一定限度之内，以便继续奴役下去，但他们总是宁可越过这个限度也不愿不达到这个限度。他们虽在有道德感和本身摆脱了对金钱的需要时才会达到这个限度而不越过这个限度。凡在他们没有道德感的时候，凡在他们虽有道德感但自己还需要金钱的时候，他们就总是会越过这个限度。各国政府则总是会越过这个限度，这首先是因为对政府来说不存在道德感，其次，正如我们所知道的，是因为各国政府由于进行战争和必须赐给自己的帮凶们一些小恩小惠而总是极需用钱。所有的政府永远背着一身还不清的债，因此他们即便有愿望，也不可能不去实行十八世纪一位俄国国务要人所说的那样一条准则，即应当压榨农民，不让他们长得浑身是膘。所有的政府都背着一身还不清的债，并且这种债务总的来说（不计它在英国和美国的偶然减少）正在以可怕的级数一年年地不断增长。预算，即必须用于同其他一些强暴者作斗争以及用金钱和土地赏赐自己那些帮凶的开支，同样也在不断增长，因此土地的租金也同样在不断增长。而劳动工资却不增长，倒不是因为盈利法规，而是因为存在着强制征收的国家和土地的贡赋，这种贡赋的目的就是要夺走人们手中的全部剩余，逼迫他们为满足这一要求只得出卖自己的劳动，因为享用这种劳动正是征收贡赋的目的。而享用这种劳动，又只有在社会需要的金钱比劳动者在不失温饱的情况下所能提供的更多时才有可能。提高劳动工资会取消奴役的可能性，因此只要有暴力在，劳动工资就永

远不可能提高。一些人对另一些人产生的这种简单而明白的作用被一些经济学家称作铁的规律①。而造成这种作用的工具被他们称为交换手段。

金钱这种无害的交换手段是人们在相互关系中必须有的东西。可是，为什么在没有人强行索取货币赋税的地方从来没有也绝不可能会有现在这种意义上的金钱，而是象斐济人、吉尔吉斯人、非洲人、腓尼基人和一切不缴纳赋税的人从前的情形一样，无论过去还是将来都只有或者是直接的物物交换，或者是偶然的价值符号，如绵羊、毛皮、兽皮和贝壳呢？据今所知的任何货币，都只在有人向大家强行索取它们的时候才会在人们之间流通。只有在那时它们才成为人人需要用来赎免暴力的东西，只有在那时它们才获得经常的交换价值。因此那时获得价值的并不是一种便于交换的东西，而是一种为政府所需要的东西。需要的是黄金——黄金就会有价值，需要的是羊拐子——羊拐子就会有价值。如果不是这样，那么为什么这种交换手段的发行过去和现在始终是当局的一项特权呢？人们，假定说斐济人，早已规定了自己的交换手段，请你们让他们用自己希望的方式和东西去进行交换吧，你们，拥有政权即暴力手段的人们，请不要去干涉这种交换吧。可你们要去铸造这些硬币，同时不许任何人铸造同样的东西，你们象我国的情形一样，仅仅印刷一些纸票，描上帝王的头像，署上特殊的签名，用死刑来惩办这种货币的伪造者，把这些货币分送给自己的助手，以国家税和土地税的形式向人征收这样的钱币或带有同样署名的纸币，并且征收得那么多，使一个劳动者为得到这些纸币或这些硬币必须付出自

① 即所谓"铁的工资规律"，由安·杜尔哥、李嘉图、马尔萨斯所创，后为拉萨尔传播。

己的全部劳动，可你们还要我们相信这些金钱是我们必须用来作为交换手段的。

人人都是自由的，一些人并没有压迫另一些人，并没有迫使他们当奴隶，仅仅是社会上存在着金钱，存在着铁的规律，那种决定了盈利必定不断增多而劳动工资必定减少到最低限度的规律！俄国庄稼汉的半数（半数以上）为交种种直接税、间接税和土地税正在沦为地主和工厂主的苦工这一事实，根本不说明用暴力征收上交给政府及其助手和地主的人头税款、间接税款和土地税款会迫使劳工变成征收金钱者的奴隶，（这是明摆着的），而是说明存在着金钱——交换手段——和铁的规律！

过去的农奴没有自由，我能强迫万卡去做任何工作，如果万卡拒绝，我就送他去见警察局长，警察局长就会用鞭子抽他……一直抽到万卡屈服为止。然而，如果我强迫万卡做他力所不及的事，同时又不给他土地，不给他食物，事情就会闹到长官那里，我必须对此负责。现在农奴自由了，但我能强迫万卡、西多尔卡和彼得鲁什卡去做任何工作，如果他拒绝，我就不给他钱去交税，他就要吃鞭子……一直到他屈服为止。除此之外，我还能强迫德国人、法国人、中国人和印度人来为我干活，办法是，如果他不服从的话，我就不给他钱去租土地或买粮食，因为他既没有土地也没有粮食。即使我强迫他在没有东西吃的情况下干他力不能胜任的活儿，让他累死，也没有人会对我说一句话。如果除此之外我还读过几本政治经济学的书，那么我还能坚定不移地相信所有的人都是自由的，金钱不会产生奴隶制。

庄稼汉们早就知道，用卢布打人比用大棒打人更疼。只是政治经济学家们不愿意看见这一点。

说金钱不会造成奴役，这和半个世纪以前说农奴制不会造

成奴役毫无二致。政治经济学家们说，虽然一个人掌握金钱就能奴役另一个人，金钱仍然是无害的交换手段。那么为什么不能在半个世纪以前说，虽然农奴制会奴役人，但农奴制仍不是奴役手段，而是无害的相互效劳的手段呢？一些人提供粗重劳动，另一些人关心奴隶们的肉体和精神福利，关心工作设施。甚至有人的确这样说过。

十九

如果政治经济学这门假想的科学所从事的工作不是和一切法学所从事的工作一样——为暴力辩护，它就不会看不到这样一个奇怪的现象：财富的分配，以及剥夺一些人的土地和资本，让一些人奴役另一些人都取决于金钱，现在一些人仅仅是通过金钱享有另一些人的劳动，也就是说奴役他们。

我再说一遍：一个人有钱就能买进所有的粮食而使另一个人饿死，使他为了粮食受到十足的奴役。这样的事正以巨大的规模在我们眼前发生。

似乎应该去寻找这些奴役现象与金钱的联系，可是科学却信心十足地断言，金钱与奴役人没有任何联系。

科学说：金钱是一种商品，和其他任何具有生产价值的商品一样，区别仅仅是这种商品被选中为最便于规定价格、储存和支付的交换手段。譬如说，一个人做了许多靴子，另一个人种了许多粮食，第三个人养了许多绵羊，为了使他们便于交换，就制出了代表着相应的劳动份额的货币，通过货币用鞋掌换取羊胸脯肉和十磅面粉。

从事这门假想科学的人非常喜欢把情况设想成这样，可是

这样的情况世界上却从来没有过。这种关于社会的想象和以前的哲学家喜欢对原始的、未被破坏的、完美的人类社会的设想完全一样。可是这种情况是从来没有过的。在一切有金钱作为货币的人类社会里，从来都有强者和手持武器者对弱者和手无寸铁者施加的暴力，而哪里有暴力，哪里的价值符号——形形色色的货币、牲口、毛皮、兽皮、金属就总是不可避免地要失去这种意义而获得赎免暴力的意义。金钱无疑是具有科学所列举的那些无害性质的，但是它们实际上只在不会出现一个人对另一个人施加暴力的现象的社会、即理想社会、才具有这些性质。然而在那种社会里，作为货币，作为一般价值尺度的金钱却根本不会产生，正象在一切未遭受过普遍的国家暴力的社会里不曾有过金钱也不可能有金钱一样。

在我们知道的一切有金钱的社会里，金钱获得交换的意义仅仅是因为充当了暴力手段。它们的主要意义并不在于充当交换手段，而在于为暴力效劳。可见，只要有暴力，金钱就不可能充当真正的交换手段，因为它们不可能是价值的尺度。它们不可能是价值的尺度又是因为只要社会上有一个人能够夺取另一个人的劳动产品，这个尺度就立即遭到破坏。如果把由主人自己养大的和从另一些主人手里夺来的马匹和母牛一起牵到马市上，那么显然，这个市场上的牛或马的价值就不会和养大这些牲口的劳动相一致，并且所有其他东西的价值也会随这个变化而相应地变化，金钱也就无法确定这些东西的价值。除此之外，如果能用暴力获取母牛、马匹和房子，那么就同样能用暴力获取金钱本身，并且为了金钱获取任何劳动产品。如果金钱本身是通过暴力获得，而且是用来买东西的，那么金钱就与交换手段没有任何相似之处了。夺取金钱和付出金钱去购买劳动产品的

强暴者不是在交换，而只是通过金钱去拿一切他所需要的东西。

就算真的存在着一种被想象出来的不可能有的社会，在那里没有施加在人们头上的普遍的国家暴力，而金钱——白银或黄金真的具有价值尺度和交换手段的意义的话，那么只要一出现暴力，金钱也会立即丧失自己的意义。强暴者以征服者的身份来到这个社会。这个强暴者假定说既要夺取当地居民的母牛和马匹，又要夺取他们的房子，但他要占有这一切不太方便，因此自然会想到向当地人夺取在他们中间相当于任何一种价值并且能够换取任何物品的那种东西，恰恰就是金钱。作为价值尺度的金钱的意义就会在这个社会中立即失去立足之地，因为任何物品的价值尺度都将由征服者随心所欲地来规定。那种对征服者较为有用、征服者会为之多付钱的东西就会获得较高的价值，反过来也是一样。因此，在一个受暴力控制的社会里，金钱对强暴者来说立即获得作为暴力手段的主要意义，对受暴虐者来说则保持着交换手段的意义，而且只是在对强暴者有利的情况下。

我们不妨把事情放在一个小范围中加以说明。一些农奴向一个地主交纳麻布、母鸡、公羊，并且给他打短工。地主把实物贡赋改成了货币，并给应交纳的各种实物规定了价格。没有麻布、粮食、牲口和劳动人手的人可以上交一定数量的货币。显然，在这个地主手下的农民村社里，各种东西的价值都由地主随意规定。地主要使用这些收敛来的东西，一些东西对他比较有用，另一些东西则不太有用，他正是根据这一点给这些东西定出较高或较低的价格。显然，只有地主的意志或者需求在确定纳税者之间的这些物价。如果地主需要粮食，他就给不交纳一定数量粮食的权利规定较高的价格，而给不交纳麻布、牲口和不提供劳

力的权利规定便宜的价格。这样一来，没有粮食的人就会出卖自己的劳力、麻布和牲口，以便买些粮食交给地主。如果地主想把一切贡赋都变成货币，那么各种物品的价格便都不可能取决于它们的劳动价值，而是第一，取决于地主要求的货币数额，第二，取决于农民生产的东西哪些对地主更有用，地主因而会对哪些东西付较多的钱，对哪些东西付较少的钱。只有在以下情况下地主向农民征收货币对农民之间的物价没有影响：第一，这个地主的农民与世隔绝，除了他们与地主之间的关系之外没有其他的关系；第二，地主拿了钱不买本村的东西而，去买本村以外其他地方的东西。只有在这两个条件之下，物品的价值虽然在名义上变动了，但相对地来说还是符合实际的，货币也是具有价值和交换尺度的意义的。但是如果农民和他们周围的居民也有经济关系，那么第一，他们的产品价值对于邻居来说是大是小就将取决于地主索金数额的多寡（如果向邻人索取的金额比向他们索取的少，那么他们的产品就会卖得比邻居的产品便宜，反之亦然）；第二，地主向农民征收货币只有在地主不用收敛到的钱购买自己农民的产品时才不对产品价值产生影响。如果地主用钱去购买自己农民的产品，显然，这些农民之间的各种物价关系就会经常地随着地主购买这种或那种物品发生变化。假定有一个地主规定了非常高的代役租，而邻村的地主却定得低，显然，第一个地主辖内的所有物品都会比第二个地主辖内的来得便宜，而这两个地区的物价都将仅仅取决于两处代役租的高低。这是暴力对价格的一种影响。由这种影响产生的另一种影响在于一切物品的相对价值。假定有一个地主喜欢马并且愿意出大价钱买马，另一个地主却喜欢毛巾并且愿意出大价钱买毛巾。显然，在这两个地主的领地中马和毛巾都会很贵，这两样东西的价

格会和母牛及粮食的价格不成比例。明天爱毛巾的地主死了，他的继承人会爱母鸡，显然毛巾的价格就要下跌而母鸡的价格就会上涨。

凡是在社会上存在着一个人对另一些人施加暴力的地方，金钱作为价值尺度的意义立即会服从于强暴者的随心所欲，而它们作为交换劳动产品的手段的意义也会为另一种意义——享用他人劳动的最方便的手段所取代。强暴者需要金钱并不是为了交换——他无须交换就能拿到他所需要的东西，也不是为了规定价值尺度——他本人就能规定这些尺度。他需要金钱仅仅是为了便于行使暴力，因为金钱可以储存，用金钱也最容易使最大数量的人受到他的奴役。为了无论何时一有需要就能有马有牛有羊而去夺取所有的牲畜是不方便的，因为还必须喂养它们。粮食的情况也一样，因为粮食会变质。劳力和劳役情况也是如此，有时候需要成千的雇工，有时候却一个也不需要。向那些没有金钱的人索取金钱能够避免所有这些不方便而又总是要什么就有什么，仅仅为了这一点强暴者才需要金钱。此外，强暴者需要金钱还为了使自己享有他人劳动的权利不局限于某一些人，而是扩展到所有需要金钱的人。没有金钱参与的时候，每一个地主都只能享有自己的农奴的劳动。一旦两个地主商量好向自己的农奴征收农奴所没有的金钱的时候，他们俩就能毫无分别地享用两个领地里的所有人力了。因此，强暴者认为用宣布征收金钱的办法来满足自己对他人劳动的一切要求是更加方便的，仅仅是为了这一点强暴者才需要金钱。而对于受暴虐者来说，对于一个被夺去劳动的人来说，不可能为了交换需要金钱——他不用金钱就能交换，正如一切没有政府的民族都进行过交换一样；也不可能为了确定价值尺度需要金钱，因为别人在

确定价值尺度时总是把他撇在一边；也不可能为了储存需要金钱，因为一个被夺去劳动产品的人是不可能储存的；也不可能为了支付需要金钱，因为一个受暴虐者总是支大于收，就是在收的时候，人们支付给他的也不是金钱，而是商品，如果一个雇工在自己老板的铺子里领工钱的话。即便他把自己的全部工钱拿到任随什么店铺里去购买生活必需品，情况还是一样。人们向他索取金钱，并且对他说，如果他不付钱，就不给他土地和粮食，或者还要夺走他的母牛和他的房子，把他派出去做工，或者送他坐班房。他只有靠出卖自己的劳动产品、自己的劳力或儿女的劳力才能避免这种情形。而他在出卖自己的劳动产品和自己的劳动的时候所按的价格又不是由正常的交换规定的，而是由向他索取金钱的政权规定的。因此，尽管有这种种小则见于几个地主大则遍及许多国家的古今各地不断反复出现的条件使贡赋或赋税得以对价值产生影响，尽管在这种种条件之下价值变动的原因就象木偶抬脚落脚的原因在一个向幕后观察的人眼里一样清楚，面对着这些条件还要谈论金钱是交换手段和价值尺度，至少是令人吃惊的。

二十

一个人奴役另一个人的根本原因仅仅在于一个人能够剥夺另一个人的生命，他只要牢牢抓住这个令人生畏的地位不放，就能强迫另一个人去执行他的意志。

可以完全肯定地说，只要存在着人奴役人的现象，即一个人违背自己的意志去按另一个人的意志做他所不愿意做的事，那么它的原因就只能是以剥夺他人生命的威胁作为基础的暴力。

如果一个人把自己的全部劳动给了别人，自己却不够吃，把年幼的孩子送去干重活，自己也离乡背井，一辈子从事自己憎恨，自己不需要的劳动，就象在我们眼前，在我们的这个因为我们生活在其中而被我们称为有教养的世界里发生的情形一样，那就一定可以说，他这样做仅仅是因为有人威胁他说，他不做就要他的命。因此，在我们这个大多数人虽然穷得要命却还做着自己憎恨，自己不需要的工作的有教养的世界里，大多数人正受到以剥夺生命的威胁为基础的奴役。

这奴役是怎么一回事？剥夺生命的威胁又是怎么一回事呢？

古时候，奴役的方式和剥夺生命的威胁是明摆着的。那时奴役人的方式是一种原始的方式，即直接以刀剑杀人相威胁。手持武器的人对手无寸铁的人说：我可以杀死你，就象你看见我刚才杀死了你的兄弟一样，但我不想这样做，我可怜你，第一，因为对我来说杀你是不愉快的；第二，因为对你我来说，你为我做工比你被杀死更有利。所以，你去做我吩咐的一切事情吧！如果你拒绝，我就杀死你。于是手无寸铁者就对手持武器者俯首听命，去做手持武器者命令他做的一切事情。手无寸铁者做工，手持武器者威胁。这就是最早出现在各民族中间并且至今还能在一些原始民族那里遇到的人身奴隶制。这种奴役人的方式产生得最早，但是随着生活的复杂化，这种方式也在不断变形。在生活变得复杂的情况下，这种方式给强暴者带来了种种极大的不便。强者为了享用弱者的劳动，就必须给他们饭吃，给他们衣穿，也就是说维持他们的生命，使他们能够做工，而这就限制了被奴役者的人数。除此之外，这种方式还迫使强暴者经常不断地对被奴役者以杀头相威胁。于是产生了另一种奴役方式。

据《圣经》所载，这种比较方便和通用的新的奴役人的方式是在五千年前由俊美的约瑟发明的[1]。这种方式和近代人用来驯服悍马和动物园的野兽的方式一样。这种方式就是饥饿。

[…………]

以前，法老为了享用他人的劳动，必须用强力迫使人们来为他做工。而现在，当法老有了储备和土地的时候，他只需要花力气保存这些储备，他用饥饿就能迫使人们来为他做工。

土地完全掌握在法老的手里，储备（夺来的那一部分）也总是掌握在他的手里，因此他不再用刀剑把人一个个地赶来做工，而只消花些力气保存好储备。人们便不是被刀剑所奴役，而是被饥饿所奴役了。

在饥荒的年头，所有的人都可能因法老的意志饿死，而在无饥荒的年头，一切由于偶然的不幸没有储备粮食的人也可能饿死。

这样就渐渐形成了第二种奴役方式。它不是直接通过刀剑，也就是说不是通过强者凭借杀人的威胁驱赶弱者来做工，而是通过强者用刀剑夺取储备并守护它们，从而迫使弱者为了餬口而卖身做工的方式来奴役人。

约瑟对挨饿的众人说：我能使你们饿死，因为我有粮食，但是我可怜你们，这仅仅是为了让你们为得到我能给你们的粮食而去做我所吩咐的一切。

要使用第一种奴役方式，强者所需要的仅仅是拥有一批武士，让他们经常在居民中巡视，用死亡的威胁逼迫居民执行强者的要求。要使用第一种方式，强暴者只需要和这批武士分赃。

---

[1]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四十一、四十七章。

而在使用第二种方式的时候，强暴者除了需要用来守住土地和粮食储备不让饥民得到的武士之外，还必须有一种帮手，即大大小小的约瑟，粮食的管理人和发放者。强暴者必须和他们分赃，给约瑟锦缎衣裳、金戒指和女仆，给他的兄弟和亲属粮食和白银。此外，就问题的实质而言，暴力的参加者在这第二种方式之下不仅仅是主使人和他们的亲属，而且还包括一切拥有粮食储备的人。就象在使用基于野蛮暴力的第一种方式时暴力的参加者是一切拥有武器的人一样，在使用这种基于饥饿的方式时，一切拥有粮食储备的人都参加了暴力，并对没有粮食储备的人进行统治。对强暴者来说，这种方式比起第一种方式具有以下好处：其一，也是主要的一点，他已经没有必要用强力迫使做工的人来执行他的意志，劳工会自己送上门来卖身于他；其二，能逃脱他的暴力的人数目变得更少了。对于强暴者不利的方面仅仅在于使用这种方式他就得和较多的人分赃。对受暴虐者来说，这种方式的好处是受暴虐者可以受到较少的野蛮暴力，可以自由行事，总是能够希望，而有时在幸运的情况下也的确能够从受暴虐者转变成强暴者。对他们不利的方面则在于他们永远无法逃脱一定程度的暴力。奴役的这种新方式通常是和老方式一起使用的，强者往往根据不同程度的需要压缩一种方式和扩大另一种方式。但就是这种奴役方式也不能完全满足强者尽量多地夺取最大数量做工的人的劳动产品和尽量奴役更多的人的愿望，而且不适应日益复杂的生活条件。于是发明出又一种新的奴役方式。新的亦即第三种方式是贡赋的方式。这种方式和第二种方式一样，也建筑在饥饿之上，但在通过剥夺粮食来奴役人的手段上又增加了对他们的其他必需用品的剥夺。强者指定奴隶们交纳一定数量的货币，而这些货币在强者手里，要得到货

币，奴隶们不但必须卖掉比约瑟过去指定的五分之一还要多的粮食储备，而且还须卖掉各种生活必需品：肉类、皮革、羊毛、衣服、燃料，甚至房子，因此强暴者总是能使奴隶们依从自己，不只是通过饥饿，而且通过干渴，通过寒冷，通过各种各样的剥夺。

这样就形成了奴隶制的第三种形式——金钱奴隶制。这种奴隶制在于强者可以对弱者说：我能对你们每个人为所欲为，就是说，我能直接用枪杀死每一个人。我能通过夺取你们赖以为生的土地来杀人，我能用你们必须交给我的货币买下你们赖以为生的所有粮食并把它卖给外人，随时随地都能把你们全都饿死。我能夺走你们的一切，夺走你们的牲口、住宅和衣服。但我这样做起来不方便也不愉快，因此，正如你们希望的那样，我让你们大家自己处置你们的工作和劳动产品。不过你们得交给我一定数量的货币，我或是按人头，或是按你们所占的土地，或是按你们的食物或饮料或衣服或房子的数量把对这些货币的要求分摊给你们。把这些货币交给我吧！你们彼此之间尽可以随意行事。但是要知道，无论是寡妇，孤儿，病人，老人还是遭受火灾的人，我都不会给予保护。我将保护的仅仅是这些货币的如数收回。谁能如数交给我规定的款项，谁才能在我面前无罪，也才能得到我的保护。而如何得到这些款项，对我来说全都一样。

强者只要发发这些货币，作为他的要求已经得到执行的收据。

[……]对强暴者来说，这种方式和第一种、第二种方式比起来有以下好处：

其一，通过这种方式能够更方便和更多地夺取劳动产品，因为货币税就象螺丝钉，轻而易举地就能旋得极紧，只要下金蛋的母鸡不至送命就行。因此，无须象约瑟时代那样等什么荒年，而

是永远可以制造荒年。

其二，使用了这种方式，暴力就可以遍及一切以前逃脱了暴力的没有土地的人们。他们以前只要用自己的一部分劳动来换取粮食，现在呢，除了用来换取粮食的那一部分劳动之外，他们还必须交出另一部分劳动给强暴者纳税。强暴者的不利则在于使用这种方式时他必须和更多的人分赃，不仅自己的直接帮手更多了，而且第一，通常出现在这第三种方式下的个体地主也更多了，第二，还得和拥有取自奴隶的货币的本民族甚至是外民族的一切人分赃。

受暴虐者的好处比起第二种方式来只有一个——他可以从强暴者那里得到更大的人身自由，想住在哪里就能住在哪里，想做什么就能做什么，播种也行，不播种也行，无须报告自己的工作。只要有钱在手，他就能认为自己完全是自由的人，就能经常希望得到不但是独立者、而且是强暴者的地位，只要手里有，哪怕是暂时有多余的钱或者用多余的钱买来的土地。他的不利是，总起来说使用第三种方式会使受暴虐者的处境变得艰苦得多，他们会丧失更多的劳动产品，因为使用第三种方式时享用他人劳动的人数会变得更多，因此养活他们的重担就会落到更少的人的肩上。

第三种奴役人的方式也很古老，它往往和前两种方式一起使用，并不完全排斥它们。

所有这三种奴役人的方式从来没有停止生存。所有这三种方式都能比作拧在一块木板上的螺丝，而这块木板就在做工的人的头上，并且压迫着他们。少了中间那颗最根本、最主要的螺丝，别的螺丝就拧不上去，而中间的这个螺丝就是最先拧上而从不松动的那颗，是人身奴隶制的螺丝，是一些人通过用刀剑

杀人的威胁来奴役另一些人的螺丝。跟在第一颗之后拧上去的第二颗螺丝是通过靠杀人的人身威胁来维护的对土地和食物储备的掠夺来奴役人。第三颗螺丝是通过索取人们所没有的货币来奴役人，它也靠杀人的威胁维护。所有这三颗螺丝都拧在板上，把一颗拧得紧一些只会使其余两颗松一些。为了充分奴役一个做工的人，三颗螺丝都少不了，所有三种奴役方式都少不了。在我们的社会里总是三种奴役方式齐用，总是三颗螺丝一齐拧紧。

通过人身暴力和用刀剑杀人的威胁来奴役人的第一种方式从来就没有消灭过。只要有一些人在奴役另一些人，它就永远不会消灭，因为任何奴役都是建筑在它上面的。我们总是天真烂漫地相信人身奴隶制在我们文明世界早已消灭，它的最后残余在美国和俄国早已消灭，现在只有野蛮人那里才有奴隶制，而我们这里是没有的。只不过我们忘记了一个小小的情况，忘记了有几万万常规军在，没有这些军队就不会有任何国家，消灭了这些军队任何国家的经济结构就必不可免地要崩溃。而这几万万士兵如果不是他们那些操纵者的奴隶又是什么人？难道这些人不是在经常付诸实行的酷刑和死亡的威胁之下被迫执行统治者的全部意志？区别仅仅在于，人们不把这些奴隶的服从称作奴隶制，而是称作纪律。以前的人从生到死都是奴隶，而这些人却只有较长或较短的所谓服役期。人身奴隶制在我们这些文明社会中不但没有消灭，而且最近以来随着普遍兵役制的推行还有了加强。它以前是什么样，现在仍是什么样，只不过略微变化了一下形式。它不可能不存在，因为只要还有一个人在奴役另一个人，就会有人身奴隶制存在，就会有通过刀剑的威胁来维护土地奴役和赋税奴役的现象存在。也许正象人们说的那样，这种奴

隶，即军队，对祖国的安全和光荣来说是非常有用的，但是，它的这种用处却更值得怀疑，因为我们看见它是怎样经常在失败的战争中为奴役祖国和侮辱祖国效力的。然而这种奴隶制对维护土地奴役和赋税奴役有用却毫无疑问。让爱尔兰人或俄国庄稼汉去占据地主的土地好了，军队会开来把土地收复。让你们去开设酿酒厂或啤酒厂而不交税好了，士兵会来把工厂查禁的。你们试试看不纳税吧！下场也将同样。

第二颗螺丝是通过夺取人们的土地因而也夺走他们的粮食储备来奴役人的方式。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凡有人受奴役的地方也总是有这种奴役方式存在，无论它怎样变形，它总是无所不在。有时是全部土地属于君主，如土耳其那样，十分之一的收获物要被掠入国库；有时是一部分土地属于君主，从这些土地上收敛赋税；有时是全部土地属于少数人，如英国那样，靠土地征收劳务股份；有时是大部分或小部分土地属于大地主，如俄国、德国和法国都是那样。但哪里有奴役，哪里就有奴役对土地的侵占。这颗奴役人的螺丝可随另外两颗螺丝的松紧而松紧。例如在俄国，当人身奴隶制涉及大多数做工的人时，土地奴役曾经是多余的，但仅在土地奴役和赋税奴役这两颗螺丝拧紧的时候，人身奴隶制的螺丝才在俄国放松了。本来是把所有人都挂在社会的名下，刁难移居和任何搬迁，把土地占为已有或分给私人了，然后再让人们“自由”。在英国，主要实行的是土地奴役，因此土地国有化问题仅仅是要拧紧赋税的螺丝而旋松土地奴役的螺丝。

第三种奴役方式——通过进贡和纳税——在过去也同样存在，而在我们这个时代，随着货币在各国流行和国家权力的强化，它仅仅是获得一种特殊的力量。这种方式在我们这个时代已

经十分完善，它正要替代第二种奴役方式，即土地奴役方式。这颗螺丝拧紧了，土地那颗螺丝就会松开，这种情形在全欧洲的经济状况中表现得非常清楚。我们在俄国亲身经历了奴隶制从一种形式过渡为另一种形式的两次转变。当农奴得到解放而大部分土地所有权留给地主的时候，地主曾经担心他们对奴隶拥有的权力会从手中溜走。但是经验证明，他们只需放掉人身奴隶制的旧锁链而抓起土地奴役的新锁链就行了。

庄稼汉的粮食不够吃，而地主却有土地和粮食储备，因此庄稼汉仍旧是原先的奴隶。

第二次转变是，在政府用苛捐杂税把另一颗螺丝，即赋税螺丝，拧得非常紧的时候，大多数做工的人就不得不卖身给地主，进工厂当奴隶。新形式的奴隶制把人民压榨得更紧，百分之九十的俄国劳动人民之所以跑到地主和工厂主那里去做工，仅仅是因为各种国家税和土地税迫使他们这样做。这一点清楚到了如此程度，只要政府一年不征收那些直接税、间接税和土地税，在他人的田地上和工厂里进行的工作就会全部停止。

俄国人十个有九个是在收税的时候被赋税逼着受雇的。

所有这三种奴役人的方式过去始终存在，现在仍然存在。但是人们一旦给这些方式作出新的辩解，就总是希望不再发现它们。奇怪的是，恰恰是在这个时代为一切充当基础的方式，恰恰是那颗维持一切的螺丝不被人们发现。

在古代世界整个经济结构维系在人身奴隶制上的时候，就是最伟大的思想家也无法看到它。色诺芬也好，柏拉图也好，亚里斯多德也好，罗马人也好，都觉得这一切不可能不是这样，觉得奴隶制是战争的必然结果和自然结果，而人类没有战争是不可思议的。

中世纪的情况完全一样，甚至直到近代，人们还没有看到土地私有制的意义和由此而产生的维系着中世纪整个经济结构的奴隶制。现在的情况也完全一样，谁都没有看到，甚至于不愿意看到在我们这个时代，对大多数人的奴役正是维系在政府向臣民征收的种种国家和土地的货币税上——这些税是通过行政机关和军队来征收的，而军队和行政机关本身，又靠这些税来供养。

二十一

不足为奇的是，那些自古以来备受奴役的奴隶本身意识不到自己的地位，认为他们一向所处的奴隶地位是人类生活的自然条件，并把奴隶制形式的更换看作缓和。同样不足为奇的是，奴隶主们有时也真诚地想要解放奴隶，虽然只是在一颗螺丝已经拧紧的时候旋松另一颗螺丝。双方都习惯了自己的地位。奴隶一方因为不曾领略过自由，所寻求的仅仅是缓和抑或仅仅是奴隶制形式的更换。奴隶主一方因为希望掩饰自己的谎言，竭力赋予他们用来代替旧形式套在人们头上的新形式的奴隶制以特殊意义。但令人惊奇的是，科学，所谓自由的科学，怎么能在研究人民生活的经济条件时不看到那个构成一切经济条件的基础的东西。科学的任务本来似乎应该是探索现象与现象的联系和一系列现象的共同原因。可是政治经济学却恰恰反其道而行之，它拼命掩盖现象之间的联系和诸现象的意义，拼命避免回答那些最简单和最重要的问题。它就象一匹拖拖拉拉的懒马，只有在沿坡而下无需负重的时候才能好好走路，但是一碰到需要负重的时候，就立即向一边溜去，装出一副需要走到边上一个什

么地方去的样子，好象有自己的事要做似的。科学只要一面临严肃而重要的问题，就立即开始讨论起种种与问题无关并且唯一目的就是把注意力从问题上引开的事情来。

你问：怎么会产生这种不自然的，畸形的，非理性的，对人不但无益而且有害的现象，即一些人若不遵循另一些人的意志就既不能吃饭也不能做工？科学板起面孔回答说：因为一些人支配着另一些人的工作和供养——生产的法则就是这样。

你问：一些人占有另一些人的土地、食物和劳动工具所根据的所有权是什么？科学板起面孔回答说：这种法权的基础是保护自己的劳动，也就是说，保护一些人的劳动可以表现为侵占另一些人的劳动。

你问：政府亦即政权到处在铸造和印制的、向做工的人强行搜刮得如此之多并以国债形式向未来一代代做工的人征收的金钱是什么？你问：这些尽可能搜刮到最后限度的作为赋税的金钱，会不会对缴税金者的经济关系产生影响呢？科学板起面孔回答说：金钱是一种和白糖、花布一样的商品，它和其他商品的区别仅仅在于它更便于用来交换。而赋税对人民的经济条件也不会有丝毫影响，生产、交换和财富分配的法则是独立存在的，赋税也是独立存在的。

你问：政府能够按自己的意志抬高和降低价格，能够提高赋税以奴役一切没有土地的人，这对经济条件有没有影响呢？科学板起面孔回答说：毫无影响！生产，交换和分配的法则是一门科学，即政治经济学，而赋税和一般的国家经济事务是另一门科学，即财政法。

最后，你还看见全体人民沦为政府的奴隶，政府能按自己的意志使所有的人破产，夺取人们的全部劳动产品，甚至使人本

身和劳动分离，使他们成为穿上士兵衣服的奴隶，于是你问：这种情况对经济条件有没有什么影响呢？对于这个问题科学甚至不想费心回答：这完全是一种特殊的情形，这是国家法。科学郑重其事地分析其全部行为、全部活动都取决于奴役者的意志的人民的经济生活规律，认为奴役者的这种影响是人民生活的自然条件。科学的这种做法就象一个研究者研究各种主人手下的人身奴隶的经济生活条件，却不注意主人的意志对这些奴隶的生活的影响，虽然主人可以随心所欲地迫使奴隶做这件工作或那件工作，可以随心所欲地把奴隶从一个地方赶到另一个地方，随心所欲地给他们饭吃或不给他们饭吃，杀死他们或留给他们一条活路。

这使人不由得要想，科学是因为愚蠢才这样做。可是只要深入探究一下科学的地位就会相信，这不是出于愚蠢，而是出于明智。这种科学有一个非常明确的目的，并且竭力要达到这个目的。这个目的就是维护存在于人们中间的迷信和骗局，从而阻挠人类向着真理和幸福前进。很早就有，现在仍然有一种可怕的迷信，它给人们造成的祸害几乎比最可怕的宗教迷信还要大。而所谓的科学正是竭尽全力地维护这种迷信。这种迷信和宗教迷信十分相似，它断言人除了对人负有义务之外，还对一个想象出来的实体负有更为重要的义务。对于宗教来说，这个想象出来的实体是上帝，而对于各门政治学来说，这个想象出来的实体就是国家。

宗教迷信说，为想象出来的实体作出各种牺牲，有时甚至牺牲人的生命是必要的，可以并且应该用包括暴力在内的一切手段来使人们作出这些牺牲。政治迷信说，人除了对人负有义务之外，还对一个想象出来的实体负有更为重要的义务，因此为这

想象出来的实体即国家作出种种牺牲(经常是牺牲人的生命)也是必要的，可以而且应该尽可能用一切包括暴力在内的手段来使人们作出这些牺牲。

正是这种以前由各种宗教的祭司们加以维护的迷信，现在由所谓的科学来维护了。

人们正在遭受一种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残酷的最可怕的奴役。但科学却努力使人们相信这是必要的和不可避免的。

国家有必要为人民的福利而存在，有必要执行自己的职能，即管辖人民，使人民免受敌人侵犯。为此，国家就需要金钱和军队。全体国民都应该交纳金钱。因此人与人的一切关系都应放在国家组织的必要条件下加以观察。

一个没有学问的普通老百姓说：我想帮助父亲干农活，我想娶亲，可是人们把我抓到喀山去当六年兵。我退了伍，想去种地养家，可是只要我不缴纳我所没有的金钱的话，人家就禁止我在周围一百俄里之内种地，而那些要我交钱给他们的人又不会种地，却为一块土地收那么多的钱，弄得我只好把自己的全部劳动送给他们。但我毕竟还攒下几个钱，想把自己的全部积余留给孩子们。可是警察局长来找我，把这些积余作为税钱夺走了。我又去挣钱，可我的一切又被夺走。我的全部经济活动一总无遗地取决于国家的要求，因此我觉得，我和我的弟兄们的处境只有在把我们从国家的要求中解脱出来时才能改善。但是科学却说，你们的看法来自你们的无知。去研究一下生产、交换和财富分配的法则吧，不要把经济问题同国家问题混淆起来。你们所指出的那些现象并不是你们的自由受到压制，而是你们和其他人为了自己的自由和幸福作出的必要牺牲。这个普通老百姓又说：但是抓走了我的一个儿子，还说等我把其他儿子盼大就要夺

走我所有的儿子，他们被人用暴力拉走，赶到我们从来没有听说过的地方去吃枪子儿，说是为了一些我们不可能明白的目的。可是要知道，不让我们耕种我们缺了它就会饿死的土地，却由一个我们从来没有见过、甚至弄不懂他有什么用处的人霸占着。警察局长为了收齐税款用暴力夺走了我那几个孩子的母牛，而据我所知，这些税款就是给这个抢我母牛的警察局长的，还有一些我不知道也不相信有什么用处的委员会和内阁的大小成员。这些暴力怎么会保障我的自由，这一切恶又怎么会给我带来福呢？

可以强迫一个人当奴隶并且去做他认为对自己有害的事，但是无法强迫他认为他在忍受暴力的时候还是自由的，认为他所忍受的那种明明白白的恶就是他的福。这似乎是一件不可能做到的事。可人们却在我们这个时代借助科学做到的正是这件事。

政府，即手持武器施行暴力的一群人，决定他们需要从那些承受他们的暴力的人那儿得到什么东西。就象英国人对待斐济人那样，他们决定需要自己的奴隶做多少工，决定需要多少个助手来收取这些工作的成果，以士兵的形式，土地私有者的形式和收税人的形式组织起自己的助手。于是奴隶献出自己的劳动，同时还相信他们献出劳动并不是因为他们的主人要他们这样干，而是因为对他们的自由和福利来说，为神灵和所谓“国家”效劳和流血牺牲是必要的，而除了为神灵效劳之外，他们还是自由的。他们相信这一点是因为过去宗教，即祭司们这样说过，现在科学，即有学问的人也这样说。但是只要不再盲目相信那些自称为祭司或有学问的人说的话，就能清楚地看出这种结论的荒诞无稽。一些人对另一些人施行着暴力，却要他们相信这种

暴力是国家所必需的，而国家又是他们的自由和福利所必需的，结果强暴者对人们施行暴力是为了他们的自由，对人们作恶是为了给他们造福。

人之所以是有理性的生物，正因为能够理解什么是自己的福利并且能够自由地造福。人们无法理解有什么好处而经常是迫于暴力才去做的事情对他们来说不可能是福利，因为有理性的人只能把他的理性认为是福利的东西看作福利。如果说一些人因为情欲或者缺乏理智而迷恋于恶的话，那么不这样行事的人所能做的一切就是开导人们去做构成他们真正福利的事情。可以劝人们相信，如果他们全都去当兵，全都丧失土地并交出自己的全部劳动去纳税的话，他们的福利就会变得更多。但是只要所有的人都不认为这是自己的福利，因此也不乐意做这些事的话，就不可能称这些事为人们的共同福利。一件事是不是福利，唯一的标志就是看人们是不是自由地做这件事。这样的事在人们的生活中比比皆是。十个工匠为了在一起干活置办了一套制桶工具，他们这样做的时候毫无疑问是做着一件对他们大家都有利的事。即使是想象也绝不可能想象出这十个工匠在用暴力迫使第十一个人加入他们的劳动组合之后还能断言他们的共同福利对于第十一个人来说同样是福利。老爷们也是这样，他们可以请自己的随便哪一位朋友吃饭，但他们也无法断言，对于为这顿饭被他们用暴力夺走十个卢布的人来说这顿饭会是福利。农民也一样，他们可以为自己的便利决定挖一个池塘。对于那些认为有这个池塘比起为它花费的劳动来福利更大的人来说，挖池塘将是他们的共同福利。但是对于一个认为这池塘的存在比起他所耽误的收割庄稼一事福利较小的人来说，挖这个池塘就不可能是福利。人们修建道路也是一样，教堂也好，博

物馆也好，形形色色的社会和国家的事务也好，都是一样。所有这些事都跟为劳动组合买工具、老爷请客吃饭、庄稼汉挖池塘一样，都只对那些认为它们是福利因而自由和乐意地去做这些事的人来说才能成为福利。而必须用强力驱赶人们去做的那些事恰恰由于使用暴力而不再成其为共同的事业和福利事业。

这一切是那么清楚而简单，倘不是人们很早就受了蒙骗，根本不需要加以阐释。

[…………]

这就是阻挠人类向着真理和福利前进的主要的迷信和主要的骗局。支持这个迷信和这个骗局是一般政治学，尤其是所谓政治经济学的目的。目的在于不让人们看见他们所处的受压迫、受奴役的地位。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而使用的手段是把制约着受奴役者的全部经济生活的暴力说成一种自然和必然的东西，以此欺骗人，并且把人们的视线从他们受苦受难的真正原因上引开。

奴隶制早已开始消灭。它在罗马，在美国和我国都已消灭，但消灭了的仅仅是名义，而非实质。奴隶制是一些人使自己摆脱为满足自己的需求而必须付出的劳动，其手段是通过暴力把这个劳动转移给他人。哪里有一个人不是因为别人喜欢为他做工而不做工，而是他有可能自己不做工却迫使别人为他做工，哪里就有奴隶制。哪里有一些人通过暴力享受着千万人的劳动并认为这是自己的权利，另一些人却向暴力屈服并承认这是自己的义务——就象所有欧洲社会的情况那样，哪里的奴隶制就达到了可怕的规模。

奴隶制依然存在。它究竟是什么呢？

它一直是强者和手持武器者对弱者和手无寸铁者施行的暴

力，无此就不可能存在。

奴隶制及其对人身施以暴力的三种基本方式，即兵役、靠兵役支持的地租、给一切居民造成直接税和间接税而同样靠兵役支持的贡赋，现在仍象以前一样存在，我们只是看不见它而已，因为奴隶制这三种形式中的每一种都获得了新的辩解，使我们看不见它的意义。手持武器者对手无寸铁者的人身施行暴力在保卫祖国防止武装敌人侵犯的名义下获得了辩解。实际上这种暴力仍然只有一个古老的意义，即使被征服者向强暴者屈服。从在土地上劳动的人手里夺取土地的暴力，在奖励为虚构的共同福利效劳的名义下获得了辩解，并且通过继承法而得到了肯定。实际上呢，这种暴力仍然做着过去由军队（政权）来做的那种夺取人们的土地并且奴役人们的事。最后一种暴力，金钱暴力，亦即赋税暴力，是当今最强大和最主要的暴力，它获得了最为惊人的辩解：剥夺人们的财产、自由和他们的全部福利是为了自由和共同福利。实际上呢，这种暴力不是别的什么东西，而恰恰就是奴隶制，只不过是一种非人身奴隶制而已。

哪里有合法的暴力，哪里就会有奴隶制。暴力表现为王公带领亲兵四处袭击、残杀妇孥和焚毁村落也好，表现为奴隶主向奴隶征集劳力或抽取地租而碰到有人不交租就召来军队也好，表现为一些人向另一些人课以赋税并手持武器四乡巡视也好，表现为内务部通过省长和警察局长收敛金钱而碰到拒不纳税的情形就下达军事命令也好——总之一句话，哪里有刺刀支持的暴力，哪里就不会有人与人之间的财富分配，财富就会全数流入强暴者的腰包。

乔治[1]关于土地国有化的方案精彩地表明了这一情形的真

[1] 亨利·乔治（1839——1897），美国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

实性。乔治建议承认全部土地为国家财产，从而用地租来代替一切无论是直接还是间接的税收。也就是说，要使任何一个使用土地的人都付给国家土地租金。会有什么样的结果呢？土地奴隶制会在国家范围内全部消灭，就是说，土地将属于国家：英国会有自己的土地，美国也会有自己的土地，等等，等等，也就是说，会出现一种由土地的使用量决定的奴隶制。

也许某些（务农的）劳工的处境会得到改善，但是只要还有强制征收租税的做法，奴隶制就还会存在。一个农民如遇歉收而无力交纳人们向他强行征收的地租，要不失去一切，就须为了保住土地而去做有钱人的奴隶。

假如一只木桶漏水，想必是有洞。我们看看桶底，可能会觉得水是从几个洞里流出来的。但是无论我们从外部堵塞多少个这些想象出来的漏洞，水还是会流出来。要让桶不漏水，就应该找到水从桶里往外流的那个地方，从里面把它堵住。人们建议用来制止不正确的财富分配，堵塞那些使人民的财富外流的漏洞的措施也是同样。人们说：建立劳工团体吧，使资本变成公共财产吧，使土地变成国有财产吧。所有这一切仅仅是从外部堵塞那些我们觉得漏水的地方。要制止财富从劳工手里外流到非劳工的手里，就必须从内部找到造成这种外流的漏洞。这个漏洞就是手持武器者对手无寸铁者施行的暴力，就是军队的暴力，通过这种暴力，人的自身脱离了劳动，土地脱离了人们，人们的劳动产品受到了抢夺。只要还有一个手持武器的人可以凭他得到承认的权利杀死任何一个别的人，就会有不正确的财富分配即奴隶制存在。

二十二

我总是对人们经常重复的这样一句话感到吃惊：是的，理论上的确是如此，但在实践中又怎么样呢？仿佛理论总是一些好听的字眼，需要它们是为了进行谈话，而不是为了使整个实践即全部活动必不可免地建筑在它的上面。既然这样一种令人吃惊的道理都会通用，世上的愚蠢理论想必是很多很多。理论无非是人对事物抱有的想法，而实践则是他所做的事情。一个人怎么会心里想应该这样做，而做出来的事完全相反呢？如果烤面包的理论告诉我们，应该先把面粉和好，然后再放进炉子里烤，那么除了疯子以外，任何一个知道这个理论的人都不会反过来做的。而我们这儿的流行说法却是：这只是理论，在实践中又怎么样呢？

我所做的那件事情证明了我一贯抱有的想法，证明实践必然是从理论中产生的，它不但为理论辩解，而且本身不可能不是这样的实践，证明如果我理解我所想的那件事，那我就不可能不按我的理解去做这件事。

我想帮助不幸的人仅仅是因为我有钱，而且我也有一般人的迷信，以为金钱代表劳动或者一般来说是合法的东西，是好东西。但是当我把这些钱拿去给人的时候，我看到我给的只是我所收到的穷人的期票，我的做法和许多地主在迫使一些农奴为另一些农奴服务时的做法一样。我看到，金钱的任何用途，无论是买东西也好，把它们白白转送给别人也好，都是交付出去向穷人追偿期票，或者是把期票转让给别人让他去向穷人追逼。因此我开始清楚地认识到了我想做的那种荒唐事——通过向穷人

追偿的办法去帮助穷人。我看到，金钱本身不但不是善，而且是显而易见的恶，它剥夺人们的主要的福利——劳动和享受自己的劳动。我还看到，我不可能把这种福利转送给任何人，因为我自己就没有这种福利——我没有劳动，也没有享受自己的劳动的幸福。

在这番关于金钱是什么的抽象议论中似乎没有什么特别的东西。但我做的这番议论却不是为议论而议论，而是要解决一个我应该怎么生活和我为什么痛苦的问题，对我来说那正是“怎么办？”这个问题的答案。

一旦我懂得了什么是财富，什么是金钱，我就不但看清了，而且毫无疑问地认识到一切其他的人应该怎么办，因为他们也必将这样做。我所懂得的实质上仅仅是我很早很早以前就知道的，从远古时代起佛、以赛亚①、老子和苏格拉底等人都传授过的一条真理，而对我们传授得特别清楚特别明确的是耶稣基督和他的先驱施洗者约翰。人们问施洗者约翰：我们该做什么呢？他简短而明确地回答说：“有两件衣裳的，就分给那没有的。有食物的，也当这样行”(《路加福音》第三章第十、十一节)。基督更明确地说过许多次这样的话。他说：“贫穷人有福了，富足的人有祸了。他说：不能又事奉上帝又事奉玛门。他不但禁止门徒拿钱财，而且禁止他们有两件衣裳。他对一个有钱的少年说，他不能进天国是因为他有钱，骆驼穿过针眼都比财主进天国容易。他说，谁不抛弃一切——房屋、儿女、田地而跟他走的，谁就不是他的门徒。他还讲过一个寓言，说的是一个富人什么坏事也没有做，就象我们的富人们一样，他只不过有好的穿，有好的吃，有好的喝，只是他这样做毁了自己的灵魂。而乞丐拉撒路虽然什么

① 指《圣经·旧约》所说的古代以色列人的先知。

好事也没有做，但仅仅因为他贫穷就得到了拯救①。

这个真理我很早就知道了，但世上种种虚伪的学说却极其巧妙地把它遮盖了起来，使它对我来说恰恰变成了人们往往喜欢加给理论这个字眼的那层意义上的理论，也就是说变成了空话。可我一旦在自己的意识中摧毁了尘世学说的种种诡辩，理论和实践就融合为一了，我的生活以及所有人的生活的切实性就成了这一理论的必然结果。

我懂得了，一个人除了为自己个人的福利而生活外，还必定应该为别人的福利服务。如果要和动物世界作比较，就象某些人用动物世界的生存竞争来为暴力和斗争辩护时往往喜欢采用的做法一样，那么也应该从动物中选出蜜蜂这样的群体动物来比较，且不说人的内心注入了对他人的爱，无论人的理智还是人的天性都赋予人为他人和共同的人类目标服务的使命。我懂得了，这就是人的自然法则，人只有根据这条法则才能履行他的使命并因此成为幸福的人。我懂得了，这条法则在过去和现在都不断遭到破坏，因为有人象蜜蜂中的抢劫者②一样，不断用暴力使自己摆脱劳动而享受另一些人的劳动，使这劳动不是用于共同目标，而是用来满足个人的不断增长的淫欲。他们也象蜜蜂中的抢劫者一样，自己就毁在这个上头。我懂得了，人们的不幸来自一些人奴役另一些人。我懂得了，当代的奴隶制是由兵役、侵占土地和搜刮金钱的暴力造成的。懂得了新奴隶制的所有这三种工具的意义之后，我不可能不希望自己避免参与这种新的奴隶制。

当我还是个拥有农奴的奴隶主、而又懂得这种地位不道德的时候，我曾经和另一些也懂得这一点的人一起努力摆脱这个

① 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六章中财主和拉撒路的故事。

② 指雄蜂和蜂王。

地位。那时我用来摆脱它的办法是，认为它是不道德的，在我还不能完全摆脱它之前，我尽量少提出自己的各种奴隶主的权利，使自己和别人生活得就象这些权利不存在一样，同时用一切手段劝导别的奴隶主，使他们相信他们那些想象出来的权利是不合法的和无人性的。我对现在的奴隶制不能不采取同样的办法，即当我还不能完全抛弃这些靠兵役暴力支持的土地私有制和金钱提供给我的权利时，尽量少提出自己的权利，同时用一切手段劝导别人，使他们相信，这些想象出来的权利是不合法的和无人性的。

从奴隶主方面来说，享受别人的劳动就是参与奴隶制，无论这奴隶制是建筑在我对奴隶的权利还是我对土地或金钱的占有上。因此，如果一个人真的不喜欢奴隶制并且不想参与它的话，那么他会去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不再享受他人的劳动，无论是通过占有土地，还是通过为政府做事，还是通过金钱的方式。而抛弃这一切享受他人劳动的常用手段之后，这样一个人又必然会一方面节制自己的需求，另一方面亲手为自己做那些以前由别人为他做的事。

这样一个简单的结论，就会使为什么不可能帮助穷人的那三个我在寻找自己失败的原因的时候总结出来的原因立即化为乌有。

第一个原因是城市人口的大量聚集和城市对农村财富的大量吞食。只要一个人不愿意通过为政府供职或占有土地和金钱的方式享受他人的劳动，而是按自己的力量和可能性来自己满足自己的需求，那么他就绝不可能想到要离开农村——农村最容易满足他的需求，跑进城市——城里的一切都必须购买。那样一来，在农村，这个人就能够帮助穷人，不会体验到我在城里

想用不是自己的、而是他人的劳动来帮助别人时体验过的那种束手无策的感觉了。

第二个原因是富人和穷人的分隔。只要一个人不愿意通过供职、占有土地和金钱的方式享有他人的劳动，这个人就必须自己来满足自己的需求，那堵把他和劳工大众分开的大墙就会立即不由自主地崩塌，他也就能和大众融成一片，和他们肩并肩而获得帮助他们的可能了。

第三个原因是羞愧，它的基础是意识到我拥有那些我想用来帮助别人的金钱是一种不道德的行为。只要一个人不愿意通过供职、占有土地和金钱的方式享有他人的劳动，他就绝不会有那些多余的混帐钱了——正因为我有这样的钱，才在人们身上引起了我所无法满足的要求，而在我心中引起的则是意识到自己不公正的感觉。

二十三

我看到，人们的痛苦和腐化的原因在于一些人受到另一些人的奴役，因此我得出了那个简单的结论：如果我想帮助别人，那我首先就不应该制造我想去帮助的那些不幸，也就是说，不要参与对人们的奴役。引诱我去奴役人的，是我自幼就习惯了不干活而坐享其他人的劳动，一直生活在一个不但习惯于奴役别人，而且不断用各种巧妙和笨拙的诡辩为这奴役辩解的社会里。

我得出了这样一个简单的结论：为了不制造人们的腐化和痛苦，我应该尽量少享受别人的劳动而自己尽量多干活。

我走过漫长的道路才得出了中国人在一千年前就通过一句名言说出的那个必然结论：有一个人闲荡，就有另一个人饿死。

我得出了这样一个简单而自然的结论：如果我可怜我骑着的那匹筋疲力竭的马，那么，如果我真的可怜它的话，我应该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从它身上爬下来，用自己的脚走路。

这个能够充分满足道德感的答案曾使我触目惊心，也使我们大家触目惊心，可我们总是不看它，而是环顾左右。

我们在探索治疗我们的种种社会疾病的办法时，总是从政府的迷信和反政府的迷信，科学的迷信和慈善的迷信等方面去寻觅，对那刺痛我们每个人的眼睛的东西却视而不见。

我们弄脏了自己的房间，希望事后别人来收拾它，我们装作很为他们感到痛苦，希望减轻他们的劳动，并为此想出了各种各样的滑头办法，但偏偏想不到那个最简单的办法——要想住上房，就得自己收拾。

对一个真心诚意地为他周围人的痛苦而痛苦的人来说，为了医治他周围的恶并且意识到自己的生活合法，有一个办法是最明确、最简单和最方便的，也是唯一可行的，那就是施洗者约翰对“怎么办”这个问题的回答，也是基督肯定了的那句话：不要有一件以上的衣裳，不要有金钱，也就是说，不要享受别人的劳动。而要做到不享受别人的劳动，就要用自己的双手去做一切我们能做的事。

这个道理是那么简单明确。然而，只有当需求也很简单的时候，只有当自己还清醒，还没有被懒惰和闲散毁坏的时候，这个道理才是简单明确的。我住在乡间，躺在炕上，吩咐我的债务人即邻人去劈柴生炉子。很清楚，我是在偷懒，我使邻人丢下了他要做的事，因此我会觉得难为情，再说整天躺着也很无聊。如果我的肌肉很结实而我也习惯于干活的话，我自己会去动手劈柴的。

可是各种形态的奴隶制的诱惑是那么古老，它所产生的不自然的需求是那么多，在不同程度上习惯于这些需求而又彼此牵系在一起的人也那么多，这一代代的人变得那么腐败，娇弱，人们发明出来的种种诱惑以及为奢侈懒散辩解的理由又是那么复杂，因此对一个高高地站在游手好闲者的阶梯上端的人来说，要领悟自己的罪过，就远不象那个迫使邻人生火炉的庄稼汉来得容易。

对处在这个阶梯上端的人来说，要懂得需要他们做的是什么是非常难的。只要一想到地面上的那个位置，那个他们若要开始过一种谈不上善良而仅仅是不完全无人性的生活就必须降下去的位置，他们的脑袋就会因这虚伪的阶梯之高而发晕。因此，这个简单而明确的真理在这些人看来是很奇怪的。

在一个有十名穿金边制服的听差、车夫、厨师、油画和钢琴的人眼里，任何一个人——不用说是好人，而仅仅是人，不是动物都应该做的最简单最起码的事，如自己动手劈他用来煮饭和取暖的木柴，自己动手擦他不慎踩入泥泞的套鞋或靴子，自己动手提他用来保持个人清洁的净水，自己动手提走他洗过澡后的脏水，毫无疑问都会显得奇怪，甚至可笑。

但是除了人们与真理间的遥远距离之外，还有另一个原因妨碍他们看见自己的职责——亲手干对自己来说最简单最自然的体力活。这个原因就是复杂性，即各种条件的交织，所有彼此联系在一起的人的利益，一个有钱人就生活在这种复杂性当中。

的确，所有人的利益都是交织在一起的，即使不从长计议，每个人的良心也都会告诉我们，劳动对哪方面有好处，而懒散又对哪方面有好处。不但良心会这么说，帐簿更会把这一点说得最清楚。谁花钱越多，谁就迫使别人为自己干活干得越多；谁花钱

越少，谁就自己干活干得越多。

我的奢侈生活能养活别人。如果我解雇我的老仆，他能上哪儿去呢？那么难道要人人都去制作自己需要的一切东西，都去缝衣服，劈柴？……劳动分工还要不要？还有工业，还有种种社会设施，最后，还有那些最厉害的字眼——文明、科学、艺术还要不要？

二十四

去年三月里的一天，我晚上很晚才回家去。我从祖博夫区出来拐进织工巷的时候，看见修女院广场的雪地上有几个黑乎乎的影子，象是有东西在那里打转转。我本不会注意到它们，要不是一个站在巷口的警察朝那些黑影吼了一声：

"瓦西里，怎么还不带过来？"

"走不动啦！"从那边传来一个声音。紧接着，黑影向警察这边移动了。

我停下脚步问那警察：

"这是怎么回事？"

他说：

"从勒然诺夫公馆抓了几个小丫头，带她们上警察所去，可就是这个掉了队，走不动路啦。"

押着她的是个穿着光板皮袄的扫院工。她在前头走，扫院工在背后推。我们——我、扫院工和警察——穿的都是冬装，只有她一人穿着单衣。昏暗中我只看得见褐色的衣裙和一块连头带脖子裹着的头巾。她个子很小，就象平常看见的那些发育不良的矮子一样，两条腿短短的，身段却宽得不相称。

“畜牲，让我们跟你磨。还不快走！瞧我收拾你！”警察大声说。

警察显然很累，被她弄烦了。她往前走几步，又停下来。扫院工是个老头，为人厚道（我认识他），抓起女孩的手臂拉了一下。

“我叫你停！走！”他装出生气的样子说。

女孩踉跄了一下，用刺耳的声音说起话来，每一个字都带有一种不自然的腔调，听起来又尖又哑。

“瞧你，又推！我能走到！”

“你会冻死的，”扫院工说。

“我们这号人可冻不死。我热着呢。”

她想逗人笑，可她说话的声音听上去却象是在骂人。走到离我家大门不远的路灯旁，她又停下脚步，靠着围墙，差不多是斜倒在那堵墙上，用两只不灵活的冻僵的手在裙子里掏起东西来。他们又对她叫骂起来，但她嘴里嘀嘀咕咕的，不知在干什么。她一手掏出一支折弯的烟卷，另一只手捏着几根火柴。我在后面停住脚步，既不好意思从她身边走过去，又不好意思站着看她。最后我决定走上前去。她用肩膀抵着围墙，徒然地拿起火柴在墙上一根根地擦，又一根根地扔掉。我仔细看了看她的脸。她的确发育不良，但我觉得她已经是个年纪不小的妇人了，似乎在三十岁上下。她满面污色，两只浑浊的小眼睛充满醉意，鼻子翘着，歪扭而嘴角下垂的口里淌着涎水，一绺短短的枯发从头巾底下钻了出来。她的腰部长而平板，手脚却长得很短。我停在她的面前。她看看我，笑了笑，仿佛知道我的全部心思似的。

我觉得应该对她说几句话。我很想让她知道我可怜她。

“您有父母吗？”我问。

她哑声哑气地笑了，然后突然收住笑声，扬起眉毛盯着我看。

“您父母还在吗？”我又问了一遍。

她又笑了笑，脸上的表情好象是在说：亏他想得出来，问的是啥呀！

“母亲还在，”她说。“可关你什么事？”

“您几岁了？”

“过十五了，”她立即回答了这个显然是答惯了的问题。

“喂，开步走，你要冻僵的，不要命啦！”警察又喊起来。于是她扶着墙壁站直身子，摇摇晃晃地沿着织工巷朝警察所走去。我拐进围墙的便门回到家里，进屋就问女儿们有没有回家。家里人告诉我说她们出席了一个晚会，玩得很快活，已经回来，而且都睡了。

第二天早晨，我想去警察所打听他们怎么发落那个不幸的女孩，因此一大清早就准备出门。这时正好来了一个人，他属于这么一类不幸的贵族，他们由于某种弱点而失去了自己过惯的老爷生活，时而东山再起，时而再度破落。我和这个人认识已有三年。在这三年里，这个人已经几次挥霍光了自己所有的一切，包括身上的全部外衣，现在他正好又碰上了这种事，晚上权且在勒然诺夫公馆的寄宿客房里过夜，白天就上我家来。他遇到我的时候我正要出门，不等我把话说完他就对我说起昨晚在勒然诺夫公馆发生的一件事来。他说啊说的，还没说到一半就突然（他是一个上了年纪、什么样的人都见过的人）放声大哭，嚎啕不止。说完后，他默默地朝墙壁背过脸去。下面就是他告诉我的那个故事。他告诉我的一切全都是实情。我去现场核实过他讲的故事，还了解到一些新的细节。我一并把这些事叙述如下。

我朋友过夜的那个寄宿客房在底层三十二号。那里的宿夜客人经常更换，各种各样的男人女人都有，花五个戈比就可以相互同居。有个洗衣女工也在那里过夜。那是个三十来岁的女人，一头淡黄色的头发，性情娴静，容貌清秀，但却有病在身。客房的女房东是个船夫的姘妇。她的姘夫夏天出去撑船，冬天就和她一起靠宿夜人交的房钱为生，不连枕头的床铺三戈比一夜，连枕头的五戈比一夜。洗衣女工在这里住了几个月了，平常总是不声不响的，但是近来却不太招人喜欢，因为她老是咳嗽，搅得房客们没法安睡。有一个八十岁的老太婆，半疯半癫的，也是这套房间的常客，尤其恨这个女工，常常恶声恶气地骂她不让人睡觉，说她通宵象头绵羊似的咳个不停。女工总不吭声，因为她欠了房钱，觉得自己对不住人，应该一声不吭。她能出去干活的时候越来越少——力气不够，因此也无法还清欠房东的债。最近一星期她干脆没有出去干过活，尽用自己的咳嗽妨碍大家，特别是那个同样足不出户的老太婆。四天以前女房东就不让洗衣女工再住下去了，因为她欠的钱已经满了六十戈比，她又无钱可付，眼看也没有希望得到这些钱了，而床铺又都租给了人，房客们都为女工的咳嗽叫苦不迭。

当女房东赶女洗衣工，说如果再不交钱就让她搬走的时候，那老太婆乐了，就把女工推出了房门。女工走了，可过一小时又回来了，女房东没有勇气再去撵她。第二天，第三天，女房东也没有撵她。“我能上哪儿去呢？”女工说。可是就在那第三天，女房东的姘夫，一个懂得法令而又老于世故的莫斯科人，却跑去找警察了。腰里挂着马刀，还用红带子系着一支手枪的警察进了客房，彬彬有礼地说了几句颇为得体的话以后，就把女工带出门去。

那是个天气晴朗、阳光明媚、不十分寒冷的三月天。雪水在流淌，扫院工在敲冰。车夫们赶着雪橇在结了一层冰的雪地上跳跳蹦蹦地驶过，碰上石头就发出尖利的吱吱声。女工从向阳的一面往坡上走去，走到教堂跟前，就找向阳的一面在教堂门口的台阶上坐下来。可是太阳落了以后，一个个水洼子开始蒙上一层玻璃似的薄冰，这时候，女工觉得又冷又怕。她站起身来，慢慢往前走……去哪儿呢？回家吧，回那个最近她住过的唯一的家去。当她息息停停走到那儿的时候，天色已经黑下来了。她走到大门跟前，一进大门脚下就是一滑，她叫了一声就跌倒了。

人们一个接一个地从她身边走过，都以为"这女人准是喝醉了。"后来又来了一个人，一脚绊在女工身上，就去对扫院工说："你们这儿有个喝醉的女人倒在大门口，绊得我差点摔破脑袋。你们就不能把她弄走吗！"

扫院工过去一看，女工已经死了。

这就是我的朋友说给我听的故事。也许人们会以为我是在拼凑事实——硬把十五岁的妓女和这个洗衣女工的故事扯在一起。但愿人们不这样想，这两件事千真万确是发生在同一个晚上，只是我不记得是在一八八四年三月的哪一天了。

当时，听完了我朋友讲的故事之后，我就上警察所去，想从那里再上勒然诺夫公馆更详细地打听一下这个洗衣女工的事。天气很好，阳光灿烂。在阴影里透过夜晚冻起的冰花，又能看见流动的雪水了，而在阳光照耀的地方，在织工广场上，一切都在融化，雪水淙淙地流着。从河心传来劈啪的响声。谐趣园中的树木在河那边呈现出一片幽幽的青色。冬天里不引人注意的红褐色麻雀，现在欢喜得十分惹眼。人好象也想快乐快乐，但大家要操心的事情实在太多。钟声响了，在交融成一片的钟声的衬

托下可以听到从兵营里传来的阵阵枪响，来复枪的子弹发出声声呼啸，噗哧噗哧地打在靶子上。

我来到警察所。在警察所里有几个带武器的人即警察领我去见他们的所长。所长身上也挂着马刀和手枪，正忙着处理一个老人的事。这老人衣裳褴褛，抖抖索索地站在他的面前，已经衰弱得无法清楚地回答问话了。所长打发了老人之后，就转身问我有什么事。我问起昨天那个女人的情况。他起先还专心地听我说，后来却微微一笑，笑我不知道规定要把这些人带到警察所去的法令，特别是我竟会对她的年少感到吃惊。

"算了吧，还有十二岁的呢，十三、十四岁的就更多啦，"他快活地说。

我问起昨天那个姑娘，他告诉我说，她们大概已被送到一个委员会去了(好象他是这么说的)。

当我问起她们是在哪里过夜的时候，他作了一个含糊其辞的回答。他已不记得我说的那个姑娘了，这种姑娘每天都有那么多。

我到勒然诺夫公馆的三十二号房间时，正碰上一位诵经士在给死者念祷文。死者已被抬到她原来睡的那张床上。房客们一个个全都是衣不蔽体，大家凑钱办了一顿丧饭，买了一口棺材、一套殓衣，由几个老太婆把她收拾齐整放入棺中。诵经士在昏暗中念着，一个穿宽长袍的女人手持蜡烛站在一边。还有一个男人(应当说是一位先生)也拿着一支同样的蜡烛站在那里。他穿着一件带羔羊皮领子的清洁的大衣，脚下是一双雪亮的胶皮套鞋，衬衣还上过浆。这个人是死者的哥哥。人们把他找到了。

我经过死者身边走到女房东站着的那个角落，向她了解事

情的全部经过。

她被我提的问题吓了一跳，显然担心会受到指控。后来她渐渐打开了话匣子，把所有的情形都讲给我听了。我离开房间的时候向死者看了一眼。死者一般总是显得端庄，而这位躺在棺材里的死者却显得特别端庄特别感人。她的脸洁净苍白，两只突起的眼睛阖拢着，两颊下陷，一头淡褐色的软发覆在高高的额头上。这是一张疲惫，善良，并不忧伤，只流露出一种惊讶表情的脸。的确，如果活人不长眼，死人也会惊讶的。

就在我写下这些文字的那一天，莫斯科开了个盛大舞会。

那天夜里，我八点多走出家门。我住的那一带四周都是工厂。我出门的时候，工厂已纷纷拉过了汽笛，它们不间断地开工一个星期，总算放人们出来过上一天自由的生活了。

一些工人赶到我前头去，我也赶上了一些正朝酒店饭馆走的工人。许多人已经喝得醉醺醺的，许多人还带着女人。

我生活在工厂的中间。每天早晨五点钟都会听见一声汽笛响，接着是第二声，第三声，第十声，响了又响。这意味着妇女、儿童和老人开始工作了。八点钟鸣第二遍笛，这是半小时的喘气时间。十二点钟鸣第三遍笛，表示可以有一个小时用来吃饭。晚上八点钟鸣第四遍笛，那是放工。

巧得很，除一家离我最近的是啤酒厂以外，周围的所有三家工厂都只生产舞会用品。

附近的一家专制丝袜，第二家做绸料，第三家出香水香膏。

可以听着这些笛声而不把它们和别的概念联系在一起，仅仅把它们理解为规定时间。“汽笛都响了，这就是说，该去散步啦。”也可以把实际情形和这些笛声联系在一起，于是早晨五点

的第一遍笛的意思是，人们，即那些经常横七竖八地躺在潮湿的地下室里的男男女女，在黑暗中起床，匆匆赶到机器轰响的厂房里，各就各位开始工作。他们看不到这工作的尽头，也看不到它对自己有什么好处，却经常在酷热、憋闷和肮脏的环境中一小时、两小时、三小时、十二小时或更长时间接连不停地干，只作几次极短的休息。他们干了睡，睡了起来又干，周而复始地干着同一种对他们来说毫无意义的、他们仅仅是迫于穷困才不得不干的活儿。

一星期接一星期就这样过去，只有在休息日才停工一天。眼下我看见的正是这些被放出来过一个休息日的工人。他们上了大街，到处是饭馆、奢华的酒店、妓女。他们喝醉了酒，勾肩搭背地挽着一些跟那个被带到警察所去的姑娘一样的女孩子，乘出租马车或步行一家一家地逛酒店，骂人，晃悠，说一些连自己也听不懂的话。我早先看见工人这种晃悠的样子，总是厌恶地避开，几乎想谴责他们。自从我每天听见这些汽笛声并且了解到它们的意义之后，令我吃惊的就只是这样的事实了：居然还不是所有的男人都堕落到了莫斯科到处可见的那种流浪汉的地步，也还不是所有的女人都堕落到了我在家门口遇见的那个姑娘的地步。

我就这样信步走着，看着这些工人满街游荡，直到十一点钟光景。在那之后，他们才渐渐消失。只有一些醉汉还在街上，有时还能遇到几个正被押往警察所的男女。

突然，从四面八方涌出了许多轻便马车，全都驶往同一个方向。坐在前座上的车夫有的还裹着皮袄。花花公子似的听差佩戴着纹章。一匹匹膘肥体壮的大马披着毡衣，在严寒中用每小时二十俄里的速度飞驰过去。马车里的女士们裹着斗篷，小心

翼翼地护着鲜花和发式。所有这一切，从马具、车辆、树胶轮子、车夫的呢子大袍，直到袜子、皮鞋、鲜花、丝绒、手套和香水——所有这一切都是那些有的醉倒在卧室的铺板上，有的在夜店里和妓女同宿，有的已被发送到监狱去的人制作出来的。这些赴舞会的人从他们身边驶过，穿的全都是他们的东西，用的也全都是他们的东西，脑子里却不曾想到在他们去参加的舞会和这些正被他们的车夫严厉喝斥的醉汉之间会有什么联系。

这些怀着极其平静的心情，深信自己一点坏事也没有做而是去做一件大好事的人，在舞会上娱乐。他们在娱乐！从夜晚十一点一直娱乐到早晨六点，在最沉寂的黑夜里娱乐，虽然就在同时，那些饥肠辘辘的人正躺在一个个夜店里，有的人正象洗衣女工那样濒于死亡。

这些人的乐趣就在于妇人和少女一个个袒胸露乳，衬起腰垫，把自己弄得不成体统，一个没变坏的少女或妇人无论为了世上什么东西都不愿以这副样子出现在男子面前。就是在这样一种半裸体的状态里，挺着坦露的胸脯，裸到肩膀的手臂，衬着虚假的腰垫，显示着紧包的大腿，在通明雪亮的灯火之下，这些素以知耻为第一美德的妇人和少女就这样出现在许多陌生男子的中间，而那些同样不得体地穿着紧身衣的男子就在令人昏醉的乐曲伴奏下和她们搂在一起转圈。那些经常裸露得象少女一样的老妇也坐着观看，边看边吃些美味可口的食品和饮料。老头们同样如此。毫不奇怪，这些事情总是在黑夜里进行，在所有的人都睡了的时候进行，使得谁也看不到。但这又不是为了瞒人。他们觉得没有必要瞒人，这是一件很好的事，他们用这种娱乐毁掉成千上万人的折磨人的劳动，这不但不是欺负任何人，而且正好是用这娱乐养活穷人。

舞会上也许很快乐。但这快乐是怎么产生的呢？要知道，当我们看见社会上或我们中间有一个人没有东西吃或冻得要死的时候，我们总是不好意思快乐。只要他还没有吃饱，没有得到温暖，我们就快乐不起来，更不用说我们无法想象人们怎么能在那种带给别人痛苦的娱乐中得到快乐。当一些狠心的男孩把狗尾巴夹进夹板中以此取乐的时候，我们总是觉得讨厌，无法理解他们的快乐。

但在这里，在我们的快乐当中，我们怎么就瞎了眼睛，看不见我们正是用那块夹板夹了别人的尾巴，使他们为我们的快乐而受苦受难呢？

要知道，每个穿着价值一百五十卢布的裙衫前去参加这个舞会的女人，都不是生在舞会上或m-me Minangoy①家里，她也曾到过农村，见过许多庄稼汉，了解自己的保姆和女仆，知道她们的父亲和兄弟都很穷，对他们来说挣一百五十卢布盖间农舍就是漫长劳动生活的目的——她知道这一切。可是当她明知她在这个舞会上把那间农舍，即她善良的女仆的兄弟的梦想穿在自己裸露的身上时，她怎么还能寻欢作乐呢？我们假定她并没有考虑到这一点，但是那些丝绒、绸缎、糖果、鲜花、花边、裙子并不是自己从地里长出来的，而是人们制作出来的，这一点似乎她不可能不知道，似乎她也不可能不知道是哪些人制作了这一切，又是在怎样的条件下为了什么而制作了这一切。她不可能不知道那个她觉得十分不称心的女裁缝根本不是出于爱她才给她做了这身裙子，因此也不可能不知道所有这一切都只是迫于穷困才为她做的，裙子是如此，花边、鲜花和丝绒也是如此。也许她们

---

① 米南戈依夫人，一著名时装店女老板。

都如此浑浑噩噩，所以连这一点也没有考虑到吧？可那五六个年迈、可敬、经常还有病在身的听差和女佣彻夜不眠地为了她而忙碌，这一点她总不可能不知道。她看见过他们疲劳不堪、闷闷不乐的面容。她同样不可能不知道这天夜里气温降到了零下二十八度，而就在这严寒中，老车夫在马车的前座上等了整整一宵。就我所知，这一点她们仿佛也没有看到。假如是她们，即那些受了舞会催眠的少妇少女没有看到这一切，倒也罢了，谴责她们是不应该的，她们这些不幸的人儿做的正是老辈人公认的好事。但老一辈人怎样解释自己对人的铁石心肠呢？

老辈人总是这样解释："我没有强迫任何人，因为东西是我花钱买的，人——女佣和车夫是我花钱雇的。买和雇——这里头没有一点不好的地方。我不强迫任何人，我花钱雇人。这有什么不好呢？"

日前我去一个熟人家。我穿过外间时吃了一惊，因为看见有两个女人坐在桌边，而我知道我这个熟人是个单身汉。一个女人年纪在三十左右，又高又瘦，模样苍老，披着一条头巾，手和手指非常快地在桌子上摆弄，神经质地抖个不停，象是在发病似的。桌子的斜侧坐着个女孩，也在做同样的动作，也是同样地抖个不停。两个女人看上去都象得了舞蹈病一样。我走上前去看她们在做什么事。她们抬起眼睛瞧了我一眼，又聚精会神地接着干。她们面前摊着一堆烟草和纸筒。她们是在做烟卷。那女人把烟叶放在手掌里搓碎，填在一个小器具里，套上纸筒，往里一塞，然后丢给女孩。女孩卷着烟嘴，做完了一支又做一支。所有这些动作都完成得那么快，那么紧张，简直无法形诸笔墨。我对她们的速度表示了惊叹。

"十四年了，干的都是这一种活儿，"那女人说。

“很不好受吧?”

“是啊，胸口疼，这味儿也太难闻了。”

其实这话用不着她说。只要朝她看一眼就够了。只要朝那女孩看一眼就够了。她做这活儿才第三个年头，但任何一个人看见她怎么干这活儿，都会说这副本来结实的身子骨已经开始崩溃了。我这位熟人是个善良而带点自由主义倾向的人，他雇这两个女人来做烟卷，每千支给两卢布五十戈比。他有钱，他可以花钱雇工。这有什么不好的？我这位熟人十二点钟起床，晚上六点到凌晨两点玩纸牌或弹钢琴，吃各种鲜美可口的东西。所有的活儿都是别人替他干的。他给自己想出了一个新的消遣——抽烟。我记得他是刚开始抽烟。

一个妇人和一个女孩，全靠把自己变成机器，一辈子吸烟草味儿，以此毁坏自己的生命，才能勉勉强强地吃饱肚子。他有许多不是自己挣来的钱，他宁可去玩文特牌也不愿给自己卷纸烟。他拿钱给这两个女人的条件是，她们得继续象现在这样不幸地生活下去，也就是继续给他做烟卷。

我爱干净，我只在洗衣女工洗净我一天要换两次的衬衣的条件下才给她钱，而这衬衣耗尽了洗衣女工最后的精力，她死了。

这有什么不好呢？人们，那些买主和雇主，没有我也会迫使别人制作丝绒和糖果并且去买这些东西，没有我也会雇人做烟卷洗衬衣。既然这事已经开了头，那么为什么偏偏我就该放弃自己的丝绒、糖果、烟卷和干净的衬衣呢？我经常听见，几乎总是听见这样的道理。一群失去理智的人在破坏东西的时候往往就是根据这种道理。支配着一群恶狗的也正是这种道理。当一条狗扑过去推倒另一条狗时，其他的狗也都扑上前去把它撕成

碎片。已经开了头，已经弄坏了，那么为什么我就不能受用一番呢？即使我去穿脏衬衣，给自己做烟卷，情况又会变得怎么样呢？难道有人会轻松一些不成？——想为自己辩解的人们这样问道。倘若我们不是离真理那么远，我们就会觉得回答这样的问题很难为情。可是我们的头脑已被扰乱，以至连这样的问题在我们看来都十分自然，因此虽然难为情，还是应该对这问题作一个回答。

如果我把一件衬衣穿一个星期而不是穿一天，我给自己做烟卷或者干脆不抽烟，情况会有什么区别呢？

区别是，某个洗衣女工和某个做卷烟的女工可以少用一些力气，而我原先为洗衣和做卷烟付的那些钱就可以送给那个洗衣女工或者甚至是其他的洗衣女工和雇工，他们全都干活干累了，有了这些钱，他们就可以不再过度劳累，而能歇一口气喝一杯茶了。但我听见了反驳(富有而奢华的人是多么不好意思了解自己的地位啊!)。人们反驳我说："就算我可以穿肮脏的内衣，不再抽烟，而把这些钱送给穷人，但别人还是会从穷人手里夺走一切，您这沧海里的一滴水是无济于事的。"

回答这样的反驳就更让人觉得难为情了，可还是应该回答。这是个多么常见的反驳啊！而回答起来却很简单。

人们常说，一个人的活动是沧海里的一滴水。沧海里的一滴水嘛！

有一个印度童话①，说的是有个人把一颗珍珠落到了大海里。为了找到这颗珍珠，他拿了一只木桶，把海水一桶一桶地舀出来倒在岸上。他这样干啊干啊，干个不停，到了第七天，海怪

① 指印度童话《人与珍珠》。

害怕了，担心这人会把大海舀干，就把珍珠还给了他。如果说，我们这种压迫人的社会罪恶就是大海，那么我们失落的那颗珍珠就值得我们献出全部生命来汲干这个罪恶的大海。尘世的王公也会害怕，而且会比海怪屈服得更快。但这社会罪恶并不是大海，而是一个腐臭龌龊的大坑，我们正拼命往大坑里倒自己的污秽。只要醒悟到我们正在做的是什么事，只要不再喜爱自己的污秽，假想的大海就会立即涸竭，我们就会获得那颗充满博爱的人类生活的无价之宝。

二十五

究竟应该怎么办呢？这不是我们造成的吧？不是我们还能是谁呢？

我们说，这不是我们造成的，而是自己造成的。这就象孩子们在打破了东西的时候说这东西是自己打破的一样。我们说，既然已经有了城市，我们住在城里就用购买人们为我们服务付出的劳动养活他们。但这是谎言。只要看看我们在农村怎样生活怎样养活别人就会明白。

城里的冬天过去，复活节到来了。城里财主们的狂欢照样继续着。林荫道上，花园里，公园里，河面上，到处在奏乐，演戏，兜风，散步，到处张灯结彩，礼花纷飞。但农村更好，空气更好，树木、草地、花朵也更新鲜。应该到那里去，那里的一切都绽出了新芽，开出了花朵，蓬蓬勃勃地生长着。于是，大多数享受别人劳动的有钱人纷纷到农村去呼吸更好的空气，观赏更好的草地和森林。于是在农村，在那些靠面包和葱头填肚子，一天干十八个小时的活儿因此睡眠不足的穿粗布衣服的灰头土脑的庄稼

汉中间住下一些阔人。这里没有人来诱惑这些人，没有任何工厂，没有那种在城里比比皆是而我们总以为给他们活干就是养活他们的闲散人口。这里的人从来都是干一夏天还不能把自己的活儿及时干完，不但没有闲散人口，相反，有数不清的财富由于人手不够而白白糟塌了，数不清的人——儿童、老人和拖儿带女的女人因为劳累过度而丧生。阔人是怎样在这里安排自己的生活呢？是这样：

如果有一幢农奴制时代盖起来的老房子，那么就把它加以翻新和装修。如果没有，那就盖一幢新楼，两层或者三层。房间有十二到二十间或者更多，每间都有六俄尺高。铺起拼花地板，把整块整块的玻璃镶进窗框，再加上贵重的地毯，贵重的家具。房前房后都用石块铺得平平整整，开出花坛，还要修槌球场，立秋千架，暖房都带斜顶，能够常受日照，屋脊也总是带雕花，此外还有高大的马厩。所有这一切都涂上油彩，尽管所用的油脂穷人家的老人和孩子连喝粥的时候都吃不上。富人如果有条件，就住在这样的房子里，如果条件不够，就租这样一幢房子。我们这个圈子的人哪怕再穷，再有自由派倾向，一到乡下都得住这样的房子，为修建这样房子和保持它的清洁必须从农民中间强行抽出十个甚至二三十个劳动力，尽管他们自己还来不及照料养家活口的庄稼。

在这里就不能说什么不管我享用不享用工厂的产品，工厂反正开着，将来也照样要开。在这里也就不能说我养活闲散人口的话了。在这里是我们开办工厂生产各种我们需要的东西，是我们利用周围人的贫穷使他们丢下无论对他们，对我们，对一切人都必不可少的工作，从而腐化着一部分人和毁坏着另一部分人的生命和健康。

[…………]

我们就这样生活着，好象在那个死去的洗衣女工，那个十四岁的妓女，那两个做烟卷做得筋疲力竭的女人，以及我们周围那些正饿着肚子拼命干力不能及的活儿的老太婆和孩子们之间没有任何联系。我们就这样生活着——尽情享乐，穷奢极侈，好象这一切和我们的生活毫无联系。我们不愿意看到，要是没有我们这种闲散、奢侈和荒淫的生活，就不会有那种力不能及的劳动，而没有这种力不能及的劳动，就不会有我们的生活。

在我们看来，苦难归苦难，我们的生活归我们的生活，我们按我们的这种生活方式生活，就象鸽子一样清白无辜。

我们读着记述罗马人生活的书籍，对没有心肝的卢库鲁斯①们的惨无人道惊讶不已，就在人民纷纷饿死的时候，他们却用美食和醇酒养肥了自己。我们摇晃着脑袋，对我们这些农奴主先辈的野蛮惊讶不已：他们竟会豢养家庭乐队和剧团，指定整个整个的村庄来管理花园。我们以高贵的气度对他们的不人道表示惊讶。我们在《以赛亚书》②第五章里读到这样的话：

第八节：祸哉那些以房接房，以地连地，以致不留余地的，只顾自己独居境内。

第十一节：祸哉那些清早起来，追求浓酒，留连到夜深，甚至因酒发烧的人。

第十二节：他们在筵席上弹琴，鼓瑟，击鼓，吹笛，饮酒，却不顾念耶和华的作为，也不留心他手所作的。

第十八节：祸哉那些以虚假之细绳牵罪孽的人，他们又象以套绳拉罪恶。

---

① 卢库鲁斯（公元前约117—56年），古罗马统帅，以富有，奢侈著称。

② 即《圣经》中的一卷书。

第二十节：祸哉那些称恶为善，称善为恶，以暗为光，以光为暗，以苦为甜，以甜为苦的人。

第二十一节：祸哉那些自以为有智慧，自看为通达的人。

第二十二节：祸哉那些勇于饮酒，以能力调浓酒的人。

第二十三节：他们因受贿赂，就称恶人为义，将义人的义夺去。

我们读到这些话，却以为这些话不是对我们说的。我们在《马太福音》第三章第十节里读到："现在斧子已经放在树根上，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

可我们完全相信，结果子的好树就是我们自己，这些话不是说给我们听的，而是说给别人即那些坏人听的。

我们在《以赛亚书》第六章里还读到：

第十节：要使这百姓心蒙脂油，耳朵发沉，眼睛昏迷。恐怕眼睛看见，耳朵听见，心里明白，回转过来，便得医治。

第十一节：我就说，主啊，这到几时为止呢。他说，直到城邑荒凉，无人居住，房屋空闲无人，地土极其荒凉。

我们读管读，却深信这种令人惊异的事不是发生在我们身上，而是发生在别的某个民族身上。因此我们一点也看不到，这种令人惊异的事过去和现在都一直在我们身上发生，是我们听不见，看不见，心里不明白。怎么会这样？

二十六

一个人，我且不说是自认为基督徒，自认为有教养或讲人道的人，只要是一个还没有丧尽理智和良心的人，怎么会这样生活，不参加为全人类的生活而进行的斗争，只知侵吞那些为人们

的生活而进行斗争的人的劳动，用自己的种种需求加重斗争者的劳动并扩大这场斗争中的死亡者人数呢？可是这样的人在我们这个所谓基督教的有教养的世界上却比比皆是。事情还不止于我们的世界充满了这样的人，在我们这个有教养的基督教世界里，人们的理想是获得最多的财产，也就是说，尽最大可能使自己脱离生活斗争，尽量多地享用死在这场斗争中的兄弟们的劳动。

人们怎么会陷入这种令人惊异的迷误中呢？

他们怎么会变得看不见，听不到，心里也不明白那个显而易见、无可置疑的道理？要知道，只要花一点点时间好好想想，就会对我们的生活和我们的信仰之间的惊人矛盾感到恐惧。而我们是所谓的——我就不说是基督徒了吧——讲人道的有教养的人。

无论上帝还是世界和人们赖以存在的自然法则安排得好不好，人在世界上的地位从我们知道的时代起就是这样的：他们赤裸着，身上没有皮毛，没有洞穴可以藏身，也没有可以在田野上找到的食物，就象孤岛上的鲁滨逊一样，人人都必须经常不断地同大自然作斗争，以便给自己缝制衣服，遮身蔽体，围地筑墙，修建房屋，烹制食物，一天两次或三次吃饭充饥，给自己那些不能工作的老人和孩子吃饭充饥。

无论我们在什么地方，什么时代，什么范围内观察人们的生活，无论在欧洲也好，中国也好，美国也好，俄国也好，无论我们考察的是整个人类还是它的某一小部分，是古时候的人也好，游牧状态的人也好，或者是我们这个有了蒸汽机、缝纫机、发达的农业和电照明的时代也好，我们都会看到同一种情形：人们不停地紧张地工作，却无法给自己和自己的孩子和老人弄到衣食住

所，而相当多的一部分人，无论过去还是现在，都因生活资料不足和为得到这些生活资料劳累过度而纷纷死亡。

无论我们生活在哪里，只要我们在自己周围划一个十万俄里或一千俄里或十俄里或一俄里的圆圈，并且看一看被我们的圆圈围起来的那些人的生活，我们就会看到，在这个圆圈里有许多发育不良的孩子，有许多老头、老太婆、产妇、病人和身体虚弱的人，他们正在干着力所不及的工作，又没有足够的食物和休息来维持生命，因此纷纷过早地死亡。我们会看到，有许多年富力强的人简直就是被危险和有害的工作杀死的。

从有世界存在的时候起，我们就看见人们在极度紧张、匮乏和痛苦的状态中与人类共同的贫困进行斗争而又无法战胜这贫困。

此外我们还知道，我们中间的每一个人，无论他生活在哪里，无论他怎样生活，他有意无意地总是每日每刻在自己身上耗费人类劳动的一部分产品。无论他生活在哪里，无论他怎样生活，房子、住所都不是自动从地上长出来的，木柴不会自动跑进他的火炉，水也不会自动流来，烤熟的面包也不会自天而降，饭菜、衣服和鞋子也都同样。而给他做了这一切的并不只是一些过去的人，已经死去的人。为他做了这些事，现在仍在为他做这些事的还有那样一些人，其中成千上万的人正在徒然的努力中憔悴和死去，这徒然的努力就是要为自己和自己的孩子们挣得足够的衣食住所，即能把自己和孩子们从苦难和夭折中拯救出来的生活资料。

所有的人都在和贫困作斗争。他们的斗争是那样紧张，以至在他们身边每一秒钟都有他们的兄弟、父亲、母亲和孩子死去。人们在这个世界上，就象是在一艘进水而只有少量食物储

备的船上一样，全都被上帝或者大自然放在这样一个地位上，必须珍惜这点食物，必须不停地往外舀水。我们中间的每一个人只要一停止这种劳动，只要做出任何无益于共同事业的侵吞他人劳动的事，对我们本身和我们的弟兄来说都是致命的。

但究竟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即我们这个时代的大多数有教养人士自己不做工，心安理得地侵吞他人的为生活所必需的劳动，却认为这种生活是最自然最合理的呢？

他们之所以能够脱离大家都应该从事的十分自然的劳动，把它推给别人，并且还不认为自己是叛徒和窃贼，其原因只可能有两种假设：第一，我们这些不参加共同劳动的人是些不同于做工的人的特殊人物，我们在社会上有特殊使命，就象雄蜂和蜂王有不同于工蜂的使命一样；第二，我们这些脱离了生活斗争的人为其他人做的事情，对所有的人来说都那么有用，想必可以赎回我们因加重别人的负担而对他们造成的祸害。

以前，享用他人劳动的人曾经断言：第一，他们是特殊血统的人；第二，上帝赋予他们关心别人的福利，也就是说管辖别人和教导别人的特殊使命。因此他们总是劝别人相信并且经常连自己也相信他们做的事情对人民来说要比他们所享用的那些劳动更有用更重要。在人们还没有怀疑神灵对人事的直接干预和血统区分的时候，这条辩护理由曾经是很充足的。自从有了基督教，自从有了从基督教产生的人人平等一致的意识，这条理由就不可能再采取原来的形式了。已经不能肯定地说，人们生来就有血统之分，尊卑之分，使命之分，因此这旧的理由虽说还有某些人支持，渐渐地还是消声匿迹，几乎已不存在了。人有特殊血统的理由不存在了，但是脱离劳动并享有他人劳动这一事实本身，对于那些有权这样做的人却依然如故，为了解释这一现

存的事实，经常发明出许多新的理由，这些理由虽不承认人有特殊血统，但在它们的解释之下，那些能够劳动的人脱离劳动似乎是理所当然的。

这样的理由已经发明出了很多。无论这会使人觉得多么奇怪，一切在某个时期被称之为科学的东西，一切构成科学之主导方针的东西，其主要的活动过去是现在仍然是寻觅这样的理由。这是神学活动的目的，也是法学的目的，也是所谓的哲学的目的，最近（无论这对我们这些运用着这一理由的现代人来说显得多么奇怪）它还成了当代经验科学的目的。

神学之全部精妙是设法证明某教会是基督的唯一真正的继承人，因此唯有它才对人们的灵魂以及肉体有充分的无限的权力——这个目的就是神学活动的主导动机。

一切的法学，如国家法、刑事法、民事法、国际法等，也只具有这一使命。大部分哲学理论，尤其是统治了那么长久的黑格尔理论及其凡存在的都是合理的、国家是个性完善的必然形式等观点，也只具有这一目的。

孔德的实证主义哲学和由它产生的关于人类是一个机体的学说，达尔文关于似乎支配着生活的那个生存斗争规律的学说和由它产生的区分人种的学说，以及眼下十分得宠的人类学、生物学和社会学，全都只具有这一目的。所有这些科学都成了得宠的科学，因为它们全都为一些人脱离人皆应尽的劳动职责而侵吞另一些人的劳动这一现存事实提供理由。

所有这些理论向来是在祭司们的神秘殿堂里炮制出来，通过种种模糊含浑的表达方式在人群中传播而为人群所接受。正如古代，为教权和政权的暴力进行辩护的神学之全部精妙总是为祭司们所专有，而声称国王、僧侣和贵族的权力是神圣的那些

既定结论，渐渐就被当作信仰在人群中流传开来。后来所谓科学的哲学和法学的精妙之处，也是为科学的祭司们所专有，而被当作信仰在人群中流传开来的也仅仅是声称社会结构应该象现在这样并且不可能不是这样的那些结论。

现在仍是如此，生活的规律和机体发展的规律仅仅在祭司的圣殿里细加研究，而被当作信仰在人群中流传的结论却声称劳动分工是一条为科学所证实的规律，并且认为一些人应该死于饥饿和劳作，另一些人应该永远过节，而这一些人的死亡和另一些人的过节又应该是人类生活的一条无可置疑、必须服从的法则。为了给从事着形形色色活动的一切所谓有教养的人——从办铁路的人到作家和艺术家——的安逸生活进行辩护，时下流行的说法是：

我们这些卸脱了参加生存斗争这一全人类应尽职责的人，是在为进步服务，从而给全社会的人带来好处，这个好处可以赎回因为消费人民的劳动而对人民造成的祸害。

在我们这个时代的人看来，这种辩护词似乎完全不同于以前的不劳动者用来给自己辩解的那些道理，就象罗马皇帝和罗马公民关于有教养世界没有他们就会灭亡的那番道理在他们看来似乎完全有别于埃及人和波斯人的道理，也象同一种道理在中世纪的骑士和僧侣看来似乎也完全有别于罗马人的道理一样。但这仅仅是似乎如此。只要深入研究一下我们这个时代的辩护词的实质，就能确信里面并没有什么新的东西。它只是经过了一些改头换面，内容还是原来的，因为它建立在原来的辩护词的基础之上。

为一个自己不做工而侵吞他人劳动的人所作的任何辩解，如法老和祭司们的辩解，罗马和中世纪的皇帝及其公民——骑

士、祭司和僧侣们的辩解，总是由两个观点构成：其一，我们占取庶民的劳动，因为我们是特殊人物，上帝指定我们来管辖庶民并且把上帝的真理教给他们；其二，我们带给庶民福利，而应当向他们取得多少劳动，不可能由庶民来裁决，因为，正如法利赛人早已说过的那样："这些不明白律法的百姓，是被咒诅的。"（《约翰福音》第七章第四十九节）人民不懂得什么是他们的福利，因此不可能对此作出判断。

我们时代的辩护词虽然表面上显得特别，实际上还是由那两个基本观点构成：其一，我们这些特殊的人，我们这些有教养的人在为进步和文明服务，从而给庶民带来巨大的好处；其二，没有受过教育的庶民不懂得我们带给他们的好处，因此不可能对此作出判断。

我们自己脱离了劳动，享用着他人的劳动，从而加重了我们的兄弟的负担，但我们断言，作为这一点的补偿，我们给他们带来极大的好处，而他们因为自己无知，却不可能对此作出判断。难道这不是一回事吗？区别仅仅在于，以前是罗马公民、祭司、骑士和贵族有权占有他人的劳动，现在是一个被称为有教养的人的特殊种姓有权这样作。

这是同样的虚伪，因为这些为自己辩解的人有着同样虚伪的地位。虚伪就虚伪在，某些人，如法老、祭司或我们这些有教养的人，在作出这番关于脱离劳动的人给人民带来好处的议论之前，无论是法老还是我们，在作出议论之前本身已处在这种地位上，维护着这个地位，然后才给它想出一篇辩护词。

正是一些人能对另一些人施加暴力的地位，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始终充当着一切的基础。

我们的辩护词和最古老的辩护词的区别仅仅在于，我们的

辩护词更站不住脚。古代的那些皇帝和教皇们，如果本人相信并且人民也相信他们赋有天命的话，可以直截了当地解释，为什么应该享用他人劳动的人恰恰是他们。他们说，是上帝规定他们这样做的，也是上帝指示他们把上帝启示给他们的真理传达给人民并且去管辖人民。而我们时代的这些四体不勤的有教养的人，既是承认了人与人的平等，就无法解释，为什么赋有使命给人提供某种轻易可得的好处的幸运儿恰恰是他们和他们的子孙（因为教育只有靠金钱——权力才能获得），而不是那些为供养他们有可能受教育而成千上万地死亡的千百万人。

他们唯一的辩护词就是，他们——现在的这一类人——虽因脱离劳动和侵吞人民的劳动而给人民带来了恶，但作为补偿，却给人民带来一种人民所无法了解的好处，这种好处可以赎回他们造成的全部祸害，虽然人民对这好处不理解。

二十七

[…………]

二十八

的确，靠他人劳动为生者所处的地位，其根据不只是一个信仰，而且是一整套教义，并且还不止一种教义，而是三种教义，千百年来它们互相加强，共同织成了一个骇人听闻的大骗局，照英国人的说法是一个 humbug，以掩饰他们的谎言免得被人识破。

在我们这个世界上，一种为人们背叛他们的谋生劳动这一基本职责进行辩解的最古老的教义是教会基督教的教义，根据

这种教义，人们按上帝的意志彼此区别开来，就象太阳区别于月亮和星星而星星之间又有区别一样，一些人按上帝的旨意有权统治一切人，另一些人有权统治许多人，第三种人有权统治某一些人，第四种人按上帝的旨意俯首听命。

这种教义的根基虽然已被动摇，但它凭着惯性，依旧对人们起着很大的作用，许多人虽不承认这一学说本身，往往还不知道它的存在，却仍然受着它的支配。

我们这个世界的第二种辩护性的教义，是我无法冠以别的名称而只能称之为国家哲学教义的东西。根据这种在黑格尔那里得到充分表现的教义，一切存在的都是合理的，人们建立起来并且加以维持的生活秩序也不是由人们建立起来并加以维持的，而是精神或一般人类生活的唯一可能的表现形式。在我们的时代，那些左右社会舆论的人也已不信奉这种教义了，它也是靠惯性才得以维持。

最后一种教义，目前占统治地位的那种教义，亦即目前为我们时代的国务界、工业界、科学界和艺术界的先进分子们的辩护词充作基础的东西，乃是一种科学的教义。但这里的科学二字并不是简单地意味着一般的知识，而是指一种在形式和内容上都十分特殊并被称为科学的知识。在我们的时代，使得游手好闲的人看不到他们已背叛自己的使命的辩护词主要是依靠这种新的教义才能存在。

与这种新的教义同时出现在欧洲的是一个既不为教会服务、也不为国家服务的富人和游手好闲者的人数众多的阶级，它需要有适合自己的地位的辩护词。

距今不久，在法国革命之前，欧洲还是这样一种情形，即一切不劳动者为了有权享用别人的劳动，非得有一些非常明确的

职业不可，如为教会、政府和军队服务。为政府服务的人管辖人民，为教会服务的人教给人民上帝的真理，为军队服务的人保护人民。只有这三个等级，即僧侣、官吏、军人才认为自己有权享用劳动者的劳动，才总是能把自己的服务强加给人民。其他不具有这条理由的富人是受鄙视的，他们觉得自己是不正当的，为自己的财富和安逸感到羞耻。

但是到了一定的时候，这些概不加入僧界、政府和军队的富人所组成的阶级，靠了那三个等级的淫佚而渐渐壮大了起来，形成一股势力，这些人也需要有辩护词了。于是这辩护词就出现了。不到一百年的时间，所有这些不为国家和教会供职并且丝毫不参加这些活动的人们就不但象旧日那些等级一样获得了享用他人劳动的权利，不再为自己的财富和安逸感到羞耻，而且认为自己的地位已经有了充分的理由。这种人在我们的时代大量孳生出来，他们的人数正在不断地增加。令人吃惊的是，所有这些新人，这些不久以前还被认为不合法地脱离了劳动的人，现在却唯独他们认为自己是完全有理由的，并对旧日的三个等级即教会、国家和军队的仆人进行攻击，认为他们脱离劳动是不正当的，有时甚至认为他们的活动干脆是有害的了。更为令人吃惊的是，从前为国家、教会和军队服务的那些人，现在也已不再依靠上帝的恩宠，甚至不再依靠那个似为个性的外化必不可少的国家的哲学意义了。他们抛弃了这些长久地维护过他们的支柱，开始寻找以科学家和艺术家为首的那个当今占统治地位、并已找到了这个新的辩护词的新等级所据以维系的支柱。

假如现在的国务人士有时还因袭旧例用自己受命于上帝或者国家是个性发展的形式等来捍卫自己的地位，那么他是因为落后于时代才这样做，他自己会觉得谁也不相信他。若要有力

地为自己辩护，现在他应该去寻找的就不是那些神学和哲学的支柱，而是另一些支柱，一些新的、科学的支柱。必须提出一个国民性的原则或有机发展的原则，必须向占统治地位的等级献媚，就象在中世纪必须向僧侣献媚，在上世纪末应该向哲学家献媚一样（如弗里德里希、叶卡捷琳娜①）。

假如现在的富人有时还按旧习谈论什么选他当财主是上帝的意愿，或者谈论贵族对于国家福利具有什么意义，那么他是因为落后于时代才这么说的。若要有力地为自己辩护，他就应该通过改善生产方式，降低消费品价格和建立国际联系对文明的进步提供合作。富人应该用科学的语言来思考和说话，现在他应该象旧日的僧侣一样向占统治地位的等级供献祭品。他应该出版杂志和书籍，开办陈列馆，音乐团体，或者幼儿园，技术学校。而占统治地位的等级是一个由许多具有一定倾向的科学家和艺术家组成的等级，他们有充分的理由为自己脱离劳动辩解，现在的一切辩护词都建筑在他们的这条理由之上，就象以前是建筑在神学的而后来又建筑在哲学的理由上一样，现在轮到他们给其他等级颁发辩护资格证书了。现在有充分理由为自己脱离劳动进行辩护的那些等级，是一个由科学界人士，主要是经验科学、实证科学、批判科学、进化科学界人士组成的等级，还有一个由为同一倾向而工作的艺术家组成的等级。假如科学家或艺术家现在还象过去那样谈论先知、启示或精神的外化，那么他是因为落后才这样做的，他无法证明自己正确，因为他若要站得稳固，就必须设法使自己的活动加入经验的，实证的，批判的科学，

① 伏尔泰曾于一七五〇至一七五三年托庇于普鲁士王弗里德里希二世的宫廷，狄德罗也曾于一七七三至一七七四年应俄国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之邀旅居彼得堡。

把这科学作为自己活动的基础。只要他所从事的科学或艺术成为真正的科学和艺术，他在我们这个时代就会立于无法动摇的基础之上，他给人类带来的好处就不会受到怀疑。

如今，一切为脱离劳动的人作的辩护全都建筑在经验的，批判的，实证的科学之上。神学和哲学的辩护词已经过时，它们怯生生、羞答答地露出头来，竭力披上科学的外衣。而科学的辩护词却果敢地推翻和摧毁着以前种种辩护词的残余，到处都取代了它们，怀着对自己的不可动摇性的信心高高地抬起头来。

教会的辩护词曾经说，因为各自的使命不同，一些人命该发号施令而另一些人命该低头顺从，一些人命该生活富裕而另一些人命该陷于贫困。因此，谁相信神启，谁就不能怀疑那些按上帝的意志命该发号施令和拥有财富的人的地位是否合法。哲学国家的辩护词曾经说，国家连同其全部设施和根据权利和财产形成的等级分化，乃是一种为精神在人类中的正确表现所必不可少的历史形式。因此，为了人类能正确地生活，人在国家和社会中所占据的那个由权利和财产决定的地位是应该如此的。现在科学的理论说，这一切都是胡说和迷信，其中一个是人类生活的神学阶段的思想产物，另一个是人类生活的形而上学阶段的思想产物。要研究人类社会生活的规律，只有一种方法是无可怀疑的，那就是实证的，经验的，批判的科学的方法。

只有建筑在以一切实证科学为基础的生物学基础上的社会学，才能给我们提供人类生活的新的规律。人类或者人类社会是一些现成的或者还在形成中的服从着机体的一切进化规律的机体。

这些规律中的一个主要规律是诸器官的各个部件之间有机能的分工。如果一些人在发号施令而另一些人却俯首听命，如

果一些人生活富裕而另一些人却陷于贫困，那么这不是因为上帝的意志如此，不是因为国家是个性外化的一种形式，而是因为在社会里就象在机体中一样，发生着一种为整体的生活所必不可少的劳动分工：一些人在社会上干体力工作，另一些人干脑力工作。我们这个时代的占统治地位的辩护词正是建筑在这种教义之上。

二十九

基督传布的是一种新的教义，并且在《福音书》中记载下来。人们排斥它，不接受它，却杜撰出第一个人和第一个天使堕落的故事，把这个看作基督的教义。这个杜撰的故事荒诞不经，毫无根据，但从中自然地产生出一个结论，即人可以卑劣地生活，同时仍然认为自己得到基督的肯定。这个结论对那群软弱的人以及不喜爱从事合乎道德的劳动的人十分有利，因此杜撰立刻被承认为真理，甚至是上帝的——启示的真理，虽然在被称为启示的文字中找不到一点暗示。于是，杜撰变成了博学的神学家们一千年来的工作基础，他们在杜撰的基础上建立自己的理论。

博学的神学家们发生了意见分歧，开始互相否定对方的学说体系，自己也开始感觉到自己已陷入混乱，甚至不明白自己说的是什么。但是大众仍然要求他们来证实自己心爱的教义，他们就装出一副他们懂得并相信自己所说的话的样子，继续传教。到了一定的时候，这些结论显得并无用处，大众窥视了祭司的圣殿，惊异地发现那里有的并不是什么庄严而确凿的真理，象他们心目中原有的神学奥秘那样，那里除了一个最笨拙的骗局以外从来都没有过一点东西，于是对自己的迷惑惊讶不已。

哲学也是一样——这里说的哲学并非就孔子、苏格拉底、爱比克泰德那一类贤人的思想而言，而是指那种放纵了懒散而富有者的本能的教授哲学。

不久以前曾在博学的有教养世界里占统治地位的是一种精神哲学，根据这种哲学也得出了一个结论，即凡存在的都是合理的，既无恶也无善，人无须和恶斗争，而只须体现精神，服军役的服军役，当法官的当法官，拉提琴的拉提琴。要知道，人类的智慧有过许多不同的表现，十九世纪的人也知道这些表现。他们知道卢梭、莱辛、斯宾诺莎、布鲁诺和古代的全部智慧，但无论谁的智慧都没有说服这一群人。也不能说黑格尔的成功取决于其理论的严整性。这种严整的理论以前也有，如笛卡儿的，莱布尼茨的，费希特的，叔本华的。黑格尔的学说之所以在短短的时间内就成为全世界的信仰，原因只有一个，象人的堕落和赎罪的理论取得成功的原因一样，就在于这一哲学理论的种种结论放任了人们的弱点。这种种结论都可以归结为一点：一切都是合理的，一切都是好的，任何人在任何事情上都没有过错。正如以赎罪论为基础的神学的情形一样，在哲学里，人们在黑格尔的基础上建筑着自己的巴别塔[1]（现在还有某些落伍者端坐在这个塔上），他们的语言同样发生了混乱，他们同样感觉到连自己也不懂得自己说些什么，他们怀着同样的热忱，为了不泄露家丑而努力在人们面前维护着自己的威信。

当我们开始生活的时候，黑格尔哲学正是一切的基础，它在空气中到处散布，表现在报刊文章里，在历史学和法学讲义里，在小说里，在论文里，在艺术里，在布道演说里，在日常谈话中。

---

① 即通天塔，参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十一章第一至九节。

不知道黑格尔的人就没有权利说话，想认识真理的人都在研究黑格尔。一切都依靠着它。可是突然，四十年过后，它却一点痕迹也没有给人留下，人们把它丢到脑后，就象它从来没有存在过一样。最令人吃惊的是，无论伪基督教的倒坍还是黑格尔哲学的倒坍，原因都不是有人推翻它们，拆毁它们。它们过去存在，现在仍然存在，可是突然间，博学的有教养的世界不再需要它们了。如果我们现在对一个新型的有教养人士说到天使和亚当的堕落，说到赎罪，他不会和我们争论并证明这一切不正确，他会莫名其妙地问：什么天使？为什么是亚当？怎么赎罪？为什么我要这样做？谈到黑格尔哲学时也是一样。新人不会提出异议，而只是表示惊讶。什么精神？它从哪里来的？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它要外现？为什么我需要它？

曾几何时，黑格尔派的哲人还郑重其事地教导着大众，而大众什么也不明白，盲目地相信一切，为合他们心意的东西寻找证据，并且相信，那些在他们看来原是模糊不清而且自相矛盾的东西一旦上升到哲学的高度，就都会清楚得象白昼一样。可是那样的时代过去了——这种理论衰老了，新的理论代之而起，旧的理论不再为人需要，大众窥视了祭司的神秘殿堂，看见那里除了一些非常艰深晦涩而无法理解的字眼之外什么也没有，也不曾有过什么。这一切都发生在我所经历的时代。

“是的，”现在的科学界人士会说，“所以发生这种情形，是因为这些都是神学阶段和形而上学阶段的梦呓。如今有批判的实证科学，它是不会骗人的，因为它整个建筑在归纳和经验的基础之上。如今我们的知识已不象从前那样靠不住了，人类的全部问题在我们的道路上才能解决。”

但是神学家们也说过一模一样的话呀，他们也不是傻瓜，我

们知道，在他们中间也有一些绝顶聪明的人。在我的记忆中，黑格尔学派也说过一模一样的话，并且抱着同样强的信心，得到所谓有教养人士的同样的承认。我们的赫尔岑们，斯坦凯维奇们，别林斯基们也同样不是傻瓜。但是究竟为什么会发生这种惊人的现象，即有学问的人们会信心百倍地宣传这些毫无根据和毫无内容的教义，而大众也虔诚地接受了这样的教义呢？原因只有一个，即这些被宣传的教义为人们的卑劣生活作了辩解。

有一个非常蹩脚的英国政论家（他的著作已被人忘得一干二净，认为是渺小中的渺小）写过一篇关于人口的论文，在论文中发明了一个人口增长和生活资料不成比例的虚构的规律。这位作家用许多毫无根据的数学公式来装饰这个虚构的规律，把它发表出来。就这篇文章的浮躁和平庸而言，应能推想这篇文章不会引起任何注意，只会被人抛诸脑后，就象同一位作家以后的全部论著一样。可是结果却全然不是这样，写这篇文章的政论家顿时变成学术权威，把持这个高位几乎半个世纪。马尔萨斯！马尔萨斯的理论——人口以几何级数增长而生活资料以算术级数增长的规律，限制人口的各种自然和合理的手段——所有这一切都成了科学的无可怀疑的真理，它们并未经过检验，却被大量应用，就象是一些可以进一步导出许多结论的公理一样。有学问有教养的人士就是这样干的，而游手好闲的人则对马尔萨斯发现的伟大规律抱着虔敬的信任。怎么会发生这样的情形？本来这似乎不过是一些与大众的本能毫不相干的科学结论。但这样看问题的人必定相信科学是某种象教会一样不会犯错误的自在之物，而不仅仅是虚弱和入了迷途的人只为壮观起见才用“科学”这个有影响的字眼去替换人们的思想和语言的人凭空捏造出来的东西。只要从马尔萨斯理论引出一些实际结论就可看

出，这个理论是同人关系最密切，目的最明确的理论。直接产生于这一理论的结论有以下几种：劳动者的贫穷状况不是由富人和统治者的残酷无情、利己主义和失去理智造成的，而是由一条不取决于人的一成不变的规律造成的。如果说这当中谁有错，那么只能是饥饿的劳动者自己，这些傻瓜明知不会有东西吃，谁叫他们生到世上来？因此富有阶级和统治阶级一点没有错，他们可以心安理得地象过去一样继续生活下去。于是，这个为游手好闲的人所珍重的结论就导致了这样的情况，所有有学之士对这些结论的缺乏根据、错误百出和十足的随意性视而不见，而那些有教养的亦即游手好闲的人则嗅出了这些结论的宗旨，欣喜若狂地欢迎这个理论，给它加上真理性即科学性的印记，对它津津乐道达半个世纪之久。

实证的，批判的，经验的科学界人士的自信，以及大众对他们宣传的东西所抱的虔敬态度，是否也出于同一个原因呢？初看上去似乎很怪，进化论（它象神学中的赎罪说一样，对大多数人来说成了整个新教义的流行表达）怎么能够为人们的不正当地位进行辩护，科学进化论似乎只和事实有关，除了观察事实之外一无所能。

但仅仅是似乎如此。大而言之如黑格尔学说，小而言之如马尔萨斯学说，都曾经似乎如此。黑格尔哲学似乎只研究自己的逻辑体系，与人们的生活毫不相干。马尔萨斯理论也一样，似乎只研究统计资料的事实。但仅仅是似乎如此。

现代科学也只关心事实，它研究事实。但这是些什么事实呢？为什么恰恰是这一些事实而不是别的事实？

现代科学界的人士非常喜欢郑重其事而且振振有辞地说：我们只研究事实，自以为这句话包含着某种意义。只研究事实是

绝对不可能的，因为值得我们研究的事实多得无数（从这个词的精确意义上说）。在研究事实之前，总该先有一个在其基础上研究事实的理论，也就是说，从无数的事实中挑选这些或那些事实。而这个理论是存在的，甚至被表达得非常明确，尽管现代科学界的许多活动家或者忽视这一点，也就是说不愿意知道这一点，或者有时当真不知道而有时假装不知道它的存在。一切占统治地位、起支配作用的教义从来都是如此，无论是神学还是哲学。任何教义的基础总是理论，所谓的有学之士，也只是从一旦形成的基础中想出进一步的结论。目前现代科学也正是在它有时知道有时不愿意知道、有时的确不知道的一个非常确定的理论的基础上选择自己的事实。这个理论确实存在。

这个理论说，整个人类是一个不死的机体，人们是各个器官上的不同部件，各有自己服务于整体的专门使命。就象细胞一样，在形成为一个机体的时候，它们为整个机体的生存斗争而彼此分工，加强一种机能，削弱另一种机能，形成一个有机组织，以便更好地满足整个机体的需求。也象群体动物蚂蚁、蜜蜂的情形一样，个体与个体彼此分工：雌蜂产卵，雄蜂授精，工蜂为整体的生活而劳作。人类和人类社会的情形也是这样。因此，要寻找人类生活的规律，必须研究机体的生存和发展规律。我们在机体的生存和发展中找到以下规律：分解和聚合的规律，任何一个现象都不仅仅造成一个直接后果的规律，还有同质的不稳定性规律。这一切都似乎非常清白无辜，但只要从所有这些规律引出一些结论，就会立即看出，这些规律的用意和过去马尔萨斯那些规律的用意是一样的。这些规律只有一个用意，恰恰就是要承认人类社会中的活动分工是有机的，也就是必然的。因此在看待我们这些脱离劳动的人所处的不正当地位时，就不要从理性

和正义的观点出发，而要把它看作一个证实了共同规律的无可怀疑的事实。

精神哲学也曾为一切残酷无情和为非作歹的行为辩护，但在那里，一切都是推理，因此是不正确的。而在科学中，一切都是科学的，因此是无可怀疑的。

怎么能不接受如此美妙的理论！只要把人类社会看作观察对象，就可以心安理得地吞食别人即濒于死亡的人的劳动，用我的活动，不论怎样的活动，就是人类机体的功能性活动这一思想来安慰自己。因此，根本谈不上我享用别人的劳动是否正当，我做的只是使我觉得愉快的事，就象谈不上大脑细胞和肌肉细胞的分工是否正当一样。为了今后可以一劳永逸地把良心藏进衣袋，肆无忌惮地过动物般的生活，同时还感觉得到脚下有我们时代的无法动摇的科学支柱，又怎么能反对如此美妙的理论啊！

今天为人们的游手好闲和残忍进行的辩护正是根据这种新的教义。

三 十

这种教义的历史不久，大约只有五十年左右。其主要创始人是法国学者孔德。孔德原是分类学家，同时又虔信宗教，在当时兴起的比夏[1]的生理学研究影响之下，孔德的头脑里出现了一个古老的、早就被梅内尼·阿格里巴[2]说过的思想：可以把

---

① 比夏(1771—1802)，法国医生，病理解剖学和病理组织学的奠基人之一。

② 梅内尼·阿格里巴，公元前五世纪的罗马贵族。

人类社会，甚至整个人类看作一个整体，一个机体，而把人看作各自具有为全机体服务的确定使命的各器官上的活部件。孔德对这个思想是那么喜欢，以至动手在它上面建立起一套哲学理论，而他对这套理论又是那么入迷，以至完全忘记了他的理论出发点至多是一个挺不错的比拟，用在寓言里还合适，但绝不能充当科学的基础。象常有的情形一样，他把自己心爱的假说当成了公理，还自以为他的整个理论建立在最坚实的基础之上。根据他的理论得出了这样的结论：既然人类是个机体，那么要知道人是什么以及人对世界应有怎样的态度，就只有通过认识这个机体的属性才有可能。为了认识这些属性，人可以对其他的低等机体进行观察，对他们的生活加以归纳。因此在孔德看来，第一，科学的真正和唯一的方法只能是归纳法，全部科学都只能以经验为自己的基础。第二，诸科学的目的和顶峰应是一门关于假想的人类机体或者关于机体之上的生命——人类的新科学，这门新的假想的科学就是社会学。从这样一种一般科学观出发，一切以往的知识都成了虚假的，人类在其自我意识意义上的全部历史也被分成了三个或者实际上应说是两个阶段，一个是从世界之初直到孔德的神学和形而上学的阶段，另一个是唯一真正的科学——从孔德开始的实证科学的现阶段。这一切都说得很好，只有一个错误，而这个错误又恰恰是这整个大厦都建筑在砂砾上，建筑在任意地和错误地断言人类是一个机体的基础之上。说这个论断是**任意**的是因为我们根本没有权利承认无法观察的人类机体的存在，正如我们没有权利承认三位一体的上帝和类似的神学论点的存在一样。说这个论断是错误的是因为在人类即人群的概念之中，已被错误地加进了一个机体的定义，虽说人类并不具有机体的本质特征——感觉或意识的中

枢①。

虽然实证哲学的基本论点是任意的和错误的，它还是得到了所谓有教养世界的热烈拥护。在这层关系上有一个现象十分突出：在孔德的由实证哲学和实证政治学这两个部分构成的论著中，有学问的世界只接受了前者，即用许多新的经验原则为人类社会的现存罪恶辩护的那个部分。而第二个部分，那个谈论从承认人类是机体这一结论中派生的利他主义道德职责的部分，却被认为不仅是无足轻重的，而且是微不足道的和无科学性的。康德学说的两个部分的命运再度重演。纯粹理性批判曾被大众认为是有科学性的，而实践理性批判，那个包含着道德学说的实质的部分，却被摒弃了。在孔德的学说里，被承认有科学性的是放任占统治地位的罪恶的东西。而被大众所接受的建筑在任意和错误论点之上的实证哲学，本身的根基又过于不稳，因此总是摇摇欲坠，无法单独维持。于是在那些从事所谓科学的人士的种种百般无聊的思想游戏中，出现了一个同样不是新的，也同样是任意的和错误的论断：各种生物亦即机体都是起源于另一些生物——不仅是一个机体起源于另一个机体，而且是一个机体起源于许多个机体，也就是说，在极其漫长的时间里，在一百万年的过程中，不仅从一个祖先可以变出诸如鱼和鸭，而且从一群蜜蜂也能产生一个动物。这个任意和错误的论断在一片更为普遍的赞扬声中被有学问的世界接受了。说这个论断是任意的，是因为从来没有一个人看见过一些机体怎样从另一些机

① 我们所以称大象和细菌为机体，仅仅是因为我们可以根据类比法推测这些生物体上也有那种感觉或意识的联合，就象我们在自已身上认识到的一样。而人类社会，人类并不具有这种本质特征。因此，无论我们在人类和机体中发现了多少其他共同特征，没有这个本质特征的话，把人类当作机体的看法仍然是错误的。——作者注

体变来，因此物种起源的假说始终是一个假说，而不是一个经验的事实。说这个论断是错误的，是因为物种起源问题的答案既以物种起源是由于遗传和适应规律在无限长的时间里的作用为根据，就根本不能算是答案，而仅仅是问题在新形式里的重复。根据摩西[①]的答案（这一理论的全部意义就在于和他争论），各种各样的生物是凭上帝的意志和上帝的无限能力产生的。而根据进化论，各种各样的生物是凭偶然性，凭遗传和环境的各种不同条件在无限长的时间里产生的。用大白话说，进化论要证明的只有一件事：凭无限长的时间里的偶然性，从一种随便什么东西里都会变出随便什么东西来。这不是问题的答案，而只是问题的另一种提法，即不提意志而提偶然性，把无限系数从能力上换到了时间上。但这个新论断加强了孔德的旧论断。此外，据这一理论的缔造者达尔文本人的天真供认，他的思想原是受了马尔萨斯的规律的启发，这才作为一切生命的基本规律提出了生物和人类的生存斗争理论。而在这个规律里，也唯有这一点是游手好闲的人们在为自己辩护时用得着的。

两个摇摇欲坠站不住脚的理论互相倚傍，造成了一个类似稳固的局面。两个理论都带有一个为大众所珍重的意义，即人们对人类社会的现存罪恶是没有责任的，现存秩序正是一个应有的秩序。新的理论被怀着绝对信任和空前欢喜的大众接受了。正是在这两个任意的，错误的，被作为信条加以接受的论点之上，建立起了一种新的科学的教义。

就对象和形式而言，这种新的教义和教会基督教的教义异常相象。从教义的对象上说，相似之处在于无论哪种教义里的现实都被赋予一种不现实的虚幻的意义，而正是这种的不现实

① 指《圣经·旧约》所说的古犹太人的先知摩西。

意义被当作了研究对象。在教会基督教的教义里，事实上的确有过的基督被赋予一种作为上帝本人的虚幻意义。在实证论的教义里，现实的生物——活人——被赋予一种作为机体的虚幻意义。从形式上说，两种教义的惊人相似在于无论哪种教义都把一些人的特定认识看作唯一绝对正确的真理。在教会基督教里，一些自称为教会的人对神启的认识被看作了神圣而唯一的真理。根据实证论的教义，一些自称为科学家的人对科学的认识被看作了无可怀疑的真理。教会的基督徒认为，对上帝的真知仅仅始自他们这个教会的建立之日，他们仿佛仅仅是出于谦恭才说以前的信徒也代表教会。实证的科学也是这样，据它断定，科学仅仅始自孔德的时代，科学界人士也仅仅是出于谦恭才承认以前也有科学存在，而且仅仅存在于它的某些代表人物，如亚里士多德身上。教会和实证科学都是一样，都完全排斥人类的其余一部分人的知识，认为在自己的知识之外的一切知识都是迷误。

这里的相似还有进一步的延续，前来帮助基督的神性和三位一体这个神学基本教条的，是人的堕落和基督以死为人赎罪这样一个古老而正在获得新意义的教条，正是从这两个教条形成了流行的教会学说。我们的时代也是这样，前来帮助孔德关于人类机体的基本教条的，也是一个古老而正在获得新意义的教条，正是从这二者形成了**进化**这一流行的科学教义。

无论在这种或那种教义里，需要有新教条都是为了支撑老教条，新教条也只有和基本教条联系在一起才能被领悟。

如果一个信仰基督神性的人不清楚也不懂得上帝为什么降临尘界，那么赎罪的教条可以对此作出解释。如果一个信仰人类机体的人不明白为什么可以把个体的群集认作机体，那么进化的教条可以对此作出解释。

需要赎罪的教条是为了调和前一个教条和现实的矛盾。上帝降临尘界是为了救人，可人并没有得救。那么如何调和这个矛盾呢？赎罪的教条说："他拯救了相信罪可赎的人。如果你们相信罪可赎，你们就得救了。"同样，需要进化的教条也是为了解决前一个教条和现实的矛盾：人类是机体，然而我们看到，人类并不符合机体的主要特征。如何调和这个矛盾呢？进化的教条说："人类是正在形成中的机体。"如果你们相信这一点，你们就能把人类看成机体了。一个摆脱了三位一体和基督神性的迷信的人，甚至不可能懂得赎罪说的意义何在，这个意义只有通过承认基本教条即基督就是上帝才能得到解释。同样，一个摆脱了实证论迷信的人甚至不可能懂得进化物种起源说的意义何在，这个意义也只在你了解基本教条即人类是一个机体的时候才能得到解释。神学的全部精妙也只有那些相信基本教条的人才能悟出。同样，如今占据着从事最深和最新科学的人士的全部头脑的社会学的全部精妙也只有那些信徒才能领悟。

两种教义的相似之处还在于，它们的论点一旦被当作了信仰，无须更多的研究就可以充当这些怪论本身的基础，而宣讲这些怪论的人，因为掌握了可用来断定自己有权在神学里自命为圣人、在知识里自命为科学家亦即绝对正确的人的手段，竟然得出了一些最随心所欲，不可思议，毫无根据的结论，他们都极其郑重其事和煞有介事地表述着这些结论，而这些结论的细枝末节也被那些对局部有异议但却一致承认基本教条的人们同样煞有介事和郑重其事地争论不休。

这种教义的"伟大的巴西尔"①，譬如说斯宾塞，在自己的一

① 巴西尔（约327—379），教父学代表人物，所著《周六说》在中世纪广为流传，阐述了基督教宇宙说原则。

部早期著作[①]中是这样表述这种教义的：

社会和机体有以下类似之处：

1）它们在开始的时候是一些小集合体，体积不知不觉地渐渐增大，其中的一些竟可增大一万倍；

2）虽然它们起初结构非常简单，简直可以说是没有任何结构，但在自己的成长过程中，它们的结构将不断变得越来越复杂；

3）虽然在它们不发达的早期阶段，它们之间几乎不存在任何局部与局部的相互依从性，但它们的各个局部渐渐地会获得一种相互依从性，这种依从性最终又会变得极为强大，以至每一个局部的活动和生存只在其他局部的活动和生存条件下才会成为可能；

4）社会的生存和发展是独立的，比构成它的任何一个个体的生存和发展都更有持久性，构成它的那些个体一个个地诞生，发展，工作，改造，死亡，然而由它们构成的政治机体的生命却一代又一代地延续，在量上，在结构的完善性和活动的有效性上不断发展。

他接下去还说了机体和社会的一些区别之处，但又证明这只是一些表面上的区别，机体和社会仍是完全相似的。

一个头脑健全的人会直接产生这样的问题：您在说什么？为什么人类是机体或者类似于机体？

您说社会和机体相类似是因为有这四个特征，但这纯属子虚乌有。您只不过把机体的某些特征拿来套在人类社会的头上而已。您先举出四个类似的特征，再举出一些有区别的、但（在

① 指斯宾塞的《社会静力学》(1850)。

您看来）只是表面的特征，就作出可以把人类社会看作机体的结论。这不过是辩证法的无聊游戏。以这样的东西为根据，可以把机体的特征套到随便什么东西的头上。

我拿我脑子里随便想到的第一件东西譬如森林来说吧，看它是怎样在一处野地里下种并繁茂起来。1）它开始的时候是一个小集合体，体积不知不觉地渐渐增大，如此等等。其他野地里发生的事也一模一样，也是一点一点地撒下种子，长满了树。2）结构起初是简单的，后来变得越来越复杂，如此等等。森林的情况也一模一样，起初只是一些小白桦，后来有了藤蔓、榛丛。起初一切都直着长，后来用枝条互相缠绕。3）各个局部的依从性不断加强，以至每一局部的生存都取决于其他局部的生存和活动。森林的情况也一模一样，榛树能给树干保暖（把榛丛砍去，别的树就会冻死），林缘的灌木防风，种子树传种接代，高大而枝叶蓬松的树木遮荫，因此一棵树的生存也取决于另一棵树。4）个别的个体可能死亡，但整体总是活着。森林的情况也一模一样，树死林不泣。

这种教义和教会基督教教义以及其他一切建筑在那些被看作信仰的教条之上的教义，还有一个十分突出的相似之处，即它们都有一种不合逻辑的莫测性。你们表明了你们用这个理论可以同样有权把森林看作机体，你们以为这就给机体教义的追随者们证明了他们的定义是错误的吗？丝毫没有。他们给机体下的定义是如此不准确，如此可伸缩，以至他们能把随便什么东西都塞到这个定义之下。他们会说，是的，森林也可以看作机体。森林是许多互不相残的个体的相互作用，是一个集合体，它的各个局部也能结成更为紧密的联系，类似蜂群一样，它能成为机体。那么你们又会说，即便如此，那么这片森林里的相互作

用而互不相残的鸟儿、昆虫和小草，也能和树木一起被看作一个机体吗？他们对这一点也会表示同意。根据他们的理论，任何一个相互作用和互不相残的生物的群集都可以被看作机体。你们能够断定随便什么东西之间的联系和相互作用，并且根据进化论，你们能够断定一个随便什么东西都能在非常漫长的时间里变出随便什么东西来。

对那些相信三位一体神的人无法证明这是不存在的，而只能对他们表明，他们的论断并不是知识的论断，而是信仰的论断；如果他们断定上帝有三个，那么我就可以同样有权断定上帝有十七又二分之一个。对实证论和进化论的科学的追随者们也可以作出同样的，更加无可怀疑的证明。在这门科学的基础上我能证明随便什么东西。而最令人吃惊的是，正是这门实证的科学认为科学方法是真知的特征，也正是它自己规定了被它称为科学方法的东西是什么。

被它称为科学方法的是常识。

然而正是这个常识把它揭露得寸步难行。

那些居于圣人地位的人刚一觉得他们身上并无一点圣洁的东西，觉得他们全都是被诅咒的人，就象教皇和我们的正教宗务会议一样，他们就立刻称自己不只是圣人，而且是至圣的人。

科学刚一觉得自己并无一点符合常识的东西，它就立刻称自己为符合常识的，也就是有科学性的科学。

三十一

分工是一切现存事物的规律，因此它在人类社会里是应该有的。很可能事实的确如此，但是毕竟还有这样一个问题：现在

我在我们这个人类社会中看到的分工是否就是应该有的那种分工呢？如果人们认为某种分工是不合理和不公正的，那么无论怎样的科学也无法对人们证明他们认为不合理和不公正的东西是应该有的。神学理论曾经证明权力是上帝给的，很可能它也的确是上帝给的，但还是存在着这样一个问题：谁的权力？叶卡捷琳娜的还是普加乔夫的？神学纵有再大的精妙也无法消释这个疑团。精神哲学曾经证明，国家是个人发展的形式。但还是存在这样一个问题：能不能认为尼禄或成吉思汗的国家是为发展个人而有的形式呢？无论什么样的超验语言都无法解决这个问题。有科学性的科学也是一样。分工是机体和人类社会的生存条件。但是应该把这些人类社会里的什么东西认作机体的分工呢？任凭科学把蛔虫细胞的分工研究得多么透彻，所有这些观察仍然无法迫使一个人承认他的理性和良心认为是不正确的那种分工是正确的。不管在被观察的机体里细胞分工的证据多么有说服力，一个人只要还没有失却理智，他还是会说，人不应该一辈子织花布，这不是分工，而是压迫人。斯宾塞之类的人常说，存在着整群整群的织布工，因此织布活动是机体的分工。但是他们的这种说法和神学家们的说法一模一样：存在着权力，因此它是上帝给的，无论这是什么样的权力。存在着织布工，这就是说，分工如此。如果权力和整群整群的织布工是自动产生的，那么这样说说也不坏，可是我们知道，它们并不是自动产生的，而是我们制造出来的。那么就需要了解，我们制造这权力究竟是出于上帝还是出于自己？我们制造这些织布工究竟是根据机体的规律还是根据别的什么东西？

人们生活着，以种地为生，这本是一切人的天性。有个人造起一座打铁炉来修理自己的犁，一个邻人来求他修一下犁，答

应为此替他做工或给他钱。人们接二连三地走来，于是在这些互相交往的人中间产生了这样的分工——出现了铁匠。另一个人把自己的子女教育得很好，邻人就把子女带到他这儿来，请他教育，于是出现了教师。但铁匠和教师得以产生并存在下去仅仅是因为有人求他们做铁匠做教师。倘若发生了这样的情况，即出现了许多铁匠和许多教师，或者倘若他们的工作不再被人需要了，他们立即就会象常识所要求的那样，象那些并不存在破坏正常分工的原因的地方常见的那样，放弃自己的技艺重新去种地。这样行事的人是受了自己的理性和自己的良心的支配，因此我们，即有理性有良心的人们，都认为这样的分工是正常的。但是倘若发生了这样的情况，即铁匠们能够强迫别人替他们做工，倘若人们并不需要蹄铁而他们还在打蹄铁，倘若谁也不作学生而教师还在教书的话，那么任何一个头脑健全的人，作为一个人，即一个有理性有良心的生物，就会清楚地看到这已不是分工，而是侵占他人的劳动。然而恰恰是这样一种活动被有科学性的科学称作分工。人们正在做一些别人没想要求他们做的事，可他们却要求别人因此来养活他们，还说这样做是公正的，因为这是分工。

那个不仅仅在我们这里构成人民的主要社会灾难的东西叫做**管理**，即**无数的官吏**。那个构成我们时代的经济灾难的原因的东西用英国人的说法叫做 overproduction，即生产过剩（就是说生产出许许多多既没有地方放也没有人需要的东西）。

如果一个靴匠竟然认为人们应该因为他在不停地缝制早已无人需要的靴子而养活他的话，那是很奇怪的。而那些政府、教会、科学和艺术界的人士根本什么都不缝，也不做任何不光是好看，而且对人民有益的事，他们的商品无人问津，但他们同样有

勇气以分工为理由要求人们养活他们，给他们好吃好穿。这种人该让人怎么说呢？可能有，并且确实有这样一些巫师，他们的活动是人们需要的，人们为此给他们送去面饼和烧酒。但是很难想象会有这样的巫师，谁也不需要他们的巫术，可他们却因为自己会行巫术而气壮如牛地要求人们给他们好吃好喝。在我们这个世界里，那些政府、教会、科学和艺术界人士却正在这样做。这一切所以会发生，根据都是那个错误的分工概念，它不是取决于理性和良心，而是取决于科学界人士同心信奉的那种观察结果。

分工的确一直存在，但它只在一个人用自己的良心和理性决定应作怎样的分工，而不是在他将去观察这分工的情况下才是正确的。一切人的良心和理性都能非常简单，毫无疑问和异议地解决这个问题。他们为这问题找到的答案总是这样的：分工只有在一个人的特殊活动为大家十分需要，大家请求他提供服务，也因为他能为大家做事而情愿供养他的情况下才是正确的。如果一个人可以从幼年到三十岁一直靠别人养活，答应学成之后再去做一些非常有用然而谁也不请他做的事，后来又可以从三十岁一直到死过同样的生活，仍然仅仅答应要去做一些谁也不请他做的事，那么这就不是分工（正如我们这个社会里实际上也没有分工），而只能是强者侵占他人的劳动，就象现在的情况一样。以前神学家把强者侵占他人的劳动称之为天赋使命，后来哲学家称之为生活的必然形式，而现在，有科学性的科学又称之为机体的分工。

科学的全部意义仅在于此。如今是它成了发放逍遥证书的人，因为唯有它在自己的圣殿里研究和规定人在社会机体里可有何种寄生的、何种有机的活动。仿佛一个人靠理性和良心无法把这一点了解得准确和简明得多。正象以前对于僧侣，后来

对于国务人士来说，什么人对别人最有用这一点是不容怀疑的一样，如今在从事有科学性的科学的人士看来，他们的活动无疑是有机活动这一点同样是不容置疑的，他们这些科学界和艺术界的活动家们乃是机体的脑细胞，亦即最最宝贵的细胞。

上帝保佑，让他们主宰好了，他们只管去吃好的喝好的，逍遥自在，就象祭司和诡辩家们也曾经逍遥自在和主宰过一样。只是但愿他们不要象祭司和诡辩家们那样使人腐化。

自有人类，即有理性的生物以来，人们就一直在区分善恶并利用着前人在这方面的成就——他们和恶作过斗争，探索过真正的，最好的道路，缓慢然而顽强地在这条道路上前进。但总是有各种各样的骗局设在人们面前挡住他们的道路，这些骗局的目的是向他们表明不应该这样做，而应该过另一种应有的生活。一个可怕而古老的骗局是教会人士的骗局。人们通过极为艰苦的斗争和劳动才渐渐摆脱了这个骗局，但他们刚刚从这个骗局里脱出身来，在老骗局的地方就立刻出现了一个新骗局——国家的、哲学的骗局。人们又挣脱了它的迷惑。可是一个新的、更为凶恶的骗局又在人们的道路上出现了，即科学的骗局。

这个新骗局和以前的老骗局一样，其实质在于用一种外部的东西偷偷取代我们的理性和良心以及我们前人的理性和良心的作用。在教会的学说里，这个外部的东西是启示；在科学的骗局里，这个外部的东西是观察。

这门科学的圈套就是让人们看到由他们的理性和良心的作用造成的最粗暴的歪曲，从而破坏他们对理性和良心本身的信任，使他们相信，正是理性和良心告诉他们，自有世界以来理性和良心对人类的那些最高代表所说的一切全都是相对的和主观的。

他们说，应把这一切全都抛掉。不能凭理性来认识真理，因为会犯错误。还有另外一条道路，一条不会出错的，几乎是机械式的道路，即研究事实。而研究事实又应以有科学性的科学，即假冒成最无可怀疑的真理的实证论和进化论这两个毫无根据的推测为依据。这门占统治地位的科学摆出一副骗人的庄重模样，声称要解决生活的全部问题只有通过研究自然界的各种事实尤其是机体才行。容易轻信的年轻人被这个不但没有被批评摧毁，甚至没有被批评触动过的权威的新奇弄得晕头转向，纷纷去研究这些自然科学中的事实，奔向那条在占统治地位的学说看来是唯一能够说明各种生活问题的道路。然而，学生们在这方面的研究推进得越远，他们离开解决各种生活问题的可能性，甚至是离开解决各种生活问题的愿望本身也越远，他们也就越来越不习惯于观察，而是越来越习惯于轻信他人的观察（相信细胞、原生质、物体的四种形态等等），越来越只见形式而不见内容，越来越意识不到善恶，越来越不能理解那些由人类以往全部生活得出来的善恶的表达法和定义，越来越多地学会由许多并不具备全人类意义的术语构成的科学行话，越来越深地陷入那些无法说明的观察结果的迷宫里。他们不但越来越没有独立思考的能力，而且越来越不能理解与他们不同的，处在他们的圣法经传之外的清新的人类思想。更重要的是，他们在和生活，也就是和劳动渐渐疏远的过程中虚度大好年华，渐渐习惯于认为自己的地位是合理的，在肉体上变成毫不中用的寄生虫，在精神上使自己的头脑脱离常轨，成为思想上的阉人。同样，他们一方面变得越来越愚蠢，另一方面又渐渐获得一种自信心，这种自信心使他们永远不可能回到普通的劳动生活中去，重新获得简单，明确，人类共同的思维能力。

三十二——三十七

[…………]

三十八

那么到底怎么办？我们有什么办法呢？这个既包含着一个承认我们的生活不好不正常的意思，同时也仿佛包含着一个这一切终究是无法改变的推托的问题，过去我从四面八方听到过，现在仍从四面八方听到，因此我只选了这个问题为此文通篇的题目。我描述了自己的痛苦，自己的探索和自己对这个问题的解答。我是个和大家一样的人，如果说我有什么东西比我们这个圈子中的平常人突出一些，那么主要就是我比平常人更多地侍奉和纵容了我们这个世界的错误学说，从维护这个占统治地位的学说的人士那里得到过更多的赞扬，因此比别人更腐化，错更大。因此我才觉得，我为自己找到的那个问题答案，对所有给自己提出这一问题的真诚的人来说都将是有用的。

首先，我对应该怎么办的问题是这样回答自己的：无论对人对己都不要说谎，不要害怕真理，无论它会把我引向哪里。

我们大家都知道对人说谎意味着什么，但我们并不担心对自己说谎。然而，在人前说的谎话就是再恶劣，再直接，骗人骗得再厉害，比起我们说给自己听的，我们借以安排自己生活的那种谎话来，后果还算不了什么。

要能够回答应该怎么办的问题，就不要说这样一种谎话。事实上，当我所做的一切，我的全部生活都建筑在谎话上，而我还

想方设法在别人和自己面前用这谎话冒充真理的时候，怎么能回答应该怎么办的问题呢？在这个意义上，不说谎就意味着不害怕真理，不为使自己听不见理性和良心的结论而支吾搪塞，也不接受别人为此而作的支吾搪塞；不害怕和周围的一切决裂而独自坚持理性和良心；不害怕真理将使我们面临的那种情况，坚信真理和良心所指向的那种情况无论多么可怕，也不会比建筑在谎话之上的东西更坏。处在我们这些有特权的人，从事脑力劳动的人的地位上，不说谎意识着不害怕清算。

也许债已经欠得太多，还不清了。但是无论欠多少债，知道多总比不管不顾好。无论在错误的道路上走了多远，知道远总比继续走下去好。对人说谎有弊无利，因为解决任何事情用真理永远比用谎话来得直接和简便。对人说谎只会把事情搅乱，解决起来更难。对自己说谎并用它冒充真理则会毁掉一个人的一生。如果一个人选择了错误的道路却认为它是真正的道路，那么他在这条路上每跨出一步都会使他离目的地更远。如果一个人在这条错误道路上走了很久，自己猜到或者听别人说这条路是错误的，但他不敢想自己往歧途上走了多远，却竭力使自己相信也许从这里也能走上正路，那么他就永远走不上正路。如果一个人面对真理畏缩不前，明明看到它却不承认它，反把谎话当作真理来看待，那么这个人就永远不会知道他应该怎么办。我们这些不但富裕而且享有特权的所谓有教养的人，在错误道路上已经走得太远，因此我们要猛醒回头，承认我们赖以为生的那种谎话，就需要有更大的决心，或者在错误的道路上忍受巨大的痛苦。我认识到我们这种生活的虚伪，靠的就是错误道路给我带来的那些痛苦。我承认我所走的那条道路是错误的以后，就有勇气朝理性和良心指引我的方向走去（以前仅仅在思想上），再不

考虑它们会把我带到哪里。于是我为这勇气得到了报偿。

我周围的一切复杂、零散、混乱和无法理解的生活现象突然变得清楚了，我以前在这些现象中间所处的奇怪而艰难的地位突然变得自然和轻松了。

在这个新的地位上，我的活动得到了非常准确的规定——根本不是以前我所想象的那种活动，而是一种崭新的，宁静得多的，充满了爱和喜悦的活动。正是以前使我惊恐的那种东西，现在开始吸引我了。因此我想，谁能真诚地对自己提出应该怎么办的问题，并在回答这个问题时不对自己说谎，而是走向他的理性指引他去的地方，他就已经解决了这个问题。只要他不再对自己说谎，他就会认识到应该做什么，在哪里做，以及怎样做。

只有一种情况会妨碍他找到出路，那就是错误地抬高自己和自己的地位。我就有过这种情况。因此应该怎么办这个问题的另一个答案，亦即从第一个答案中产生的答案，对我来说就是彻底悔悟，也就是完全改变对自己的地位和活动的评价，不再认为自己的活动是有用的和严肃的，而是承认它有害和渺小；不再认为自己有教养，而是承认自己无知；不再认为自己善良、有道德，而是承认自己不道德、残酷；不再认为自己高尚，而是承认自己卑下。我说，除了不对自己说谎之外我还应当悔悟，是因为虽说这后一件事本来就是前一件事的要求，但关于我具有崇高意义的错误观念已经和我牢牢地连在了一起，我若不真心诚意地悔悟，不否定我给自己作出的错误评价，我就无法看到我对自己说的大部分谎话。只有我悔悟了，也就是说不再把自己看成特殊人物，而是开始把自己看成和大家一样的人，我才能清楚地认识我的道路。以前我所以无法回答应该怎么办的问题，正因为我对问题本身的提法不对。

在我没有悔悟的时候，我是这样提出问题的：我，一个具有我所有的这种教育和这些才华的人，应该选择怎样的活动呢？我该怎样用这些才华和这种教育来报偿我过去和现在取之于人民的东西呢？这种问法是不正确的，因为它包含着一个错误的观念：我不是和大家一样的人，而是一个特殊的人，我的使命是用我通过四十年的训练才得到的才华和教育为人们服务。我给自己提出一个问题，但在实际上我已预先回答了这个问题，因为我已预先选定了一种使我愉快的活动，以为我的使命就是用这种活动来为人们服务。其实我就是这样问自己的：我，一个如此出色的作家，有这么多的知识和才华，应该怎样运用它们才符合人们的利益呢？

而问题本来应该象是摆在一个修完了《塔木德》[1]课并且熟记一切经书的字母数目和自己这门学问的全部精义的博学的拉比[2]面前。无论对拉比还是对我，问题的提法都应该是：我，一个由于不幸的环境没有把最好的学习年月用来培养劳动习惯，而是耗费在学习文法、地理、法学、诗歌、小说、法语、钢琴、哲学理论和军事操练上的人，一个把自己生命的大好时光耗费在一些无聊而又腐化心灵的事情上的人，虽然有过去不幸的环境，应该怎么办才能报答那些在这段时间里供我吃穿，眼下还在供我吃穿的人呢？如果问题是象现在我悔悟了之后的样子摆在我的面前，即：我这样一个被教坏了的人应该怎么办？那么回答起来很容易。首先应该努力诚实地谋生，也就是说学会不靠别人养活，而在学习这样做的同时和学会这样做之后，一有机会就用双

---

① 《塔木德》是犹太教认为仅次于《圣经》的经籍。

② “拉比”是希伯来语译音，意为“师傅”，在古犹太教中原指精通经典律法的学者。

手、双脚、大脑、心灵以及一切为人们所需要的东西为人们造福。

因此我说，对于我们这个圈子里的人，除了不对别人也不对自己说谎之外，还要悔过自新，把在我们身上生了根的因为自己受过教育、讲究趣味和秉有才华而产生的傲慢铲除干净，意识到自己并不是人民的恩主，并不是乐于和人民分享自己有的有用之物的先进分子，承认自己完全是个有罪过的、被教坏的、毫无用处的人，一个希望痛改前非，一个不求对人民施恩、但求不再侮辱和欺凌人民的人。有一些很好的年轻人赞成我的文章中的批判部分，我经常听见他们问：那么我该怎么办？我，一个学完了大学或其他学校的课程的人，究竟应该怎么办呢？这些年轻人问是这样问，但在内心深处早已认定他们受的教育是他们的一大优点，他们希望正是用自己的这个优点来为人民服务。因此有一件事是他们无论如何也不会去做的，那就是坦率诚实地对他们所谓自己受的教育抱批判态度，问一问自己，他们所谓自己受的教育是好东西还是坏东西。如果他们这样去做，他们就不可避免地会感到必须否定自己受的教育，必须重新开始学习，这也正是唯一需要他们做的事。他们无论如何也解决不了应该怎么办的问题，因为他们并没有照应该的那样提出问题。问题应该这样提：我，一个软弱无能，毫无用处，由于环境的不幸而把最好的学习年月毁在腐化心灵和肉体的《塔木德》研究上的人，应该怎样纠正这个错误并且学会为他人服务呢？他们却是这样提的：我，一个得到了这么多美妙的知识的人，应该怎样利用这些美妙的知识去造福于人呢？这样一种人只要不悔悟，就永远回答不了应该怎么办的问题。悔悟并不可怕，就象真理并不可怕一样，悔悟也象真理一样令人快乐并且有良好的作用。只要彻底地接受真理和彻底地悔悟，就会懂得任何人都不具有也不可能具有

权利、优点和特殊的生活地位，而应尽的义务却无穷无尽，并且人的一个首要的和无疑的义务就是为自己的生命和其他人的生命参加到同大自然进行的斗争中去。

正是人的这种对义务的意识，构成了应该怎么办这个问题的第三个答案的实质。

我努力不对自己说谎了，我努力从自己心中剔除关于我的教育和才华的错误看法的残余，我悔悟了。但在解决应该怎么办这一问题的道路上，又出现了一个新的困难：可做的事情有那么多种类，总得指点我究竟应该怎么办呀。只要对我生活在其中的那种罪恶表示出真心的悔悟，就能对这个问题作出回答。

怎么办？究竟应该怎么办呢？——大家都在这样问，我也一直这样问。后来我摆脱了对自己的使命评价过高的影响，这才看到我首先并且无疑应该去做的事，就是自己给自己饭吃，给自己衣穿，给自己取暖，给自己盖屋，并且要在这些事情上为他人服务，因为自有世界以来，这一直是并且仍然是任何人应尽的首要和无疑的义务。

事实上，无论一个人认为自己的使命是什么，是管辖别人也好，是保卫自己的同胞也好，是事奉上帝也好，是教导别人也好，是发明增添生活乐趣的手段也好，是揭示世界的规律也好，是用艺术形象体现永恒的真理也好——对一个有理性的人来说，为维持自己的生命和别人的生命而参加到同大自然进行的斗争中去，将永远是他应尽的最为首要和最无疑问的义务。这所以是一个首要的义务，是因为对人们来说最要紧的就是他们的生命，因此要保护人们和教导人们，使他们的生活变得更加愉快，就应该保持这生命本身。而我不参加斗争，侵吞他人的劳动，这就是消灭他人的生命。可见，一边消灭他人的生命一边为他人的生命

服务是讲不通的。当我活着显然有害于他人时，是谈不上我为他人服务的。

人为获得生活资料而同大自然进行斗争的义务，永远是一切应尽的义务中最首要和最无疑的义务，因为这个义务是生命的法则，背离这个法则就会招致不可避免的惩罚——人的生命从肉体上或是从精神上遭到毁灭。如果一个人独自生活而给自己解除了同大自然作斗争的义务，他立即就会遭到肉体毁灭的惩罚。而如果一个人给自己解除了这个义务，却迫使别人以毁灭自己生命的代价来履行这个义务，那么他立即就会遭到毁灭自己合理的生活即具有合理的目的的生命的惩罚。

人只有在这一件事上，如果他分担这件事的话，才能使自己天生的各种肉体和精神需要获得充分的满足。吃饭、穿衣、爱护自己和自己的亲人——这是肉体需要的满足，为别人做同样的事——这是精神需要的满足。人的任何其他活动只有在目的是满足人的这种第一需要的时候才是合法的，因为人的全部生活正是在于这种需要的满足。

我曾被自己过去的生活扭曲得那么厉害，这条上帝的或者说大自然的首要而无疑的法则又在我们的世界里被掩盖得那么严实，以至我曾觉得执行这条法则是奇怪的，可怕的，甚至是可耻的，仿佛执行永恒的无疑的法则而不是背离它会是可怕、奇怪和可耻的似的。

起初我以为，要做这种事需要慢慢筹备，把志同道合者组织在一起，征得家庭同意并生活在农村。后来我又以为，做这种在我们的生活中不习惯做的事，譬如说体力劳动，就象是要在人前表现自己似的，很难为情，因此不知道怎样着手去做才好。但只要我一懂得这并不是什么需要发明和组织的特殊活动，这种活

动仅仅是从我所处的错误地位回归自然的地位，仅仅是纠正我生活在其中的错误——只要我一意识到这一切，所有这些困难就都迎刃而解了。根本用不着组织和筹备，根本用不着期待别人的同意，因为无论我处在什么地位，从来都有人在那里不但供他们自己，而且还供我吃饭、穿衣和取暖，因此我随时随地都能为自己也为他们做这种事，只要我有足够的时间和力气。我同样也不会因为做这种为人们所不习惯并且似乎还会觉得希奇的事而感到虚伪的羞耻，因为不做这种事的时候，我已感到了不是虚伪的，而是真正的羞耻。

就在这时，我产生了这种意识并且从中引出了实际结论，我也就因为没有在理性的结论面前畏缩而是走向它指引的方向受到了充分的奖赏。得出了这个实际的结论以后，我惊奇地看到，所有以前在我看来是非常困难和复杂的问题解决起来竟如此容易和简单。要问应该怎么办？有一个最无可怀疑的答案：首先，应该去做我自己需要的一切，即给自己煮茶，给自己生炉子，给自己提水，给自己缝衣服——做我自己能做的一切。要问那些常做这种事的人是否会对此觉得奇怪？那么要奇怪也只会奇怪一个星期，一星期之后，如果我又回复到原来的样子，人们才会奇怪呢。要问这种体力劳动是否需要组织，是否需要在农村，在土地上建立劳动组合？这一切全都不需要，只要劳动的目的不是为了使自己有可能游手好闲地坐享他人的劳动，象那些积攒金钱的人的劳动一样，而是为了满足需求，那么它自己会把人们从城市吸引到农村，吸引到土地上，到有这种最富于成效和最快乐的劳动的地方。不需要成立任何组合，因为一个从事劳动的人总是自己会自然而然地加入其他劳动者的现有组合。要问这种劳动会不会耗尽我的全部时间，会不会使我不再可能从

事那种我所喜欢，我所习惯，我自负的时刻认为对别人不无益处的脑力活动？我得到了一个最意想不到的答案。脑力活动的精力增强了，它甩掉了多余的消耗，随着体力的加强而相应地增长。原来在八个小时——白天的一半（以前我是在同无聊进行艰苦斗争中度过的）用于体力劳动之后，我还留有八个小时，只需按我的条件抽出其中的五个小时用于脑力劳动。我是个非常多产的作家，四十年来别的什么事也不做而只是写作，写出了三百印张。假如我在这四十年里一直和劳动人民在一起干普通的活儿，且不计冬日的傍晚和假日的闲暇，只要我每天读书和学习五小时，在节假日才写作，每个节假日写两页纸（而我往往一天能写一印张），那么十四年我就能写出三百印张。结果出了一件怪事，一道最简单的算术题，连七岁的小孩子都会做，可我至今不会做。一昼夜有二十四个小时，我们睡八个小时，还余有十六个小时。无论哪个从事脑力活动的人，如果他每天把五个小时用于自己的活动，也能做出非常多的事情来。可余下的十一个小时上哪儿去了呢？

原来体力劳动不但不排除脑力活动的可能性，不但可以提高它的质量，而且还能促进它。

要问这种体力劳动会不会使我失去人所应有的许多无害的快乐，如享受艺术，获得知识，与人交际和一般意义上的生活幸福？事实上完全相反，劳动越是紧张，越是接近被视为最粗笨的农业劳动，我得到的享受和知识就越多，和人们结成的关系越是亲密友爱，生活的幸福也越多。

要问（我经常从一些不十分真诚的人们口里听到这个问题）大海里的这样一滴小小的水珠会产生什么结果，我把我个人的体力劳动投入我正在耗费的劳动大海中会有什么结果？答案同

样是最令人满意、最意想不到的。事实是，一旦我把体力劳动变成自己生活的习惯条件，我就立即抛弃了我在肉体懒散时形成的大部分错误而代价昂贵的习惯和要求，而且没有丝毫的勉强。且不说那些颠倒昼夜、讲究被衾衣着和规矩重重的清洁的习惯，那在从事体力劳动的条件下根本不可能有而且令人害臊，就是饮食本身和对饮食质量的要求也完全改变了。最简单的食物，如菜汤、粥、黑面包、边咬糖块边喝的茶，代替了以前爱吃的甜蜜、油腻、精致、复杂和开胃的东西，成了最需要和最令人愉快的东西。我在干体力活的时候结交的那些只满足于很少一点东西的普通劳动者的榜样无疑对我产生了影响，就是我的需求本身也由于劳动生活而不知不觉地发生了变化。因此，随着我渐渐习惯和掌握了劳动本领，我的这一滴体力劳动的水珠在共同劳动的大海里变得越来越大。而随着我的劳动渐渐地出了成效，我对别人劳动的要求也变得越来越小，生活自然而然地，既不勉强也无损失地渐渐接近我在未履行劳动法则时甚至无法梦想的简朴生活。由此可见，我对生活的那些花费昂贵的要求，那些虚荣和消愁解闷的要求，是直接从游手好闲的生活中产生的。干体力活的时候既没有虚荣的地位，也不需要消愁解闷，因为时间过得又愉快又充实，疲劳之余喝喝茶，看看书，和朋友们聊聊天，这种简单的休息要比戏院、纸牌、音乐会、大社交场等一切只在肉体懒散时才需要并且代价昂贵的东西不知愉快多少。

要问这种不习惯的劳动会不会使要能为他人服务就必不可少的健康受到损害？虽然许多著名医生断定，紧张的体力劳动会造成许多极有害的后果，尤其在我的年龄更是如此(因此最好采取做瑞典体操、按摩等应该代替人的自然生活条件的保健方法)。事实上，劳动越是紧张，我就越是觉得自己结实，精力充

沛，快活，善良。因此毫无疑问，正象人脑的种种巧妙发明，如报纸、戏剧、音乐会、拜访、舞会、纸牌、杂志、小说等等，不外乎是维持没有为他人劳动的自然条件的人的精神生活的一种手段，人脑为饮食、起居、通风、取暖、衣着、药物、水疗、按摩、体操、电疗和其他疗法作出的种种卫生学和医学上的巧妙发明也仅仅是一些维持处在劳动的自然条件之外的人的肉体生活的手段。原来人脑为给那些肉体懒散的人安排一个愉快的生活而作的一切巧妙发明，同人们为给一个完全密封的房间制造一种最适于呼吸的空气而想出的种种妙策完全一样。他们借助机械装置、水汽蒸发和各种植物来调节空气，虽说只消开一扇窗子就行了。

为我们这个圈子的人想出来的种种医疗卫生发明，活象是一个机械师想出了那样的办法，给一个不工作的汽缸点上火，堵住了所有的阀门，然后设法使这汽缸不发生爆炸。各种娱乐、舒适和医疗卫生保健设施都是为了使人们免于精神和肉体的疾病，要代替这一切极为复杂并且耗费了许许多多劳动的设施，只需有一件东西就够了，那就是执行生活的法则，也就是去做不但是人，而且连动物都应该做的事，即通过体力劳动把以食物形态摄入的能量释放出来。用普通的话说就是去挣饭吃，不劳动者不得食，或者说要吃多少就得挣多少。

当我清楚地懂得了这一切的时候，我觉得可笑。我经过那么多的怀疑和探索，走过那么长的思想历程，最后才认识了这个非同寻常的真理，即人有眼睛是为了用它们看，有耳朵是为了听，有脚是为了走路，有手和脊背是为了干活。如果一个人不用这些肢体去做它们天生应该做的事，那他的情况就会越来越糟糕。我得出了一个结论：我们这些享有特权的人的情况和我一个熟人养的牡马的情况一样。我这个熟人的管家并不爱好养

马，也不是养马行家，他接到主人要把一些最好的牡马关进单马栏的命令以后，就把它们从马群里挑出来关进了单马栏，喂它们燕麦，给它们饮水。但他对这些名贵的马匹放心不下，不敢把它们交给任何人，不骑它们，不放它们，甚至不把它们牵出马厩。这些马全都垮了，一点用处也没有了。我们的情况也是一样，区别仅仅在于，马是没有办法可以骗的，要不放它们出去，就得用皮带拴着，而我们是被一些诱惑拴在同样一种不自然的、对我们来说是致命的状态中，这些诱惑搅乱了我们的思想并且象铁链一样勒着我们。

我们给自己安排了一种既违反人的道德天性又违反人的肉体天性的生活，我们绞尽脑汁地要人们相信这正是一种最名副其实的生活。我们称之为文化的那一切，我们的科学和艺术，各种生活乐趣的完善，都是企图欺骗人的道德要求。我们称之为卫生学和医学的那一切，都是企图欺骗人类天生的肉体要求。但这些骗局总有自己的尽头，我们也已走到了这些尽头。时下正充当主宰的最时髦的叔本华和哈特曼① 的哲学声称，如果人类的真正的生活就是这样，那么不如干脆不要生活。特权阶级中日益增多的自杀现象也说，如果生活就是这样，那么不如不要生活。科学所纵容的各门医学以及科学所发明的种种扼杀妇女生育能力的诡计又说，如果生活就是这样，那么最好连我们的后代也不要生活了。

《圣经》上说，人的法则是“汗流满面地谋食，倍受苦楚地生育。”有个姓邦达列夫的庄稼汉写过一篇文章，为我说明了这句

---

① 爱德华·冯·哈特曼（1842—1906），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受叔本华和谢林的影响，提出了悲观主义伦理学。

话的智慧所在①。

然而，正如莫里哀笔下的一个人物在胡扯了一通医学并且说肝脏是长在左边之后所说的，nous avons changé tout ça②，我们把这一切全都改变了。人们无须劳动就能有饭吃，机器会包办一切，妇女也无须生儿育女了。医学会教给人们各种各样的手段，再说人也实在太多了。

克拉皮夫纳县有一个衣衫褴褛的庄稼汉。战时他曾经在一名军需官手下当过粮食采办员。这个庄稼汉常在军需官身边，看见了他过的快活日子，因此发了疯，以为自己也和大人老爷一样，可以不干活而得到他应得的那份皇帝陛下给的薪俸。这个庄稼汉现在自称特级威武公爵勃洛辛、上下各等军需官。他心想，他已"做过各品大官"，按他的军功劳绩，应从皇帝陛下那儿得到花不完的金钱、衣着、制服、马匹、马车、茶、豌豆、仆役和应有尽有的食品。这个人对许多人来说是可笑的，但是对我来说，他的疯狂的意义却是可怕的。别人问他想不想干活，他总是骄傲地回答说："多谢多谢，农民会处理这一切的。"如果你对他说，农民也不想干活。他就回答："这种事的处理对于农民并不困难。"（他说话一般都是文绉绉地，喜欢使用动名词。）他说："现在机器的发明是为了让农民轻松。对他们来说没有困难。"如果人们问他为什么活着，他就回答说："为了时间的消磨。"我总是把这个人当作一面镜子。我在他身上看到了我自己和我们的整个等级。一级级地做官，以便为消磨时间活着并且得到花

① 在我的一生中有两个很有思想的俄罗斯人对我起过极大的道德影响，他们丰富了我的思想，使我明确了我的世界观。这两个人并不是俄罗斯的诗人、学者或传教士，而是两个现在还活着的杰出人物，他俩一生都在从事庄稼汉的劳动，就是农民休塔耶夫和邦达列夫。——作者注

② 法语："我们改变了这一切。"

不完的金钱，却让农民去做所有的事，因为发明了机器，这一切对他们来说是没有困难的。这真是我们圈子里那些人的疯狂信仰的绝好表达。

当我们问我们究竟应该怎么办的时候，实际上什么东西也没有问，而仅仅是象做过各品大官而丧失了理智的特级威武公爵勃洛辛一样，承认我们什么事也不想做，只不过我们的承认不象他那样坦诚罢了。一个明理的人是不可能问这种问题的，因为，一方面，他正在享用的一切都是别人以前和现在用双手做出来的；另一方面，一个健康人只要一觉睡醒，吃了点东西，就会立即产生用双脚、双手和大脑来工作的要求。为了找到工作，为了工作，他只须不赖着不去干活。只有那种认为干活丢脸的人，譬如一位阔太太，她请客人不必费事动手开门，等她打铃唤人来开，只有这样的人才会给自己提出应该做什么的问题。

问题不在于要想出一些活儿来干——可以为自己和为别人干的活儿多得干不完。问题是要抛弃只为自己快活而吃吃睡睡的有罪的生活观，养成简单而诚实的生活观。一个做工的人从小到大都是按这种观点生活的，即人首先是一架靠食物维持的用于谋生的机器。因此，丢脸的，难堪的，不应该有的情况是光吃不做。光吃不做是最放肆最违反自然的，因此也是最危险的一种类似兽奸的情况。只要有这个认识，要干的活儿就有了，干活也就成了充满快乐并且能够满足精神和肉体需要的事情了。

我是这样看这个问题的。任何一个人的一天都可以根据进餐分成四个部分，或者用农民的说法，分成四股子劲：1）早饭以前，2）从早饭到午饭，3）从午饭到午茶，4）从午茶到天黑。人按自己的本质而感到需要的活动也可分成四种：1）体力活动，用两手、两脚、肩膀、脊背干的活儿——使人出汗的重体力劳动；2）手

掌和手指的活动，技巧性的活动；3)智力和想象的活动；4)与别人交往的活动。

人所享有的福利同样可分成四种。任何人都要享用的首先是重体力劳动的产品，如粮食、牲畜、房屋、水井、池塘之类；第二是手工劳动的制品，如衣服、靴子、器具之类；第三是科学、艺术等脑力活动的产品；第四是人与人之间的交往。

我觉得，最好是把一天该做的事情交替着做，以便锻炼人的所有四种能力并且给自己创造人们可以享有的所有四种福利，也就是把一天中的一个部分——第一股子劲——用来从事重体力劳动，第二部分用来从事脑力劳动，第三部分用来从事手工劳动，第四部分用来与人交往。

我觉得，只有那样才能消灭我们社会中存在的错误分工，才能建立起不会破坏人的幸福的正确分工。

譬如我一生都在从事脑力劳动。我对自己说，我的分工就是这样，写作，也就是脑力劳动，是我的专职，而把我所需要的其他事情交给(或者迫使)别人去做。但是这种对于脑力劳动似乎是最为有利的安排，却恰恰不利于脑力劳动，且不说它还是不公平的。

我根据这几个小时的特种工作来安排自己的全部生活——吃、睡、娱乐，除了特种工作之外什么事也不做。结果第一，我缩小了自己的观察和知识范围，常常没有资料可研究，常常在给自己提出描写人们的生活这一任务（研究人们的生活是任何脑力活动的永久性任务)之后，就感到自己无知，不得不去学习，向人们请教那些任何一个不从事专业工作的人都知道的事情。第二，我坐下来写作，但心里没有半点写作的内在欲望，谁也不需要我的写作成其为写作，也就是说表达出我的思想，而是需要我

的名字为杂志增色。我绞尽脑汁尽量挤出一点东西来写，有时什么东西也挤不出来，有时只挤出一点很糟糕的东西，使我感到不满和苦闷。可是现在，当我认识到了必须干既粗重而又须有手艺的体力活儿时，情况就变得完全不同。我的时间排满了，无论用在什么不起眼的事上，对我来说无疑都是有好处的，愉快的，富于教益的。因此，我只在感到有一种内心需要，看到对我的写作劳动直接提出了要求的时候，才放下这种无疑有益和愉快的事去从事自己的专长。

唯有这样的要求才能保证我的特种工作是高质量的，因而也是有益的和愉快的。由此可见，从事那些我象任何人一样必须从事的体力劳动，不但没有妨碍我从事特种活动，而且还为特种活动成为有益的、高质量的和愉快的提供了必要条件。

鸟的生活是这样安排的，它必须飞翔，行走，啄食，动脑子。只有在它做这种种事情的时候，它才是满足的，幸福的，它才成其为鸟。人也是一样，只有在他走路，搬东西，抬东西，运东西，用手指、眼睛、耳朵、舌头和大脑来工作的时候，他才是满足的，他才成其为人。

一个认识到自己的劳动使命的人会自然而然地为满足自己的种种内外需求而相应地变换劳动方式，他不会随随便便就改变这一方式，除非是他感到心中对某种特殊劳动产生出了无法克制的意向，而别人也对这种劳动提出了要求。

劳动的特性便是如此，要满足人的一切需求，就必须交替进行各种不同的劳动。这种更换使劳动不成为负担，而成为快乐。只有把劳动看作天谴的错误信念才会使人脱离某些种类的劳动，也就是占有他人的劳动，而他人的劳动又要求另一些人非从事特种劳动不可，我们把从事特种劳动称作分工。

我们不过是习惯了我们对劳动结构抱有的错误看法，因此才以为对一个靴匠、机车司机、作家或音乐家来说，最好是能使自己摆脱人应该从事的劳动。在对他人的劳动不会施加暴力的地方，在对游手好闲的乐趣不会抱有错误信念的地方，没有一个人会为从事特种劳动而脱离为满足他的需求必须从事的体力劳动，因为特种工作并不是特权，而是人为自己的爱好和自己的弟兄作出的牺牲。

一个农村里的靴匠放下习以为常的快乐的田间劳动，开始用自己的手艺给邻人修补或缝制靴子，使自己失去总是快乐的田间劳动，仅仅是因为他喜欢缝靴子，他知道没有人能把靴子缝得象他这样好，知道人们会因此而感谢他。但他不可能希望自己一辈子不再从事另一种快乐的劳动。

村长、机车司机、作家、科学家也是一样。要知道，只有我们抱着我们那种扭曲了的概念才会以为，一个办事员被主人降为庄稼汉或者一个部长被流放就是遭到惩罚，就是倒霉。其实，这对于他倒是一件大好事，也就是说，用另一种快乐的劳动替换了他原先的沉闷的特种劳动。在自然的社会里人们的看法完全不同。我知道一个人们在那里自行谋生的村社。这个社会的成员中有一个人比别人受的教育多一些，人们要求他读书给大家听，为此他必须在白天作好准备，以便晚上朗读。他很高兴这样做，觉得自己对别人有用，觉得自己做的是一件好事。但他做厌了这种专用脑力的工作，他的身体也变坏了。村社的成员们都觉得他很可怜，请他还是到地里去干活。

对那些把劳动看作生活的本质和欢愉的人来说，生活的根底和基础永远是同大自然作斗争，即农业、手工业、脑力的劳动，以及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放弃其中的一种或许多种劳动而去从

事特种工作，只能是在从事特种工作的人热爱这项工作并且知道他能比别人做得更好，为满足别人直接对他提出的要求而牺牲了自己的好处的时候。只有形成了这种劳动观和由它而产生的自然分工，那种在我们的想象中加之于劳动的诅咒才会消失，任何一种劳动才会永远是快乐的，因为一个人要么将从事那种无疑是有益的，快乐的，不叫人觉得负担的劳动，要么去从事比较沉闷的专门的劳动，然而却是为别人谋福利，因此意识到自己在作出牺牲。

但分工总是比较有利的。对谁比较有利呢？更快地制作出尽可能多的靴子和花布总是比较有利的。谁来制作这些靴子和花布呢？那些祖祖辈辈只做大头针的人。那么怎么能说这对人们比较有利呢？如果问题在于制作出尽可能多的印花布和大头针，那么这样说还可以。然而问题在于人，在于人的福利。人的福利又在于生活。而生活又在于工作。那么怎么能说必须做令人痛苦压抑的工作对人们比较有利呢？如果问题仅仅在于一些人的利益而无须考虑所有人的福利，那么对一些人来说最有利的就是吃另一些人。据说吃起来味道很好。而对所有人都比较有利的却只有一样，那也正是我希望自己能得到的，即得到最大的福利，使我身上各种肉体的、精神的、良心的和理性的需求都得到最大的满足。于是为了我自己，我认为，要得到福利和满足这些需求，我只需治好我和那个克拉皮夫纳县的疯人同样患有的疯狂，摆脱那种以为某些人不应该干活而所有这些事都应该让别人去干的精神失常状态，因此只需要去做人所应该做的事，也就是去干活，使自己的各种需求得到满足。认识到这一点，我就深信，为了满足自己的种种需求而从事的劳动自然而然要分成各种劳动种类，其中每一种都有自己的魅力，它不但不构成人的负担，而

且每一种对另一种来说都是休息。我以粗略的形式(丝毫无意坚持这种分法的正确性),根据我生活中的那些要求,按照一天工作的四股子劲,把这样的劳动分成了四个部分,努力使这些要求得到满足。

为了回答我们应该怎么办这个问题,我给自己找到的答案如下:

第一,不对自己说谎,无论我的生活道路离开理性指点我的那条正确道路有多远。

第二,不再以为自己在其他人面前是有理的,优越的,特殊的,并且承认自己有罪。

第三,执行那条永恒无疑的人的法则——不以任何劳动为耻,为维持自己和别人的生命用自己全身心的劳动与大自然作斗争。

三十九

我已说出了同我有关的一切,本可以搁笔了,但我无法克制自己的愿望,还想说一说和大家都有关的话,用一般的理由来检验我所得出的那些结论。我想说一说,为什么我觉得我们圈子里的许多人都应该得出和我同样的结论,再说一说,即使只有一些人得出这种结论,结果又会怎样?

我认为许多人都会得出和我一样的结论,因为我们这个圈子、我们这个种姓的人只要严肃地反省一下,追求着个人幸福的青年人就会对自己的生活中日益加重而且显然正把他们引向灭亡的灾难感到胆战心惊,有良心的人就会为自己的生活的残酷性和不合法性感到胆战心惊,胆怯的人就会对自己的生活的

危险性感到胆战心惊。

我们的生活的不幸。无论我们这些富人怎样借助我们的科学和艺术来调整和扶持我们这种错误的生活，这种生活还是一年比一年更虚弱，更病态，更令人痛苦。自杀和绝育的人数一年比一年增加。我们感觉到我们的生活一年比一年令人烦闷，而这个阶层的后代也一年比一年更软弱。显然，在这条生活越来越便利舒适，有种种疗法和人造器械来改进视力、听力、食欲、假牙、头发、呼吸、按摩的道路上，人是不可得救的。不使用这些精良技术的人更结实，更健康——这条真理已是一个家喻户晓的事实，连报上登的给富人服用的胃药广告都在Blessings for the poor（穷人的福音）的标题下说，只有穷人的消化才正常，而富人需要治疗，包括这些药粉的治疗。这种情况是靠任何娱乐措施、舒适条件和药粉都纠正不了的。只有改变生活才能纠正它。

我们的生活和我们的良心不一致。无论我们怎样在自己面前为自己对人类的背叛开脱罪责，我们的理由都会在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面前化为灰烬：在我们四周，人们大批大批地死于力不胜任的劳动和贫穷困苦，而我们却仅仅为了在无聊生活中寻找花样百出的娱乐去危害别人的劳动，剥夺他们必不可少的衣食。因此，我们圈子里的人的良心哪怕只剩下很少的一点也是不可能沉睡的，会使那些在劳动中受苦和死亡的弟兄为我们提供的种种生活便利和乐趣黯然失色。更何况每个有良心的人都会感觉到这一点，他倒乐意忘记这一点，可是做不到，因为在我们这个时代，科学和艺术的精华，那个不辱使命的部分，经常使我们想到我们的残酷无情和我们的非法地位。旧的，强硬的辩词都已被推倒。新的，喧闹一时的为科学而科学、为艺术而艺术的辩词也经不住简单而健全的理智的光照。人们的良心不可能用

这些新的胡言乱语抚平，只有改变我们的生活，去过一种不再需要为自己辩解的无可指摘的生活才能够使人们的良心平静。

我们的生活的危险性。无论我们怎样努力不让自己看到一个简单而又最明显的危险，即那些受我们摧残的人已被逼到忍无可忍的地步，无论我们怎样努力使用种种欺骗、暴力和买好的手段去阻止这个危险，这个危险还是一天一天、一小时一小时地在增长，而且早已威胁着我们，现在更是迫在眉睫，我们乘的小船危在旦夕，那风狂浪高的大海眼看着就要愤怒地把我们吞没，吃掉。伴随着可怕的破坏和屠杀的工人革命不但正威胁着我们，而且我们在它的威胁下已经生活了三十来年，仅仅是依靠种种诡计才勉勉强强地暂时推迟了它的爆发。欧洲的局势是这样，我国的局势也是这样，甚至更坏，因为没有安全阀了。各个压迫着人民的阶级，除了沙皇之外，如今在我国人民眼里已不能为自己作任何辩解。他们还能维持自己的地位靠的只是暴力、诡计和机会主义，也就是投机取巧，但人民中间最坏的分子对我们的憎恨，以及人民中间的优秀分子对我们的蔑视在一年年地增长。

近三四年里，我国人民有了一个通用的意味深长的新词，如今人们在街头用这个我以前从未听到过的字眼来骂人，来指我们，即吃闲饭的。被压迫人民的憎恨和蔑视日益增长，富有阶级在肉体和精神上日益衰弱，而那维系着一切的骗局又已经千疮百孔，富有阶级面对这个致命的危险再也没有什么东西可以用来给自己解忧宽心了。复旧是不可能的，重新树立起倒坍了的威望也是不可能的。对于那些不想改变自己的生活的人来说，只剩下了一个办法：但愿我一辈子平安，我死后悉听尊便。富有阶级中间有一群瞎眼的人就是这样得过且过。然而危险仍在增长，可怕的终局正在逼近。富有阶级只能用改变生活的办法来消除

这个险恶的危险。

有三个原因告诉富有阶级必须改变他们的生活：在他们目前走的道路上无法满足他们自己和他们的亲人对个人福利的需求，在这条道路上显然也不可能满足良心的需求，险恶可怕而又在不断增长的生命危险是用任何外部手段也消除不了的。这三个原因加起来必定会促使富有阶级改变他们的生活，改变得既能满足福利和良心，又能消除危险。

而要作这样的改变只有一个办法，即不再骗人，痛悔前非，承认劳动不是上天的诅咒，而是生活中一件充满欢乐的事情。

如果我用十小时、八小时或五小时去干成千上万个庄稼汉为了得到我手中的钱而十分乐意去干的体力活儿，究竟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呢？——人们会这样问。

第一个结果，也是最简单最无疑问的结果——你将变得更快乐，更健康，更振作，更善良。你将体会到过去你躲着它或它没被你发现的真正的生活。第二个结果——如果你有良心的话，那么你的良心不会再象现在这样，一看到人们劳动（我们由于无知总是夸大或者缩小劳动的意义）就觉得痛苦，而且你还会经常有一种充满喜悦的心境，因为你意识到自己一天比一天更多地满足了自己良心的要求，摆脱了那种在我们生活中大量作恶造孽以至不可能为人们做好事的可怕处境。你会感觉到一种与善的可能性联系在一起的自由生活的喜悦。你会打开一扇窗户，让一线光照进对你曾是关闭着的精神世界。第三个结果——你所感觉到的不再是你的恶会有恶报的永恒的恐惧，而是你把别人也从这种报应中拯救出来，主要是把被压迫者从凶狠和复仇的残酷感情中拯救出来。

然而，人们常常说，我们这个世界里的人得去解决许许多多

深奥的哲学、科学、政治、艺术、教会和社会问题，我们这些大臣、枢密官、科学院士、教授和演员的每一刻钟时间在人们眼里都十分宝贵，要我们花时间——去做什么？去擦自己的靴子，洗自己的衬衣，掘马铃薯和种马铃薯，或者去喂自己的鸡和自己的母牛等等岂不可笑！这些事情不但我们的仆人，我们的厨娘，而且还有千万个珍惜我们的时间的人都乐意为我们做，替我们做。为什么非要我们自己动手穿衣，洗脸，梳头（请原谅我说得这么具体），给自己端尿盆，为什么非要我们自己给女士们客人们递椅子，给他们开门关门，把他们扶上马车，去做类似的上百种以前由奴隶们替我们做的事呢？因为我们认为这样做是非常有必要的，甚至是人的尊严，也就是说一个人的义务和职责的所在。体力劳动也是如此。一个人的尊严，他的神圣义务和职责，是用上天赐给他的手和脚去做符合它们用途的事，把他吸收的食物用来进行生产这食物的劳动，而不是用来使手脚萎缩，也不是为了把它们洗白擦净，仅仅借助它们往嘴里送食物、饮料和烟卷。对任何社会里的任何人来说，从事体力劳动都具有这样的意义。但是在我们的社会里，背离这条自然法则已经成了整整一个圈子里的人的不幸，因此体力劳动又获得了另一种意义——它是一种宣传，一种可以消除威胁着人类的可怕灾难的活动。要知道，说体力劳动对于一个有教养的人只是一件微不足道的小事，这无异于在建造教堂的时候说：把一块石头妥贴地砌在它的位置上有什么了不得的？要知道，任何一种最伟大的事业都恰恰是在平淡无奇、简单朴素的条件下做起来的。耕地，盖屋，放牧，思考都不能在辉煌的场合，伴着礼炮的轰鸣和穿着制服来进行。我们往往习惯于把辉煌、礼炮、音乐、制服、清洁、华丽和重要事件的概念联系在一起，其实这些东西总是事情缺乏重要性的标志。伟大

的，真正的事业总是简单朴素的。我们面临的一桩最伟大的事业也是如此，即解决我们生活中的可怕的矛盾。而能够解决这些矛盾的事情却是一些简朴的，平淡无奇的，看起来可笑的事情，比如服侍自己，为自己干体力活儿，如果可能的话也为别人干体力活儿——如果我们这些富人能了解我们所处地位多么不幸、昧心和危险的话，等待着我们去做的就是这样的事。

如果我，加上十个人，或者再加上十个人，不再嫌弃体力活儿，认为它对于我们的幸福、良心的平静和安全是必不可少的话，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呢？结果是这样的十个或二十个或三十个人，他们不和任何人发生冲突，不使用政府的或革命的暴力，就能给自己解决那个摆在全世界面前、使人们作出不同答案的严峻问题，而且还能解决得使他们的生活变得美好起来，使他们的良心得到平静，以至他们再也不用担心受怕了。结果其他人也会看到，他们到处寻觅的福利原来就在脚下，在自己身边，良心和世界结构之间的那些似乎无法解决的矛盾可以用一个最容易最愉快的办法来解决，再也不用害怕我们周围的人，而是应该和他们亲近并且热爱他们。

其实，这个似乎无法解决的经济和社会问题就是克雷洛夫①所说的小匣子的问题。小匣子本来很容易打开，但只要人们不去做那最要紧最简单的事，即不去把它打开的话，它自己是不会打开的。

这个似乎无法解决的问题是个涉及一些人怎么能享用另一些人的劳动的老问题。以前是直接通过暴力和奴隶制享用别人的劳动。在我们这个时代，在我们的世界里，这是通过所有权来

---

① 伊·克雷洛夫(1769—1844)，俄国寓言家。

进行的。在我们这个时代，有财产的人和被剥夺了财产的人各有各的痛苦，滥用财产的人良心上受到责备，有多余财产的人和被剥夺了财产的人之间会发生冲突令人担心，这一切的根子都在所有权。在我们这个时代，所有权几乎是当代社会一切活动的目的，它几乎主宰着我们世界的一切活动。

国家和国家之间，即政府和政府之间，为了莱茵河两岸、非洲、中国以及巴尔干半岛的土地所有权而勾心斗角，频频开战。银行家、商人、工厂主和地主们为了所有权而费尽心机，彼此暗算，弄得自己和别人都苦恼不堪。官吏、小手工业者和地主们为了所有权而你争我夺，互相欺骗，既压迫别人又苦了自己。那些法官和警察保护着的也正是所有权。所有权是万恶的根源。几乎全世界都忙于分配所有权，保障所有权。

所有权到底是什么？人们习惯于认为所有权是指某种东西确实属于某人。正因为如此人们才称之为私有物。我们说起房子和说起自己的手一样：我本人的手和我本人的房子。

但这显然是谬误和迷信。

我们知道，即使我们不知道也很容易看到，所有权只是一种享用别人的劳动的手段。而别人的劳动是无论如何也不可能为我私有的，甚至和私有概念——一个非常确切而固定的概念——没有任何共同之处。无论过去还是将来，被人称作本人所有的和自己的东西的，始终都只是他自己，即始终服从于他的意志，为他的活动充当工具，或者为满足他的各种需要充当手段的东西。被人认为是这种工具和手段的，首先是自己的身体，自己的手、脚、耳朵、眼睛和舌头。人一旦把那不是他的身体，而是他希望能象他身体一样服从他的意志的东西称作私有物，他就会犯下一个错误，会给自己招来失望和痛苦，并且还必然会使别

人痛苦。人往往称自己的妻子、自己的孩子和自己的奴隶为自己的私有物，但现实总是会指出他的错误，因此他必须抛弃这种迷信，否则就会觉得痛苦并且使别人痛苦。现在我们名义上放弃了人身私有，但却声称自己对土地、物品和金钱，也就是对别人的劳动拥有所有权。而对妻子、儿子和奴隶的所有权只是一种会在现实中破灭并且只能给相信它的人带来痛苦的幻影，因为妻子和儿子永远不可能象我的身体一样服从于我的意志，我的真正的私有物仍然只是我的身体。同样，金钱和任何身外之物的所有权也决不会成其为所有权。那仅仅是自我欺骗，是痛苦的根源。而能够成为私有物的仍然仅仅是我的身体，即那个始终服从于我并和我的意识联系在一起的东西。

只有我们这些积习难改地把并非自己身体的东西称作自己的私有物的人，才会觉得这种毫无道理的迷信对我们会是有益而无害的。只要认真想想事情的本质，就会看到这种迷信象其他任何迷信一样会带来许多可怕的后果。

凡私有物，总是在人身上激起种种不合适也并不总是能得到满足的需求，使人不能够为他真正的无庸置疑的私有物——自己的身体——去获得他能够获得的知识、本领、习惯，以及各方面的改善。其结果总是他对于自己，对于自己真正的私有物是无益地耗费了精力，有时竟把整整一生耗费在那些不是他私有的也不可能是他私有的东西上面。

一个人设置他以为是私人的图书馆、画廊、寓所和衣物，收取私人的金钱以便用去购买他所需要的一切，最后总是因为他把这种想象中的私有物当成真实的私有物而完全意识不到什么东西才是他的活动对象，才是能够为他服务并始终为他所掌握的真正的私有物，什么东西无论他怎样称呼也不是并且不可能

是他的私有物，也不可能成为他的活动对象。

只要我们不故意给词语加上虚假的涵义，词语总是具有明确的意义的。

私有物意味着什么呢？

私有物意味着我生来就有只属于我一个人的东西，是我随时能够用来做一切我所想做的事的东西，是谁也不能从我手里夺去，一直到我死都为我所有的东西，是我应该加以使用，发展和改进的东西。这样的私有物对每一个人来说实际上只是他自己。然而通常被理解成这样一层意思的却往往是人们想象出来的私有物，世上一切可怕的罪恶，无论是战争还是死刑，无论是法庭还是监狱，无论是奢侈还是腐化，无论是屠杀还是人们的毁灭，都是为了这样的一种私有物而发生的（也就是说为了做一件不可能做到的事——把想象中的私有物变成真实的私有物）。

那么，如果有十个人并不是由于贫穷，而是由于意识到人需要劳动，意识到他劳动得越多越好，因此去耕地，劈柴，缝靴子的话，到底会产生什么样的结果呢？结果是，这十个人或者其中的一个人将会以自己的思想和行动向人们表明，他们正为之受苦的那种可怕的恶不是命运的律令、上帝的意志或某种历史必然性，而是一种并不强大、并不可怕的迷信，它微不足道，不堪一击，只要不再象相信偶像那样相信它，就能摆脱它，把它象一张弱不经风的蜘蛛网一样扯得粉碎。开始为执行充满喜悦的生活法则而劳动的人们，也就是说为执行劳动法则而动手干活的人们，将会摆脱对自称的私有物的可怕迷信。世上一切为维护这种虚构出来的自身之外的私有物而存在的机构，对他们来说都会变得不但没有用处，而且是压制人的。大家也都会清楚地看到，这些机构都不是生活的必要条件，而是有害的，臆造的，虚假

的条件。对于一个认为劳动不是天谴而是快乐的人来说，自身之外的私有物，即享用别人的劳动的权利或可能性，将不仅是无益的，而且是压制人的。如果我喜欢并且习惯于自己给自己做饭，那么别人来为我做饭就会夺走我做惯的事，使我无法得到我自己为自己提供的满足。此外，获得想象中的私有物对这样一个人来说也将是没有用的。一个把劳动看作自己的生命的人会用劳动来充实自己的生活，因此他会越来越不需要为了消磨无聊的时光和为了使自己生活得快乐而占有别人的劳动，也就是私有物。

如果一个人的生活排满了劳动，而他又懂得休息的愉悦，他就不需要住许多房间，用许多家具，穿各种式样的漂亮衣服，他不需要吃很多价格昂贵的食品，不需要各种交通和消遣的工具。主要的是，一个把劳动看作自己的生活大事和生活乐趣的人，是不会想方设法利用别人的劳动来减轻自己的劳动负担的。一个认为生活就是劳动的人，随着他的本领、灵巧和耐力的不断提高，会把越来越占满他的生活的越来越多的劳动当做自己的目的。如果一个人认为自己生活的意义在于劳动，而不在于劳动的结果，即获得私有财产，也就是别人的劳动，那么对于这样的人来说是不可能产生劳动工具的问题的。尽管这个人总是选择生产效率最高的工具，可他就是在使用生产效率最低的工具来劳动时，也能得到工作和休息给他带来的同样的满足。如果有蒸汽犁，他就使用蒸汽犁来耕地。如果没有蒸汽犁，他就使用马来耕地。没有马，他就使用人力犁。没有人力犁，他就用铲子翻地。他在任何条件下都同样能达到自己的目的，即在对人有益的劳动中生活，因此他总是会得到充分的满足。这种人的处境，无论从外部条件还是从内部条件来说，都比把自己的生活用于获取私

有财产的人幸福。从外部条件来说，这种人永远不会陷入穷困，因为人们看到他有劳动的愿望，就象看到水力的工作愿望而总是把磨坊造在水边一样，总是会努力使他的工作变得要有成效，总是会保障他的物质生活。为了追求私有财产者，人们是不会这样做的。而物质条件的保证却正是人的全部需要。从内部条件来说，这种人之所以总是比追求私有财产者幸福，是因为后者永远不可能得到他所追求的东西，而前者却总是能得到他力所能得的东西。无论是体弱的人，老人，垂死的人，正象谚语说的那样，只要手中有一只编草鞋的锥子，他就能得到充分的满足，得到人们的爱与同情。

几个疯疯癫癫的怪人如果去耕地，缝靴子等等，而不是抽烟，打牌，骑马闲逛，用每个脑力工作者都有的一天十小时空余时间去排遣无聊，那就会产生这样的结果。结果是这几个疯疯癫癫的人会用事实表明，他们为之痛苦烦恼并且使别人烦恼的想象中的私有物对于幸福来说是不需要的，压制人的，那不过是一种迷信罢了。私有物，真正的私有物，仅仅是自己的头，自己的手和自己的脚，要真正有益和快乐地利用这真正的私有物，就应该抛弃那个我们为之耗费着生命的精华的，关于自身之外的私有物的错误概念。这些人结果将会表明，只有当一个人不再相信想象中的私有物的时候，他才能完善自己真正的私有物，自己的各种能力和自己的身体，使它们给自己提供百倍丰硕的果实和我们无从想象的幸福。而他也将变成一个非常有用，有力和善良的人。无论把他派到哪里，他都能站稳脚跟。在任何地方他都是大家的兄弟，为大家所理解，所需要，所重视。人们看到一个或十个这种疯疯癫癫的人就会明白，他们应该怎么办才能解开对私有物的迷信系在他们身上的可怕的结，才能摆脱他们

现在异口同声地为之呻吟而又不知道出路何在的不幸处境。

然而一个孤身处在和他不一致的人群里的人又有什么办法呢？再没有什么道理能比这番道理更明显地表明那些使用这番道理的人是错误的了。纤夫们常常逆流拉船。未必找得到这样愚蠢的纤夫，竟会因为他一个人无力逆流拉船而拒绝套上纤绳。一个承认自己除了拥有过动物般的生活即吃吃睡睡的权利之外还得承担某种人的责任的人，心里非常清楚这个责任究竟是什么，正象一个背着纤绳的纤夫知道这一点一样。纤夫非常清楚，他应该做的只是套上纤绳朝一定的方向走。只有当他把身上的纤绳扔掉的时候，他才会去思索自己应该做什么，怎么做。纤夫们和一切从事共同劳动的人们是如此，在全人类的事业中情况也是如此。每一个人都不应该卸脱纤绳，而应该抓着它朝主人指定的方向使劲拉。大家之所以秉有同样的理性，正是为了使这方向始终是一个。而这方向无论在我们周围那些人的整个生活里，无论在每一个人的良心上，还是在人们的各种明智的说法中，都表现得极其清楚无疑，只有不愿意做工的人才会说自己看不见它。

那么这到底会产生什么结果呢？结果是一两个人开始拉绳，第三个人看见便参加进来一起拉，许多好人也会渐渐参加进来，直到事业被推动并且向前发展，仿佛自动地促使和吸引那些不明白在做什么又为什么这样做的人也参加到事业中来。起初加入为履行上帝的律法而自觉劳动的人的行列的，是一些半靠自觉半靠信仰承认这个道理的人。后来加入更多的人，他们全靠对先进分子的信赖而承认这个道理。最后大多数人都会承认这个道理，到那时人们就不再毁灭自己，而且能找到幸福了。

这种情形很快就会出现，到那时我们圈子里的人，接着是绝

大多数人将不再认为掏清粪池是丢脸的，而让粪池装满自己的粪便再叫自己的兄弟去掏清却不丢脸；不再认为穿着翻毛靴子去作客是丢脸的，而穿着胶皮套鞋从没有任何鞋子穿的人身边走过却不丢脸；不再认为不懂法语或不知道最新消息是丢脸的，而吃着面包不知道面包是怎么做成的却不丢脸；不再认为不穿上浆的衬衣和清洁的外衣是丢脸的，而穿着清洁的衣服炫示自己的安闲却不丢脸；不再认为有一双肮脏的手是丢脸的，而两手不长膙子却不丢脸。

这一切将发生在社会舆论对此提出要求的时候。而社会舆论对此提出要求又将是在人们的头脑中消灭了那些使他们看不见真理的诱惑的时候。在我所经历的时代，已经发生了一些这个意义上的重大变化。之所以发生这些变化，仅仅是因为社会舆论有了改变。在我所经历的时代，富人本来觉得出门不坐带有两个听差的四驾马车是丢脸的，没有男仆或女仆来给自己穿衣，洗脸，穿鞋，端尿盆等等也是丢脸的。现在呢，不自己动手穿衣穿鞋，坐马车带着听差却突然变成丢脸的事了。所有这些变化都是社会舆论造成的。目前正在社会舆论中酝酿着的那些变化难道还不明显吗？

二十五年前，为农奴制辩解的诱惑刚一消灭，评说荣辱的社会舆论就发生了变化，生活也发生了变化。只要为金钱统治人的现象进行辩解的欲望一消灭，评说荣辱的社会舆论就会发生变化，生活也会发生变化。而消灭为金钱统治辩解的欲望和改变这方面的社会舆论已是指日可待的事。这种欲望已经透光，遮不住真理了。只要留心观察，就能清楚地看到社会舆论已经发生了变化，仅仅是没有被人意识到，没有形诸文字罢了。一个稍稍受过一点教育的现代人只要仔细想一想他所宣传的那些世界

观会产生什么结论，他就会深信他在生活中惯于受其支配的那种评判好坏和荣辱的标准是直接和他的整个世界观相抵触的。

我们这个时代的人只要有片刻的时间摒弃自己那种靠惯性运动的生活，从外部看一看它，用从他的整个世界观中引出的评价标准来衡量一下，就会为从他的世界观中引出的对他一生的评价感到害怕。我们不妨以年轻人为例(年轻人的生活精力比较旺盛，但自我意识比较模糊)。我们不妨以随便什么倾向的富有阶级中的一个年轻人为例。任何一个好青年都认为，不帮助老人、儿童和妇女是可耻的。他们都认为，在共同事业中让另一个人的生命或健康受到危险而自己却逃避这个危险是可耻的。任何一个人都认为，象吉尔吉斯人(据司凯勒①说)在暴风雨来临的时候那样做，打发女人和老太婆站在风雨里拉住帐篷的犄角，而自己却坐在帐篷里继续喝马奶酒，是可耻的。任何人都认为，强迫一个体弱的人来为自己干活是可耻的，至于在轮船着火的险情中一个最强壮的人推开身边的弱者，把他们丢在危险中，而自己第一个爬上救生艇，这一类行为就更加可耻了。

他们认为这一切是可耻的，在某些特殊情况下他们也无论如何不会这样做。可是在日常生活里，由于种种诱惑的掩盖，他们却看不见许多一模一样，甚至恶劣得多的行为。他们不停地干着这样的事情。他们只要好好想想，就会看到这一点并且感到害怕了。一个年轻人每天都穿几件清洁的衬衣。谁到河边去洗这些衬衣呢？一个女人，不管处境如何，而十有八九是个老得可做这年轻人的祖母和母亲的女人，有时还是个生病的女人。这个年轻人会怎么称呼那种为了满足自己更换衬衣(并不脏的衬衣)

---

① 司凯勒是一位旅行家，于一八六八年访问过作者。

的任性要求而打发一个可做他母亲的女人去洗衬衣的人呢？一个年轻人为了摆阔气而备有好几匹马。冒着生命危险去驯服这几匹马的，是一个可以做他父亲或祖父的人，而这个年轻人自己却只在危险过去之后才骑马。这个年轻人会怎么称呼那种自己躲在一边而让另一个人去冒险，并且用别人的冒险来换取自己的快乐的人呢？

要知道，富有阶级的全部生活正是由许许多多这样的行为构成的。我们的生活处处包含着老人、儿童和妇女的超出他们力量限度的劳动，处处包含着别人冒死去干的工作，不是为了使我们能够劳动，而是为了满足我们的任性要求。

渔夫常常为给我们捕鱼而淹死，洗衣女工常常受寒冻死，铁匠常常弄瞎了眼睛，工厂工人常常生病和伤残，伐木工常常被树压死，雇工常常从房顶上摔下，裁缝常常憔悴不堪。一切真正的劳动都要耗费生命，都会危及生命。掩住这一点不看是不可能的。避免这种情况的唯一办法，摆脱这种情况的唯一出路在于我们这个时代的人能够不再按自己的世界观称自己是迫使别人劳动和冒生命危险的恶棍和懦夫，也就是只向人们索取生活必需的东西，自己去承担耗费生命和危及生命的真正的劳动。

那样的时刻很快就会到来。如果不仅是吃由仆人端上的五道菜的饭可耻可鄙，而且连吃不是由主人自己动手做的饭也可耻可鄙；不仅是驾几匹名种马出门可耻，连坐出租马车（既然自己有脚），平日穿着没法干活的衣服、鞋子和手套也可耻；不仅是用牛奶和白面包喂狗可耻（因为有人没有牛奶和面包），而且点着灯火不干活，生着炉子不煮饭也可耻（因为有人没有东西照明和取暖），那么那样的时刻就到来了。我们必然很快就会得出这样的生活观。我们已经站在这种新生活的边缘，建立这种新的

生活观已经成为社会舆论的当务之急。肯定这种生活观的社会舆论正在迅速形成。

社会舆论是妇女制造的。而妇女在我们这个时代又特别强大。

四 十

《圣经》上说，男人和女人都有自己要遵守的律法。男人的律法是劳动，女人的律法是生育。虽然我们按我们的科学行事，nous avons changé tout ça①，但无论男人的律法还是女人的律法始终没有改变，正象肝脏只能长在它的位置上，离开这个位置就不可避免地会受到死亡的惩罚。区别仅仅在于，如果男人背离了律法，死亡的惩罚就近在眼前，可以说是立刻兑现。如果女人背离了律法，惩罚的时间则在较远的将来。如果所有的男人一起背离了律法，人类就会立即被消灭。如果所有的女人都背离了律法，人类的下一代就会被消灭。而某些男人和某些女人背离律法却不会消灭人类，而只会使背离者丧失人的合理天性。男人对律法的背离行为在那些能对别人施加暴力的阶级中很早就开始了，而且越来越普遍，一直持续到我们这个时代，在我们这个时代达到了疯狂的地步，把背离律法视为理想，由勃洛辛公爵说出并且得到勒南②和整个有教养世界赞同。这个理想是，做工的将是机器，而人将是一团团享乐的神经。

女人对律法的背离几乎还未曾发生过。它只表现为卖淫和个别的堕胎罪行。富人阶层的妇女一直遵守自己的律法，而男

① 法语："我们改变了这一切。"

② 欧内斯特·勒南(1823—1892)，法国学者，彼得堡科学院国外院士。

人已经不遵守自己的律法了，因此女人更强了，她们一直在统治并且也应该统治那些背离了律法因而丧失了理智的人们。人们常说，女人（巴黎女人，尤其是无子女的女人）因为利用了各种文明手段而变得十分迷人，她用自己的这种魅力统治着男人。这话不但说得不对，而且恰恰说反了。统治着男人的不是无子女的女人，而是遵守着自己的律法的母亲，尽管男人不遵守了。而那种人为地使自己无子女，用自己的肩膀和鬈发迷住男人的女人，却并不是统治着男人的女人，而是被男人腐化的，和腐化了的男人一般堕落的女人。她自己也象男人一样背离了律法，象男人一样没有任何合理的生活目的。从这个错误中还产生一种惊人的愚蠢，这种愚蠢被称作女权。女权的公式是这样的：啊！——女人说，——你们男人——背离了自己的从事真正的劳动的律法，却想让我们来肩负我们的真正劳动的重担吗？不，既然如此，那么我们也和你们一样，也会做你们在银行、内阁、大学和科学院里做的类似劳动的事，我们也想和你们一样打着分工的幌子享受别人的劳动，过那种只为满足肉欲的生活。她们不但嘴里这样说，而且在事实上也表明她们干起这种类似劳动的事来绝不比男人差，而且可以干得更好。

所谓妇女问题，一向是在也只会在那些背离了从事真正劳动这一律法的男人中间产生。只要回过头来遵守这个律法，妇女问题就不可能存在。女人有自己特殊的不可避免的劳动的时候，绝不会要求有权参加男人的劳动，比如说下矿井和耕地。女人能够要求参加的只不过是富有阶级的男人从事的那种虚假的劳动。

我们这个阶层的妇女之所以过去比男人强，现在也还比男

人强，并不是因为她们有魅力，或者同男人一样做起那种貌似劳动的事情来更加灵巧，而是因为她们承担着一种要冒生命危险而又紧张到极点的真正劳动，而富有阶级的男人却逃避了这种真正的劳动。但在我所经历的时代，女人也开始背离律法了，也就是说，她们也开始堕落了。在我所经历的时代，她们的堕落变本加厉地发展起来。女人一旦丧失了律法，就相信她们的力量在于迷人的媚态，在于做貌似脑力劳动的事情的灵巧。可孩子总是妨碍这两者。于是在我所经历的时代，在科学的协助之下，富有阶级发明出几十种堕胎的办法。于是富有阶级中一部分原来大权在握的妇女——母亲就放弃了这种权力，以便和街头的妓女争风媲美。罪恶已经流行得很广，现在更是一天天地普遍起来。要不了多少时候，它就会席卷富有阶级的所有妇女。到那时她们就能和男人媲美，就会和男人一起失去生活的合理目的了。但是现在还有时间。

但愿妇女能明白自己的意义和自己的力量，能把自己的力量用到拯救自己的丈夫、弟兄和孩子的事业上。拯救所有的人吧！

富有阶级的妻子——母亲们，把我们这个世界的人救出罪恶苦海的希望掌握在你们手里！

我说的不是那些妇女，她们的心思全在自己的腰肢、裙摆、发式和使得男人倾倒的东西上，只是由于疏忽，才满心不情愿而绝望地生几个儿女，生出来就把他们交给奶妈。我说的也不是那些妇女，她们学习各种各样的课程，满口意识活动中枢和微积分，但也同样百般设法免生儿女，为的是不要妨碍了自己变傻——她们把自己变傻称作发展。我说的是那些妇女和母亲，她们虽然也有可能免生儿女，但还是直接而自觉地服从这条永恒不变的律法，懂得辛辛苦苦地服从这条律法就是她们的生活使命。

正是在我们富有阶级的这样一些妇女和母亲的手里，才比任何其他女人更多地掌握着把我们这个世界的人救出苦海的希望。你们，自觉地服从上帝的律法的妇女和母亲，在我们这个不幸，畸形，失却了人样的圈子里，只有你们才深知按上帝的律法生活的全部真正意义，只有你们能用自己的榜样使人们看到服从上帝意志的生活的幸福，而人们自己剥夺了自己的这种幸福。只有你们才深知充满整个身心的欢欣和喜悦，一个遵守上帝律法的人注定会得到的福气。你们深知爱丈夫的幸福，深知这种幸福和其他一切幸福不同，它不会穷尽，不会中止，而是另一种新的幸福——爱孩子——的开始。只有你们，当你们朴实而又听从上帝意志的时候，不会穿着礼服在灯火通明的大厅里从事你们圈子里的男人称之为劳动的那种可笑而堂皇的劳动，而是深知上帝让人从事的真正的劳动，深知这种劳动的真正的报偿，即它给予人的福气。当你们在爱的欢乐之后满怀激动、恐惧和希望地期待着怀孕，即那种要使你们病上九个月，把你们推到死亡边缘，给你们带来无法忍受的苦难的痛苦状态的时候，你们深知这一切。当你们满怀喜悦地等着这些最可怕的苦难一天天地临近和加剧，而在这之后唯有你们能体会的那种幸福才会到来的时候，你们深知什么是真正的劳动条件。当你们在熬过这种种磨难之后不顾休息，不顾喘气，马上承担起又是一连串的劳动和痛苦即哺乳的时候，当你们在哺乳期毫不犹豫地放弃了人类最强烈的需要，按谚语的说法，即那种比爹妈还亲的需要——睡眠，成年累月地睡不上一个安稳觉，有时候还往往一连好几夜阖不上眼，独自用麻木的双手抱着孩子，摇着使你们心痛欲裂的病儿的时候，你们也深知这一切。而当你们做着所有这些事，却没有人赞扬你们，没有人看见你们，你们也并不指望

任何人为此称赞和奖赏你们的时候，当你们做着所有这些事，却并不把它当作功绩，而是象《福音书》中的寓言讲的那个来自田野的工人一样，认为自己只做了应做的事的时候，你们深知什么是为了欺世盗名而装点门面的虚假劳动，什么是真正的劳动——执行你们在自己心中感到的上帝的意志。你们深知，如果你们是真正的母亲，那么不但过去没有人看到你们的劳动，没有人因此夸奖你们，而仅仅认为这样做是必须的，就是现在，就是那些你们为之操劳的人，也不但不感激你们，而且还经常折磨你们，责备你们。可你们对待下一个婴儿依然如此，再次经受痛苦，再次承担看不见的可怕的劳动，再次不指望任何人的奖赏，依然感到那样的满足。

如果你们是这样的人，那么你们无论在生了两个子女还是二十个子女之后都不会说你们生够了，就象一个五十岁的劳工，当他还能吃能睡，他的肌肉还要求干活的时候，也不会说他干够了一样。如果你们是这样的人，你们就不会把哺乳和照料婴儿的操心事推卸给他人的母亲，就象一个劳工不会把他开了头而几乎就要做完的工作交给别人一样，因为你们往这件工作里投入了自己的生命，因此这件工作越艰巨，你们的生活就越充实，越幸福。而如果你们是这样的人——值得人们庆幸的是，这样的人现在还有——那么，你们就会把这一条你们用以指导自己生活的执行上帝意志的律法用到自己的丈夫、孩子和亲人的生活中去。如果你们是这样的人，并切身懂得只有那种自我牺牲的，看不见的，无奖赏的劳动，那种为了别人的生命去冒生命危险并且紧张到极点的劳动，才是能给人满足的人的使命，那么，你们就会对其他人也提出这样的要求，勉励你们的丈夫也去从事这种劳动，根据这种劳动衡量和评价人们的好坏，并且让自己

的子女也养成这种劳动习惯。

只有把生育儿女看作讨厌的偶然事故，而把自己享受情爱、舒适、教养和交际看作生活目的的妇女—母亲，才会教育子女去尽情追求玩乐和尽情享受玩乐，才会给他们吃甜喝香，装饰打扮，人为地帮他们寻欢作乐，不教他们如何使自己能够从事那种需要自我牺牲，要冒生命危险，并且紧张到极点的男人或女人的劳动，而是教他们如何使自己逃避这种劳动。只有这种丧失了生活目的的女人，才会赞成那种骗人的，虚假的男人的劳动，让她的丈夫推卸一个人应尽的义务，而去和她一起享受别人的劳动。只有这种女人才会为自己的女儿选择也是这样的丈夫，看人的时候不是看重他们本身，而是看重一些和他们联系在一起的东西，如地位、金钱、坐享他人劳动的本领。

而一个真正的母亲，因为真正懂得上帝的意志，会培养自己的子女去执行上帝的意志。这样的母亲看见自己的孩子吃得过多，长得弱不禁风，穿得过于讲究，会觉得痛苦，因为她知道这一切会妨碍孩子象她亲身体验过的那样执行上帝的意志。这样的母亲要教的不会是使儿子或女儿有可能脱离劳动的东西，而是有助于孩子担负起人生劳动的东西。她无需打听该教孩子什么，怎样培养孩子。她知道什么是人的使命，因此也知道应该教孩子什么，怎样培养他们。这样的妇女不但不会鼓励丈夫从事以享用他人劳动为唯一目的的骗人的，虚假的劳动，而且会怀着厌恶和恐惧看待这种使孩子受到双重诱惑的活动。这样的妇女不会给女儿选择一个两手白嫩、风度翩翩的丈夫。她深深知道什么是劳动，什么是欺骗，因此在男人，包括自己的丈夫身上敬重和珍视的，要求于他们的，无论何时何地总是从事需要耗费生命乃至危及生命的真正的劳动，总是蔑视目的在于逃避真正的劳

动的虚假的，装点门面的劳动。

这样的母亲自己生育，自己喂养，她放在第一位的事总是自己动手给孩子喂奶做饭，缝补浆洗，教育孩子，陪他们睡觉，同他们说话，因为她认为这就是自己的使命。只有这样的母亲才不会追求把丈夫的金钱和孩子们的文凭视为孩子们的外部保障，而是培养他们，使他们能够自我牺牲地执行她所深知的上帝的意志，能够承担耗费生命乃至危及生命的劳动，因为她知道，只有这些才是生活的保障和幸福。这样的母亲不会问别人她应该怎么办，因为她什么都知道，什么都不害怕。

如果说男人和无子女的女人有可能怀疑那条执行上帝意志的道路，那么对妇女—母亲来说，这条道路是明确无疑的。如果她恭顺而朴实地遵循了这条道路，那她就站到了人所能达到的幸福的顶点，成为一切向往幸福的人的指路明灯。只有母亲才能在临死的时候问心无愧地面对那派她到这个世界上来的，她通过养育爱他们甚于爱自己的孩子而事奉的上帝，只有她才能在鞠躬尽瘁之后问心无愧地对他说："现在请你开释你的奴隶吧。"而这也就是人们追求的所谓最高幸福的至善之境了。

正是这样一些履行了自己使命的妇女能够统治那些正在统治别人的男人，正是这样一些妇女养育着人类的一代又一代，建立着社会舆论，因此也掌握着把人们救出我们这个时代现有的种种可怕罪恶的最高权力。

是的，妇女—母亲，你们比其他任何人都更有希望成为世界的救星！

(1882—1886)

宋大图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文集》二十卷集，莫斯科版。〕

论 生 命

第 一 章

人的生命的基本矛盾

任何人活着只是为了能够称心如意，为了追求自己的幸福。人若感觉不到追求自己幸福的愿望，他也就感觉不到自己是活着的。人不可能想象没有追求个人幸福愿望的生活。对于每一个人，活着就是希望并达到幸福。希望并争取幸福就等于活着。

人只在自己身上，在自己这一个体当中感觉到生命，因此，起初人以为，他所渴求的幸福只是他个人的幸福。起初他似乎觉得，只有他一个人活着，真正活着。他觉得其他人的生命和自己的完全不一样，他把别人的生命仅仅当作生命的类似物。人只是观察别人的生命，并且只从观察中知道他们活着。只有当一个人愿意想到别人的时候，他才知道别人活着，而关于自己他是确切知道的，知道他活着，连一秒钟也不会中止这种知觉，因此，每一个人都把自己的生命看成真正的生命，而把周围其他人的生命只当作自己存在的一个条件。如果他不愿意别人不幸，那只是因为别人痛苦的样子会破坏他的幸福。如果他希望别人幸福，那也完全不象希望自己幸福一样，即不是要他希望他幸福的那个人称心如意，而只不过是要别人的幸福扩大他自己的幸福。

对一个人来讲，只有他感觉到是自己的生活中的幸福，也就是自己的幸福，才是重要的和必需的。

于是，在追求实现自己的这种幸福时，人才注意到这种幸福取决于别人的幸福。而在观察、分析别人时，他看到，人们，甚至动物都有和他一样的生命观。所有这些生物，都象他一样，只感觉到自己的生命和自己的幸福，认为只有自己的生命才是重要的和真正的，而其他一切生物的生命只是实现他的幸福的工具。他看到，每一个生物，完全象他一样，应该准备着为了自己的小幸福去剥夺所有其他生物，包括象他一样有思考能力的人的大幸福，甚至生命。而明白了这一点以后，人不由自主地会形成这样的想法，即如果这是真的（而他知道这无疑是真的），那么不是一个，也不是十个，而是世上一切数不清的生物，为了达到自己的目的，每分钟都准备消灭他这个认为生命仅仅为他一人存在的人。而且，明白了这一点以后，人就会发现，他视为生命意义所在的他个人的幸福不仅不可能被他轻易获得，而且大概会被夺去。

人活得越久，这样的论断就越为经验所证实，人也就会看到，他参与其间的那个由相互联系着的，一个想要消灭并吞食另一个的个体所组成的人间生活，对于他不仅不可能是幸福，而且大概会是巨大的灾难。

况且，即使一个人处于有利条件下，即他能顺利地和别人进行斗争，不为自己担惊受怕，理智和经验也会很快地向他指出，他作为个人享乐品从生活中抢来的那些类似幸福的东西，也不是幸福，而仿佛是幸福的样品，给予他仅仅是为了使他更真切地感受到经常与欢乐并存的痛苦而已。人活得越久越清楚地看到，欢乐越来越少，而苦闷、厌烦、操劳、痛苦却越来越多。岂止

于此，他开始体验到精力的衰退和疾病的折磨，在眼看着别人生老病死的同时，他发现自己的生存（他只在其中才感觉到真正的充实的生命）每时每刻，每动一动都在接近虚弱、衰老和死亡。他的生命，除了遇到有可能被与他搏斗的其他生物消灭的千万次意外情况并且陷入越来越大的痛苦以外，按照自己的属性也只能是不断接近死亡，接近任何个人幸福的任何一种可能性连同个人生命都将被消灭的状态。人看到，他，他自身（他只在其中感觉到生命）所做的不过是和他根本无法与之搏斗的东西搏斗——和整个世界搏斗，他寻欢作乐，而实际得到的仅仅是幸福的类似物，并且总是以痛苦告终。可他还想永远保住那保不住的生命。人看到，他本人，他这个人身（他仅为之渴求幸福和生命）既不可能有幸福，也不可能有生命。而他想要的幸福和生命只有别的生物才具有，这些生物他觉察不到，也不可能觉察到，而且他不能够也不愿意知道这些生物的存在。

那个对于他重于一切、为他需要、他以为是唯一真正活着的东西，也就是他自身将要灭亡，变成骸骨、蛆虫，反正不是他了。而对他来说既不需要也不重要，他感觉不到是活着的那一整个由无数互相斗争着更替着的生物构成的世界，即真正的生命，才是永存的。因此，唯独人能感觉到的，人的全部活动都是为它而进行的这个生命，原来是某种靠不住的、令人难以忍受的东西。而在他之外，不为他所爱也不为他所感受和理解的生命却是唯一真正的生命。

只有他察觉不到的东西才具有他一个人向往的特性。这不是人在颓丧情绪支配下所想到的，这不是一种可有可无的想象，相反，这是十分明显的，毫无疑义的真理，人哪怕有一次想到这一层，或者别人哪怕有一次向他说明过，他将永远不再抛开它，

任何东西也不可能把它从他的意识中消除。

第 六 章

我们人类意识的两重性

[…………]

人对自己说：活着是为了来生吗？如果我所知道的唯一的生命样式，亦即我现在的生命，注定是毫无意义的，那么这不仅不能使我相信，另一种合理的生命可能存在，反倒使我相信，生命就其实质而言是毫无意义的；使我相信，除了毫无意义的生命以外，不会有任何其他的生命。

活着是为了自己吗？可我这个人身的生命是恶，是荒谬。活着是为了自己的家庭吗？为了自己的团体吗？甚至为了祖国和人类吗？如果我这个人身的生命是受苦受难，毫无意义，那么任何其他人身的生命同样是毫无意义的，无数聚合在一起的无意义和无理性的人身也就不能形成一种幸福的，理性的生活。自己就这么活着，不知道为什么活着，做别人都在做的事吗？须知我知道别人和我一样，连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要做现在正在做的事啊。

理性意识的发展超过伪学说，人在生命的中途停下来要求解释清楚的时刻正在到来。

只有不同以其他方式生活着的人们交往的个别人，只有总是忙于为了维持自己的肉体生存而与大自然进行紧张斗争的人才会相信，完成他称做自己的职责的那些毫无意义的事情可能成为他所特有的生活职责。

为了给自己预备来世生活而在口头上否定现世生活，只把个人的动物性生存当作生活，把所谓的职责当作生活的事业，——这是一种迷误。多数人明白这是迷误，而只有被生活重担压倒的，以及被淫荡生活弄得昏庸的人还能生存着而不感觉到自己的存在毫无意义、苦不堪言的时刻正在到来，或者已经到来。

人们越来越多地向着理性意识觉醒，从死亡中复活，人的生命的基本矛盾（尽管人们竭力对自己掩盖起来）便以可怕的力量无比清晰地展现在大多数人面前。

觉醒了的人对自己说："我的全部生命是希望自己幸福，而我的理智告诉我，这种幸福对我来讲是不可能有的。不管我干什么，不管我获得什么成果，结果总是一样：痛苦、死亡和毁灭。我想要幸福，我想要生命，我想要理性，而我身上以及我周围的一切只有恶、死亡、荒谬。怎么办？如何生活？该做什么？"没有答案。

人环顾四周，寻找问题的答案而不能找到。他将在自己周围找到一些学说，向他提供他不曾提出过的问题的答案，然而他向自己提出的那个问题在周围的世界中都找不到答案。有的只是一些人的无谓忙碌，他们自己也不知道为什么要做那些别人也不知道为什么要去做的事情。

所有的人都活着，仿佛根本没有意识到自己的处境多么不幸，自己的活动多么荒谬。醒悟过来的人对自己说："要么是他们疯了，要么是我疯了。然而不可能所有的人都发疯，可见发疯的是我。但是不对，那个告诉我这一切的理性的我不可能疯。即使这个理性的我独自和全世界对立，我也不能不相信他。"

于是人意识到自己在整个世界上是孤身一人带着那么多撕

扯着他的心灵的可怕问题。可是还得活下去。

一个我，即人身，要求活下去。

而另一个我，即理性，说："没法活下去。"

人感觉到，他一分为二了。这种分裂折磨着他的心灵。

他觉得引起这种分裂和痛苦的原因是他的理性。

理性是人的生命不可或缺的最高能力，它向那个在要摧毁他的自然力量中间赤身露体孤立无援的人既提供生存的手段，又提供享乐的手段，正是这种能力毒害了他的生活。

在整个周围的世界上，在生物中间，他们秉有的能力为他们所需要，为他们所共有，并且影响着他们的幸福。植物、昆虫、动物，服从于自己的法则，过着自在、欢快、宁静的生活。突然，人的本性的最高特征在他身上引起了不能忍受的痛苦，结果经常发生（最近越来越多）人砍断自己生命的那个难以解开的死结的事，他自杀，只希望从当前已紧张到极点的使他痛苦的内心矛盾中解脱出来，这种矛盾是由理性意识产生的。

[…………]

第　九　章

人的真正生命的诞生

在时间上观察人的生命的显现时，我们会看到，真正的生命始终存在于人的内部，就象它存在于种子中一样，一旦时机成熟，这生命就显露出来。真正生命的显露在于，动物人把人诱向人身的幸福，而理性意识却向他指出人身幸福之不可能，并指出另一种幸福。人朝着在远处向他指出的那种幸福张望，却看不

到它，起初不相信那种幸福，于是又退回去追求人身的幸福。然而如此含糊地指出自己的幸福的理性意识，却如此有说服力地、毫无疑义地指出人身幸福之不可能，以致人重又放弃人身的幸福，重又注视着向他指出的那个新的幸福。理性的幸福看不到，而人身的幸福已无疑地毁灭，以致人身的生存无法继续下去，于是在人内部开始形成一种动物人对待理性意识的新的态度。人开始为着人的真正生命而诞生。

发生了某种类似物质世界中一切生命诞生时的情况。胎儿生下来，不是因为他想出生，不是因为他生下来更好些，也不是因为他知道生下来能过好日子，而是因为他成熟了，他不能继续原来的生存状态。他必须投入新的生活。这与其说是因为新生活在呼唤他，还不如说是因为象原来那样生存的可能性已经被消毁了。

理性意识在人身中悄悄地增长，一直增长到人身生命不可能继续下去的时候。

发生了与萌芽现象完全一样的情况。种子消失了，原先的生命形式消失了，新的幼芽出现了。分解中的种子的原先形式象是进行抗争，幼芽不断长大，从分解中的种子里得到营养。对我们来说，理性意识的诞生与我们看得见的肉体诞生的不同之处在于，在肉体的诞生过程中我们可以从时间和空间上看到，胚胎由什么东西，以什么方式，在什么时候产生了什么。我们知道种子就是果实，知道在一定的条件下从种子里会长出植物来，还会开花，然后结果，结出象种子一样的果实(整个生命演化过程在我们眼前完成)。而理性意识的生长我们不能从时间上看到，也不能看到它的演化过程。我们看不见理性意识的生长及其演化过程是因为我们自己在完成这一过程，我们的生命不是什么

别的东西，而是我们看不见的诞生在我们自身的那个人的诞生，因此我们无论如何看不到它。

我们看不到这一新人的诞生，看不到理性意识对待动物人的新态度的诞生，正如种子看不到自己的幼苗生长一样。当理性意识脱离它的隐秘状态而向我们自己显现的时候，我们以为我们在经历矛盾。实际上并不存在什么矛盾，就象它不存在于分解中的种子里一样。我们在分解的种子里只看到，从前曾经在苞皮里存在的生命，现在已经存在于它的幼芽里了。同样，在具有醒悟了的理性意识的人身上也没有任何矛盾，有的仅仅是新人的诞生，理性意识对待动物人的新的态度的诞生。

如果一个人活着而不知道有别的人存在，不知道享乐并不能使他满足，他会死亡；那么，他甚至也不知道他活着，而且在他自身没有矛盾。

如果人看到，别的人跟他一个样，苦难威胁着他，他的存在是慢性死亡；如果他的理性意识开始分解他这个人身的存在，他就不能在这个分解中的人身里保持自己的生命，而不可避免地要认为自己的生命在正向他揭开的新的生命中。矛盾也还是不存在，就象在已经发芽因而分解着的种子里没有矛盾一样。

第十章

理性是被人领悟了的规律，人的生命应该遵循这一规律。

只有当动物人的幸福被否定时，表现在人的理性意识对待动物人的态度中的人的真正生命才能开始。而对动物人的幸福

的否定开始于理性意识觉醒之时。

什么是理性意识呢？《约翰福音》一开头就说了，道，即"Logos"（逻各斯，即理性，明智，道），是本原，一切都在其中，一切都起源于它，因此理性能确定其他一切，却不被任何其他东西所确定。

理性不可能被确定，况且我们也没有必要去确定它，因为我们大家不仅知道它，而且也只知道一个理性。在相互交流中，我们早已（比相信其他任何东西更甚地）相信，这个共同的理性是我们所有的人同样不可或缺的。我们深信，理性也就是那个将我们所有活着的人联合起来的唯一基础。更确切地说，我们首先知道理性，因此，我们之所以知道世上的一切，只是由于我们所认识的东西与我们显然了解的这个理性的规律相符。我们知道并且不可能不知道理性。不可能不知道，因为理性是有理性的生物——人类——必然要遵循的规律。理性是人的生命遵循的规律，正如动物遵循着它们的规律吃食、繁殖；植物也遵循着它们的规律，草和树因此生长、开花；而遵循着天体的规律，地球和其他星球运转不息。我们在自身认识到的规律，作为我们的生命的规律，也是世界上一切外部现象遵循的规律，差别仅仅在于，我们在自身认识到的规律得由我们自己去实现，而外部现象中的规律则是没有我们参加而自行实现的。我们关于世界所知道的一切，只是我们所看到的，而且是在我们之外的天体中，动物中，植物中，整个宇宙中实现着的对于理性的从属关系。在外部世界我们看到这种对理性规律的从属关系，在自身我们认识到的却是要由我们自己去实现的规律。

通常对生命的错误认识在于，把不是由我们实现、而只是为我们看见的，我们的动物躯体对其规律的从属关系当作人的

生命。其实，和我们的理性意识有联系的我们的动物躯体的规律，对于我们是无意识地在我们的动物躯体中实现着，就象在树木、晶体、天体中对于我们同样是无意识地实现着一样。但是我们的生命的规律，亦即我们的动物躯体对于理性的从属关系，是我们在任何地方看不到、也不可能看到的规律，因为它还不曾实现过，它正由我们在我们的生命中实现着。我们的生命就在于实现这一规律，使自己的动物性从属于理性的规律，以便获得幸福。不懂得幸福和我们的生命在于使动物人从属于理性的规律，把幸福和动物人的生存当作我们的全部生命，并拒绝承担赋予我们的生命的工作，那么我们就会丧失真正的幸福和真正的生命，代之以眼前看得见的动物人的存在，这种存在不依赖我们自行实现，因此不能成为我们的生命。

第二十一章

不要求根本弃绝人身，而
要求使人身服从理性意识。

认为人感觉不到自己的理性意识的需求，而只感觉到人身的需求，那就是认为我们用尽全部心智使之强化的我们的动物性情欲控制着我们，使我们看不到真正的人的生命。遍地丛生的罪恶的莠草压死了真正生命的幼芽。

[…………]

“弃绝人身是不可能的”，这种人通常这么说，有意歪曲问题，用弃绝人身的观念取代使人身从属于理性规律的观念。

“这是违反自然的，因此也是不可能的。”他们又说。其实谁

也没说要弃绝人身。人身之于理性人就象呼吸、血液循环之于动物。动物怎么能不要血液循环呢？这根本无从说起。同样也无法对理性人说不要他的人身。对于理性人，人身也是他的生命的必要条件，就象血液循环是他作为一个动物人的生存条件一样。

人身，作为动物人，不能够、也没有提出任何要求。这些要求是方向错误的理智，即不是去指导生命，阐明生命，而是去激发人身的情欲的理智提出的。

动物人的要求总是可以满足的。人不会问：我吃什么？穿什么？所有这些要求对人都是有保障的，就象对飞禽和花草一样，只要他过的是合理的生活。事实上，凡是有思想的人，谁会相信他能通过使人身得到保障来减少他生存的苦难呢？

人的生存充满苦难并不是由于他是人身，而是由于他把这个人身的存在认作生命和幸福。只有在这时人的矛盾、两重性和痛苦才显露出来。

人的痛苦始于他利用理智的力量去无限度地加强和扩大不断增长的人身的要求，以便对自已掩盖理性的要求。

不能够弃绝，也不需要弃绝人身，就象不能也不需要弃绝人生存于其中的各种条件一样。但是可以，而且应该不把这些条件认作生命本身。可以而且应该利用这些生活的条件，但是不能，也不应该把这些条件当作生活的目的来看待。不弃绝人身，而弃绝人身幸福，并且不再把人身认作生命，这就是人为了恢复一致性，为了能够达到构成他的生活宗旨的幸福所应该做的。

自古以来，认为肯定生命在人身中就是消灭生命，而弃绝人身幸福才是获得生命的唯一途径的学说，由许多人类的伟大先师宣扬过。

“是啊，不过这究竟是什么？是佛教吗？”我们的同时代人常

常这么说。“这是涅槃,是禅定!”当他们这么说了以后,他们就觉得,他们以最有效的方式反驳了所有人都清楚知道的、对谁也无法隐瞒的事实,即动物人的一生充满苦难,而且没有任何意义。

“这是佛教涅槃。”他们说,并且觉得他们用这句话就反驳了被亿万人承认过并继续承认着的,也是我们每一个人在灵魂深处都清楚知道的一切,那就是,为了人身的各种目的去生活是有害的,毫无意义的,而假定能从这种有害和无意义中找到某种出路的话,那么这个出路无疑就是弃绝人身幸福。

人类的大多数过去和现在都这样认识生命,最伟大的思想家们也曾经这样认识生命,对生命无论如何不能有另一种认识,然而这一切都不能使他们有所动于中。他们坚信,生命的一切问题,如果不能以最满意的方式加以解决的话,那么就要被电话、轻歌剧、细菌学、电灯、罗布里特炸药等等取消了。坚信弃绝人身生活幸福的思想在他们看来不过是古代蒙昧的回声而已。

[……]当今欧洲世界的所谓科学界企图恢复远古的野蛮生命观,即把生命看作人身的生存,这只是更明显地表明人类理性意识的成长,毫无疑义地表明人类已经脱离自己的童年而成熟起来了。自杀的哲学理论、以骇人听闻的比例增长着的自杀案件都表明人类不可能返回到意识已经验过的阶段。

作为人身存在的生命已被人类度过,一去不复返了,而且也不能忘记,人身的存在是毫无意义的,难以忍受的。无论我们怎么写,怎么说,怎么揭示,怎么完善人身的生活,否定人身幸福的可能性仍然是当代一切有理性的人的不可动摇的真理。

“不过地球仍旧在旋转。”问题不在于去反驳伽利略和哥白尼的原理并想出新的普托洛梅圆周定律(已经不可能再想出来

了)，问题在于要继续前进，要从这个已经进入人类共同意识的原理中得出进一步的结论。对待由婆罗门、佛、老子、所罗门、斯多噶派以及所有真正的人类思想家们所阐明的关于人身幸福之不可能的原理也是一样。不要对自己隐瞒这一原理，不要千方百计地回避它，而要勇敢、明确地承认它并由此得出进一步的结论。

第二十二章

爱的感情是从属于理性意识的人身活动的表现

理性人不能为了人身的目的而活着。不能够的原因是此路不通，一切动物人所追求的目标显然都无法达到。理性意识指出其他的目标，那些目标不仅可以达到，而且给予人的理性意识以完全的满足。但是，起初，在世间的错误学说影响下，人以为那些目标是与他的人身抵触的。

我们培养出来的人具有强烈的、过盛的肉欲，不管他怎么努力去承认理性的我，他总是不能在理性的我中感觉到他在动物性的自身中所感觉到的对生命的渴求。理性的我仿佛是消极地观察着生活，而它本身不在生活，也没有对生活的渴求。理性的我没有求生欲，而动物性的我要受苦，于是只剩下一条路——逃避生活。

当代消极哲学家(叔本华、加尔特曼)就是这样随随便便地解决问题的，他们否定生活，但照常生活，并不利用一切机会弃绝生活。于是自杀者们就来认真地解决这个问题，弃绝除了是

恶以外对他们毫无其他意义的生活。

对于他们来说，自杀乃是摆脱当代人类生活的无理性的唯一出路。

悲观主义哲学和最普通的自杀者的论断是这样的：有一个动物性的我，他有求生欲。这个有求生欲的我得不到满足；还有一个理性的我，他没有任何求生欲，他只是批判地观察全部并非真实的人生乐趣和动物性的我的情欲，而且全部加以否定。

如果我屈从于第一个我，那么我看到，我疯狂地活着，并且走向灾难，越来越深地陷入其中。如果我屈从于第二个我，理性的我，那么在我身上就没有求生欲了。我看到，只为了人身的欲望，即人身的幸福而活着是荒谬的和难以忍受的。为了理性意识当然也可以活着，但却无目的也无愿望。事奉我所自来的本原——上帝吧。那又为了什么呢？即便没有我，上帝（如果他存在的话）也不乏事奉者。我又何苦去事奉他呢？当我还没有厌烦的时候，看看这种种生活游戏还可以。一旦我厌烦了，就可以走开，消灭自己。我就是这样做的。

这就是生命的矛盾概念，人类还在所罗门和佛以前就已经有了这个概念，而当代伪学者们还想叫人类返回到这个概念上去。

人身的要求达到了无理性的极限。觉醒了的理智否定人身的要求。但人身的要求如此膨胀，塞满人的意识，使人觉得，理性否定整个生命。人觉得，如果从他的生命意识中丢弃他的理智所否定的一切，那么就什么也不剩了。他已经看不到剩下的东西。剩下来的包含着生命的东西被他视为乌有。

但是光在黑暗中发亮，而黑暗不能吞没光明。

真理的学说知道二者必择其一：或者是疯狂地生存，或者弃

绝这种生存；并能作出抉择。

[…………]

所有的人从小就知道，除了动物人的幸福之外，还有一种更美好的生活幸福，它不仅不取决于动物人的肉欲是否能得到满足，相反，离开动物人的幸福越远，这种幸福就越大。

这种能解决一切人的生命的矛盾，能给人以最大幸福的感觉，是所有的人都有的。这种感觉就是爱。

生命是服从理性法则的动物人的活动。理性就是动物人为了自己的幸福应该服从的规律。爱则是人的唯一的理性活动。

动物人渴望幸福，理性给人指明人身幸福之不可靠，并且留下一条路。在这条道路上进行的活动就是爱。

动物人要求幸福，理性意识向人指明一切相互搏斗着的人的灾难，向人指明动物人的幸福不可能有，而他唯一可能有的幸福是这样的：任何人之间不会有争斗，幸福不会终止，不会满溢到令人腻烦的程度，不会预感到死亡，也没有死亡的恐怖。

于是人在自己的心灵中找到了一种能给予人由理性指出的唯一可能的幸福的感情，就象专为这把锁配的钥匙。这种感情不仅能解决以前的人的生命的矛盾，而且仿佛在这一矛盾中才得以表现出自己。

动物人为了自己的目的想要利用人身。而爱的感情却引导人去为了别人的利益献出自己的生命。

动物人是痛苦的。而他的痛苦和这些痛苦的减轻就是爱的活动的主要对象。动物人在追求幸福的时候，实际上每时每刻都在追求最大的不幸——死亡，对死亡的预见破坏了人身的任何幸福。而爱的感情不仅能消除这种恐怖，而且把人引向为了别人的幸福而最终牺牲自己的肉体存在。

第 三 十 章

生命是对世界的态度。生命的运动是确立新的，最高的态度，因此死亡是进入新的态度。

我们所理解的生命不外乎是对世界的一种态度：我们这样理解自己的生命，我们也这样理解别人的生命。

但我们认为自己的生命不仅仅是一种现有的对世界的态度，而且是通过动物人越来越服从于理性的以及更大程度的爱的表露而确立的对世界的新态度。我们在自身看到的肉体存在不可避免要毁灭的事实向我们表明，我们对待世界的态度不是固定不变的，我们必得确立新的态度。这种新态度的确立，即生命的运动，就会消除死亡的概念。一个人若不承认自己的生命在于确立对待世界的理性态度并将这种态度表现在不断扩大的爱中，他就会有死亡的概念，这种人对待世界的态度是，在与他一同生存的人当中，他爱一部分人，不爱另一部分人。

生命是永不止息的运动，人若停留在一种对待世界的态度上，停留在他开始生命时具有的那种程度的爱之中，他就会感觉到生命停顿了，因此想到死亡。

只有对于这样的人死亡才是可见的和可怕的。这种人的整个存在就是永不中止的死亡。对他来说，死亡不仅在将来是可见的和可怕的，就是现在也如此，表现在自婴儿到老年的各种状态的动物性生命的减退，因为从童年到壮年的生存运动只是表现为暂时的力的增长，而实质上却是肢体粗糙化，灵活性和生命活力减弱，从生到死不断。这种人经常在自己面前看到死亡，没有

任何力量能够把他从死亡中拯救出来。这种人的状况每日每时地坏下去，无法改善。爱一部分人，不爱另一部分人的这种特别的对待世界的态度对这种人来说只是他的生存的一个条件，而生命的唯一要事，即确立对世界的新的态度，扩大爱，在他看来却是不必要的事。他的整个生命在极为难堪的状态中度过，即逃避不可避免的生命力的减退、粗糙化、衰弱、老化以至死亡。

但是对于理解生命的人就不是那么一回事了。这样的人懂得，他从隐秘的过去把自己爱一部分人、不爱另一部分人的这种对待世界的特殊态度带到今天的生活中来了。他懂得，这种由他带到自己的生存中来的对一部分人的爱和对另一部分人的不爱即是他的生命的本质；这不是他的生命的偶然属性，只有这一属性具有生命的运动，他也只在这一运动中，在爱的扩大中看到自己的生命。

看看自己经历过的一段生活，根据他记忆中的一系列意识，他看到，他对待世界的态度在变化，服从理性规律的程度在增加，爱的力量和领域一点点大起来，独立地给予他越来越多的幸福，有时简直成反比例地降低着人身存在的意义。

[…………]

结　论

人生就是追求幸福。人企求什么，就得到什么。

当人把自己的动物肉体存在的规律看作自己生命的规律的时候，他就会看到以死亡和痛苦的形式表现出来的恶。只有当人降低到动物的水平的时候，他才会看到死亡和痛苦。死亡和痛苦，象一群吓人的东西从四面八方向他袭来，把他赶到一条为他

开启的、服从理性规律、表现在爱中的人生道路上去。死亡和痛苦只是人违背自己的生命规律的行为。对于遵照自己的规律生活的人来讲，既没有死亡，也没有痛苦。

“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

“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马太福音》第十一章

人生就是追求幸福。人只要追求，就得到：不能成为死亡的生命和不能成为祸的福。

附：《论生命》各章标题

（1886—1887）

倪蕊琴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给罗曼·罗兰的一封信

亲爱的兄弟：

我收到了您的第一封信[1]。它打动了我的心，读着它，我不禁热泪盈眶。我曾经打算写一封回信，可是没有时间。再者，且不说用法文写信对于我已是多么困难，我还得非常详尽地答复您的那些问题，而它们大多又是出于误解。

您问我：为什么手工劳动是真正的幸福的一个重要条件？是否应该自愿放弃智力活动，不再从事在您看来与手工劳动不能并行的科学与艺术？

我曾经尽我所能地在《那么我们应该怎么办?》一书中答复这些问题。我听说这本书已经被译成法文。我从来没有把手工劳动看作独立的原则，而始终认为它是道德原则的最普通和最自然的运用方式，任何一个真诚的人都会最先想到这种方式。

在我们这个腐化的社会里（在所谓有教养者的社会里），我们所以必得从事手工劳动，唯一原因是，这个社会的主要弊端，无论过去还是现在，始终在于让自己脱离这种劳动，又无偿地

---

① 罗曼·罗兰于一八八七年四月十六日写信给作者，向他提出了一系列关于劳动、科学与艺术的问题。因为没有得到回信，他于五个月后再次写信，请作者就这些问题加以阐明。作者为此写了这封回信。原信有法文及俄文两种手稿，收在《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第六十四卷第八十四至九十八页。

享用那些贫穷、无知而不幸的阶级的劳动，而那些阶级是奴隶，与古代世界的奴隶相去无几。

要看属于这个社会并且信奉基督教、哲学或人道原则的人是否真诚，首先便要看他是否尽可能努力摆脱这个矛盾。

要做到这一点，最简易可行的办法，首先就是从事照料自己个人的手工劳动，我绝不相信，一个迫使女仆给他端尿壶的人会真诚地抱有基督教的、哲学的和人道的信念。

最简明扼要的道德准则是，尽可能少地迫使别人为自己服务，尽可能多地为别人服务；尽可能少地有求于别人，尽可能多地给予别人。

这个准则给予我们的生存以合理性和由此而来的幸福，也解决了所有的难题，其中包括您所遇到的这个难题：智力活动、科学和艺术的命运将待如何？

基于这个准则，我只在坚信我的活动对他人有益的时候才能够幸福和满足。（人们因我为他们做事而获得的满足，在我已是一种附加的东西，一种额外的幸福，我并不指望它，它也并不能影响我对自己的行为的选择。）我坚信我做的事并非毫无益处，并非恶行，而是为他人造福，这就是我的幸福的主要条件。

正是这一点在不知不觉中促使一个有道德的真诚的人宁可去作手工劳动，而不去从事科学和艺术的劳动。我写一本书，为之我需要排字工人的劳动。我作一首交响曲，为之我需要乐师。我做一些实验，为之我需要制造实验仪器的人进行劳动。我画一幅画，为之我又需要别人来制作颜料和画布。所有这些事情可能是于人有益的，但也象多数情况下那样，它们同样可能是完全无益的，甚至是有害的。可是，当我做着所有这些其益处大可怀疑、而我还得迫使别人为之工作的事时，在我的四周却有许许

多多需要去做的事，它们无疑是于他人有益的，我也无需任何人来帮着我做，例如帮疲乏者搬运重物，替病了的当家人耕田，给人包扎伤口。这样的事无需我们多说，它们在我们周围比比皆是。做这样的事用不着任何人帮助，而且您为谁这样做，谁就能直接获得满足。种树、喂牛、淘井这些事无疑于他人有益，并且任何一个真诚的人都一定会宁可做这些事，而不去从事在我们这个世界中被鼓吹为人类最崇高最高尚的使命那一类可疑的事。

先知的使命是崇高的使命。但是我们知道那些神父是怎么回事。他们认为自己是先知，只不过是因为这样做对他们有好处，因为他们有可能冒充先知罢了。

受着先知教育的人并不是先知，只有那种内心坚信自己是先知、应该是先知并且不能不是先知的人才是先知。这样的信念很少有，而且只能被人为自己的使命作出的牺牲所证实。

对于真正的科学和真正的艺术来说也同样如此。任何一个为献身于小提琴演奏而知难不畏地放弃了厨子差使的吕里①，都以他所作出的牺牲证实了自己的使命。而一个音乐学院的学生或大学生的唯一职责，只是研究人们所教给他们的东西，他们甚至没有可能表现出自己的使命，他们不过是利用着他们以为是有利的地位而已。

手工劳动是所有人的职责和幸福，而智力活动则是一种特殊的活动，它只是那些具有这种使命的人的职责和幸福。只有在一个科学家或艺术家为奉守自己的使命而牺牲了自己的平静和福利的情况下，才能说明并且证实他赋有这种使命。一个人

① 吕里(1632—1867)，法国音乐家，少时曾在巴黎作过厨子，后以提琴演奏博得路易十四的赏识，主持其宫廷乐队。

始终履行着自食其力这一职责，并且还废寝忘食地寻求在智力领域进行思考和有效工作的机会，这样他就证明了自己的使命。而一个不守人人应尽的道德职责，并以爱好科学和艺术为借口给自己安排一种寄生虫生活的人制造出来的东西，除了伪科学和伪艺术之外再不会是别的。

真正的科学作品和真正的艺术作品，是人所作的牺牲的产物，而决计不是这样那样物质利益的产物。

但是这样一来，科学和艺术将会怎样？我已有多少次从那些无论与科学还是与艺术都毫不相干，并且对何谓科学和艺术甚至没有一丝一毫明确概念的人们口里听到这个问题了啊！也许可以认为，这些人无论对什么也不会象对人类的福利那样珍重，而这人类的福利，照他们的理解，正在于他们所谓的科学和艺术的发展。

然而怎么会出这样的事，竟有这样的狂人，要否定科学和艺术的用处？世上有手艺人，有农夫。谁也不曾想到过要对他们的用处提出异议，而一个做工的人也永远不会想去证明自己的劳动的用处。他生产着，他的产品是必需的，是对他人有好处的。人们享用着这产品，谁也不会怀疑它的用处，更不会去证明它的用处。

科学家和艺术家们也处于同样的情况之下。可是怎么会有这样的人，他们要竭尽全力来证明自己的用处呢？

问题在于，真正的科学家和艺术家们并不赋予自己任何权利，他们献出自己的劳动产品，这些产品是有益的，因此他们丝毫不需要任何权利和肯定自己权利的证据。但是极其众多的是那些自命为科学家和艺术家的人，他们非常清楚，他们生产出来的东西抵不上他们所要求的东西，仅仅是出于这个原因，他们才

象各个时代的僧侣们那样千方百计地设法证明他们的活动对于人类福利是必要的。

真正的科学和真正的艺术，象所有其他各种人类活动一样，从来就存在着，并且将永远存在下去，否定或是证明它们的必要性都是不可能的和徒劳的。

科学和艺术在我们这个社会中起着虚伪的作用，这是由于那些以科学家和艺术家为首的所谓有教养人士，构成了一个与僧侣相似的特权种姓。这一种姓具有各个种姓所固有的全部缺陷。这一种姓的缺陷在于它玷污和辱没了它赖以形成的那一原则本身。结果，伪宗教代替了真正的宗教，伪科学代替了真正的科学。在艺术上也是如此。这一种姓的缺陷在于它压迫群众，并且还使群众丧失了那本应在他们中间普及的东西。而这一种姓最主要的缺陷，还在于其成员所信奉的原则与他们的行为之间存在着矛盾，这个矛盾却令他们感到快慰。

除了那些捍卫着为科学而科学和为艺术而艺术的荒谬原则的人之外，文明的拥护者都不得不断然地说，科学和艺术是人类的洪福。

这福表现在哪里？那些可以据以将福和善区别于恶的特征又是怎样的呢？科学和艺术的拥护者千方百计规避着答复这些问题。他们甚至断言，给善和美下定义是不可能的。"一般的善"，他们说，"善和美，是不可能有定义的。"但他们是在撒谎。人类在自己历来的前进运动中所做的一切，无非就是给善和美下定义。善在许多世纪以前就有了定义。但这定义却不讨这些人的喜欢，因为它表明，他们的所谓科学和艺术很渺小，甚至产生与善和美对立的恶果。善和美都在许多个世纪以前就有了定义。婆罗门和大智大慧的佛教徒，中国的、欧洲的和埃及的贤

人，以及希腊的斯多噶派哲学家，都给它们下过定义，而《福音书》则给它们下了最准确的定义。

一切使人们团结的就是善和美，一切使人们分离的就是恶和丑。

这个公式是尽人皆知的。它已铭刻在我们的心中。对于人类，善和美就是使人们团结的东西。因此，如果科学和艺术的拥护者真的关心人类的福利，他们就会懂得人的福利何在，而懂得了这一点，他们就会专去从事那些通向这一目标的科学和艺术了。此外，法学、军事学、政治经济学和金融学也就不会有了，因为所有这些科学的目的，不外是一部分人在损害另一部分人的基础上获得福利。如果福利真是科学和艺术的标准，那么，对于人类的真正福利全然微不足道的那些精密科学研究，就绝不会获得它们现在具有的意义，特别是我们这些勉强只合有闲人士解闷用的艺术作品，就更不会获得这样的意义了。

人类的明智不在于认识事物。有不计其数的事物是我们不可能认识的。明智也不在于认识得尽可能多一些。人类的明智在于认识一种秩序，我们根据那种秩序去认识事物才有好处。人类的明智是一种善于按照自己的知识的重要程度来支配它们的本领。

然而，在人可以并且应该了解的各门科学当中，最主要的一门是关于怎样才能生活得尽量少作恶和尽量多行善的科学；在各种艺术里，最主要的一种是善于尽量自然地避恶扬善的艺术。可见，在所有自命为造福于人类的科学和艺术中间，那门最重要的科学和那种最重要的艺术非但不存在，而且根本被排斥在科学和艺术的清册之外。

我们这个世界谓之科学和艺术的东西，无非是一个大hum-

bug[①]，无非是我们通常一经摆脱旧的教会迷信便会陷入其中的另一种巨大的迷信。为了看清我们应循的道路，必须从头开始做起，必须摘掉那顶戴着觉得暖和但却遮住了两眼的风帽。诱惑是巨大的。我们生下来，然后凭借劳动，或者毋宁说凭借某种机智，我们逐步迁升，跻身于特权阶层，当上了文明和文化的祭司。因此，我们必须对真和善抱有极大的真诚和极大的爱，正如婆罗门和天主教教士必须这样做一样，才能对我们赖以得到有利地位的那些原则发生怀疑。对于一个严肃的人，一个象您这样给自己提出了生命问题的人，这里不存在选择的余地。要对事物获得清晰的认识，他必须抛弃他生活于其中的那种迷信，虽然这迷信于他有利。这是一个Sine qua non[②]条件。哪怕只在某一点上和一个固执于某种信仰的人进行议论，都是徒劳无益的。

要是他的思想并未完全抛弃先入为主的偏见，无论他怎样推断，也不能向真理靠近一步。他那先入为主的信仰会使他的所有推断中止和发生歪曲。有人信仰宗教，也有人信仰现代文明，这两种信仰完全相同。天主教徒说："我可以推断，但只限于我们的经书和传说所教给我的范围之内，这些经书和传说包含着十全十美而永恒不变的真理。"文明的信奉者则说："我的推断决不侵越文明、科学和艺术的根据。我们的科学是人类真知的总和，如果说它还未掌握全部真理，那么它将会掌握它。我们的具有古典传统的艺术是唯一真正的艺术。"天主教徒们说："在人之外存在着一个如德国人说的物自体，就是教会。"我们这个世界的人们说："在人之外存在着一个物自体，就是文明。"我们很容

① 英语：欺骗。

② 拉丁语：必须的。

易看出宗教迷信的推断错误，因为我们不同意这些迷信。但是任何一种肯定的宗教的信奉者，甚至天主教徒，都深信，真正的宗教只有一种，并且恰恰是他们信奉的那一种。他甚至觉得，他那种宗教的正确性可以用推断来证明。我们这些文明的信奉者也是同样，我们也深信只存在一种真正的文明，它正是我们的这种文明。我们几乎不可能发现所有我们这些推断中的逻辑缺陷，因为这些推断力图证明，在各个时代和所有的人中间，只有我们这个时代和在被称作欧罗巴的这个半岛上生活的那么几百万人，才享有由真正的科学和真正的艺术构成的真正文明。

要认识这极为简单的生活真理，无需任何肯定的东西，也无需任何哲学和深奥的科学，只需要有一个消极的品质就够了，即不迷信。

应当使自己处于孩提状态或笛卡儿的状态，对自己这样说：我什么也不知道，什么也不相信，我想要做的仅仅是认识生活的真理，因为我必须度过这一生。

而答复早在若干世纪以前就已作出，这是一个简单明了的答复。

我的内心情感对我说，我需要福利、幸福、为我、为我一个人。而理智却告诉我，一切人和一切生物希望得到的也正是这个。这一切象我一样寻求自身幸福的生物会压制我。很清楚，我不可能享有我所希望的幸福。然而我的一生却正是在于追求幸福。如果因为不可能享有幸福就不去追求它，这意味着不去生活。

那么，我不可能生活了？

判断告诉我说，在一切生物都只追求自身福利的世界结构中，我，一个抱着同样希望的生物，不可能获得福利，我不可能生

活。然而，尽管这个判断如此明确，我们还是生活着，我们还是追求着幸福，追求着福利。我们对自己说：只有当一切别的生物都爱我更甚于爱它们自己的时候，我才能获得福利，成为幸福的人。这是不可能的事。虽然这样，我们仍旧生活着。我们的全部活动，我们对财富、荣誉和权力的追逐，无非是仍想迫使别人爱我们比爱他们自己更甚。财富、荣誉和权力向我们提供了类似的东西，我们几乎就满足了，我们有时竟忘记了这只是类似，而非现实。一切生物都爱自己甚于爱我们，幸福因而断无可能。有一些人（他们的数目正与日俱增）因为解决不了这个难题，便开枪自杀，认为生活只是一个骗局。

其实，问题的答案十分简单也十分自然。只有当这个世界上有了这样一种结构，使一切生物都爱别人甚于爱自己的时候，我才会幸福。如果一切生物都能不爱自己而爱别人，普天之下就都是幸福的了。

我是一个属于人类的生物，理性为我揭示了一切生物的幸福的规律。我应该遵循我的理性的规律——我应该爱别人甚于爱自己。

一个人只要一作出这个判断，生活在他看来就会立即显得与以前不一样。一切生物都在互相残杀，一切生物又都在相爱和互助。维系着生活的不是残杀，而是生物之间的相互同情，这同情在我心中表现为爱的感情。我刚开始领悟出这个世界上事物发展的进程，我就发现，唯有相互同情这一原理才决定着人类的进步。全部历史不是别的什么，而无非是这团结一切生物的唯一原则越来越趋于明确，越来越多地得到运用。因此，这个判断为历史经验和个人经验所证实。

但是一个人往往不用判断，就能在自己内心情感里给这个

判断的正确性找到最令人信服的证据。一个人可以达到的最大幸福，他的最自由、最幸福的状态，乃是自我弃绝和爱的状态。理智给人揭示出唯一可行的幸福之路，情感则驱赶他往这条路上奔去。

如果您觉得我试图向您表达的这些思想还不明确，请不要过于严厉地责备它们。我希望您将来能读到它们更为清楚和准确的表述。

我只是想就我对事物的看法向您作一些说明。

列夫·托尔斯泰

一八八七年十月三、四日于亚斯纳亚波利亚纳。

宋大图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天国就在你们心里

基督教不是神学，而是对于生活的崭新理解。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约翰福音》第八章第三十二节）

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马太福音》第十章第二十八节）

你们是重价买来的，不要作人的奴仆。（《哥林多前书》第七章第二十三节）

十二 结 论

1

在我结束这篇写了两年之久的论文时，九月九日我坐火车前往图拉和梁赞两省交界的乡下。那里去年发生了饥荒，并且今年又发生了更大的饥荒。在一个车站上，我坐的火车遇上了一列特快专车，车上载着以省长为首，带有枪枝、弹药和树条前

往上述一带鞭笞和屠杀饥民的队伍。

尽管三十年前法律废除了体罚，然而，为使百姓执行当局的决定，近来在俄国境内已经越来越多地开始采用树条鞭笞这种酷刑。

我听说过这种事情，甚至在报上读到过下诺夫哥罗德省省长巴拉诺夫似乎引以为荣的那些令人毛骨悚然的暴行，读到过在切尔尼戈夫、坦波夫、萨拉托夫、阿斯特拉罕和奥廖尔等地发生的惨案，但我一次也没有亲眼见过人们怎样施行这种酷刑。

这回我亲眼看见了心地善良、充满基督精神的俄国人带着枪枝和树条前去屠杀和鞭笞自己的饥饿的弟兄。

这次他们出动的理由如下：

某个大户的一处田庄的农民，在他们与地主公有的牧场上培植了一片树林（所谓培植，那就是保护树林成材）。这片树林历来都由他们使用，故而他们认为树林是他们的，至少也是公共财产。但是地主霸占了这片树林，开始伐木。农民递了状子。初级法庭的法官错误地（错误两字是引用了解本案的检察长和省长的说法）作了偏袒地主的判决。事后，各级法庭，其中包括枢密院，虽然明知判决错误，却都维持原判。这样，树林判给了地主。地主开始伐木，然而，农民无法相信这种明显欺压他们的不公正的仲裁竟会出自最高当局，拒不执行判决，赶走了派来伐木的雇工，并且声称这片树林属于他们，他们决意去告御状，但是绝不让人砍走木材。

案情报到彼得堡一位部长那里。部长奏明皇上，皇上降旨执行法庭判决。部长给省长下达了书面命令。省长要求派兵。于是，携着插上刺刀的步枪和弹药的全副武装的士兵，另又带上专为此事准备的装在一节车厢里的树条，乘着火车前往行动地

点执行最高当局的这一决定。

执行最高当局决定的方式——屠杀，鞭笞，还是仅以屠杀或者鞭笞进行恫吓，视农民是否进行反抗而定。

第一种情况，假如农民进行反抗，在俄国（其它凡有国家机器和私有制的地方亦然）便按下列方式行事：长官讲话，要求服从当局决定。愤怒的百姓，其中大部分人都受为首分子的蒙蔽，根本听不懂当局代表那套书卷气十足的官腔，继续骚动。于是，长官宣布，假如他们拒不服从，拒不解散，那他只好诉诸武力。假如这时百姓仍不服从，仍不解散，长官便命令装上子弹，朝人群上空鸣枪。假如这时百姓再不解散，长官便不管谁将中弹，命令直接向人群开枪。士兵开枪，街上倒下死伤的百姓。这时，百姓一般开始逃命，士兵按照长官的命令逮捕那些长官心目中的为首分子，并把他们监禁起来。

尔后，着手收拾血肉模糊、气息奄奄、形容丑陋的死伤男人（间或也有死伤的女人和孩子），把死者埋掉，伤者送往医院。那些所谓为首分子则被押解进城，交给特别军事法庭审判。倘若他们有过暴力行为，一概处以绞刑。于是搭上绞架，拉起绳索，绞死几个任人摆布的百姓。这在俄国已经发生多次，正如在把社会制度建立于暴力之上的任何地方一样，诸如此类的事情经常发生，并且非得发生不可。进行反抗的结果便是这样。

第二种情况，即农民表示服从，则按某种俄国特有的方式行事。经过如下：省长抵达行动地点，召集百姓发表演说，斥责他们图谋不轨，接着便在村里家家户户强行驻兵，那些士兵白吃白喝地驻上个把月，一直闹到农民破产为止；或者严词恫吓以后，省长感到满意，仁慈地宽恕了百姓，起程离去；或者（这种方式最为常见）省长当众宣布，为首分子应该受到惩罚，于是未经审判

便随意下令拉出一些他心目中的为首分子，由他亲自坐镇，对后者施加刑罚。

为使读者对这类事情有个概念，我写一桩发生在奥廖尔省并为最高当局赞许的案件。

奥廖尔省案件的经过如下：正如此地图拉省的情况一样，地主打算吞并农民的财产，农民对此也作了反抗。争端在于地主未经农民同意打算提高自己磨坊的水位，这样一来河水便将淹没农民的草地。农民反对这一做法。地主向县长递了状子。县长非法地（这是后来连法庭都承认的）作了一个偏袒地主的决定，准许提高水位。地主派遣工匠建造放水的沟渠。农民对于这一错误决定十分气愤，便让家属出面阻拦地主的工匠建造沟渠。妇女们来到坝上，掀翻大车，赶跑了工匠。地主控告妇女目无法纪。县长命令从村里的每户人家抓一名妇女入狱（“看守所”）。命令很难执行，因为每户人家都有几个女人，无从知道哪个该抓，所以警察没有执行命令。地主又向省长控告警察玩忽职守。省长不问青红皂白，严令县警察局长立即执行县长的命令。对于上级唯命是从的县警察局长来到村里，以俄国当局固有的蛮横态度，命令警察去每一户抓一名妇女归案。因为每户人家都有不止一个妇女，无从知道哪个该抓，于是争执反抗迭起。县警察局长无视这些争执反抗，坚持要从每户人家抓一名妇女，抓到谁就是谁，押往监禁地点。男人开始保护自己的妻子和母亲，不让警察把人带走，并于抗争之际，打了警察和县警察局长。闹出了新的可怕的乱子：反抗当局。这一新的罪行当即上报省城。于是，省长便象眼下图拉省省长一样，率领一营带着枪枝和树条的士兵，利用电报、电话和铁路之便，乘着特快列车，带上专管施刑卫生的医生，到了行动地点，俨然是赫尔岑所预言的拥有电讯设

备的成吉思汗。

乡政府旁边站着士兵，一队红腰带上挂着盒子枪的警察和应召而来的担任公职的农民，以及被告。四周围着一千或者一千以上的百姓。到了乡政府门口，省长跳下马车，作了事先准备好的讲话，接着命令带上犯人，准备长凳。这一命令起初使人不解。但是一直随从省长司刑的警察（省里已经多次施刑）当即解释说，施刑需用长凳。搬来了长凳，搬来了随车运到的树条，唤出了打手。打手事先已经挑好，是该村的几个盗马贼，因为士兵拒绝施刑。

等到一切就绪，省长命令被地主指控为主犯的十二个人中的第一个出列。第一个出列的是村社里人人敬重的一位四十岁左右的当家人，他敢于捍卫村社的权利，因此深得村民的爱戴。他被带到长凳跟前，剥去衣服，责令躺下。

他试图求饶，但是看到求饶无济于事，就画了一个十字，躺了下去。两个警察跑来把他按住。边上站着准备给予必要诊断的医生。盗马的囚犯往手上啐一口唾沫，举起树条，抽打起来。然而长凳太窄，上面很难按住挣扎的受刑人。省长下令再搬一张长凳，并且搭上一块木板。侍从举手行礼回答："是，大人，"赶紧驯顺地跑去执行命令。这时，露着半个身子、面色苍白的受刑人只好站在那里等候，愁眉苦脸地望着地面，下颏和两条光腿不住地打战。第二张长凳搬来以后，警察重又把他按下，盗马贼重又开始抽打。受刑人的背上、臀部、大腿、乃至身体两侧出现越来越多的血痕和紫斑。每打一下，受刑人便忍不住低低呻吟几声。周围的人群中间传出妇女、孩子、受刑人家属和所有被拉来受刑的农民的哀号。

沉醉于权势的不幸的省长（他觉得自己只能这样行事）扳着

手指数抽打的次数，一面不住地抽烟。几个巴结的随员每次都争先恐后地给他递上擦亮的火柴。打过五十几下以后，农民不再喊叫和动弹。那位毕业于公立学校，以自己所学的科学知识为皇上和祖国服务的医生，走到受刑人跟前，摸摸脉搏，听听心脏，随即报告当局代表，说受刑人失去知觉，根据科学资料的记载，继续施刑可能对他具有生命危险。但是，不幸的省长已经完全沉醉在眼前那片血肉模糊的景象之中，下令继续施刑。一共打了七十下。不知什么缘故，省长认为抽打必须达到这个数字。打完第七十下，省长说："行了！带下一个！"于是，这个伤痕累累、脊背肿胀、知觉全无的受刑人被抬了下去，带上来另外一个。人群的哀号和叹息越发响亮。然而，当局代表只管继续施刑。

这样打了第二个，第三个，第四个，第五个，第六个，第七个，第八个，第九个，第十个，第十一个，第十二个，每人七十下。他们全都求饶，呻吟，喊叫。妇女撕心裂肺的哀号越来越响，男人脸上的愁云越来越浓。然而，周围站着军队，只有在被称作省长的那位不幸的如痴似醉、鬼迷心窍的大人不知什么缘故任性地认为惩罚必须达到的那个程度达到以后，施刑方才停止。

文武官员和士兵不仅全都在场，并且参与了这一暴行，防止百姓破坏秩序，妨碍实施当局的决定。

我问过一位省长，既然百姓已经服从，村里又有军队，何必还要鞭笞百姓。他露出深知治国安邦的一切奥秘的郑重模样回答我说，这是因为经验证明，假如不对农民加以惩罚，他们会再次起来反抗当局的决定。惩罚几个肇事的百姓，可以一劳永逸地巩固当局决定的威力。

现在图拉省省长也是如此，带着文武官员和士兵前去履行同样的公事。同样也是通过屠杀或者鞭笞强制贯彻最高当局的决定。这个决定将使有十万卢布年收入的年轻地主额外得到他从整个村社的饥寒交迫的农民手里夺来的一片价值三千卢布的树林，而他将在莫斯科、彼得堡或者巴黎的饭店里寻欢作乐，两三星期之内便把这笔钱挥霍一空。我所遇见的这支队伍前去完成的正是这样一件差使。

在我始终按照一个方向紧张思索了两年之后，命运似乎故意让我平生第一次碰到了这个现象。它用事实十分清楚地向我展示了理论上对我来说早已明确的东西，即我国生活的整个体制，并非象在现存制度中享有有利地位的人们喜欢想象的那样，是建立在什么法律基础上，而是建立在最简单、最野蛮的暴力之上，建立在屠杀和鞭笞百姓之上。

拥有大量土地和资本，或者领取高额薪金（实为搜刮来的民脂民膏）的人，以及依附于这些达官贵人的商人、医生、画家、管事、学者、车夫、厨师、作家、侍从、律师等等，喜欢相信他们享有的特权不是源于暴力，而是源于完全自由的对等服务，喜欢相信这些特权不仅不是源于诸如今年夏天在奥廖尔省和俄国其它许多地方，以及经常在整个欧洲和美洲发生的那些鞭笞和屠杀百姓的暴行，甚至与这些暴行没有丝毫关系。他们喜欢相信，他们享有的特权是一种独立的存在，源于人们自愿遵守的默契，而镇压百姓的暴行同样也是一种独立的存在，源于某种公认的至高无上的治国安邦的法律。他们尽量闭眼不看，他们之所以享有他们享有的特权，在任何时候都是根据那个迫使培植了树林而又非常需要树林的农民把树林交给在生长期间从未照料过树林也不需要树林的阔地主的原因。倘若农民不肯交出这片树林，

他们便将受到鞭笞和屠杀。

假如我们已经清楚，奥廖尔省的那座磨坊能为地主带来更多的收入，这里的农民将把自己培植的树林交给地主，都是鞭笞和屠杀，或者以两者进行恫吓的结果，那么同样应该清楚的是，剥夺穷人必需的生活资料的富人们的其它一切特权，肯定也都建立在同样的基础上面。假如为了养家活口需要土地的农民不能耕种他们宅园周围的土地，而这片足够养活一千户人家的土地却归一个不在这片土地上劳动的俄国，英国，奥国，或者无论哪个国家的大地主所有，假如从贫穷的农民手中买进大批粮食的商人，可以在饿乡自己的仓库里毫无危险地囤积这些粮食，再用贵上三倍的价格卖给当初用低廉三倍的价格售出这些粮食的农民，那么显然也是基于同样的原因。假如一方出售便宜的货物，另一方因为与他隔着一条叫做边境的两国约定的界线，因此在未向那些并不参加这种货物生产的人员纳税以前，也就不能购买，假如农民不得不把家里最后一头奶牛交出顶税，政府却把税收作为薪金发给自己的官员，并且用以维持屠杀这些交税农民的军队，那么似乎很明显，这也不是基于某种抽象的法律，而是基于在奥廖尔省已经实施，眼下将在图拉省实施，并且总是以这种或者那种形式在世界各地凡有国家制度和穷富之分的地方周期性地实施的暴力。

因为人与人之间的强制关系，并非任何时候都表现为鞭笞和屠杀，所以享有统治阶级特权的人们力图使自己和别人相信，他们享有的特权并非源于鞭笞和屠杀，而是源于某种神秘的公理，抽象的法律，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然而，似乎十分清楚，假如人们把自己劳动成果的主要部分交给资本家和地主，却又认为这是不合理的(目前所有的工人都持这一看法)，明知捐税使

用不当，却又照缴不误，那么他们这样做首先不是因为了解他们闻所未闻的什么抽象的法律，而仅仅是因为知道，假如他们不这样做，便将受到鞭笞和屠杀。

每当地主收取地租，需要粮食的农民付给欺骗了他的商人高出原价三倍的款子，工人满足于按照比例低于老板收入两倍的工资，穷人拿出最后一个卢布缴纳各种捐税的时候，假如不是次次都要逮捕、鞭笞和屠杀百姓，那么这是因为企图违抗的百姓已经受到不计其数的鞭笞和屠杀，他们牢牢记住了这些教训。正如关在笼子里已被驯服的老虎不吃放到嘴边的肉食，听到命令立即进行跳杆表演，不敢躺着不理。它这样做不是出于自身的愿望，而是记得烧红的铁条，或者先前每次拒绝服从命令以后挨饿的滋味。同样，百姓屈从那种他们认为不合理，对他们不利，甚至具有致命危害的秩序，也是因为他们记得先前他们每次反抗这种秩序的下场。

自古以来，享有暴力产生的特权的人们常常忘记，并且喜欢忘记这些特权是怎么来的。然而只要回顾一下历史，不是每个王朝文治武功的历史，而是真正的历史，少数人压迫多数人的历史，便能发现，富人之所以凌驾于穷人之上，享有一切特权，不是得助于别的什么，而是得助于树条、监狱、苦役和屠杀。

只要想一想自古以来人们那种孜孜不倦地争取增加自身福利的劲头（这也是驱使当代人去行动的力量）便能明白，无论过去还是现在，没有任何其它东西可以维持富人凌驾于穷人之上的种种特权。

可能存在不以维持富有阶级特权为目标的压迫、鞭笞、监禁和死刑（虽然十分罕见），但是可以大胆地说，在我们这个养活一个象老爷一样生活的阔人需要十个被活计累得筋疲力尽、常常

连累全家一起受苦的妒忌而又贪婪的工人的社会里，富人的全部特权，富人的全部奢侈，富人享有为中等收入的工人不能享有的一切，凡此种种，都是靠鞭笞、监禁和死刑才取得并维持住的。

2

我在九月九日遇到的这列载着士兵、枪支、弹药和树条的专车，这列开赴饿乡，旨在确认富裕的地主对于他从农民手里夺来的一片并不为他需要，然而却为农民十分需要的树林拥有产权的专车，异常清楚地表明，完全违背自己的信念和良心，闭着眼睛行事的恶习在人们身上已经发展到了何等地步。

我遇到的这列特快专车挂着一节供省长和文武官员乘坐的头等车厢和几节挤满士兵的棚车车厢。

矫健的年轻士兵穿着洁净的新制服，三五成群地站在一起，或者垂下双脚，坐在棚车敞开的门口。有的抽烟，有的推推搡搡闹着玩儿，龇牙咧嘴地嬉笑着，有的嗑着瓜子，悠然自得地把壳吐在地上。有的顺着月台朝水桶跑去，想要喝水。遇见军官，他们便放慢脚步，笨拙地举手行礼，神态严肃，似乎在做一件合理而又十分重要的事情。走过军官身边，目送他们远去以后，这些士兵重又噔噔地踩着月台的木板，更加快活地奔跑起来，有说有笑，就象一群结实、善良的年轻小伙子兴高采烈地结伴旅行一样。

他们是去屠杀饥饿的父老，但却象去做一件乐事，或者一件最平常不过的公事。

散在月台上和头等餐厅里的盛装的文武官员，同样给人这种印象。省长，这次远征的统帅，穿着一套介乎便服和军服之间

的制服，坐在摆满酒瓶的桌旁，边吃边和邂逅的熟人平静地谈着天气，似乎他去履行的是件极其简单，极其平常的公事，丝毫也不影响他那平静的心境，以及他对天气变化的关注。

距离这张餐桌不远，坐着一位宪兵将军。他没有进食，摆出一副高深莫测，然而无精打采的样子，似乎对他已经厌倦的那套程序感到苦恼。四周都是来来往往、谈笑风生的穿着漂亮绣金制服的军官。有的坐在桌旁喝完瓶里剩下的啤酒。有的站在柜台前面嚼着充当点心的包子，不时拍掉落在军服前胸上的碎屑，随后傲慢地把手一甩，丢出一块硬币付帐。有的一步一抖地在我们这列火车的车厢前面游逛，伺机窥视女客们的姿色。

这些官兵奉命前去屠杀或者鞭笞食不果腹，任其摆布，却又供给他们吃喝玩乐的农民，然而他们都有一副深知自己正在履行应该履行的公事的外表，甚至在履行这件公事的时候，带着几分得意和“傲慢”。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这些官兵现在距离目的地只有半个小时的行程。到了那里，为使一个富人获得他从整个村社饥饿的农民手里夺取的，然而并不为他需要的三千卢布，他们可以违心地去做那些想象之中最最可怕的事情，可以象在奥廖尔省那样屠杀和鞭笞无辜的农民，自己的弟兄。他们若无其事，尽管距可能实施暴行的地点和时间越来越近。

要说这些人，这些文武官员和士兵，不知道他们面临的任务，不知道他们去做什么，那是不行的，因为他们都为此行作过准备。省长理应下令带上树条，文官理应购买桦树条，洽谈价格，并在帐上记下这笔支出。军人下过或者接到并且执行了分发弹药的命令。他们全都知道，他们是去鞭笞，也许是去屠杀饥

肠辘辘的弟兄，知道也许在一小时以后他们便将采取行动。

要说他们这样做是出于信念，正如人们常说而他们自己也反复强调的那样，出于必须维护国家制度的信念，那是不公正的。第一，因为这些人恐怕从未想到过什么国家制度和它的存在的必要性。第二，他们无论如何不会相信，他们参与这些事情是造福国家，而不是危害国家。第三，事实上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假如不是全体的话）不仅从不为造福国家牺牲自身的安宁和欢乐，并且相反，即便危害国家，然而为了自身的安宁和欢乐也从不放弃任何可以享受的机会。所以他们这样做并不是出于什么造福国家的抽象原则。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须知，这些人我全都了解。即便我不认识他们全体，我也大致知道他们的性格，他们的过去，他们的思想方式。须知，他们都有母亲，有的还有妻子儿女。须知，这些人大多心地善良，秉性温顺，甚至温柔，憎恨任何形式的残暴，至于行凶杀人，那就不必说了。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甚至不忍宰杀和鞭笞牲口。此外，这些人都信奉基督教，认为对于手无寸铁的人施加暴力是件可恶而又可耻的事情。须知，他们中间无论是谁在日常生活中都不会为了自己细微的私利犯下奥廖尔省省长镇压百姓暴行的百分之一，他们中间的每一个人如果得知别人以为他在私生活中能干出类似的勾当，都会感到气愤。

然而，现在他们距离目的地只有半个小时的行程，到了那里，他们也许必不可免地将要施加暴力。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况且，问题不仅在于这些乘着火车，奉命前去进行屠杀和鞭笞的官兵。那些造成这次镇压的人：地主、县长、法官，以及那些

从彼得堡下令镇压，并以命令形式参与这一镇压的人：部长、皇上，同样也是心地善良、信奉基督教的人，明明知道镇压的结局，又为什么主张镇压，并且下令镇压呢？为什么那些并不参与镇压，对于个人使用任何形式的暴力，哪怕鞭笞马匹，都会愤愤不平的旁观者，能够容许这种骇人听闻的暴行呢？为什么他们对这种暴行无动于衷，既不出面干涉，也不大声疾呼地表示反对，说："不行，屠杀、鞭笞饥饿的百姓，仅仅因为他们不肯交出别人想从他们手里强行夺走的最后一点财产，这种事情我们绝不允许发生！"但是不仅没有人采取这类行动，相反，大多数人，包括这次镇压的主谋：县长、地主、法官，以及那些参与镇压，并且下令镇压的有关人士：省长、部长、皇上在内，全都若无其事，甚至不感到问心有愧。显然，这些前往实施这一暴行的全体官兵同样也是心安理得。

甚至似乎与事无关的旁观者，大多也都以赞许，而不是非难的目光望着准备履行这件丑恶公事的官兵。在我乘坐的那节车厢里，有个农民出身的木材商，对于农民将要受刑直言不讳地大声表示赞许。"不服从当局不行，"他说。"当局嘛，就是让人服从的。瞧吧，总有一天会把跳蚤抓完。到那时候他们说不定会绝了作乱的念头。这是他们活该。"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要说这些唆使、参加和纵容镇压的人全是坏蛋，他们明知自己的作为极其丑恶，然而有的为了薪金和私利，有的害怕惩罚，这才做着违背自己心意的事情，同样不行。这些人在一定条件下都能坚持自己的信念。这些文官中间，没人偷窃钱包，拆阅别人的信件，受了侮辱必定要求对方认错，直到他感到满意为止。这些军官中间，没人赌牌要赖，输钱不付，出卖同伴，临阵脱逃或

者扔掉旗帜。这些士兵中间，没人吐掉圣餐或者在斋戒的星期五食用牛肉。这些人宁可受苦，遭殃，历险，但是绝不答应去做他们心目中的坏事。因此，这些官兵在做违背自己心意的事情时，他们身上不乏抵制的力量。

要说这些人全是野兽，滥施暴力乃是他们的本性，没有什么痛苦的感觉，更加不行。只要和这些人交谈几句，便能发现，地主也好，法官也好，部长也好，皇上也好，省长也好，军官也好，士兵也好，他们在内心深处不仅不赞成类似的行径，并且每当有人向他们提起他们参与这类行径所起的作用时，甚至感到难受。他们只是尽量不去想它罢了。

只要和他们，即所有参与这一行径的人，从地主直到微不足道的警察和士兵，交谈几句，便能发现，他们在内心深处全都明白，这是一件坏事，最好不要参与，并且因为自己参与这件坏事感到难受。

和我们同车的一位具有自由主义思想的太太，在头等餐厅遇见省长和军官，得知他们此行的目的以后，为使他们听见，故意放大嗓门痛骂当代的制度，羞辱参与这一行动的人。所有的人都很尴尬。所有的人都感到无地自容，但是谁也没有对她表示异议。乘坐专车的人装出一副不屑反驳这类空话的模样。但从他们的脸上和游移不定的目光中可以看出，大家都感到羞愧。在士兵脸上我也发现了这种表情。连他们也知道，他们去做的是件坏事，但又不愿去想他们即将面临的任务。

当那个木材商开始议论这些措施如何如何必要时——我想这些议论并非出自真心，只是为了炫耀自己的见识而已——听见的士兵全都装作没有听见似的朝他背过身子，沉下了脸。

所有的人，造成这次镇压的地主、县长、部长、皇上也好，

眼下乘坐这列专车的官兵也好，甚至与此事无关的旁观者也好，所有的人无一不知道这是件坏事，对于自己参与其中，甚至身临现场，无不感到羞愧。

那为什么无论过去还是现在他们都做这种事情，并且忍受这种事情？

关于这个问题，你们不妨问问那些制造事端的人，譬如地主，问问那些作出尽管表面合法，然而明显不公的判决的人，譬如法官，问问那些下令执行判决的人，问问那些将要亲手鞭笞和屠杀自己的弟兄的人，譬如士兵、警察和农民，他们，即所有唆使、协助、从事、纵容犯罪的人，对于问题的回答，实质上全都一样。

提出、促成并且下令镇压的当局人士会回答，他们这样做是因为只有这样才能维持现有社会秩序，只有维持现有社会秩序才能增进祖国和人类的福利，保障社会的安全和进步。

地位低下的人，农民和士兵，即那些应该亲手施加暴力的人会回答，他们这样做是因为这是最高当局的命令，最高当局自有最高当局的道理。至于当局是由应该组成当局的人组成，当局自有当局的道理，这在他们看来是无可怀疑的真理。假如这些地位低下的执行者犯了这样或者那样的错误，那么责任只在下级官员。主宰一切的最高当局在他们看来无疑是绝对正确的。

尽管对于行为动机各有各的解释，无论前者还是后者，当局还是听命于当局的下属，在一个问题上都持相同见解，即他们这样做是因为现有秩序正是现在必须存在的秩序，维持这种秩序乃是每一个人的神圣职责。

承认现有秩序必须存在，故而不能改变，历来都是参与国家

暴力的人赖以进行自我辩解的根据。他们辩解说，因为现有秩序不能改变，故而个别人拒绝履行职责并不能改变问题的实质。相反，换一个人来也许会把事情办得更糟，亦即百姓遭到的镇压可能更加残酷，更加严重。

正是因为相信现有秩序必须存在，不能改变，故而维持这种秩序乃是任何人的神圣职责，那些心地善良并在私生活中讲究道德的人才能较为泰然地参与在奥廖尔省已经实行过而乘坐图拉列车的这些官兵将要实行的暴力镇压。

然而，这种信念赖以存在的根据又是什么呢？

十分清楚，地主乐意相信现有秩序必须存在，不能改变，因为正是这种现有秩序使他获得来自几百乃至几千俄亩土地的收入，靠着这些收入，他才过上他习以为常的悠闲而又奢侈的生活。

同样清楚的是，法官乐意相信这种使他得到比最勤劳的粗活工人多五十倍的收入的秩序必须存在。月薪六千卢布或者更多的最高法官和一切高级官员更是如此。只有维持这种秩序，一切诸如省长、检察长、枢密官、各种委员会委员之类的公职人员才能领取几千卢布的月薪。没有这些月薪，他们连同他们的家庭就会即刻断了生计，因为除了现有职位以外，无论是个人的能力、知识，还是勤奋程度，都不足以使他们得到他们目前收入的千分之一。部长、君王和最高当局的其他人士情况亦然，差别仅仅在于，他们任职越高，地位越特殊，就越是需要相信，现有秩序是唯一可行的秩序，因为脱离这种秩序他们不仅不能得到同等的地位，而且必将一落千丈，跌到谁都不如的地步。一个为了十卢布月薪自愿去当警察的人，可以轻易地在其它任何职位上获得同样的收入，对于维持现有秩序没有多大需要，因此可以不相信

这种秩序不能改变。但是一个在位即有亿万收入的国王或者皇帝，因为知道在他周围有成千上万的人企图推翻他并且取而代之，知道在其它任何地方的任何位置上他都不能获得这样的收入和荣耀，并且往往知道他能获得这样的收入和荣耀全都有赖于不同程度的专制统治，甚至知道万一他被推翻，他将为执政期间所做的一切受到审判，因此不能不相信现有秩序乃是一种万古不变的，神圣不可侵犯的秩序。一个人的地位越高，越是有利，因此越是不稳，下降的后果越是可怕和危险，那么占有这一地位的人也就越是相信现有秩序不能改变，越是泰然地行凶作恶，似乎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维持现有秩序。

对于一切占有有利地位，然而一旦现有秩序遭到破坏地位便要下降的大小官员，从低级警长直到最高当局，事情便是这样。这些人全都或多或少地相信现有秩序不能改变，主要是因为这一秩序对他们有利。

然而，究竟是什么促使站在梯阶的最低一级，在现有秩序中毫无利益可言，永远处于服从的屈辱地位的农民和士兵相信，这种使他们处于不利和屈辱地位的秩序正是必须存在的秩序，故而必须予以维持，甚至不惜为此违心地去做坏事呢？

究竟是什么促使这些人得出一个错误的结论，仿佛现有秩序不能改变，必须予以维持，而实际情况显然相反，现有秩序之所以未能改变，正是因为他们维持这种秩序？

究竟是什么促使昨天刚被招募入伍，穿上这些丑陋，怪诞，缀有蓝色衣领和金色钮扣的军服的士兵，带着步枪和马刀前去屠杀自己饥饿的父兄？那些人已经毫无利益可言，也毫无丧失地位的危险，因为他们目前的地位较之入伍以前更为可悲。

地主、商人、法官、枢密官、省长、部长、皇帝、军官这些上层

人士参与暴行，目的在于维持现有秩序，因为这种秩序对他们有利。此外，他们（往往是些善良温顺的人）觉得自己可以参与这类暴行还因为他们的行动仅仅局限于唆使，决定和命令。这些上层人士并不亲手实施他们引起，决定和命令实施的暴行。而在大多数情况下，他们甚至不会看见他们引起和命令实施的那些骇人听闻的暴行。

但是，那些下层的不幸的人们并未从现有秩序中得到什么利益。相反，由于这种秩序的存在，他们处于极其卑微的地位。然而正是他们为了维持这种对自身不利的秩序跑到百姓家里动手抓人，捆人，把人关进监狱，罚以苦役，甚至亲手鞭笞和屠杀百姓。为什么他们这样做呢？

究竟是什么促使这些人相信现有秩序不能改变，应该予以维持呢？

须知，这些动手鞭笞，捆绑，关押，杀戮的人乃是一切暴力的基础。须知，假如没有这些人，没有士兵或者警察，总之，准备按照上级命令行凶和杀戮的武装人员，那么没有哪个签署绞刑、终生监禁、苦役之类判决的官员会去亲手绞死，囚禁，虐待现在他坐在办公室里泰然下令绞死和虐待的人中的千分之一，而他所以泰然下达这样的命令，只是因为他看不见绞死和虐待人的场面，绞死和虐待人的不是他，而是远在某处执行命令的驯顺的下属。

须知，一切成为家常便饭的不公和残暴之所以成为家常便饭，正是因为有人时刻准备赞助这些不公和残暴。须知，假如没有这些人，那么不仅没人镇压受苦受难的广大百姓，并且下令的人也绝对不会签署命令，甚至不敢幻想他们现在能够信心十足地签署命令。须知，假如没有这些准备按照上级意志鞭笞和屠

杀百姓的人，谁也不会肯定所有不事耕作的地主断然肯定的说法，即频于死亡的无地农民周围的土地，都是不在这片土地上劳动的地主的私有财产；谁也不会肯定，使用欺骗手段购进的粮食应该囤积居奇，无须顾及行将饿毙的农民，因为商人需要利润，如此等等。假如没有这些准备按照上级意志鞭笞和屠杀百姓的人，地主绝对不会无事生非，想从农民手里夺取他们培植的树林。官员同样不会认为，他们理应领取从饥民身上搜刮得来的薪金，因为他们压迫后者有功。至于绞死，监禁，放逐敢于驳斥谎言、宣扬真理的百姓这样的功劳，那就不必说了。须知，所以会有这些要求和暴行，正是因为所有的官员毫不怀疑，他们手下总有一批准备通过鞭笞和屠杀来实现他们的任何要求的驯顺的奴仆。

须知，发生诸如此类的暴行(凡是称王称霸的人，上起拿破仑，下至对着人群开枪的小连长，全都这样行凶作恶)，原因仅仅在于作为他们的后盾、准备执行一切命令的驯顺的下属所构成的权力冲昏了他们的头脑。因此，全部问题在于动手施行暴力的下属，在于警察、士兵，并且主要在于士兵，因为警察只有在士兵作为他们的后盾的时候，才会执行命令。

那么究竟是什么促使这些奉命亲手施行暴力而又没有从中获得任何利益的善良的人们，这些可以左右一切的善良的人们，产生奇怪的错觉，以至于相信，这种对于他们不利，痛苦，甚至具有致命危害的现有秩序乃是应该存在的秩序？

是谁造成了他们的这种奇怪的错觉？

当然不是他们自己愿意相信他们应该施行暴力，因为施行暴力对于他们，以及对于他们那个占全国人口百分之九十的阶层不仅不利，痛苦，具有致命的危害，并且也为他们的良心所

憎恶。

“《圣经》上明明写着：不可杀人。那么你怎么杀人呢？”我曾多次问过各种各样的士兵。我这一问，提醒他想到原先不想考虑的问题，因此总是使那些被问的人感到尴尬和难堪。他知道，必须遵守上帝的诫命：不可杀人，也知道必须执行上级的命令，但他从未想过，这两者之间存在矛盾。我所得到的对于这个问题的羞怯的回答，大致总是一个意思，即战争中的杀戮和执行政府命令绞死罪犯不属一般禁止杀人的范围。然而我说，上帝的诫命中没有规定这类界限，又说，基督教义规定，所有的人都应团结，宽恕，友爱，这和杀人是水火不相容的。那些士兵一般表示同意，接着向我反问一个问题：那么政府——按照他们的理解，政府是不会有错的——根据需要命令士兵打仗，绞死罪犯，这又是怎么回事？我回答说，政府下达这种命令，那是命令错了。于是对方显得更加难堪，或者中止谈话，或者对我大为生气。

“肯定是找到了这样的诫命。我看主教们知道的绝不比我们差。”一个俄国士兵这样回答我说。说完以后，这个士兵显然觉得心里踏实了，满有把握地以为，他的上级找到了他的祖先、历代帝王、帝王后裔和亿万百姓（包括他自己）遵守的那条诫命。而我对他说的不过是些花言巧语，或者象谜语一样奥妙的东西。

无论根据古老的传说，无论根据上帝的启示，无论根据不容抗拒的良心的感召，我们基督教徒全都知道，毫无疑问地知道，杀人，正如《福音书》所说，乃是人的罪恶中最可怕的罪恶之一，并且不以杀戮的对象为转移，即不能说杀这一部分人是罪恶，杀另一部分人则不是罪恶。大家知道，既然杀人是罪恶，那么不管杀的是谁，杀人总是罪恶，正如通奸、偷盗和其它任何罪恶总是罪恶一样。与此同时，人们从小就看到，那些被他们习惯地尊

为上帝委派的宗教领袖的人不仅承认，而且称颂杀人，看到他们的世俗领袖心安理得地倡导杀人，个个佩带引以为荣的杀人武器，并且要求大家为了维护世俗律法，甚至为了遵守上帝的诫命而参与杀人。人们看到这里存在某种矛盾，却又无法解决，于是不由自主地以为产生这个矛盾的根源仅仅在于他们的无知。矛盾本身的尖锐和明显又进一步加强了他们的这种信念。他们无法想象，他们的教育者，知书达理的哲人，能够这样自信地宣扬两个似乎互相对立的原理：必须遵守基督教义和必须杀人。简单纯真的儿童和青年无法想象，那些他们推崇备至，认为高不可攀的圣贤或者学者，不管出于何种目的，竟会这样昧着良心欺骗他们。然而，事实上正是这样做了，并且还在继续不断地做着。做法之一，是用实例和直言不讳的训导，从小到老地向那些没有时间研究道德和宗教问题的劳动人民不断灌输一种思想，即鞭笞和杀人与基督教义并行不悖，为了一定的国家目的不仅允许，并且应该使用鞭笞和杀人手段。做法之二，是向他们中间的一部分人，即按照规定服役或者被招募入伍的士兵灌输，亲手进行鞭笞和杀戮正是他们的神圣职责，甚至还是值得称赞和褒奖的英勇行为。

一种普遍存在因而影响到所有人的欺骗，在于目前儿童必读的教义问答或者代替教义问答的书本都说，暴力，亦即鞭笞、监禁和死刑，正如旨在维护现存国家体制（无论这是专制政体、君主政体、议会、执政府①、这个或者那个拿破仑或者布朗热②的帝国、君主立宪、公社或者共和国）的安内或者攘外战争中的杀戮一样，都是完全正当的，既不违反伦理道德，也不违反基督教义。

---

① 一七九九至一八〇四年间在法国由三位执政官组成的政府。

② 布朗热（1837—1891），法国将军，反动政客。

所有的教义问答或者学校使用的书本里面都是这样说的。于是人们信以为真，终生坚持这种信念，从未有过怀疑。

这是一种欺骗，一种影响到所有人的带普遍性的欺骗。此外，还有一种局部性的欺骗，一种通过这种或者那种方式影响到被选来实施为维护现存制度所必需的鞭笞和屠杀的士兵或者警察的欺骗。

一切军人条例都用这样或者那样的文字表达了俄国军人条例用下面的文字表达的内容：准确无误地绝对执行上级命令，即准确无误地执行上级下达的命令，不得议论命令的好坏，以及是否可能执行。命令造成的后果将由下达这一命令的上级承担责任（第87条）。下级只有在一种情况下方能拒绝执行上级命令，即他清楚地看到，假如执行上级命令，他……——人们不由得想道，下文将是：他清楚地看到，假如执行上级命令，他将违反上帝的诫命。可惜，下文却是：**假如他清楚地看到**，**他将违反效忠皇上的誓言**（第88条）。

这就是说，当兵的人可以并且应该一无例外地执行上级的**一切**命令，虽然这些命令大多要求士兵杀人，即违反上帝的全部诫命和做人的全部道理，唯独不能违反他们对此时偶然握有权力者的忠诚和义务。

这是俄国军人条例中说的话，一切军人条例，尽管行文不同，都有相似的内容，绝无二致，因为军队和国家的全部威力实质上正是建立在叫人们不必服从上帝或者自己的良心，而必须服从偶然的上司这一谎言的基础上的。

由此产生了下层人民的一种奇怪的信念，即危害他们的现存秩序正是理应存在的秩序，因此他们理应以鞭笞和屠杀来维持这种秩序。

产生这种信念的根源在于上层阶级有意欺骗他们。

事情不能不是这样。为使地位低下，人数众多的阶级以违心的举动压迫和折磨自己，必须欺骗这些地位低下、人数众多的阶级。实际上也正是这样做了。

最近，我又看到一场公开进行的这种无耻欺骗，并为这种欺骗得以一无阻挡、明目张胆地进行感到惊讶。

十一月初，我乘车经过图拉街头，重又看到市政府大楼门前围着我所熟悉的密集的人群，从中传出醉汉的声音和他们的母亲和妻子的哀号。那里正在征兵。

象通常一样，我无法自顾行路，不理这一场面。它以莫名的魔力吸引了我的注意。我又走进人群，站在那里观察，询问，并对这种骇人听闻的罪行能在大城市中光天化日之下一无阻挡地进行感到惊讶。

按照历年常规，在拥有一亿人口的俄国的所有村庄，村长必须在十一月一日以前根据名单征集应征青年(常常包括自己的儿子在内)，并把他们送进城里。

一路上，新兵们纵酒无度。带队的并不干涉，知道假如他们不把自己灌醉，要做他们去做的那种疯狂的事情——仅仅为了充当别人的毫无意义的屠杀工具而撇下妻子和母亲，抛下一切他们视为神圣的东西——那是太痛苦了。

于是他们一面赶路，一面狂饮，又是对骂，又是唱歌，甚至打架，打到头破血流为止。入夜，他们投宿客栈。次日凌晨又喝得酩酊大醉，然后到市政府大楼门前集合。

他们中间，一部分人穿着簇新的短皮袄，围着毛线围脖，睁着醉醺醺的泪眼，或者狂呼乱叫，借以给自己壮胆，或者一言不发，垂头丧气地聚集在门旁等候召唤，队伍两边站着泪痕满面的

母亲和妻子(我恰好碰上接收新兵，即应征人员进行体检的日子)。另一部分人则挤满了大楼的前厅。

办公室里正在紧张地工作。门开了，门卫喊着彼得·西多罗夫的名字。彼得·西多罗夫哆哆嗦嗦地画着十字，走进一个装有玻璃门的小间。这是应征人员脱衣服的地方。刚被录取而从办公室出来的赤身裸体的新兵，彼得·西多罗夫的同伴，冻得下颏打战，急急忙忙地在穿衣服。彼得·西多罗夫已经听见，并从同伴脸上看出，后者已被录取。彼得·西多罗夫想问一声，却被人催促着，要他快些脱去衣服。他扒下短皮袄，蹭掉靴子，脱下背心和套衫，露出隆起的肋骨，赤身裸体，不时打战，散发出烟酒和汗水的气味。他光着脚踏进了办公室，不知道自己那双裸露的青筋暴突的手该放在哪里。

办公室里正对着门挂着身着制服、斜披缎带的皇上的大幅画像，外配泥金框架，而在一个角落里挂着只穿一件内衣、头戴棘冠的基督殉难小像。房间中央有张铺着绿呢的桌子，上面摆着公文表格和一具饰有双头鹰的三角形物品，所谓守法镜。桌子周围坐着自信的泰然的官员，有的抽烟，有的翻阅公文表格。西多罗夫刚一进门，门卫便走到他面前，把他领到标尺那里，推推他的下巴，敲敲他的腿让他站直。接着过来一个叼着香烟的人。这是医生。此人不看新兵的脸，而是看着旁边什么地方，厌恶地碰碰新兵的身体，给他量身长，摸脉搏，吩咐门卫掰开新兵的嘴巴，继而吩咐他呼吸，说几句话听听。有人作记录。最后，没有正眼看过新兵一次的医生宣布:“合格！带下一个！”说完带着疲倦的神色回到桌旁坐下。几个士兵重又推推搡搡地催促小伙子。他赶紧马马虎虎套上衬衫，好久没能把手伸进袖子里去，马马虎虎系住裤子，裹好绑腿，穿上靴子，找到围脖、帽子，抱起

短皮袄，就这样被人带进一个厅堂，拦到一条长凳后面。待在长凳后面的都是刚被录取的新兵。一个象他一样，不过是来自边远省份的农村小伙子，已经受过训练的士兵，背着上了刺刀的步枪，看守着他。假如他想逃跑，那士兵便将结果他的性命。

与此同时，被警察推推搡搡拦在外面的应征者的父亲、母亲、妻子围在门口，打听谁已录取，谁没录取。一个被淘汰的人走出大楼，他说彼得鲁哈录取了，当即响起彼得鲁哈的老婆的一声惨叫。对她来说，“录取了”意味着四年乃至五年的离别，意味着士兵家属外出帮佣，被人玩弄的生活。

街上来了一个坐车的人，长发垂肩，穿着一身样式特殊、与众不同的服装。他起身下车，朝市政府大楼走去。警察推开人群，为他辟出一条通道。“神父主持宣誓仪式来了。”这位被人相信是基督的特别仆人，而自己往往看不到自己同样受骗的神父，走进待着新兵的房间，穿上锦缎法衣，理出盖住的长发，打开那本明文规定禁止宣誓的《福音书》，拿起十字架——基督因为不做这位貌似他的信徒的人吩咐要做的事情而被钉在这十字架上，再把两者放上读经台，随即明目张胆而又习以为常地开始念诵谎言，而这些不幸、无靠、任人愚弄的青年便在他的带领之下，一字一句地加以重复。他念，他们重复：我以万能的上帝的名义，在他神圣的《福音书》前宣誓，……要保护，即杀害命令我杀害的一切生灵，执行上级下达的一切任务，尽管我对上级一无所知，而上级需要我只是为了行凶作恶，以便保住自己的地位和压迫我们的弟兄，如此等等……刚被录取的新兵全都不知所云地重复这样的疯话。随后，这个叫做“神父”的人坐车离去，自以为问心无愧地履行了自己的职责。而所有受骗的青年则认为，刚才他们念诵的那些荒谬的，他们不理解的字句现在，在他们服役的整个

期间，解除了他们做人的责任而赋予他们新的，更具强制性的当兵的责任。

这是在大庭广众间公开进行的一场骗局，然而谁也没有站出来对行骗的人和受骗的人大喝一声：大家好好想一想，各自回家去吧！要知道，这是最卑鄙最阴险的谎话，不仅毁灭你们的肉体，而且毁灭你们的灵魂。

谁也没有这样做，相反，当录取完毕，该放新兵回家的时候，似乎为了嘲笑他们，一位军官拿出自信而又威严的架势走进关着受蒙骗的醉醺醺的青年的房间，按照军队的礼仪，雄赳赳地朝着他们喊道："士兵们好！祝贺你们开始效忠皇上。"这些可怜的青年（已经有人教过他们了），便用他们尚未习惯的语言，半醒半醉地作了模糊的回答，似乎是说，他们对此感到高兴。

与此同时，他们的父母妻子全都围在门口等候。泪痕满面的妇女怔怔地望着那扇大门。门开了，录取的新兵，有彼得鲁哈，有瓦纽哈，有马卡尔，摇摇晃晃，躲躲闪闪地走了出来，尽量不朝自己的亲人转过脸去，不想看见他们。顿时，响起了那些母亲和妻子的哀号声。新兵们有的和亲人抱头痛哭，有的强颜欢笑，有的好言劝慰。他们的母亲和妻子知道，从现在起，将有三年，四年，甚至五年的时间无人赡养，高一声低一声地泣诉着。然而做父亲的很少插嘴，只是惋惜地咂着舌头叹气，心里明白，再想看见他们养大和教会的帮手是不可能了，往后回到他们身边的绝大部分已经不是原先那些驯顺勤劳的庄稼汉，而是腐化堕落、讲究衣着、不愿再过简朴生活的兵油子。

不一会儿，人们各自坐上雪橇，沿着往下伸延的街道向客栈和饭馆驶去。歌声、哭声、醉汉的喊声、母亲妻子的泣诉声、手风琴的演奏声和接连不断的叫骂声混在一起，变得越发响亮。人们

全都到酒吧饭馆——它们必须把税金交给政府——借酒浇愁，竭力扑灭自己被人非法愚弄的朦胧意识。

此后的两三个星期他们在家闲住，成天逍遥，亦即酗酒。

期限一到，他们便得集中，象牲口似的被人赶往某处，开始接受士兵的各种训练。训练他们的是和他们一样，不过早一些——两三年前吧——受骗和变野的青年。训练手段不外欺骗，愚弄，打骂和放任士兵酗酒。这样，不出一年，纯真、聪明、善良的小伙子便都成了如同他们的教官一样野蛮的生物。

“哎，如果囚犯是你父亲，他想逃跑，那你怎么办?”我问一个年轻士兵。

“我一刺刀把他捅了，”他操着令人莫名的士兵特有的腔调回答。“要是跑远了，应该开枪。”他又说，显然很自豪，因为他知道自己的父亲逃跑的时候该怎样行动。

当他，一个心地善良的青年，落到这种野兽不如的地步，他便成了那些把他当作暴力工具的人所需要的士兵。他已经合格：人性丧失殆尽，而新的暴力工具却已铸成。

所有这一切每年秋天都在俄国各地重复进行，甚至是在大城市中，光天化日、众目睽睽之下。这种欺骗是那么巧妙，那么阴险，纵然人们全都一目了然，在内心深处明白它有多可恶，后果有多可怕，也无法不受其害。

3

当你一朝觉悟，发现这种可怕的骗人把戏，那你肯定会感到惊讶：基督教的布道人，道德的鼓吹者，青年的导师，善良明智的家长——这些每个社会都有的人，怎么能在社会上宣扬这种荒谬绝伦，然而却为一切教会和政府公开承认的道德学说，即鞭笞

和杀人是社会生活的必要前提，任何社会都得有人担负杀戮自己弟兄的特殊责任，并且我们每一个人都有可能担负这种责任？

据说为了维持共同的，故而也是我们的福利，必须杀人，因此叫一些人——我们每一个人都可能成为这种人——根据统治者的意志去担负鞭笞和杀戮自己亲人的责任，并且行凶作恶是完全合法的。既然存在这种学说，那还怎么教育儿童和青年，怎么教育具有不同道德观念的世人？至于进行合乎基督教精神的教育，更是不必说了。假如可以并且应该根据统治者的意志鞭笞和杀人，行凶作恶，那就没有，也不可能有什么道德学说，有的只是强权政治。情况确实如此。归根结蒂，正是这种在某些人看来已为生存竞争的理论证明的学说统治着我们的社会。

的确，不管为了何种目的，既然容许杀人，那还有什么道德学说可言？正如容许二等于三便没有什么数学可言一样。

容许二等于三虽然可以有某种似是而非的数学，但是绝不会有真正的数学。同样，容许以死刑、战争、自卫为形式的杀戮只可能有某种似是而非的道德，但是绝不会有什么真正的道德。承认每个人的生命都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这是任何道德的首要和唯一的基础。

基督教废黜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命偿命的学说[1]正是因为这种学说只是不道德行为的辩护词，只是貌似公正而已，没有丝毫意义。生命是一种没有重量，没有长度，没有任何东西可

---

[1] 《圣经·旧约·出埃及记》第二十一章第二十三至二十五节说："若有别害，就要以命偿命，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以烙还烙，以伤还伤，以打还打。"而《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第三十八、三十九节说："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只是我〔耶稣〕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

以与之衡等的存在，因此为了一个人的生命去毁灭另一个人的生命是没有意义的。此外，任何社会法规都以改善人类生活为目的。毁灭一部分人的生命怎么能够改善人类的生活呢？杀戮不是改善生活的举动，而是自杀的举动。

为了维持公正而去毁灭别人的生命，好比一个人丢了一条胳膊，要设法补救，为了公正起见，砍掉了自己的另一条胳膊。

且不说欺骗人们，让他们把最可怕的犯罪行径视为自己的责任是一种罪孽；且不说假借基督的名义和威望使基督本人最反对的事情合法化，如宣誓的做法，也是一种罪孽；且不说诱惑这些青年犯罪，不仅毁灭他们的肉体，而且毁灭他们的灵魂，更是一种罪孽；撇开所有这些不说，人们怎么可以为了自身的安全，容许在他们中间，即在珍惜自己的生活方式、珍惜自己的进步的人们中间，形成由军队支撑组成的任何一个政府所体现的那种可怕，荒谬，残酷，具有毁灭性的力量？即使最残酷，最可怕的盗匪集团也没有这种国家组织可怕。任何一个匪首都不能为所欲为，因为他手下的喽罗毕竟保持着若干做人的自由，可以不去做违背他们良心的事情。然而，对于组织严密的政府中的官员来说，有了达到目前那种纪律程度的军队，他们面前就不存在任何障碍。没有什么骇人听闻的罪行能使这些政府官员和按照偶然成为首脑人物（布朗热、普加乔夫、拿破仑）的意志行事的军队望而却步。

当你不仅看到征兵、军事训练和演习，而且看到挎着装有子弹的手枪执勤的警察、握着上好刺刀的步枪站岗的哨兵的时候，当你整天听到（象我住在织工区时那样）子弹的呼啸和命中靶子的啪啪声的时候，当你在一个禁止任何越轨和暴力行为、不许买卖火药和药品、不许骑马疾驰、不许没有毕业证书的人私自行医

等等的城市里看到成千上万个纪律森严、接受杀人训练、仅仅听命于一人的士兵的时候，你往往会问自己：那些珍惜自身安全的人怎么能够泰然地容许和忍受这种事情？须知，即便撇开它的危害和荒谬不谈，也没有什么比这种事情更加危险的了。况且，百姓又将怎么看呢？且不说基督教徒、牧师、一切主张友爱和鼓吹道德的人们，即便那些仅仅珍惜自己的生命、安全和利益的百姓，他们怎么看呢？须知，这个组织，不管由谁掌握，总是按照一个方式行事：今天执政的，譬如说，是个叫人还可以忍受的统治者，但是明天政权可能易手，而被比龙①，伊丽莎白②，叶卡捷琳娜③，普加乔夫，拿破仑一世，拿破仑三世所攫取。再说，那个大权在握的人，今天也许还可以，明天说不定成了野兽一样的暴君，或者在他身后继位的是个疯子或者近乎疯子的家伙，诸如巴伐利亚国王④或者保罗⑤，那将如何？

岂止最高统治者，遍布各地的土皇帝，诸如形形色色的巴拉诺夫、市警察局长，甚至区警察局长、连长、警察等，都会坏事干绝，直到被撤换为止。历来如此。

你不禁会问自己：为什么人们容忍这种事情，尽管不是为了崇高的国家利益，而是为了自身的安全？

对于这个问题的回答是，并非所有的人都容忍这种事情（一部分人，即大多数人，只有受骗和服从的份儿，不能不容忍一

---

① 比龙（1690—1772），俄国女皇安娜·伊凡诺夫娜的宠臣。

② 伊丽莎白（1709—1761），俄皇彼得大帝之女，一七四一年即位。

③ 即俄国女皇叶卡捷琳娜二世（1729—1796），一七六二年登基。

④ 指路德维希二世（1845—1886），一八六四年登基，后因精神病于一八八六年被废黜后自杀。

⑤ 即俄皇保罗一世（1754—1801），一七九六年登基，对内实行军事警察统治，后遇刺身亡。

切），容忍这种事情的只是在这种制度下占据有利的社会地位的人，因为在他们看来，即使政府或者军队的首脑是个疯子或者残暴的人也比这种组织被毁掉造成的损失小些。

不管由谁掌权，布朗热还是共和国，普加乔夫还是叶卡捷琳娜，法官、警察、省长、军官都能维持自己的地位。然而一旦保障这种有利地位的现有制度土崩瓦解，他们大概便将失掉自己的地位。因此这些人并不害怕谁将成为暴力组织的首脑，他们可以服从任何人的命令，但是害怕这种组织被毁掉，因此一向，甚至往往是下意识地支持这种组织。

你常常感到惊讶，为什么在俄国，英国，德国，奥国，甚至法国，那些自由自在的人，所谓社会中坚，竟毫不勉强地到军队里去服役，寻求成为杀人凶手的机会？为什么道德高尚的父母会把自己孩子送进学习军事技术的学校？为什么做母亲的会把高筒军帽、步枪、马刀当作心爱的玩具买给孩子？（农民的孩子从来不玩打仗的游戏。）为什么与军事毫无关系的善良的男人，甚至女人，提起斯科别列夫[①]和其他军人的各种业绩，便喜形于色，赞不绝口？为什么人们，譬如俄国的贵族长，既非出于无奈，又非为了薪金，却心甘情愿地坐上几个月，从事辛苦而又烦恼的工作——征兵？为什么凡是帝王都身着华丽的戎装，进行演习、检阅，给军人颁发奖章，为将领和征战有功的统帅树碑立传？为什么自由富足的人们认为，在戴王冠的人身旁充当侍从是一种荣誉，他们卑躬屈膝，阿谀奉承，佯装他们确信那些人至圣至明？为什么早就不信也无法相信中世纪教会那套胡言乱语的人们，认真而又始终不渝地装成信徒，支持惑众和渎神的宗教机构？

---

① 米哈伊尔·德米特里耶维奇·斯科别列夫（1843—1882），俄国将军。

为什么不仅政府，并且还有上流社会中那些没有官职的人们，如此热衷于禁锢人民无知的头脑？为什么他们如此狂热地攻击冲破宗教迷信的任何努力和真正的人民教育事业？为什么那些歌功颂德而又得不到任何好处的历史学家、小说家、诗人，要把早已作古的帝王和将领描绘成英雄豪杰？为什么自称学者的人们整整一生都在创立这样的理论：政权对于人民使用的暴力不是暴力，而是一种特殊的权力？

你常常会感到惊讶，为什么上流社会的妇女或者画家，这些似乎对社会问题、军事问题毫无兴趣的人，也要责难工人罢工，宣扬战争，并且总是那样明确地攻击一方，维护另一方？

你会感到惊讶，直到明白这仅仅是因为一切统治阶级对于什么是支持而什么是破坏那个使他们能够享有目前享有的特权的组织总有一种本能的感觉为止。

上流社会的贵妇并没有这样的见识，因为假如没有资本家，没有保护他们的军队，那么她的丈夫也就不会有钱，而她也就不会有华丽的客厅和服饰。画家同样没有这样的见识，因为他需要受到军队保护的资本家，这样才会有人买他的画。然而在这种情况下代替了见识的本能准确无误地左右着他们。同样的本能左右着一切（只有少数例外）支持对于自身有利的政治、宗教和经济机构的人们。

难道上层人物能够维持这种秩序仅仅是因为这种秩序对于他们有利？他们不会不看到，这种秩序本身并不合理，与人们的认识水平，甚至社会舆论都不相符，因而充满危机。统治阶级中间那些正直、善良、睿智的人们，不会不为这些内在的矛盾而苦恼，不会不看到这种秩序给他们带来的危机。进一步说，难道处在社会下层的人，那些数以百万计的人，能够心安理得地做他们

被迫去做的一切明显的坏事——鞭笞和杀人，仅仅是因为害怕受罚？事实上，假如不是国家制度的特点遮掩了他们那些暴行的反常和荒谬，那么无论前者还是后者都不会不看到自己的行为是何等荒谬，这类暴行也就没有发生的可能。

这种荒谬之所以被遮掩着，原因是每次暴行都有许多教唆者、共谋者和纵容者参与，以至没有一个参与其事的人感到自己对此负有道义上的责任。

杀人凶手迫使所有目睹杀人的人打击已被杀死的牺牲品，以便让尽可能多的人分担责任。这种业已形成固定程序的做法被国家制度确定下来，成为进行一切犯罪活动的做法——若不经常进行这类犯罪活动，国家制度也就不成其为国家制度了。统治国家的人总是力图使尽可能多的百姓在尽可能大的程度上参与他们进行的，对于他们来说是非进行不可的一切犯罪活动。

近来采取的吸收百姓以陪审员身份参加审讯、以士兵身份参加军队、以选民和代表身份参加地方政府和立法会议的做法，格外明显地反映了这种企图。

正如树条编织的箩筐，无法找到藏匿在其中的枝条头尾一样，通过国家进行的犯罪活动的责任也不外露，以至人们做着天大的坏事也不知道自己应负什么责任。

古代，凡有行凶作恶的事情发生，总是谴责暴君。然而当代，即便犯下连尼禄[①]在位期间也不可思议的罪行，都是无人可以谴责。

一个告状，另一个判决，第三个批准，第四个建议，第五个报告，第六个签字，第七个执行。于是枪毙，绞杀，打死妇女、老人

① 尼禄是公元五四至六八年在位的罗马暴君。

和无辜百姓，不久以前在我们俄国发生的尤佐夫工厂事件便是一例。类似的事件同样发生在欧洲和美洲的所有地方，为了镇压无政府主义者和形形色色破坏现有秩序的捣乱分子而枪毙，绞杀，打死成百成千的百姓；或者于战时使几百万人丧生，或者于平时以单独监禁、使士兵过放荡的生活等办法毁灭人们的灵魂。然而，谁也没有过错。

在社会阶梯的下层，带着步枪、手枪和马刀鞭笞和屠杀百姓，并且借助这类鞭笞和屠杀强迫百姓入伍的士兵毫不怀疑，对此负有责任的不是他们，而是对他们下达这些命令的长官。

在社会阶梯的上层，君王、总统、部长、议院下令鞭笞、杀人、征兵的时候毫不怀疑，他们受命于天，或者他们统治的那个社会要求他们下达这些命令，因而他们不会有过错。

处于两者之间的下令鞭笞、杀人和征兵的人毫不怀疑，他们同样没有责任，一则那是上级命令，二则那是下层士兵要求他们下命令。

处在国家制度两个极端的下令权和执行权衔接起来，犹如锁链两端合拢，形成圆圈，互为条件，互相支持并且支持着所有的中间环节。

倘若失去自会有人承担事件的全部责任的信念，那就没有一个士兵会动手鞭笞或者杀人。倘若失去这是全体人民一致要求的信念，那就没有一个君王、总统，没有一个会议会下达鞭笞和杀人的命令。倘若失去地位比他高的人自会替他承担执行命令的责任而地位比他低的人为了自身利益要求执行命令的信念，那就没有一个处于首脑和士兵之间那些级阶上的人会去实施他所实施的暴行。

国家制度具有这样一种特性，一个人无论处于社会阶梯的

哪一级阶，他那身不由己的程度全都一样，即他在社会阶梯上地位越高，他受下面要求下令的影响也就越大，而受上面命令的影响也就越小，反之亦然。

因此，在我面前发生的这一事件中，参与者的地位越高，他受下面要求下令的影响也就越大，而受上面命令的影响也就越小，反之亦然。

但是，除了被国家制度联在一起的人们全都相互推卸罪责以外（入伍的农民推委于当军官的贵族或者商人，军官推委于任省长的贵族，省长推委于任部长的官员或者贵族的儿子，部长推委于立为皇帝的皇族成员，而皇帝又推委于这些官员、贵族、商人和农民），除了人们用这种方法摆脱自己对于所犯罪行负有责任的感觉以外，他们之所以丧失认识自己罪责的良心，又是因为在参与形成国家制度的过程中，他们长期坚持不懈地企图使自己和别人相信，他们不是一样的人，而是相互之间有所区别的人，正如“此星不同那星”，以至大家当真相信了这一点。这样，他们使一部分人相信，他们并非芸芸众生，而是得天独厚的人上人，理应受到特殊的推崇，而对另一部分人，则千方百计地灌输：他们是人下人，因而理应驯顺地服从人上人下达的命令。

正是这种不平等，这种抬高一部分人压低另一部分人的做法，在很大程度上造成了人们对于现有生活秩序的悖谬、残酷和罪恶，对于一部分人行骗而另一部分人受骗的现象能够视而不见的局面。

一部分人，即那些受到某种灌输，以为自己至尊至贵的人，完全陶醉于这种虚幻的尊贵，以至再也看不到对自己的所作所为应负的责任。另一部分人，即受到相反的灌输而以为自己是微不足道的贱民，理应唯人上人之命是从的人，由于经常处于这种

屈辱的状态，落到了陶醉于自己的奴颜的奇怪地步，并且因为陶醉于自己的奴颜而同样看不到自己的行为的可恶，也意识不到自己应负的责任。至于中间那部分人，他们既听命于人上人，又认为自己也是人上人，陶醉于自己的权力和陶醉于自己的奴颜两者兼而有之，因此同样意识不到自己应负的责任。

看看由下属陪同，为自己的尊贵所陶醉的首脑人物进行检阅的场面吧！人们全都跨着披戴华丽的骏马，身着特殊的制服，胸前佩有各种勋章和奖章，首脑人物在庄严和谐的号角声中从献媚地凝神屏息、向他举枪致敬的士兵队列前缓缓驶过。只要看看这个场面便可明白，此时此刻，处于这种高度自我陶醉的状态中，无论首脑，无论士兵，无论介于两者之间的各级军官，都会采取在其它任何情况下他们绝对不会采取的行动。

然而，人们在诸如检阅、出征、宗教仪式、加冕典礼之类的场合感受到的陶醉都只是暂时的亢奋的状态。此外还有种种长期持续的陶醉状态，那是无论拥有何种权力的人，从皇上到站街的警察，以及唯当局之命是从、陶醉于自己的奴颜、然而同过去和现在所有的奴才一样为了替自己辩解总是极力吹嘘上司的显赫和美德的人，全都一样地感受到的。

正是这种人有贵贱之分的欺骗和由此产生的陶醉于权力和奴颜的状态，常常使得被国家制度联在一起的人们在从事违心活动的时候并不感到良心的谴责。

由于这种陶醉状态（无论是陶醉于权力，还是陶醉于奴颜）的影响，人们在自己和别人心目中便不再是实际上的本人，而是假想的特殊的人物：贵族、商人、省长、法官、军官、沙皇、部长、士兵，他们首先应该履行的已经不是普通人的责任，而是高于这种责任的贵族、商人、省长、法官、军官、沙皇、部长和士兵的

责任。

为了那片树林起诉的地主采取了他所采取的行动，仅仅因为他在自己心目中不是一个普通人，一个与他周围住着的农民对于生活拥有同等权利的人，而是一个大财主，一个贵族阶层的成员。他陶醉于自己的权力，所以觉得农民的要求是对他的冒犯。仅仅因为这个缘故，他便不顾起诉可能产生的后果，递了状子，要求恢复他的所谓权利。

把树林错判给地主的法官，采取了他们所采取的行动，也是基于同样的道理。他们在自己心目中不是与旁人一样的普通人，因此事事只服从他们认定的真理。由于陶醉于自己的权力，他们自以为是明察秋毫的清官，绝对没有错判的可能。同时，由于陶醉于自己的奴颜，他们以为自己有责任执行写在本本上的所谓法律条文。推而广之，其他所有参与这类事件的人，从批准部长报告的皇上到征集新兵的贵族长，到欺骗他们的神父，到现在准备向自己的弟兄开枪的士兵，也都因为陶醉于权力或者奴颜，在人们和他们自己心目中不再是实际上的本人，而是假想的人物。他们全都采取了他们所采取的行动，并且准备继续采取类似的行动，只是因为他们在自己和别人心目中不是实际上的本人，不是在参与或不参与受到他们的良心谴责的坏事这个问题面前进行抉择的人，而是各种假想的人物：有的是受命造福亿万黎民的涂油登基的君王①，是特殊人物；有的是贵族代表；有的是献身上帝，因而得到上帝特殊恩惠的神父；有的则是必须遵守誓言、绝对服从一切命令的士兵。

无论过去还是现在，人们只有陶醉于他们的假想地位所产

① 沙皇加冕时要受涂油礼。

生的权力和奴颜，才会采取他们所采取的行动。

假如人们并不坚信沙皇、部长、省长、法官、贵族、地主、贵族长、军官、士兵这些称号是一种实际存在而又十分重要的东西，那么谁也不会毫无恐惧和厌恶地参与他们现在从事的暴行。

这些几百年前确立、世世代代都为人们承认、现在仍然为人们一致承认的以特殊称号和特殊服装为标志而又为五花八门的礼仪所肯定的假想地位，已在人们头脑中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象，以至他们忘了人所共需的普通生活条件，只从这种假想立场出发看待自己和周围所有的人，只以这种假想立场为准去评价自己和他人的行为。

于是，一个心理完全健康并且已经上了年纪的老人，仅仅因为系着一块什么牌牌，或者穿着一套小丑的服装，或者屁股上挂着一串钥匙，或者披着只合盛装少女披戴的天蓝色缎带，便忘乎所以，自认是位将军、皇宫高级侍从、荣获安德烈勋章的英雄或者诸如此类的荒唐角色，顷刻之间变得自信，傲慢，甚至幸福。或者相反，因为失去或者没有得到期待中的牌牌和称号而心情抑郁，甚至病倒。或者，更加使人惊讶的是，一个在其它方面心理完全健康的，自由自在、甚至生活优裕的青年，仅仅因为他自称并且别人也称他为刑事侦探或者地方长官，便把不幸的寡妇从她幼小的孩子身边抓走，拘留或者监禁她，使她的孩子失去母亲（事情的起因只是这个不幸的寡妇出售私酒，使国库损失了二十五卢布的收入），而且他丝毫也不后悔。或者，更使人震惊的是，一个在其它方面理智、温顺的好人，仅仅因为戴着牌牌或者穿着军装，并被告知他是警卫或者海关巡捕，便开枪伤人。他也好，周围的人也好，不仅认为他开枪无罪，而且认为他不开枪反倒有罪。至于法官和陪审员，仅仅因为别人使他们相信他们不是普通

人，而是陪审员、法官、将军、士兵，就判人死刑，杀人如麻，心如铁石，那更不必说了。

人们在国家生活中的这种反常和奇怪的状态，一般可以用这样的文字表达："作为一个人，我可怜他。但是作为警卫，作为法官，作为将军，作为省长，作为沙皇，作为士兵，我应该杀他或者打他。"似乎存在什么神授或者人为的地位，可以解除人的地位赋予我们每个人的责任。

譬如眼下人们乘车前去屠杀和鞭笞饥饿的灾民。他们虽然承认，在这场农民和地主的争执中农民有理（当官的都对我这么说），知道农民多灾多难，一贫如洗，食不果腹，而地主家境富裕，并不使人同情，可是为了使地主得到三千卢布，依然前去屠杀农民，原因仅仅在于此时此刻他们认为自己不是普通人，而是省长、官员、宪兵将军、军官或者士兵，认为自己必须听从的不是人的良心的永恒感召，而是军官或者士兵地位的偶然和一时的要求。

不管这话多么离奇，这类咄咄怪事只有一种解释，即这些人处于催眠状态。据说，命令被施以催眠术的人进入何种假想角色，他们便会象他们扮演的假想角色那样开始活动。譬如，对一个被施以催眠术的人说，他是跛子，他便开始一跛一跛地走路；说他是瞎子，他便看不见东西；说他是野兽，他便张口咬人。处于这种状态的并非只有乘坐这列专车的官兵。凡是优先履行社会和国家赋予他的责任而置人的责任于不顾的人，全都如此。

这种状态的实质在于，人们受制于灌输给他们的某种思想的影响，无法考虑自己的行动是否妥当，因而不加思索地做着一切根据灌输给他们的那种思想观念他们应该去做的，由榜样、建议或者暗示引导他们去做的事情。

被催眠术控制的人与受国家灌输的影响的人，两者之间的区别在于，前者是因为突然受到外部的影响而在非常短暂的时间内接受了假想角色，所以这种法术在我们看来具有立即生效、使人惊讶的特点，而后者接受假想角色却是逐步的，渐进的，不知不觉的，从孩提时代起便已开始，有时甚至除了长期熏陶，尚有世代相袭的传统观念一并在起作用这样一个复杂的过程。此外，影响后者的不是一个人，而是周围所有的人。

"但是，"对此有人会说，"在任何时代的任何社会里，大部分人，包括一切儿童，一切苦于怀孕、生育和哺乳的妇女，一切必须整日紧张劳作的劳动人民，一切天生的胆小鬼，以及一切受到尼古丁、酒精、鸦片和其他因素毒害而身心不大健康的人等等，因为没有可能进行独立思考，所以总是处于服从地位，不是服从智力水平比较高的人，便是服从家庭或者国家的传统，服从所谓社会舆论。这种服从并没有什么反常或者荒谬的地方。"

确实，这里没有什么反常的地方，况且，不善于思考的人服从智力水平高的人的指引，这历来都是人们服从共同的理性原则因而得以组成社会并在其中生活的一种特性。一些人，即少数人，自觉地服从这些原则，因为它们符合自己的理智的要求。另一些人，即多数人，不自觉地服从这些原则，只是因为这些原则已经成了社会舆论才服从它们。不善于思考的人服从社会舆论的这种状况并没有什么反常的地方，除非社会舆论开始分化。

但是常有这样的时候，少数人首先发现了更高阶段的真理，这一认识渐渐从一部分人扩展到另一部分人，在世人中间掌握了相当大的一个多数。于是，原先那种建立在比较低级的认识上的社会舆论开始动摇，新的社会舆论即将确立，但又尚未确立。这样的时候酷似乍暖还寒的春天，旧的社会舆论尚未瓦解，新的

社会舆论尚未确立，但是人们已经开始根据新的认识评判自己和别人的行为，同时却又囿于惰性和传统的力量，在实际生活中继续服从那些只在过去代表认识的高级阶段，但是现在已和新的认识明显不相符合的原则。这样，人们一方面觉得必须服从新的社会舆论，另一方面却又没有决心排除旧的社会舆论，因此处于一种动摇不定的反常状态。这列专车上的官兵，乃至当代的大多数人，在对基督教揭示的真理采取什么态度的问题上，正是处于这种状态。

处于这种状态的既有享有特权地位的人上人，也有绝对服从命令的人下人。

一部分人，即统治阶级，对于他们享有的特权地位已经无法作出合理的解释，因此为了保住这种地位，必须克制自身那种崇高的博爱本能，强迫自己相信，他们的特权地位必须存在。另一部分人，即地位低下的阶层，因为受到劳动的摧残和他人的愚弄，所以接受了上等阶级不断灌输的思想观念，长期处于唯命是从的状态。

只有这样才能解释我们生活中比比皆是的怪现象。九月九日我遇到的那些我熟悉的善良而又温顺的人们，心安理得地前去从事最野蛮，最荒谬，最卑劣的犯罪活动，在我看来，便是这类现象中令人震惊的一个典型。倘若他们的良心不是为某种东西所麻醉，他们之中谁也不会实施他们准备实施，并且几乎肯定将会实施的暴行的百分之一。

他们不是没有禁止他们去做他们准备去做的事情的良心，象四百年前，三百年前，二百年前，一百年前那些打人、杀人、架起火堆烧人的凶手不是没有良心一样。这些人都有良心，只是他们的良心已被麻醉罢了。有些人，即享有特权地位的发号施令的

各级官员，是受精神病医生所谓的自我暗示的麻醉。有些人，即执行命令的士兵，则受上等阶级居心叵测地直接灌输给他们的思想观念，所谓外界因素的麻醉。

虽然这些人的良心处于麻醉状态，但是他们毕竟还有良心，况且，他们的良心正在摆脱自我暗示和上等阶级灌输的思想观念的影响，很快便将真正觉醒。

论处境，他们好似一个受催眠术麻醉的人得到指令要做一件他认为大逆不道的事情：杀死自己的母亲或者孩子。这人感到自己为强加给他的指令所胁迫，似乎没有办法收住自己的脚步。然而同时，他离开行动的时间和地点越近，他那受到压抑的良心的声音也就越响。于是，他开始频频驻步，挣扎，希望醒过来。无法预言他是否将会按照指令采取行动。换句话说，无法预言什么可能占据上风，是合乎理性的认识还是荒谬的指令。一切取决于两者之间的力量对比。

现在，这列专车上的官兵，以及当代一切利用国家暴力和行使国家暴力的人，全都经历着类似的斗争。

从前，凡是抱着杀伐和惩戒的目的兴师出征的人们，倘若没有完成他们前去完成的业绩，是决不踏上归途的。而在完成这样的业绩以后，他们丝毫没有悔恨和怀疑的痛苦。他们杀了人以后，心安理得地回家，见了孩子亲亲热热，嬉笑打趣，尽情享受天伦之乐。那时，使用杀伐暴力的人也好，地主也好，富翁也好，甚至想都没有想过他们享有的权益与这类暴行有着直接的联系。但是现在，情况并非如此。人们已经知道，或者近乎知道，他们在做什么，以及为什么要做他们在做的事情。他们可以闭上眼睛，迫使良心沉默。然而，倘若不是闭着眼睛，也不是昧着良心，那么他们——亲手实施这些暴行的人也好，利用这些暴行得利的人也

好——便不能不看到这些暴行的作用。人们明白他们行为的作用有时是在事后，有时是在事前。那些在下诺夫戈罗德、萨拉托夫、奥廖尔和尤佐夫工厂行凶作恶的人，明白他们的暴行的作用是在事情做过以后。现在无论是在社会舆论，还是在自己良心面前，他们全都感到羞愧。下令者和执行者一无例外。我曾几次和参与这类暴行的士兵谈话，他们对于这个问题总是尽量避而不谈，即便谈起，也都带着茫然和诧异的神色。人们在行凶作恶之前幡然醒悟的事也是有的。我就知道有个司务长在一次行动中被两个农民狠狠打了一顿，他把事情经过写成报告递了上去，然而第二天，当他看到其他农民受刑的惨状以后，便请求连长撕毁报告，释放打他的那两个农民。我也知道有批接受枪决任务的士兵拒绝执行命令。我还知道许多官员拒绝担任鞭笞和屠杀百姓的指挥。可见，制造暴力和行使暴力的人，有时在执行下达给他们的命令之前早已醒悟，有时则是在即将执行命令的瞬间，有时在执行命令之后。

乘坐这列专车的官兵奉命前去鞭笞和屠杀自己的弟兄，然而谁也不知道，他们是否一定会实施他们准备去实施的暴行。无论每一个人对于他在这一暴行中应负的责任如何模糊不清，无论灌输给这些人的思想观念如何根深蒂固（即他们不是普通人，而是省长、县警察局长、军官、士兵，有了这样一些身份他们便可违背做人的责任），他们越是接近行动地点，他们的疑惑——是否应该实施他们准备实施的暴行——也就越是强烈，这种疑惑在他们进入行动时刻的瞬间，将会达到顶点。

尽管周围的气氛具有麻醉作用，然而省长在最后下令屠杀或者鞭笞的那个瞬间，不会不作郑重考虑。他知道，奥廖尔省省长的暴行已经激起社会上有识之士的愤怒，连他自己也受到了

他那个圈子的舆论的影响，不止一次地责备了那位省长。他知道，理应随行的检察长干脆拒绝参与这一暴行，因为他认定这是一件极不体面的丑行。他也知道，不是今天便是明天，政府内部可能发生变化，而昨天的功劳可能变作明天的罪状。他还知道，世上存在报纸，即便俄国报纸不登，外国报纸也会将这一暴行公诸于众，使他遗臭万年。他已经感觉到出现了新的社会舆论，它否定旧的社会舆论的一切主张。此外，他对士兵在最后时刻是否听从他的命令亦无绝对把握。他犹豫不决。无法预料他将采取什么行动。

随行的全体文武官员也都或多或少地具有同感。他们在内心深处全都知道，计划中的暴行极不体面，参与这一暴行势必将在某些人面前降低和玷污自己的人格，而那些人的意见，他们是看得很重的。他们知道，在屠杀或者鞭笞手无寸铁的百姓以后，去向淑女或者贵妇献媚，将是何等难堪。此外，他们也和省长一样，对于士兵是否肯定听从他们的命令怀有疑虑。凡此种种，与眼下在车站和月台上踱来踱去的官员们那种镇定自若的神态简直毫无共同之处。在内心深处，他们不仅苦闷，而且踌躇。他们故作镇静甚至正是为了掩饰内心的彷徨。这种感觉随着他们渐渐接近行动地点而渐渐加强。

不管这是多么难以察觉，说来多么令人奇怪，所有这些看上去十分驯顺的青年，这些士兵，也处于类似的状态。

他们已经不是从前那样的舍弃正常的劳动生活、甘愿纵酒、抢劫和杀人的丘八，诸如罗马士兵，或者打过三十年仗的军人，或者哪怕不久以前的二十五岁的士兵。现在他们大多数是不久以前刚从农家抽来的壮丁，对他们原先所过的善良、正常和合理的生活记忆犹新。

这些人大多数是农家子弟，知道他们去干什么，知道地主总是欺压他们的弟兄——农民，因此这桩案子的情况也是如此。况且，大部分士兵已经识字读书。不是所有的书籍都赞扬军事行动，相反，有些书籍证明这种行动违背道德原则。他们中间常有思想自由的伙伴，即抱有自由主义观点的士兵和青年军官，他们心里已经播下怀疑的种子，怀疑自己的行为是否绝对合法，是否英勇豪迈。确实，他们全都经过那种可怕，巧妙，几个世纪以来日臻完善，足以扼杀人的任何主观能动性的严格训练，养成了机械服从命令的习惯，只要听到“全排射击！……”“全排……放！……”以及诸如此类的口令，他们手中的步枪便会自动举起，完成习惯动作。须知，现在“放！”的含义不是打靶取乐，而是屠杀受苦受难的父老兄弟。看吧，他们正和妇女孩子一起站在街上，挥动双手喊着什么。看吧，他们有的胡子稀稀拉拉，穿着打补丁的长袍和草鞋，就象留在喀山省或者梁赞省老家的父亲；有的蓄着雪白的长须，弯腰曲背，拄着粗大的拐棍，就象子孙满堂的祖父；有的还是年轻小伙子，穿着长统靴和红衬衫，就象现在奉命向他开枪的那个士兵一年以前的模样。看吧，那个穿着草鞋和自织方格裙的妇女，外形就象他撇在家里的母亲……

难道得向他们开枪？

唯独上帝知道，在这最后时刻每个士兵将会怎样行动。只要有人指出这种事情是做不得的，况且主要的是，这种事情完全可以不做。只要那么一说，暗示一下，便能立即制止他们。

乘坐这列专车的全体官兵，在着手实施他们准备实施的暴行的时候，他们的处境恰如一个受催眠术麻醉的人得到指令去劈开一段圆木，他已经走到那个被指为圆木的物体前面，已经举起斧子，但他突然发现，或者有人向他指出，这不是圆木，而是他

那睡梦中的兄弟。他可能按照指令行事，但也可能在这以前醒悟。同样，这些官兵既有可能醒悟，也有可能不醒悟。假如他们不醒悟，便将发生奥廖尔省那种骇人听闻的暴行，而在其他人身上，那种促使他们行动的自我暗示和外界思想观念将会更加根深蒂固。假如他们醒悟，那么不仅不会发生那种暴行，并且许多得知事态变化的人将会摆脱他们已经接受的思想观念，或者至少是朝摆脱这种思想观念的目标前进一步。

假如乘坐这列专车的官兵全都醒悟过来，停止已经开始的行动，哪怕他们中间只有几个人醒悟过来，停止行动，并且直言不讳地向其他人说明这一行动的罪恶，那么这几个人的影响也许能使其他人从禁锢他们头脑的思想观念中觉悟过来，计划中的暴行就不至于发生。

不仅如此，即便能有几个未参与这一行动、只是目睹采取这一行动之前的准备工作或者对于原先已经发生的类似暴行有所了解的人，不是采取袖手旁观的态度，而是直言不讳地表示自己厌恶参与这类暴行的人，并向他们指出这类暴行的荒谬、残酷和罪恶，那么这也不会没有作用。

眼下的情况便是这样。只要有几个不受外界思想观念束缚的参与或者不参与这一行动的人，在开始准备这一行动的时候敢于对其他地方已经发生的类似暴行表示自己的愤慨，敢于对参与这些暴行的人表示厌恶和鄙视；只要在图拉省的这次事件中有几个人表示不愿参与这一行动，只要那位过路的太太和其他旅客在车站上当着这列专车上的官兵的面敢于对他们将要采取的行动表示自己的愤慨，只要奉命拨出部队进行镇压的团长中间有一个人大胆陈词，反对军人担当刽子手的角色，那么在这些和其他一些对于深受外界思想观念束缚的官兵来说似乎并

不重要的个人的影响之下，事件将会朝着另一种方向发展，部队到达目的地以后不再实施暴力，而是砍倒树木交给地主完事。

假如没有那么几个人能够清楚地认识到他们做的是件伤天害理的坏事，假如人们不是根据这种认识相互施加影响，那么便会发生奥廖尔省已经发生的暴行。但是，假如这种认识比较强烈，因此施加这种影响的人数较之上述情况有所增加，那么十分可能，带队的省长甚至不会下达砍倒树木交给地主的命令。假如这种认识再强烈一些，施加这种影响的人数继续增加，那么十分可能，省长甚至不会乘车前往行动地点。假如这种认识更加强烈，施加这种影响的人数不断增加，那么十分可能，甚至连这项命令都不会得到部长的签署和皇上的批准。

由此可见，一切取决于每个人各自对于基督教揭示的真理的认识程度。

因此，加强自身和他人对于基督教教义的认识，似乎应是当代一切宣称愿意造福人类的志士仁人的奋斗目标。

4

然而，十分奇怪，正是当代那些口口声声主张改善人们的生活并被认为是社会舆论的头面人物的人宣称，大可不必这样做，就改善人们的生活状况而言，另外一些手段更为有效。他们宣称，改善人们生活的途径不是加强每个人各自内心对于真理的认识、领悟和信仰，而是逐步改变总的外界生活条件，因此每个人不必单独致力于认识，领悟和信仰真理，而是应该顺着造福人类的方向，致力于改变总的外界生活条件。个别人信仰的真理，若与现有秩序不相符合，非但无益，并且有害，因为这将招致政府的压制，妨碍他们继续从事有益于服务社会的活动。按照

这一学说，人类生活发生变化所遵循的规律与动物生活发生变化所遵循的规律完全一样。

因此按照这一学说，一切宗教的创始人，譬如摩西和其他先知①、孔子、老子、释迦牟尼、基督等等，传播自己的学说，而他们的门徒接受这些学说，不是因为他们热爱真理，领悟真理，信仰真理，而是因为产生和传播这些学说的民族借以生活的政治条件，社会条件，尤其是经济条件，适宜于这些学说的产生和传播。

因此按照这一学说，那些愿意服务社会，改善人类生活条件的志士仁人，不必首先致力于领悟真理和信仰真理，而是应该首先致力于改善外界政治条件，社会条件，尤其是经济条件。改变政治条件、社会条件和经济条件的途径之一是服务政府，并把自由和进步的思想带进政府；途径之二是发展工业，传播社会主义思想，尤其是传播科学文化。

按照这一学说，重要的不是在生活中信仰你所认识的真理，这样，迫于认识，你就不可避免地要在生活中实行这一真理，或者至少不去做违背你所信仰的真理的事情，即不去为政府服务，不去强化它的权力，假如你认为这种权力有危害；不去利用资本主义制度，假如你认为这种制度荒谬；对于各种仪式不表敬意，假如你认为这些都是害人的迷信；不参与法庭审讯，假如你认为法庭是个骗人的机构；不当兵，不宣誓，总之，不撒谎，不低三下四，如此等等。相反，重要的是在不改变现有生活模式的前提下，违背自己的信念，屈从这一模式，而把自由主义思想带进现有机构：发展工业，普及教育，宣传社会主义学说和所谓科学的成果。按照这一理论，一个人可以既是地主，商人，工厂老板，

---

① 犹太教的几位先知。

领取政府薪金的法官，官员，士兵或者军官，同时又是奉行人道的人，甚至社会主义者，革命者。

原先只以宣扬人类堕落，宣扬赎罪，宣扬教会的学说作为宗教基础的伪善，在当代又从这一学说中获得了新的科学根据，于是便把所有按照自己觉悟程度已经无法依靠宗教伪善的人们摄进了自己的罗网。假如原先只有教会的宗教学说的信徒可以在履行自己信仰的表面要求的条件下，参与一切国家制造的恶行，享有这些恶行维护的特权而又自视清白，那么现在，所有不是教会的基督学说的信徒，有了同样切实可靠的世俗的科学根据也可以自视清白，甚至高尚，尽管他们全都参与国家的恶行，并且享有维护这些恶行的特权。

无论住在俄国还是其他什么地方，如法国，英国，德国，美国，一个富裕的地主，只要他向居住在他的土地上的农民提供耕种的权利，必然会从这些大多是食不果腹的农民身上榨取一切可以榨取的东西。此人的土地私有权得以存在，其基础便是每当受压迫的农民企图未经他的许可，使用在他看来属于自己所有的土地的时候，总有部队开来鞭笞和屠杀占用这些土地的农民。看来十分明显，这样生活的人都是残暴和自私的恶棍，无论如何不能自称基督徒或者自由主义者。看来十分明显，假如这种人希望哪怕稍稍接近基督教或者自由主义，那他首先应该停止利用受到政府以鞭笞和屠杀的手段支持着的土地私有权去掠夺和残害农民。这一点也许能够做到，倘若没有伪善学——所谓从宗教观点看，有无土地同拯救灵魂毫无关系，而从科学观点看，放弃土地是无益的个人努力，要增进人民福利不能采用这种途径，而应通过改变外部条件的方式逐步实现。然而现在，只要此人办过农业展览会，拉起戒酒协会，或者通过妻子和儿女给三

个老妪送去了毛衣和面包，便能毫无愧色，并且毫不怀疑他将受到信赖，理直气壮地在家里，在饭馆酒肆，在各种委员会以及报章杂志上宣扬，对于他人，尤其是对于被他不断奴役的劳动农民，应当象《福音书》教诲的那样仁慈为怀，或者实行人道主义的博爱。那些与他地位相同的人们，对他深信不疑，推崇备至，并且郑重其事地和他一起讨论，究竟还有哪些措施可以改善劳动人民的处境（尽管掠夺后者正是他们的生活来源），设想种种办法，却又偏偏回避改善人民生活状况的唯一办法，即不再强占人民赖以生活的土地。

这种伪善的最令人震惊的例子便是俄国地主对于一年来进行的反饥饿斗争的关注。事实上，饥饿正是他们一手造成的，并且他们立即趁机大发横财，按照最高时价出售粮食，甚至把土豆茎叶当作燃料以五卢布一俄亩的高价卖给饥寒交迫的农民。

或者一个商人，他做买卖同其他所有的商人做买卖一样，全靠诈骗，利用人们的无知和需要，压低价格购买他们的商品，然后又利用人们的无知、需要和所受的诱惑，抬高价格售出这些商品。似乎十分明显，一个终生干着连他自己都称之为诈骗勾当的人，倘若在其他场合如此行事，那他应对自己的作为感到羞耻，无论如何不能一面继续做他的商人，一面标榜自己是基督徒或者自由主义者。然而伪善学告诉他说，他可以一面继续干他那种损人利己的勾当，一面享有品行端正的名声，前提只是教徒必须信教，自由主义者必须促进外部条件的改变，即发展工业。于是，这个商人（他还常常干着许多直接欺骗顾客的勾当，以次充好，缺斤短两，或者贩卖诸如酒和鸦片之类极其有害于人民身心健康的物品）只要不在经商中直接欺骗自己那些同样干着诈骗勾当的朋友，即自己的商界同伙，那么他自己和他周围

的人便会理直气壮地断言，他是诚实和善良的榜样。倘若他把自己骗来的钱财的千分之一用于随便哪个公益机构：医院、博物馆、学校，那么公众还会认为他是个造福人民的慈善家（尽管他的全部家产都是靠欺骗和腐化人民得来的不义之财）。倘若他把自己骗来的钱财的一部分捐献给教会和穷人，那他便是乐善好施的模范基督徒。

或者一个工厂老板，他的全部收入来自掠夺工人的工资，他的全部事业都以致一代一代人于死命的强迫性繁重劳动为基础。似乎十分明显，倘若此人还信仰某些为基督教或者自由主义所奉行的原则，那他首先应该停止为了获取利润而毁灭人们的生命。但按现有理论评判，他在发展工业，因此停止自己的事业不仅没有必要，甚至有害国计民生。只要这个残酷奴役着几千劳力的老板，为他厂内伤残的工人造些平房，房屋前面有个两俄尺[①]见方的院子，办个发放救济的金库、养老院、医院，他便坚信自己的义举已经加倍偿付了那些在肉体上和精神上已经和正在被他毁灭的生命，心安理得地继续自己的事业，并为这一事业感到自豪。

或者一个官员，一个随便哪一级别的行政、宗教、军事人员，他担任公职的目的只是为了满足自己的虚荣心和权力欲，或者——这种可能性最大——只是为了获取靠搜括劳苦大众得来的薪金（俸禄，不管由谁发放，全都来自劳动，即来自劳动人民）。倘若他不使用尚未习惯的手法直接偷盗公款——这类现象十分罕见——那么他自己和他周围的同僚便会认为他是廉洁奉公的天字第一号好人。

---

① 1俄尺约合0.71米。

随便哪个法官、检察官或者行政官员都知道，根据他的判决或者决定，现在有成千上万个囚徒被迫与蒙难的家庭分离，关在单人牢房中，或者在服苦役，精神失常，想用一片玻璃或者绝食来结束自己的生命；他也知道，这些囚徒家里还有成千上万的母亲、妻子、儿女饱尝离别之苦，不得探监，受尽屈辱，徒劳无益地哀求宽恕或者哪怕减轻他们的父亲、儿子、丈夫、兄弟的苦难。然而这个法官或者行政官员心如铁石，无动于衷。尽管如此，他本人也好，他的同僚也好，他们的妻子也好，家人也好，全都坚信他是心地善良而又富有同情心的正人君子。因为按照伪善学评判，他所从事的是有益于社会的活动。这样，此人在残害了成千上万个咒他骂他、由于他的工作而对善良和上帝丧失信心的人之后，光洁的脸上依然挂着和蔼的笑容，神采奕奕地去做礼拜，听人宣讲《福音书》，发表自由主义言论，与子女共享天伦之乐，告诉他们为人的道德，并对假想的苦难大发慈悲。

这些人和所有依附于他们的妻子、儿女、家庭教师、厨师、演员、骑师等等，都是靠这批或者那批吸血鬼以这样或者那样的方式从劳动人民身上吸吮的鲜血生活的，为此他们每人每天都要吞噬在死刑威胁之下被迫劳作、受尽折磨的工人的成千上万个劳动日。他们明明看到这些工人和他们的儿女、妻子、老人、病人所受的苦难，明明知道谁想扰乱这种以制度固定下来的掠夺便将走上绞架，却非但不节制自己的奢侈，不掩盖自己的奢侈，反而在这些深受他们压迫，并且大多对他们恨之入骨的工人面前放肆地，似乎故意刺激他们似地炫耀只供自己享受的公园、宫殿、剧场、围猎和马赛，同时又一刻不停地希望自己和别人相信，他们全都十分关心被他们一刻不停地践踏着的人民的福利，每逢星期天总要穿上豪华的服装，乘着豪华的马车，前往似乎故

意为了嘲弄基督教而建造的堂院，洗耳恭听那些似乎故意为了天衣无缝地散布这类谎言才训练出来的穿法衣或者不穿法衣、系白色领带的人宣扬实际上他们所有的人一生都在否定的博爱。他们做着这一切，完全进入了自己的角色，以至当真相信，他们确实就是他们正在表演的角色。

这种普遍存在的伪善已经进入当代一切阶层的血肉，发展到了无论怎样表现也不再使任何人感到愤慨的地步。无怪伪善便是做戏，装假便能扮演任何角色。诸如主教给站在那里举着步枪对准自己弟兄的凶手逐一画十字，授意他们祈祷上帝保佑；各种基督教派的司祭、牧师都象刽子手那样必须参与死刑的执行，从而承认杀人和基督教并行不悖(在美国使用电力杀人的试验中就有牧师在场)，这些现象已经不再使任何人感到惊讶。

不久以前，彼得堡办了一个国际监狱展览会，展览了各种刑具：镣铐、单独囚禁模型，即比皮鞭、树条更加恶毒的刑具，而富有同情心的先生们太太们却纷纷前去参观取乐。

自由主义科学在承认人类的自由、平等、博爱的同时，证明必须要有军队、死刑、海关、书报检查、娼妓条例、开除廉价工人的权力、禁止迁居国外的法令，还要有建立在迫害、掠夺和消灭一个个所谓野蛮民族的基础之上的正义的殖民统治等等，甚至这样的奇谈怪论也不使任何人感到惊讶。

人们常常议论，一旦大家全都信仰所谓基督教(即皈依相互对立的各种教派)，一旦大家全都丰衣足食，能用电报、电话与世界各地取得联系，能坐气球相互来往，一旦工人全都掌握社会主义学说，一旦工会能够集中数以百万计的会员和卢布，而使大家都能受到教育，都能阅读报纸，懂得各门科学，那将出现怎样的局面。

即便如此，假如人们不以自己认识的真理统率自己的言行，上述所有进步又有什么好处？

须知，人类的灾难来自分化，而产生分化的原因在于人们不是按照真理（它只有一个），而是按照谎言（它种类繁多）行事。为使人们团结，只有一个办法，即在真理中求得团结。因此，人们越是诚心诚意地追求真理，他们也就越是接近团结的目标。

但是，假如人们非但避而不谈他们已经知道的真理，并且认为没有必要去谈它，装腔作势，故意把他们不认为是真理的东西称作真理，那么他们怎么能够在真理中求得团结，或者哪怕接近团结的目标呢？

只要人们装腔作势，即自己对自己隐瞒真理，只要人们拒不承认唯有在真理中他们才能求得团结从而求得幸福，不把承认和信仰已为他们发现的真理置于其他一切之上，那么人们的生活状况决无改善的可能。

即便那些宗教界和科学界人士梦寐以求的改善外部条件的理想全部得以实现，即便世人全都皈依基督教，即便形形色色的贝拉米[①]和里歇[②]希冀的改革，经过种种补充和修正以后，全部顺利完成，倘若现有的伪善继续存在，倘若人们拒不信仰他们已经知道的真理，继续装作相信他们实际并不相信的一切，尊重他们实际并不尊重的一切，那么人们的生活状况不仅会依然如故，并且还将每况愈下。因为人们越富，电报、电话、书籍、报纸、杂志越多，传播自相矛盾的谎言和伪善的工具也就越多，人们也就

---

① 爱德华·贝拉米（1850—1898），美国作家，著有乌托邦小说《回顾既往》。

② 夏尔·里歇（1850—1935），法国生理学家和心理学家，著有许多实验心理学专论。

越是分化，故而也就越是遭殃。这在现实生活中已经有了证明。

即便这些外部变革全部得以实现，人类的生活条件也决无改善的可能。但是，倘若从现在起，每个人都在自己的生活中竭力信仰他所认识的真理，或者至少不再维护他所奉行的歪理，不把歪理冒充真理，那么就在今年，一八九三年，便会朝着人类解放，朝着真理主宰世界的方向，发生即便几百年后我们都不敢幻想的巨变。

无怪基督一生之中唯一动怒的一次，便是严词痛斥伪君子和伪善。使人变坏，变恶，变野，因而导致人类分化的并非偷盗，并非抢劫，并非杀戮，并非淫荡，并非私造赝品，而是撒谎。正是那种别出心裁的伪善的谎言取消了人们意识中善与恶的界线，使得他们无法避免恶行而专事善行，使得他们丧失构成人生真谛的东西，因此也使人们在任何完善的道路上止步不前。

不知道什么是真理而作恶的人，因为他们的恶行引起别人对牺牲品的同情和对作恶者的反感，受害的只有这种恶行的对象。但是，人若知道真理而去作恶，并用伪善掩盖恶行，那么受害的既有作恶者本身，又有这种恶行的对象，还有千千万万被作恶者竭力用以掩盖其恶行的诺言所蛊惑的世人。

小偷、强盗、骗子和杀人凶手所干的既为他们自己，也为所有的人一致公认的恶行，是不应该做的事情的典型，只能引起人们对恶行的反感。但是，那些同样干着偷盗、抢劫、鞭笞和杀戮之类的恶行而又拉起宗教和自由主义科学的大旗掩盖自己的人们，譬如当代所有的地主、商人、工厂老板和一切政府官员，却在号召别人模仿他们的恶行，不仅毒害了他们的恶行的受害者，并且毒害了千千万万被他们取消了意识中善恶界线因而腐化堕落的世人。

经营为人民生活必需的商品或者使人民腐化的奢侈品，进行股票交易，廉价买进日后将为人民需要而升值的土地，开办残害人民身心健康的工厂，在国家机关或者军队供职，设置诱惑人们去寻欢作乐的场所——凡是因从事这类为统治集团允许并且赞赏，表面又蒙着一层行善色彩的活动而获得的财富，对人的毒害远远超过违反法律规定，受到刑事追究的百万千万桩偷盗、诈骗和抢劫案。

受过教育的富人并非在狂热状态中实施的任何一次绞刑，因有牧师的参与和赞同，并被作为一种必要乃至公正的措施加以炫耀，较之没有受过教育的劳动人民在狂热状态中铸成的千千万万凶杀案件，更易使人变坏，变得象野兽一样凶残。茹科夫斯基[①]建议实施的那种绞刑，即根据茹科夫斯基的主张能使人们在执行判决之际感谢上帝恩惠的绞刑，乃是人类所能想象的危害最甚的恶行。(参看《茹科夫斯基全集》第六卷)

任何一场战争，哪怕是为期最短的战争，尽管总是伴随着耗费巨资，毁坏庄稼，奸淫掳掠，烧杀挞伐之类为战争所固有的罪恶，人们却千方百计为之辩护，宣称这是一场必须进行的正义战争，大事颂扬将士的功勋，颂扬他们对军旗，对祖国的爱，同时虚情假意地对伤员表示关怀，如此等等——这样，一场战争在一年之内对于人们的毒害，便是一百年间狂热的暴徒单独行凶作恶的总和——数以百万计的抢劫、纵火和凶杀案件都无法与之比拟的。

任何一个体面的所谓仁义道德之家，为了维持合乎礼仪的正派而又豪华的生活，必然需要花费足以养活住在这个家庭附

---

① 瓦·安·茹科夫斯基(1783—1852)，俄国诗人。上述观点出自论文《论死刑》。

近的几个贫民的劳动成果，这样的生活对于人们的毒害，远远超过那些纵情酒色，常以打碎镜子、餐具之类物件为乐事的粗野的商贾、军官和工人的几千次疯狂的饮宴。

任何一次隆重的仪式、祈祷、祭坛或者讲台上的宣讲(讲的是连讲话人自己都不相信的谎言)所产生的毒害，远远超过几千件赝品和冒牌食品之类的东西。

大家都说法利赛人[1]伪善。然而，当代人的伪善远远超过法利赛人那种相对来说尚属无辜的伪善。当初法利赛人还有表面的教规，只要履行教规，他们可以无视自己对于他人的责任，况且这些责任当初尚无明文规定。然而现在，首先没有什么教规可以免除人们对于他人——不管是谁——的责任(那些至今仍然认为只要接受圣礼，或者得到神父许可便能造孽的粗野的蠢人不计在内)；相反，那本我们大家都以不同方式信仰的《福音书》直接指出了这些责任。此外，这些责任当初仅仅出自某些先知之口，而且表达得相当模糊；现在已被说得十分清楚，简直成了老生常谈，甚至中学生和小品文作者都能加以复述。因此现在人们似乎完全没有可能假装他们不知道自己的这些责任。

当代那些在以暴力维持的秩序中享有特权的人们想使人相信，他们热爱世人，丝毫没有察觉自己一生都在作恶。这种情况颇似一个抢劫成性的强盗在举起刀子准备杀害高声呼救的受害者的时候，终于被人一把抓住，而他依然信誓旦旦地说，他不知

---

① 法利赛人原意为分离者。公元前二世纪至公元二世纪犹太教上层人物中的一派，标榜犹太教传统，反对希腊文化影响，主张同外教人严格分离，因此得名。但在实际上他们却把希腊人关于灵魂不死的观念引入了犹太教。故而《新约全书》称法利赛人为言行不一的伪善者。法利赛人曾经迫害过早期的基督教团体。

道他的行动对于被他抢走财物、行将成为他刀下之鬼的人来说是灾难。须知，正如这个杀人强盗不能否认他在众目睽睽之下所犯的罪行一样，当代那些把享乐建筑在被压迫人民的苦难上面的人们，似乎同样不能使自己和别人相信，他们希望不断遭到他们抢劫的人民幸福，他们不知道他们怎样取得了他们享有的一切。

我们无法叫人相信我们不知道，为了保障我们的财产和安宁仅在俄国就有十万百姓常年遭受监禁和苦役的折磨；无法叫人相信我们不知道，在我们参加的那些审讯中，法庭正是根据我们递呈的状子才对侵犯我们财产和安全的被告处以徒刑、流放和苦役，而在服刑期间，那些与审讯者相比并不见得更坏的人犯不是丧命，便是堕落；无法叫人相信我们不知道，我们能够享有我们现在享有的一切，能够取得和保住这一切，仅仅是靠鞭笞和屠杀。我们无法假装我们没有看见，那个挎着装上子弹的手枪不时走过窗前的警察正在保护我们，因而我们可以安心享用美味的佳肴或者观看新排的戏剧。同样，我们无法假装我们不知道，那些士兵时刻都会带上枪支弹药开往我们的财产遭到侵犯的地方。

须知，我们知道，我们之所以能够用完盘中的佳肴，看完新排的戏剧，在枞树① 旁、舞会上、溜冰场上、赛马场上或者行猎中尽情地玩乐，仅仅是因为警察的手枪和士兵的步枪中的子弹可以打穿没份儿的人的饥饿的肚子。只要带枪的警察一走，或者兵营里那些听到我们一声呼唤便会赶来的士兵不复存在，那些躲在墙角后面馋涎欲滴地窥视我们的没份儿的人马上便会出来

① 指圣诞节和新年晚会上装饰的枞树。

扰乱我们的宴席和娱乐。

因此，正如一个人在光天化日之下行凶抢劫而被当场抓住以后，无论如何也不能使别人相信，他向受害者举起刀子不是为了抢走他的钱包，不是为了以死进行威胁，我们同样不能使自己和别人相信，士兵和带枪的警察待在我们周围完全不是为了保护我们，而是为了抵御外敌、维持秩序、装点市容、增进娱乐和举行检阅；不能使自己和别人相信，我们不知道那些没有权利在自己生存的土地上挣一块面包餬口的人并不愿意饿死，不知道他们并不喜欢在地下，在水中，在非人的环境里一天工作十至十四个小时，或者夜夜在各种各样的工厂里为我们生产奢侈品。似乎不可能否认这些极其明显的事实。但是，人们恰恰是在否认这些事实。

尽管富人中间也有一些活生生的典型——值得庆幸的是，这种人我遇到的越来越多了，其中大部分是青年和妇女，在提到供他们享用的东西是怎样买来的时候，他们并不掩盖真相，而是两手抱住脑袋说："哎，别说这些了，要是这样说，那就没法活了。"尽管也有一些已经看到自己的罪恶，然而无法摆脱这些罪恶的真诚坦白的人，但是目前绝大多数人却已深深进入自己扮演的伪善角色，因而矢口否认凡有眼睛的人都看得到的那些触目惊心的事实。

"这些说法都不公正，"他们说，"谁也没有强迫人们去给地主和工厂老板做工。这是双方自愿的事情。巨额的财产和资本是必不可少的，因为是它们在组织生产并且给工人阶级工作干。在工厂做工完全不象你们想象的那样可怕。如果说工厂里存在一些违法现象，那么政府和社会正在采取措施，以便消除这些现象，使工人的劳动变得更加轻松，甚至愉快。工人习惯了体力劳

动，暂时也没有能力从事其他工作。造成人民贫困的原因根本不是土地私有制，不是资本家的压榨，而是人民的愚昧、粗野和酗酒。我们政府工作人员正以贤明的治理方法阻止贫困继续发展，我们资本家为此正在推广有益的发明，我们教会正在进行宗教教育，我们自由主义者正在组织工会，扩大和普及教育。这样，我们便在不改变自己所处的地位的同时增加了人民的福利。我们并不希望大家都象穷人那样穷困，而是希望大家都象富人那样富裕。所谓鞭笞和屠杀百姓的目的在于强迫他们为富人干活，那纯属胡说。出动军队镇压百姓，那仅仅是在百姓违背自身利益起来犯上作乱、破坏社会昌盛所必需的秩序的时候。同样，必须制裁暴徒，因此设置了监狱、绞架和苦役。我们十分愿意废除这些刑罚，现在正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工作。”

当代那种以准宗教和准科学作为两大支柱的伪善，已经发展到了如此地步，我们倘若不是身临其境便不会相信，人竟能象这样自欺欺人。当代人的精神状态真是古怪之极，他们的心灵已经麻木到了视而不见、听而不闻、无动于衷的程度。

人们早已过着违背他们的思想的生活。倘若世上没有伪善，他们就不会安于这种生活。这种违背他们的思想的生活制度之所以能够继续存在，唯一的原因在于有伪善掩护。

现实与人们的思想之间的距离越大，伪善也就越甚。但是伪善也有极限。而我觉得当代人的伪善已经达到了这个极限。

当代的每一个人都在不知不觉中接受了基督思想，其精神状态好比一个睡着的人梦见他得去做一件甚至在梦中他都知道不该去做的事情。他在思想深处知道这一点，却又似乎无法改变自己的状况，无法停下来，不再去做他知道不该去做的事情。正如一个在梦中的人，他的状况越来越使他痛苦，终于到了忍无

可忍的地步，于是他开始怀疑他眼前的一切是否就是现实，他挣扎着企图觉醒过来，以便破除困扰他的妖术。

我们这个基督教世界的常人便是处在这种状况中。他觉得自己和周围的人所做的一切都是荒唐、丑恶、伤天害理、违背他的思想的。他觉得这种状况越来越使他痛苦，已经到了忍无可忍的地步。

这样不行，我们这些生活在当代的人已经让基督关于人的尊严、人人生而平等的思想进入我们的血肉之中，而各国人民和平交往、团结一致也已经成为我们内心的需要，因此不能以我们弟兄们的苦难和生命换取我们的任何快乐和舒适，并且我们不能时刻处于千钧一发的状态，仅仅因为某个昏庸的外交官或者统治者对另一个也象他那样昏庸的外交官或者统治者说了或者写了什么蠢话，便象野兽似的进行一场民族间的相互残杀，毫不留情地毁灭人们的劳动成果和生命。

这样不行。然而凡是生活在我们这个时代的人全都看到，情况正是如此，连他也无法幸免。这种状况越来越使人感到痛苦。

正如做梦的人不相信他眼前的情景是现实，想摆脱梦境，回到真正的现实中来一样，我们这个时代的常人在内心深处同样无法相信，他所处的可怕的、日趋恶化的状态便是现实，他想觉醒，走到已经存在于他头脑中的真正的现实中去。

只要做梦的人努力思索一下，问问自己：这不是做梦吗？那么朦胧之中使他绝望的状态顷刻之间便会化作乌有。他醒过来，展现在他眼前的是安逸和愉快的现实。同样，我们这个时代的人只要努力思索一下，对他本人和周围人的伪善表现的现实稍加怀疑，问问自己，这不是自欺欺人吗？那么，好比做梦的人

一觉醒来那样，顷刻之间他便觉得自己离开了那个可怕的梦幻世界，眼前分明就是安逸和愉快的真正的现实。

这并不需要人去建树什么功勋或者采取什么行动，只需要努力思索一下，便能做到这一点。

5

然而，人是否能够作出这样的努力呢？

现有的那种维护伪善的理论认定，世人没有自由，无法改变自己的生活。

“人无法改变自己的生活，因为他没有自由。他没有自由是因为他的行动全都受制于历史造成的原因。无论他做什么，总是由现存的这样或者那样的原因促使他采取这样或者那样的行动，因此他不可能自由，无法改变自己的生活。”伪善学的捍卫者们这样说。假如人是没有意识的生物，他对真理的认识是静止不变的，即认识真理以后，永远停留在认识的这一阶段不再前进，那么他们的说法便是完全正确的。然而，人是有意识的生物，他对真理的认识不断深化，可以达到一个又一个新的阶段。因此，如果人没有采取这种或者那种行动的自由，因为每个行动都有其原因。那么，采取这些行动的原因本身，即有意识的人是把这条还是那条真理视为自己采取行动的足够的根据，恰恰在人的掌握之中。

故而人虽然在采取这种或者那种行动的过程中是不自由的，但在确定是否采取行动的时候是自由的。好比火车司机没有改变机车过去和现在的运行方向的自由，但有事先确定机车未来运行方向的自由一样。

一个有意识的人无论做什么，他之所以这样做，而不是那样

做，只是因为他现在认为他所做的正是按照真理应该做的，或者因为他在过去什么时候有过这种认识，现在只是根据隋性，根据习惯，做着他过去认为应该做的事情。

无论前一种情况还是后一种情况，促使他采取行动的原因不是某种现象，而是他认为某种看法便是真理，故而认为这种或者那种现象足以成为他采取行动的根据。

一个人进食还是绝食，工作还是休息，躲避危险还是承受危险，只要他是有意识的人，他之所以采取他现在采取的行动，只是因为眼下他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明智的行动，认为按照真理应该这样从事，而不是那样从事，或者原先早已有了这样的认识。

承认某种真理或者不承认某种真理，并不取决于外部原因，而是取决于人自身的某些内在原因。因此，有时即使一切外部条件对于承认真理似乎十分有利，一个人硬是不承认它。相反，另一个人处在于真理十分不利的条件下，却无缘无故地承认真理。正如《福音书》上说的，“若不是差我来的父吸引人，就没有能到我这里来的。”（《约翰福音》第六章第四十四节）即一个人承认真理与否——由此产生人类生活的一切现象——并不取决于外界现象，而是取决于他自己无从进行观察的内在因素。

因此，一个人尽管没有采取行动的自由，他却始终都有确定自己行动的根据，即承认或者不承认真理的自由。他的这种自由非但不受外界发生的事件的约束，甚至不受他本人的行为的约束。

这就是说，一个人尽管在狂热中采取了违背他所认识的真理的行动，他仍然可以自由地承认或者不承认真理，即可以不承认真理，认为自己的行动十分必要，并为自己采取这一行动

辩护，也可以承认真理，认为自己的行动十分丑恶，因此谴责自己。

这就是说，一个赌徒或者醉鬼，尽管经不住诱惑，沉湎于自己的嗜好，仍然可以自由地进行取舍，或者认为赌博和酗酒都是坏事，或者认为这些都是无伤大雅的娱乐。在第一种情况下，他即使不能立即摆脱自己的恶习，然而随着他承认真理的态度越来越诚恳，他戒除这一恶习的可能也就越来越大。在第二种情况下，他只能加深自己的恶习，绝不可能戒除这一恶习。

同样，一个人尽管经不住烈火的烧灼，没有搭救自己的同伴便从燃烧的房屋中逃了出来，他仍然可以自由地进行取舍，或者承认真理（一个人即使冒着生命危险也应设法拯救别人的性命），认为自己的行为十分丑恶并且谴责自己的行为，或者不承认真理，认为自己的行为十分自然，十分必要，开脱自己的责任。在第一种情况下，即他承认真理，尽管暂时没有实行真理，他在内心酝酿着一系列必然会由真理激发的忘我行动。在第二种情况下，他在内心酝酿着的是一系列同忘我行动相反的自私行动。

人并非任何时候都有承认或者不承认任何真理的自由。有些真理早已被人承认，或者由于教育和传统的影响，早已为他接受，为他信仰，遵循这些真理成了他的习惯，即第二天性。但是有些真理在他看来还显得模糊而又遥远。人既没有不承认前一种真理的自由，也没有承认后一种真理的自由。然而还有第三种真理，即这种真理虽未成为人下意识的行为动机，但已十分明显地展现在他眼前，使他无法回避，必须这样或者那样地表明态度，承认或者不承认。如何对待这种真理，恰恰体现着人的自由。

就任何一个人在自己的生活中对待真理的态度而言，其状况好比在黑暗中借着向前移动的灯光走路的行人。他看不见灯光尚未照亮的东西，也看不见他身旁已为黑暗遮掩的东西。无论对于前者，还是对于后者，他都无法改变自己的态度。但是无论走在路上什么地方，他都能看见灯光照亮的东西，并且总是可以选择他是顺着路的这一边，还是顺着路的那一边继续行进。

对于每个人来说，任何时候都有尚未被他看见、尚未在他理智的目光前展现的真理，已经被他体验、忘却并且习以为常的真理，以及在他的理智的光芒照耀下出现在他面前并且要求得到承认的真理。承认或者不承认这后一种真理，便是我们所谓的人的自由。

人的自由这个问题难以解决，甚至似乎不可解决，原因在于人们在解决这个问题的时候，把人对真理的态度看成静止不变的东西。

假如我们把人的认识看成静止不变的东西，假如我们忘记个人和人类的生活都是从黑暗到光明，从真理的低级阶段到真理的高级阶段，从掺杂着许多谬误的真理到渐渐摆脱谬误的真理这样一个不断运动的过程，那么人无疑是不自由的。

假如人不知道任何真理，他就不会自由。他同样不会自由，甚至不会有自由的概念，假如理应在生活中统率他的全部真理一经展现在他面前便万古不变，纯而又纯，丝毫也不掺杂谬误。

但是，人对真理的认识不是静止不变的。每一个人——整个人类亦然——都在随着自身在生活中的运动不断深化对真理的认识，同时也不断摆脱谬误。因此人们对真理总是抱着三种态度：一种真理已为他们接受，成了他们的下意识行为的动机，另一种真理在他们面前刚刚开始展现，第三种真理虽然尚未

被他们接受，却已十分清晰地展现在他们面前，以至他们不可避免地要对这种真理采取这样或者那样的态度，承认或者不承认。

人的自由仅仅在于承认或者不承认这一类真理。

人的自由并不在于他能不受生活进程和已经存在的种种因素的影响，随心所欲地行事，而是在于他一旦承认展现在他面前的真理，信仰这一真理，便能成为上帝或者尘世的万古不废的事业的一个自由和快乐的创造者，或者，不承认这一真理，沦为这一真理的奴隶，痛苦地被强行卷向他所不愿去的地方。

真理不仅指明了人类生活的道路，并且打开了人类生活唯一可循的道路。因此人们全都不可避免地——不是自由地，便是被迫地——要走上真理的道路，有些人自觉顺应生活的安排，有些人被迫服从生活的规律。人的自由便在这一选择之中。

这种局限性很大的自由在人们看来是那样微不足道，简直没有理会的价值。有些人（宿命论者）认为这种自由少得可怜，根本不予承认，有些人（绝对自由论者）念念不忘自己臆想的自由，对这种在他们看来微乎其微的自由嗤之以鼻。这种局限于不知道真理和承认一定阶段的真理之间的自由，在人们看来似乎不是自由，况且，无论一个人对展现在他面前的真理愿意承认还是不愿承认，他都不可避免地要在生活中实行这一真理。

一匹马在和别的马一起被套上大车以后，它便没有不走在大车前面的自由。假如它驻步不前，大车便会撞到它的腿上，于是它只能顺着大车前进的方向前进，无可奈何地拉着大车。尽管这种自由极其有限，但就马是自动拉车还是被迫拉车而言，毕竟还是一种自由。人的情况也是这样。

这种自由与我们希望获得的臆想的自由相比，无论是大是

小，它无疑是唯一存在的自由。这种自由毕竟还是自由，并且正是这种自由体现着人所能及的幸福。

这种自由除了给人幸福以外，又是推动尘世生活的唯一手段。

按照基督的学说，一个人如果认为人生的意义在于人生没有自由的领域，在于结果，即行为领域，他就没有真正的人生。真正的人生，按照基督教教义，仅仅属于能把人生移入人生具有自由的领域，移入原因领域的人，即属于能够认识并且承认已被揭示的真理，信仰这一真理，因此必然会象大车走在马的后面一样去实行这一真理的人。

假如一个人认为人生便是肉体的享受，那么他所做的只是那些由他身外的地点和时间条件决定的事情。他甚至什么事也不做，只是觉得他在做事，而实际上他觉得他在做的事都是上帝借助他的身体做的，因此他不是生活的创造者，而是生活的奴隶。假如他认为人生应当是承认和信仰展现在他面前的真理，他便会置身于人类生活的源泉之中，他所做的已经不是那些由地点和时间条件决定的个人的私事，而是没有原因，本身便是其他一切的原因，因此意义无限深远、无限宽广的事情。

忽视人生的真谛在于承认和信仰真理，把改善自己的生活的努力付诸外在行为的惯于崇拜偶像的人们，好比一艘轮船的船员为了到达目的地而熄灭了妨碍他们划桨的锅炉，并在风浪大作的时候舍弃现成可用的蒸气和螺旋桨，拚命划着够不到水面的木桨。

天国的建立有赖于人们的努力，只有作出努力的人才能赢得天国。这种为了承认和信仰真理而摒弃改变外界条件的努力便是建立天国的努力，也是我们这个时代应该并且可以作出的

努力。

只要人们理解这一点，不再关心他们不能自由处置的外界的和一般的事情，而把他们用于关心外界事情的精力的百分之一用于关心他们能够自由处置的事情，即承认和信仰展现在他们面前的真理，使自己和别人摆脱掩盖真理的谎言和伪善的束缚，那么不用费劲，不用斗争，那个折磨人们并且显然将给他们带来更大苦难的虚伪的生活制度顷刻之间便会土崩瓦解，代之而起的将是天国，或者人们根据自己的认识已经准备迎接的天国的第一阶段。

正如只要一股动力，便能使饱和的盐水立刻变成晶体一样，也许现在只要作出微乎其微的努力，便能使已经展现在人们面前的真理掌握几百，几千乃至数以百万计的人。届时将会形成符合人们认识的社会舆论，而这种社会舆论的形成将会使现有生活的整个制度彻底改变。能否作出这种努力取决于我们。

只要我们每一个人努力去认识并且承认在我们周围以种种形式出现，有待我们的心灵接受的基督教的真理，只要我们不再撒谎和假装我们并未看见这一真理，或者假装我们愿意实行这一真理，只不过不是首先实行这一真理对我们自己提出的要求只要我们承认这一正在召唤我们的真理，勇敢地信仰它，那么我们立即便会发现，几百，几千，乃至数以百万计的人的情况和我们相同，他们也象我们一样看见了真理，也象我们一样只是等着别人承认真理。

只要人们不再装假，他们立即便会看到，那个把他们维系在一起的残酷的生活制度，那个他们以为牢固、必要、神圣、出自上帝安排的东西已经整个动摇，全靠我们和类似我们的人的伪善的谎言支持着才未土崩瓦解。

假如事情确实如此，假如能否摧毁现有生活制度取决于我们这话确实有理，那么我们在没有明确我们将用什么替代这一制度的情况下，是否有权摧毁这一制度呢？现有制度一旦覆亡，世界便将如何？

“那里将会如何，在被我们抛弃的世界的大墙后面？”①

简直可怕——空虚，辽阔，毫无约束……不知道往哪里走怎能迈步，还没有看见收获怎能失却！……

“假如哥伦布如此推断，那他永远不会起锚开航。驶向没有航路的大海，驶向前人没有走过的汪洋，驶向是否存在尚属疑问的大陆，真是十足的疯狂。然而，这种疯狂使他发现了一个崭新的世界。当然，假如人民是从一幢现成的 hotel garni② 迁往另一幢更好的住宅，那么事情也就比较简单。不幸的是，无人建造新的住宅。未来丝毫不比海洋更加危险，环境和人们怎样塑造未来，未来便将呈现怎样的面貌。

“假如你对旧世界感到满意，那就努力保存它吧。这个世界十分虚弱，它的消亡已经指日可待。假如你觉得自己想的是一回事，做的又是另一回事，在这信念和生活永无休止的抗争中无法生活，那就大胆地从中世纪白色的拱顶下面走出来吧。我深深知道，这不容易。一个人要和与生俱来的习惯，要和伴随他长大成人的一切决裂，这可不是闹着玩的。人们愿意作出可怕的牺牲，然而不是新生活要求他们作出的那种牺牲。他们是否愿意牺牲当代文明、生活方式、宗教和约定俗成的道德规范？他们是否愿意丧失那些来之不易、三百年来我们一直引以为荣的一切成果，丧失我们生活中的一切舒适和享受，接受朝气蓬勃的

① 赫尔岑语。

② 法语：连同家俱一起出租的住宅。

野蛮，抛弃风烛残年的文明，摧毁祖传的城堡，仅仅因为乐于为一座远远胜过城堡，然而将在我们身后建成的新的大厦添一铲土？”（赫尔岑，第5卷第55页①）

这是一位俄国作家几乎在半个世纪以前说的话，当时他就凭自己的深邃的智慧看清了今天任何一个稍事思考的人都已看清的事实，即无法在原来的基础上继续生活下去，必须建立某种新的生活形态。

即便从最简单、最低级和最实际的观点来看也都十分清楚，继续留在承受不住建筑自身重量的拱顶下面是极不理智的，应该离开这幢建筑。确实，很难设想还有什么状况能比基督教世界目前所处的状况更加困苦的了。武装起来的民族相互对抗，用以维持扩军备战的赋税扶摇直上，劳动阶层对富裕阶层的仇恨情绪日益强烈，悬在世人头上的战争利剑千钧一发，时刻可能，并且早晚终将坠落下来。

对于广大的黎民百姓来说，任何一场革命未必会比现在经常存在的秩序，或者毋宁说是无秩序更加可怕，因为我们的生活充满非人劳动、贫困、酗酒和淫荡造成的寻常的死亡，充满未来战争的恐怖阴影，而一年这样的战争比这一个世纪所有革命的总和所吞噬的生灵更多。

假如我们每一个人都按上帝赋予我们的良心行事，那么我们人类将会如何？假如我处在主人的掌握之中，在他建立和管辖的企业里面做着他吩咐我做、但我因为不了解主人的最终目的因而感到古怪的事情，那么会不会遭殃呢？

然而，在人们磨磨蹭蹭地执行主人意志的时候，他们担心的

① 指列姆克（М.К.Лемке）编辑的赫尔岑《著作和书信全集》，俄文版。引文出自论文集《来自彼岸》。

问题甚至不是“将会如何?”，而是一旦失去我们已经习以为常，被我们称为科学、艺术、文明、文化的生活条件，那该怎样生活。我们对现有生活的全部艰难都有切身体验，我们甚至看到，如果这种生活秩序继续存在下去，我们必死无疑。然而我们同时又希望我们的生活条件，即现有生活形成的条件，如我们的科学、艺术、文明、文化，能在变革过程中完整地保存下来。正如一个人身居旧屋，感到既冷又不舒服，并且知道这屋子不久将要坍塌，只好同意改建，然而条件是不离开屋子，这和拒绝改建没有什么两样。“要是我离开这屋子，暂时失去种种方便，而新屋造不起来或者造得不如人意，里面没有我所习惯的一切，那怎么办?”

不过既然有材料，又有工匠，那么我们便有一切把握相信，新屋造起来会比旧屋好，况且除了这种把握以外，尚有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即旧屋要塌了，会压死留在里面的人。无论原先习惯的生活条件能否保存，无论日后能否出现新的更好的生活条件，反正我们必须摆脱那种无法忍受的，危及人的生命的旧的生活条件，勇敢地迎着未来前进。

“科学、艺术、文明、文化都将毁于一旦!”

须知，这些不过是真理的不同表现形式，而进行未来的变革，目的仅在于接近真理，实行真理。既然如此，怎么可能因为实行真理而使真理的表现形式毁于一旦呢?那些形式较之现有形式将会有所不同，将会更加完美，更加高级，然而绝对不是趋向灭亡。趋向灭亡的只是它们的虚假部分，而源于真理的部分只会更加繁荣，更加发达。

6

你们应当悔改，信福音，信阐述幸福的学说。你们若不悔

改，那么势必会象被彼拉多[①]处死的古人那样死去，会象被西罗亚塔压死的百姓那样死去，会象亿万杀人者和被杀者，执行死刑者和被处死刑者，虐待者和被虐待者那样死去，会象一个装满谷仓以后打算安享天年，然而就在他希望开始新生活的当天夜晚一命呜呼的人那样愚蠢地死去。"你们应当悔改，信福音"[②]这话是一千八百年前基督说的，现在听来更加使人信服，因为我们现在所过的极端艰难和荒唐的生活完全证实了他的预言。

须知，为了保障我们的生活，崇拜偶像的暴力制度进行了许多世纪徒劳无益的努力。现在似乎任何人都很清楚，旨在达到这一目标的一切努力只是给个人生活和社会生活带来新的危险，没有起到什么保障作用。

须知，无论我们具有什么身份，穿上什么服装，举行什么规模的涂油仪式，拥有多少金钱，在所经之处设置多少岗哨，有多少警察保护我们的财产，处死多少所谓为非作歹的革命者和无政府主义者，建树什么功勋，创立什么国家，构筑什么堡垒和高塔——从巴别塔[③]直到埃菲尔铁塔，在生活中我们大家总是面临着两个不可避免的使生活失去意义的结局：1）死亡时刻可能降临到我们每个人的身上；2）我们的一切业绩都难保存，很快便将化作乌有。无论我们从事什么，建立国家，营造宫殿和纪念碑创作长诗和歌曲——所有这些都不会久长，全都消亡有日，不会留下痕迹。因此，无论我们怎样对自己隐瞒这一点，我们不能不看到，人生的意义既不在于我们个人的肉体存在（这种存在总是

---

① 彼拉多是公元二六至三六年罗马帝国驻犹太总督，按照《圣经·新约全书》记载，耶稣由他判决钉死在十字架上。

② 见《圣经·新约·马可福音》第一章第十五节。

③ 指《圣经·旧约·创世记》第十一章所说的通天塔。

伴随着不可排遣的痛苦和无法避免的死亡），也不在于我们在尘世的建树。

无论你是谁，请你在读这些文字的时候考虑一下你的身份和你的责任，不是指地主、商人、法官、皇帝、总统、部长、神父、士兵的那种人们暂时赋予你的身份，也不是指这些身份加之于你的假想的责任，而是指你作为一个按照某种意志在经历了没有生命的久远年代以后，一朝脱离无意识状态，但又时刻可能按照某种意志回归原处的生物所具有的真正的，永恒的身份。请考虑一下你的责任，不是指地主对于自己的田庄，商人对于资本，或者皇帝、部长、各级官员对于国家的假想的责任，而是指你成为有生命、有理智、能够爱的生物以后，由你这个真正的身份赋予你的真正责任。你所做的是否就是那差你到尘世上来，而不久以后将召你回到他身边去者要求你去做的？你所做的是否就是他希望你去做的？当你作为地主或工厂老板，攫取穷人的劳动成果，并在这种巧取豪夺的基础上构筑自己的生活的时候，当你作为统治者或者法官，滥施淫威，判处人们死刑的时候，当你作为军人去奋战、打仗、抢劫、杀人的时候，你所做的是否就是他要求和希望你去做的？

你说，世界就是这个样子，凡此种种全都无法避免，你这样做也是身不由己，出于无奈。难道是出于无奈你的本性中才埋藏了对于人们遭受苦难、鞭笞和屠杀深恶痛绝的情感，埋藏了爱他人的强烈要求和被爱的更加强烈的要求；难道是出于无奈你才明白，只有承认人人生而平等，人人应该相互服务，才能获取人们可能获取的最大幸福；难道是出于无奈你的心灵，你的理智，你的信仰才给你这样的忠告，科学也给你同样的忠告，而你不顾这些，却根据一些十分模糊而又混乱的论断做着一切与此截然相

反的事情；难道是出于无奈，你作为地主或者资本家，只好在压迫人民的基础上构筑自己的生活，或者作为皇帝，作为总统，只好指挥军队打仗，即充当杀人暴徒的头目和首领，或者作为政府官员，只好强行掠夺穷人的血汗钱以供自己享用，并且分给富人，或者作为法官、陪审员，只好判处因为不明真理而误入歧途的人们以体罚和死刑，或者——这是世上一切罪恶赖以存在的主要原因——作为一个青年男子，只好入伍，并且违背自己的心愿，抛弃一切人的情感，发誓服从与自己格格不入的人们的意志去屠杀一切他们下令屠杀的人？

这不可能。

即便有人对你说，这一切对于维护现有生活制度来说是必不可少的，而现有制度尽管产生贫困、饥饿、监狱、死刑、军队和战争，对于社会来说却是必不可少的，一旦这种制度遭到破坏，便会出现更大的灾难，那么你要知道，说这种话的人只会是这种生活制度的受益者，而这种生活制度的受害者——其人数超过前者十倍——他们的想法和说法恰恰与此相反。况且你在内心深处知道，这是胡说，现有生活制度已经不合时宜，必须按照新的原则加以改造，因此没有必要为了维护这种制度牺牲人的情感。

主要的是，即便退一步说，假如现有制度必须存在，为什么恰恰是你感到自己应该践踏人的一切美好情感以维护这种制度？是谁让你充当这一分崩离析的制度的保姆？无论社会，无论国家，无论世人，从未对你有过请求，让你这个享有地主、商人、皇帝、神父、士兵地位的人维护这种制度。你也十分清楚，你享有或者接受自己的地位，完全不是怀着维护世人幸福必不可少的生活秩序这样一个忘我的目的，而是为了自己，即为了自己

的私利、功名、虚荣、懒惰和胆怯。倘若你不愿享有这种地位，你就不会为了保住你的地位而去做那些不断要你去做的事情。你试一下吧，只要你不再去做那些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而不断在做的繁琐、残酷、阴险、卑鄙的事情，那么你立即会丧失你的地位。你试一下吧，假如你是统治者或者官员，只要不再撒谎，使坏，参与暴力和判人死刑，假如你是神父，只要不再行骗，假如你是军人，只要不再杀戮，假如你是地主或者工厂老板，只要不再通过法庭和暴力维护自己的财产，那么你立即会丧失——按照你的说法——那种别人强加于你，而你似乎感到厌恶的地位。

一个人不可能被摆在违背他的心愿、与他的思想格格不入的位置上。

假如你处于这种地位，那么并非因为这对某人来说是必不可少的，而是因为你愿意处于这种地位。因此，你既然知道这种地位直接违背你的心愿、你的理智、你的信仰，甚至违背你所信仰的科学，你就不能不考虑一个问题：假如你继续处于这种地位，并且，主要的是，竭力为这种地位辩护，那么你所做的是否是你应该做的？

冒一冒铸成错误的危险未尝不可，假如你有时间看到并且纠正自己的错误，假如你为之冒险的目的具有某种重大意义。但是，既然你确实知道，你从这一世界上消失的可能时刻存在，到了那个时候，无论是你，还是受你诱惑铸成错误的人便都没有什么办法纠正这一错误；你又知道，无论你在改变世界外部结构方面做了什么，所有这一切也象你本人一样，不久就会不留痕迹地从这一世界上消失，那么你显然也就没有理由去冒铸成大错的危险。

须知，这些都是既简单又明白的道理，假如我们不是沉溺于

伪善，而把无疑已向我们揭示的真理弄得模糊不清。

“有福共享，勿聚财，勿自大，勿偷盗，勿逼迫，勿杀生，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不是一千八百年前，而是五千年前已有人说过的金玉良言。假如没有伪善，那么这些戒律都是无可怀疑的真理。不能不遵守这些戒律，至少不能不承认任何时候都应当遵守这些戒律，谁不遵守，便是行恶。

但是你说，世上还有公众的幸福，因此可以并且应该不顾这些戒律，即为了公众的幸福可以杀人，鞭笞和掠夺。你说，就象该亚法① 说过的那样，一个人死总比全国百姓都死要好。于是你便签字，接二连三地判人死刑；你便装上子弹，带着枪支前去逮捕这个应为公众幸福而死的人，把他投入监狱，没收他的财产。你说，你采取这些残酷的行动是因为你作为地主、法官、皇帝、军人，觉得自己属于社会，属于国家，理应为社会为国家效劳，执行国家的法律。但是你要知道，你除了属于一定的国家、肩负着由此产生的责任以外，你还属于万古不废的尘世生活，属于上帝，肩负着由此产生的责任。

正如你因为属于一定的家庭和社会而肩负的责任总是服从你因为属于国家而肩负的更高的责任一样，你因为属于国家而肩负的责任也必须服从你因为属于尘世生活，属于上帝而肩负的责任。

为了保证家庭或者社会取暖，为增加社会福利而去砍电线杆是荒唐的，因为这违背维持国家繁荣的法规。为了保障国家的安全，增加国家的福利而去鞭笞，杀戮或者处死百姓，同样是荒

---

① 该亚法是犹太教大祭司。他曾说：“……一个人替百姓死，免得通国灭亡，就是你们的益处。”见《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十一章第五十节。

唐的，因为这违背维持尘世繁荣的无可怀疑的法规。

你因为属于国家而肩负的责任不能不服从你因为属于万古不废的尘世生活，或者因为属于上帝而肩负的至高无上的永恒的责任，前者不能违背后者，正如基督的门徒在一千八百年前所说："听从你们，不听从上帝，这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罢。"(《新约·使徒行传》第四章第十九节)"顺从上帝，不顺从人，是应当的。"(第五章第二十九节)

人家要你相信，为使昨天某些人在世界某个角落建立的并非永恒的秩序不受破坏，你得鞭笞，折磨，杀害一部分人，破坏上帝或者理性确立的永恒的尘世秩序。难道可以这样吗？

因而你不能不认真考虑你那随同压迫、暴力、欺骗、鞭笞、屠杀而来的地主、商人、法官、皇帝、总统、部长、神父、士兵的身份，不能不承认这些身份是违背天意的。

我不是说，假如你是地主，你就得立即把自己的土地交给穷人，假如你是资本家，你就得立即把自己的钱财和工厂交给工人，假如你是皇帝、部长、公职人员、法官、将军，你就得立即放弃自己的有利地位，假如你是士兵(即你处于全部暴力赖以存在的地位)，你就得冒着拒绝服从命令的种种危险，立即放弃自己的地位。

假如你能做到这一点，你就是做了一件莫大的好事。然而，最可能的是，你无法做到这一点，因为你有各种社会联系，有家庭，有下属，有上司，在各种诱惑的强大影响下无法做到这一点。但是承认真理，不撒谎，这你永远可以做到。不要强词夺理，说你仍然做你的地主、工厂老板、商人、画家、作家是因为这对世人有利，说你做你的省长、检察长、皇帝不是因为这使你感到舒坦，感到习惯，而是为了造福黎民，说你仍然做你的士兵不是因为惧

怕惩罚，而是因为你认为军队是人们生活的必要保障。不对自己和别人撒谎，这你永远可以做到，不仅可以做到，并且应该做到，因为只有这样，只有摒弃谎言，信仰真理，你才能获得人生唯一的幸福。

只要你这样做了，你的地位必将随之改变。

生活中，只在一件事情上，也仅仅在这件事情上，你是自由的和万能的。其它一切全都不在你的掌握之中。这件事情便是认识真理，信仰真理。

可是突然，一些象你那样陷入迷误的可怜的人们使你相信，你是士兵、皇帝、地主、富翁、神父、将军，你便明白无疑地违背你的理智和良心，开始行凶作恶，即开始鞭笞、掠夺和杀害黎民百姓，在他们的苦难上面构筑自己的生活；主要的是，你不仅不履行人生的唯一使命——承认和信仰你所知道的真理，反而竭力装出一副你不知道真理的样子，对自己和别人隐瞒真理。这样，你的所作所为便完全违背了你的唯一使命。

况且，你又是在什么情况下这样做的呢？你时刻可能死亡，但你签署死刑判决，宣布战争开始，出征打仗，审讯、虐待、盘剥工人，在乞丐中间过着奢侈的生活，并向听信你的弱者宣扬，这些都是理所当然的事情，是人们的职责所在，全然不顾你在这样做的时候，有被细菌感染或者被子弹打中的危险，你会生病，死亡，永远失去纠正你对别人，而主要是对自己作的恶的机会，在没有做好你无疑应该做好的那件事情以前，白白葬送了在历史长河中只能属于你一次的生命。

须知，不管这道理多么简单，多么陈旧，不管我们怎样用伪善和伪善产生的自我暗示愚弄自己，毕竟没有什么能够推翻这一无可怀疑而又简单明了的真理：人生必然伴随着无法避免的

苦难，并且必然要以时刻可能降临的更加无法避免的死亡告终，任何外在努力都不能改变这种状况。因此人生的唯一意义在于时刻去做差我们到世上来的力量要我们做的事，这力量给了我们为人处世的无可怀疑的指导，即我们的理性。

这力量不可能要我们去做不合情理而又无法做到的事情，如安排我们的短暂的肉体生活，安排社会或者国家的生活。这力量要我们做的只有一种无可怀疑，合乎情理而又可能做到的事情，即效命天国，即促使全体生灵在真理的基础上求得最大限度的联合，为此就得承认已经向我们揭示的真理，信仰这一真理。唯有这件事情永远都在我们的掌握之中。

"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①] 人生的意义仅仅在于以建立天国的行动服务尘世。这种行动便是人人承认真理，信仰真理。

"神的国来到，不是眼所能见的。人也不得说，看哪，在这里。看哪，在那里。因为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②]

(1890—1893)

曹国维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附：《天国就在你们心里》各章标题及内容概要

一、不以暴力抗恶的学说从基督教建立以来一直由少数人

---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第三十三节。

② 《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十七章第二十、二十一节。

宣讲着，现在仍在宣讲。

二、信教的和不信教的人对不以暴力抗恶的论断

三、信教的人对基督教的不理解

四、学者对基督教的不理解

五、我们的生活与我们的基督教意识的矛盾

六、当今人类对战争的态度

七、普遍兵役制的意义

八、不以暴力抗恶的基督教学说为我们人类接受的必然性

九、接受基督教的生活观能使人们摆脱我们多神教生活的不幸

十、国家暴力对消灭恶行毫无用处，人类的道德进步不仅通过对真理的认识，而且还通过社会舆论的确立来实现。

十一、在我们社会中基督教的社会舆论已经产生，而且必然会消灭我们生活的暴力制度。问题是什么时候能实现。

十二、结论。忏悔吧，因为天国近了，就在门口。

倪蕊琴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当代的奴隶制度

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马太福音》第五章第三十八节和《出埃及记》第二十一章第二十四节）

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第三十九节）

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第四十节）

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第四十一节）

凡求你的，就给他。有人夺你的东西去，不用再要回来。（《路加福音》第六章第三十节）

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第三十一节）

信的人都在一处，凡物公用。（《使徒行传》第二章第四十四节）

耶稣回答说，晚上天发红，你们就说，天必要晴。（《马太福音》第十六章第二节）早晨天发红，又发黑，你们就说，今日必有风雨。你们知道分辨天上的气色，倒不能分辨这时候的神迹。（第三节）

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第五十二节）

支配着世界一切人民的行动的体制，建立在最粗暴的欺骗的基础上，建立在最深厚的愚昧无知的基础上，或者是二者兼而有之。因此，不管这种体制赖以存在的原则怎样千变万化，它都

不能给人们造福，相反，它的实际后果只能是恶，而且经常不断地产在恶。（罗伯特·欧文①）

近一个时期以来，我们对于文明的伟大发明——劳动分工进行了透彻的研究，并使它完善起来，只是我们给它取了一个错误的名称。正确的说法应该是这样的：不是劳动被分开了，而是人们被分成许多部分，被分割成零星的小碎块。这样一来，一个人身上剩下来的那一点点智慧，已不足以做出完整的别针或者完整的铁钉来，只做一个别针尖或者钉子帽就把那一点智慧消耗净尽了。如果一天能做出很多别针来，当然很好，那是我们的希望。可是如果我们能够看到，我们把这些别针研磨光时，用的不是别的沙子，而是人的灵魂的沙子，那么我们就会认为，这也是不划算的

尽管可以给人们带上镣铐，折磨他们，象对待牲畜一样强迫他们从事劳动，象对待夏天的苍蝇一样随意把他们打死，但是这种人，在一定的意义上，在最好的意义上，仍然是自由的。然而，压制他们的不朽的灵魂，窒息他们，把人类智慧的幼芽变成朽木，用他们的肉和皮做成使机器转动的皮带——这才是真正的奴役。只是这种对人的损害，这种将人变成机器的做法，迫使工人们疯狂地、破坏性地而又徒劳地为争取自由而斗争，但自由的实质他们自己并不懂得。他们对财富和主人的愤怒，不是由饥饿的压迫，也不是由尊严受到的伤害引起的（这两个原因一直都在起作用，但是社会的基础从来也没有象现在这样不

---

① 罗伯特·欧文（1771—1858），英国空想社会主义者。这段话是作者从莫里森·大卫逊的《辛劳的分析》一书转引的。

稳）。问题不在于人们吃的不好，而在于他们从赖以获取面包的劳动中得不到欢乐，因此他们就把财富看成是享乐的唯一手段。

问题不在于人们因受到上层阶级的卑视而痛苦，问题在于他们感到自己注定要从事的那种劳动是下贱的，在毁坏他们，使他们变得比人低贱，由此产生一种自卑感，这是他们无法忍受的。上层阶级从来也没有对下层阶级表现出象现在这么多的爱和同情，可是他们从来也没有象现在这样被下层阶级所憎恨。（罗斯金①）

引　言

大约十五年前，莫斯科人口调查引起我一系列想法和感受。我在一本题为《我们应该怎么办？》的书中，尽我所能表达了这些想法和感受。去年，即一八九九年的年末，我不得不重新考虑那些问题，而我得出的答案却仍然同《我们应该怎么办？》一书中的一样。但是，因为我认为，在这十五年间，我得以与现今流行的诸种学说联系起来，比较心平气和地、详尽周密地思考了《我们应该怎么办？》一书中所分析的对象，所以我要把那些使我得出仍然是先前那些答案的新论据提供给读者。我觉得这些论据对那些真诚希望弄清自己在社会中的地位，并明确这种地位所规定的道德义务的人，也许是有益处的。正是为此，我要把这些论据发表出来。

---

① 约翰·罗斯金（1819—1900），英国资产阶级伦理学家和艺术理论家。这段话是作者从他的《威尼斯纪念碑》中引出的。

本文的基本思想，跟那本书一样，是对暴力的否定。这种否定，我是从《福音书》中了解到和弄懂的。《福音书》用这样一段话再明确不过地表达了这种否定："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即教训你们用暴力反对暴力，只是我教训你们，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即要忍受暴力，不要行使暴力。"我知道，这一段伟大的话语，由于遭到自由主义者和教会一致的恣意歪曲，对大多数所谓有教养的人来说，将会成为他们不屑阅读本文、对它怀有偏见的理由，但是我仍然要拿这段话来作本文的题词。

那些自称为开明的人认为，《福音书》的学说是早已过时的、落后的人类生活指南。我不能阻止他们这样认识。我的任务是，指出我从中获得的认识真理的源泉，这一真理还远远没有被人们意识到，而只有这一真理才能免除人们的灾难。这一点也就是我所要做的。

一九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

一

我认识一位在莫斯科——喀山铁路上供职的司秤员。在闲谈中他告诉我，在他那台秤上装卸货物的农民得连续劳动三十六个小时。

尽管我完全信任讲话人的诚实，这件事我却不能相信。我想，要么是他记错了或者夸大了，要么就是有些情况我没有弄明白。

但是司秤员如此详细地对我讲述了这种劳动的进行情况，使人无法怀疑。据他讲，这种装卸工，在莫斯科——喀山铁路上

有二百五十人。他们五人编为一组，按件记工资，装卸一千普特① 可挣一卢布到一卢布十五戈比。他们早晨来上工，卸货一天一夜，第二天早晨接着又装货，再干一天。这样，在两昼夜中，他们只睡一夜的觉。他们的工作是搬运七、八到十普特重的货包。两人搭上肩，其余三个人扛。干这种活，他们一昼夜挣不上一卢布，还要吃自己的。干活不间断，没有节假日。

司秤员讲得如此详尽，使人无法怀疑。但是我仍然决定亲眼检验一下，于是就上货栈去了。

我在货栈找到我的熟人，告诉他我来此想看一看他所讲的事情。

“无论对谁说，谁都不相信，”我说。

“尼基塔，”司秤员没有回答我，而是对栈房里的一个人说，“到这儿来一趟！”

从门里走出一个瘦瘦的高个子工人，穿的破烂不堪。

“你们是什么时候上工的？”

“什么时候？昨天早晨。”

“夜里在哪儿啦？”

“还用说，卸货了。”

“夜里干活？”我问。

“还用说，干活了。”

“那么今天什么时候到这儿来的呢？”

“一清早就来了，还能在什么时候？”

“什么时候下工？”

“什么时候放我们走，什么时候就下工。”

---

① 1普特约合16.38公斤。

又走过来四个工人，他们编在五个人一组中。虽然冒着零下二十度左右的严寒，他们却都没有穿皮大衣，只穿着破旧的棉衣。我开始询问他们劳动的详细情况。很显然，劳动三十六个小时他们都习以为常了，而我对这类司空见惯的事发生兴趣，使他们觉得奇怪。

他们都是乡下人，大部分是我的同乡——图拉省人，也有奥廖尔省人和沃罗涅日省人。他们在莫斯科租房子住，有的带家眷，大多数是单身。不带家眷的人，把挣到的钱寄回家去。他们各自在房东那里就餐。伙食费每月十卢布。经常吃肉，不持斋。劳动不止连续三十六个小时，经常是更多，因为从住处到这里来回要半个多小时，除此而外，他们的劳动经常超过规定时间。连续劳动三十七个小时，一个月挣二十五卢布，还得从中支付伙食费。

我问他们为什么要干这么艰苦的劳动。他们回答说：

“那么上哪儿去呢？”

“为什么要连续劳动三十六个小时呢？难道不可以轮班干吗？”

“人家叫这么干。”

“可是你们为什么同意呢？”

“要吃饭，就得同意。你不想干，那就走吧。迟到一个小时，嘴也不让你张，就得开路，你的位置早有十个人在等着呢。”

这几个工人都很年轻，只有一个岁数大一些，可能有四十多岁。他们都面容消瘦，疲惫不堪，目光倦怠，好象喝了酒似的。第一个跟我谈话的那个瘦瘦的工人，目光里有一种奇怪的倦怠，特别使我吃惊。我问他，是不是刚才喝过酒？

“我不喝酒，”他回答说，就象确实不喝酒的人通常在回答这

类问题时那样爽快。

“也不抽烟，”他补充了一句。

“别人喝酒吗？”我问。

“喝，还带到这儿来。”

“活计不轻啊。提提精神，”一个上了年纪的工人说。这个工人今天喝了酒，但是一点儿也看不出来。

跟这些工人又谈了一会儿，我便去看卸货。

各种货物堆积成长长的行列。我从旁边走过，来到一群慢慢推动一节装满货物的车厢的工人跟前。我后来才知道，移动车厢和清扫站台的积雪，是工人必须干而又没有报酬的活儿。这在铅印的合同中就有规定。这些工人也象跟我谈过话的那些一样，衣着褴褛，消瘦憔悴。当他们把车厢推到了地方，停下来的时候，我走到他们跟前，问他们是什么时候开始干活的，又是什么时候吃的午饭。他们说，七点钟开始干活，刚刚才吃了午饭。就得这样干活，不准走。

“什么时候准你们走呢？”

“有时候一直干到十点钟。”工人们回答说，仿佛是夸耀自己的工作耐力似的。

看到我对他们的处境感兴趣，工人们把我围了起来，也许是把我当成了长官，七嘴八舌地告诉我显然是他们最不满意的事情，那就是，他们在白班和夜班之间的空隙时间，有时可以到屋里去暖和一下，有时还可以睡上个把钟头，但是这间屋子太狭窄。大家对这种狭窄表示了极大的不满。

“一百个人挤在一起，没地方躺，就连铺板底下也很挤。”他们不满地说。“您自己去看看，不太远。”

屋子的确狭窄。在十俄尺大的一间小屋子里，铺板上能容

四十个人。有几个工人跟着我走进屋里，他们愤怒地抢着抱怨屋子的狭窄。“就是在床底下也没有地方可躺，”他们说。

起初我觉得奇怪的是，这些人在零下二十度的严寒里没有大衣穿，连续三十七个小时背负着十普特的重量，吃午饭和晚饭不按时，只能根据上司的随心所欲。总之，他们的状况比拉车的马还要坏得多，可是这些人却只抱怨他们暖和的屋子太狭窄。起初对这一点我感到很奇怪，但是仔细想一想他们的状况，我明白了，这些从不得好好睡一觉的，身体冻僵了的人们，当他们本来应该好好休息一下，暖和一下身体的时候，却只能在肮脏的地板上爬到铺板底下去。在那里，在那令人窒息的污浊的空气里，他们只能感到浑身更加酸痛，瘫软无力，在这个时候他们所经受的该是怎样痛苦的感觉呵。

在这痛苦的个把钟头里，他们想睡一会，休息一下，而不可得。大概只是在这个时候，他们才痛苦地感到那摧残生命的三十七个小时的劳动的可怕，因此他们对于象屋子狭窄这种似乎微不足道的情况就特别愤慨。

我看了几组工人劳动的情形，又跟一些人谈了话，从所有的人嘴里听到的都是同样的话。我回家了，真正相信了我的熟人对我讲的话是真实的。

这种情况是真实的。被认为是自由的人们，为了挣得仅够他们餬口的几个钱，不得不去从事这样的劳动。就是在农奴制时代，任何一个最残酷的奴隶主也未必会迫使自己的奴隶这样劳动。何必说奴隶主呢，就是任何一个车夫也未必让自己的马这样干活，因为马是值钱的，而这种三十七个小时的力不胜任的工作会夺去值钱的牲畜的生命，这是不划算的。

二

强迫人们在三十七个小时里不睡眠，一直劳动，这岂止是残酷，此外也不划算。但是，这种不划算地使用人的生命的事情，在我们的周围却无时无刻不在发生。

我住的房子对面是一家丝织品工厂，拥有最新的、最完善的技术设备。在这里工作和生活的大约有三千女人和七百男人。现在我坐在自己家中，可以听见无休止的机器轰隆声。因为我到过那里，所以知道这轰隆声意味着什么。在十二个小时内，在震耳欲聋的嘈杂声中，这三千妇女站在纺织机旁，为了生产丝绸，不停歇地缠卷着，松解着丝线。所有的妇女，除了那些从农村中刚刚来的之外，面容都是病态的。她们大多数人过着一种很无节制的，不道德的生活。几乎所有已出嫁的和未出嫁的女工，在分娩之后，立即就把婴儿送往农村，或是送到育婴堂，百分之八十的婴儿就在那里死去。而产妇们，为了不被人取代，在产后第二天或第三天就得去上工。

就这样，在二十年间，据我所知，就有成千上万个年轻的健康的母亲，为了制造丝绒和绸缎，葬送了，而且还在继续葬送着自己的生命和自己子女的生命。

昨天我遇到一个拄双拐的青年乞丐，他体格结实，身躯弯曲。他曾以推独轮车为业。有一次推车滑倒了，损伤了他的内脏。他找巫婆和医生治疗，花掉了他所有的一切，现在已经是八年无家可归，靠行乞为生，抱怨上帝不让他死掉。

象这种耗费生命的事不知有多少，有的是我们不知道，有的我们虽然知道，却不去注意，认为就是应该如此。

我知道，图拉铸铁厂的高炉工人，为了在两个星期天中能有一天得到休息，干了一天活之后，还要留下一夜，连续劳动二十四个小时。我看见过这些工人。为了保持精力，他们都饮酒。很显然，就象铁路上这些装卸工一样，他们很快丧失掉的不是自己生命的利息而是本钱。至于那些从事明显有害工种的人，如容易中铅毒的印刷工人，生产镜子、纸牌、火柴、糖、烟草、玻璃的工厂的工人，还有矿工、镀金匠，这些人的生命的耗损呢？

英国的统计资料表明，上层阶级的人的平均寿命是五十五岁，而从事有害职业的工人的寿命只有二十九岁。

我们这些享用着以人的生命为代价换来的劳动成果的人，如果不是野兽，知道这一点（不知道这一点是不可能的），就不可能有一分钟的安宁。但是，我们这些富足的、有自由思想的、人道的、对人的痛苦乃至对动物的痛苦都富有同情心的人，却在不断地享用这种劳动，想方设法越过越富，也就是说越来越多地享用这种劳动，而又完全心安理得。

比如说，我们知道了装卸工的三十七个小时的劳动和他们的极坏的住屋，也许会立即派去一位拿高薪水的监察员，禁止超过十二小时的劳动，让那些被剥夺了三分之一工钱的工人按他们的要求来吃饭，还责成铁路给工人们修建宽敞舒适的房子，于是就可以心安理得地通过这条铁路来发运和领取货物，领取薪水、股息、房地产的租金等等。我们知道了丝织厂的那些远离家庭，受人诱惑的妇女和姑娘们在葬送着自己和自己的婴儿，一大半为我们烫熨浆洗衬衣的洗衣女工，印刷供我们消遣的书籍和报纸的排字工，都患着肺结核——知道了这些，我们也只是耸耸肩膀，嘴里表示为此非常遗憾，但是为消灭这种事情我们却什么也不能做，而且仍将心安理得地继续购买绸缎，穿着浆洗的衬

衣，早晨阅读报纸。我们很关心店员们的休息，更怕我们的孩子在学校里过分劳累，严格禁止车夫让自己的马匹拉重载，甚至在屠宰场里屠宰牲畜时都安排得尽量使动物少受痛苦。只要是一涉及到那千百万在四面八方缓慢地、而经常是痛苦地死于自己的劳动中的工人（我们为了自己的舒适和欢乐而享用着他们的劳动成果），我们怎么就奇怪地糊涂起来了呢？

三

我们这一阶层的人之所以会奇怪地糊涂起来，只能这样解释：当人们有了恶劣行为的时候，他们总是为自己杜撰出这样一种世界观，根据这种世界观，他们的恶劣行为已经不再是恶劣的行为，而是不受他们支配的永恒法则的结果。在古代，这种世界观的内容是，存在着不可知的永恒的上帝的意志，它为一些人注定了低贱的地位和劳动，而为另一些人注定了高贵的地位和享受生活幸福的权利。

以这种世界观为题，写成了浩如烟海的书籍，做过数不清的传道说教。对于这个题目从各个不同方面进行了阐发，论证上帝创造了不同的人——奴隶和老爷。这两种人，不管是谁，都应该满足于自己的状况。后来又论证，奴隶到了彼岸世界以后就会好起来的。后来又阐明，虽然奴隶终究是奴隶，并且应该永远是奴隶，但是如果老爷对他们开恩的话，他们的状况也会不错的。再以后，已经是在奴隶解放①以后，最新的解释是，上帝把财产托付给一些人，为的是让他们用一部分来做善事，因此，一些人富

① 指一八六一年俄国进行的农奴制改革。

有，另一些人贫困也就不算什么坏事了。

这些解释在很长的时间里使穷人和富人，特别是使富人感到满意。但是另一个时代到来了，这些解释变得不充分了，特别是对于开始明白自己的状况的穷人来说是如此。那么就要有一些新的解释。于是它们就应运而生。新的解释是以科学的形式出现的，这科学就是政治经济学。它断言，它发现了人与人之间分配劳动和享用劳动成果的法则。根据这门科学的说法，这些法则的内容是，分配劳动和享用劳动取决于供求关系，取决于资本、地租、工资、价值、利润等等，总的来说，取决于制约着人们的经济活动的永恒的法则。

就这个题目在很短的时间里写出的书籍和小册子以及做过的讲演的数量，不少于从前就这个题目写过的神学论文和做过的传道说教，而且现在还在不断地写着浩如烟海的书籍和小册子和进行讲演。而所有这些书籍和讲演是如此含混不清，难于理解，跟神学论文和传道说教是一样的。它们也象神学论文和传道说教一样，完全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对现存的制度做了这样的解释，使一些人可以心安理得地不劳动而享用别人的劳动。

为了研究这门伪科学，不是把全世界的人们在整个历史时代中的状况，而是把处在最特殊的状况下的小小英国在上世纪末和本世纪初人们的状况当作普遍的制度的标本，——这一点丝毫也没有妨碍人们承认研究家所得出的论点的真实性。同样，献身这门科学的人们的无休止的争论和分歧也没有妨碍这一点，而这些人在如何理解地租、剩余价值、利润等等问题上无论如何也不能达到意见一致。这门科学只有一个基本论点是大家一致同意的，即人们的关系不是受人们认为好或坏的东西所制

约，而是受对于处在有利状况中的人有利的东西所制约的。

有这样一种情况被认为是不容怀疑的真理：如果说在社会上出现了很多强盗和小偷，他们掠夺劳动人民的劳动成果，那么这种情况之所以发生，不是因为强盗和小偷行为恶劣，而是因为永恒的经济法则就是如此，这些经济法则只能通过由科学确定的缓慢演变而发生变化。因此，根据科学的学说，享用抢劫和盗窃成果的强盗、小偷和窝主们，也就可以继续心安理得地享用抢劫和盗窃来的东西。

我们世界的大多数人，虽然不能详尽地了解科学的慰藉人心的解释，就象许多过去的人不能详尽地了解为其论点辩护的神学的解释一样，但是大家毕竟都知道，存在着这些解释，知道有学问的、聪明的人不容怀疑地证明了，并且还在继续证明，现今的制度就是应该如此，因此可以在这种制度下心安理得地生活，而无须改变它。

只有用这一点，我才能解释我们社会善良的人们所处的那种奇怪的糊涂状态。他们真诚地希望动物幸福，却心安理得地吞食自己弟兄们的生命。

四

那种认为上帝的意志就是让一些人占有另一些人的理论，在很长的时期里使人们得到安慰。但是这种理论却为人们的残忍辩解，而使这种残忍达到了最高的程度，这样就引起了对这一理论的正确性的怀疑，并引起了对它的反抗。

而今天的理论认为经济的演变是按照永恒的法则进行的，由于这些法则的作用，一些人得积累资本，另一些人得终生劳

动，扩大这些资本，准备实现向他们允诺的生产工具①的社会化。这一理论引起了一些人对另一些人的更大的残忍，因此也就开始引起某些怀疑，特别是在没有被科学麻痹的普通人中间。

比如说，你见到以三十七小时的连续劳动摧残着自己的生命的装卸工，或是工厂里的妇女，或是洗衣妇，或是印刷工人，或是那千百万在沉重的、非自然的条件下生活，进行着单调的、使人麻木不仁的强制性劳动的人们，你就会很自然地问道：是什么东西使这些人陷入了这种状况，怎样才能解救他们？于是科学回答你，这些人处于这种状况，是因为铁路归某公司所有，丝织厂归某先生所有，一切工厂、印刷厂、洗衣房都归资本家所有，因此改善这种状况的办法是，工人们联合起来，结成同盟，组织合作社，通过罢工和参加政府，越来越多地影响主人和政府，首先争取到缩减工时和增加工资，最终达到使所有的生产工具转到自己的手中。到那时候，就一切都好了。而现在，一切都象应该地那样进行着，因此什么也无须改变。

这个答案，在无知的人，特别是俄国人看来，不可能不是非常奇怪的。首先，对装卸工或工厂里的妇女来说也好，对其他千百万受着沉重的、有害的、使人麻木的劳动折磨的工人来说也好，生产工具为资本家所有这一点并不说明任何问题。目前在铁路上干活的那些工人的农业生产工具，根本没有被资本家掠夺去。这些工人也拥有土地、马匹、木犁和耙，拥有耕地所需要的一切。同样，在工厂里做工的妇女并不是因为失去了生产工具才被迫来到这里做工的，相反，她们大多数人是违背家中长辈的愿望而离开家的，家里非常需要她们的劳动，而且她们在家里也拥有一切生产工具。在俄国也好，在其他国家也好，千百万工人

① 指生产资料。下同。

都是处于这么一种状况。因此，无论如何不能把工人贫困的原因归结为生产工具被资本家掠夺。原因应该是把他们从农村驱逐出来的东西。这是第一点。其次，甚至在遥远的将来（科学允诺到那时工人将得到解放），无论是缩短工时也好，增加工资也好，所允诺的生产工具的社会化也好，都不可能使工人摆脱这种状况。

所有这一切都不能改善他们的状况，因为不管在铁路上，还是在丝织厂和任何其他工厂、企业，工人的贫困状况不在于工时的多少（农民们，如果认为自己的生活是幸福的，有时一昼夜连续劳动十八至三十六小时），不在于工资的微薄，也不在于铁路或工厂不归他们所有，而在于工人被迫在充满了罪恶的诱惑和不道德的城市牢笼生活的那种有害的、不自然的、常常是危险的和摧残生命的条件下劳动，为别人进行强制性的劳动。

近一个时期，工时缩短了，工资增加了。但是工时的缩短和工资的增加并没有改善工人的状况，如果这里指的不是奢侈品：带链的表、丝绸头巾、烟草、葡萄酒、牛肉、啤酒等等，而是他们的真正福利，即他们的健康和道德，主要的是他们的自由。

在我熟悉的丝织品工厂里，二十年以前多半是男工，一昼夜工作十四小时，平均能挣十五卢布，大部分人都将钱寄回农村家里。现在，干活的几乎全是妇女，工作十一小时，有些人一个月能挣二十五卢布，平均也多于十五卢布，而大部分人不给家里寄钱，全部挣来的钱在这里多用在买衣服、饮酒和淫乱上。工时的缩减只是增加了她们在酒馆里度过的时间。

这种情况在所有的工厂里也都程度不同地存在着。在一切地方，虽然工时缩短了，工资增加了，但是与农业生活相比，健康恶化了，平均寿命缩短了，道德沦丧了。由于脱离开最能促进道

德的条件——家庭生活和自由的、健康的、多样化的、自觉的农业劳动，也就不能不如此。

很可能有某些经济学家要断言，随着工时的缩短、工资的增加和工厂里卫生条件的改善，工人们的健康和他们的道德，与他们从前的状况相比，就要有所好转。甚至也可能有这种情况，近一个时期，在某些地方，工厂里工人的状况，就其外表的条件来说，比乡村居民的状况好一些。但这也只能是发生在某些地方，是因为政府和社会在科学论点的影响下，为了恶化乡村居民的状况，改善工厂居民的状况，采取了一切可能采取的措施。

如果说，某些地方工厂工人的状况，而且是指外部的条件，比乡村工人的状况好一些，那么这一点只能证明，可以用各种限制的手段把就其外部条件来说最好的生活变成为贫困的。由于人们接连几代一直处于这种状况，就不存在有他们所不能适应的最不自然的和恶劣的状况。

工厂的以及一般城市的工人的贫困，不在于他们工作时间长和工资挣的少，而在于他们丧失了在自然界中生活的自然条件，丧失了自由，被迫进行强制性的、为别人的单调的劳动。

因此，对于为什么工厂和城市工人处于贫困状况以及如何帮助他们这两个问题，无论如何不可能回答，原因是资本家占有生产工具，而缩短工时、增加工资和生产工具社会化会改善工人的状况。

回答这些问题时应该指出使工人丧失在自然界中生活的自然条件和把工人驱赶到工厂里来受奴役的原因，指出解救工人，使他们不必脱离自由的农村生活、转而去过不自由的工厂生活的手段。

因此，在为什么城市工人处于贫困状况这个问题中，首先包

括这样一个问题：是哪些原因把这些人从农村驱逐出来（他们或者他们的祖先本来是生活在农村的，而且可以生活下去，在我们俄国就是现在也还有这样的人生活在农村），是什么东西违背他们的愿望，把他们驱赶到工厂中来。

如果说有这样的工人，象在英国、比利时、德国那样，他们已经数代生活在工厂，那么就连这些人的生活也不是按照他们自己的意志来安排的，而是因为他们的父母，祖父或者曾祖父由于某种原因被迫以他们所喜爱的农业生活换取了他们感到沉重的城市里的生活和工厂生活。卡·马克思说，农村居民起初是被强制地剥夺了土地，被驱逐出来，变成了流浪者，而后来，残酷的法律使他们遭到酷刑，被人用烧红的铁在身上打上烙印，受鞭打的惩罚；这一切都是为了使他们服从雇佣劳动的需要。① 因此，关于如何解救工人，使其摆脱贫困状况的问题，看来很自然地就归结为这样的问题，即如何消除那些已经驱逐了一些人，现在正在驱逐而且想要把其余的人全部驱逐出这些人过去和现在都认为是好的状况的那些原因，消除那些把他们驱赶到了和正在驱赶到他们过去和现在都认为是坏的状况中的那些原因。

而经济学虽然也顺便地指出了把工人从农村中驱逐出来的原因，但是却不去研究消除这些原因的问题，而是把自己的全部注意力都放在改善工人在现存的工厂中的状况上，似乎认为这些工厂里的工人的状况是某种永恒不变的东西，对于那些已经在工厂的人来说，无论如何都应该保留，而对于那些还没有离开农村和农业劳动的人来说，也应该成为这样。

不仅如此，经济学还坚信所有的乡村劳工都不可避免地要

---

① 见卡·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二十四章。

经历城市工厂的处境。虽然世界上所有的圣贤和诗人总是只把农业劳动看成是实现人类幸福理想的条件，虽然一切具有正常习惯的工人一贯地认为农业劳动比其它任何劳动都好，虽然工厂劳动总是不健康的，单调的，而农业劳动则是最健康的，多样化的，虽然农业劳动总是自由的，也就是说工人可以根据自己的意志轮换劳动和休息，而工厂里的劳动，哪怕工厂是归工人自己所有，也总是强制性的，依附于机器的，虽然工厂劳动是从属的，而农业劳动则是基本的，没有它，任何工厂都不可能存在，但是经济学却仍然断言，所有的乡下人不仅不因从农村转到城市而痛苦，相反，他们希望这样，向往这样。

五

科学家们断言，人类的幸福应该是那种完全违背人类感情的东西，也就是单调的、强制性的工厂劳动。不管这一论断是怎样明显地不公正，但是科学家们却仍然不可避免地得出这种明显不公正的论断，正如神学家们不可避免地得出同样明显不公正的论断，即奴隶和老爷是不同的人，他们在人世间地位的不平等，在将来会得到补偿。

产生这种明显不公正的论断的原因是，过去和现在确立科学原理的人全都属于富裕阶级，他们是如此习惯于他们生活的有利条件，以至不可能设想社会能离开这种条件而存在下去。

富裕阶级的人们所习惯了的生活条件，就是大量生产为他们的舒适和享乐所必需的各种物品，而这些物品只是由于有了现存的工厂，在其现今的制度下，才能得到。因此，属于富裕阶级的科学家们，在议论改善工人的状况时，经常只提出使得工厂的

生产仍然保留原样的改善，因而他们所享用的生活舒适也仍然保留原样。

甚至最先进的科学家——社会主义者，在要求把生产工具完全转到工人手里的时候，也总是设想要在这些或这样的工厂里，以现在这种劳动分工方式，继续生产同样的那些产品，或者生产几乎是现在生产的那些产品。按照他们的想象，区别只在于到那时，不只他们，而且所有的人都将享用现今只有他们才能享用到的舒适。他们朦胧地想象着，在实现劳动工具社会化以后，连他们，这些科学家们以及整个统治阶级的人们，也都将参加劳动，但是多半是以指挥者的身份出现，比如象画家、学者、艺术家。至于怎么样和由谁来戴着面罩制造铅粉，谁来当火夫、矿工和排水沟的清理工，关于这些，他们或是避而不谈，或是设想所有这些工作都将得到改善，即使在排水沟里和在地底下劳动也都是愉快的事。他们在贝拉米①式的乌托邦里，在学术论文里都是这样来想象经济生活的。

按照他们的理论，工人们组织同盟、合作社，培养团结一致的精神，到那时通过结成同盟、组织罢工和参加议会，将最终达到占有包括土地在内的一切生产工具。到那时吃的好，穿的好，欢度礼拜天，人们会认为，生活在城市里，在石头和烟囱中间要胜过生活在乡下，在植物和家畜中间，在广阔的天地里，认为单调的、按铃声上下班的机械的劳动胜过多样化的、健康和自由的农业劳动。

尽管这推想是如此不可信，就象神学家们关于天堂的推想一样（神学家们推想工人们由于在人世间这样痛苦地劳动，他们

---

① 即爱德华·贝拉米。见前注。

死后将享受天堂的生活），但是我们阶层的聪明和有教养的人们却仍然信仰这个荒唐的学说，就象从前聪明和有学问的人们相信工人死后会进天堂一样。

而学者及其门徒们（这些都是富裕阶级的人）相信这一点，是因为他们不可能不相信。他们面临着二者必居其一的抉择：要么他们应该看到，他们在自己的生活中享用的一切，从铁路到火柴和香烟，都是他们的弟兄们以付出许多人的生命为代价而创造的劳动成果，他们不参加这种劳动，却享用劳动成果，因而是非常不正直的人；要么就应该相信，一切发生的事情都是遵照经济学的永恒法则，为了共同的幸福而发生的。这就是那种内在的心理原因，这种原因追使科学家们，这些聪明和有教养的，但却不开明的人们，信心十足而又顽固地坚持诸如此类明显的谎言，即工人们为了他们自己的幸福最好抛弃他们在大自然中幸福和健康的生活，而到工厂去摧残自己的肉体和灵魂。

六

但是，如果说可以允许明显不公正的、违反人的一切自然本性的论断存在，即断定人们生活在城市里，在工厂中从事机械的、强制的劳动胜过在农村中从事手工的、自由的劳动，如果说可以允许这样的论断存在，那么，按照科学家们的学说，经济的演变所导致的那种理想本身，也就包含着无法解决的内在矛盾。这种理想就是，工人一旦成为一切生产工具的主人，就可以享用现今只有富裕的人才能享用的一切舒适和欢乐。大家都穿的好，住的好，吃的好，大家都将在电气照明下沿着柏油马路散步，参加晚会和到戏院去看戏，阅读报纸、书籍，乘坐机动车等等。但

是为了使大家能享用到一定的物品，就应该安排生产所希望得到的物品，从而也就应该确定每个人要劳动多少时间。但是怎样来确定这一点呢？

统计学的材料可以确定在受着资本、竞争和贫困束缚的社会里人们的需求（即使是这一点也很不完全），但是任何统计学材料都不能表明，为了满足这种社会的人的需求，即生产工具属于社会本身，也就是说人是自由的那种社会的人的需求，需要有多少和什么样的物品。在这种社会里需求无论如何也无法确定，因为在这种社会里需求将要超过可能供给的无数倍。任何一个人都希望拥有现今最富有的人所拥有的一切，因此确定这种社会需要的物品的数量是没有任何可能的。

此外，怎么样能使人同意制造一些人认为是需要的，另一些人认为是不需要的或者甚至完全有害的物品呢？如果说那时将发现，为了满足社会的需求，每人一昼夜应该工作六小时，那么有谁能在自由的社会里迫使人工作这六小时，当他知道这些工时有一部分将用来生产他认为是不需要或者甚至是有害的物品呢？

毫无疑问，在现今的社会制度下，由于有了机器，主要的是由于劳动分工，就可以大大地节省力量来生产非常复杂的，极度完善的各种各样的物品，生产这些物品对其主人有利，我们享用起来也感到很舒服和愉快。但是这些物品制造得很精致，花费很少的力量，使资本家有利可图，使我们感到需要，这一切证明不了自由的人不经强制就能自愿地去制造这些物品。毫无疑问，克鲁伯公司①在现今劳动分工的条件下可以迅速而巧妙地

① 克鲁伯公司是德国一家生产军火的公司，创建于一八一一年。

造出优良的大炮，NN 可以迅速而巧妙地织出五光十色的绸缎，SS 造出香水，有光泽的纸牌、保护面孔颜色的香粉，波波夫酿出醇香的酒等等。对于需要这些物品的人来说，对于制造这些物品的工厂主来说，这都是很有好处的。但是，大炮、香水、酒是那些想占领中国市场的人所希望的，或者是那些喜欢酗酒，或者关心保护面孔颜色的人所希望的。然而也会有人认为生产这些物品有害。抛开这些物品不论，任何时候都会有人认为博览会、科学院、啤酒、肉是不需要的，甚至是有害的。怎么能使这些人参与生产这些物品呢？

即使人们能够找到使大家都同意生产一定的物品的方法（尽管除了强制而外，没有，也不可能有这种方法），那么在自由的社会里，没有资本主义的生产，没有需求和供应的竞争，谁能决定把主要力量使用在哪些物品上，先干什么，后干什么？是首先铺设西伯利亚铁路和加固旅顺港，然后修建各县的公路呢，还是相反？首先安排哪一项，电气照明呢，还是农田灌溉？工人自由了，可是还有一个无法解决的问题：谁做什么工作？很显然，所有的人都比较愿意割草或绘画，而不愿意当火夫或排水沟的清理工。在分配工作中怎么样才能使人们同意呢？任何统计学的材料也回答不了这些问题。对这些问题的解决只能是理论上的，也就是将会有一部分人被授予支配一切的权力。一些人解决这些问题，而另一些人服从他们。

但是，除了在生产工具社会化的条件下分配和安排生产与劳动选择的问题之外，还有一个最主要的问题，即在按照社会主义原则组织起来的社会里可能确定下来的劳动分工的程度的问题。现今存在着的劳动分工制度是受着工人的贫困制约着的。一个工人同意一生都生活在地底下，或者一生都做着一种物品

的百分之一部分，一生在机器的轰隆声中单调地挥动着双手，只是因为不这样他就没有生活资料。但是一个掌握着生产工具因而不遭受贫困的工人，只有在强制的条件下才能同意现在人们所处的那种令人痴呆、毁坏精神才智的劳动分工条件。诚然，劳动分工对人们来说是极为有利的，而且也是他们所固有的，但是如果人们是自由的，那么劳动分工只可能达到一定的，很小的限度，这种限度在我们的社会里却早已被突破了。

假如一个农民主要是从事制鞋，而他的妻子纺织，另一个农民耕地，第三个农民打铁，他们在自己的工作中都获得了异常熟练的技巧，然后交换自己的产品，那么这种分工对所有的人都有益处，因此自由的人们很自然地愿意相互间这样来分工。如果让一个师傅一生只做一种物品的百分之一部分，或者是工厂里的司炉在五十度的高温下劳动，呼吸着有害的瓦斯，那么这种劳动分工对人们没有益处，因为它生产一些毫无意义的物品，却摧残最宝贵的东西——人的生命。因此象现今存在的这种劳动分工，只能是在强制的条件下才能存在。

罗德别杜斯①说，劳动分工以共产主义精神把人类结合在一起。这是公正的，但是只有自由的分工，也就是人们自愿进行的分工，才能把人类结合在一起。

假如人们决定修一条路，一个人挖土，第二个人运石头，第三个人粉碎石头等等，那么这种分工是可以使人们结合在一起的。但是假如不是根据工人们的愿望，而有时甚至违背工人们的愿望，修建一条战略铁路，或者埃菲尔铁塔，或者是制造充斥巴黎博览会②的一切无聊的东西，于是一个工人被迫去开采

---

① 卡尔·约翰·罗德别杜斯(1805—1875)，德国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

② 指一九〇〇年巴黎举办的万国博览会。

铁矿，第二个去生产煤炭，第三个去铸铁，第四个去伐树并将它砍平，他们对所做的物品的用途甚至毫无了解，那么这种分工不仅不会使工人们相互结合在一起，反而会使他们分裂。

因此，在劳动工具社会化的条件下，如果人们是自由的，那么他们所能接受的劳动分工只是其好处要多于给工人们带来的坏处的那一种。因为任何一个人自然都会认为最好是使自己的活动更广泛，更多样化，那么很显然，现存的这种劳动分工在自由的社会里便不可能实行了。

只要现今的劳动分工一改变，那么我们现在所享用的物品和整个社会都将享用的物品（象设想的社会主义国家里那样）的生产，就将要缩小，而且是大大地缩小。

设想在生产工具社会化的条件下通过强制性的劳动分工仍然保持所生产的物品的丰富性，这无异于设想在农奴制废除以后仍然要保留那些家庭乐队、剧团、花园、地毯和编织，这一切都是靠农奴来维持和生产的。因此，认为在实现了社会主义理想的条件下所有的人都将是自由的，同时大家都将享用或者几乎都将享用现在只有富裕阶级才能享用的一切东西，这种设想本身就包含着明显的内在矛盾。

七

农奴制时代的情形完全重演了。那个时候，大多数的农奴主以及一般的富裕阶级的人们，如果说也承认农奴们的状况是不怎么好的，那么为了改善这种状况，只提出一些不损害地主们的主要利益的变革。跟那时一样，现在富裕阶级的人们，虽然承认工人们的状况是不怎么好的，但是为了改善这种状况，所提

出的只是一些不损害富裕阶级的人们的有利状况的措施。那个时候，慈善的地主谈论着慈父的权力，象果戈理①那样建议地主们要对自己的农奴善良一些，关心一些，但是绝不允许产生解放农奴的想法，因为这种解放对他是有害而危险的。现在也正是跟那时一样，当代大多数富裕的人们建议主人们对自己工人们的福利多关心一些，但是也同样不允许产生把经济生活制度改变得使工人们完全自由的想法。

那个时候，先进的自由主义的人们在认为农奴们的状况不能改变的前提下，要求政府限制一下老爷们的权力，同情农奴们的愤慨。现在也跟那时一样，当代的自由主义者们认为现存的制度是不能改变的，在这个前提下要求政府限制一下资本家和工厂主，同情工人们结社、罢工，一句话，同情工人们的愤慨。那个时候，最先进的人们要求解放农奴，但是在其方案中保留着农奴对土地的私有者——地主，或对佃租和捐税的依附。现在也是这样，最先进的人们要求把工人从资本家的手中解放出来，实现生产工具的社会化，却让工人们保留着对现今的劳动分配和分工的依附，这种分配和分工，按他们的意见，应该是永恒不变的。一切自称为开明和先进的富裕的人们，尽管没有深入细致地研究，但都崇信经济学的学说。这种学说，表面看来是自由主义的，甚至是激进的，它包含着对社会上富裕阶级的攻击，但是就其实质来说，这种学说是非常保守的，粗暴的，残酷的。不管怎么样，科学家们以及所有追随他们的富裕阶级，总是千方百计地企图维护现存的劳动分配和分工，这种分配和分工有可能生产大量他们所享用的物品。科学家们以及所有追随他们的富裕阶级的人们，

---

① 尼古拉·瓦西里耶维奇·果戈理（1809—1852），俄国著名作家，著有《死魂灵》等。

把现存的经济制度叫做文明，这里包括铁路、电报、电话、摄影、X光、医院、博览会，主要是一切舒适的设备。他们从中看到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甚至不允许有变革的想法产生，生怕它会毁灭这一切或者这些成果的一小部分。按照这个科学的学说，一切都可以改变，但是唯独被他们称之为文明的东西不能改变。可是越来越清楚的是，这种文明只有靠强迫工人进行劳动才能存在。科学家们如此坚信这种文明是最伟大的福利，竟然勇敢地与过去的法律家大唱反调。过去法律家们说：fiat justitia——pereat mundus.① 现在却说：fiat cultura——pereat justitia.② 不仅是这样说，而且这样做。一切东西在实践上和在理论上都可以改变。但是唯独文明不能改变——不是指在工厂里所发生的一切，而主要是指商店里所出售的一切，是不可改变的。

那些开明的人们宣传博爱和爱亲人的基督的律法，而我认为，应该对他们说的倒是完全相反的东西：

电气照明、电话、博览会和一切有音乐会和演出的游艺乐园，一切雪茄烟和火柴盒、吊裤背带和机动车都很好，但是让它们见鬼去吧。不只是它们，而且还有铁路和世界上一切工厂出产的印花布和呢绒（既然为了生产这些东西要有百分之九十九的人受奴役，成千上万的人为了生产这些物品在劳动中死亡）也都见鬼去吧。既然为了使伦敦或彼得堡能用电气照明，或者为了建造博览会大厦，或者为了能有美丽的染料，或者为了又多又快地织出漂亮的布匹，要有哪怕是最少一部分人死亡，或者缩减寿命，或者毁坏其生命（而统计学为我们表明，死亡的人数是非常多的），那么就让伦敦或彼得堡用瓦斯或油脂照明吧，就不要

---

① 拉丁语：公理万岁——让世界毁灭吧。

② 拉丁语：文明万岁——让公理毁灭吧。

举办任何博览会吧，就不要有染料、布匹吧，只是不要再有奴役以及由此而产生的人的生命的毁灭。真正开明的人总是宁肯同意回到骑马和驮子的时代去，甚至同意用木棒和手来掘地，也不愿意坐火车，因为火车每年都要轧死不少的人——原因仅在于铁路的所有者认为抚恤死者家属比把铁路铺设得不至于轧死人更为有利，比如在芝加哥就发生了这样的事。真正开明的人的口号不是 fiat cultura——pereat justitia，而是 fiat justitia——pereat cultura.①

但是，文明，有益的文明并不会毁灭。人们在任何情况下也不必重新回到用木棒掘地和用松明照明的时代去。人类处在奴役的制度下做出这些重大的技术成就并不白费。只要人们懂得，不应该为了自己的享乐而使用自己弟兄们的生命，他们就会这样来运用所有的技术成就，而不至于摧残自己弟兄们的生命；他们就会这样地来安排生活，即既能运用创造出来的一切可以控制自然界的工具，又不应使自己的弟兄们遭受奴役。

八

让我们设想有这么一个人，他来自我们完全陌生的国度，关于我们的历史和我们的法律一无所知，如果让他看看我们的形形色色的生活，并且问他，他看到我们这个世界的人们生活方式的主要差别是什么。这个人所指出来的人们生活方式的主要差别必将是，一些人（人数很少）长着白净的手，吃、穿、住都很好，劳动很少，很轻松，或者根本不劳动，只是娱乐，为了这些娱乐耗

① 拉丁语：文明万岁——让公理毁灭吧！公理万岁——让文明毁灭吧。

费着别人数以百万计的沉重的工作日。而另一些人，总是很肮脏，穿的很破烂，住的很简陋，吃的也很糟，手很脏，生满了老茧，从早到晚不停地劳动，有时还整夜地劳动，他们是为了那些一点儿也不劳动、只是娱乐的人们而劳动。

如果说，在现今的奴隶和奴隶主之间很难划出一条明显的分界线，就象把从前的奴隶和奴隶主隔开的那样一条分界线，如果说在当代的奴隶中间有一些人只是暂时的奴隶，以后会变成奴隶主，或者有一些人同时既是奴隶又是奴隶主，那么在这种联结点上二者混同的现象却削弱不了这种状况的真实性，即当代的一切人划分为奴隶和奴隶主——这一点是如此地确定无疑，就象一天二十四小时，尽管有黄昏，但还是分成白昼和黑夜一样。

如果说，当代的奴隶主没有奴隶伊万可以供他驱使去茅厕为他清扫粪便，他却有三个卢布，这是成百的伊万所需要的，当代的奴隶主就可以从成百的伊万中挑选任何一个，对他开恩，使他比别人优先爬到茅坑里去。

当代的奴隶不仅是所有的工厂工人（他们为了生存，把自己完全出卖给工厂主），几乎所有的农民也都是奴隶，他们在别人的土地上手不停歇地为别人种粮食，收获以后，把粮食储到别人的谷仓里去，即使耕种自己的土地，也只是为了偿付银行家那些还不完的债务的利息；还有数不清的听差、厨子、使女、妓女、杂役、车夫、澡堂工人、侍者等等，这些一生都在执行着违反人的本性、也为他们本人憎恶的职责的人也都是奴隶。

奴隶制度不折不扣地存在着，但是我们没有意识到它，就象十八世纪末欧洲人没有意识到农奴制的奴役一样。那个时代的人们认为那些有责任为主人耕地和服从主人的人们的状况是自

然的、不可避免的经济条件，没有把这种状况叫做奴隶制度。

我们的情况也是如此，当代人认为工人的状况是自然的、不可避免的经济条件，而不把这种状况叫做奴隶制度。

到了十八世纪末，欧洲人逐渐明白，完全在老爷们控制之下的农民的状况，从前象是经济生活的自然和不可避免的形式，这时看来却是不好的，不公正的和不道德的，必须改变。现在也是这样，当代人开始明白，雇佣工人和一切工人的状况，从前象是完全合法的和正常的，现在看来却不是象应该的那样，必须改变。

当代的奴隶制度完全处于欧洲的农奴制在十八世纪末所处的那个阶段，完全处于我国的农奴制和美国的蓄奴制在十九世纪三四十年代所处的那个阶段。

当代工人的受奴役，只是刚刚开始被我们社会的先进人物意识到。大多数人还完全相信在我们中间没有奴隶制度。

当代人不明白这种状况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俄国和美国刚刚废除奴隶制度。实际上，废除农奴制和蓄奴制只是废除了陈旧的，不必要的奴役形式，而代之以更巩固的，掠取的奴隶数量更多的奴役形式。农奴制和蓄奴制的废除类似克里木的鞑靼人对待俘虏的那种办法。他们割开俘虏的脚掌，塞进一些剁碎了的鬃毛，然后给他们解下足枷和锁链。俄国农奴制和美国蓄奴制的废除，虽然取消了从前的奴役形式，但不仅没有消灭奴役的实质，而且是在这样的时候才废除的，即鬃毛在脚掌里已经化脓，可以完全相信俘虏们不戴锁链和足枷也不会跑掉，而会劳动（美国的北方人勇敢地要求消灭旧的奴隶制度是因为在他们中间已经有了新的奴隶制度，金钱的奴役已经明显地控制了人民。南方人还没有看到新的奴隶制度的明显特

征，因此不同意废除旧的奴隶制度)。

在我们俄国，农奴制是在所有的土地已经都被占据了的时候才废除的。如果说给了农民土地，那么也规定了代替土地奴役的捐税。在欧洲，使人民遭受奴役的捐税是在人民失去了土地、离开了农业劳动、由于沾染上城市的消费而完全依附于资本家的时候才废除的。那时在英国只是取消了粮食税。现在德国和其他一些国家开始取消工人的捐税而转移到有钱人的身上，只是因为人民大多数已经处于资本家的控制之下。一种奴役手段，只是在有了另一种来代替它的时候，才能废除。这样的手段有几种。不是这一种，就是另一种，有时候几种同时并用，使人民遭受奴役，即置人民于这样的状况，使一小部分人有全权支配大多数人的劳动和生活。人民贫困状况的主要原因也就是少数人对大多数人的这种奴役。因此，改善工人状况的手段应该是，第一，承认在我们中间存在着奴隶制度，不是在什么假借的、比喻的意义上，而是在最普通和最直接的意义上的奴隶制度，一些人(大多数人)受着另一些人(少数人)的控制；第二，承认了这种状况之后，找出一些人奴役另一些人的原因；第三，找到这些原因之后，消除这些原因。

九

当代的奴隶制度表现在什么上面呢？是什么东西，什么力量使一些人奴役另一些人呢？如果我们询问所有的工人，俄国的也好，欧洲的和美洲的也好，工厂的也好，城乡各种职业的雇佣工人也好：是什么东西迫使人们选择了他们所处的这种状况？他们都会说，他们陷入这种状况或者是因为他们没有他们可以和

希望耕种并赖以生存的土地（所有的俄国工人和很多的欧洲工人会这样说）；或者是因为向他们征收直接和间接捐税，他们如果不为别人劳动，就无法缴纳这些捐税；再就是因为他们所养成的比较奢侈的习惯有诱惑力，使他们无法离开工厂，他们只有出卖自己的劳动和自由才能满足这些习惯。

前两个条件，即缺少土地和缴纳捐税，似乎使人不得不受奴役。第三个条件，即不能满足的增大了的消费，引诱人去受奴役，使之无法解脱。

根据亨利·乔治[①]的方案，可以设想把土地从私人占有权中解放出来，借此消灭驱使人们遭受奴役的第一个原因——缺少土地。也可以设想取消捐税，把它转移到富人身上，就象现在有些国家所实行的那样。但是，在现今经济制度下，却不可能设想富人中间不会形成越来越奢侈的、常常是有害的生活习惯，也不可能设想这些习惯不会象水流进干燥的土地里那样必然地、不可遏制地逐渐渗透到与富人有接触的工人阶级中去，变成工人阶级的需求，而为了满足这些需求，工人就得准备出卖自己的劳动。

因此，这第三个条件，虽然是非强制性的，即是说人也可以不受引诱，虽然科学根本不承认它是工人贫困状况的原因，但是这个条件却构成奴役的不可排除的最实在的原因。

工人生活在富人的身边，经常要沾染上新的需求，他们所获得的满足这些需求的可能性，取决于他们为这种满足出卖紧张的劳动的程度。因此，英国和美国的工人，有时挣的钱超出于生存所必需的十倍，但是他们仍然和从前一样是奴隶。

---

① 亨利·乔治，见前注。

按照工人自己的解释，这三个原因造成了他们所处的受奴役状况。工人受奴役的历史和他们的状况的现实肯定了这种解释的合理性。一切工人之所以沦为现今的状况而不能解脱，就是由于这三个原因。

这些原因从各个方面对人们产生影响，以至于没有一个人能够摆脱这种奴役。农民根本不占有土地，或者不占有足够数量的土地，为了有可能靠土地来养活自己，经常不得不卖身给占有土地的人，经常地或者暂时地受他的奴役。如果他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获得了足够的土地，有能力靠自己的劳动以土地养活自己，那时又要直接或间接地向他征收如此多的捐税，使得他为了缴纳捐税不得不重新遭受奴役。假如想摆脱在土地上的奴役，他不再耕地，而靠别人耕种土地来生活，自己去从事手工业，用自己的产品交换他所需要的物品，那么，一方面是捐税，另一方面是跟同他一样以完善的工具生产物品的资本家的竞争，这两个方面就迫使他经常地或暂时地遭受到资本家的奴役。如果他给资本家劳动时，可以与资本家确立起自由的关系，也就是他可以不把自己的自由出卖给他，那么他所必定要养成的新的消费习惯，也得迫使他这样去做。

所以，工人必定要这样或那样地受到那些占有捐税、土地和他的消费必需品的人的奴役。

十

德国的社会主义者们把使工人从属于资本家的种种条件的总合称之为铁的工资法则，“铁的”一词指这个法则是一种永恒不变的东西。但是在这些条件中没有任何永恒不变的东西。这

些条件只不过是人们制定了关于捐税、土地和主要的是满足消费的物品，即私有财产的法律的结果。法律是由人们制定和废除的。因此，不是什么铁的社会学的法则产生对人的奴役，而是法律。在这种情况下，当代的奴隶制度非常明显地和确定不移地不是由某种铁的自发的法则产生，而是由人们关于土地、捐税和私有财产的法律产生。一项法律规定：任何数量的土地皆可为私人占有的对象，皆可根据继承权、遗嘱、买卖，从一个人手中转移到另一个人手中。另一项法律规定：任何人皆应缴纳向他征收的捐税，无可推诿。第三项法律规定：不论通过何种途径取得的任何数量的物品，皆构成人们所占有的不可剥夺的私有财产。由于有这些法律，也就有奴隶制度了。

对于所有这些法律，我们已习惯到觉得它们是人类生活的自然条件的程度，对其必要性和公正性没有任何怀疑。在古代，人们对农奴制和奴隶制的法律也是这样认为的。我们在其中没有看到任何不正确的东西。但是，时候一到，人们看到了农奴制的有害后果，就怀疑维护农奴制的法律的必要性和公正性。现在也正是这样，现今经济制度的有害后果显而易见了，人们对于造成这些后果的关于土地、捐税和私有财产的法律也不禁产生了怀疑。

从前人们问，一些人从属于另一些人，这些人自身一无所有，而他们劳动的全部产品都交给了他们的主人，这是公正的吗？现在也是这样，我们应该问自己：人们不能使用算做是别人的私有财产的土地，这是公正的吗？人们以捐税的形式缴出向他们征收的那一部分劳动，这是公正的吗？人们不能享用被认为是别人的私有财产的物品，这是公正的吗？

土地被算做是一些不耕地的人的私有财产，人们不应该使

用这些土地，这是对的吗？

据说，这项法律之所以制定，是因为土地私有制是繁荣农业的必要条件，如果没有可以继承的私有财产，人们就要在被占据的土地上互相驱逐，任何人也不再劳动，不再改良他所占有的那一部分土地了。这是对的吗？

历史和现实可以回答这个问题。历史告诉我们，土地私有制的产生，无论如何不是由于企图保障对土地的占有，而是由于征服者把公共的土地攫为己有并把它分封给为征服者服务的那些人。因此，土地私有制的确立不具有鼓励农业的目的。现实也表明了，所谓土地私有制可以保证农民对其所耕种的土地不被剥夺的信心这样一种论断是毫无根据的。在现实中到处都已经发生和正在发生相反的情况。多半是大私有者所享有的土地私人占有权，使得所有的，或者几乎是所有的，即大多数的农民现在处于耕种别人的土地的状况。那些不耕种土地的人可以随心所欲地把他们从土地上赶走。所以，现存的土地私人占有权无论如何也不是保障农民有享用他在土地上的劳动成果的权利，而是剥夺农民所耕种的土地并将它转给不劳动的人的手段，无论如何也不是鼓励农业的手段，而是毁坏农业的手段。

关于捐税，据说人们应该缴纳捐税是因为捐税是取得普遍的，虽然是无言的同意才确定下来的，而且用于对所有的人都有利的社会需要上。

这种说法是对的吗？

历史和现实都可以回答这个问题。历史告诉我们，捐税的确从来没有取得普遍的同意，相反，经常只是由于一些人靠着征服或者别的手段取得了对另一些人的统治，向他们征收贡税不是为了社会的需要，而是为了自己。这种情况现在也还继续着，

征收捐税的是那些有权这样做的人。如果说现在贡税（被称之为捐税和赋税）的某一部分也用于社会事业，那多半是用于对大多数人与其说是有益的，还不如说是有害的社会事业。

比如俄国，向人民征收的捐税是总收入的三分之一，而用于最主要的需要，即国民教育上面，只有总收入的五十分之一，而且这种教育是愚弄人民的，给人民带来的害处多于益处。其余的五十分之四十九则用于对人民无用的，有害的事业上，比如象武装军队，修建战略道路、要塞、监狱，供养僧界、宫廷、文武官员，即供养那些支持向人民征收这些金钱的人们。

这种情况不仅发生在波斯、土耳其、印度，而且也发生在所有基督教君主立宪的国家和民主共和国内。向大多数人民征收金钱的数量不是根据需要，而是根据可能，完全不顾纳税人同意还是不同意（大家都知道议会是怎样组成的以及它体现人民的意志少到什么程度）。这些钱也不是用于普遍的利益，而是用于统治阶级认为自己需要的事情上，如用于古巴和菲律宾的战争[1]，用于掠夺和占有德兰士瓦[2]的财富等等。所以，说人们应该缴纳捐税，因为捐税是在普遍的同意下确定的，并且用于普遍的利益——这种解释同样是不公正的，犹如说土地私有制是为了鼓励农业而确立的一样。

人们不应该享用他们为了满足其消费必需的物品，如果这些物品是别人的私有财产的话，这种说法是对的吗？

据说对所获得的物品确定私有权是为了保障劳动者的劳动

① 指一八九八年美国和西班牙的战争。在这次战争中，美国占领了古巴，并把菲律宾变成自己的殖民地。

② 南非的一个省，盛产黄金和钻石。这里指的是一八九九年开始的“英布战争”，这是一次殖民者为夺取这里的霸权而进行的战争。

产品不被任何人剥夺。

这种说法是对的吗?

只要看看我们世界上发生的事情(这里特别严格地保护这种私有权)就可以确信,我们生活的现实否定这种解释到何种程度。

在我们的社会里,由于对所获得的物品拥有私有权,就发生了这样的情况(这种私有权本来旨在防止发生这种情况),即工人不断生产的一切物品,随着生产的进展,不断地从其生产者那里被剥夺。

因此,关于私有权会保证劳动者享用其劳动产品的论断显然比对土地私有权的辩护更不公正,而且是建立在同一种诡辩论的基础上的。先是不公正地、强行抢去工人们的劳动产品,然后再在法律上做出规定,根据这些规定,这些不公正地、强行从工人那里抢去的他们的劳动产品却被承认是抢劫者的不可剥夺的私有财产。

比如,靠着对工人进行一系列欺骗和榨取而获得的工厂的私有财产,被认为是劳动的产品,被称为神圣不可侵犯的私有财产;而在这工厂的劳动中受摧残的工人的生命和劳动则不被认为是工人的私有财产,而被认为是工厂主的私有财产,只要工厂主利用工人的贫困,以被认为是合法的方式把他们束缚住。以放高利贷和勒索讹诈的手段从农民那里搜刮来的数十万普特的粮食,被认为是商人的私有财产;农民在土地上种的粮食却被认为是别人的私有财产,只要这个人从他的祖父和曾祖父那里继承了这土地,而这土地又是他的祖父和曾祖父从人民那里夺来的。

据说,法律同样地保护工厂主、资本家、地主的私有财产和

工厂工人、农业工人的私有财产。实际上，资本家和工人的平等同两个这样的斗士的平等一样，其中一个被紧缚着双手，另一个被授与武器，而在搏斗的过程中二人均严格地遵守着同等的条件。

因此，对产生奴隶制度的三项法律的公正性和必要性的一切解释，是象对从前农奴制的公正性和必要性的一切解释一样不正确。这三项法律只不过确定了取代旧的奴隶制形态的新的奴隶制形态而已。从前人们制定了使一些人可以买卖人口、占有他们、强迫他们劳动的法律，因而有过奴隶制度。现在人们也制定了一些法律，规定人们不得使用被认为是属于别人的土地，应该缴纳向他们征收的捐税，不得享用被认为是别人的私有财产的物品，于是也就有了当代的奴隶制度。

十一

当代的奴隶制度是从关于土地、捐税和私有财产的三项法律中产生的。因此，希望改善工人状况的人们的一切努力，尽管是不自觉地，都指向这三项法律。

一些人主张取消压在工人身上的捐税，而把捐税转移到富人身上。另一些人提出要取消土地私有权，而且已经有人在新西兰和美国的一个州在尝试着实现这种主张（在爱尔兰限制对土地的支配权，也跟这种主张相似）。第三种人，即社会主义者，想要实现劳动工具社会化，建议征收所得税、遗产税和限制资本家企业主的权利。仿佛产生奴隶制度的那些法律一经废除，就可以期望通过这种途径消灭奴隶制度了。但是，只要进一步考察一下旨在废除这些法律的条件，就可以确信，改善工人状况的各

种方案，不只是实践上的，而且还有理论上的，都不过是用另一些确立新形态的奴隶制度的法律来代替现存的产生奴隶制度的法律而已。比如，一些人主张废除穷人的捐税，首先取缔直接捐税法，然后再把这些捐税从穷人身上转移到富人身上。其结果必然是要保持土地、生产工具和其它物品私有法，因为捐税的重担全都转移到这些私有财产上来了。尽管使工人摆脱掉捐税，但只要保持土地和私有财产的法律，工人就仍然会遭受土地占有者和资本家的奴役。象亨利·乔治那些人及其拥护者们，主张废除土地私有法，建议制定义务地租新法，而义务地租势必要确立起新形态的奴隶制度，因为一个人既然必须缴纳地租或单一税，那么在任何一种歉收和灾荒的年成里，他都必定要向有钱的人借贷，于是重新陷入奴役之中。象社会主义者那样一些人，在其方案中主张废除土地和生产工具私有法，但主张保持捐税法，此外，还势必要制定强制劳动法，也就是说重新确立原始形态的奴隶制度。

所以，不管怎么说，到目前为止，无论是在实践上还是在理论上主张废除产生一种奴隶制度的法律，经常总是代之以新的，产生另一种奴隶制度的法律。

这就很象是狱吏给囚徒把锁链从脖子上换到手上，从手上换到脚上，或者是给他解下锁链，却锁紧牢笼。

到目前为止，所有改善工人状况的方案都不过如此。

老爷有权迫使奴隶从事强制性劳动的法律为一切土地皆属于老爷的法律所取代。土地属于老爷的法律为捐税法所取代，而支配捐税的权力掌握在老爷手中。捐税法则为保护对消费物品和劳动工具的私有权的法律所取代。土地、消费物品和生产工具的私有权的法律又被建议以强制性劳动的法律去取代。

奴隶制度的原始形态就是直接的强制劳动。奴隶制度经历了各种隐蔽的形态(土地私有、捐税、消费物品和生产工具私有),绕了一个圈之后重新又回到它的原始形态上来,尽管形式改变了,但是仍然回到直接的强制劳动上来。

因此很明显,仅仅废除产生当代奴隶制度的种种法律之一,或是捐税,或是土地私有,或是消费物品和生产工具私有,都不能消灭奴隶制度,而只不过是取消它的诸种形态的一种,而随即以新的形态去代替。人身奴隶制度——农奴制的废除,捐税的废除都是这样。甚至所有这三种法律一并废除,也不能消灭奴隶制度,而会引起我们尚不知道的奴隶制度的新形态。这种新形态的奴隶制度,由于有了限制工人自由的法律,已经多少地表现出来,即表现在对工时、年龄、健康状况的限定上,表现在对一定教育年限的要求上,表现在对年老工人和残废工人的抚恤金额的限定上,表现在工厂的一切监督措施上,表现在合作社的规章上等等。所有这一切,只不过是为尚未试验过的奴隶制度新形态做准备的先进法律而已。

因此很明显,奴隶制度的实质不在于它现在赖以存在的这三项法律,甚至不在于这种或那种法律,而在于**存在着**法律,在于存在着一些人,他们可以制定对自己有利的法律;只要人们有制定法律的可能性,就会产生奴隶制度。

起初,人们拥有直接的奴隶是有利的,他们便制定了关于人身奴役的法律。后来,拥有私人的土地,征收捐税,保持所得物品等成为有利的了,他们又制定了相应的法律。现在,人们保持现存的劳动分配和分工制度是有利的,他们就制定了迫使人们在现存的劳动分配和分工下进行劳动的法律。因此,奴隶制度的根本原因是法律,是有一些人具有制定法律的可能性。

什么是法律呢？什么东西给人以制定法律的可能性呢？

十二

为了回答这些问题，存在着一门完整的科学。这门科学比政治经济学更古老、更虚伪和模糊不清。这门科学的研究者们在数百年的过程中写了数百万册的书（大部分是相互矛盾的）。但是因为这门科学的宗旨，跟政治经济学的宗旨一样，不是解释已经存在和应该存在的东西，而是证明已经存在的东西也就是应该存在的东西，所以在这门科学中可以找到很多关于法权、客体和主体，关于国家观念等等的议论。这些东西不仅学的人不懂，就连教的人也不懂。对于什么是法律的问题，没有给以任何明确的回答。

根据科学，法律是全体人民的意志的表达。但是因为违犯法律的人和想要违犯法律，而只是由于害怕不执行法律会受到惩罚才没有违犯法律的人，经常总是多于希望遵守法律的人，所以很明显，无论如何也不能把法律理解为全体人民的意志的表达。

比如说，有的法律禁止毁坏电线杆，有的要求尊敬著名人士，有的规定人人皆有服兵役的义务或皆有当陪审员的权利，有的禁止把一定的物品转移到一定的界线之外去，有的禁止使用算是他人的私有财产的土地，有的禁止伪造钞票，禁止使用被认为是他人的私有财产的物品。

所有这些法律以及许多其它的法律，名目繁多，可能有各种不同的动机，但是其中没有一项是表达全体人民的意志的。所有这些法律的共同点只有一个，那就是，如果有人不执行这些法

律，那么制定法律的人便会派来武装人员殴打他，剥夺他的自由，或者甚至处死不执行法律的人。

如果一个人不愿意以缴纳捐税的形式交出他的一部分劳动，就会有武装人员到来，从他那里抢走要向他征收的东西。他若是反抗，就殴打他，剥夺他的自由，有时则处死他。那些使用算是他人私有财产的土地的人，情况也是如此。有些人想要使用为了满足其消费或劳动所必需的、被认为是他人私有财产的物品，情况也是如此：武装人员到来，抢走他拿到的东西，如果他反抗，就殴打他，剥夺他的自由，或者甚至处死他。一个人不尊敬按规定应该尊敬的人，一个人不执行服兵役的要求，或者是伪造钞票，也都将是这样……不执行法律的人，都要受到制定法律的人的殴打，被剥夺自由，甚至被处死。

从英国和美国到日本和土耳其，都杜撰出多种多样的宪法。根据宪法，人们得相信，他们国家的法律是按照他们本身的意志制定的。但是，大家都知道，不仅是在专制的国家里，就是在诸如英国、美国、法国和其它一些最有虚假自由的国度里，法律也不是按照所有人的意志，而只是按照掌权者的意志制定的，因此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只有对掌权者有利的法律，——不管这掌权者是很多人，是几个人或者甚至只是一个人。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推行法律的办法，同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强迫一些人执行另外一些人的意志所使用的办法是一样的，这就是殴打，剥夺自由，屠杀，此外别无他法。

此外别无他法，这是因为法律要求执行一定的规定。强迫一些人执行一定的规定，也就是执行别人要求他们做的，除了靠殴打、剥夺自由和屠杀而外，别的办法都是不行的。既然有法律，就应该有强迫人们执行法律的那种力量。能够强迫人们执行规

定，即别人的意志的那种力量，只有一个，那就是暴力，不是人们在冲动的时刻相互间所使用的那种普通的暴力，而是掌权的人们自觉使用的，有组织的暴力。掌权的人们使用这种暴力是为了强迫别人经常执行他们所制定的规章，即他们所要求的东西。

因此，法律的实质根本不在于法权的主体或客体，不在于国家的体制，人民总体的意志以及诸如此类的一些含糊不清的混乱话语，而在于有一些人掌握着有组织的暴力，有可能强迫人们执行他们的意志。

所以，确切的，大家都能明白的和无容争辩的法律定义应该是这样：

法律，**就是掌握着有组织的暴力的人所制定的规章，不执行这些规章的人就要遭受殴打，被剥夺自由，甚至被处死。**

在这个定义中也包含着对什么东西赋予人们制定法律的可能性这个问题的答案。赋予制定法律的可能性的也就是保证执行法律的东西，即有组织的暴力。

十三

工人贫困的原因是奴隶制度。奴隶制度存在的原因是法律。法律是建立在有组织的暴力的基础上的。

因此，只有在消灭有组织的暴力的情况下才有可能改善人们的状况。

但是，有组织的暴力就是政府。难道没有政府能生活吗？没有政府就要出现混乱，无政府状态，文明的一切成就都将毁灭，人们会重新回到原始的野蛮时代。只要触动一下现存的秩

序，——通常人们会这样说，这样说的不只包括感到这种秩序有利的人，而且也包括那些明显感到不利，但是如此习惯了，以至于无法想象没有政府暴力能生活的人，——消灭政府会造成巨大的灾难：骚乱、抢劫、凶杀，其结果就是所有的坏人横行霸道，而所有的好人将受奴役。但是，姑且不说所有这一切，即骚乱、抢劫、凶杀的结果是出现坏人横行霸道，好人受奴役，这一切都曾经有过，现在也还有。对这一点姑且不论，因为破坏现存制度会产生骚乱和无秩序状态这一设想证明不了这个秩序就是好的。

"只要触动一下现存的秩序，就会产生巨大的灾难。"

用成千块砖垒起一个数丈高的细长的立柱，只要动一动其中的一块砖，所有的砖便都要坍落下来，摔碎。抽出任何一块砖以及稍稍推动一下，都会破坏这个立柱和所有的砖，不过这一点无论如何也证明不了使砖处于这种不自然的、不合适的状况中是合理的。相反，这表明，不应该把砖垒成这样的立柱，而应该把砖垛得非常牢固，在使用时不至于破坏整个的砖垛。现今的国家机构也是如此。国家机构是非常不自然的，不牢固的，稍稍推动一下就可以摧毁它，这不仅证明不了它是必需的，相反却表明，即使过去某个时期它是必需的，现在它却是根本不需要的，因而是有害的和危险的。

它之所以有害而危险，是因为在这种机构之下，社会上存在的一切罪恶，不仅不能减少，不能消除，反而只能增加和牢固。这罪恶之所以能增加和牢固，是因为它或者得到辩护和披上华丽的外衣，或者是被隐蔽起来。

在靠暴力管理的所谓完善的国家里，我们所见到的人民的昌盛幸福，只不过是一种装潢门面的虚假的外表。所有能破坏这

富丽堂皇的外表的东西——饿肚子的、患病的、有失体面的二流子，都被藏到人们看不到的地方。但是看不见这些人，并不说明这些人不存在。相反，这种人越多，就越是得把他们藏起来，而造成这种人的那些人，对待他们就越是残酷。

诚然，对政府活动的任何破坏，尤其是停止政府的活动，即停止有组织的暴力，都会毁坏生活的温文尔雅的外表，但是这种毁坏所造成的不是生活的瓦解，而只是暴露出隐蔽的东西，并且使人有可能纠正它。

直到近一个时期，直到本世纪末，人们一直都认为并且相信他们没有政府就不能生活。但是生活在前进，生活的条件和人们的观点在改变。虽然政府竭力使人们停滞在幼稚的状态，在这种状态中受欺凌的人觉得轻快一些，但是如果有地方去诉苦，那么人们——不只是欧洲的工人，也有俄国的工人，就会越来越多地摆脱幼稚状态，开始明白自己生活的真实条件。

现在，人民中间就会有人说："你们对我们说，如果没有你们，邻近的人民——中国人、日本人就要和我们打仗。但是我们读报纸，知道任何人民也没有用战争威胁我们，而只是你们，这些统治者们，为了某些我们所不明白的目的，相互怨恨发怒，尔后你们又在保卫自己人民的幌子下相互间打起仗来，就象现在你们对爱好和平的中国人所做的那样。[①] 而你们为了供养陆军、海军，提供武器装备，修筑战略铁路（这些只是为了满足你们的虚荣心和野心所需要的），就用捐税使我们破产。你们说，你们为了我们的幸福，才维护土地的私有制，但是你们维护的结果是使全部土地转到或者正在转到不劳动的公司、银行家、富人们的手

① 指沙俄侵略中国、镇压义和团起义的罪行。

里。而我们，大多数的人，却失去了土地，受着不劳动者的统治。你们制定了关于土地私有制的法律，不是为了维护土地的私有权，而是为了从劳动者那里掠夺土地。你们说，你们对任何一个人都为他保护其劳动产品，可是你们所做的恰好相反。所有生产贵重物品的人，由于你们虚假的保护，都被置于这样的状况之中，以至于他们在任何时候都不仅不能获得他们劳动的价值，而且他们的全部生活都处于对不劳动者的完全依附之中。”

本世纪末的人们是这样开始理解事物和发表见解的。政府使人们停滞在昏睡之中，但是人们已经从昏睡中迅速地觉醒过来，而这种觉醒的过程越来越迅速。在最近五、六年间，人民的社会舆论，不只是在城市，而且在农村，不只是在欧洲，而且在俄国，都发生了惊人的变化。

据说，没有政府就没有大家都需要的各种机关——文化的、教育的、社会的。

但是为什么要这样推测呢？为什么要认为非政府人员就不善于这样来自己安排自己的生活，就象政府人员不是为自己，而是为别人所安排的那样好呢？

相反，我们看到，当代，在生活的各种情况下，人们自己对自己的生活安排得比统治他们的人给他们安排的要好得无法比拟。人们，如果没有政府的干涉，而常常是尽管有政府的干涉，也可以组织起任何种类的社会机构——工人联盟、合作社、铁路公司、劳动组合、工团。如果为了社会事业需要捐款，那么为什么要认为自由的人们不用暴力就不能够自愿地征集到需要的款项，并且建立起那些靠捐税建立的机关，只要是这些机关对大家都是有益的话？为什么要认为没有暴力，法庭就不会存在？受到被审讯者信任的人们的审判，过去曾有过，将来也会有，而且

任何时候也不需要暴力。我们长期受奴隶制度的侵蚀，以至于不能设想没有暴力的管理。然而这是不正确的。俄国的村社，如果迁移到遥远的地方去，在那里我们的政府干涉不到他们的生活，他们自己组织自己的捐款、自己的管理机关、自己的法庭、自己的警察，只要是政府的暴力不干涉他们的管理，他们经常总是很幸福的。同样没有理由认为人们不能够在取得普遍的同意下分配土地的使用权。

据我所知，乌拉尔的哥萨克过去曾经不承认土地的私有制。整个社会充满了幸福和安宁。这是在靠暴力维护土地私有制的社会里所没有的。我知道，现在也还有些村社不承认个别人的土地私有权。在我的记忆中，整个俄国人民过去都曾经不承认土地私有制。靠政府的暴力去维护土地私有制，不仅消除不了争夺土地私有权的斗争，相反地会加剧这种斗争，并且在大多数情况下会酿成这种斗争。假如不维护土地私有制，因而也不会提高土地的价值，人们就不会拥挤在一个地方，而会扩散到空闲的土地上去，这样的空闲土地，在地球上还有很多。可是，现在进行着不间断的为争夺土地私有权的斗争，而斗争的工具正是政府以其关于土地私有制的法律提供的。而且在这一斗争中获胜的，经常不是在土地上劳动的人，而是参与政府暴力的人。

在劳动产品方面也是如此。真正由人的劳动生产的，人的生活所必需的物品，总是受着习俗、社会舆论、公正和相互间的感情所保护，而不需要暴力的保护。

数万俄亩的森林属于一个人所有，与此同时，在其附近数万人却没有柴烧，所以这森林就需要暴力来保护。在工厂里，工人们世世代代受掠夺，因而这工厂也就需要保护。一个占有者囤积数十万普特的粮食，以便等灾荒到来时高价卖给挨饿的人们，

那么这些粮食就更需要保护。农民靠自己的劳动养活自己，除了富人或政府的官吏以外，任何人，哪怕是最堕落的人，也不会去抢夺他种植的作物，或者他饲养的以其奶汁养活他的孩子的奶牛，或者他制造的供自己使用的木犁、镰刀、铁锹。即使有这样的人去抢夺别人所生产的和所必需的物品，那么这种人也必然要引起所有处于相同条件下的人的愤怒，因而他未必认为这种行动对自己是有利的。假如这个人如此不道德，仍然这样去做，那么即使是私有财产受到暴力的严格保护，他也会去这样做的。通常人们说：你想消灭土地和劳动产品的私有权，试试看吧！因为任何人也不会确信他的劳动所得不会被人所抢夺，结果谁也不会再劳动了。应该说完全相反。现今实行的靠暴力对非法的私有财产权的保护，即使不能说完全消灭，但也要相当地削弱了人们在使用物品方面的公正性的自然意识，使用物品是私有财产自然的，天生的权利，没有这种权利，人类就不能生存，这种权利在社会中是始终存在的。

因此，没有任何理由可以推断说，没有有组织的暴力，人们就没有能力安排自己的生活。

很显然，可以说，如果没有有理性的动物，即人对牛马行使的暴力，牛马就不能生存。但是为什么不对人们行使暴力，他们就不能生存呢？这种暴力并不是什么更高级的动物行使的，而是跟他们一样的人行使的。为什么人们就应该屈服于那些掌权的人的暴力呢？有什么东西可以证明，对他们行使暴力的人是比他们更有理智的人呢？

他们允许自己对人们行使暴力，这一点就表明，他们不仅不比屈从于他们的人更有理智，而是更没有理智。据我们所知，中国的科举制度，并不能保证掌权的人都是些最有理智的优秀人

物。同样，在欧洲国家里，世袭制和所有的资历制度，或者选举，也很少能保证这一点。相反，爬进政权机构里去的，经常都是些比别人更没有良心，更不道德的人。

人们说，没有政府，也就是说没有暴力，人们怎么能生存呢？应该反过来说，人是有理性的动物，如果他们不把合乎理性的和谐，而是把暴力认为是自己生活的内在联系，那么他们怎么能生存呢？

人，要么是有理性的动物，要么是没有理性的动物，二者必居其一。假如说他们是没有理性的动物，那么他们就都是没有理性的动物，那么他们之间的一切，就都靠暴力来解决，而没有理由使一些人拥有行使暴力的权力，而另一些人则不具有这种权力。因此，政府的暴力也就是无法辩护的了。既然人们是有理性的动物，那么他们的关系就应该建立在理性的基础上，而不是建立在偶然攫取了权力的人的暴力上，因此，政府的暴力也同样是无法辩护的。

十四

人们的奴隶制度产生于法律，而法律是由政府制定的，因此只有消灭政府，才能把人们从奴隶制度下解放出来。

但是，怎样消灭政府呢？

到目前为止，所有用暴力消灭政府的企图，在任何时候和任何地方都只不过是导致这样的结果，即建立起新的政府取代被推翻的政府，而这新的政府常常是比它所取代的旧的政府更加残酷。

姑且不谈那些已经实行过的用暴力手段消灭政府的企图，

按照社会主义者的理论，现在所面临的是消灭资本家的暴力，也就是实现生产工具的社会化，建立新的经济制度，按照他们的学说，这一切也应该通过新的有组织的暴力来进行，并且应该用暴力来巩固。因此，到目前为止，用暴力消灭政府的企图，没有使人们从暴力下，从而也从奴隶制度下解放出来。很显然，将来也不会做到这一点。也不可能不是这样。一些人对另一些人使用暴力（复仇和怨恨的冲动除外），都只不过是为了强制一些人违背他们的愿望来执行别人的意志。而必须违背自己的愿望执行别人的意志，这也就是奴隶制度。因此，只要是存在着旨在强制一些人执行另一些人的意志的暴力，不管这是什么样的暴力，都必将产生奴隶制度。

用暴力消灭奴隶制度的一切企图，都犹如以火灭火，或者以水治水，或者挖肉补疮。

因此，从奴隶制度下获得解放的手段，如果说这种手段存在的话，就应该不是确立新的暴力，而是消灭产生政府暴力的可能性的东西。而政府暴力的可能性的产生，跟所有的少数人对多数人行使的暴力一样，经常只是由于少数人拥有武装，而多数人则没有武装，或者少数人的武装胜过于多数人。

所有的战争都曾经是这样的，比如希腊人、罗马人、骑士、西班牙和葡萄牙的国会所发动的征战是这样，现在对非洲人、亚洲人的征服是这样，所有的政府在和平时期里对自己国民的压服也是这样。

不管是古代还是现代，一些人能够统治另一些人，只不过是因为他们拥有武器，而另一些人没有。

古代，武士们在自己的首领率领下进攻无保护的居民，征服他们，掠夺他们，按照其参加、勇敢、残酷的程度来分配战利品。

每个武士都很清楚，他所行使的暴力对他是有利的。现在的武装人员，多半是从工人中征集来的，他们进攻无保护的人们，镇压罢工者、暴动者和外国居民，征服他们，掠夺他们(即迫使他们贡献自己的劳动)，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甚至都没有参加征服活动的人们。

征服者和政府的区别在于征服者自己率领士兵，亲自进攻无保护的居民，并且在居民不屈服的情况下，对他们施行拷打和屠杀。而政府，在居民不屈服的情况下，则无须亲自对这些手无寸铁的居民施行拷打和屠杀，而是迫使那些受欺骗的，对此也就特别凶狠的人去这样做，而这些人却都是来自他们暴力统治的人民中间。因此，从前的暴力是靠个人的努力，即征服者本身的勇敢、残酷和机智来行使的，而现在的暴力则是靠欺骗来行使的。

因此，如果说从前为了免受武装人员的暴力，应该武装起来，用武装的暴力反对武装的暴力，那么现在，人民不是直接用暴力征服的，而是用欺骗征服的，所以只有揭露那种使少数人有可能对大多数人行使暴力的欺骗，才有可能消灭暴力。

这一切是用欺骗的手段进行的。欺骗表现在，少数统治者从其前人那里取得了征服者所确立的权力。他们对大多数人说：你们人数多，但你们愚蠢，没有教养，既不能管理自己，也不会安排社会事业，因此我们就承担起这些任务，我们保护你们不受外来敌人的欺压，在你们中间建立和维持内部秩序，裁决你们中间的是非，给你们兴办和保护社会事业，如学校、交通、邮电，总之，关心你们的一切福利。为此，我们只是要求你们服从一切法律，这些法律，我们是为了你们的安全和利益而制定的，你们在一定的年龄里要当兵，要缴纳捐税，我们用这些钱来雇佣军队。而人们

同意了这些条件不是因为他们斟酌了自己状况的有利和不利之处（他们从来也没有能力这样做），而是因为他们从一诞生起就生活在这种条件下，在这种条件下教育成人，而更主要的是因为政府，即少数欺骗者，知道自己的欺骗，使用所有的手段（他们的手段是很多的），灌输给人们一种信念，要他们不仅相信没有政府和军队，他们就不能生存，而且要相信管理他们和指挥军队的那些人是值得尊敬的，对他们应该忠诚，甚至崇拜。于是人们接受了这一点。招募或雇佣来了士兵，并把他们武装起来，于是便对他们进行被称之为纪律的特殊训练，这种训练只是在近代，在士兵不参加分配战利品之后才开始实行的。所谓纪律，就是用长期以来形成的复杂、熟练的手法，使参加训练的人经过一段时间之后，丧失掉人的主要特征：合乎理性的自由，变成为有组织的各级首长手中驯服的机械的屠杀工具。在这种有纪律的军队里，也就包含着那种欺骗的本质，由于这种欺骗，近代的政府才得以对人民进行统治。

因此，消灭政府的唯一手段不是暴力，而是揭露这种欺骗。首先，应该使人们懂得，在基督教的世界里没有任何必要来保卫这一族人民，反对那一族人民，各族人民间的一切敌对只是由政府本身所引起的，军队只是少数统治者所需要的，对人民来说不仅不需要，而且非常有害，它是奴役人们的工具。其次，应该使人们懂得，为一切政府所如此看重的纪律，是人所能犯的最大的罪恶，是政府宗旨的罪恶性的明证。纪律，就是对人的理性和自由的毁灭，它不可能有别的目的，只不过是准备进行任何处于常态的人都不能做的恶行，对于人民自卫战争来说，正如不久前布尔人的战争所证明的，纪律是不需要的。威廉二世[1]对纪律的使

[1] 威廉二世（1859—1941），德国的末代皇帝。

命是这样规定的：为了进行杀兄弑父这类最大的犯罪行为。纪律只不过是，而且主要的是为了这一点才需要的。无怪乎所有的国王、皇帝，甚至共和国的政府都如此珍视有纪律的军队。有纪律的军队就是他们借助别人之手进行最大恶行的手段，进行这种恶行就能使人民屈服于他们。

人民贫困的原因是奴隶制度。奴隶制度的存在有赖于法律，而法律是由政府制定的。因此，为了改善当代人们的状况，就必须消灭政府的暴力。而为了消灭政府，就必须意识到政府的不必要性及其奴役人民的手段的罪恶性。

德国作家欧根·史密斯在布达佩斯发行的报纸《Ohne Staat》①，刊登了一篇文章，这篇文章非常正确，不仅在用词上，而且在思想上也非常大胆。作者在这里证明，如果说政府也还能保障国民的某种安全，那么它对待国民的态度，就象卡拉布里亚强盗对待所有过路人那样——谁想在路上安全通过，就应该向他交出买路钱。

史密斯由于这篇文章遭到审判，但是律师成功地为他进行了辩护，他们承认他的思想无疑是正确的，因为只能这样做。

实际上，国家不是这种强盗机构又是什么！国家机构只不过比卡拉布里亚强盗的机构更复杂一些罢了，只是更不道德、更残酷而已。在强盗那里，所有交了买路钱的人都可以得到同等安全的保障。而在国家里，谁参加有组织的欺骗越多，他就越多地不仅得到保障，而且也得到奖励。最有保障的是皇帝、国王、总统(他们经常有卫队跟随)，他们花费的钱也最多，这些钱是从缴纳捐税的国民那里搜刮来的；然后，根据其参与政府犯罪的多

---

① 德文报纸名：《无国家》。

少往下排的就是总司令、部长、警察总监、省长，一直到保障最少、薪俸最少的警士。根本不参与政府犯罪活动，拒绝服务、缴纳捐税和审判的人，就象在强盗那里一样，要遭受暴力。

为了使人们摆脱灾难和奴隶制度，应该使他们懂得，政府并不是最必需的神圣不可侵犯的机关，对它不要象经常向他们所灌输的那样只是驯服和敬仰。对待政府也和对待教会一样，或是敬仰或是憎恶。尽管政府为了保持自己的地位施用了催眠术，但是敬仰政府的时代，毕竟越来越快要成为过去了。到时候了，人们应该懂得，政府不仅是不必要的，而且是有害的和最不道德的机关。正直的，尊重自己的人不可能，也不应该参与其活动，不可能，也不应该享用它的利益。

只要人们及早地懂得这一点，那么他们自然不再去参与那些事情，也就是不再为政府提供士兵和金钱。而只要大多数人不再这样做，那么奴役人们的欺骗就自然会消灭。

只有用这种办法，人们才能从奴隶制度下获得解放。

十五

“但是所有这一切都是一般的议论，这些议论不管其公正与否，在生活中都是不适用的。”我听到一些人这样反驳，这些人习惯于自己的状况，认为不可能或者不希望改变它。

“请您告诉我们，究竟应该怎么办，怎么样安排社会？”——富裕阶级的人们通常这样说。

富裕阶级的人们如此习惯于自己那种奴隶主的角色，当谈到改善工人的状况时，他们感到自己是处于地主的地位，立即就开始为安置自己的奴隶杜撰出种种方案，但是在思想上却没有

这样的观念，即他们没有任何权利支配其他的人，而他们假如真正希望人们好，那么他们所能够做的和应该做的一点，就是停止做他们现在正在做的坏事。而他们所做的坏事是非常明确的。他们所做的坏事，不仅仅是他们享用奴隶们的强制性劳动，并且不想放弃这种享用，而且是他们亲自参与确立和维持这种强制性的劳动。这也正是他们所应该停止做的。

工人由于长期受奴役，在精神上也堕落了。他们中间大部分人觉得，如果说他们的状况很糟，那么在这方面有罪过的是主人，主人占有生产工具，而付给他们的钱却太少。他们根本没有想到他们的恶劣状况只是取决于他们自己，如果他们真正想改善自己的和自己弟兄们的状况，而不是每个人只想自己的利益，那么他们主要应该做的就是他们自己应该停止做坏事。而他们所做的坏事就是工人们希望改善自己的物质状况所采用的手段，正是使他们自己遭受奴役的那些手段，为了有可能满足他们所养成的习惯，不惜牺牲自己的人格尊严和自由，去担任低贱的不道德的职务，或者生产不必要的有害的物品，主要的是支持政府，以缴纳捐税和直接服务参与政府的活动，从而使自己遭受奴役。

为了改善工人们的状况，不管富裕阶级的人们也罢，工人也罢，都应该懂得，保存自己的利益是不能改善人们的状况的，为人们服务没有牺牲是不行的。因此，如果人们真正想改善自己弟兄们的状况，而不仅仅是自己个人的，他们就应该不只是准备改变他们所习惯了的全部生活方式，牺牲他们所享受的利益，而且还要准备进行紧张的斗争，不是跟政府斗争，而是跟自己本人和自己的家庭斗争，准备因不执行政府的要求而受迫害。

因此，对究竟应该怎么办的问题的答案是非常简单的，不仅

很明确，而且在任何时候，对任何人来说都是最易于接受和可以实行的，尽管这答案不是象富裕阶级的人们所期待的那样，这些人完全相信他们生来就不需要改造自己（他们已是够好的了），而是教导和安置别人。这个答案也不象工人所期待的那样，这些人相信对他们的恶劣状况有罪过的不是他们自己，而是资本家，消除这种状况的办法只能是剥夺资本家所享用的东西，使所有的人都能享用迄今唯有资本家才能享用的东西。这个答案非常明确，易于接受，便于实行，因为它要唤起行动的只是一个人，对待这个人，每人都有真正的合法的和不容怀疑的权利，这个人就是他自己，因为这个答案就是：一个人——奴隶也罢，奴隶主也罢，都是一样——如果他真正想要改善的不只是他自己的状况，而是人们的状况，他自己就应该不做坏事，这种坏事会造成对他以及他的弟兄们的奴役。而为了不做会造成他的以及他的弟兄们的灾难的坏事，首先，他不管是自愿地也罢，被迫地也罢，都不应该参与政府的活动，因此，任何头衔都不要接受，不管是士兵、元帅、部长、税收员、证人、村长、陪审员、省长、议员，总之，凡是与暴力有关的一切职务都不要接受。这是一点。其次，这种人不应该自愿地向政府缴纳捐税，直接的或间接的都是一样，同样也不应该享用靠征收捐税得来的金钱，不管是以薪俸的形式也好，以养老金、奖金等形式也好，也不要享用政府举办的各种事业，因为这些事业都是靠从人民那里用暴力征收的捐税来维持的。这是第二点。第三，这种人希望谋求的不是个人的幸福，而是改善人们的状况，因此不应该求助于政府的暴力来保护对土地和其他物品的占有，保护自己的以及自己亲人的安全，而占有土地以及别人的或自己的劳动的一切产品，只能限于这样的范围之内，即别人不对这

些物品提出要求的范围之内。

“但是这种活动是不可能的，因为拒绝参与政府的事务等于拒绝生活。”——有人会这样说。一个人拒绝服兵役，就要被关进监牢。一个人不缴纳捐税，就要遭到惩罚，要没收他的财物来追缴捐税。一个人拒绝在政府中服务，而又没有其他的生活资料，他和他的家庭就要饿死。一个人拒绝政府对他的财产和人身的保护，也同样如此。不享用靠捐税征收来的物品，不享用政府举办的事业，则是完全不可能的，因为捐税所征收的常常是第一需要的物品。同样，离开政府举办的各种事业，如邮电、交通等等，也是行不通的。

当代的人拒绝参与政府的任何暴力是很困难的，这一点完全正确。然而，不是任何人都能这样处置自己的生活以便丝毫也不参与政府的暴力这一点，并不表明没有可能逐渐地一点一点摆脱它。不是任何人都有能力拒绝当兵（但是现在和将来都会有这样的人），然而任何一个人都可以不自愿地到军队、警察局、法院、侦察部门去服务，可以宁肯拿较少的报酬去为私人工作，而不到更有利的政府中去服务。不是任何人都能够放弃土地的私有权（虽然也有人正在这样做），然而任何一个人，只要明白这种私有权的罪恶性，就都可以缩小它的范围。不是任何人都能够放弃拥有资本（也有这样的人）和享用暴力保护的物品，然而任何一个人都能够减少自己的消费，日益减少会引起别人羡慕的那些物品的需要。不是任何人都能够放弃政府的薪俸（也有这样的人，他们宁肯挨饿也不参加不诚实的政府活动），然而任何一个人都能够宁肯拿较少的薪俸而不拿多的，只要是所履行的职责与暴力关系较小即可。任何人都不能够拒绝享用政府开办的学校（也有这样的人），然而任何一个人都能够宁肯上私立学

校而不上政府办的学校。任何人都能够越来越少地享用靠捐税得来的物品和政府举办的事业。

现存的秩序是建立在粗暴的暴力基础上的，而生活的理想，则是由人们的团结一致所构成，这种团结是建立在合乎理性的和谐的基础上的，是被习俗所肯定的。在现存秩序和生活理想之间，存在着无数的阶梯，人类沿着这一阶梯不断地前进。人们只有逐渐地日益摆脱参与暴力、使用暴力和对暴力的习惯，才能接近于这一理想。

我们不知道，也不能预见到，更不能象那些冒牌学者所做的那样，预先规定怎样来逐渐削弱政府并且把人们从政府的暴力下解放出来。我们也不知道，随着人们逐渐摆脱政府的暴力，人类的生活将采取何种形式。但是我们确定无疑地知道，人们一旦明白了政府活动的罪恶性和有害性，就将努力不使用它，不参与它，因而人类的生活将完全是另一种样子，比现今的生活更符合规律和我们的良心。现在，人们自己参与政府的暴力并使用这种暴力，却装出跟它做斗争的样子，企图用新的暴力来代替旧的暴力。

而主要的是现今的生活制度很糟糕，在这一点上大家意见都一致。状况恶劣的原因是政府暴力造成的奴隶制度。为了消灭政府的暴力，只有一种方法，即人们拒绝参与暴力。因此，人们拒绝参与政府的暴力困难与否，这种拒绝的良好结果是否会很快地表现出来，——这些问题都是多余的，因为要把人们从奴隶制度下解放出来，只有这一种方法，别无其他。

在每个社会里和在整个世界上，用被习俗所肯定的、合乎理性的和自由的和谐来代替暴力，能实现到何种程度，以及何时才能实现，这取决于人们思想的明确程度和获得这种思想的单个

人的数量有多少。我们每个人都是单个的人，每个人都可能以其明确的思想或者高尚的目的成为人类总的运动的参加者，也可能成为这一运动的反对者。每个人都面临着一种选择，要么去反对神的意志，把自己暂短的虚假生活的破屋建筑在沙滩上，要么按照神的意志，加入真正生活的永恒的、不朽的运动中来。

但是，也可能我是错的，从人类的历史中应该做出完全另外的结论来，人类离开暴力不能走向解放；或许可以证明，暴力是进步不可缺少的要素，国家及其暴力是生活所必需的形式，如果消灭政府，消灭私有财产和对安全的保护，人们会更糟？

就算是这样，就算是上述的议论都不正确，但是除了关于人类生活总的思虑以外，每个人还有他自己个人生活的问题。不管对生活的一般规律有什么样的议论，一个人总是不能去做他认为不仅有害而且恶劣的事情。

"或许国家是个性发展的必需的形式，国家暴力是社会幸福所必需的这样一种论断，或许所有这一切都可以从历史中引出来，所有这些论断都是正确的，"当代任何一个正直而真诚的人会这样回答。"但是，屠杀是罪恶，对这一点我比任何议论都知道得更正确。你们要求我去当兵，或者出钱雇佣和武装士兵，或者购买大炮和建造铁甲舰。你们想使我成为屠杀的参加者，可是我不仅不愿意，而且也不能这样做。同样，我不仅不愿意，而且也不能使用你们在屠杀的威胁下从饥饿的人身上搜刮来的金钱。我也不愿意使用你们所保护的土地和资本，因为我知道，你们只是靠屠杀来保护这些。

"在我不明白这些事的全部罪恶性之前，我可能做这一切。但是只要我看到了这一点，我便不能不再正视它，也就不能再参

与这些事情了。

“我知道，我们所有的人如此为暴力所束缚，要想完全摆脱它是困难的，但是我仍然要做我所能做的一切，不参与它，不做它的同谋者，竭力不去享用靠屠杀取得和保护的东西。

“我只有一次生命，为什么我在这短暂的一生中要违背良心的声音，去参与你们这些卑劣的事情呢？我不愿意，也不会这么做。

“这将会有什么结果呢？我不知道。我只是认为，这不会有任何坏处，我要按照我的良心所吩咐我的那样去行动。”

当代任何一个正直而真诚的人，都应该这样回答任何关于政府和暴力的必要性的论证，并且拒绝任何参与这种暴力的要求或邀请。

因此，最高的和不可反驳的审判者——良心的声音——向每个人证实的也正是一般的论断所导致的结论。

结　语

“这又是那种说教：一方面要摧毁现存的秩序，却不用另外的一种取代它；另一方面是鼓吹无为的老一套的说教。”许多人读过本文之后都会这样说。“政府的活动不好，土地占有者或者企业主的活动也不好，社会主义者和无政府主义的革命者的活动同样也不好，也就是说，现有的一切实践活动都不好，只有那种模糊不清的道德精神活动才是好的，而这种活动把一切归结为完全的混乱和无所作为。”我知道，许多严肃的和真诚的人会这样想或这样说。

最使人感到不安的是在没有暴力的情况下私有财产的不受

保护，因为每个人都可以随便从别人那里拿取他所需要或只是他所愿意要的东西，而不受惩罚。习惯于用暴力保护私有财产和人身的人们感到，没有这种保护会出现经常的无秩序状态，所有的人相互间会争斗不休。

用暴力保护私有财产不会减弱，而会加强无秩序的状态。这一点我在别的地方已经谈过了，在这里不想再重复。但是，也可以退一步说，就算是在没有保护的情况下可能造成无秩序的混乱状态，那么人们既然明白了他们所遭受的灾难的原因，他们又该怎么办呢？

如果说我们明白我们由于酗酒而患病，我们就不能够再继续饮酒，指望靠适量地饮酒来改善自己的状况，或者是一边服用目光短浅的医生给我们开的药，一边还继续饮酒。

对待社会的病症也是这样。如果说我们明白我们患病的原因是由于一些人对另一些人行使暴力，那么就不能以这种办法来改善社会的状况，即继续保持存在的政府暴力，或者增加新的，即革命的、社会主义的暴力。在没有清楚看到人们灾难的基本原因以前，这样做尚有情可原。但是，一旦确切无疑地弄清楚了人们是由于一些人对另一些人行使暴力而受苦，那么还继续旧有的暴力或者加进新的暴力，都不可能改善人们的状况。对于酒精中毒症的患者来说只有一种解救的方法，就是戒酒，消除疾病的原因。同样，要想使人们摆脱恶劣的社会制度，也只有一种方法，就是禁止暴力，铲除灾难的原因，禁止个人的暴力，禁止鼓吹暴力，禁止对暴力进行任何辩护。

为了使人们摆脱他们的灾难，这是唯一的方法。不仅如此，之所以必须使用这种方法，还因为它是符合当代每个单个人的道德法则的。既然当代的人明白任何用暴力对私有财产和人身

的保护，只有靠屠杀的威胁和屠杀才能达到，他就不能扪心无愧地享用靠屠杀或屠杀的威胁获得的东西，也就更不能参与屠杀或屠杀的威胁了。因此，为了使人们摆脱他们的灾难所要求的，也正是为了满足每个单个人的道德感情所需要的。所以对每个单个人来说，就不可能有任何怀疑，为了普遍的幸福，为了实施自已生活的法则，他都应该不参与暴力，不为暴力辩护，并且不利用暴力。

内 容 提 要

十五　每个人应该怎么办?

结语

(1900)

刁绍华

〔据《列夫·托尔斯泰文集》二十卷集，莫斯科版。〕

不可杀人

不可杀人。(《出埃及记》第二十章第十三节)

学生不能高过先生。凡学成了的不过和先生一样。(《路加福音》第六章第四十节)

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马太福音》第二十六章第五十二节)

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马太福音》第七章第十二节)

当查理一世[1]、路易十六[2]、墨西哥的马克西米利安[3]这样一些国王被依法处决的时候，或者当彼得三世[4]、保罗[5]，以及

① 查理一世，一六二五至一六四九年间的英国国王，在十七世纪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中被废黜，后被处死。

② 路易十六，一七七四至一七九二年间的法国国王，一七九三年一月二十一日被法国国民公会判处死刑。

③ 马克西米利安，奥地利大公，一八六三至一八六七年间的墨西哥国王，后被墨西哥共和党人处决。

④ 彼得三世，一七六一至一七六二年间的俄国皇帝，一七六二年死于宫廷政变。

⑤ 即保罗一世。见前注。

形形色色的伊斯兰国王、波斯王和中国皇帝死于宫廷政变的时候，各国的帝王将相们往往保持沉默。可是，亨利四世①、亚历山大二世②、奥地利女皇、波斯王、以及当代的亨伯特③既非死于依法处决，又非死于宫廷政变，各国的帝王将相们则震怒了，仿佛他们这些人从来没有参与过杀人，没有借杀人谋过私利，也没有下过杀人的命令。其实，再看那些被杀掉的帝王，他们中间即便象亚历山大二世或亨伯特这样心地最善良的人也主持过，参与过，或者同别人一起策划过杀人，使成千上万的人惨死战场。在国内实行死刑，那就更不用说了。至于那些居心不良的帝王屠杀的人数更是多达几十万、几百万。

基督的教义取消了"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律法，但是各国帝王不仅一贯施行，今天也还在施行，而且施行到骇人听闻的程度，在刑罚上是这样，在战场上也是这样。他们滥用这条律法，并且不是"以眼还眼"，甚至不等别人挑战，就下令成千上万地杀人，他们在宣战的时候就是这样干的，——可见他们没有权利因别人对他们施行那条律法而感到愤怒，何况施行的程度又是这样轻，这样微不足道，因为被杀掉的帝王中间任何一位都同意过、命令过杀人，杀掉了十万，甚至是上百万。真的，各国帝王对亚历山大二世和亨伯特这种人被杀，不仅不应当感到恼怒，而且应当感到惊讶：为什么在帝王们发动经常性的全民规模的大屠杀之后，杀死帝王的事件竟然还这么少！

---

① 亨利四世，一五九四至一六一〇年间的法国国王，波旁王朝的始祖，后为天主教狂信徒拉瓦里雅克所杀。

② 亚历山大二世，一八五五至一八八一年间的俄国皇帝，尼古拉一世之子。一八八一年三月一日被民意党人炸死。

③ 亨伯特，一八八四至一九〇〇年间的意大利国王，被无政府主义者所杀。

平民百姓在精神上已麻痹到连看见眼前经常发生的事情也不解其意。他们看见所有的帝王和总统经常关注军队的纪律，经常举行阅兵和演习，而且彼此炫耀。他们兴高采烈地跑去看他们的弟兄如何穿上古里古怪、五花八门的华服，在战鼓和军号声中变成一架架机器，根据某一个人的口令一齐行动，至于这意味着什么，却一点不懂。其实，意思十分简单明了，无非是准备杀人罢了。

这就是使人昏聩，以便把他们变成杀人工具。只有帝王和总统们做这种事情，主持这种事情，并且以此自豪。正是他们专事杀人，以杀人为职业，所以他们总是身穿军服，腰悬佩刀之类的杀人武器。然而，一旦他们中间有谁被杀，他们就惊骇愤慨。

谋杀皇帝（比如最近亨伯特皇帝被杀）之所以令人吃惊，倒不是因为手段残酷。无政府主义者进行的谋杀，其残酷程度不仅远远比不上过去帝王们主持的巴多罗买之夜①式的宗教大屠杀、凡尔赛大屠杀、对农民起义的血腥镇压，也远远比不上当今各国政府所实行的死刑、单人牢房和军事感化营中的囚禁、绞刑、砍头、以及战场上的厮杀。帝王被杀令人惊骇也并不是因为他们无辜受害。如果说亚历山大二世和亨伯特是无辜被杀，那么数以千计的在普列夫纳②城下阵亡的俄国人和在阿比西尼亚战死的意大利人更其无辜了。帝王被杀令人惊骇的原因既不在于手段残酷，也不在于他们无辜，而是在于杀他们的人缺乏理智。

如果谋杀帝王的人这样做是因为看到人民不堪忍受亚历山

---

① 一五七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圣巴多罗买节前夜，巴黎天主教徒对新教徒施行了一次大屠杀，杀死约三万人。巴多罗买是耶稣的十二门徒之一。

② 普列夫纳，即普列文，保加利亚北部城市，一八七七至一八七八年俄土战争中曾被交战双方激烈争夺。

大、卡尔诺[①]和亨伯特奴役之苦而为义愤冲动，或者因为个人受辱而思报仇，那么，尽管所采取的行动是极不道德的，但却是可以理解的。然而，那些有组织的人，现今所谓的无政府主义者，为了改善人民目前的处境怎么就想不出一个好办法，而只会诉诸谋杀，派出布雷西[②]，给各国帝王造成威胁。其实，杀死皇帝就跟神话里讲的斩妖一样白费力气，剁掉妖魔的脑袋以后，它脖子上立即又会长出一颗新的脑袋。原来，帝王们早已为自己建立了这样一种制度，犹如市场上出售的玩具手枪，当一颗子弹射出去以后，另一颗子弹立刻跳入空弹槽内。Le roi est mort, vive le roi! [③]既然如此，何必去杀他们呢？

以为杀掉这些人便能解救受压迫的人民，消除屠杀生灵的战争，那实在是一种最肤浅的看法。

只要回想一下，尼古拉或者亚历山大，腓特烈或者威廉，拿破仑或者路易，帕默斯顿[④]或者格拉德斯通[⑤]，卡尔诺或者富尔[⑥]，马克·金[⑦]利或者任何其他人执政时代都实行过同样的压榨，进行过同样的战争，就可以明白，使人民饱受压榨和战争之苦的，并不是哪个具体的人。是的，人民的苦难不是由个别人造成的，而是由社会制度造成的，在这种社会制度下，所有的人

---

① 卡尔诺，法国资产阶级共和主义者。一八八七至一八九四年间任法兰西总统，被无政府主义者卡兹里奥所杀。

② 布雷西，意大利无政府主义者。

③ 法语：老皇帝驾崩，新皇帝万岁！

④ 帕默斯顿(1784—1865)，曾任英国外交大臣、首相，参与镇压印度民族起义及中国太平天国起义。

⑤ 格拉德斯通，一八六八至一八九四年出任英国首相。

⑥ 富尔，一八九五年出任法国总统。

⑦ 马克·金利，一八九七至一九〇一年间出任美国总统。

已休戚相关到一同被控制在几个人手里的程度，或者更常见的是，被控制在一个人手里。这一个人，或者这几个人对千百万人拥有生杀大权。他们便被这种违反常理的地位所败坏，总是处于一种不正常的心理状态之中，或多或少地染上了 grandiosa①，只是由于他们的地位特殊，这种自大狂才不为人觉察罢了。

至于这些人从幼儿时代起直到进入坟墓始终生活在极度奢侈、充满虚伪和奉承气氛的环境，那就更不用说了。他们所受的教育，他们所做的事情，都集中到一点上，即研究前辈的杀人历史，学习当代最先进的杀人方法，接受最完善的杀人训练。帝王们从孩提时代起，就在学习各种别出心裁的杀人手段，所以他们总是身穿款式不同的军服，整天佩挂马刀、军刀之类的杀人武器，经常检阅和视察部队，观看部队演习，相互访问，相互授勋，互赠武装人员，然而却没有任何一个人出来点破事情真相，没有任何一个人指出帝王们策划杀人是犯罪，是令人发指的罪行。相反，帝王们处处听见一片赞美声，为他们的杀人行为叫好。帝王们无论哪次外出巡游、检阅和视察，人群都争先恐后地前来欢迎，激动地高呼万岁。帝王们于是就认为，全体百姓都赞成他们的杀人行为。无论帝王们的言行多么残忍和愚蠢，自有报刊一味地用最肉麻的辞句来加以吹捧，而帝王们的眼里也只有这类报刊，认为它们代表全体人民，或者人民中最优秀者的感情。帝王跟前的那些男男女女、神职人员、非神职人员，都不珍惜人格，极尽阿谀奉承之能事，听任帝王们的胡作非为，同时又处处哄骗皇帝，向他们隐瞒事实真相。结果，帝王就是活满一百岁，也见不到一个真诚的人，听不到一句真诚的话。有时听听帝王们说的

---

① 法语：自大狂。

那些话，看看帝王们做的那些事，真觉得可怕。不过只要一想到帝王们的特殊地位，事情也就一清二楚了。是的，处在他们那样的地位，谁也不免象他们一样。一个有头脑的人如果处在他们的地位上，他所能够采取的唯一的聪明举动就是摆脱这种地位，而处在他们的地位上，谁都只能做那样的事了。

的确，象德国威廉皇帝那样愚蠢、粗鲁、虚荣、以容克地主为理想的人，脑袋里能装什么，当然只有愚蠢龌龊的东西，而人们还对它高呼“hoch”①，各国报刊还奉为最重要的指示。威廉皇帝如果说，士兵们应该按他的指令杀人，甚至杀害自己的父亲，大家会高呼万岁！他如果说，要强行推广《福音书》，大家也会高呼万岁！他如果说，德国军队在中国作战不要留俘虏，而要统统杀掉，大家听了不会把皇帝送进疯人院，而仍会高呼万岁，并且大批地涌到中国去执行他的指示。再如性情谦恭的尼古拉二世，他一登极就对元老们宣布，独断专行是荒唐的幻想，人人理应畅所欲言。于是，尼古拉二世左右的人和各报刊便对他大肆吹捧。尼古拉二世一方面提出一个幼稚愚蠢、也十分虚伪的全面和平倡议，另一方面又下令扩军，人们把他的才智和德行吹得天花乱坠。他无缘无故、疯狂而残忍地侮辱和蹂躏全体芬兰人民，居然又听到一片喝彩声。最后，尼古拉二世还下令屠杀中国人，犯下了跟他的和平倡议完全背道而驰的骇人听闻的暴行，可是四面八方又响起赞扬之声，既赞扬进军的胜利，又赞扬皇上的和平政策的继续推行。

这些人的头脑里和心里究竟出了什么问题呢？

可以说，压迫各国人民、发动战争杀人的罪魁祸首，不是亚

---

① 德语：万岁。

历山大们和亨伯特们，不是威廉们和尼古拉们，也不是张伯伦[1]们，尽管是他们指挥了这种压迫和战争。真正的罪魁祸首是拥戴他们当皇帝，同意他们可以享有生杀大权的人。因此，不应当去杀害亚历山大们、尼古拉们、威廉们、亨伯特们，而应当停止支持产生了他们的各国社会制度。支持各国现存制度的是人们的自私自利之心，他们为了一点小小的物质利益竟出卖自己的自由和人格。

那些处在社会阶梯最低一级的人牺牲自己的自由和人格，有的是受了爱国主义和伪宗教教育的蒙蔽，有的是为了谋取一点私利，而得到好处的却是站在他们头上、专拿小小的物质利益来笼络他们的人。这社会阶梯上站得稍高一点的人也同样是因为受了蒙蔽，尤其因为受物质利益引诱，牺牲了自己的自由和人格。站得再高一点的人还是这样，一级级上去，直到阶梯顶端的几个人，或者一个人，他站在金字塔的最高处，已无须图利，他生活的唯一动力便是权势欲和虚荣心。一个有权势欲和虚荣心的人往往就会被他对别人拥有的生杀大权和因此而常听到的周围人的阿谀奉承和甜言蜜语所败坏。他一旦败坏，便会一方面无休止地行凶作恶，另一方面十分自信他在为人类造福。

各国人民在为私利而牺牲自己的人格的时候产生了这些人——他们除了干现在干的事，不会干别的任何事；事后又因这些人为非作歹而恼怒。所以说，杀死这些人跟先宠孩子然后又打孩子是一样的。

为了消除压迫人的现象，为了结束不需要的战争，也为了任何人都不去怨恨和杀害那些似乎是蹂躏人民的罪人的人，为了

---

① 约瑟夫·张伯伦（1836—1914），不列颠帝国主义思想家。

这些，应该做的事情似乎微不足道，只不过是让人们明白事情的真相，让人们知道军队是杀人的工具，而帝王们、总统们煞有介事地调集指挥军队，事实上是在准备杀人。

要是国王、皇帝和总统个个都认识到，他们统率军队的职权并不象那些阿谀奉承的人吹捧的那样是光荣、重大的使命，而是卑鄙龌龊的准备杀人的行为；同样地，要是老百姓个个都认识到，交纳用于雇佣和武装军队的税款，更不要说担任军职，这些都不是无所谓的小事，而是卑鄙无耻地怂恿杀人，甚至参与杀人，只要人人都明白了这层道理，那么皇帝、总统、国王手中的惹得天怒人怨的权力（现在有些人就是为了推翻这种权力而去杀害帝王）便会自行消亡。

所以，应该做的事不是杀害亚历山大们、卡尔诺们、亨伯特们或别的什么帝王，而是正告他们：你们自己就是杀人凶手。主要是不许他们杀人，拒绝执行他们的杀人命令。

如果说，人们目前还没有这样做，那只是因为各国政府出于自卫目的在他们身上拼命施行催眠术。所以，要促使人们停止杀害帝王，停止相互残杀，就不能用杀人的办法（杀人，相反地，只能加强这种催眠作用），而要使人们清醒过来。

以上便是本文要说明的道理。

（1900年8月8日）

章海陵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文集》二十卷集，莫斯科版。〕

论 末 世

"人类要做的事情从来不曾象现在这样多。我们的世纪是最高意义上的革命世纪——不是物质革命，而是精神革命。关于社会制度和人类至善的最高理想正在形成。"

——钱宁①

"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约翰福音》第八章第三十二节

一 世界的末期，旧事物的灭亡。预兆和原因。

《福音书》所说的"世界"和世界的"末期"，并不是指百年一个世纪的末尾和另一个世纪的开头②，而是指一种世界观、一种信仰、一种人与人的交往方式的结束和另一种世界观、另一种信

① 可能指威廉·钱宁（1780—1842），美国哲学家，新英格兰唯一神教派领袖之一，反对蓄奴制。

仰、另一种交往方式的开始。《福音书》上说，在这样两个世界交替的时候，必将有种种灾难：陷害、欺骗、残暴和战争，只因不法的事增多，爱心才渐渐冷淡了。[3] 依我看，这些话不是超自然的预言，而是指明，当一种信仰，人们的一种生活方式被另一种取代的时候，当衰朽的旧事物让位给新事物的时候，不可避免地会发生大的动乱、残暴、欺骗、陷害等不法的事，这些不法的事会使得对于人类的社会生活最为重要、最为必需的人的属性——爱心冷淡下去。

这种情况今天不仅发生在俄国，同时也发生在整个基督教世界，只不过在俄国表现得更明显一些，而在整个基督教世界尚处于隐蔽（潜伏）状态中。

我认为，现在，就是现在，基督教各民族的生活已经接近正在结束的旧世界和正在开始的新世界之间的分界线。我认为，在整个基督教世界酝酿了差不多两千年的伟大变革，现在，就是现在，已经开始。这个变革是要以真实的基督教、为真实的基督教所承认的一切人平等和人类所固有的真实的自由——一切人的自由，去取代被歪曲的基督教以及由它支持的一些人的统治权力和另一些人的奴隶地位。

至于这种情况的外部征候，我所看到的是，各国人民内部各阶层之间进行着紧张的斗争，富人冷酷无情，穷人愤恨绝望，各国为了互相对抗不断增加疯狂的、毫无意义的军备，专制得令人恐惧、轻率得令人吃惊的无法实现的社会主义学说在传播，所

---

② 《福音书》中的"世界"，俄语作"век"，见于《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век"原意为"世纪"，与俄语中另一个词"столетие"（"百年"、"世纪"）同义。"末期"的说法，俄语作"конец"，亦见于《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及其他地方。

③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

谓至关重要的精神活动，即一些被称为科学的无谓议论和研究毫无用处而且愚蠢，一切艺术形式都呈现着病态的淫秽和空虚，而主要的是，最有影响的人们不仅不信仰任何宗教，而且有意识地否定任何宗教，以承认弱肉强食为合法去取代宗教，因此在生活中完全没有什么合理的原则可以遵循。

这就是迫在眉睫的变革的一般征候，或者不如说，是基督教各民族正准备迎接变革的一般征候。刚刚结束的日俄战争和与此同时在俄国人民中间爆发的前所未有的革命运动，就是时间上的历史标志，或者说，是使变革开始的推动力。

人们认为，日本人击溃俄国陆海军的原因在于倒霉的偶然性，在于俄国政府人士滥用职权；俄国发生革命运动的原因则在于政府腐败，革命分子加紧活动。至于这些事变的后果，俄国和外国政治家们都认为是俄国的衰落、国际关系重心的转移、俄国治国方式的改变。我却以为，这些事变的重要意义远不止此。俄国陆海军的覆灭，俄国政府的垮台，这不只是陆海军的覆灭和俄国政府的垮台，而是俄国国家开始崩溃的征兆。而俄国国家的崩溃，我以为，就是整个伪基督教文明开始崩溃的征兆。这是旧世界的结束，新世界的开始。

基督教各民族今天落得如此下场，其原因早已存在，自从基督教被奉为国教的时候起就存在了。

国家这个机构是靠暴力维持的，为了自己能够存在下去，它要求人们首先绝对服从它的法律，其次才是宗教戒律；没有死刑、军队和战争，它就无法存在；它几乎把自己的执政者视为神明；它推崇财富和权势。这样一个机构却通过自己的执政者和臣民皈依宣布一切人享有完全的平等和自由、认为只有上帝的律法高于其他一切法规的基督教，即不仅否定任何暴力、惩罚、死

刑和战争，而且主张爱自己的仇敌的宗教，推崇谦卑和贫贱、而非财富和权势的宗教。就是这个机构通过自己的异教执政者皈依了基督教。无论执政者还是他们的谋士，大都完全不懂得真正的基督教的本质是什么，从心里根本反对信奉和宣讲基督真道的人，并且心安理得地判处这些人死刑，将他们流放，禁止他们宣讲基督真道。宗教界禁止阅读《福音书》，认为只有他们才有权解释《圣经》，还想出一些烦琐的诡辩来为不可容忍的政教合一辩解，并且举行种种对人民起催眠作用的隆重仪式。若干世纪以来，大多数人一直以为自己是基督徒，而从未想到哪怕百分之一的真正基督教的含义。

然而，无论国家的威望有多高，无论它的胜利持续多久，无论基督教受到怎样残酷的镇压，那构成基督教的本质、能使人心明眼亮的真理一旦被道出就压不下去了。这种状况持续的时间越长，基督教的谦卑和爱的学说与作为骄横和暴力机构的国家之间的矛盾就越明显。世界上最大的堤坝也拦不住活水的源流。水必定能给自己找到一条通道，或者穿过堤坝，或者冲毁堤坝，或者绕过堤坝。问题只在时间。被国家权力掩盖着的真正的基督教，情况也是如此。国家把基督教的活水拦住了很长时间，然而时候一到，基督教就要冲毁拦住它的堤坝，并且把土石也卷走。

这个时刻正是现在已经到来，其外部征候，依我看，就是日本轻取对俄国的胜利，就是与这场战争同时席卷了俄国各阶层人民的种种动乱。

二 日本人取胜的意义

人们现在力图用战败国的种种错误，如俄国军事机构腐败、长官滥用职权以及指挥失当等，去解释俄国人战败的原因，他们对待一切失败的态度一贯如此。

其实这不是主要的。与其说日本人取胜是因为俄国治国无方或者俄军治军无方，不如说是因为日本人在军事上拥有很大的优势。日本之所以战胜，原因不在于俄国人软弱，而在于日本国今天几乎是世界上实力最强的陆上和海上军事大国。这又是因为，第一，使基督教民族过去在对非基督教民族的战争中占优势的一切科学技术成果已被日本人掌握（日本人讲求实际，并且重视军事），而且比基督教民族掌握得好得多；第二，日本人生性比今天的基督教各民族更勇敢，更漠视死亡；第三，基督教各国政府在本国人民中间花了很大的力气去提倡和支持的、与基督教根本不协调的黩武爱国主义，在日本人中间至今盛行不衰；第四，日本人盲目服从被奉为神明的天皇的专制权力，比起已经超越盲目服从专制主义这个阶段的各国人民来，拥有更加集中、更加团结的力量。总而言之，日本人过去和现在拥有的巨大优势在于，他们不是基督徒。

无论基督教在信仰基督教的各民族中间被歪曲到什么程度，它终归还存在于他们的意识中，即使是模糊地存在着。因此，信仰基督教的人，至少是其中的优秀分子，就不能够以全部心智去发明和制造杀人武器，不能够不对黩武爱国主义抱一定程度的否定态度，不能够象日本人那样宁肯切腹自杀而不肯做敌人的俘虏，不能够象从前那样抱着炸药和敌人同归于尽，也不

象从前那样崇尚军人的武勇和军人的英雄主义了，相反，越来越不尊重军人，不能够不意识到，盲目服从权力有伤人的尊严，而主要的是，不能够，至少是多数人不能够满不在乎地去杀人。

即使在和平活动中，只要与基督教精神不合，基督教民族总是不能够去同非基督教民族抗争。比如在货币战中，过去和现在的情况都是这样。无论基督教被解释得怎样糟糕，基督徒（越虔诚者越甚）认为，财富不是最高的幸福，因此不能够把自己的全部力量放到那上面去。然而视财富为最高理想或者视财富为神的恩典的人就不同了。

在非基督教的科学和艺术领域中，情况也是这样。在这些实证、实验科学和以享乐为目的的艺术领域中，最不信仰基督教的人和民族，无论过去、现在、将来，永远占领先地位。

我们在和平活动中的所见，到了被真正的基督教绝对排斥的战争中，当然更是如此。正是非基督教民族必然拥有的这种对基督教民族的军事优势在日本人对俄国人取得的辉煌胜利中得到了十分明显的表现。

日本胜利的重大意义也就在于，非基督教民族在这方面不可避免地要优于基督教民族。

日本胜利的意义在于，它不仅向战败的俄国，而且也向整个基督教世界最清楚不过地表明，基督教各民族如此引以为荣的表面上的文明一钱不值；这种文明被他们视为基督教人类世世代代辛苦耕耘得来的特别重要的收获，其实是极不重要、极无价值的东西。日本人虽然没有什么特别崇高的精神品质，而一旦需要，经过几十年的努力，就掌握了基督教各民族的全部科学智慧，包括细菌和炸药，而且如此巧妙地运用它们来达到实际的目的，结果在将科学智慧用于军事方面以及受到基督教各民族高

度重视的军事方面都占了一切基督教民族的上风。

基督教各民族世世代代在自卫的幌子下发明了一个个最有效的互相残杀的手段(它们立刻被一切其他敌人采用),不仅使用这些手段来互相威胁,而且使用这些手段到非洲和亚洲的不开化民族中间去获得利益。于是在非基督教民族中间出现了一个尚武的、工于心计而又善于模仿的民族,他们看到了威胁着他们和其他非基督教民族的危险,就非常轻易、非常迅速地掌握了一个朴素的真理:如果人家拿起一根又粗又结实的大棒来打你,那么你也应该拿起这样一根大棒、或者更粗更结实的大棒去打那个打你的人。日本人很快地、轻而易举地掌握了这个思想,同时掌握了战争的全部技术,再加上宗教专制主义和爱国主义的一切有利方面,于是表现出这种比最强的军事大国还要强的军事实力。日本人对俄国人的胜利向一切军事大国表明,军事统治权已经不在他们手中,而是转移到了,或者即将转移到别人手中,也就是非基督教国家手中,因为受基督徒压迫的亚洲和非洲的非基督教民族照日本人的榜样去掌握我们如此引以为荣的军事技术,以求解放自己并且从地球上消灭一切基督教国家,根本不难办到。

因此,这次战争的结局使各基督教国家的政府再清楚不过地意识到,他们必须继续增加军备,虽然军备开支已经压得他们的人民喘不过气来。而把军备增加一倍以后,他们还是不能不意识到,受他们压制的各个异教民族也象日本人一样,一旦学会军事艺术,就必定要起来打倒他们,对他们施行报复。暴力只能增加灾难和痛苦,这个朴素的真理,对于俄国人,乃至一切基督教民族,不仅为种种推理所证实,而且也为这次战争的惨痛经验所证实了。

这个胜利表明，基督教民族在增加自己的军事力量的时候，不仅是在做一件违背他们心中的基督教精神的事情，而且是在做一件不道德的蠢事，因为这些基督教民族总归是要被非基督教民族超过和打败的。这次胜利向基督教各民族表明，他们的政府的所作所为对于他们都是有害的，是白白耗费他们的精力，而主要的是，在非基督教各民族中间给自己树立了比自己强大的敌人。

这个胜利再明显不过地表明，基督教各民族的力量绝对不在于违背基督教精神的军事实力。如果基督教各民族还愿意继续做基督徒，那么他们的精力绝对不应当用来增加军事实力，而应当用到别的方面去，即按照基督教的学说去组织生活，以便通过合理的协和与爱，而不是通过粗暴的武力，给与人们最大的福利。

对于基督教世界，这就是日本人取胜的伟大意义所在。

三　俄国革命运动的实质

日本的胜利向整个基督教世界表明，基督教各民族过去和现在所走的道路是不正确的。这场战争带来了可怕的、毫无意义的苦难，耗费了亿万人的劳动和生命，以此向俄国人表明，除了基督教国家制度与暴力国家制度之间存在着对于基督教各民族带有普遍性的矛盾以外，由于他们顺从本国政府的意志，他们经常处在一种可怕的危险当中。

为了某些不可告人的私人目的，为了某些无足轻重的当权者，俄国政府毫无必要地把本国人民卷进一场除了危害本国人民以外绝对不可能有其他结果的毫无意义的战争，丧失了千千

万万人的生命，丧失了亿万财富，人民劳动的成果，也丧失了——对于以此自豪的人是丧失了——俄国的荣誉。但是对这一切恶行负有罪责的人不仅不知己罪，反而事事责怪别人，他们仍然有可能在明天使俄国人民陷入更深重的灾难之中。

任何革命都开始于社会的发展超过了作为社会生活现有形式之基础的世界观的时候，开始于现实生活与可能建立的理想生活之间的矛盾已经明显到使大多数人都觉得不能照老样子生活下去的时候。如果一国人民的绝大多数都意识到了这个矛盾，革命就在这一国人民中间开始了。

至于革命使用什么手段，这取决于革命要达到的目的。

在一七九三年，人人生而平等的思想与国王、僧侣、贵族、官吏的专制权力之间的矛盾，不仅为受压迫的各国人民感觉到了，也为整个基督教世界各国统治阶层中的优秀人物感觉到了。然而，对于这种不平等现象，任何地方的统治阶层都不如法国的统治阶层那样敏感，任何地方的人民受到的奴隶思想的束缚都比法国人民严重，因此一七九三年的革命就在法国开始了。实现平等的手段在当时看来自然是用武力夺取统治者拥有的东西，因此那次革命的活动家们努力用暴力实现自己的目的。

今天，到了一九〇五年，在认为自由生活可能实现而且合理的思想与认为服从任意剥夺人们的劳动成果去扩充不可能有极限的军备的强暴政权（它每时每刻都可能强迫人民加入毫无意义的杀人的战争）不合理而且会带来灾难的思想之间存在的矛盾，不仅为深受其害的各国人民感觉到了，同时也为各国统治阶层中的优秀人物感觉到了。对于这个矛盾的感受，任何地方也不如俄国人民强烈。俄国人民之所以对于这个矛盾感受特别强烈，有几方面的原因。一是因为政府把他们卷入一场荒谬、可耻

的战争，一是因为他们还保持着农耕生活方式，而主要的是因为他们有特别活跃的基督教思想。

因此我认为，旨在使人们从暴力下解放出来的一九〇五年的革命一定是在俄国开始，它现在已经开始了。

实现解放人们这个革命目的的手段，显然应当不同于人们至今试图借以实现平等而使用的暴力。

抱着实现平等的愿望参加这场伟大的革命的人，如果以为平等要用暴力手段去实现，就会误入歧途。其实平等不能用暴力手段实现的道理是很明显的，因为暴力本身就是不平等的最露骨的表现。今天的革命目的是自由，而自由更是无论如何不可能用暴力取得，这个道理应当是很明显的。

可是今天在俄国闹革命的人却认为，要用暴力推翻现任政府并且用暴力建立一个新政府——君主立宪政体或者社会主义共和国，他们才能达到这次革命的目的——自由。

历史是不会重复的。暴力革命已经过时。它已经给了人们它所能给的一切，同时表明，什么目的是它不可能达到的。今天俄国开始的这场革命，是在气质十分特殊的亿万人民中间进行。再说，今天已经不是一七九三年，而是一九〇五年。因此，这场革命的目的和实现这些目的的手段无论如何不会同六十、八十、一百年前在气质完全不同的日尔曼和拉丁各民族中间进行的革命一样。

俄国亿万从事农耕的人（实质上包括全体俄国人民）需要的不是议会，不是恩赐这样那样的自由（把它们列举出来则最清楚不过地表明，其中并不存在普通的、真正的自由），不是立宪会议，也不是用一个暴力政权去取代另一个暴力政权，而是摆脱了一切暴力政权的真正的、完全的自由。

俄国开始的，也是全世界面临的革命的意义，不在于规定所得税和其他税收，不在于使教会与国家分立或者由国家接管公共设施，不在于组织选举和所谓的人民参与政权，不在于成立普选的最民主的共和国，哪怕是社会主义共和国，而在于**实际上的自由**。

要取得实际上的自由，不能靠街垒，不能靠杀人，不能靠任何新的暴力机关，而只能靠停止服从人的意志。

四　当前的变革的根本原因

与一切以往的和未来的革命相同，当前变革的根本原因是宗教的原因。

宗教这个词，一般被理解为无形世界的某些神秘的裁决，或者一定的仪式，某个在人们的生活中支持、安慰和鼓舞他们的偶像，或者对世界起源的种种解释，或者由神认可的生活道德规范。而真实意义上的宗教，首先是对那个目前给与一切人最大的福利、应当为一切人共同遵守的最高律法的默示。

在基督教产生以前，各民族中间就已经有被人表述和宣讲出来的全人类共同的最高宗教律法，即人为了自身的福利不应当只为自己活着，而应当是一人为大家，互相服务（佛、以赛亚、孔子、老子、斯多噶派）。这个律法宣布了以后，知道它的人不能不看到它是如何符合真理，如何有益。然而，并非建立在互相服务的基础之上、而是建立在暴力的基础之上的定了形的生活已经深深渗入一切机构和习俗中，其结果是，人们虽然承认互相服务的律法有益，却继续遵循暴力的律法，并辩解说，惩罚是必要的。在他们看来，不以恶惩罚恶，社会生活就无法进行。一些人为

了妥善管理，并且使人改邪归正，就以奉行暴力的律法为己任，发号施令，其他人则服从。发号施令者因为大权在握而逐渐堕落。他们自己堕落了以后，就不去使别人改邪归正，反倒拿自己的堕落去影响别人。服从者则因为在参与施行掌权者的暴力、以掌权者为榜样、对他们盲目服从而逐渐堕落。

一千九百年前出现了基督教。它进一步肯定了互相服务的律法，甚至解释了这个律法未能实行的原因。

基督教教义特别清楚地说明，这个律法未能实行的原因是，人们错误地认为，惩罚这种暴力是合理的，必要的。基督教教义从不同的角度解释了惩罚不合理、惩罚有害的道理，指出人类的主要灾难来自一些人以惩罚为借口对另一些人施行的暴力。基督教教义指出，免除暴力的唯一办法是逆来顺受。

“你们听见有话说，‘以眼还眼，以牙还牙。’只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里衣，连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强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①

这段教训指出，如果由施行暴力的人来裁决，在什么情况下暴力是可以允许的，那么暴力就不会有限度了。因此，为了不再有暴力，必须使**任何人不能以任何借口，尤其是以最常用的惩罚的借口，施行暴力**。

这段教训肯定了一条朴素的，不言自明的真理：以恶除恶行不通，减少暴力这种恶的唯一办法是不使用暴力。

这段教训说得很明白，规定得很清楚。但是认为惩罚是天

---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第三十八节至四十二节。

经地义的，威胁作为人类生活的必要条件是必要的这种谬见已经根深蒂固，许许多多人或者不知道基督教教义，或者只知道被歪曲了的基督教教义，其结果是，接受了基督的律法的人还在继续奉行暴力的律法。

基督教世界的领袖们以为，可以既接受互相服务说而又不接受构成人类共同生活的全部学问的拱顶的不对抗说。接受互相服务的律法，却不接受不对抗的诫命，那就等于砌起拱顶而不把接合处加固。

信奉基督教的人以为，他们不接受不对抗这条诫命也可以把生活安排得比异教徒的生活好。这样一来，他们不仅继续做着非基督教民族所做的事，而且还要坏得多，离开基督徒的生活越来越远。由于人们没有全部接受基督教，它的本质就越来越隐晦，基督教各民族终于落到今天这个地步，也就是说，变成了互相敌对的军队，正尽全力武装自己对付别人，时刻准备互相残杀；而且不单是武装自己对付别人，还武装仇恨他们、反对他们的非基督教民族来对付他们自己；主要的是，在实际生活中不仅全盘否定基督教，而且全盘否定任何最高的律法。

互相服务这个最高律法和基督教为使这个律法能够实现而提出来的不对抗诫命之被歪曲，就是当前的变革的根本宗教原因所在。

五　不接受不对抗诫命的后果

基督教教义不仅指出，报复和以恶还恶是增加恶，既无益，又不合理；同时还指出，不以暴力对抗恶，承受任何暴力而不与暴力斗争，这是取得人所固有的真正的自由的唯一手段。基督

教教义指出，人只要一起来同暴力作斗争，他就剥夺了自己的自由，因为他允许自己对别人使用暴力就等于允许别人对他使用暴力，他就有可能被他与之斗争的暴力制服；即使他胜利了，也会因为涉足对外抗争而时刻有被比他强的人制服的危险。

基督教教义指出，只有志在遵守互相服务这个全人类共同的、实行起来不会遇到阻碍的最高律法的人才会自由。基督教教义指出，要减少世上的暴力也好，要取得完全的自由也好，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柔顺地承受任何暴力而不与之对抗。

基督教教义宣布了给人完全自由的律法，不过有一个必不可少的条件，那就是全面地服从最高律法。

"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①

全盘接受这个教训、服从最高律法的人是不服从其他任何东西的自由人。他们柔顺地承受人们加之于他们的暴力，但却不服从做事不符合最高律法的人。

早期的基督徒就是这样做的，当时他们在异教民族中间是少数。

他们拒绝服从各国政府去做不符合最高律法(他们称之为上帝的律法)的事。他们因此被驱逐，被杀害，但是他们没有服从，他们是自由的。

生活在为暴力所建立和支持的国家中的整个整个民族通过受洗的表面仪式被认作基督徒以后，基督徒对政权的态度就完全改变了。各国政府通过顺从他们的宗教界向本国臣民灌输一种思想，即暴力和杀人如果为的是正义的惩罚和捍卫被压迫者

---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十章第二十八节。

和弱者则可行。此外，各国政府强迫它们的臣民宣誓效忠当局，即向上帝起誓，要无条件地执行政权规定的一切。结果自称是基督徒的人就不再认为暴力和杀人是被禁止的。他们一方面施行暴力，杀人，另一方面自然要听任别人对他们施行暴力。

结果，信奉基督教的人失去了基督宣布的自由，不象过去那样认为承受任何暴力、做一个除了上帝以外不服从任何人的自由人是自己的天职，而是完全反过来理解自己的义务，认为承受暴力不与之对抗(光荣)是自己的耻辱，认为服从各国政府的权力是最神圣的义务，于是变成了奴隶。受这种代代相传的教育的影响，他们不仅不以自己的奴隶地位为耻，反倒以本国政府的威力为荣，正如奴才从来都以主子的威严为荣一样。

最近，由这种对基督教的歪曲又产生了一种使得基督教各国人民的被奴役地位更加稳固的新的欺骗。这种新的欺骗是，通过组织得很复杂的政府机构人员的选举叫某国人民相信，他们选出一个人去同别人一起再从他不认识的十个候选人中选举一个人，或者直接选出自己的代表，就等于参政，因此服从政府就是服从自己，因此他们似乎是自由的。这种欺骗，无论从理论上还是从实际上来看，都应该是明显的，因为即便在最民主的制度下，即便实行普选，人民也不可能表达自己的意志。不能表达的原因是，第一，亿万人的这种共同意志并不存在，也不可能存在；第二，即便存在全体人民的这种共同意志，那么多数票怎么也不能表达这种意志。且不说被选出来参政的人在立法和管理人民的时候并不着眼于人民的福利，而多半是以在党派斗争中保住自己的地位和权力这个唯一的目的为转移；且不说这种欺骗以种种谎言、愚弄和贿赂手段使人民堕落，这种欺骗特别有害的是，它使受骗的人自甘为奴。受骗的人以为服从政府就是服从

自己，因此再也不肯不听从由人的权力发布的命令，即使这些命令不合他们个人的口味、利益和愿望，也违反最高律法和他们的良心。

其实这些所谓自治民族的政府，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受到错综复杂的党派斗争、阴谋倾轧、名利之争的制约，同最专制的政府一样难为全体人民的意志和愿望所左右。这些人好象监狱里的囚犯，以为只要有权投票选举管理监狱内部事务的狱吏，就是有了自由。

在最厉害的专制主义下的达荷美人民的一分子可能是完全自由的，虽然他也有可能遭受不是他建立的政权的残暴迫害。然而立宪制国家的一员却永远是奴隶，因为他以为自己已经参加或者能够参加自己的政府，于是就承认对他施行的任何暴力都是合法的，并且服从当局的任何命令。

正因为立宪制国家的人以为自己是自由的，结果他们连什么是真正的自由也不懂了。这种人以为他们是在解放自己，其实他们越来越听命于自己的政府。

种种社会主义理论的传播和成功，即对各国人民实行越来越厉害的奴役的倾向，最清楚不过地表明，奴役各国人民的势头越来越大。

俄国人在这方面处境比较优越，因为他们至今没有参加过政权，没有因参加政权而堕落。然而俄国人同其他国家人民一样，也受到推崇权力、誓言、国家的声威等等的欺骗，也认为一切服从政府是自己的义务。

最近一个时期以来，俄国社会上一些浅薄之徒力图把俄国人民也引向欧洲各国人民的那种立宪奴隶制。

因此，不接受不对抗这条诫命的后果，除了全面武装和战争

这样的灾难以外，主要的就是，信奉被歪曲了的基督的律法的人越来越不自由。

六　当前的变革的第一个外因

歪曲基督的教训、不承认不对抗这条诫命的结果是，基督教各民族互相敌视，由此产生许多灾难，使他们的奴隶地位日益强化。基督教世界里的人已经开始感觉到这种奴隶地位的沉重压力。这就是当前变革的根本原因，也是一般的原因。这个变革之所以恰好在今天开始，其特殊的、暂时的原因是，第一，对日战争特别清楚地暴露出，基督教世界各国人民的军国主义日益发展，已经到了疯狂的程度；第二，劳动人民因为被剥夺了使用土地这个合法而又自然的权利，日益贫困和不满。

这两个原因对于一切基督教国家的人民来说是共同的，而俄国人民，由于他们所处的特殊历史条件，正是在今天比其他国家人民更有切肤之感。我想，俄国人民之所以特别清楚地感觉到，对政府唯命是从使他们陷入可悲的境地，原因不仅在于他们被政府拖进一场荒谬可怕的战争之中，而且在于他们对待政权的态度一向与欧洲各国人民不同。俄国人民从来没有同政权斗争过，主要的是，从来没有参加过政权，没有因参加政权而堕落。

俄国人民与欧洲各国人民的大多数不同，一向不把权力看成人人生来必定追求的幸福（遗憾的是，某些败坏了的俄国人现在也这样看了），而一向把权力看成人应当避开的恶。因此，大多数俄国人总是宁愿忍受暴力加之于他们的皮肉之苦，却不肯因参与施行暴力而感到精神上负有责任。所以，大多数俄国人

过去和现在在政权面前俯首帖耳并不是因为他们没有能力推翻它（革命者想教会他们这样做），他们不参加政权也不是因为他们没有能力争取到这一点（自由主义者想教会他们这样做），而是因为他们过去和现在大都宁愿在暴力面前俯首帖耳，却不肯同暴力斗争或者参与施行暴力。因此，在俄国一向只能建立和维持专制政体，也就是由强者和愿意斗争者对弱者和不愿意斗争者施行简单的暴力。

关于瓦兰吉亚人的使命的传说显然是在他们已经征服斯拉夫人以后编成的，它充分表明，俄国人还在皈依基督教以前就持这种对待政权的态度了。“我们可不愿意参与政权的罪行。如果你们不认为这是犯罪，你们就来掌权吧。”这种对待政权的态度同样是俄国人对最残暴、最疯狂的专制者，甚至往往不是俄国专制者，也俯首听命的原因。

俄国人民在古代就是这样看待政权和自己同政权的关系的。大多数俄国人今天仍然这样看待政权。如果说，其他国家利用种种骗人的训诫迫使信奉基督教的人不知不觉地对行事违反基督教精神的政权不仅俯首帖耳，甚至唯命是从，那么俄国人同样听到了这些骗人的训诫，不过上钩的只是某些败坏了的上层，大多数人却坚持上面所说的那种对政权的看法，即一个人最好忍受暴力加之于他的痛苦而不要参与其事。

依我看，俄国人民对政权抱这种态度的原因在于，俄国人民比起其他国家人民来，具有更多的真正基督教精神，如象亲如手足、平等相待、克制忍让和爱的教训。这种基督教精神认为，在暴力面前俯首帖耳和对暴力唯命是从，是绝然不同的两种态度。真正的基督徒能够在暴力面前俯首帖耳，甚至不能够不在任何暴力面前毫不抗争地俯首帖耳，但却不能对暴力唯命是从，也就

是说，不能承认暴力是合法的。

一般的政府，尤其是俄国政府，无论过去和现在怎样努力以要求唯命是从的正教国家学说取代上面那种对待政权的真正基督教的态度，在绝大多数俄国劳动人民中间始终存在着基督教精神和把在政权面前俯首帖耳的态度同对政权唯命是从的态度区别开来的观点。

大多数俄国人始终感觉到，政府的暴力与基督教不协调。不信奉被歪曲了的正教的悟性最高的基督徒，即所谓教派信徒们，对于这个矛盾的感触尤其强烈和鲜明。这些冠有各种名称的基督教徒们一致认为，政府的权力是不合法的。其中大多数人因为害怕才屈从于在他们看来是不合法的种种政府的要求，少数人则用种种巧妙的办法回避，不去从命。后来国家暴力实行普遍兵役制，这无异是向全体真正的基督徒提出挑战，要求每一个人准备去杀人，于是许多信奉正教的俄国人开始明白，基督教与政权是不协调的。而非正教基督徒们，无论他们之间在信仰上有什么差异，开始直截了当地拒绝当兵。虽然这种情况为数不多（不过占千分之一），意义却重大，因为这种由政府的酷刑和迫害引起的反抗，不仅擦亮了教派信徒们的眼睛，也擦亮了全体俄国人的眼睛，使他们看到政府的要求不合基督教精神，而从前没有想到神的律法与人的律法有矛盾的绝大多数人，也看到了这个矛盾。在大多数俄国人民中间便展开了一种无形、无声、不容考虑的解放思想的工作。

当那场没有任何理由的残酷的对日战争爆发的时候，俄国人民的状况就是如此。

于是，文化程度逐渐提高，不满情绪普遍存在，而主要是，破天荒第一次必需从俄国各地招募几十万上了年纪的、脱离家庭

和合理劳动的人（预备兵）去做一桩显然是丧失理智和残酷的事情——这三点，使对日战争成为一股推动力，将无形无声的内部工作变成对政府的种种要求不合法的明确认识。

这种认识已经和正在通过各种各样重要的现象表现出来，如预备兵自觉地拒绝参军，自觉地拒绝开枪和搏斗，尤其是拒绝为了平息民愤而向自己的同胞开枪，而主要的现象是，越来越多的人拒绝宣誓和当兵。

这些都是对政府唯命是从既不合法也没有必要这种认识的自觉表现。至于这种认识的不自觉的表现，那就是革命者和他们的敌人的所作所为，如黑海和喀琅施塔得水兵的哗变，基辅和其他地方的兵变，破坏，摧残，擅自处理，农民暴动。政权威信扫地，当代俄国人，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人，都面临一个意义重大的问题：是否应当对政府唯命是从？

这个在俄国人民中间产生的问题，包含着我们面临的，或许已经开始了的世界性大变革的一个原因。

七　当前的变革的第二个外因

当前的变革的第二个外因在于，劳动人民被剥夺了天然而合法的土地使用权，结果基督教世界各国人民中的劳动人民日益贫困，日益憎恶那些享受他们的劳动果实的社会阶层。

这个原因在俄国给人的感觉尤其强烈，因为只有在俄国大多数劳动人民还以农耕为生，也只是在今天，由于人口增长和土地不足，俄国人不得不要么放弃他们习惯了的农耕生活（他们认为只有通过这种生活方式才能实现基督教的公共生活），要么不再对这个把人民的土地拿去给了私有者的政府唯命是从。

一般人以为，最残酷的奴役是个人的奴役，即一个人可以对另一个人为所欲为，可以虐待，残害，杀死他；而剥夺人的土地使用权根本不被我们称为奴役，那只不过是一种不完全合乎正义的经济制度。

这种看法是完全不对的。

约瑟对埃及人所做的事情①，一切征服者对被征服的人民所做的事情，当代一些人剥夺另一些人的土地使用权的做法，这些都是最可怕、最残酷的奴役。个人的奴隶不过是一个人的奴隶，被剥夺了土地使用权的人则是一切人的奴隶。

然而土地奴隶的主要困苦并不在此。个人的奴隶的主子无论怎样残忍，他为了自己的利益，为了不失去奴隶，还不肯迫使奴隶不停地干活，不肯折磨他，不肯叫他饿肚子。被剥夺了土地的奴隶却往往得拚命干活，忍受折磨，挨饿，一分钟也没有充分的保障，就是说，摆脱不了人们的肆虐，主要是摆脱不了掌握着他们的命运的那些心狠、自私的人的肆虐。

土地奴隶的主要困苦也还不在此，而在于他不能过合乎道德规范的生活。因为他不是靠土地的产品生活，不与自然作斗争，他就不得不与人作斗争，即用强力或诡计从别人手中夺取别人从土地上或从另一些人的劳动中获得的东西。

连承认使人失去土地是奴役的人也认为，土地奴役是一种残存的奴役形式，其实土地奴役是产生和形成其他奴役制度的根本的、主要的奴役制度，它给人带来的痛苦是个人奴役无法与之比拟的。

个人奴役不过是滥施土地奴役的种种局部情况中之一种，

① 见《圣经·旧约·创世记》。

因此，把人们从个人奴役中解放出来而不把人们从土地奴役中解放出来，那就不叫解放，而只不过是停止滥施奴役的种种做法中之一种，在许多情况下(如俄国解放少地农奴)那只不过是暂时向奴隶们隐瞒他们的处境的欺骗手段。

在农奴制下，俄国人民始终是这样看问题的，他们说："我们是你们的，可土地是我们的。"在解放的时候，他们一致坚持要求并且期待解放土地。人民从农奴制下解放出来的时候得到一点土地，他们上当了，暂时平静下来。等到人口一增加，而土地还是那么多的时候，同样的问题又以最为清楚明确的形式提出来了。

当人民还是农奴的时候，他使用的土地数量仅够维持他的生存。新增人口的分配问题有政府和地主们去操心，人民对私人占有土地这种主要的不合理现象感触不深。可是农奴制一取消，政府和地主就不再过问经济和农业状况——虽谈不上使之繁荣，至少要叫人民能够生存下去。农民可以占有的土地数量被硬性规定下来，不能增加，而人口在增加，于是人民越来越感到生活艰难。他们期待着政府取消使他们失去土地的法令。他们等了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四十年，而土地却日渐被私人夺去，人民已面临着这样的选择：或者忍饥挨饿，也不生儿育女，或者完全抛弃农村生活，变成一代土工、织工、钳工。

半个世纪过去了，人民的境况越来越坏，终于连他们视为基督徒生活必需的生活结构也开始瓦解。政府不仅不给他们土地，在把土地赐与自己的奴仆并设法让他们保住土地的时候，还叫人民别对土地自由抱什么希望，并且伙同工厂监工按欧洲方式给他们安排了工业生活，一种在他们看来是恶劣的、有罪的生活。

人民的合法土地权被剥夺是俄国人民处境维艰的主要原因。欧美各国劳动人民之所以困苦和不满，基本原因也在于此，区别仅仅是，欧洲各国人民的土地早就以承认土地私有合法的方式被剥夺了，除了这种不合理的现象以外，也还存在着许许多多新的关系，以至欧美各国人民不知道自己所处的状况的真实原因是什么，到处寻找这个原因，以为是市场不足，捐税太多，课税不合理，实行资本主义，——都找遍了，就是没看到它的真实所在，即人民的土地权被剥夺。

在俄国人民中间，这种主要的不合理做法还没有完全实行，然而他们却看得很清楚。

靠土地生活的俄国人清清楚楚地看到别人想对他们做什么，并且不能容忍别人这样做。

毫无意义而又招致灭亡的军备和战争，以及剥夺人民对于土地的一般权利，在我看来就是整个基督教世界所面临的变革的两个最直接的外因。这个变革不是开始于别处，而是开始于俄国，因为基督教世界观在任何其他地方都不象在俄国人民中间这样有影响，这样纯正。任何其他地方也不象俄国这样，大多数人还在从事农耕。

八　拒绝唯命是从的人境况如何？

[…………]

九　什么样的人类活动能促进当前的变革？

[…………]

十　摆脱了暴力政府的社会结构

基督教世界的人们如果不在国家这种形式中生活，不对政权唯命是从，他们还能怎样生活，采取什么生活形式呢？

俄国人民的素质本身就回答了这个问题。我认为，这些素质正是当前的变革在俄国发生也只能在俄国完成的原因。

在俄国，没有政权从来不妨碍农业村社过正常的、和平的社会生活。相反，政权的干预对俄国人民固有的这种内部结构总是有妨碍的。

俄国人民和大多数从事农耕的人民一样，按照蜂巢中的蜜蜂的方式自然形成一定的社会关系，完全符合人类共同生活的要求。凡是在不受政府干涉的地方，俄国人建立起来的都不是强制的管理机构，而是以相互谐和一致为基础、实行村社土地所有制的自由的村社管理机构，完全符合和平共居的要求。这种村社，在没有政府帮助的情况下，已经遍布俄国东部各个边区。这种村社同涅克拉索夫分子①一样，深入到中亚、土耳其，他们坚持自己的基督教村社制度，在土耳其苏丹的政权下一代又一代过着平静的生活。这种村社还进入中国境内，并不知道他们占据的土地属于中国，在那里生活了很长时间，除了自己内部的管理机构以外，什么政府都不需要。占俄国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民也过着类似的生活，并不需要政府，只不过容忍它罢了。对于俄国人民来说，政府从来不是什么必需的东西，相反，一直是个累赘。

如果不存在这样一个用武力支持不劳动的地主享有土地使

① 伊·费·涅克拉索夫（1660—1737），顿河哥萨克人，孔·阿·布拉温的战友。在反封建的布拉温起义失败后，他带领两千名哥萨克出走库班。

用权的政府，那只能促进俄国人民视为好日子的必要条件的村社农耕生活，因为消灭了支持土地私有制的政权以后，土地就获得解放，一切人都将对土地享有同样的平等权利。

因此，俄国人在取消政府的时候用不着去生造一些新的共同生活形式来代替旧的。新的共同生活形式已经存在于俄国人民中间，是俄国人民历来固有的，并且完全符合他们的社会生活要求。

这些新的形式是：米尔全体成员一律平等的米尔管理制、工厂企业中的劳动组合制、村社土地所有制。

基督教世界面临的、在俄国人民中间已经开始的变革与以往种种革命不同之处在于，以往的革命是毫无保留地破坏一切，或者用新的暴力形式代替旧的。在目前的变革中却无须破坏什么，只须停止参与暴力；无须把天然植物拔掉而换成人造的、没有生命的东西，只须消除一切妨碍天然植物生长的因素。

因此，促进现在正在进行的这场伟大变革的不是那些性急的、自信的人，他们不懂得他们所反对的恶的根源是暴力，他们设想的任何生活方式都离不开暴力，他们盲目地、轻率地捣毁现存的暴力是为了用新的暴力来代替它。促进当前这场革命的只会是那些什么也不捣毁、什么也不破坏、在政府管辖之外独立创建自己的生活的人，他们将毫不反抗地忍受对他们施行的任何暴力而不去参加政府，不对政府唯命是从。

俄国人民，从事农耕的人民，绝大多数应当象现在这样继续过村社的农耕生活，**不参与政府的所做所为**，**不对政府唯命是从**。

俄国人民越坚持这种为他们所固有的共同生活形式，政府的、强制的权力就越不可能来干涉他们的生活，这种权力越来越

找不到借口进行干涉，越来越找不到施行暴力的帮手，它也就更容易被取消。

因此，如果要问人们不再对政府唯命是从会带来什么结果，那么大概可以回答说，结果是那迫使人们武装起来互相残杀并且剥夺人们使用土地的权利的暴力将被消灭。从暴力下解放出来的人们再也不去备战，再也不互相残杀，而且又有了使用土地的权利，自然就会回到人类固有的最愉快、健康、合乎道德要求的农业劳动上去。在农业劳动中，人的精力用于同自然作斗争，而不是同人作斗争。这种劳动是其他一切劳动的基础，只有靠暴力生活的人才会抛弃这种劳动。

不再对政府唯命是从一定会使人们返回农耕生活，而农耕生活又会使人们采取对这种生活来说是最自然的制度，即处于同等农耕条件下的不大的村社制。

这些村社不会彼此隔绝，而会在经济、宗族或宗教诸条件一致的基础上结成新的自由联合体，但是跟以往那些建立在暴力基础上的国家联合体完全不同，这是完全可能的。

否定暴力不会使人失去联合的可能，只有打破以暴力为基础的联合才能形成以相互谐和为基础的联合。

为了在被捣毁的房屋原址上盖一座崭新的坚固的房屋，必须拆除旧墙，一块砖一块砖地拆，然后重新建造。

以暴力为基础的联合打破以后，要在人们之间形成新的联合，情形也是如此。

十一　文明的命运如何？

那么人类手创的一切命运如何？文明的命运如何？

《回归猿类》、《伏尔泰致卢梭书：要学会用四足爬行》、《重过一种自然的生活》——某些人会这样说，他们十分相信我们享有的文明是洪福，他们简直无法设想可以失去文明创造的任何一样东西。

他们会说："什么？用早已成为人类陈迹的穷乡僻壤的农业村社代替我们的这些有地上和地下电车、电灯、博物馆、剧院、纪念碑像的城市？"我要说：是的，还加上伦敦、纽约等一切大城市中的贫民窟、妓院、银行、对付内外敌人的炸弹、监狱、断头台、有千千万万官兵的军队。

人们说："文明，我们的文明是洪福。"然而如此相信这一点的，却是那些不仅生活在文明之中，而且**靠文明为生**的少数人。他们丰衣足食，与劳动人民的劳动相比之下几乎是游手好闲，他们活着仅仅是因为有这个文明存在。

所有这些人——帝王、总统、爵爷、大臣、官吏、军人、地主、商人、技师、医生、学者、艺术家、教师、僧侣、作家——都了解，想必都了解，我们的文明是洪福，因此，根本不能设想它不仅会消失，而且会改变。但是请问一问从事农耕的广大人民群众——斯拉夫人、中国人、印度人、俄国人，问一问十分之九的人类，那个在从事非农耕职业的人看来如此珍贵的文明究竟是福不是福。奇怪的是，十分之九的人类的回答完全相反。他们知道，他们需要土地、粪肥、灌溉、阳光、雨水、森林、收成、某些简单的劳动工具（制造这种工具不必脱离农耕生活），至于文明，他们要么不了解，要么以为文明就是城市的腐化堕落，或者是断案不公的法庭加上监牢和苦役，或者是课税和修建毫无用处的宫殿、博物馆、纪念碑像，或者是妨碍自由交换产品的关税，或者是大炮、装甲车、洗劫别人的国家的军队。他们会说，如果这就是文明，那么

文明对于他们不仅无用，而且十分有害。

享受到文明的好处的人说，文明是全人类之福，但是这些人在这个问题上既不是判官，也不是证人，而只不过是一方。

我们在技术进步的道路上走得很远了，这是无须争论的。不过，是谁在这条道路上走远了呢？是骑在劳动人民头上的一小撮人。而服侍一切享受文明者的劳动人民在整个基督教世界仍然象五、六个世纪以前那样生活着，只是偶尔享受一点文明的残羹。即使说他们现在生活得好些了，那么他们与富有阶级之间的生活状况差距与六个世纪以前相比却并未缩小，反倒增大了。我不是说，我们一旦明白文明并不象许多人认为的那样是绝对的好，就应当抛弃人类为与自然作斗争而创造的一切。我是说，为了知道人类创造的一切真的对人类有好处，就应当让一切人享有这些好处，而不是让少数人享有；就应当使人们不至于被迫为了别人而失去自己的福利，只盼着自己的后代有朝一日能得到这些福利。

当我们望着埃及金字塔的时候，那些下令建造它们的人和遵命建造它们的人的残酷和荒谬都使我们感到惊骇。然而我们这个世界的人在城市里建造并引以为荣的十层、三十六层大厦更要残酷得多，荒谬得多。四周本来是一片土地，上面有青草、森林、清澈的流水、洁净的空气、阳光、飞禽、走兽，可是一些人拚命建造一刮风就摇摆的三十六层大厦，把阳光挡住，不让它照耀别人，结果这地方没有草了，没有树了，水和空气都污染了，所有的食物都搀了假，糟蹋了，生活变得艰难而又不卫生。难道这不是整个人类社会（不仅包括从事这种种疯狂活动的人，而且包括以此自豪的人）精神错乱的明显标志？这还不是唯一的例证。请举目向四周望一望，处处都能看到类似这些抵得上埃及金字

塔的三十六层大厦的种种荒谬现象。

为文明辩护的人所犯的不自觉的，有时也是自觉的错误在于，他们把只不过是工具的文明看成目的，认为文明就是好。其实，只有当社会的掌权者善良的时候，文明才是好的。炸药用来修路是非常有益的，而用来做炸弹却是有害的。铁用来造犁是有益的，而用来做炮弹和监牢的门闩却是有害的。

印刷品可以传播美好的情感和聪明的思想，不过我们也看到，印刷品更能散布愚蠢的、淫秽的、虚伪的思想和情感。要回答文明有益还是有害这个问题，得看在这个社会里究竟是什么占上风——善，还是恶。在我们基督教世界，大多数人俯首帖耳地受少数人压迫，文明在这里只不过是压迫的一种工具。

是时候了，上层阶级的人们应当明白，他们称之为文明、文化的东西只不过是少数不劳动的人奴役绝大多数劳动者的手段和结果。

是时候了，我们应当明白，我们的生路不在于继续走我们走过的道路，也不在于抱着已经创造出来的东西不放，而在于认清我们走过的道路是错误的，我们已经陷入泥塘，应当从中自拔。我们应当关心的不是紧紧抓住我们所背负的一切东西，相反，是勇敢地丢掉我们所背负的最无用的东西，以便好歹能够走到（哪怕是用四足爬到）坚固的岸上。

要知道，合理的、善良的生活在于，一个人或者人类从他们总要面临的许多行动和道路中选择一种最合理、最善良的。为了过合理的生活，基督教世界的人的状况是，必须从下面两种中选择一种：或者继续沿着这条道路走下去，即让现有的文明给少数人以最大的好处，而使多数人继续贫困，做奴隶；或者当机立断，部分地拒绝，甚至全部拒绝这些为少数人享用的文明所创造的

福利，只要这些福利有碍于把大多数人从贫困和奴隶地位中解放出来。

十二 个别的自由和一般的自由

当代人都在议论什么个别的自由，诸如言论自由、出版自由、信仰自由、这种选举而不是那种选举的自由、集会自由、结社自由、劳动自由，还有许多别的自由。这说明，今天我们俄国的革命者对一般的自由——指没有任何一种权力来强令一个人采取违反他的愿望和利益的行动的、人人都能理解的普通的自由——认识十分错误，或者说根本不认识。

不认识什么是自由，以为一些人允许另一些人采取某些行动就是自由，这其中包含着严重的、极为有害的谬误。谬误在于，当代人以为，盲目屈从于暴力（他们现在正是用这种态度对待政府）是一种自然的状况，而在政权的允许下能够采取由政权规定的某些行动就是自由，正如奴隶眼中的自由是星期日获准进教堂，或者大热天获准洗澡，或者工余获准补自己的衣服等等。

我们只要有一分钟丢开已经形成的习惯和迷信，看一看每一个生活在国家中的人的状况（无论这个国家是最专制的还是最民主的），我们一定会为那些自以为是自由的人如今受奴役的程度之深感到惊骇。

任何一个人，无论他诞生在哪里，头上都有一大帮他完全不认识的人在为他的生活制定法律，规定他应当做什么以及不应当做什么；国家制度越是完善，这个法网也越是严密。规定了他应当向谁宣誓以及如何宣誓，即保证恪守一切将要制定和颁布的法律。规定了他怎样就可以结婚，以及何时结婚（他只能娶一

个女人，但是可以逛妓院)。规定了他怎样就可以与妻子离婚，如何赡养子女，哪些子女是合法的，哪些子女是不合法的，谁能继承财产，如何继承财产，以及如何遗留自己的财产。规定了他触犯哪些法律要被什么人审讯和判刑，以及如何审讯和判刑。规定了他到什么年龄就可以享用助手和雇工的劳动，甚至规定了他的助手每天可以工作多少小时，以及他应当提供什么食物。规定了他应当在什么时候以及如何对自己的子女进行防疫，还规定了在他本人或他的亲属和家畜染上某种疾病的时候，他应当采取什么措施，以及接受什么措施。规定了他应当把自己的子女送进什么学校。规定了他可以建造规模多大、牢固程度多大的房屋。规定了他可以饲养马和狗这样的家畜，以及他可以如何使用水源，在哪些没有道路的地方行走。规定了如何惩治不执行这些法律和其他许多法律的行为。他必须遵守的各种法律和各种规定多得数不清，连最自由的国家的国民也不能以不知道这些法律和规定为托词。

这么一来，人就被置于这样一种境地，无论他买什么必需品：盐、啤酒、葡萄酒、呢料、铁器、煤油、茶叶、白糖等等，他都得付出自己很大一部分劳动果实去支持一些他莫名其妙的事情，去偿清他的祖辈时代不知何人欠下的债务。每迁移一次，每得一次遗产或者与亲友做一次什么交易，他都得付出一部分劳动果实。此外，因为他占着一块土地：盖了住房或者划作耕地，他还得付出更多的劳动果实。所以，他如果靠自己的劳动生活，而不是靠别人的劳动生活，那么他的大部分劳动果实并不是用于改善他和他的家庭的状况，而是用于各种税收和专利权。

事情还不止此，一些国家（是大多数）命令人一到成年年龄就去接受几年军事的，也是最残酷的奴役，并且去打仗。在另外

一些国家，如在英国和美国，人们得雇一些人来做这件事。被置于这样一种境地的人不仅看不到自己是奴隶，反倒认为自己是不列颠、法国、德国、俄国这些伟大国家的自由国民，并且以此自豪，就象仆役以他们服侍的主人的显赫自豪一样。

如果一个人的宗教精神没有变得畸形，没有减弱，他一旦发现自己的处境如此可怕和可悲，自然要对自己说："为什么我要去做这些事情？我想以最好的方式度过此生，我要工作，养家。别拿俄国、法国、不列颠来烦我了。谁需要这个？让别人去维护不列颠和法国吧，我不需要它们。你们可以用武力从我这里抢走你们要抢的一切，可以杀死我，但是我本人却不愿意，也不会去参与奴役自己。"你会觉得这样做是自然的，但是谁也不这样说，谁也不这样做。

所谓隶属于某一个国家是人类生活的必要条件这一信念已经根深蒂固，人们没有决心按照自己的理性、善恶感和直接利益的要求去行动。

为了对国家的信仰而保持自己的奴隶地位的人，就象笼中小鸟，尽管笼门开着，却仍旧自囚其中，部分是出于习惯，部分是因为不懂得它们已经自由了。

在自给自足的人们(如象德国、奥地利、印度、加拿大等国，特别是俄国的农业人口)中间，这种谬误尤其古怪。这些人自愿接受的奴隶地位对于他们毫无必要和好处。

城市人不那样行动① 还可以理解，因为他们的利益和大国统治阶级的利益紧紧地交织在一起，使得他们所处的奴隶地位于他们有利。洛克菲勒不可能有拒绝服从本国法律的愿望，因

① 参见往上数第二段和第三段。

为这个国家的法律使他有可能在损害人民群众的利益的基础上赚到亿万财富并且保存这些财富。洛克菲勒的各大企业经理和这些经理的雇员、乃至雇员的雇员，也都不可能有这种愿望。市民的情况便是如此。对于农民来说，市民就仿佛是昔日地主老爷的家奴，他们做奴隶于他们自己有利。不过从事农耕的各国人民，大多数的俄国人民屈从于这种他们并不需要的权力是为了什么呢？

生活在图拉省、或波兹南、或堪萨斯、或诺曼底、或爱尔兰、或加拿大的一家人与俄国及其彼得堡、高加索、波罗的海沿岸区、满洲掠地和外交勾当毫无关系。生活在波兹南的一家人同样与普鲁士及其柏林和非洲殖民地无关。爱尔兰人与不列颠及其伦敦、埃及人、布尔人和其他事务无关。堪萨斯人与合众国及其纽约和菲律宾无关。然而这些人家得付出一部分劳动，得参加备战和不是他们策划的、而是某些人策划的战争，得服从不是他们制定的、而是某些人制定的法律。不错，人家要他们相信，由于他们选举了一千个不认识的代表中的一个，在所有这些对于他们的生活意义极为重大的事情上服从一些他们不认识的人，并不是服从别人，而正是服从自己。不过只有需要自欺欺人的人才会相信这种话。

一个人隶属于国家，他就不可能是自由的。国家越大，需要的暴力越强，真正的自由就越少。要把形形色色的民族和个人组成一个象不列颠、俄罗斯、奥地利这样的整体，并且把这个联合体维持下来，需要十分强大的暴力。在象瑞典、葡萄牙、瑞士这样的小国中，维持人的联合体需要的暴力虽然小一些，然而这些小国的国民却更难回避政权的种种要求，结果不自由和使用暴力的程度与大国一样。

为了把一抱木柴捆在一起，需要一根结实的绳子并在一定程度上拉紧它。同样，为了在一国以内把一大群人联合在一起，就需要一定程度的暴力并且使用它。对于木柴来说，区别可能只在于如何放置它们，只在于不是这些，而是那些木柴直接受到绳索的挤压，而把木柴聚在一起的力，无论木柴如何放置，都是一样的。暴力国家的情形也是如此，无论它是君主专制的也好，君主立宪制的也好，寡头政体的也好，共和政体的也好，如果人们是靠暴力联合起来的，即一些人制定的法律由另一些人以暴力付诸实行，那么一些人施加到另一些人头上的暴力在程度上总是一样的。在一个地方它表现为粗野的暴力，在另一个地方它表现为金钱的权力。区别只在于，在这种暴力国家制度下暴力对这些人压制得厉害一些，而在那种制度下对那些人压制得厉害一些。

我们可以把国家暴力比作一根松松地穿着一串珠子的黑线。珠子是人，黑线是国家。只要珠子穿在线上，它们就不可能自由变换位置。可以把它们统统移到一端，这样在它们之间就看不出黑线了，但是另一端却露出更多的赤裸裸的黑线（专制政体）。可以在一些地方均匀地移动珠子，使它们之间露出相等的黑线（君主立宪政体）。可以在各个珠子之间留下一小段黑线（共和政体）。但是，只要不把珠子从黑线上拿下来，只要不扯断这根黑线，就不可能完全遮掩住它。

只要国家和用来支持它的暴力存在，无论它们采取什么形式，就不会有自由，不会有真正的自由，即过去和现在人们一向理解的那种意义上的自由。

“国家没有了以后，人们怎样生活呢？”人们通常这样问，人们已经十分习惯于不仅做自己父母的儿子和自己祖辈的孙子，

靠自己选择的劳动生活，主要的是，不仅是一个人，还要是法国人，或者英国人、德国人、美国人、俄国人等等，要隶属于某一个暴力机构，或者是拥有阿尔及利亚、阿曼、尼扎等的法国，或者是拥有印度、埃及、澳大利亚和加拿大这些异国的居民的不列颠，或者是国内各民族毫无内在联系的奥地利，或者是由许多不同的种族杂居的庞大国家美国，或者是俄国。人们对此太习惯了，他们觉得不属于这样一些毫无内在意义的联合体是没法生活下去的，就象几千年前人们觉得不杀生祭诸神、没有决定人如何行动的预言者就没法生活下去一样。

不属于任何一个政府，人们将怎样生活呢？

同他们现在完全一样地生活，只不过不再做他们现在出于可怕的迷信去做的种种蠢事和恶事罢了。他们将象现在一样地生活，不把自己家庭的劳动果实拿去交税以供给他们不认识的人去干坏事，也不参与那些人制造的暴力、审判、战争。

只有这个在当代已失去任何意义的迷信才给予上千的人那种毫无道理的疯狂权力去对付亿万人并且剥夺亿万人的真正的自由。只要一个生活在加拿大，或者堪萨斯，或者波希米亚，或者小俄罗斯，或者诺曼底的人认为自己是英国国民，或者美国国民，或者奥地利国民，或者俄国国民，或者法国国民，并且常常以此自豪，那么他就不会自由。一个以维护象俄国、英国、德国、法国这样的不能成立的毫无意义的联合体的统一为己任的政府，也不可能给自己的国民以真正的自由，而只能给一种貌似自由的东西，也就是在种种巧妙的制度——君主制、共和制、民主制——下面做的那些事情。没有自由的主要原因，几乎是唯一的原因，在于对国家的迷信。即使不存在国家，人们也有可能失去自由。但是在人们隶属于国家的情况下，就不可能有自由。

今天参与俄国革命的人不懂得这一点。他们正为俄国国民争取各种各样的自由，以为这就是他们进行的这场革命的目的。其实这场革命的目的和最后结果比参加革命的人看到的要远得多。这个目的是摆脱国家暴力。这个伟大的变革就是今天在广大俄国人民的开始腐烂的表面，在城市各阶层的一小部分人（所谓知识分子和工厂工人）中间进行着的充满错误和肆虐的复杂工作的方向。这种多半是从报复、仇恨、虚荣等最低下的动机出发的复杂的活动，总的说来对于广大俄国人民只有一重意义：它会向人民表明，什么是人民不应当去做的，什么是人民可以也应当做到的；它会向人民表明，要用一种形式的国家暴力和肆虐去代替另一种形式的国家暴力和肆虐，那真是痴心妄想；它并且会在人民的头脑中捣毁对国家的迷信和国家的魔力。

俄国人民，俄国人民的大多数，眼看着当前的种种事变，眼看着在残酷的革命活动中出现的一切新的暴力形式：砸烂、破坏、使大批大批的人失了生计的罢工，而主要的是自相残杀，他们开始明白，不仅过去压在他们头上、叫他们吃尽苦头的那个国家暴力要不得，现在以新的欺骗和肆虐表现出来的新的国家暴力也要不得，前者不比后者坏，后者也不比前者好，两种都不好，应当摆脱一切国家暴力，而这是很容易做到的，也是能够做到的。

人民，尤其是从事农耕的俄国人民，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过去和现在都通过米尔大会处理自己的全部公共事务，无所求于政府。眼看着当前的种种事变，他们当会明白，他们不需要任何政府，无论是最专制的还是最民主的，就象一个人既不需要铜锁链，也不需要铁锁链，既不需要短锁链，也不需要长锁链一样。人民不需要任何个别的自由，而只需要一个真正的，完全的，普通

的自由。

事情往往是这样的，一些看起来难以解决的问题，用最简单的办法就解决了。今天也是如此，为了实现一个真正的、完全的自由，而不是这些或那些自由，需要的不是与政权作斗争，也不是臆造出这种那种只会使人们看不到他们的奴隶地位的代表制，而只是*对人不要唯命是从*。

只要人民对政府不再唯命是从，就不会再有税收、夺地、当局的压制、兵役、战争。这是多么简单，又是多么容易做到的事啊！为什么人们至今不这样做呢？

原因是，如果不对政府唯命是从，就得对上帝唯命是从，即过一种善良的，有道德的生活。

人们在多大程度上过这种生活，即对上帝唯命是从，他们就能在多大程度上不对人唯命是从，从而得到解脱。

不能对自己说："那么我对人就不唯命是从了。"只有当你对人人共有的、至高无上的上帝的律法唯命是从的时候，你才能够对人不唯命是从。违背互相服务这一条共同的至高无上的律法就不会自由，而依靠劳动人民，尤其是依靠农民的劳动活着的富有的城市各阶级的人一辈子都在违背这条律法。人能够在多大程度上获得自由取决于他在多大程度上执行至高无上的律法。在城市和工厂这样的社会结构中，执行这条律法不仅是困难的，而且几乎是不可能的。只有在农耕生活的条件下才可能执行，而且容易执行。

因此，人摆脱了对政府的唯命是从并且不再承认国家、祖国这种人为的联合体以后，就应当去过那种自然的，愉快的，也是最有道德的农业村社生活，村社只服从不是以暴力为基础，而是以相互协调一致为基础的、人人能做到的、自己的法规。

这就是基督教各国人民所面临的伟大变革的实质。

这个变革如何发生，要经历哪些阶段，我们不得而知。但是我们知道，这个变革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它已经在人们的头脑中进行着，并且已经部分地完成了。

结　　论

人生的意义只在于，时间渐渐将隐藏着的东西揭示出来，指出人们走过的道路正确或者不正确。生活就是日益清楚地认识以往的原则的谬误，从而去建立并且遵循新的原则。整个人类的生活和个人的生活一样，是从旧的状态成长为新的状态。这个成长过程不可避免地会伴有对自己的错误的认识和克服。

然而也会有这样的时期，在个人的生活中，或者在整个人类的生活中，过去犯下的错误一下子明明白白地揭示出来，采取什么行动去纠正这个错误也清楚了。这就是革命时期。基督教各民族今天正是处在这种状态中。

人类本来一直遵循暴力的律法，不知有其他。后来先进的人们宣布了新的、要全人类共同遵守的互相服务的律法。人们接受了这个律法，但是没有全盘接受。他们一方面想将它付诸实行，另一方面在生活中继续遵循暴力的律法。于是出现了基督教，它向人们肯定地指出，事实是人们只有一种共同遵守的律法能给他们带来最大的好处，那就是互相服务的律法。它还指出，这个律法没有付诸实行的原因何在。没有实行的原因在于，人们认为，为了善良的目的使用暴力是必要的和有益的；他们还认为，惩罚的律法是正义的。基督教指出，暴力永远有害，惩罚不是人能够实施的。然而，基督教世界的人没有接受全人类应当

共同遵守的互相服务的律法的这种解释，所以他们虽然愿意遵守这个律法，却不由自主地继续遵守异教的暴力律法。这种充满矛盾的生活使得生活中的犯罪现象越来越多，少数人的舒适、豪华的物质生活越来越发展，基督教各民族中的大多数人越来越听命于人，灾难深重。

最近，基督教世界的人，尤其是那些早已放弃农耕的自然生活、上了所谓自治的当的各国人民，一部分过着极端罪恶和奢侈的生活，另一部分极端困苦，备受奴役。这些人因为处境艰难，也因为意识到自己生活在矛盾中而痛苦，到处探索生路：帝国主义、军国主义、社会主义、掠夺别人的土地、各种斗争、各种税收、技术进步、腐化堕落——一切都探索过了，单单没有到能拯救他们的地方去探索，即摆脱对国家、对祖国的迷信，不再对任何暴力政权唯命是从。

由于过农耕的生活，由于不存在自治的骗局，由于人数众多，主要的是，由于坚持了基督徒对待暴力的态度，俄国人民经过他们被政府卷入的残酷、无用、不幸的战争，在他们的归还被掠夺的土地的要求没有得到满足的情况下，比其他国家的人民先感觉到了当代基督教世界的人灾难深重的主要原因，因此在他们中间就开始了伟大的变革，即全人类面临的变革，只有这场变革能救他们脱离无谓的痛苦。

这就是今天在俄国开始的革命的意义所在。在欧洲和美洲各国人民中间，这场革命还没有开始，但是使得俄国发生革命的原因对于整个基督教世界是一样的，向全世界表明异教各民族在军事上必然优于基督教各民族的对日战争是一样的，已经达到最大的紧张程度而永远也不会终止的大国军备扩张是一样的，由于被剥夺对土地的自然权利而灾难深重、普遍不满的劳动

人民的处境也是一样的。

大多数俄国人清楚地看到，他们遭受这一切苦难的原因是对政权唯命是从。俄国人要么不再做有理智的、自由的生物，要么不再对政府唯命是从，二者必居其一。

如果欧洲、美洲各国人民因为忙于生活，又上了自治的当，看不到这一点，那么他们很快就会看到这一点了。参与各大国政府的暴力(他们称之为自由)，使得他们越来越听命于人，并且因此遭受种种灾难。日益深重的灾难必然会使他们选择那唯一的生路：不再对各国政府唯命是从，其结果是国家暴力联合体的消灭。

为了实现这个伟大的变革，只须使人们明白，国家也好，祖国也好，是个虚构的东西，而生命和真正的自由才是现实的东西，因此不应当为了被称为国家的那个人为的联合体去牺牲生命和自由，而应当为了真正的生命和自由摆脱对国家的迷信和由此产生的对人的罪恶的唯命是从。

一旦人对国家和政权的态度发生这种变化，那就是旧世界的末期，新世界的开始。

(1905)

陈 馥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小 绿 棒

一

假如有一个人沉睡了很久，在沉睡中忘掉了以前发生过的一切。一觉醒来，他却在一幢他不熟悉的新住宅里。在这幢住宅里居住着象他一样的整天忙忙碌碌地干着什么事情的生物：人与动物。那么这个人首先要做的事情是竭力弄明白，谁以及为了什么把他送进这个新的奇怪的地方，他在这里该做些什么，该怎样运用自身感觉到的那种力量和活动的要求。只有宗教才能回答这些问题。对于一个有理智的人来说，不了解这些问题的答案是不可能在世界上很好地生活的。

是谁把我送进这个奇怪的地方？

我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但是我有把握知道，这个人是存在着的，正是他把我安置在这个世界上。我有把握知道这一点，那是因为我不可能按照自己的意志来到这个世界上，因为我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一点，也不可能想到这一点，因为我在来到这个世界上以前似乎是不存在的，或者至少我对以前有过我这一点毫无印象。假如我问：我，真正的我，始于何时？那么我得到的回答更加不能令人满意。有人对我说，我是在若干年以前从娘肚里出来的。然而从我母亲肚里出来的是我的肉体——那肉体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不知道，现在也不知道自己的存在，它

很快，也许就在明天，将会被埋入泥土之中，化为泥土。我用自我意识到的东西并不是和我的肉体同时出现的。这个自我不是始于母腹之中，不是始于割断脐带、脱离母体之时，不是始于断奶之时，也不是始于咿呀发声之时。我知道，这个我始于某个时候，同时我也知道，这个我以前是一直存在着的。因而在时间范围内我不可能找到自己的真正的我，那么我是否还有必要在近期或者久远的年代中去寻找它呢？我似乎从来没有出现过，可又仿佛在过去和现在始终存在着，只是我忘记了自己过去的生活而已。

因此，我不能确切地说，我究竟是什么。我只知道，我和我的肉体不是一回事。

第二个问题：当我有了理智以后，我所见到的那个世界究竟是什么？

这个世界不是我的家族和我的庭院，不是亚斯纳亚波利亚纳的叶尔米林家族或托尔斯泰家族及其庭院，也不是鲍威尔家族在巴伐利亚的房子和院落，或者施密特家族在英国的房子和院落，或者鲁宾逊家族在美国俄亥俄州的房子和院落，或者费汉吉家族在中国乡村或者北京的房子和院落，而是所有的人的巨大的世界，这些人居住在这一星球的土地上，无论是暹罗、冰岛，还是在马达加斯加，以及一切我所知道的和不知道的地方。组成这个世界的不仅是我所听说的现在居住在地球上的十五亿人，而且还包括所有的在我以前生活过的亿万人，他们曾经生活在我所知道的时代以及我所不知道的千千万万年中，同时还包括那些正在出生、成长以及在我尸骨无存以后仍将一代一代生活下去的人们。所有这些人，此外还包括从极微小的甲虫到大象和河马在内的种类繁多不计其数的动物，以及同样是不计其数的植物，包括不仅在地球上，而且在地球以外的其他星球上，在

许多太阳和亿万星星上，在地球四周的、可以无限期地扩展的无穷空间中的无生命的物体，——就是这一切构成了我诞生在其间，并从有理智起就见到的那个世界。

就象我从人们那里听说的那样，我是在昨天，或者按我们的说法，在十年，二十年，三十年，四十年，五十年以前，出现在这个从一切方面来说，就时空范围而言都是无穷的世界上的。我父亲和我母亲的结合导致了我的出现。正如我从其他人那里得知，最初我是个胎儿，以后长成为婴儿，后来成了儿童、少年和成人。我说不清，究竟在什么时候产生了我，那个有自我意识的我。我觉得，我以前是始终存在的。何时终了，我也不知道。根据我对人的观察，纵观所有的人的必经之路，我知道，大概活了七、八十年以后我将死去；我知道，每一天每一个小时我都在接近死亡；我知道，任何一个时刻我都可能死去。尽管我知道这一点，并在所有的人身上看到这一点，我仍不相信这一点，不相信我的那个自我可能终了。

如果事情是这样，那么以前我在这个世界上并不是始终存在着。可我为什么要来到这个世界上？我在这个世界上又该做些什么呢？

我，以这么一个微不足道的身体和极为有限的生命期，该在这个时空无限的世界上做些什么呢？

如果向一个在自己的理智被唤醒以前靠动物的本能活着的人提出这样一个问题，那么最普通的回答就是，他为了吃、喝、睡和寻欢作乐，总之，为了享受生活所给予的一切肉体的享乐而活着。但是一个人只要看一看自己的周围，想一想等待着他的是什么，他就会确信，肉体的幸福不可能是生活的目的，因为对于一个无法逃避斗争、种种灾难、疾病和必然的死亡的人来说不

可能有那样的幸福。在不可避免地走向衰弱、老年和死亡的生活中还有什么幸福可言呢?!因此，无论是享受、提高自身的能力、完成丰功伟绩、甚至促进社会的幸福都不可能是生命的目的。假如不存在这个时空无限的世界和不存在死亡，那么所有这一切可能成为生活的目的。在时空无限的世界中，在我的生命如此有限和短暂的情况下，一个人的事业没有，也不可能有任何意义。当一个人的全部活动在无穷的世界中间只是很难觉察的一点的时候，当整个生命只是两个永恒之间的瞬息一现的时候，他为什么要为改善生活而劳动呢？当一个人必定要走向死亡，并且既看不到更好的生活，也听不到因为他为人们做了事而得到感谢的时候，他又为什么要为改善别人的生活而劳动呢？而且那些人，他为他们做了好事的那些人，同样也将消失得无影无踪。

如果我认真地提出这些问题和认真地回答它们，那么答案应该是这样的：

1）对于第一个问题，我究竟是什么，回答是：这是一个似乎不久前才出现的、短暂的、正在走向死亡的、并且必定很快死亡的物体，同时这是一个无疑存在着、而一旦消失就化为乌有的物体。因而，我不知道，我究竟是什么，同时这又是一个我无疑最了解的物体。

2）对于第二个问题，我生活在其中的那个世界究竟是什么？回答是：就其在时间和空间上无穷而言，它是一个无法理解的东西。在时间上它想必是始于某个时候和终于某个时候，可同时又不可能始于任何一个时候和终止于任何一个时候。在空间上它想必是终于某个地点，但同时又不可能终于任何一个地点。总之，它是我无法理解的，或者是我无法想象的东西，也就是说，我

完全不知道那个世界是什么，可同时我又置身于这一世界之中，在它里面生活，并且必须在它里面活动。这是我对第二个问题的回答。

3）对于第三个问题，我应该做什么，回答是：我正在力图为那个人，即在这个世界上已开始生存并在其中有着归宿的那个人（我把它看做是我自己）的幸福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的，毫无意义的。那个永远没有起始，总是和我的肉体有联系，而又并非同一的东西，什么也不需要。因此，对于我来说，我的生命对于我认为是自我的那个东西，没有，也不可能有任何意义，对于我生活在其中的那个世界也不可能有意义。我所做的一切，无论是对于我自己，还是对于世界，都是毫无必要的，不可能带来任何益处的。

只要一忘记自己的身份，国王、管事、法官、厂主、教授、学者、艺术家、家庭成员的身份，而只记住一点，即我是一个不久前出现在这个不可理解的世界上、很快必将从这个世界上消失的人，那么生活中就不会有任何理智的目的，也不值得去做什么事情了。一切都将是毫无价值的，一切都是不需要的。你要做的一切虽说毫无意义，只要你还活着，你就必须做点什么。人生在世就是要活动，好象马拉车一样。马不可以不走，不可以不用自己的行走来牵动车轮。而人也不可以不做点什么，不可以不用自己的活动来参与整个世界的运动。因此，尽管对于我，对于人，以及对于整个世界来说，我的生命无论如何都是毫无意义的，但我还是得做点什么。有一种力量将我置于这样的地位，那就是我必须活动，不是为了自己，也不是为了世界，而是为了某个我不理解的存在物。在这一思想中包含了任何一种真正的宗教的实质。

这一思想是说存在着一种将我送入这一世界中来的力量。在这一点上体现了真正的宗教的实质。而正是承认那个把我送入这一世界的、被称之为上帝的力量这一点，不仅使一切事情都变得明白了，而且也使人的生命有了意义。我的生命本身是不可理解的，同样我也不理解整个世界的生命。但是我活着，并且必须按照某种最高力量的意志活动。如果对于我来说，我的生命是不可理解的，我能够给自己或者世界提出的一切目的对于我来说也是没有意义的话，那么对于那个将我自己所不理解的我送入世界，并且支配着我所不理解的世界的生命的最高力量来说，我在这个世界上的生命不可能，也不应该是没有意义的。

只要承认这个最高的力量，那么一切就会变得明白了：我的生命的最终目的和世界生命的最终目的，我无法看到，也不能理解（它们不能为目光短浅的人所理解）。我和整个世界实质上只是达到我所不理解的目的的工具而已。因此我的生命的意义已经不在于达到那个我无法接近的最终目的，而仅在于为实现那个我不明白，而我又是为了它才存在的目的而尽力，即承认这个最高力量，为它服务，承认上帝，并履行它的意志。

二

上帝的意志体现在哪里？有人教诲说，上帝通过摩西，基督，或者佛给人们以启示。这是不对的。有时这样说是因为误解，有时则是出于欺骗，但总归是不对的。

上帝无论在什么地方也不会立即把自己的意志、自己的法规启示给一个人或者一群人。上帝总是给一切人，一切正在寻找它的人以启示。上帝的启示在每一个人的心中。任何人在自

己的心中体会到了上帝，那就是体会到了生命的本质，这种本质不是肉体的，但又是借人的肉体以生存的。它没有重量，也没有尺度、颜色、味道和气味，并且无始无终。人身上的这种生命本质受到他的肉体的制约，因此它只是整体的一部分。但是从这一部分中人能够知道整体，这个整体就是上帝。一个人在自己身上感觉到这个整体的一部分，于是他也就知道了上帝，不可能不知道它。

既然知道了上帝，那么也就知道了上帝的律法。上帝的律法不是写在某一本书里，而是存在于生命之中，存在于人的命运之中。人们觉得，他们不知道律法或者误解了上帝的律法（一些人认为这是上帝的律法，而另一些人则认为那是上帝的律法），那仅仅是因为人们对自己所处的位置闭眼不看，他们不希望看到它，或者希望看到不是本来面目的它。如果有个人来到一个火车站，他看见停在站台旁的车厢，就走了进去。他把车厢想象为一座房子，并且着手把它布置成一个舒适的住宅，打算在里面定居下来，那么当火车启动，驶向下一个车站时，当人们叫他带着他所有的装饰物和东西搬出去时，他一定会感到惊讶和伤心的。一个人可以看见和知道，车厢不是房子，它只是交通工具，旅行必须服从一定的章程：买票和按照铁路上的规章行事。大部分人却同样看错了，或者是完全不明白自己在生活中的位置。而问题的关键就在于人们不明白自己的位置。

[…………]

三

所有的人都希望生活得快乐，有爱情与和睦，没有疾病、痛

苦和死亡，可是所有的人都生活在分离和相互仇恨之中，所有的人都生病，所有的人都感到痛苦，并且在走向死亡。这是为什么？为什么上帝把人们弄成这样：所有的人都渴望幸福，然而人人却又都在受苦呢？这是为什么？

基督的教义回答了这个问题。基督说，他很怜悯人们，因为人们就象没有牧人的绵羊一般疲惫不堪和四散奔走，于是他招呼人们到他这里来，并答应给人们以幸福。基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① 基督对人们说，他们的一切灾难都在于他们不明白自己的位置，想象与实际不符，忘记了自己是谁；而一旦他们明白了自己的位置，记住了自己的位置，他们的生活就不再是痛苦的，而是欢乐的了。

这在《福音书》中多次指出过，在关于种葡萄人的比喻中，这一点讲得特别清楚：有个家主，栽了一个葡萄园，在里面安排好了一切（园子是世界，主人是上帝），把园子租给种葡萄的人，要他们在园子里干活，并把果实交给他。但是种葡萄的人忘了园子不是他们的财产，忘了他们只有在得到主人同意以后才能够享用他的果实。当主人打发仆人来要园里的果实时，种葡萄的人不仅不给果实，还赶走了仆人。于是主人赶走了他们。这样他们就遭到了不幸。②

当人们以为生命是他们的财产，每个人都可以随心所欲地享用它，而不必履行给他以生命的上帝希望他做的事情的时候，人们同样也会遭到不幸。

---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十一章第二十八、二十九节。

② 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第三十三至四十一节。

才能就象生命一样，也只是上帝为了有利于工作才赋予的。一生不工作的人也就丧失了主人想给的一切。谁为上帝工作，这个人得到的就会越来越多。

在关于主人留在自己家中的管家的比喻中也谈到了这一点。这个管家不去关心主人的房子，却享乐起来，浪费主人的财物。于是主人惩罚了他，并把他辞了。①

在这些比喻中说的都是一个人不应该把自己看成什么。而在关于从田里归来的仆人的比喻中说的则是，世界上每个人应该怎样看待自己，以及应该把自己看成什么。

这个比喻说："你们谁有仆人耕地，或是放羊，从田里回来，就对他说，你快来坐下吃饭呢？

"岂不对他说，你给我预备晚饭，束上带子伺候我，等我吃喝完了，你才可以吃喝么？

"仆人照所吩咐的去作，主人还谢谢他么？

"这样，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②

基督的全部教义就在于使一个人明白自己的位置。

一个人如果不明白自己的位置，那么无论他做什么，无论怎样努力谋求自己的幸福，也不可能有好的结果，就象一个不履行契约的雇工不可能有好的结果一样。

只有当一个人明白了自己的位置，明白了他不是自己生命的主人，而是上帝的仆人和子民，所以应该在上帝面前履行自己的义务的时候，他才可能在生活中有好的结果。

《福音书》里正是这样说的："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

① 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六章。

② 《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十七章第七至十节。

(即上帝所想的),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即人们为了自己的幸福所需要的一切,他们都将得到)。"①

一个人要得到他能得到的幸福,需要的是不自我欺骗,以及明白自己的位置。

一个人在世界上的真正位置在哪里?导致一个人不幸的那种欺骗是什么?

这种欺骗就是人们忘掉了死亡,忘掉了他们在这个世界上是不会永久生活下去的,他们只是匆匆的过客。孩子和相当多的成年人都相信了这个谎言。相当多的成年人甚至到了老年还没有想到死,他们就象不会死亡那样生活着,并且深信自己将会永远地活下去。

那些人只是到了临死时才明白了自己的位置,他们感到恐惧,但为时已晚,他们看到了自己全部生活的无可挽回的错误。《路加福音》第十二章第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节就谈到这种欺骗:

"[耶稣]就用比喻对他们说,有一个财主,田产丰盛,自己心里思想说,我的出产没有地方收藏,怎么办呢?又说,我要这么办,要把我的仓房拆了,另盖更大的,在那里好收藏我一切的粮食和财物。然后要对我的灵魂说,灵魂哪,你有许多财物积存,可作多年的费用,只管安安逸逸的吃喝快乐吧。神却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必要你的灵魂,你所预备的,要归谁呢?"

动物可以不想到死而活着,但是人有理智,他不能这样活着。如果他有足够的理智预见自己必须吃饭,并为此收集粮食和建筑粮仓,那么他可以想得更远一些,预见到在年老的时候死

---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六章第三十三节。

亡必定会等候着他，而且不仅在年老的时候，平日死亡也每分钟都可能降临到他的头上。

一个记住了死亡的人，不可能为单独的自我而活着。

一个不忘记自己终究要死的人，他可以赋予生命的唯一意义在于他已不是一个独立的人，而仅仅是上帝的意志的工具。他按照上帝的意志出现在这个时空无限的世界上，他必须在这个世界上生活若干时间，然后永远地消失。如果正是这样，那么很显然，为了安排自己的生活而活着是极不理智的，活着的唯一意义在于履行上帝的意志，正是上帝为了实现这一意志的目的才把他送到这个世界上来。这个目的是什么呢？最终的目的我不能知道，因为它隐没在无限之中，但是我能够知道达到它的方法。那构成我的生命之本质的对幸福的渴望本身就是达到它的方法，但这幸福不是我个人的，而是整个世界的。我可以接近的目的就是整个世界的幸福，我对幸福的渴望仅仅是一种指示，它向我指明我应该为世界寻找些什么。

因此，一个人只有清楚地明白自己在世界上的位置，才会产生对上帝和上帝的律法的真正信仰。意识到了自己的位置，也就自然而然地产生顺从上帝的意志，承认人人平等，爱所有的人并为他们服务，在生活中奉行种种基本准则，为别人做你希望别人为你做的事。

[…………]

(1905)

陈建华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给一个中国人的信

亲爱的先生：

一

我收到了您的书，并且兴致勃勃地看完了它们，特别是《尊王篇》。

中国人民的生活过去一直是我极感兴趣的，我也曾尽力去了解我所能了解的中国生活中的东西，尤其是中国的宗教智慧——孔子、孟子、老子的著作及其注疏。我也看过中国的佛经和欧洲人写的关于中国的书。近来，在欧洲人，其中在很大程度上是俄国人对中国施行了那些暴行之后，中国人民的一般情绪当时和现在都引起我特别强烈的兴趣。

中国人民虽遭受到欧洲民族这样多不道德的、极端自私的、贪得无餍的暴行，而直到最近都是用宽宏和明智的平静、宁可忍耐也不用暴力斗争的精神来回答加之于他们头上的一切暴行。我指的是中国人民，而不是政府。

伟大而强有力的中国人民的平静和忍耐只是引起了欧洲民族越来越多的蛮横行为。粗野的、自私的、只过着兽性生活的人总是这样，与中国发生关系的欧洲民族正是如此。

中国人民过去经历过，现在仍经历着的折磨是巨大的和艰

难的。但正是现在，重要的是中国人民不要失去忍耐，不要改变对暴力的态度，不然就会丧失忍受暴力、不以恶报恶必定产生的严重后果。

“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① ——基督教教义说。我也认为这是毋庸置疑的真理，虽然人们难以接受。不以恶报恶和不参与恶不但是得救，而且也是战胜作恶者最为妥善的手段。

中国人在把旅顺割让给俄国人之后，便能看到这教义正确的最突出的证明。极力用武力从俄国和日本那里夺回旅顺，达不到那些对俄国和日本极为有害的后果，即把旅顺割让给俄国对俄国和日本所产生的那些极为有害的后果——物质的和道德的恶。割据了中国胶州湾和威海卫的英国和德国也必定如此。

一些强盗的得逞引起了别的强盗的垂涎，赃物成了纷争的对象，并将毁灭强盗自身。狗是这样，堕落到动物水准的人也是这样。

二

正因为如此，我现在怀着恐惧和忧虑的心情听到并从您的书中看到中国表现出战斗的精神、用武力抗击欧洲民族所施加的暴行的愿望。

如果真是这样，如果中国人民真是失去了忍耐，并且按照欧洲人的样子武装起来，能够用武力驱除一切欧洲强盗（中国人民以自己的智慧、坚忍不拔、勤劳，而主要是人口众多，做到这一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十章第二十二节。

点是轻而易举的)，那么这就可怕了。这不是象西欧最粗野和愚昧的一个代表——德国皇帝所理解的那个意义上的可怕，而是在这个意义上的可怕：中国不再是真正的、切合实际的、人民的智慧的支柱，这智慧的内容是过和平的、农耕的生活，这是一切有理智的人都应该过的、离弃了这种生活的民族迟早应该返回来的生活。

我认为，在我们的时代，在人类的生活中正发生着伟大的转变，在这个转变中，中国应该在领导东方民族中发挥伟大的作用。

我想，中国、波斯、土耳其、印度、俄国，可能的话还有日本(如果它还没有完全落入欧洲文明的腐化罗网之中)等东方民族的使命是给各民族指明那条通往自由的真正道路，如您在您的书中所写的，在汉语中用来说明它没有别的词，只有"道"，道路，也就是符合人类生活永恒基本规律的活动。

根据基督的学说，自由也是经过这条道路实现。基督说，"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① 西方民族几乎不可挽回地失去了的就是这个自由，我想，东方民族的使命是实现自由。

三

我的思想是这样的：

从远古时代起就发生了这种事，从和平和勤劳的人们中间分化出了贪婪的、认为暴力比劳动好的人。这些贪婪和游手好闲

---

① 《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八章第三十二节。

的人侵犯和平的人，强迫他们为自己工作。无论在西方和东方，在一切过国家生活的民族中都发生了这种事，如此持续了好多个世纪，现在还在继续着。但是在古代，当侵略者占领了人口稠密的广大区域时，他们不能对被统治者做许多坏事，因为统治者少，而被统治者多（特别是在交通条件原始的广大区域内），只有少部分人遭受到统治者的暴行，大部分人还能过安定的生活，不同暴虐者直接接触。全世界都曾如此，直到最近，在东方民族之间，特别是在幅员广袤的中国，仍然如此。

但是，由于两个原因，这种状况过去不能、现在也不能继续下去了。首先是因为，暴行者的政权就其本质而言越来越腐化；其次是因为，被统治者受到教育越来越多，越来越清楚地看到服从政权的危害。

这两个原因的作用日益加强又是由于通讯有了技术上的改善，出现了道路、邮政、电报、电话，统治者凭借它们把自己的影响施展到那些没有交通手段就不能施展的地方去。由于同样的原因，被统治者彼此间的联系也更加密切，他们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自己的不利地位。

这些不利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如此巨大，以至于被统治者感到无论如何必须改变自己与政权的关系。

西方民族早就感觉到了这种必要性，早就用西方民族共同的方式改变了自己与政权的关系，即用议员限制权力，实质上是分散权力，把权力从一个人或几个人手中移交给许多人。

目前，我认为轮到东方民族了，中国同样感觉到了专制政权的危害，并且寻求从在目前的生活条件下变得不能容忍的专制政权下解放自己的手段。

四

我知道，中国有一种学说认为，君王，“天子”，应该是大贤大德的人，如果不是这样，那么臣民们可以并且应该不再服从他。但是我认为，这种学说只是为政权辩护，因而与欧洲民族中间流行的使徒保罗所谓君权神授的学说同样是站不住脚的。中国人民不会知道他们的皇帝是不是贤明和有德行。同样，信基督教的各国人民也不会知道，是不是上帝赋予了这位君主权力，而非那位同他们斗争的君主。

这些对政权的辩护在各民族很少感觉到其危害的时候曾经起过作用，但是在现在，当大多数人感觉到一个人或几个人统治许多人的政权的所有害处和所有荒谬之后，这些辩护就不灵了。各民族无论如何都要改变自己和政权的关系。西方民族早就改变了自己和政权的关系，现在轮到东方民族了。我认为，俄国、波斯、土耳其和中国就处在这种状况中。所有这些民族都熬到了他们已经不能再处于以前与统治者的关系上的时候了。

俄罗斯作家赫尔岑说得多么正确啊①，不可能有一个拥有电报和电动机的成吉思汗。如果东方现在还有成吉思汗或类似他的人，那么显然，他们的末日到了，他们是最后一批。他们不能继续存在下去，因为电报和一切称之谓文明的东西的出现使他们的政权变得过于沉重，因为各民族有了这文明就特别强烈地感觉到和认识到，有没有这些成吉思汗对他们说来并不象在古代那样是无所谓的，相反，他们遭受的灾难几乎全部产生于这

① 指的是赫尔岑致亚历山大二世的信。

种政权，他们只是出于习惯才服从它，对自己没有任何好处。

在俄国大致如此。我想，对于土耳其、波斯、中国也是如此。

对于中国说来尤其如此，由于中国各族人民爱好和平，它的拙劣的军队使欧洲人有可能以同中国政府的各种冲突与不和为借口而不受惩罚地掠夺中国大地。

中国人民不能不感到必须改变自己与政权的关系。

五

这就是我在您的书中和从别的消息中看到的。中国的轻率的人们，所谓的改良派认为，这一改变应当是去做西方各民族已经做了的事情，即用代议制政府替代专制政府，建立西方各民族的那种军队，那种工业。这一决定初看起来似乎是最简单和自然的。根据我知道的中国的一切，这决定不但是轻率的和非常愚蠢的，而且完全不符合聪明的中国人民的本性。建立西方各民族的那种宪法，那种军队，或许还有那种兵役制，那种工业，就意味着摈弃中国人民曾经赖以生活和正赖以生活的一切，摈弃自己的过去，摈弃明智的、爱好和平的、农耕的生活，摈弃"道"的生活——它不但对中国、而且对全人类都是真正的和唯一的道路。

假定中国为自己建立起欧洲的制度，中国将驱除欧洲人，它将会有象欧洲那样的宪法、强大的常备军和工业。

日本做到了这一点，它制定了宪法，加强了陆军和海军，发展了工业，这一切彼此不可分割地联系着的措施的后果是明显的。日本人民的状况越来越接近于欧洲民族的状况，而这种状况非常可悲。

六

西欧各国表面上非常强大，现在能够压倒中国军队。但是，生活在这些国家的人民的状况不但不能同中国人民的状况相比，而且最是难熬。在这些国家里，不幸的、满腔怨恨的工人群众接连不断地同政府和富人进行斗争，这种斗争只是受到了组成军队的被欺骗的人们的武力镇压。在贪得无厌、穷兵黩武的国家之间也悄悄地进行着这种斗争，它时刻有可能酿成奇灾大难。

不管这种状况多么可怕，西方民族的灾难的实质不在这里。他们主要的和基本的灾难在于，这些不能用自己的粮食养活自己的民族的整个生活完全建筑在必须用暴力和狡诈从还过着合理的、农耕生活的中国、印度、俄国和其他国家为自己攫取生活资料之上。

改良派人们建议你们模仿的就是这些寄生民族以及他们的行为!

宪法、保护关税、常备军队，所有这一切把西方民族变成了现在的样子：抛弃农业，与农业疏远，在城市、工厂里生产大部分并不需要的产品，被派到军队去专干形形色色的暴行和掠夺。他们的状况初看起来无论怎样耀眼，其实是没有出路的。只要他们不改变目前以欺骗、腐化和掠夺农业民族为基础的生活制度，他们就免不了要毁灭。

由于害怕西方民族的横蛮和武力而去模仿他们，这等于一个明智、纯真、勤劳的人去模仿挥霍无度、好逸恶劳而又侵犯我们的无耻的掠夺者，亦即为了有效地对付没有道德的恶人而使

自己也成为同样没有道德的恶人。

中国不应该模仿西方民族，而应该以他们为借鉴，免得陷入同样没有出路的境地。

西方民族正在做的一切可以并且应该成为东方民族的例子，但不是应该效法的例子，而是千万不能效法的例子。

七

走西方民族的道路意味着走上必然毁灭的道路。但是，停留在俄国的俄国人、波斯的波斯人、土耳其的土耳其人和中国的中国人所处的那种状况之中也是不行的。对于你们中国人，这样做尤其不行，因为你们爱好和平，处在国家没有军队的状态之中而又为不能过独立生活的军事强国所包围，于是不可避免地会遭受掠夺和侵占，那些强国为了维持自己的生存是一定要这样做的。

怎么办呢？

至于我们俄国人，我知道，毫无疑问地知道，我们俄国人不应当做什么和我们应当做什么来摆脱我们遭受到的恶，以免情况更坏。首先，我们俄国人不应服从现在的政权，但是我们也不应当去做我们的、还有你们的改良派、不聪明的人们所要做的事。不应当模仿西方，通过制定宪法，用另一种政体，无论是君主政体或共和国政体来替代这种政体。大概没有必要这样做，因为这可能使我们陷入西方民族所处的灾难境地中去。

我们必须而又可能做的只有一件事，并且是最简单的事：过和平的、农耕的生活，忍受可能施加于我们的暴力，不以武力对抗暴力，也不参与暴力。据我看来，你们中国人有更多的理由必

须要做的也正是这件事，不仅是为了使你们的土地免遭欧洲民族的侵占和掠夺，而且也是为了摆脱你们的政府的不合理要求，它要求你们去做违背你们的道德学说和觉悟的事情。

只要你们坚持遵循合理的生活道路，即"道"的自由，你们的官吏们强令你们做的一切就会自行取消，欧洲人的压迫和掠夺也就不可能实行了。不去执行官吏们的命令，主要是不服从他们，不去协助互相奴役和掠夺，你们就会从官吏们的淫威下得到解放。遵循"道"，不承认自己隶属于任何一个国家和有义务去做你们的政府正在做的那些事情，你们就会从欧洲人的掠夺下得到解放。

要知道，欧洲民族的种种侵略和掠夺之所以发生，原因都在于存在着一个政府，而你们甘当它的臣民。如果中国政府不存在了，其他民族就没有任何理由以国际关系为借口去干自己的残暴行为。

八

为了消除恶，应当反对的不是恶的后果，诸如政府滥用权力、毗邻民族侵犯掠夺，而是恶的根源，是人民对人的权力的虚伪关系。只要人民认为人的权力高于上帝的权力，高于律法（"道"），那么人民就永远是奴隶，奴性越足，他们所制定并服从的政权体制（如立宪体制）就越复杂。只有以上帝的律法（"道"）为一切其他律法都应服从的唯一最高律法的人民才可能是自由的。

只要你们不服从自己的政府，在别的民族向你们施加暴力时不协助他们的政权，不到私人的、国家的、军队的机构中去为

他们服务，就不会有你们正遭受的一切灾难。

九

人类和人类社会永远处在从一种年龄向另一种年龄过渡的状态中，但是常常有这样的时期，人和社会特别尖锐地感觉到和清楚地意识到这些过渡。就象一个人会突然感觉到他不能再继续过童年的生活一样，各民族的生活中同样也有这样的时期，社会不能继续照老样子生活下去，感到有必要改变自己的习惯、制度和活动。我想，一切过着国家生活的民族，无论是东方民族还是西方民族，现在所感受到的正是这种从童年到成年的过渡时期。这过渡在于必须从变得不能容忍的人的权力下解放出来，并在与人的权力不同的基础上建立生活。

在我看来，这事业是历史性的，是命运为东方民族规定的。

就此而言，东方民族正处在特别幸运的条件下。他们尚未抛弃农耕，尚未被军事的、宪法的和工业的生活腐化，尚未失去必须遵循上天的或上帝的最高律法的信念，目前正处在一个十字路口，欧洲民族早已从那里走上了使摆脱人的权力变得特别困难的错误道路①。

既然看到西方民族的一切祸害，东方民族自然不会企图用荒谬的、人为的、掩盖问题实质的手段（虚假地限制权力和实行西方民族企图借以获得解放的代议制）摆脱人的权力的恶，而是用别的，比较根本和简单的方式来解决问题，这方式在仍然相信必须遵循上天或上帝的最高律法，即“道”的律法的人们看来是

① 为什么会这样，我在题为《俄国革命的意义》一文中给予了详细的阐述。——作者注

自然而然的，这方式只能是遵循这个排除服从人的权力的可能性的律法。

只要中国人继续过以前所过的和平的、勤劳的、农耕的生活，遵循自己的三大宗教教义（孔教、道教、佛教三者的教义一致，都是要摆脱一切人的权力，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克己、忍让、爱一切人及一切生灵），他们现在所遭受的一切灾难便会自行消亡，任何力量都不能战胜他们。

依我看，现在不但在中国面前，而且在一切东方民族面前摆着的问题不仅仅是自己摆脱他们从自己的政府和别的民族那里遭受的那些恶，而且是要给一切民族指出摆脱他们全体所处的那种过渡状态的出路。

除了从人的权力下解放出来和服从上帝的权力以外，没有，也不可能有别的出路。

（1906年9月）

朱春荣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到底怎么办？

绝圣弃智，民利百倍。
绝仁弃义，民复孝慈。
绝巧弃利，盗贼无有。
此三者以为文不足，故
令有所属。见素抱朴，
少私寡欲，绝学无忧。
——老子：《道德经》十九章

大约一个月前有两个年轻人到我这儿来讨小册子①。一个戴着鸭舌帽，穿着树皮鞋；另一个戴着曾经是很讲究的黑色礼帽，穿着破皮靴。

我问他们是什么人。他们带着毫不掩饰的骄傲告诉我，他们是从莫斯科被赶出来的工人，因为在那里参加了武装起义。途中他们被雇到我们村的果园当看守，工作还不满一个月。昨天果园园主辞退了他们，说他们怂恿农民毁果园。而他们微笑着否定了这种说法，声明他们只是每晚到村里去走走，和伙伴们聊聊天而已，没有怂恿任何人。

他们俩，特别是那个更活跃一些的，笑起来黑眼睛放光，并

① 指宣传托尔斯泰主义的小册子。托尔斯泰经常免费送给普通老百姓。

且露出一口白牙齿的工人，都读了不少革命文献，于是不管恰当不恰当，满嘴外来语：演说家、无产阶级、社会民主党人、剥削等等。

我问他们读过什么。皮肤微黑的那一个笑着说，他读了各种各样的小册子。

我问，是什么样的小册子。

“什么样的都有，比如《土地和自由》。”

我问他们读后有何感想。

“里头写的全都正确。”皮肤微黑的一个说。

“到底是什么正确？”

“就是生活变得无法忍受了。”

“为什么无法忍受了呢？”我问。

“怎么‘为什么’？既无土地，又无工作，政府无缘无故地摧残压迫老百姓。”

于是他俩相互打断话头，述说哥萨克如何用皮鞭抽老百姓，警察如何乱逮捕人，甚至把什么罪也没犯的人枪杀在他们家中。

我举出一些理由说武装起义是不好的，是非理性的事情，皮肤微黑的一个听了只微微一笑，接着平静地说：“我们可不这样看。”

当我讲起杀人是罪恶，讲起上帝的时候，他们交换了一下眼色，黑眼睛的年轻人耸了耸肩膀。

“那么按照上帝的律法就该任人剥削无产者了吗？”他说，“过去是这样，可现在人们觉醒了，再不能……”

我拿给他们一些小册子，大部分是宗教内容的；他们瞟了一眼标题，看样子很不满意。

“大概你们不喜欢，那就不必拿去了。”

“那为什么?”皮肤微黑的一个说着把书塞进怀里，然后和我告别。

虽然我没有看报，但是根据家里人的谈话，根据我收到的信件，根据来访者的叙述，我知道最近一个时期在俄国发生的事情，而且特别了解（正是因为没有看报）社会和百姓的观点最近发生的惊人的变化。变化在于，如果以前只有某些人指责政府的某些命令，那么现在是所有的人，除去极少的例外，都认为政府的全部活动是罪恶的和非法的，认为一切风潮过错都在政府。持这种观点的有教授，有邮电部门官员，有文学家，有小店主，有工人，甚至还有警察。“杜马”解散以后这种情绪更加强烈了。最近又发生政府天天杀人的事情，这种情绪就达到了最高峰。

这些情况我都知道。但是和这两个人的谈话对我产生了特别的影响。这次谈话就象一股推动力，突然使正逐渐凝结的液体变成了冰，突然使我在此以前感受到的这类印象变成了明确的，毫无疑问的信念。

和他们交谈之后我明白了，政府为了镇压革命正在施行的种种罪行，不仅不能镇压革命，反倒使革命烈火燃得更旺。我明白了，即使革命运动由于政府的暴行所造成的恐怖而暂时平息下去，它也不会被消灭，而只是暂时潜伏起来，今后必然还会以新的、更大的力量爆发出来。我明白了，现在熊熊燃烧起来的火焰已势不可挡，与燃烧物的任何接触都只能扩大火势。我明白了，只有从政府方面停止一切镇压措施，不仅停止死刑和逮捕，而且停止各种形式的流放、迫害和查封，这场发了狠的群众的可怕斗争才有可能停止。

我坚决相信，现在政府所能采取的最好办法就是在各方面向革命者让步，准许他们自行安排，按照他们认为更好的方案安

排。但我同样坚信，这样的建议，如果我提出来的话，只能被当作我完全疯了的表现来对待。因此，尽管我完全明白，政府的这种骇人听闻的活动继续下去只会坏事，而不能改善现状，但我既不打算写出，也不打算讲出这一建议。

又过了将近一个月，我的假定不幸越来越被证实了。死刑、屠杀和掠夺越来越多。我从人们的谈话中和偶尔翻阅的报纸上得知这一点。我也知道，人民和社会对政府的情绪变得越来越敌对。

前两天在我散步的时候，有一个坐在农民大车上与我顺方向而行的年轻人，从车上跳下来，走到我跟前。

这个人个子不高，留一撮淡褐色的小胡子，聪明而不和善的面孔带有不健康的颜色，目光沮丧。

他穿一件破旧的皮茄克和一双高统皮靴。头上戴着一顶蓝色的有直盔头的制帽，正象别人给我解释的，这是时髦的革命服装。

他向我讨小册子，显然是作为交谈的借口。

我问他从哪里来。

他是我们附近村子里的农民，不久前那里的许多被关进监狱的农民的妻子曾来找过我。

我很熟悉这个村子。我曾带去法定的识字课本，总是特别欣赏漂亮而机灵的当地居民。在我的小学校里，特别有才华的学生都是从这个村子来的。

我问起那些关在监狱里的农民的情况。他以一种近来我遇见的人都有的不容置疑的坚信态度说，所有的事都要归咎于政府。他告诉我，这些农民无缘无故地给抓去，打得遍体鳞伤，并且关进了监狱。

费了很大的劲我才从他那儿打听清楚，到底给这些农民定了什么罪。

原来，如他所说，他们都发表过演说，召集过群众集会，会上讲了没收土地的必要性。

我说，要确立一切人对土地的平等权利，只有使土地再也不做任何人的私有财产，而不能采取土地收归国有或者其他任何强制手段。

他不同意这个看法。

他说："为什么呢？只要组织起来就行。"

我问："怎么组织起来？"

"到时候就清楚了。"

"怎么，又是武装起义吗？"

"这是可悲的必然。"

我讲了在这种场合我经常讲的道理，就是用恶不能战胜恶，战胜恶只能通过不参与暴力的途径。

"可是已经到了活不下去的地步，没有工作，没有土地。出路何在？"他皱着眉头瞧了我一眼说。

我说："从年龄来说，我可以做您的爷爷了，我不和您争辩。只是有一点我要告诉您这个刚刚开始生活的年轻人：如果政府的所做所为是不对的，那么你们的所做所为，或者准备做的事同样是不对的。您，作为一个正在形成习惯的年轻人，只需要好好过日子，不犯罪，不违背上帝的律法。"

他不满地摇摇头。

"每个人有自己的上帝，千百万人就有千百万个上帝。"

我说："不管怎么样，我还是劝您停止干革命。"

他回答说："到底怎么办？总不能老是忍耐、忍耐吧，到底怎

么办?”

我觉得,我们的谈话不会有什么结果,就想离开,但他留住了我。

他说:“您能帮助我订一份报纸吗?”

我拒绝了他,并且带着沉重的感觉离开了他。

这个人已经不是失业的手艺人,现在有成千上万的手艺人在俄国各地流浪。他是住在农村的种地的庄稼人。

回到家中,我发现家里人也处于同样沉重的情绪中。他们刚刚看过新收到的报纸(这是十月六日的事)。

女儿对我说:“今天又有二十二个人被处死。这简直是骇人听闻。”

我说:“不仅骇人听闻,而且荒诞之至。他们干得越来越不象样了。”

“那么到底怎么办?总不能让这些杀人抢劫者逍遥法外吧。”不知道谁说了在这种场合常说的话,我已经听到过许多次了。

“到底怎么办?”这句话正是那两个从果园出来的流浪汉和今天那个农民革命家对我说过的。

“不能乖乖地忍受既危害国家,又危害人民的道德沦丧的政府所制造的疯狂惨剧。我们对我们必须采取的措施也感到反感,但是到底怎么办?”第一种人,即革命者,这样说。

“不能允许那些自称是组织者的人夺权,并且按照自己的意思治理俄国,败坏俄国,毁灭俄国。当然,暂时采取的措施是严厉的,但是到底怎么办?”另一种人,即保守分子,这样说。

于是,我想起了和我接近的革命者,和我接近的保守分子,今天这个农民,还有那些定购和制造炸弹,杀人抢劫的不幸的、

误入歧途的革命者，以及批准、组织战地法庭，在那里开庭、枪毙人、吊死人的同样不幸、同样误入歧途的人们。而这两种人都想使自己相信，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应该的；同时他们又都重复着同样的话："到底怎么办？"

"到底怎么办？"两种人都这么说，但他们说这话意思并不是问：我到底怎么办？而是说，如果我们不再干我们所干的事，那么大家的境况更要糟糕得多。

所有的人都如此习惯于这个奇怪的问题，其中包含了对最骇人听闻、最伤天害理的行为的解释和辩护，以致没有一个人想到问一问："你这个问'怎么办？'的人，到底是什么人？你怎么有权通过所有的人，包括你自己，都认为是可恶的行为来安排别人的命运呢？你怎么知道，你所想要改变的恰恰应该改变成你觉得是好的样子，或者你想要保持就一定必须保持它原有的样子？要知道，有许多象你一样的人，他们认为是不好的、有害的，而你却认为是好的、有益的。而且你怎么知道你所做的事会产生你所预期的后果，虽然你不会不知道，那些后果，特别是在涉及各民族生活的事业中的后果往往完全违反他们为之而干的目的。而主要的是，你有什么权力去做违背上帝的律法的事情，如果你承认上帝的话；或者说违背全世界最通行的道德法则，假如你除了通行的道德法则以外，不承认任何法则的话。你根据什么权利自认为不受这些最普通、最不容置疑的全人类通行的法则管束，这些法则与你的革命事业和你的政府事业都不相容。

如果你真的是作为问题、而不是作为辩护提出"怎么办？"这个问题，而且把这个问题理所应当地跟自己联系起来，那么，答案本身就是最简单明瞭的。答案在于，你不应该想象自己作为沙皇，部长，士兵，或者某个革命委员会、武装起义的工人战斗队

的代表和成员必须做什么事，而应该作为一个人按其本性去做那个把你送到这个世界上来的力量要求于你的事。这个力量为着自己的某些目的才赐予你清晰明确的律法，铭刻在你和所有人的良心上。

对“到底怎么办?”这个问题可以回答:所有的人永远只应该去做上帝经常要求于一切人的事,使那种荒诞的,引向犯罪的迷雾立即消散，因为人们在迷雾的笼罩下不知为什么以为他们才是千百万人中的一批姣姣者(其实他们是迷误最深,背离生活的正确道路最远的人)，仿佛正是他们应该决定千百万人的命运，并为了这千百万人的可疑的幸福，去干那些给这千百万人造成不是意料中的,而是明显可见的灾难的勾当。

存在着为一切有理性的人们所公认的普遍的法则，它由传说,由各民族的宗教，由真正的科学，由每个人的良心所证实。这一法则的内容是，一切人为了同样完成自己的使命和达到最大的幸福都应该相互帮助,相互爱护,至少不应该蓄意侵犯别人的自由,谋害别人的生命。可是出现了一批人,他们相互分派各种角色,一些人被看作国王、部长、士兵,另一些人是各种委员会和团体的成员。而且人们如此认真地进入自己的角色，以致忘记原来的实际的职位，还使自己和别人相信完全不必遵循普遍的法则,有时甚至可以并且应该违背这一法则,而违背永恒法则会给个人和人类社会带来比遵守理性的、对一切人来讲是最高的普遍法则的人更多的幸福。

在规模庞大、组织复杂的工厂里工作的工人从厂主那里得到明确的为他们自己承认的规章条例，知道为了工厂的工作顺利进行,也为了个人的福利,他们应该做什么,不应该做什么。可是出现了一批人,他们丝毫不懂得工厂是如何进行生产的,却要

工人们相信，他们应该停止做由厂主批准的事情，而去做完全相反的事情，这样工厂才能正常运转，工人才能得到更大的福利。

[…………]

我知道，对于相信自己所扮演的角色有实际意义的人来讲，这个简单明瞭的答案会显得抽象而不实际。这些人认为可行的答案在于，那些对自己行为的后果一无所知、也不知道在一小时后自己是否还活着、却清楚地知道任何屠杀和暴力都是恶的人，毕竟还是需要借口建树设想中的别人的未来幸福而去做他们自己似乎知道可能产生什么后果的事，而且做出他们仿佛一点也不懂屠杀人折磨人是恶、只知道必须有这样或那样的帝制，这样或那样的宪法的样子。

许多丧失明确的人类天赋和使命感的人会是这样，但我想，因目前各种惨剧和罪行而感到痛苦的绝大部分人，最终总会识破认为人压迫人合法、是善行的人们陷身其间的可怕骗局，而一旦识破这一骗局，他们就将永远摆脱参与暴力或屈服于暴力的疯狂状态和犯罪行为。只要所有的人能够明白，人人应该永远只做一件事：执行主宰宇宙的本源要求于人的事。任何一个没有丧失理智和良心的人，一旦忘记自己的一切社会地位——部长、警察、好斗的或不好斗的党派的主席或一般成员，都不会意识不到这个要求。这样一来，非但不再会有充满人类生活，特别是现在充满俄国人生活的惨剧和灾难，而且还会有地上的天国。

哪怕只有一部分人照这样行事，那么这样的人越多，世上的恶就越少，而人类的心灵急切盼望的天国也就会越早实现。

(1906年10月)

倪蕊琴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论俄国革命的意义

我们生活在一个重要的时代。人们从来没有面临过这么多事情。我们的世纪是革命的世纪，这是指最好意义上的革命——不是物质的，而是精神的革命。关于社会制度和人类完善的最高概念正在形成。我们活不到收获的那天，但充满信仰的播种也是伟大的幸福。

——钱宁

利益的崇拜者们只有谋利的道德而别无其他道德，只有物质福利的宗教而别无其他宗教。他们认为人的肌体已被贫穷弄得残缺不全，精疲力竭，于是轻率而又起劲地对自己说："来，让我们来医治这个肌体，一旦它养得强健有力，膘肥肉壮，灵魂就会回到它身上。"可是我说，要医治这个肌体只能先医治灵魂。它才是病根的所在，肌体的疾患只是病的表面现象。当今的

人类正因为缺乏共同信仰，缺乏把尘世与天堂、宇宙与上帝联系在一起的共同思想而日益衰亡。由于缺乏这种现仅剩下一些无聊形式和僵死公式的精神的宗教，由于完全缺乏责任感和自我牺牲的能力，人变得象野蛮人一样堕落不堪，迷恋于尘界，在空虚的祭坛上供起一尊"利益"的偶像。世俗的暴君和王公成了这尊偶像的最高司祭。正是从他们那儿产生出一条谋利道德的丑恶公式，曰："人人仅为己欲，人人仅为自己。"

——马志尼①

他看见许多的人，就怜悯他们，因为他们困苦流离，如同羊没有牧人一般。

——《马太福音》第九章第三十六节

俄国正在发生一场革命，整个世界都聚精会神地注视着它，纷纷猜测着，努力估计这场革命将给俄国人造成什么样的后果。

这样的预测和估计，对于那些从外部观察俄国革命的旁观者来说，也许既有趣又重要，然而对于我们这些亲身经历这场革命和进行这场革命的俄国人来说，主要的兴趣却不是预测将会

---

① 马志尼（Giuseppe Mazzini，1805—1872），意大利资产阶级革命家、政论家，青年意大利党的创始者。

发生什么事情，而是极其明确地决定，在这个对于我们事关重大的紧要关头，在我们正经历的这一严峻而又危急的时刻，我们俄国人应该怎么办。

革命从来都是人民对待政权的态度的改变。

这样的改变现在正在俄国发生，我们所有的俄国人正在进行这种改变。

因此，要了解我们能够怎样并且应该怎样改变自己对待政权的态度，我们就必须懂得政权的实质，懂得什么是政权，它是怎样产生的，怎样对待它才是最好的态度。

一

从古到今的一切民族，都只发生了同一种情况。靠狩猎（猎人），或者靠饲养牲畜（游牧人），或者靠种地来养活自己和自己的全家，这是一种人人都必须从事并且也必定会去从事的活动。但在从事这种活动的人们中间，总是会出现——有时候出自本民族，有时候来自外族——一些强行夺取劳动者的劳动果实的人，起初是抢掠他们，后来是奴役他们，要他们为自己做工或者纳贡。这种情况古已有之，现在还在非洲和亚洲发生。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那些为养活自己和抚育儿女必须日复一日地不断与大自然进行斗争的劳动人民，虽然人数比征服者多得多，也总是比他们更有道德，却对征服者百依百顺，唯命是从。

他们所以那么顺从，是因为一般人都厌恶与人争斗，那些为维持生计而与大自然作着艰苦斗争的人尤其是如此，他们宁可承担施加于他们的暴力的后果，也不愿丢下那种非做不可的符合他们习惯和爱好的事。

这里当然没有格劳秀斯[1]或卢梭[2]用以解释被统治者与统治者之间关系的任何一种契约。同样，斯宾塞[3]在其研究怎样以最佳方式组织社会生活的《社会学原理》中想象的那种人与人之间的协议，也是没有的和不可能有的。总是自然而然地形成了这样的情况：当一些人对另一些人施行暴力时，承受暴力者宁可忍受许多沉重的负担，甚至经常忍受巨大的灾难，也不愿为反抗强暴者而花费心思和努力，而征服者却把保护顺民免受内外捣乱分子的危害当作自己的职责。因此结果总是，为养家活口而必须从事那种连动物也必须从事的劳动的大多数人，毫不反抗地忍受一切在所难免的艰难困苦，甚至是统治者的残暴行为，而且还对他们服服帖帖，承认自己有义务执行他们的一切要求。

人们说到原始社会的形成时总是忘记，不仅人数最多、最不可缺少、而且最有道德的那部分社会成员，始终是那些用自己的劳动来养活所有其他人的人，对于这些人来说，向暴力屈服和承担随之而来的全部痛苦，总是要比为同暴力斗争而脱离他们必须做的事——维持自己和全家的生计——来得自然。这种情形直到现在还是这样，我们看见缅甸人、埃及的阿拉伯人和布尔人向英国人屈服，贝杜英人向法国人屈服，古代的情形就更是有过之而无不及。

近来风行一时的那种被称为社会学的奇谈怪论声称，人与人的社会关系在过去和今天都是根据经济条件形成的。这种论断仅仅指出了现象的一种后果，而不是它清清楚楚的原因。这些或那些经济条件的原因从来不是也不可能是别的什么，而无非

---

① 格劳秀斯(Hugo Grotius, 1583—1645)，荷兰法学家。

② 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法国启蒙思想家。

③ 斯宾塞(Herbert Spencer, 1820—1903)，英国实证主义哲学家、社会学家。

是一些人对另一些人施加的暴力。经济条件是暴力的后果，因此绝不可能成为人与人之间关系的原因。

自古以来就是那些凶恶而又游手好闲的好忌妒的人——那些该隐们在侵犯农人——那些亚伯们[1]，他们用杀人的威胁和杀人的行动占有了劳动者的劳动。而那些和善温良而勤劳的人并不与强暴者斗争（因为他们一方面不愿意这样做，另一方面也不可能这样做，否则就得丢下那种养活自己和亲人的劳动），认为自己最好还是对他们俯首听命。一切现存人类社会的基础都是恶人施加于善人的这一类暴力而绝非经济条件，它们至今仍然建筑和维持在这个基础之上。

二

从最古老的时候起，在世上一切民族中间，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关系一直建筑在暴力之上。但这关系也象世上的一切事物一样，从过去到今天都在经常不断地变化。它由于两个原因而发生变化。其一，政权，即那些游手好闲的拥有权力的人，随着权力的巩固和延续变得越来越腐化，越来越疯狂残暴，他们的要求也对被统治者变得越来越有害；其二，随着统治者的腐化，被统治者越来越清楚地看到，服从这种腐化政权是多么不合理性，多么有害。

统治者所以会不断腐化，首先总是因为这些人生性不讲道德，好逸恶劳，蛮横强暴。他们一把持政权，就利用它来满足自己的淫欲和其他欲望，于是日益沉湎于这些欲望和罪恶之中；其

---

[1] 亚伯和该隐皆《圣经》中人物，见《旧约·创世记》第四章。

次，又因为淫欲和其他欲望在普通人身上总是遇到障碍而得不到满足，在统治者身上却不仅可以通行无阻，不受谴责，而且相反，还能博得他们所有亲友的赞扬。统治者的疯狂在多数情况下对他们的亲友是有利的，加上他们的亲友还沾沾自喜地认为，有理智者理应只对美德和明智表示服从，而这美德和明智正是在他们所服从的那些人身上。结果，被当成美德加以赞扬的统治者的淫佚，就渐渐膨胀起来，变得极其可怕。

正因为这样，各民族的那些加冕的和未加冕的统治者们，就不断走向尼禄、查理、亨利、路易、伊凡、彼得、叶卡捷琳娜和马拉之流① 曾经达到的那种疯狂和淫佚的可怕顶点。

然而事情还不仅仅是这样。假如统治者能满足于他们个人的荒淫腐化，他们的危害还不至于那么大。可是，游手好闲而饱食终日的腐化者——过去和今天的统治者都是这样的人——也得有所寄托，有所追求。这种人的目标又不会是别的东西，只能是获得越来越高的声望。对其他一切欲望来说，饱而生厌的极限总是来得很快，唯独虚荣的欲望永无止境。因此古往今来，几乎所有的统治者都追求荣誉，并且主要是追求辉赫的战功，这是那些既不懂得真正的劳动也不会劳动的腐化者所唯一可望企及的东西。要进行统治者所发动的这些战争，就需要金钱，需要军队，主要的是需要杀人。而由于这一切，被统治者的处境就变得越来越痛苦。他们的痛苦最终会达到这样的限度，以至再也不能照旧向政权屈服下去，而要努力改变自己对它的态度。

---

① 尼禄(Nero，37—68)是古罗马皇帝，以暴虐和荒淫闻名于世；查理、亨利、路易、伊凡、彼得、叶卡捷琳娜等泛指西欧及俄国历代帝王、暴君；马拉(Jean-Paul Marat，1743—1793)是十八世纪末法国大革命的重要领袖，坚决主张革命暴力。

三

统治者和被统治者的关系变化，原因之一就是如此。

这种变化的另一个更为有力的原因是，被统治者虽然承认凌驾于自己头上的政权并习惯于服从它，但是随着道德意识启蒙和教化的普及，他们开始看见和感觉到政权不但在物质上给他们造成越来越大的恶果，而且，向政权屈服实在是一件不道德的事。

一千年前或五百年前的人可以服从自己的统治者，为了攻城掠地，或者为了一些王朝纷争或宗教狂的目的去把外民族的全体居民斩尽杀绝——砍头，拷打，枭肢，关木笼，枪杀，或者把全体居民变为奴隶。但在十九世纪和二十世纪，受过基督教或从中产生的人道主义学说熏陶的被统治者，已经不能问心无愧地服从政权，应其要求参加诸如中国战争、布尔战争和菲律宾战争①等对那些捍卫着自由的人的屠杀了，他们已经不能象以前那些心安理得地感觉到自己是当今各国政府正在制造的那些暴行和死刑的参与者了。

因此，暴力政权一天天地持续下去，就一天天地从正反两个方面消灭着自己，即以统治者变本加厉的腐化和由此造成的被统治者日益增加的重负消灭自己，以暴力政权越来越严重地违背在被统治者身上不断发展和不断明确的道德要求消灭自己。

---

① 中国战争指一九〇四至一九〇五年间的日俄战争；布尔战争又称英布战争，是英国于一八九九至一九〇二年间发动的旨在夺取非洲南部荷属殖民地的战争；菲律宾于一八九六年爆发反西班牙殖民者的武装起义，一八九八年美西战争之后沦为美国的殖民地。

可见，只要有暴力政权存在，人民必须改变对待政权的态度的时刻就难免要到来。这一时刻可能来得早一些，也可能来得晚一些，这要视政权的腐化程度和速度，它的狡猾程度，以及民族气质是好静还是好动而定，甚至还取决于民族的地理环境是否便于人们之间的相互往来。但是对于所有的民族来说，这一时刻不可避免地迟早总要到来。

对于在罗马帝国的废墟上兴起的西方民族来说，这一时刻早就到来了。人民与政权的斗争还在罗马时代就已开始，一直在所有效法罗马帝国的国家里持续，直到现在还在持续。对于东方民族，即对于土耳其、波斯、印度和中国来说，这一时刻尚未到来。而对于俄罗斯民族来说，这一时刻现在刚好到来。

俄罗斯民族现在面临着严峻的选择：是学东方民族的榜样，继续服从自己这个无理智的腐化的政府而不顾已经遭受了那么多灾难，还是象那些承认现存政府是有害的西方民族的一贯做法一样，强行推翻这个政府并且建立起一个新的政府来？

在俄罗斯民族的那些非劳动阶级的人们看来，这后一种选择是再自然不过的。他们与西方民族的上层富有阶级心心相印，认为福利就是军事上的强大和工商业及技术改造的成就，就是西方民族在不断变更统治方式的情况下达到的那种外表的辉煌。

四

俄国的非劳动阶级大多深信不疑，在眼下这个危机时刻，俄罗斯民族所能做的最好的事，莫过于走那条西方民族曾经走过并且至今仍然在走的道路，也就是说与政权斗争，限制它，把它

越来越多地转到全民的手中。

这种看法是否公允？这种活动是好的吗？

在这条路上走了千百年的西方民族有没有得到他们所追求的东西？他们用这种办法避免了他们希望避免的灾难吗？

西方民族和所有的民族一样，起初也顺从那些要求他们俯首听命的统治者，宁可屈服也不愿与政权进行斗争。可是这种以形形色色的查理大帝、查理五世、腓力、路易、亨利八世为代表的政权却越来越荒淫腐化，以至西方民族变得忍无可忍。西方民族在各个时代都愤怒地起来反抗过自己的统治者，与他们进行了多次斗争。这种斗争因时代不同和地点不同而异，但又总是表现为同样的情形，总是表现为一次次内战、抢劫、屠杀、死刑，总是以旧政权的推翻和新政权的建立而告终。可是当新政权也变得象被推翻的旧政权一样沉重地压在人民头上时，这个政权就又被推翻，又建立起一个新的政权来，而它因为政权的无法改变的性质，也变得象旧政权一样有害。例如法国就是这样，在七十年间十一度易其政权：波旁、国民公会、督政府、波拿巴、帝国、又是波旁、共和国、路易·菲力浦、又是共和国、又是波拿巴、又是共和国①。新旧政权的更替在其他民族中也不断发生，虽然更替得不如法国这样迅猛。这些政权更替大多没有改善人民的处境，因此，进行了这一次次更替的人们不可能不产生这样

① 一七八九年法国大革命爆发时，法国处在波旁王朝统治之下；一七九二年召开国民大会，宣告成立法兰西共和国；一七九五年"热月政变"后为督政府时期；一七九九年拿破仑发动"雾月政变"，组成执政府，自任第一执政；一八〇四年拿破仑称帝，成立法兰西帝国；一八一四年波旁王朝复辟；一八三〇年七月革命后又建立"七月王朝"，路易·菲力浦登基；一八四八年二月革命恢复了共和制，成立法兰西第二共和国；同年十二月，路易·波

的思想：他们所遭受的灾难与其说来自掌权者的个人品质，不如说是因为存在着一个少数人统治多数人的政权。因此，人们努力用限制政权这一手段来消除它的危害。于是由选举产生的上下等级议院作为限制手段就在各国流行了起来。

但是，那些对政权的任意妄为加以限制并组成议会的人们，也变成了掌权者，自然也受到专制统治者曾经受到过的政权所固有的腐化影响。他们成了参政者，虽然不是大权独揽，但也共同地或者分别地制造出了同样的罪恶，变得象专制统治者一样，沉重地压在人民头上。这时候，为了对政权的任意妄为作出更大的限制，有一些民族就彻底废除了君主政权，建立起一个由全民中选出的人所组成的政府。于是成立了现在的这一些共和国，如法国、美国和瑞士，实行公民表决权和创制权，也就是说，为每个社会成员提供了干预和参加立法的可能。

但这一切措施，仅仅使这些国家的公民越来越多地参加政权和脱离严肃的劳动，变得越来越腐化。而人民不论在君主立宪制政府还是在共和制政府底下，不论有没有公民表决权，总是在一模一样的灾难中受苦。

事情不可能不是这样。因为企图让应属政权管辖的所有人全都参加政权从而限制政权的思想，从根本上说就是错误的和包含着内在矛盾的。

假如一个人在几个助手的协同下管理所有的人，那么这是

拿巴当选为共和国总统，一八五一年发动政变，次年称帝（拿破仑第三），是为法兰西第二帝国；一八七〇年普法战争中，巴黎人民闻讯色当战败后爆发起义，建立了法兰西第三共和国。这段法国历史为时不止七十年，在托尔斯泰依次列举的十一个政权中，“帝国、又是波旁”与“路易·菲力浦”之间的“共和国”实际上是不存在的。

不公正的，这一个人的管理非常可能是有害于人民的。少数人统治多数人的政权也是一样。

多数人统治少数人的政权也不能保证管理上的公正，因为没有任何理由可以认为，参加管理的多数人一定比不参加管理的少数人更有理智。

而把管理的参加者扩大到所有的人，就象推行更为普遍的公民表决权和创制权所能做到的那样，只会使每个人都和所有的人斗争不休。

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以暴力为基础的权力，从其本源来说是恶，所以任何一种允许人对人有权施行暴力的制度，都不可能使恶不成其为恶。

因此，无论是在最专制的政府还是在最民主的政府管辖之下，各民族的一切主要和基本的灾难还是同样的，同是日益增长的庞大预算，同是要求扩军备战的以邻为敌，同是苛捐杂税，同是政府和私人的垄断，同是人民丧失土地使用权（土地卖给地主，成了私有财产），同是少数民族受奴役，同是战争威胁经常不断，同是一次次屠杀人民和危害他们的道德的战争。

五

的确，西欧和美国的代议制政府，君主立宪制的也好，共和制的也好，都在表面上消除了政权代表者的某些胡作非为，使得那些路易、查理、亨利和伊凡等形形色色的恶棍不可能象在世袭制的君主政体下那样掌握政权（虽然在代议制下不仅有可能让那些卑污、奸诈、道德败坏、见风使舵的人把持政权，诸如这些国家的首席大臣和总统之类，而且在这样的政体下取得政权的只

能是这一类人)。的确，代议制废除了 lettres de cachet① 之类的胡作非为，废除了出版管制、宗教迫害和宗教强制，把向人民征收赋税的事交付议员讨论，使政府活动变得公开和必须经过讨论，并在所有这些国家中特别迅速地发展起各项可为富裕公民提供更多生活便利和为国家提供更强大的军事实力的精良技术。这样一来，实行代议制的民族无疑在工业、商业和军事上变得比受专制政权统治的民族强大，而这些民族的非劳动阶级的生活也无疑变得比过去更有保障，更加舒适，更加愉快和更加豪华。但这些民族的大多数人的生活有没有变得好一些、有保障一些和自由一些，并且主要的是，有没有变得合理一些和道德一些呢？

我想没有。

在专制独裁政权下，受到政权腐化和不劳而获的人数目有限，只是统治者及其助手的亲朋、助手、仆从和谄媚者。统治者的宫廷是传播荒淫生活的唯一聚光点，把这种生活象光线一样散布到四面八方。

在受限制的政权下，也就是说，在许多人参加政权的情况下，这些聚光点的数目增多了，因为每个参政者都有自己的朋友、助手、仆从、谄媚者和自己的后裔。

而在普选制之下，这些传播中心的数目更是变得数不胜数。每个选民都成了谄媚和收买的对象。政权的性质也发生了变化，以直接暴力为基础的政权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金钱的政权，它的基础同样是暴力，但已不是直接地、而是通过复杂的传

---

① 法语："密札"，系中世纪法国的一种秘密逮捕状，带有国王的签名和封印，有权势者可持有空白"密札"，不经审判随意捕人，一七八九年大革命前夕被国民议会废除。

递建筑在这种基础之上。

这样一来，在代议制政体下出现的不是一个或几个腐化中心，而是大量的这类中心，也就是说，出现了大量游手好闲地依靠劳动人民的劳动为生的人，出现了所谓资产阶级的一整个阶级，这个阶级的人在暴力的庇护之下，给自己安排起一种脱离艰苦劳动的轻松愉快的生活。

但是，要为成千上万的小帝王而不是为一个国君及其宫廷安排这样一种轻松愉快的生活，就需要有许多可供他们在安闲中消遣和取乐的物品，结果随着专制政权转变为代议制政权，总是会出现许多新发明，使富裕阶级更容易得到种种可供他们消受和保护他们这种生活的物品。

而为了生产所有这些物品，劳动者就越来越严重地脱离土地耕作，他们的力量都用在为富裕阶级、部分地也为劳动者自己提供各种渺小的快乐上了。于是出现了一个城市工人阶层，按自己地位他们总是完全依从于那些富有阶级的人。随着代议制政体的国家政权一天天地存在下去，他们的人数不断增多，他们的处境也日益恶化。美国的七千万人口中就有一千万是无产者，而在英国、比利时和法国，无产者与富有阶级的比例也是同样。这样一来，为生产奢侈品而脱离了那种生产生活必需品的劳动的人数，就在这些国家里变得越来越多。因此十分明显，这样一种生活进程的后果，一定是那些必须供养人数日增的闲汉阔佬花天酒地的人们数目日益减少，负担却越来越重。很清楚，这样的民族生活是无法持续下去的。

这情形正好似是有一个人，他的体重一天比一天增加，而支撑着身躯的两腿却变得越来越细，越来越弱。一旦无以支持，身躯就会倒下。

六

西方民族也象所有的民族一样，他们所以服从征服者的政权，只是为了避免斗争的恐慌和罪孽。而当政权变得沉重不堪的时候，他们并不因此不再服从政权，而是在承认政权的必要性的同时，起来与政权斗争。起初是少数人参加斗争，到后来，当少数人的斗争显得无济于事时，就有越来越多的人参加到斗争中去，最后，这些民族的大部分人并没有能逃脱斗争的惊慌和罪孽，反而参加了政权，参加了他们本想避免的事情，让政权凌驾于自己头上。其结果，必定是政权所固有的腐化日益扩大，并且这已不象过去在独裁政权下那样还是为数不多者的腐化，而是全体社会成员的腐化(人们现在正忙着让妇女也受到这种腐化)。

在代议制和普选制下，政府各部门的每一个当权者都受到政权带来的种种有害影响，如行贿、阿谀、争名夺利、独断专行、游手好闲，主要的是，卑鄙地参加各种暴行。国会议员受到这种种诱惑的程度更加严重。每一个议员进入政权，都是从贿赂、结帮、愚弄人民，以及许下一些明知不会遵守的诺言起家的。当他取得了议员席位以后，就参与制定各种靠暴力付诸实行的法律。任何一个参议员和总统的情况都是这样。美国的总统选举使那些投机家们成百万地花钱，他们知道，当选的总统定会支持对他们最有利的税制或专利，这些东西又将百倍慷慨地偿还他们花费在选举上的金钱。

这种腐化及其种种附带现象，如希望逃避繁重劳动而坐享别人生产出来的那些可使生活变得又舒服又快活的物品，考虑

和操持劳动者无从过问的国家事务，传播谎言连篇的使人变恶的报纸，主要的是，在民族与民族、阶层与阶层、人与人之间制造敌意——这种腐化一直在增长，到我们的时代，腐化已经达到了这样的地步，以至所有人之间的你争我夺变得如此司空见惯，以至科学，那种专为人们干下的一切卑鄙行为辩白的学问，竟然断言人人彼此斗争和彼此敌对是人类生活必不可少的有益条件。

古人用“Мир Вам”① 这句话来相互问候，那种在他们看来永远是最高幸福的和平，现已在西方民族中完全消失了，并且岂止是消失，人们还努力借助科学来使自己相信，人的最高使命不是在于和平，而是在于所有人的彼此斗争。

事实上也是如此，西方民族一刻不停地进行着工商业斗争和军事斗争，国与国在斗争，阶层与阶层在斗争，工人与资本家在斗争，党派与党派在斗争，人与人在斗争。

但这还在其次。人人都参加政权所造成的主要后果还在于，人们在越来越脱离直接的农业劳动、越来越希望千方百计地占有他人劳动的同时，已经丧失了自己的独立性，他们的地位就决定了他们的生活必然是不道德的。西方民族不乐意也不习惯在自己的土地上自食其力，必定要从其他民族那儿取来自己的生存资料。而要得到这些生存资料，他们只能通过两种途径：一是欺骗，即用大多是毫无用处的腐蚀性物品，诸如酒精、鸦片、武器之类，去换取各种必不可少的食物；二是暴力，即对亚洲人民、非洲人民和凡是他们觉得可以不受惩罚地进行掠夺的那些地方的人民大肆掠夺。

在德国、奥地利、意大利、法国和美国，尤其是在被其他许多

① “祝您平安”一语中的平安，俄语用“МИР”。“МИР”这个词又可以表示“和平”。

民族效法和羡慕的大不列颠，情况都是这样。这些民族几乎人人都自觉地参加暴力，支持并关注以满足富人的奢侈要求为主要目的的政府活动和工商业活动，变成了——部分是直接通过政权，部分是通过金钱——压在各个为他们提供无论在自己国家还是在国外都一样是生活必需品的农业民族头上的统治者。

这样的人在一些国家是多数，在一些国家是少数，但这些靠他人劳动为生的人所占的人口比例，都无法遏止地以越来越快的速度增长着，使得仍在从事合理的农业劳动的人变得越来越少。这样一来，大多数西欧民族现已处在这样的状况(美国尚未处在这种状况，但也正在不可遏止地向这种状况趋近)，他们无法在自己的土地上自食其力。他们必须通过种种方式，用暴力或是用欺骗，从另一些还能自食其力地独立生存的民族那儿夺取各种生活必需用品。他们正是在这样做，或通过对外民族的腐化，或使用赤裸裸的暴力。

与此同时还发生了(正如以上情况必然发生一样)另一个情况，工业既然以满足富人和富人中最富的代表——政府的需要为主要目的，其主要力量就不是用于改善农人的劳动，而是想方设法用机器耕耘从人民手中夺取的大片土地，精心制造各种妇女的时装、豪华的宫殿、糖果、玩具、汽车、烟草、醇酒、美食、药物、大量的印刷品、大炮、枪支、火药和毫无用处的铁路等等。

可是因为人们的奇想永无止境，所以每当他们满足于他人的而非自己的劳动时，工业就越来越多地生产起各种最无用、最愚蠢和最能使人腐化的产品来，诱使人们越来越严重地脱离合理的劳动。这种为游手好闲者发明和提供娱乐的活动不会有任何止境，何况那些发明越是愚蠢，越是有腐化作用，诸如发明代替两脚和牲畜的汽车、登山铁路和装甲车等，那些既是发明者又

是享用者的人就越是自鸣得意。

七

随着代议制的长期存在和不断扩大，西方民族一天天地废弃了农业，把自己的智力和体力都用在工商业活动上，以便满足富裕阶级的穷奢极侈，以便进行民族与民族的斗争，并使没有被腐化的人们腐化起来。例如，在比其他民族更长久地生活在代议制政体之下的英国，现在只有占人口不到七分之一的人在从事农业，在德国是百分之四十五，在法国是半数，其他国家的情况也是这样。因此在当前，这些国家面临着这样的局面，即使他们能避免无产阶级的灾难，他们也无法不依赖其他国家而独立生存。所有这些民族都无法自食其力，他们总是象无产者依赖于富有阶级一样，完全依赖于那些养得活自己还能出卖剩余的民族，如印度、俄国和澳大利亚。

当今英国靠本土养活的人还不到自己人口的五分之一，德国是低于半数，法国也一样，其他民族亦无二致。这些民族依赖其他民族给他们提供生活资料的局面，正年复一年地变得越来越严重。

这些民族若要生存，就必然要行使欺骗手段和暴力，这些东西用他们的语言来说，叫作开辟市场和殖民政策。他们也正是在这样做，同时十分自然地，竭力把自己那张奴役的大网越来越远地撒向世界各地，撒向还在那里过着合理的劳动生活的人们。所有这些民族都在相互竞争，把自己武装得越来越强大，变得越来越狡猾，想出了种种借口去夺取那些过着合理生活的人们的土地，强迫他们来养活自己。

迄今为止他们还能这样做。但是侵夺市场、欺骗买主、出售无用而有害的物品和奴役边远民族，这一切的极限已经为期不远了。边远民族的人们也已开始腐化起来，他们正在学会自己给自己制作西方民族提供给他们的各种物品，主要的是，正在学会用那门并不难学的科学把自己同样装备起来，变得和他们的老师一般残酷。

因此，这种不道德生活的末日已经看得见了。西方民族的人看见了这个末日，但又感到无力自拔，于是用自我欺骗和盲目信仰来拯救自己，那种明知是糟踏自己、还要继续糟踏自己的人一向是这样做的。这种盲目信仰在西方的大多数民族中间流行得越来越广。根据这种信仰，历来都是身受奴役的工人被迫而为的各种发明，即那些旨在扩大富人的舒适生活条件的发明和改良，所有那些为进行人与人的斗争，即杀人，而发明的手段，现在成了某种非常重要的、几乎是神圣的东西，用主张这种生活的人们的话说，叫作文化，或者更加冠冕堂皇，叫作**文明**。

正如任何一种信仰都有自己的科学一样，文明的信仰也有它的科学，即社会学。这门科学的目的无非是一个，即为西方世界的人目前所处的那种虚伪而没有出路的状况辩解。这门科学力图证明，所有那些旨在扩大游手好闲者的优裕生活条件以及用武力保护这些生活条件的装甲舰、电报、硝酸甘油弹、照相、电车路等发明，各种旨在愚弄人民的卑鄙愚蠢的花样，都不但是好东西，而且还是神圣的、为亘古不变的最高法则所预先注定了要有的东西。因此，他们称之为文明的这种腐化，乃是人们生活的必要条件，并且全人类都必须拥有它。

这种信仰和任何一种信仰一样盲目，并且一样牢固和一样自信。

可以对任何一种情况提出争议和商讨，但是文明，即种种发明，我们的生活方式，以及我们制造出来的一切愚蠢丑恶的东西，却无疑是不容讨论的福利。凡是破坏文明教的都是谎言，凡是支持文明教的都是至理。

正是这种信仰和这种信仰的科学，使得西方人走着死路而不愿意看到也不愿意承认走这条路的人将被它带往无法逃脱的灭亡。他们中间那些所谓最先进的人还洋洋自得，以为他们寸步不离地沿这条路走下去，就会得到最大的福利而不是遭到毁灭。他们努力使自己相信，通过这种已使他们陷入绝境的暴力，还会发生这样的情况：在那些贪得无厌地追逐物质福利，即动物式福利的人们中间，自然而然地不知怎么一来，在社会主义学说的影响之下，突然会出现一些掌握政权但又不受它腐蚀的人来，他们将建立起另一种生活，可以使习惯于为谋私利而进行利己主义贪婪争夺的人突然变成富于自我牺牲精神的人，使人人都会为共同利益而齐心协力，平分共享。

但是这种信念也不具有任何合理依据。最近以来，它在有头脑的人们中间越来越失去信赖，只在工人群众中间还保有市场，它把他们的视线从当前的灾难上引开，使他们把不着边际的希望寄托在美妙的未来。

正在把西方大多数民族引向灭亡的他们的共同信仰，就是这样一套货色。但它的诱惑力极其强大，以至曾经生活在他们中间的卢梭、拉梅内、卡莱尔、罗斯金、钱宁、加里森、爱默生、①

---

① 拉梅内(F·R·de Lamennais，1782—1854)，法国政论作家，哲学家；
卡莱尔(Thomas Carlyle，1795—1881)，英国作家，历史学家；
罗斯金(John Ruskin，1819—1900)，英国作家，评论家；
加里森(W·L· Garrison，1805—1879)，美国政论作家；
爱默生(R·W· Emerson，1803—1882)，美国思想家，作家。

赫尔岑、卡彭特① 等明哲之士的声音，竟已在这些奔向毁灭而又不愿意正视这一点的人们的意识中不再留下丝毫痕迹。

欧洲政治家们现在邀请俄罗斯民族去走的正是这条死路，他们为又有一个新的民族即将同陷于他们的绝境而兴高采烈。那些轻率的俄国人也正在把它往这条路上推，他们认为奴隶般地追随几百年前的西方民族曾经在还不知道后果将会如何的情况下做过的事，要比用自己的头脑思考来得方便得多和简单得多。

八

对暴力的服从，不但已给继续屈服于荒淫统治者的东方民族、同样也给不断把政权以及随它而来的腐化扩及到人民群众中间的西方民族带来了种种巨大灾难，而且使东西方民族之间发生了不可避免的冲突，这冲突眼看就要使双方遭受更大的灾难。

西方民族除了有种种内部灾难和由于参加政权而造成大部分人口的腐化之外，已经到了为求生存就必须使用欺骗和暴力来夺取东方民族的劳动果实的地步，只要东方民族还没有学会同样的做法，他们就不断通过他们发明的某些被称作文明的、给他们提供了这种可能性的手段来达到这个目的。大多数东方民族至今还在对自己的政权俯首听命，他们用以与西方民族进行斗争的办法还很落后，必然只能受制于人。

---

① 赫尔岑（Александр Иванович Герце），1812—1870），俄国作家，政论家，哲学家，革命者，一八四七年起流亡西欧；
卡彭特（Edward Carpenter，1844—1920），英国作家。

但是，东方也有一些民族现在已经开始学会欧洲人教给他们的腐化文明，并象日本人的情况所表明的那样，正在轻而易举地学会各种并不难学的卑鄙、残忍的文明手段，准备用那些本来用以对付他们的办法来回敬自己的压迫者。

正处于这两种民族之间、学到了一些西方手段、但至今仍在对政府俯首听命的俄罗斯民族，已经被命运放到了这样的地位上，它应停下脚步，细细地深思，因为它一方面看见对专制政权的屈服已使它同东方民族一起遭受了那么多灾难，另一方面它又看见，西方民族限制政权并把它扩及到全民的做法也没有减轻人民的灾难，而仅仅是使这些民族的人受到腐化并且面临必须靠欺骗和掠夺其他民族才能生存的局面。俄罗斯民族自然应该设法用其他方式来改变自己对政权的态度，而不能照西方民族那样去改变它。

俄罗斯民族现在正象童话中的勇士一样站在岔路口上，面前的两条道路同样通向死亡。

继续听命于自己的政府，这对俄罗斯民族来说已是不可能的了。其所以不可能，是因为俄罗斯民族既然已经打消了以前一直对俄国政府抱有的敬畏，既然已经懂得了人民遭受的灾难大多来自于政府，就不可能又变得不懂自己遭受灾难的原因，不可能不希望消除这个原因。

除此之外，俄罗斯民族所以不可能继续听命于政府，还因为名副其实的政府，即那种能使人民安居乐业的政府，如今已经不复存在。有的只是两个恶狠狠的争斗不休的党派，但那种人们可以安安稳稳地听命于它的政府，现在却没有。

现在还要听命于自己的政府，这对俄罗斯民族来说不但意味着继续承受它在过去和今天一直在承受的各种日益加剧的灾

难，如失去土地、饥饿、沉重的赋税、无益而又残酷的毁灭性战争，而且更重要的是，还意味着继续参加俄国政府至今为保住自己而制造的一桩桩显然是枉费心机的暴行。

而当西方民族的道路已经清楚无遗地表明了是一条死路的时候，俄国人再去步其后尘就更加不理智了。俄罗斯民族如果这样做的话显然是不理智的，因为，西方民族选择了这条道路还情有可原，他们在意识到这条道路的虚伪性之前，并不知道自己将被它带往何处，而俄罗斯民族却不可能不知道和不看到这一点。

此外，大多数西方人在走上这条道路时，主要靠工业、交换、商业和直接奴隶制（奴役黑人），或者象当今欧洲殖民地中的那种间接奴隶制来获取自己的生存资料。而俄罗斯民族主要是一个农耕民族。俄罗斯民族今天再去走西方民族的老路，就意味着有意识地制造政府要求它去制造的那一类暴行，就是说去抢掠、放火、扔炸弹、杀人、打内战，只不过这样干不是为了支持政府，而是为了反对政府，并且在制造所有这些暴行的同时，它知道现在这样干不是出于别人的意志，而是出于自己的意志。最后，它将得到的东西仅仅是和西方民族一样，在无休无止的斗争之后重新遭受目前使它叫苦不迭的一切主要灾难，即失去土地、日益加重的苛捐杂税、国债、不断扩充的军备、惨无人道的疯狂战争。更严重的是，与此同时它将和西方民族一样失去自己的主要幸福，即失去符合自己习惯和爱好的农耕生活，还将陷入依赖于他人的劳动的绝境。更何况，它将是在最不利的情况下陷入这种绝境，也就是说，它与西方民族的工商业斗争必败无疑。这条路是死路，那条路也是死路。

九

俄罗斯民族究竟应该怎么办?

答案其实可以最自然、最简单地得自于事情的实质。既不这样做,也不那样做。就是说,既不服从使它面临眼下这种灾难性局面的俄国政府,也不仿效西方民族的榜样,去给自己建立那种已使西方民族陷入更坏处境的代议制暴力政府。

这个最简单最自然的答案特别适合于俄罗斯民族,而尤其适合于它的现状。

的确,令人惊奇的只能是这种情况:为什么图拉省、萨拉托夫省、沃洛格达省和哈尔科夫省的种地农民并没有因为服从政府而得到任何好处,仅仅因此受尽了苛捐杂税、审判、强占土地和兵役等灾难,却至今仍对政府那么驯顺,而且不只是驯顺,连自己都昧着良心行事,协助别人来奴役自己,如交纳各种赋税,却对它们的用途不闻不问;把儿子送去当兵,却毫不考虑为什么要让自己辛勤抚养成人的这些不可缺少的劳动人手去受难和送死。

同样令人惊奇或者说更加令人惊奇的是,这样一个过着安分的独立生活而对政府一无所求的种田人,一个农民,为了摆脱于他无用的暴力政权的沉重压榨,不是简简单单地不再听命于它,反而去充当恰恰使他深受其苦的暴力的帮手,象法国农民或英国农民曾经做过的那样,用一个新的同样的暴力政权来代替旧的暴力政权。

要知道,俄国的农人只要不再听命于任何一种暴力政府,不再参加这种政府,那么无论是赋税、兵役、官吏的种种压迫、土地

私有以及由它产生的劳动人民的灾难，立即就会自然而然地灭亡。所有这一切灾难都会消失，因为再没有人去制造它们。

俄罗斯民族所处的历史条件、经济条件和宗教条件，全都特别有利于它去这样做。

这第一个条件是，在俄罗斯民族必须改变自己对政权的态度时，与它早已有密切往来的那些西方民族所走过的道路，已经充分暴露出了自己的谬误。

政权在西方兜了一个圈子。西方各族人民和所有的民族一样，为了避免斗争、忧虑和政权的罪孽，起初听任暴力政权凌驾于自己头上。而当这个政权腐化起来，变得沉重不堪的时候，他们却想用限制它的办法，即通过参加政权来减轻它的重压。参加政权的范围不断扩大，造成了参加政权的人数也越来越多。结果，那些为避免斗争、避免参加政权才对政权姑息纵容的人，多数都不得不参加斗争和参加政权，受到那种必然伴随政权而来的影响——腐化。

可以看得很清楚，这种虚构的限制政权，仅仅是统治者的替换和人数增多，从而又使人们变得更加腐化、愤怒和凶恶。（政权却和过去一样，仍然是少数坏人对多数好人的统治。）同样清楚的是，参加政权的人数增多，还使人们丢弃了符合所有人的本性的农业劳动，使他们通过工厂劳动生产和再生产各种无用而有害的物品，迫使大多数西方民族把自己的生活建立在欺骗和奴役其他民族的基础之上。

所有这一切已在当代西方民族的生活中表现得十分清楚，这一点对于目前刚刚在经历必须改变自己对政权的态度这一时刻的俄罗斯民族来说，正是它所处的第一个有利条件。

俄罗斯民族现在再去走西方民族走过的老路，无异于一个

旅行者明知他的前人误入歧途，而其中一些最有远见的人已经迷途知返，正从那儿向他迎面走回来，却仍然要朝那条歧途走去。

这第二个条件是，虽然各个西方民族都已程度不等地抛弃了农业或者正在抛弃农业，主要过着工业和商业的生活，但俄罗斯民族在必须改变自己对政府的态度的时候，它的绝大多数人却仍然过着自己的农耕生活，他们喜爱这种生活，珍视这种生活，以至大多数脱离了农耕生活的俄国人总是乐于一有机会就回到这种生活中去。

对于要从自己身上解脱政权的罪恶的俄国人来说，这个条件是特别重要的。因为过着农耕生活的人最不需要政府，或者不妨这样说，农耕生活给政府提供干预人民生活的口实比其他任何一种生活所提供的都要少。我知道有一些农民村社去了远东，定居在中国和俄国没有划定明确分界的地方，他们不和任何政府发生关系，在那里安居乐业，直至被俄国官员发现为止。

城里人常把农耕生活看成为一个人所能从事的最低级的职业。然而世界上绝大多数人从事的都是农耕，所有其他人的生存都有赖于这种职业才能维持。因此，人类实际上只是由农民构成的。所有其他的人，即部长、钳工、教授、木匠、艺术家、裁缝、学者、医生、将军、士兵，只不过是农民的仆役或者寄生虫罢了。所以说，农业不但是一种最道德、最健康、最愉快和最有用的职业，而且是一种最高级的人类职业，唯有它才给人以真正的独立性。

俄罗斯民族的绝大多数人还过着这种最自然、最道德和最独立的农耕生活，这就构成了第二个意义极为重大的条件，俄罗斯民族正因为有这个条件，在必须改变自己对政权的态度时才

有可能顺应自然，简单地通过不再服从于任何一个政府的办法，仅仅在把自己从任何政权的罪恶中解放出来的意义上改变它。

这就是前两个条件。

这两个条件还是外部条件。

第三个条件——内在条件——则在于宗教，这宗教无论从俄国历史的资料来看，从研究俄罗斯民族的那些外国人的观察来看，更重要的是，从任何一个俄国人固有的内在意识来看，从来都是并且今天仍是俄罗斯民族独有的性格特征。

在西欧，或者是由于用拉丁文印刷的《福音书》在宗教改革之前未曾为人民所了解[①]并至今仍为天主教世界所不了解[②]，或者是由于天主教为对人民隐瞒真正的基督教而用了种种高明手段，或者是由于这些民族的性格特别讲求实用，基督教的实质无疑不但在天主教里，而且在路德教乃至英国国教[③]里早已不复为指导生活的信仰，早已被种种外表的仪式，就是被上流阶层的麻木不仁和他们对一切宗教的彻底否定所取代了。然而在俄罗斯民族，在其绝大多数的人那里，要么是由于《福音书》早在

① 《圣经》最初以希伯来文本和希腊文本流传，公元四、五世纪译成拉丁文。一五一七年德国神学家马丁·路德发动宗教改革运动，反对教阶和圣礼，主张"因信得救"，宣称每一个信徒都有权读《圣经》，不需要神甫作中介，于一五二一至一五三四年把《圣经》译成德文，促进教义的普及。欧洲各种民族语言的《圣经》译本，大多也在宗教改革前后完成。

② 基督教于一〇五四年正式分裂为两派。东派称东正教，以君士坦丁堡为中心，俄罗斯正统教会属于此派；与之对立的西派即天主教，以罗马为中心。所谓"天主教世界"，一般指天主教的分布地区，主要有法、意、西、葡、匈、波、美及拉美诸国。在宗教改革之前，还应包括德、英等国在内，但在此处，托尔斯泰似泛指西欧各国。

③ 路德教和英国国教（即圣公会）都是十六世纪德、英宗教改革的产物，与加尔文教等并称新教。

十世纪就开始深入人心，要么是由于手段拙劣因而无法瞒住基督教真谛的拜占廷——俄罗斯教会的粗暴愚笨，要么是由于俄罗斯民族性格及其农耕生活的特点，基督教教义始终在生活中得到应用，并且至今还是绝大多数俄罗斯人生活的主要指导。

从最古老的时代起直到我们这个时代，基督教的生活观始终在俄罗斯民族中以极其多样的、为俄罗斯民族特有的面貌表现出来。它表现为不分任何血统和种族而承认人人博爱和平等，表现为对异教的充分宽容，也表现为不是谴责罪人而是认为他们不幸。它表现为人们养成了在某些节日互乞原谅的风俗，甚至平日也常说："请原谅"（"прощайте"，"простите"），人们在告别的时候也都要这样说；表现为民间普遍对行乞不止怀有慈悲心肠，而且抱着尊敬的态度；表现为那种经常表现得很粗野的乐于为自己抱定的宗教真理而牺牲一切的精神，这一点反映在过去和今天都有发生的自焚和阉割上，甚至就在不久以前还有人把自己活生生地埋进土里①。

俄罗斯民族对政权也始终表现出这样一种合乎基督教精神的态度。人民总是宁可服从政权也不愿意参加政权，总是认为处于掌权者的地位就是罪孽而绝没有什么可令人称羡的。正是在俄罗斯民族对整个生活，特别是对政权的合乎基督教精神的态度中，包含着那第三个、同时也是最重要的条件。由于有这个条件，俄罗斯民族在它今天的地位上能够最简单、最自然地继续过着符合自己的习惯和基督教精神的农耕生活，绝不参加旧政权，也绝不参加新旧政权之间的斗争。

这就是俄罗斯民族在当前这一重要时刻所处的三个不同于

---

① 指一八九六年底和一八九七年初在俄国赫尔松省相继发生的四起活埋事件。当时那儿的一些分裂派教徒因为害怕宗教迫害，把自己全家活埋。

西方民族的特殊条件。这些条件似乎应能促使它选择一条最简单的摆脱困境的出路，即不承认也不听命于任何一种暴力政权。然而俄罗斯民族在今天这个艰难而又重要的时刻，却不但没有选择这条对它来说十分自然的出路，反而摇摆于政府暴力和革命暴力之间，甚至通过自己那些恶劣的代表开始参加暴力，仿佛准备重蹈西方民族业已走过的那条死路。

这是什么道理？

十

为什么现在和过去都会发生这种令人吃惊的现象，即人们既然苦于他们自己听之任之并加以支持的政权的胡作非为，却不用最简便的方法去摆脱政权给他们造成的全部灾难，不直截了当地停止服从它？他们为什么不仅不这样做，反而继续做着那种夺去他们肉体福利和精神福利的事，或是继续对现存政权俯首听命，或是重新建立一个同样的暴力政权去对它俯首听命呢？

这是什么道理呢？人们感觉到他们的悲惨处境来自于暴力，朦朦胧胧地意识到他们要摆脱自己的灾难就需要有自由，但是很奇怪，为了解除暴力和获得自由，他们寻求、使用和发明了各种各样的手段，如举行暴动、更换统治者、改革政体、制定种种宪法、建立国与国的新关系、殖民政策、无产阶级组织、托拉斯、社会主义制度——真可谓应有尽有，可是唯独不用那一种能给他们消除全部灾难的最简便可靠的手段，即停止服从政权。

暴力产生暴力，避免暴力的唯一手段只有不参加暴力，这对于没有丧失理智的人来说似乎应该是非常清楚的。这种手段照

理说是非常容易看到的。很显然，人们，即大多数人，之所以会受到少数人的奴役，只因为这些被奴役的人自己参加了对自己的奴役。

如果说各民族都在受奴役，那么他们之所以会受到奴役，只因为他们或是用暴力与暴力进行斗争，或是为谋求自己的私利参加了暴力。

不与暴力进行斗争也不参加暴力的人不可能受到奴役．正如水是不可能被割断的一样。

他们可能会遭到抢劫，失去行动自由，遭到毒打和杀害，但是他们不可能被人奴役，也就是说，不可能被迫做那些违背自己合理意志的事。

个别的人是如此，各个民族也是如此。假如两亿个印度人都不听命于要求他们参加总是与杀人联系在一起的暴力的政权，如不去当兵，不给暴行交纳赋税，不贪图强暴者赐予他们而本来就是取自于他们的各种好处，不服从在他们中间推行的英国法律，那么不要说五万个英国人，就是把所有的英国人放在一起，也奴役不了印度人——哪怕印度人不是两亿个，而是一千个。波兰人、捷克人、爱尔兰人、贝杜英人和所有被征服民族也是一样。身受资本家奴役的工人同样如此。假如工人不帮资本家的忙，不协助他们来奴役自己，世界上就没有什么资本家能奴役工人。

所有这一切都那么显而易见，简直令人说来惭愧。然而，在其他所有生活环境下都能进行合理判断的人们，不仅没有看到这一点，没有象理智指点给他们的那样去做，而且他们的所作所为完全与理智和自己的利益背道而驰。

“不能由我第一个做谁都没有在做的事，”每个人都这样说，

“让别人先做吧，到那时我也会不再服从政权的。”于是第二个、第三个和所有的人也这样说。

大家都以没有人带头为借口，不去做那无疑对大家都有好处的事，而继续做对大家都不利的、同时也是不理智的、违背了人们的天性的事。

谁都不愿意停止服从政权，免得使自己遭到政权的迫害，虽然明知，如果服从政权，他将会在战争和内乱中遭到严重得多的灾难。

这是什么道理呢？

这是因为，服从政权的人们不是在判断上、而是在行动上处于一种东西的影响之下。它向来是人们行为的最普遍有效的动力之一，近来得到了特别详尽的研究和阐明，被称作暗示或者催眠。这种阻碍人们去做符合他们的理智本性并对他们大家都有利的事情、却迫使他们去做那些不合理智又于己不利的事情的催眠，就是认为那些自称为国家政权的人所制造的一桩桩暴行并不简简单单地就是一些不道德的人的不道德行为，而是某个特殊、神秘的圣物的活动表现，这个圣物叫作国家，人们的生存从来就没有离开过它（这种说法是完全错误的），也永远不可能离开它。

但是有理智的生物——人，怎么可能服从这样一种令人惊异的违背理智的感情和违背人们的利益的影响呢？

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不单是孩子、精神病患者和白痴受到催眠的影响，所有宗教意识薄弱的人，即对自己与自己赖以生存的那个最高本源的关系意识薄弱的人，都会受到催眠的影响。而我们时代的大多数人正在日益丧失这种意识。

我们时代的大多数人之所以丧失这种意识，是因为人们既

已犯下了服从人的权力这一罪过，就不承认这种罪过是罪过了。他们千方百计地自我欺骗，百般为自己的错误开脱，大肆赞扬他们所服从的政权，并且错上加错地拿这个政权给自己代替了上帝的律法。可是一旦人的律法代替了上帝的律法，人们就失去了宗教意识，受到了国家的催眠，在这种催眠术的影响下，他们幻想那些奴役他们的人并不简简单单地就是一些迷途的淫佚者，而是一个神秘物的代表，这个神秘物就是国家，人们的生活似乎不可能离开它。

兜完了一个错误的圈子：对政权的服从减弱并部分地打消了人们的宗教意识，而宗教意识的减弱和丧失，又使人们服从人的权力。

政权的罪恶的开端是这样的。强暴者对受暴虐者说："执行我们对你们的要求吧！若不执行我们的命令，我们就杀死你们。只要你们俯首听命，我们就给你们建立秩序，保护你们不受其他强暴者的侵犯。"

于是受暴虐者为了能过自己习以为常的生活和不与任何强暴者进行斗争，就会这样说："好吧，我们对你们俯首听命。随便你们建立怎样的秩序好了，我们会支持这些秩序，只要能让我们安安稳稳地生活和养家餬口。"

由于政权在不断扩大，又带来了许多好处，强暴者看不见自己的罪孽。而受暴虐者也以为，只要对强暴者表示顺从，他们就没有犯罪，因为在他们看来顺从要比斗争好一些。但这种顺从正是罪孽，它并不比那些制造暴行的人的罪孽来得轻。假如受暴虐者在忍受种种贫穷痛苦、横征暴敛和残酷行为的同时，并不承认强暴者政权的合法性，不答应对他们俯首听命，那他们就没有犯罪。可是答应对他们俯首听命就是罪孽（ἁμαρτια——错

误，罪孽），是一种和统治者的罪孽一样的罪孽。

答应对暴力政权俯首听命，承认它的合法性，这是一种双重的罪孽。其一，那些服从于强暴者的人为了避免斗争的罪孽，却纵容他们对之服从的人犯了这种罪孽；其二，他们答应在无论什么情况下都对政权俯首听命，这就背离了自己真正的自由——对上帝意志的服从。这样一种答应本身就包含着纵容，由于政权的要求和上帝的律法相互抵触，因此又包含着不服从上帝的可能性。答应对人的权力俯首听命就是违背上帝的意志，因为暴力国家政权要求自己的服从者参与杀人、战争和死刑，参与各种批准发动战争和处人以死刑的法律，从根本上与上帝的意志直接抵触。由此可见，那些对政权俯首听命的人通过俯首听命本身否定了自己对上帝的律法的服从。

不可能在一件事上稍作让步，而在另一件事上遵循上帝的律法。很清楚，如果上帝的律法可以在任何一件事上被人的律法所代替，那么上帝的律法就不成其为永远必须遵守的最高律法了；而如果它不是这样的律法，那么它也就不存在了。

人们一旦失去上帝的律法即最高人性的指导，就不可避免要下降到人类生存的最低阶段，在那个阶段，他们活动的动机仅仅是个人的种种欲望和他们受到的暗示。

所有生活在那些被称作国家的联合体中的民族，都处在这样一种听从暗示的、必然要服从国家的状况。俄罗斯民族也处在这样一种状况。

正是从这里产生了一种似乎非常奇怪的现象，即占俄罗斯民族最大多数而堪称整个俄罗斯民族的那一亿个从事农耕的俄国人，虽然对任何政府一无所求，却不选择那条最自然和最好的摆脱困境的出路——干脆停止服从任何暴力政权，反而继续参

加旧政府，变本加厉地自己奴役自己，要不然就是与这个政府斗争，给自己建立一个新的、和原来的政府一模一样的暴力政府。

十一

各个基督教民族都处在群情激愤、摇摇欲坠和危机四伏的状况，已经有一些人失去了理智而兽性大发的俄罗斯民族现在也面临着可怕的状况，关于这些状况的原因，我们经常会听见和读到种种议论。人们举出各种各样的原因，而所有这些原因都能归结为一点，人们忘记了上帝，也就是说，忘记了自己与生活的无限本源的关系，忘记了来自这种关系的每个人的使命——首先是为自己、为自己的灵魂履行本源即上帝规定的律法。人们忘记了这一点，是因为一些人认为自己有权通过杀人的威胁来统治别人，而另一些人却同意对他们俯首听命，同意参与他们的统治。人们承认了这些东西，实际上就已背离了上帝，用人的律法代替了上帝的律法了。

而人们忘记了自己与无限的关系之后，虽然还能产生极其精巧的智力作品，大部分还是下降到了意识的最低阶段，在那个阶段，他们只受动物性欲望和盲从的暗示的指使。

全部灾难都是从这里来的。

由此可见，要避免人们用来折磨自己的种种灾难，办法只有一个，在自己心中恢复依从上帝的意识，从而恢复自己与自己，与亲人的合理而又自由的关系。

当前有待于各个自作自受的民族去做的事也正是这样，即自觉地服从上帝，从而不再犯政权所犯的罪，也不再犯服从政权的罪。

不再听命于人的权力并返归上帝的律法，其可能性也好，必要性也好，都已被所有的人朦朦胧胧地感觉到，当前俄罗斯民族的感受尤其深切。这种对重新服从上帝的律法、不再服从人的权力的可能性和必要性的朦胧意识，正是当前发生在俄国的这场运动的实质所在。

目前在俄罗斯民族中间发生的事，并不象许多人想象的那样是人民为用一个政府取代另一个政府而发动的反政府起义，而是一个伟大得多的、意义也更为深远的现象。现在撼动着俄罗斯民族的东西，是对任何暴力即一般意义的暴力的非法性和无理性的朦胧意识，是对有可能和有必要建立一种不是以暴力政权为基础（在各个民族中间至今仍是这样）、而是以合理而自由的协调一致为基础的生活的朦胧意识。

无论俄罗斯民族是否能完成摆在他面前的这桩伟大事业，是否会走西方民族的老路而坐失良机，让另一个较为幸运的东方民族去领导摆在全人类面前的解放事业——恢复被人的权力偷换了的上帝的权力，毫无疑问的是，在我们这个时代，用自由、合理而善良的生活来代替暴虐、疯狂而罪恶的生活的可能性，正在被所有的民族越来越清楚地意识到。而意识到的东西必将成为现实。人们的意识是上帝的意志的表现，而上帝的意志必定实现，也不会不实现。

十二

“但是，难道没有政权的社会生活是可能的吗？没有政权的话，人们会不停地抢劫和互相残杀，”仅仅信奉人的律法的人们说。这样的人真心相信，人们所以不犯罪和循规蹈矩地生活，全

靠有法律、法庭、警察、行政设施和军队，要是没有政府当局，社会生活就不可能有了。在被政权腐化了的人们看来，既然某些发生在一国之内的犯罪行为受到政府的惩罚，那就说明，正是这些惩罚在控制人们，使他们不再去犯本来有可能还会犯下的罪行。但是政府惩罚了某些犯罪行为，这根本不能证明是法庭、警察、军队、监狱和死刑的存在使人们没有犯他们本来会犯下的罪行。社会上所犯罪行的多寡完全不取决于政府的惩罚活动，这一点的明证是，在一定的社会情绪之下，无论怎样加强政府的惩罚措施都无法制止那些极其胆大、极其残忍、对社会治安危害极大的犯罪行为，一切革命中的情况都是这样，当前俄国的情况更清楚不过地也是这样。

之所以发生这种情况，是因为人们——一个民族的大多数人，即全体劳动人民——并不是由于存在着警察、军队和死刑，而是由于存在着一种为大多数人所共有的、由人们共同的宗教观所规定的、并且通过教育、风习和社会舆论而建筑在这种宗教观之上的道德意识，才弃绝犯罪和过着善良的生活。

只有这种表现为社会舆论的道德意识才制止人们犯罪，在大都市里是如此，在生活着大多数人的农村里更是如此。

我知道许多俄罗斯农民村社的例子，他们迁居远东，在那里生活，安居乐业了几十年。这些村社自行管理，并不为政府所知，因此处在它的影响之外，在政府密探发现他们之后，他们所遭到的只是各种新的前所不知的灾难，产生了新的犯罪意向。

政府的活动不但不能控制人们犯罪，而且相反，总是动摇和降低社会道德水平，扩大犯罪的数量。情况不可能不是这样，因为古往今来一切政府根据其自身的使命，必然要制定各种人为地写成的、不是为了保证公共福利和公正、而是出于种种政

治、内务和外交考虑的不公正法律，来取代那一条至高无上的、人人都应奉行的、不是记载在书本上而是铭刻在人们心中的永恒的宗教法规。

各国政府现行的各种显然不公正的基本法都是如此，例如关于少数人对大家公有的土地享有专有权的法律，关于一些人有权占有另一些人的劳动的法律，关于人们有义务交纳金钱用于杀人或者自己去当兵打仗的法律，关于麻醉性毒品专卖的法律，关于禁止越过所谓的国界去交换劳动产品的法律，或者关于判处有过并非不符合道德、而是对统治者不利的行为的人以死刑的法律等。

所有这些法律，这些在暴力的胁迫下让人们去执法的要求，这些因为有人不执行法律而对他们公开执行的死刑，主要的是，这种让人们参加战争的要求，对打仗杀人和准备打仗杀人的习以为常的赞扬——所有这一切，不可避免地降低了社会道德意识的水平，降低了反映这种意识的社会舆论。

可见，政府的活动不但不维护道德，相反，很难设想还有哪一种东西对人民的腐化作用会比古今一切政府造成的腐化作用更大。

老百姓中的恶人再恶，也绝不会发明火刑、拷打、抢劫、分尸、绞刑、单人牢房、战争屠杀、掠夺各族人民等等骇人听闻的事，而各国政府却一直在这样做，而且做得堂堂皇皇。斯坚卡·拉辛和普加乔夫起义[1]干的那些骇人听闻的事，只不过是形形色色的伊凡、彼得和比隆[2]曾经干下的、以及古往今来一切政府不断干下的那些骇人听闻的事所造成的后果，只不过是对这些事稍

① 拉辛（？—1671）和普加乔夫（1726—1775），均为俄国著名农民起义领袖。

② 比隆（1690—1727），俄国女皇安娜·伊凡诺夫娜的宠臣和擅权者。

稍作了一下模仿。如果说政府的活动强行制止了几十个人犯罪(这一点是大可怀疑的)，那么人们之所以犯下数十万桩罪行，却完全是因为有政府的不公正行为和残暴行为在教他们犯罪。

如果说，那些参加政府的人，那些通过不同方式享有政权所提供的种种利益的商人、企业主和市民，他们还能相信政权是有好处的话，那么农人却不可能不知道，政府使他们遭受的仅仅是各种各样的痛苦和损失，对他们来说，政府从来就没有一点用，它仅仅腐蚀了他们中间那些受它影响的成员。

因此，对人民证明说他们的生活离不开政府，说生活在他们中间的盗贼给他们造成的危害要大于政府通过对他们的压迫和腐蚀经常在物质上和精神上给他们造成的危害，就显得非常不近情理，好比在奴隶制时代对奴隶们证明，当奴隶比当自由民对他们更有利。然而也正象那时一样，虽然奴隶们清清楚楚地看到自己的地位极为悲惨，奴隶主还是要对他们证明和劝他们相信，当奴隶对他们是有利的，他们如果获得自由只会更糟(有时候奴隶自己也听从了劝导而相信了这一套)。现在的情况也是如此。各国政府和那些享有它们的好处的人也力图证明，抢劫和腐蚀着人们的政府对于人们的福利是必不可少的，于是人们也纷纷相信这种劝导。

人们相信这一点，并且不可能不相信它，因为他们既然不相信上帝的律法，就不得不相信人的律法。对于他们来说，没有人的律法就是没有任何律法，而不承认任何律法的人的生活是可怕的，因此对那些不承认上帝的律法的人来说，没有人的权力必定是可怕的，他们不会希望离开人的权力。

正是从这种对上帝的律法的不相信中，产生出了那种似乎十分奇怪的现象：所有的无政府主义理论家，从巴枯宁、蒲鲁东

到雷克吕、麦克斯·施蒂纳和克鲁泡特金① 等所有那些博学而聪明的人，虽然都以无可辩驳的理由公正地证明了政权的不合理性和危害性，可是一开始谈论社会生活结构是否有可能离开他们所否定的那种人的律法，就立即变得模棱两可，废话连篇，含糊其辞，立即陷入了娓娓动听然而荒诞不经和毫无根据的假设之中。

这就是因为，所有这些无政府主义理论家都不承认那条大家共有的、大家都应该服从的上帝的律法，可是人们若不服从同一律法——是人的律法也好，上帝的律法也好，——人类社会就无法存在。

只有在承认对一切人来说是共同的上帝的律法这一条件下，才有可能从人的律法下解放出来。

十三

“就算当今俄国这种十分原始的农民村社能够不依靠政府而生活，”人们会说，“那么千百万已经抛弃了农业并在城市里过着工业生活的人该怎么生活呢？并不是大家都能当农民的呀。”

亨利·乔治② 完全正确地答复了这种反驳：只有农民是大家都能当的。

“但是，如果现在大家都回过头来去过农耕生活，并且开始

① 雷克吕（1830—1905），法国著名地理学家、无政府主义政治活动家，与俄国无政府主义者克鲁泡特金（1842—1921）过从甚密；
麦克斯·施蒂纳（1806—1856），德国哲学家，青年黑格尔派代表人物之一，无政府主义思想的先驱者。

② 亨利·乔治（1839—1897），美国经济学家，政治活动家。他提出的土地改革方案对托尔斯泰有很大影响。

不依靠政权而生活，”人们又说，“那么人们已达到的文明就会毁于一旦，而这将是最大的灾难，可见回过头来去过农耕生活对于人类来说并不是福利，而是罪恶。”

有一种方法常被人们用来为自己的谬误辩解，这种方法就是人们把自己的谬误看成无可辩驳的公理，把这种谬误和随之产生的种种后果归并为一个概念和一个词，再给这个概念和这个词加上一种特殊而又模糊不定的神秘意味。诸如教会、科学、法、国家、文明，就是一些这样的概念和词。这样一来，教会就不复是它本来是的东西，即某些陷入同一种谬误之中的人的群集，而成了真正抱有信仰的人的群集。法也不复是由某些人制定的种种不公正法规的总汇，而成了种种人们只能生活在其中的公正条件的规定。科学也不复是它本来是的东西，即游手好闲的人在一定时代得出的偶然结论，而成了唯一的真知。同样，文明也不再象事实上那样，只是一种从政权的暴力中产生的、西方民族在那种用暴力解除暴力的谎言欺骗下进行的虚伪而有害的活动，而成了一条通向人类未来福利的康庄大道。

“如果说情况真是这样，”文明的维护者们会说，“即所有那些现在只有富裕阶级的人在享用的发明、技术设备和工业产品，现在并没有为工人所拥有，因此目前绝不能把它们看成全人类的福利的话，那么其所以会这样，仅仅是因为所有这些技术设备现在还没有达到应有的完善程度，还没有得到应有的分配而已。到了机器设备变得更加完善的时候，工人就会从资本家的统治下解放出来，各种各样的工厂就会掌握在他们手中。到那个时候，机器将生产出那么多东西，所有这些东西又将分配得这样合理，以至人人都能共享一切，人人都不会有任何匮乏，人人都能大享其福了。”

然而，且不说没有任何理由可以得出这样的假定，说那些现在不仅为了生存、而且还为生存得更加舒适、愉快和奢侈正在贪婪地相互争斗的工人会突然变得那么公正和那么富于自我牺牲精神，以至能够满足于平分机器给他们提供的种种福利——这一切姑且不说。单是那一种假定，即认为所有那些只在有政权有资本的情况下才可能产生并且存在的工厂及其机器，到消灭了政权和资本的时候还会保持它们现在的原样——这样的假定本身就是随心所欲地得出来的。

假定一切将会是这样，那就无异于假定说，在一个拥有花园、苗圃、凉亭、家庭戏班、乐队、画廊、马厩、猎具和贮藏室里堆满各式服装的豪华的贵族领地里，只要一解放农奴，所有这些福利就会部分地在解放了的农民中进行分配，部分地留给社会公众使用。

显然易见，在这样一个贵族领地里，财主没有一匹马、一件衣服和一个苗圃会对获得解放的农民有用，他们不会保留这些东西的。同样，在工人从政府和资本的统治下解放出来之后，他们也不会保留在政权底下产生出来的东西，获得了解放的工人不会再到各种只在他们作牛作马的情况下才可能产生的工厂里去做工，虽然这些企业可能会给他们好处，可能会使他们愉快。

诚然，工人从奴役地位解放出来之后，那些能够又快又多地织出各种漂亮衣料、或者能够制造出许多精美糖果和镜子的巧妙的机器将令人非常心疼，可是在农奴解放之后，那许多骏马、图画、玉兰、乐器和戏班也是同样令人心疼的。但是，解放了的农奴养起了适于自己这种生活的家畜，种下了自己需要的植物，于是那些骏马也好，玉兰也好，就都自行消失了。同样，从政

府和资本的统治下解放出来的工人，也会把力量用到与以前截然不同的其他工作上去。

“但是，把大家的面包放在一只炉子里烤，总比各人烤各人的面包要好得多。用提高了二十倍的速度在工厂里织布，总比在家制织布机上织布要好得多。”——文明的维护者们又这么说。就好象人都是不会说话的牲畜，对于他们来说，只要有吃，有穿，有住，劳动得不是多一点而是少一点，全部问题就都解决了。

澳大利亚的野蛮人明明知道，给自己和妻子只搭一个窝棚比较合算，可是他搭两个窝棚，以便他和妻子能够分居独处。俄罗斯的农民也清楚地知道，和父老兄弟同住在一幢房子里比较合算，可是他分家，自己盖屋住，认为穷困总比受家长管束和吵嘴反目要好。“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草窝。”我想，大多数有理智的人都会宁可自己给自己洗衣服、擦靴子、打水、点灯熄火，也不愿意为了服侍各种会做这些事情的机器到工厂去干那种强制性的活儿，哪怕一天只干一个小时也不愿意。

一旦消灭了暴力，这些不仅会擦靴子和洗碟子、而且能挖隧道和轧钢的机器，未必会留下一点踪影。获得了解放的工人必定会毁掉那一切在奴役他们的情况下产生的东西，必定会去制造全然不同的机器设备，让它们具有另一些目的和另一些规格，对它们进行完全不同的分配。

这一点是那样清楚，那样明显，人们倘若没有被文明的迷信搅昏头脑，是不可能不看到它的。

正因为有这种流行甚广而根深蒂固的迷信，所以无论怎样向人们指出西方民族的生活道路的错误，无论怎样试图把迷途的人们引回合理而自由的生活，这一切不但总是不被人们接受，而且还被看成某种亵渎或者疯狂。正因为这样盲目相信我们给

自己安排的那种生活就是最好的生活，所以一切文明的主要活动家们，即那些国务要人、科学家、艺术家、商人、工厂主和作家，虽然迫使工人来养活他们，让他们过着游手好闲的生活，却看不见自己的罪孽，深信自己的活动并不是它在事实上是的东西——一种不道德而有害的活动，而相反地是一种非常有益和非常重要的活动。因此，对于全人类来说，他们是一些非常重要和非常有益的人物，而所有那些在他们领导下生产出来的无聊、愚蠢和卑鄙的东西，诸如大炮、要塞、电影、神殿、汽车、炸弹、留声机、电报、以及那些印出大量登满种种无耻谰言的纸张的高速平版印刷机等，到工人获得自由的时候，将仍然是同样重要和有益的东西，将永远是人类的洪福。

然而，不再迷信文明的人一定会非常清楚地看到，如今被西方人称之为文明的那一切生活条件，无非是执迷不悟的上层统治阶级的畸形产物，那些金字塔、神殿、王宫等埃及、巴比伦和罗马的暴君的产物即属此类，那些由奴隶为主子置办起来的宫殿、农奴乐队、戏班、池塘、花边、猎具和花园等俄国老爷的产物也是一样。

据说，不再服从政府和返回农耕生活会毁掉人们业已取得的全部工业成就。因此，不再服从政府和返回农耕生活将是一件坏事。但是，没有任何理由可以认为，使人们返回无政权状态和农耕生活会毁掉那一切真正对人们有益和不需要奴役人的工业成就。如果说，不再服从政府和返回农耕生活将毁掉目前为人类中间相当一部分人所占有的无数无用、愚蠢而有害的东西的生产，将毁掉那些发明出所有这些无用而有害的东西并用这些东西来为自己的不道德生活辩解的游手好闲者的生存可能，那么，毁掉这些物品和毁掉这些人并不就是毁掉人类为自己的

福利而生产出来的一切。相反，毁掉那一切靠暴力撑腰的东西，将推动和激发人们努力改进一切有益有用的技术，这些技术并不把人变成机器，并不危害他们的生活，而能减轻农民的劳动和美化他们的生活。

区别仅仅会是这样：在人们摆脱政权并返回农耕生活的情况下，艺术产品和工业产品的目的就不会象现在这样，只是为了供富人娱乐，满足他们无聊的好奇心，准备杀人，损害有益的生活而维护无用和有害的生活，发明种种能够使少数工人生产大量物品或者耕作大片土地的机器。到那时，人们将生产的东西仅仅是能使用自己的双手耕作自己的小块份地的农民提高劳动生产率的物品，有助于改善他们的生活而又不使他们脱离土地，不侵犯他们的自由的物品。

十 四

但是，不听命于人的权力的人究竟会怎样生活？他们将怎样管理自己的社会事务？国家会变得怎么样？爱尔兰、波兰、芬兰、阿尔及利亚、印度——总之，那些殖民地会变得怎么样？各个民族联合体会变得怎么样？

提这种问题的人习惯于认为，一切人类社会的生活条件是由几个人的意志和命令决定的。因此他们又推想，关于未来社会生活将如何组织的知识是能够被人掌握的。然而，这种知识从来没有被人掌握过，也不可能被人掌握。

假如请教一位聪明绝顶、学识渊博、向来认为尘世生活取决于罗马元老院和皇帝为几百年后的罗马世界作出的决定的罗马公民，或者，假如这位罗马公民自己想写一本象贝拉米写的那

一类书，那么，可以肯定地说，无论对蛮族还是对封建制，无论对罗马教庭还是对各民族分化改组成几个大国①，他绝不会有丝毫的先见之明。而形形色色的贝拉米、莫里斯、法朗士②等曾以极大的胆略描绘的那些带有飞行器、爱克斯光、电动机、社会主义制度的二十世纪人类生活图画，也都是同样。

人们非但不可能知道未来社会生活的组织形式，而且对他们来说，自以为能够知道这一点往往还是一件坏事。其所以是坏事，因为正是这种关于人类未来生活的虚假的知识，对人类生活的正确发展道路起着最大的阻碍作用。单个人的生活也好，社会的生活也好，仅仅在于人们和社会都在朝人所不知的方向发展，同时不停地变化。这不停的变化不是由于某些人为应该怎样变化制定了种种理智的计划，而是由于人人心中都在不断追求道德完善，这种道德完善通过亿万人生活中无限多样的活动都能达到。所以，人们将来的生活条件，人类社会将来的组织形式，仅仅取决于人们的内部特性，而绝不依赖于人们对这种或那种称心如愿的生活形式的预想。然而那些不信奉上帝的律法的人，却总是以为自己能够知道未来的社会状况应该是什么样

---

① 这里指罗马帝国末期及西欧中世纪早期的一系列历史变故。罗马统治者视日耳曼等民族为"化外之民"，后为西方史学家沿用，称之为蛮族。公元四世纪，日耳曼民族的各支在匈奴人打击下大举侵入罗马帝国境内，四七六年最后摧毁帝国，史称蛮族入侵。罗马内部萌芽的封建因素与日耳曼人农村公社的结合，逐渐发展成了西欧的封建制度。七五六年罗马城主教获得领地，形成教皇国。同时，日耳曼人与原罗马境内各族不断融合，其中最为强大的法兰克王国一统天下，于八〇〇年建立查理帝国，八四三年帝国三分，奠定近代意大利、德意志、法兰西三国疆域的雏型。

② 莫里斯(1834—1896)，英国作家，曾著《乌有乡消息》(1891)，描写二十一世纪的理想社会。

法朗士(1844—1924)，法国作家。

子，他们不只断定未来的状况，而且为使人类社会变成他们认为理所当然的样子，还做着各种各样连他们自己都承认是不好的事。

别人不同意他们的意见，认为社会生活根本不应该是这样的，这丝毫不使他们觉得不安。这些相信自己能够知道未来社会应该是什么样子的人不但作抽象的决断，而且有具体的行动，他们打仗，抢夺别人的财产，把人关进监狱，杀人，都说是为建立一种在他们看来能使人们得到幸福的社会制度。

“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这个该亚法的陈辞滥调① 对于那些人来说是无可辩驳的。为什么只杀一个人而不杀几百几千个人呢，既然我们坚信这千百个人的死亡会给千百万人带来幸福？不信上帝和上帝的律法的人不可能不这样推断。这样一些人活着，一味服从自己的欲望、自己的判断和社会的暗示，从不想一下自己在生活中的使命，想一下人的真正福利是什么。即使他们想过，也只认为这一切无法知道。这些人对什么是个人福利一无所知，却自以为知道、并且毫无疑问地知道社会福利需要有什么东西。他们自以为知道得那么确切，因此为得到这种他们所理解的福利，干下许多连他们自己也承认是不好的事，如施行暴力，杀人，处人以死刑。

初看上去似乎很奇怪，这些不知道自己需要什么东西的人，怎么会妄自以为确定无疑地知道全社会需要的东西是什么。其实，正是因为他们不知道他们自己需要什么，才认为自己知道全社会需要的是什么东西。

---

① 《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十八章第十四节：“这该亚法就是从前向犹太人发议论说，一个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那位。”

他们在生活中得不到任何指导，心里朦朦胧胧地怀有一些不满，但这不满的原因，他们却认为不在于自己，而在于不好的、和他们心里想的不一样的社会制度。他们一心想改革社会制度，把这看成一种好办法，以求忘记和摆脱自己的生活不正确的念头。因此，这些不知道拿自己怎么办的人总是特别坚定地知道社会应当怎么办。越是不了解自己，就越是坚定不移地了解社会。这样的人多半是头脑极其幼稚的青年人，要不就是腐化透顶的社会活动家，如形形色色的马拉、拿破仑、尼古拉、俾斯麦之流。正因为这样，各国人民的历史才充满了许多最骇人听闻的暴行。

恰是这种对社会应该如何的虚假预见，这类旨在改变社会的活动，给唯一通向真正幸福的社会发展道路造成了最大的障碍。这就是这种预见和这类活动的最大危害。

因此，针对各个不再听命于政权的民族将以什么方式生活这一问题，我们的答复是，我们不但不可能知道这一点，而且不应该幻想有什么别的人能知道这一点。我们不可能知道那些不再听命于政权的民族将处在怎样的条件之下，但我们无疑知道，为使各民族将来的生活条件成为最好的条件，我们每个人应该怎么做。我们无疑知道，为使这些条件成为最好的条件，我们首先应该不做现在政权要求我们去做的种种暴力行径，同样，不做那些为建立一个新政权而与现存政权进行斗争的人号召我们去做的事，因此应该不服从任何政权。之所以应该不服从，并不是因为我们知道我们的生活方式将因我们不再服从于政权而变成什么样子，而是因为，服从要求我们破坏上帝的律法的政权就是犯罪。这一点我们无疑是知道的。我们还知道，只要我们不违背上帝的意志，不造孽，就不会产生别的什么结果，而只会是善，

无论对于我们还是对于全世界都是如此。

十 五

人们往往乐于相信世界上会发生种种最不可思议的事，相信人可以飞，可以与星球交往，相信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可能性，相信招魂术和许多其他显然不可能有的东西，却不愿意相信他们和他们周围的所有人在此时此刻抱有的世界观是可以变化的。

然而，这样的变化，并且是极为惊人的变化，却在我们自己身上，在我们的亲友身上，在各种社会和各个民族中间不停地发生。正是这些变化构成了人类生活的实质。

且不说各民族的社会意识在以往各个历史时期一直在发生变化，就是在眼下的俄国，这种似乎令人震惊的、两三年前还没有露出一点迹象的全民族意识的变化，也正在迅猛异常地发生。这类变化所以在我们看来总是发生得很突然，只因为它在精神领域里的酝酿没有被我们察觉到。当前正在我们无从窥见的精神领域发生的情况也是同样。既然俄罗斯民族两年前还认为，不但不服从政权是不可能的，而且连谴责政权都是不可能的，现在却不但在谴责政权，而且还准备不服从它，准备建立起一个新政权来取而代之，那么为什么不能推想，在俄罗斯民族的意识中，现在又酝酿着另一种变化，要以它特有的方式改变对政权的态度，用合乎道德和合乎宗教的手段把自己从政权下解放出来呢？

这种变化为什么就不可能在任何一个民族中——眼下则是在俄罗斯民族中发生呢？代替现在笼罩着一切民族的那种相互

斗争、相互恐惧、相互憎恨的愤怒而自私的情绪，代替现在通过报纸、书籍、言论和行为而风靡一切民族的那种对虚伪、不道德和暴力的鼓吹，为什么就不可能出现一种合乎宗教、人性和理智的仁爱之情，使人们看到继续服从他们周围的政权是多么可怕，看到那种合理、仁爱、没有暴力也没有政权的生活具有多么喜人的可能性，为什么就不可能是这样一种情绪同样充溢在一切民族的心头，尤其是眼下，同样充溢在经历了种种罪孽、痛苦和恐惧的整个俄罗斯民族的心头呢？

为什么现在能够这样，以几十年一贯的潜移默化酿成了时下这种革命趋向，将来就不可能同样酿出另一种意识，即意识到有可能并且有必要把自己从政权的罪孽中解放出来，有可能并且有必要在人与人之间建立一种基于相互谐和、相互尊重和相互热爱的团结一致的关系呢？

[…………]

十六

为什么要以为，处在上帝全权控制之下的人们，将永远执着于那种奇怪的谬误，相信重要的和必须奉行的只是种种变化不定的、偶然的、不公正的、地方性的人的法规，而不是永恒一致的、公正的、**大家**共有的上帝的律法呢？为什么要以为，人类的教导者们会永久不变地象现在这样宣传，说这种律法是没有的，不可能有的，说有的只是各个民族和各个教派自己的宗教仪式法规，要不然就是种种所谓科学的法规，种种物质的法规，种种不使人们承担任何责任的想入非非的社会学法规，再就是种种人们可以自行改变、自行规定的公民法规呢？这种谬误本来

可以是暂时的谬误，人们通过婆罗门、佛、老子、孔子和基督的教义，都能认识铭刻在自己心中的同一条上帝的律法，但是为什么要以为，他们最终不会遵循这个能使他们获得道德满足、使他们的社会生活变得快乐的一切法规之统一基础，而将永远抱定教会、科学和国家的那套邪恶可鄙的混乱学说，在这些学说的诱惑下把唯一有用的东西抛诸脑后，去注意根本无法说明每个人应该怎样度过自己的一生、因而对他们一无用处的东西呢？

为什么要以为，人们会永远这样故意折磨自己，让一些人竭力统治另一些人，让另一些人怀着凶恶和嫉妒的心情对统治者俯首听命，同时千方百计地想使自己也当上统治者呢？为什么要设想，人们引以为荣的进步将永远在于增加人口，维持生命，而不在于生活的道德完善；永远在于种种可鄙的、能使人们生产出越来越多无用而有害的腐蚀品的机械发明，而不在于人们相互之间日益增进的团结，在于要达到团结就必须做到的不断克服自己的肉欲呢？为什么就不能设想，人们欢喜和为之竞争的将不是财富，不是奢侈，而是朴素、节制和与人为善？为什么就不能认为，人们心目中的进步将不是越来越多的占有，而是越来越少地取之于人和越来越多地给予别人；不是扩大自己的权柄，不是接二连三地打胜仗，而是人与人之间和民族与民族之间日益增进的和解和日益亲密的往来呢？

为什么一定要把人们想象得和家兔一样，以为他们总是无可救药地沉迷于肉欲和繁殖，为了养活不断繁殖出来的后代在城市里修建一座座生产化学食品的工厂而且生活在这些没有动植物的工厂中间——为什么就不能想象出一些纯洁无邪的人，他们克制自己的肉欲，与邻人友好地生活在肥沃的田野、果园和森林中间，驯养着各种肥壮的家畜，他们和现在的不同，只在于

他们不承认土地是任何人的私有财产，不承认自己属于任何国家，不给任何人缴纳赋税，不准备发动战争，不和任何人打仗，相反，各民族越来越和睦地相互往来——为什么不能这样想呢？

要把人们的生活想象成这样，一点也不需要胡编乱造，不需要在想象中歪曲或者美化我们一向知道的中国、俄国、印度、加拿大、阿尔及利亚、埃及、澳大利亚的农人生活。

要把生活想象成这样，并不需要想象出什么奇巧聪明的制度，只要想象一下那样的人，他们除了一条大家共有的、同样表现在婆罗门教、佛教、儒教、道教和基督教中的爱上帝和爱他人的律法之外，不承认任何别的最高律法。

要使生活变得这样，并不需要把人们想象成某种新人——至善至美的天使。人们仍将和现在一模一样，有他们固有的种种弱点和欲望，仍会犯罪，也许，仍会争吵，会通奸，会抢夺别人的财物，甚至还会杀人，但这一切都将成为例外，而不是象现在这样习为常规。他们的生活所以会变得截然不同，只因为他们不承认有组织的暴力是善，是生活的必要条件，只因为他们不再受到冒充成善行的种种政府暴行的教育。

人们的生活所以会变得截然不同，只因为发扬善良、仁爱，以及对上帝意志的顺从精神的宣传教育再不会遇到障碍，而现在，当要求人们违背上帝的律法，要求把犯罪和邪恶说成法律和善良的政府暴力被承认有其必要性和合法性时，这种宣传教育的障碍却很大。

为什么不能想象，人们受尽种种苦难，有朝一日总会醒悟过来，摆脱使他们受苦已久的那种催眠术的暗示，记起自己是上帝的子民和奴仆，因此能够服从也应该服从上帝和自己的良心？这种情形并不难想象，难以想象的反而是不发生这种情形。

十 七

“你们若不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断不得进天国。”① 这话不仅是对个别人说的，而且是对人类社会说的。正如一个人在历尽各种由欲望和生活中的诱惑造成的灾难之后，总是自觉地、带着成年人的全部丰富经验和理智返回孩子们无意中所处的那种纯朴向善、热爱一切人的状态一样，人类社会由于背离了上帝的律法去服从人的权力，企图建立一种脱离农业劳动的生活，也已经受了许多灾难性的后果，现在同样应该带着它在迷途中获得的全部丰富经验，自觉地克服人的权力的种种诱惑，放弃把生活建筑在工业活动基础之上的种种企图，回头归顺一度被他们抛弃的上帝的最高律法，返回到原始的农耕生活中去。

自觉地克服人的权力的诱惑，回头归顺唯一最高的上帝的权力，这意味着承认自己必须遵循普遍而永恒的上帝的律法，遵循这个同样表现在婆罗门教、佛教、儒教、道教、基督教以及部分伊斯兰教（巴比派）等各种教义当中、与服从人的权力格格不入的法则。

而自觉地去过农耕生活，这意味着承认农耕生活并不是一种偶然的暂时的生活条件，而是一种使人最容易履行上帝的意志，因此应该说是比任何一种别的生活更符合人们的心愿的生活。

包括俄罗斯民族在内的各个东方民族所处的条件，特别有利于他们的复归，即对政权持自觉的不服从态度和重新去过农耕生活，回到正确的道路上来。

---

① 《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十八章第三节。

对于那些用工业劳动代替了农业劳动、已在改变政权组织形式的虚幻道路上走得很远的西方民族来说，这样的复归是困难的，是要付出极大的努力的。但是，他们的愤怒情绪在不断增长，他们的现状也变得越来越不稳固，这一切，迟早会使他们回到依靠自己的劳动而非剥削其他民族的合理的、真正自由的生活中来。无论工业的表面成就是多么迷人，无论生活的外表有多么美，西方民族的一些最有远见的思想家们，早已指出这条道路是一条死路，指出必须考虑自己的现状，改变这种现状，返回来过农耕生活——它曾经是各民族的最初生活形式，人人都注定了只有过这种生活才能生活得合理和快活。

对于包括俄罗斯人在内的大多数东方民族来说，要做到这一点并不需要对自己的生活作任何改变，需要做的只是在他们刚刚踏上的错误道路上停下脚步，自觉地对政权持否定态度，对他们一向固有的农业持热爱的态度。

我们东方民族应该感激命运将我们置于这样的地位，使我们能以西方民族为例——以他们为例并不是说要效法他们，而是相反，为的是不重蹈他们的覆辙，不再步他们的后尘，遥遥走在前面的西方民族已从那条毁灭之路向我们迎面返回或者正准备返回。

停止在错误的道路上行进，指出有可能并且有必要铺平并引人走另一条比西方民族走的道路更平坦的、充满欢乐的、符合人类天性的道路，这就是当前这场俄国革命的主要和伟大的意义所在。

（1906）

宋大图 译

〔据《列夫·托尔斯泰全集》，百年纪念版。〕

我不能沉默

一

“判处死刑七人：彼得堡二人、莫斯科一人、奔萨二人、里加二人。处决四人：赫尔松二人、维尔诺一人、敖德萨一人。”

这种消息每份报纸上都有。这种事已经继续了不止一周，不止一月，不止一年，而是几个年头了。这是发生在俄国，发生在人民认为每个罪人都是不幸的、直到最近法律上才出现死刑的俄国。

我记得，从前我在欧洲人面前曾以此自豪，而现在已经是第二个年头，第三个年头不断出现死刑、死刑、死刑。

我拿着现时的报纸①。

五月九日，有一件可怕的事情。报上印着几句话：“今天在赫尔松的斯特列利比茨基野地，二十名农民被处绞刑，因抢劫伊丽莎白格勒县的地主庄园。”②

---

① 作者摘引了一九〇八年五月十日的《俄国新闻》和五月十一日的《罗斯》报刊登的消息。

② 处决二十名农民的消息，后来报上有了更正。我只能为这个错误感到高兴，我高兴的是，比起前一个消息报道来，少绞死八人；也高兴这个可怕的数字迫使我在这篇文章中表示早已折磨着我的那种感情。在这里我仅仅以十二这个数字代替二十这个数字，其余一切都不作更改，因为我所讲的不单单与被处决的十二人有关，而是与最近一个时期成千被杀和被绞死的人有关。——作者注

这十二个人是这样一种人，我们以他们的劳动为生，我们以往使用一切力量败坏他们，现在也在败坏他们，从伏特加毒液开始。直到我们并不相信却拚命灌输给他们的那种信仰的可怕谎言。这样的十二个人，被那些他们给饭吃、给衣穿、给房住，过去和现在都在败坏他们的人的绳子绞死了。十二个丈夫、父亲、儿子，俄国的生活全靠这种人的善良、勤劳、纯朴来维持，现在他们却被捉了起来，关进监牢，戴上脚镣。然后，为了不让他们抓住将要吊死他们的绳子，把他们的手反缚在背后，带到绞刑架下。有几个和他们同样的农民，就要把他们吊起来，不过这些人都有武装，穿着很好的靴子和干净的制服，手上拿着枪，伴送着被判决的人。这些被判决的人旁边，走着一个身穿锦缎法衣、围着项巾、手里拿着十字架、头发长长的人。队伍停住了。全部事务的主持者说了几句话，秘书念公文，念完公文，那长发的人便对即将由别人用绳子绞死的那些人讲了一些关于上帝和基督的话。讲过这些话之后，刽子手——他们有好几个人，一个人是处理不了这样复杂的工作的，——立刻把肥皂水抹到索套上，以便把那些戴着镣铐的人勒得更紧；接着就给他们穿上尸衣，带到绞架的木台上，给颈子套上索套。

就这样，一个接一个，这些活人，随着凳子从脚下抽出，就互相撞碰着，由他们的全身重量立刻把他们颈上的索套拉紧，于是痛苦地窒息而死。这之前还是活生生的人，只消一会儿工夫，就变成吊在绳子上的死尸，起初还慢慢地摇晃着，后来便一动不动地停住了。

所有这一切，都是上流人物，有学识的文明人士为自己的人类弟兄热心安排和想出来的。他们出主意，要悄悄地，在黎明时分干这些事，这样谁也不会瞧见。他们出主意，让执行的人分担

这些暴行的责任，以便每个人都认为并且会说：这不怪他。他们出主意搜罗堕落和不幸的人，一面迫使他们做我们想出和赞成的事，一面又装模作样，好象我们很厌恶做这种事的人。他们想出的主意甚至是如此微妙，一些人(军事法庭)只作判决，但行刑时必需出席的不是军人，而是文官。不幸的、被欺骗的、堕落的、受鄙视的人却去执行。他们所能做的只有一件事，好好给绳子抹上肥皂，叫它更牢靠地勒着颈子；痛痛快快去喝这些文明的上等人贩卖的毒酒，以便更快更彻底地忘记自己的灵魂，自己的人的称号。

医生查看尸体，这里摸摸，那里碰碰，于是报告上司，工作已经完成，该做的都做了，十二个人全体无疑都死了。上司认为工作做得认真(虽然这工作沉重，但是必要)，就回去处理自己的日常事务去了。人们取下僵硬的尸体，掩埋起来。

这难道还不可怕吗！

这种事出了不止一次，也不仅仅出在被俄国人民的优秀阶层里的人欺骗的这十二个不幸的人身上，而是几年来一直不停地出在成千成万象这样被欺骗的人身上，而欺骗他们的正是那些对他们干这种可怕事情的人。

不单是这种可怕的事情在干着，而且与监狱里、要塞中、流放地的种种苦难和暴行在同样的口实下，以同样的冷酷无情干着。

这是可怕的，但是最可怕的是，干这种事不是出于一时兴起，出于压倒了理智的感情，象在殴斗中、战场上、乃至抢劫时干出来的那样，恰恰相反，是出于理智的要求，出于胜过感情的打算。因此这些事特别可怕。之所以可怕，是由于没有什么东西能象从法官到刽子手这类不愿干这种事的人干出来的这一切事

那样鲜明、清楚地表明专制制度对人类灵魂的害处，一些人统治另一些人的害处。

当一个人可以夺走另一个人的劳动果实，夺走他的金钱、牛、马、甚至他的儿女的时候，这是令人气愤的，但更加令人气愤得多的，是一个人可以夺走另一个人的灵魂，可以迫使他做伤害他精神上的"我"、剥夺他的精神幸福的事。而干这种事情的人，却心安理得地为人类的幸福安排着这一切，用收买、威胁、欺骗迫使从法官到刽子手这类人做出这些必然剥夺他们的真正幸福的事。

当这一切几年来一直在全俄国发生的时候，这些事的罪魁，那些下令干这些事的人，那些能阻止这些事的人，却满有信心的认为这些事是有益的，甚至是必须的，或者想出一些话来，大谈什么不该让芬兰人象芬兰人所希望的那样生活①，而是必须迫使他们象几个俄国人所希望的那些生活；或者颁布一些命令，说"骠骑兵团队里袖子的翻口和上衣的领子颜色应同上衣一样，而套衣袖口的皮毛上边，不得再有镶边。"

是啊，这太可怕了！

二

这里最可怕的是，所有这些非人的暴行和屠杀，除了给暴行的牺牲者及其家人造成直接的祸害之外，还会给全体人民造成更大的祸害，会把象干草堆上的火那样飞快蔓延的俄国各阶层人民的堕落传播开去。而这种堕落又会在普通劳动人民当中传

---

① 指一九〇八年五月十日至十三日国家杜马关于芬兰的辩论。

播得特别迅速，因为所有这些罪行比起普通小偷和强盗，以及全部革命家已经和正在犯的罪行加在一起还要超过几百倍，而且制造这些罪行时还有一种借口，说什么这是必须的、很好的、非此不可的，而那些在人民的观念中各种与正义乃至神圣分不开的设施，如枢密院、圣会议、杜马、教会、沙皇等，不仅为它们辩白，而且还竭力支持。

这种堕落正以不寻常的速度传播着。

不久前在整个俄国人民中还找不出两名刽子手。还在不久之前，在八十年代，全俄国只有一名刽子手。我记得，当时弗拉基米尔·索洛维约夫①非常高兴地告诉我，全俄国找不到第二个刽子手，只好把唯一的一个从这个地方运到那个地方。现在不是那样了。

莫斯科有一位开小铺子的商人，买卖失败之后，自愿为政府执行死刑，每绞死一人得一百卢布。短短的时间里他便重振了家业，很快就不需要再从事这种副业了。现在照旧做他的生意。

过去几个月里，象各地一样，奥廖尔省要用刽子手。马上有人同意做这件事，和主持杀人的官员讲好，每杀一人得五十卢布。但他谈好价钱之后，听说别处付钱更多，于是这位自愿的刽子手在行刑时，给犯人套上裹尸袋，却不把他带上木台，而是停下来，走到长官面前，说道："大人，您给添一张二十五卢布的票子，要不我就不干。"给他添了钱，他执行了。

随后又有五人要处决。行刑前一天，一个不知名的人来找

---

① 弗·索洛维约夫，十九世纪末俄国唯心主义哲学家、神学家、政论家和诗人，著名历史学家谢·米·索洛维约夫的儿子。曾在莫斯科和彼得堡大学讲过哲学。一八八一年公开发表演说，要求大赦刺杀沙皇亚历山大二世的革命者，因此被迫离开大学。一八八一年后，从事文学活动，常写政论。

主持杀人的官员，希望秘密谈判。主持人出来了。不知名的人说道：

“前不久有人向您每个要了三张二十五卢布的票子。今天，听说决定处决五个。请吩咐全留给我，我每个只要十五个卢布，您放心。我会干得很好的。”

我不知道这提议是否被采纳了，但我知道有这个提议。

政府犯下的这些罪行，就这样对一些很坏的，最没有道德的人发生作用。但这些可怕的事件也不能不影响大多数道德一般的人。大量普通的，尤其是年轻的经营自己个人事业的人，由于不断听到和读到当局，即民众已经习惯当作优秀人士而加以尊敬的那些人造成的骇人听闻的、非人的兽行，非但不理解制造这些可恶事件的人不配受人尊敬，而且会不知不觉地作出相反的判断，他们认为，如果大家尊敬的人做了我们以为可恶的事，那么这些事未必会象我们以为的那样可恶。

如今人们在文章上写着和口头上讲着死刑、绞刑、屠杀、炸弹，就象以前讲天气似的。孩子们玩绞死人的游戏。孩子或中学生几乎也敢于在剥夺财物的时候杀死人，象从前打猎一样。杀死大地主以便占有他们的土地，现在被许多人认为是解决土地问题最可靠的办法。

总之，由于政府为达到自己的目的容许杀人，一切罪行，如抢劫、偷盗、撒谎、苦刑、杀人等等，都被那些为政府所败坏的不幸的人认为是十分自然的、人类所固有的。

是的，不论事件本身多么可怕，它们所造成的道德的、精神的、看不见的祸害更加可怕得无法相比。

三

你们说，你们制造这些恐怖是为了建立安宁和秩序。

你们在建立安宁和秩序！

你们究竟靠什么去建立呢？你们这些基督教权力的代表，受到教会人士赞扬和鼓励的指导者、教师，靠的是毁灭人们剩下的最后一点点信仰和道德并制造最大的罪行，即谎言、叛卖、各种各样的苦刑，以及违反每一颗尚未完全败坏的人类良心的最坏和最可怕的罪行：不是一次屠杀，而是多次屠杀，无尽的屠杀，而你们还想引用各种愚蠢的条文为之辩护，这些条文是你们写在被你们亵渎地称之为法律的那些愚蠢和虚伪的书里的。

你们说，这是安定民心和消灭革命的唯一手段，这显然是一句假话。很清楚，这并不是满足全体俄国庄稼人最起码的正义要求。消灭土地私有，恰恰相反，是在肯定私有，并且以种种办法激怒人民，激怒那些开始和你们进行暴力斗争的轻举妄动和满腔愤怒的人。你们既然使他们遭受肉体和精神的折磨，被流放和监禁，并且绞死孩子和妇女，你们就安定不了他们。要知道，无论你们怎样在自己身上竭力摧残人类固有的理智和爱，它们还是存在于你们心中。只要你们醒悟过来，想一想，你们就会看到，象现在这样行动，即参与这些可怕的罪行，你们不仅不能医治病症，反而会使它加重，使它深入膏肓。

这本来是十分清楚的。

产生这种情况的原因，无论如何不在物质世界的事件里面。全部问题都在人民的精神情绪当中，人民的情绪变了，无论怎样努力也不能使它回到以前的状态，正象不能把成年人再变作儿

童一样。社会的愤怒或安宁决不取决于彼得洛夫是活下去还是被吊死，或者伊万诺夫不能生活在坦波夫，而要生活在尼布楚，在苦役中。社会的愤怒或安宁只能取决于不单是彼得洛夫或伊万诺夫，而且是极大多数人如何看待自己的状况，取决于这个大多数如何对待执政当局、土地私有制、传播的信仰，也就是说取决于这个大多数认为什么是善，什么是恶。事件的力量决不在于物质生活条件，而是在于人民的精神情绪。如果你们屠杀和折磨哪怕十分之一的俄国人民，那么其余人的精神状况就不会是你们所希望的那样。

所以，你们现在所做的一切，连同你们的搜查、钉梢、流放、监狱、苦役、绞架，不仅不能把人民引到你们想要引入的状态，相反，会增添愤怒，消除任何安定的可能。

你们说："那么现在要使人民安定该做什么呢？怎样制止那些正在发生的暴行呢."

回答最简单：停止你们正在做的那些事。

如果谁也不知道，需要做什么才能使"人民"——全体人民安定（许多人知道得非常清楚，使俄国人民安定最需要的是废除土地私有制，正象五十年前必需废除农奴制一样），如果谁也不知道，为了使人民安定现在需要做什么，那么仍然很清楚，要使人民安定，肯定不需要做只会增添人民愤怒的事。而你们现在做的恰恰就是这种事。

你们做的事不是为人民做的，而是为自己，为了维持你们所处的由于你们的谬误被你们认为有利的，实际上却是最可怜和可鄙的地位。所以，你们别说你们做的事是为人民做的吧，这是谎言。你们所做的一切卑鄙龌龊的事，都是为自己做的，是为了你们的自私自利、沽名钓誉、追求虚荣、报复主义的目的，为了

自己能在你们所生存并认为是一种幸福的腐化堕落之中再生活一些日子。

不管你们讲多少遍，说你们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人民的幸福而做的，人们却越来越了解你们，越来越鄙视你们，越来越不象你们希望的那样看待你们的压制措施。你们希望把这看作某种高级人物集合体，即政府的行动，而他们却看作个别不怀好意的自私自利之徒私自干的坏事。

四

你们说："开头的不是我们，而是革命分子，而革命分子的可怕暴行只能用强硬的（你们这样称呼你们的暴行）政府措施来镇压。"

你们说，革命分子的暴行是可怕的。

我不争辩，对此我还要补充一点，他们的事业除了可怕以外，也象你们的事业一样愚蠢，一样击不中目标。但他们做的事，所有这些炸弹和暗害，所有这些可恶的谋财害命勾当①，——所有这些事不论多么可怕，多么愚蠢，都远远不如你们干出的那些事罪大恶极和愚蠢。

他们做的事和你们做的完全一样，并且也出于同样的动机。他们象你们一样，抱着同样的（我要说是可笑的，如果它的后果不是这样可怕的话）谬见，一些人拟订了计划，说应当照他们的意见建立一个合乎希望的社会，他们就有权利和可能照着这个计划安排另一些人的生活。谬见一模一样，达到臆想目的手

① 指社会革命党人的活动，他们采用的手段是个人恐怖和没收财物。

段也一模一样。这些手段是直到杀人的种种暴力。为暴行作的辩解也一模一样。这辩解就是，为多数人的幸福做的坏事不是不道德的，因此，如果能为多数人实现我们所想象、所预见以及希望设置的那种假设出来的幸福境遇，就可以说谎、抢劫、杀人，而不违反道德准则。

你们，政府人士们，把革命家的事业称为暴行和滔天大罪，但他们过去没有做，现在也没有做任何你们不会做，不会做到无法比拟的严重程度的事。所以，既然你们使用那些不道德的手段来达到自己的目的，你们就没有任何理由指责革命家。他们做的只不过是你们做的那些事：你们豢养间谍特务，欺骗人们，在报刊上散布谎言，他们也这样做；你们使用种种暴力手段夺取人们的财物，并按你们自己的意志处置，他们做的也是同样的事。你们处死你们认为有害的人，他们也这样做。凡是你们能够用来为自己辩护的一切，他们也同样用来为自己作辩护，且不说你们还做了许多他们没有做的坏事，如挥霍人民的财物，准备发动战争和进行战争，征服和压迫异族人民等等。

你们说，你们有你们遵循的古代传说，有往昔伟大人物的活动作典范。他们同样也有来自远古的，比法国大革命还要早的传说，而他们的伟大人物，可以仿效的典范，为真理和自由牺牲的殉道者，也不比你们少。

所以，如果说你们和他们之间有差别，那么仅仅在于你们希望一切都象过去和现在这样保留下来，而他们却希望变革。他们认为一切都不能永远保持原状，比你们正确，可惜他们又从你们那里取去那荒唐和有害的谬见，以为一些人能知道未来一切人的生活方式，并且可以用暴力建立这种方式。除此以外，他们所做的只不过是你们做的那种事，而且采用的手段也相同。他

们完全是你们的学生，他们，象俗话说的，是你们那一盆水里的水滴。他们不仅是你们的学生，他们还是你们的产物，你们的孩子，没有你们，就不会有他们。所以，当你们想以强力镇压他们的时候，你们所做的，就和一个人使劲去推向他开着的门一样。

如果说你们和他们之间有差别，那也决不会有利于你们，而是有利于他们。他们有可以从轻的理由，第一，他们的暴行是冒着很大的个人危险干出来的，这种危险比你们冒的大得多，而冒险和危险，在易于着迷的年轻人眼里可以为许多过错辩护。第二，他们极大多数都是年纪轻的人，本来容易犯错误。你们却大部分是成熟的人，年老的人，对犯错误的人是能够持心平气和、宽宏大量的理智态度的。第三，利于他们的可以从轻的理由还有，不论他们的杀人行为多么可恶，他们还不象你们的施利塞尔堡要塞①、苦役、绞架、枪决那样冷酷残忍。第四条可以减轻革命家罪过的理由是，他们都毫无疑义地拒不接受任何宗教教义，认为目的可以证明手段是否正确，因此，为了臆想的多数人的幸福而杀一个人或几个人的行动是完全合乎情理的。然而你们，政府人士们，从下级的刽子手到高级的主管他们的人，你们都捍卫宗教，捍卫基督教，而基督教在任何情况下同你们所干的事都不能相容。

你们是年老人，是别人的领导者，信奉基督教，而你们说："不是我们开的头，那是他们"，就象打架的孩子，因打架遭到斥责时说的话一样。你们，担当人民统治者角色的人，不会也不能讲出任何比这更好的话了。可是你们是什么样的人呢？你们承认，上帝以最明确的方式不仅禁止任何屠杀，而且也禁止对我们

---

① 拉多加湖附近，涅瓦河奥列霍夫岛上的要塞，是监禁革命家的地方。

的弟兄发泄任何怒气。他不仅禁止法庭和惩罚，而且也禁止责备我们的弟兄。他以最明确的言词废除一切惩罚，认为永远必须宽恕，无论罪行重犯多少次。他吩咐把右脸转过来给打了你左脸的人打，而不要以恶报恶。他讲了一个故事，有个女人被判遭石块打死的刑罚，非常简单、非常明白地表明一些人不能责备和惩罚另一些人。你们这些承认这位导师是上帝的人，除了"他们开的头，是他们杀人，我们就来杀他们吧"这句话以外，找不到任何别的话说明自己做得对。

五

我认识一位画家[①]，他想画一幅《死刑》图，需要一名刽子手作模特儿。他打听到那时莫斯科有一个看门的仆役做刽子手的工作。他去到看门人的家里。[②]这天是复活节。他家里的人衣冠楚楚的坐在茶桌旁，男主人不在，后来才明白，他看见陌生人，就躲起来了。妻子也显得很窘，说丈夫不在家，但小姑娘却道出了他的底细。

她说："爸爸在阁楼上。"她还不知道，她父亲知道自己干坏事，所以要提防大家。画家向女主人解释，他需要她丈夫作"模特儿"，好照着他的模样画一幅肖像，因为他的相貌适合这幅画。（当然，画家没有说他需要这位仆役的相貌画一幅什么画。）同女主人谈了一阵，画家为了做个人情，就向她提出一个建议，说可

---

① 指巡回画派画家尼·瓦·奥尔洛夫。

② 受托尔斯泰委托，奥尔洛夫曾访问了莫斯科一个叫伊格纳特的仆役，他秘密充当暗探局的刽子手。奥尔洛夫在给托尔斯泰的信上详细描写了他的外貌和生活状况。

以把她的小男孩带回去学画。这个建议显然博得了女主人的好感。她走出去了，过了一会儿，男主人皱着眉头走进来，阴郁而惊慌不安，他把画家追问了好半天，问他为哪桩事，是什么缘故正好需要他。当画家对他说，他在街上遇见过他，觉得他的相貌很适合画画。仆役问，他在哪里看见他的？什么时候？穿什么衣服？显然，由于害怕和疑心，他完全拒绝了。

是的，这个名副其实的刽子手知道他是刽子手，知道他干的是坏事，由于干这种事遭人憎恨，他也害怕人们。我以为，这种意识和在人前的恐惧至少可以洗刷他的部分罪过。而你们大家，从法庭书记到首席大臣和沙皇，每天发生的暴行的间接参加者，你们仿佛不感到自己有罪，也不觉得可耻，而参与制造恐怖应当使你们感到可耻。不错，你们也害怕人们，象那个刽子手一样，你们对罪行的责任越大，就害怕得越厉害——检察官比书记怕得厉害，法庭庭长比检察官怕得厉害，省长比庭长怕得厉害，总理大臣怕得更加厉害，而沙皇又怕得比所有的人厉害。你们大家都害怕，但不是由于你们知道你们办坏事，象那个刽子手似的。你们之所以害怕，是因为你们觉得人们在办坏事。

因此，我认为，不论这个不幸的仆役堕落到何等不可救药的地步，比起你们，比起你们这些可怕罪行的参与者和多少负有一些罪责的人，只责备别人而不责备自己、还趾高气扬的人，他们在道德上毕竟高超得多。

六

我知道，一切人都是人，我们大家都是弱者，我们大家都怀有谬见，一个人不能责备另一个人。我和我的感情作了长久的斗

争，我这感情是这些可怕罪行的肇始者过去和现在激发起来的，而这些人在社会的阶梯上爬得越高，就激发得越加厉害。但现在我再也不能，再也不愿同这种感情斗争了。

我之所以不能和不愿是因为，第一，这些看不见自己罪孽的人需要别人来揭发，为了他们自身需要揭发，为了那些在表面的奖励和颂扬影响之下赞助他们骇人听闻的勾当，甚而还竭力仿效他们的人，也需要揭发。第二，我之所以不能和不愿再作斗争是因为（我公开承认这点），我希望我对这些人的揭发能使我通过某种方式把我从他们那些人的圈子中革除出来，这是我的愿望。我现在生活在他们当中，不能不感觉到自己是发生在我周围的罪行的参加者。

要知道，现在在俄国发生的一切，都是为了共同的幸福，为了生活在俄国的人温饱、太平。如果是这样，那么这一切也是为了生活在俄国的我而做的了。那么是为了我人民才贫困，被剥夺了起码的、天赋的人的权利——使用他们诞生于其上的土地。为了我数十万庄稼人失去幸福生活，穿上制服，被训练来杀人。为了我才有其主要职责是歪曲和隐瞒真正基督教的冒充的教士们。为了我才把人们从此地驱赶到彼地。为了我才有千千万万徬徨在俄国各地的饥饿的工人。为了我千千万万不幸的人在不够大家使用的要塞和监狱中死于伤寒和瘟疫。为了我被放逐、被监禁、被绞死者的父母和妻子痛苦不堪。为了我才有这些特务侦探和阴谋暗害。为了我这些杀人的警士因杀人得奖赏。为了我掩埋了几十、几百遭枪决的人。为了我以前很难找到、而现在却不那么厌恶这种事情的刽子手在做这可怕的工作。为了我才有这些绞架和吊在上面的妇女、儿童和男人。为了我人们相互间这样凶狠。

这一切都是为我而做，我是这些可怕事情的参与者。这样的断言不管多么荒唐，我还是不能不感觉到，在我这宽敞的房间、我的午餐、我的衣服、我的余暇和为了铲除想要夺取我享用之物的那些人而造成的可怕罪行之间，有着毫无疑义的从属关系。虽然我知道，如果没有政府的威胁就会把我所享用之物夺走的这些无家可归、满腔愤恨、堕落败坏的人，都是政府自己制造出来的，但我还是不能不感觉到，我今天的安宁实际上有赖于政府现在制造的恐怖。

认识到这一点，我就再也不能忍受了，我应当从这种痛苦的处境里解脱出来。

不能这样生活，至少是我不能这样生活，我不能，也不会再这样生活了。

因此我写了这篇东西，我将全力以赴把我写下的东西在俄国内外传布，以便二者取其一：或者结束这些非人的事件，或者毁掉我同这些事件的联系，以便达到或者把我关进监牢，在那里我会明确意识到，所有这些恐怖都不是为我制造的，或者最好是（好到我不敢希望有这样的幸福）象对待那二十个或十二个农民似的，也给我穿上尸衣，戴上软圆帽，踢开凳子，让我全身的重量勒紧套在我这衰老喉管上的抹了肥皂的套索。

七

现在为了达到这两个目的中的一个目的，我呼吁这些可怕事件的所有参加者，我呼吁大家，从给人类弟兄，给妇女，给儿童戴软帽、套绞索的人开始，从典狱官到你们，这些可怕罪行的主要指挥者和许可者。

人类弟兄们！醒悟吧，反省吧，要明白你们在干什么。想想你们是谁吧。

要知道，你们在成为刽子手、将军、检察官、法官、总理、沙皇之前，你们首先是人。今天你们出现在人世间，明天就不会有你们了。（你们，过去和现在都为人们特别憎恨的各类刽子手，你们特别需要记住这一点。）难道你们，在人世间转瞬即去的人（要知道，即使你们不遭杀害，死神随时随刻都站在我们大家背后），难道你们在光明的时刻看不出你们的使命不会是折磨人、杀人而对自己被杀却吓得发抖；看不出你们向自己说谎，向人们和上帝说谎，却要自己和人们相信，你们参加这些事情是为千百万人的幸福做一件重要和伟大的事？难道你们不知道（在你们没有为环境、阿谀奉迎和司空见惯的诡辩所陶醉的时候），你们想出这一切话语不过是为了即使做坏事也可以认为自己是好人？你们不会不知道，你们，正如我们每个人一样，只有一件包揽其余的真正事情，即遵照派我们来到这个世界的意志，活过赋予我们的短暂时刻，再遵照那个意志离开这个世界。而这个意志只是一个愿望，就是人人相爱。

可是你们在做什么呢？你们把自己的精神力量用在什么上面呢？你们爱谁？谁爱你们？是你们的妻子吗？你们的孩子吗？但这并不是爱。妻子和孩子的爱不是人类之爱。动物也会这样爱，而且爱得更强烈。人类之爱是人人相爱，是爱一切人，象爱神的儿子因而也爱弟兄一样。

你们对谁有这样的爱？对谁也没有。那么谁爱你们？谁也不爱。

人们害怕你们，象害怕刽子手或野兽一样。人们奉承你们，因为他们在心里鄙视你们，憎恨你们，而且恨得多么厉害啊！你

以下607至614頁缺

经说，《忏悔录》是一部“就诚恳、真实和说服力而言都十分出色的作品”。

《中国的贤哲》

这是一篇没有发表过的文章。托尔斯泰自十九世纪七十年代末开始对中国古代哲学(特别是老子和孔子的学说)产生兴趣。一八七七年他就阅读过《道德经》，非常欣赏老子的“道”和“无为”的思想。他把“道”理解为最高原则，即爱与善，认为老子是伟大的精神导师。从一八八四年起，托尔斯泰又开始阅读和研究孔子。他在当年二月底给切尔特科夫的信中说，孔子的学说具有“非凡的道德高度”，“有时甚至达到基督教学说的高度”。他对孔子的“仁爱”、“克己”深表同感。与此同时，托尔斯泰又开始研究孟子，为他的人性善的思想所吸引。到一八九三年又研读墨子，特别喜欢“兼爱”观点。

一八九三年托尔斯泰和波波夫一起根据德译本翻译了《道德经》。一八九五年他校订了在俄国研究神学的日本人小西氏翻译的《道德经》。一九一〇年由媒介出版社出版了托尔斯泰自己编选的《中国贤人老子语录》，其中有他的《论老子学说的真髓》一文。一九〇三年和一九一〇年，托尔斯泰还编辑了布朗热编写的《孔子・生平及其学说》一书，并写了序言。从一八八四年到一九一〇年的近二十年时间内，托尔斯泰共写过和编辑过将近十种有关中国哲学思想的著作和论文。他编选的《每日贤人语录》和《阅读园地》等书引用了大量的中国的格言、谚语，以及老子、孔子等人的箴言。

《那么我们应该怎么办？》

据苏联学者古德济的考证，本文开始写于一八八二年初。

托尔斯泰一八八一年定居莫斯科以后，特别强烈地感觉到城市的贫富悬殊。为了深入了解城市贫民并救济他们，托尔斯泰参加了一八八二年初的莫斯科人口调查工作，随后写了《关于莫斯科人口调查》一文，同时开始写《那么我们应该怎么办?》，最初手稿题名为《论人口调查期间的救援工作》，后来改为现在的标题。

开始了的论文曾经中断相当长时间，后来作者断断续续边写边修改，其间还忙于《我的信仰何在?》一文的写作和出版。一八八四年四月，为了援助政治犯，托尔斯泰把写好的部分交《俄国思想》杂志，以连载形式发表。在续写过程中，托尔斯泰多次到贫民窟去。

《俄国思想》杂志一八八五年一月号发表本文至第十五章，下一期预备发表的那一部分在送审时没有通过。于是托尔斯泰决定送到《俄国财富》杂志去，分若干选段重新发表。这样，托尔斯泰的续写工作又中断了。一八八五年五月，托尔斯泰的挚友和发行人切尔特科夫催他尽快完成论文，还建议把标题改为《我该怎么办?》，于是托尔斯泰另想出几个标题，如《我能帮助别人吗?》、《我过的是什么样的生活》、《伟大的事业就是善》等。这一年的下半年，托尔斯泰紧张地续写，终于完成这篇长达十五万字、包括四十章的著作。

《论生命》

一八八六年八月初，托尔斯泰在日常的访贫问苦工作中，为了给一个农民的寡妻送干草，把腿压伤了。后来伤口丹毒性发炎，引起并发症，发高烧。托尔斯泰受尽痛苦，卧床数月，病中常

常想到生与死的问题。养病期间，许多友人来信慰问。在给安娜·康斯坦丁诺夫娜(媒介出版社的同人，托尔斯泰的挚友切尔特科夫的妻子)的复信中，托尔斯泰谈到他对生与死的看法。这时安娜·康斯坦丁诺夫娜也在探讨这些问题。托尔斯泰觉得这些问题不易在信中说清楚，所以后来就在切尔特科夫夫妇促进下写成一篇论文。一八八七年初的几稿标题都是《论生命与死亡》，经过七次修改充实，终于发展成为由三十五个章节组成的一本专著，题名为《论生命》。全书于一八八八年以单行本形式出版。

作者一度认为《我的信仰何在?》和《论生命》是他所有著作中最重要的两篇。

《给罗曼·罗兰的一封信》

这是托尔斯泰给当时还是大学生的罗曼·罗兰的唯一的一封回信。这位未来的法国大作家在巴黎法国高等师范学校学习(时年 21 岁)期间，阅读了托尔斯泰的著作。一八八七年四月十六日他给托尔斯泰写了第一封信，信中提出一系列有关科学和艺术的问题，其中特别问到:“为什么您要谴责艺术?”此信没有得到回音。五个月之后罗兰再次写信，要求托尔斯泰解答他在关于真理、善、自我牺牲以及智力劳动和体力劳动方面疑惑不解的问题。罗兰说，他不能容忍对事物的道德本质不理解，因为对他来讲，这样简直无法活下去。托尔斯泰深受感动，就写了这封回信。信的俄文稿首次发表在《周报》一八八八年第四十六期，法文稿于一九二一年问世。

《天国就在你们心里》

这篇专著托尔斯泰写了三年，自一八九〇年七月至一八九三年五月。最初托尔斯泰只想为一位美国社会活动家和不以暴力抗恶主张的拥护者巴鲁(Adin Ballou, 1803—1890)写的小册子《不抵抗主义的基本信念》(《Non-resistance catechism》)的俄译本写一篇短序，但越写越放不下。结果论文的构思不断深化，篇幅不断扩大，最后形成一大部专著，涉及当时社会政治生活中的许多重大事件。

还在写这部专著以前，托尔斯泰就熟悉主张不以暴力抗恶的美国、捷克、德国学者和活动家的情况，把他们的学说创造性地吸收到自己的著作中。

托尔斯泰说，他要在此书中(特别是结论一章)把他所理解的基督教信仰尽可能完整地表述出来，在《我的信仰何在?》一文中未说透彻的问题也在此书中加以阐述。

《当代的奴隶制度》

这篇文章开始写于一八九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定稿于一九〇〇年八月九日。

一八九九年九月二十三日，托尔斯泰从莫斯科铁路上的一位过秤员那里得知装卸工一连干三十六小时活的情况，大为震惊。他最初拟写一篇《从一件令人深思的事想起》，笔录铁路上的见闻，以引起全社会的注意。在写作过程中，他的构思不断扩充，文章由一篇短评发展为宏大的社会论文，涉及整个资本主义社会的基础。在写这一论文的过程中，托尔斯泰曾多次变换题目:《最廉价的商品》、《劳工问题》、《金钱奴隶制度》、《暴力和奴隶制度》、《新奴隶制度》等。

《当代的奴隶制度》一九〇〇年全文发表在伦敦的《自由言

论》上。在俄国，由于书刊检查官的多次查禁和坚决反对，这篇论文仅有一些经删节后的片断在《俄国新闻》上侥幸发表。一九〇六年，这一论文的开头部分曾被编入《列·尼·托尔斯泰文集》印刷出版，但很快遭到查禁。一九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托尔斯泰夫人把《当代的奴隶制度》收入《列·尼·托尔斯泰文集》第十二卷打算出版时，又遭莫斯科法院特别机构的禁止。直至一九一七年，《当代的奴隶制度》才在俄国全文问世，由团结出版社和媒介出版社出版。列宁在《列·尼·托尔斯泰和他的时代》一文中提到这篇文章。

《不可杀人》

这是托尔斯泰于一九〇〇年七月十七日因意大利国王亨伯特被一无政府主义者杀死而写的一篇文章。他几乎在事件发生的同一天就开始写题为《亨伯特被刺》一文，一方面批评这一事件，同时又保留自己对专制主义的不满。他反复修改了七次，曾于七月三十日寄往英国交由切尔特科夫发表。八月八日托尔斯泰又将定稿再次寄至伦敦，终于以现在的篇名首次刊载于切尔特科夫在英国出版的《自由言论》增刊上(1900 年 17 号)，它很快被世界各大报纸转载。俄国政府不敢因此追究托尔斯泰，而是迁怒于那些试图发表并传播这篇文章的人，不断地对他们加以迫害。

一九一一年，《不可杀人》被强行从托尔斯泰夫人准备出版的《列·尼·托尔斯泰文集》第十九卷中删去。该文在俄国直至一九一七年才第一次以全文由家族公社出版社出版。

《论末世》

托尔斯泰于一九〇五年五月开始构思这篇文章。当时他因日俄战争中俄国失利，革命运动兴起，要回答当代问题而写这篇文章。最初他要在文章中指出，在俄国人民心中，自觉或不自觉地存在着基督教精神，不愿进行战争。他认为，如果说日本作为文明国家要显示其能够掌握军事技术，那么，俄国人则要向世界表明其"基督教的生活制度"。这些想法后来成了本文第一、二章的大纲。文章经过反复修改、增加，在发表过程中还一再改动。最后于一九〇五年十二月底在英国由《自由言论》出版。

《小绿棒》

托尔斯泰五岁时，他的长兄尼古拉曾经告诉弟弟们一个秘密：在他们的庄园亚斯纳亚波利亚纳"老禁伐区"的沟壑边，埋藏着一根小绿棒，上面写着如何能使人们不再遭受不幸，不再互相争吵，怄气；只要找到它，所有的人都能相亲相爱，永远幸福。这根神奇的小绿棒给作家留下极为深刻的印象，几乎成了他一生探索的象征。晚年，托尔斯泰陪同来访的客人参观庄园时，多次讲起这个故事，并选定传说中埋藏小绿棒的地方做为他的墓地，在遗嘱中写明。

这篇阐述人生意义以及人类生活最终目的的论文，最初曾用《我在何处？我为何而生？我是谁？》、《如何生活以及为何生活？》等为标题，最后选定《小绿棒》，可谓意味深长。该文最早发表于《俄国言论报》一九一一年第一期。

《给一个中国人的信》

是托尔斯泰给中国学者辜鸿铭的一封公开信。该信写于一九〇六年九月中旬，同年十一月先后用德文和法文发表在德国

的《新自由报》和法国的《欧罗巴报》上，在欧洲和亚洲各国引起很大的反响。

一九〇六年三月辜鸿铭通过俄国驻上海的总领事勃罗江斯基把自己用英文写的《皇上们，现在该醒悟了！俄日战争的道德原因》和《尊王篇》两本小册子赠送给托尔斯泰。在第一本书中，辜鸿铭从中国古代的伦理观点和东西方两种生活方式与两种文化的冲突解释战争的起因，谴责了欧洲列强对中国的政策。第二本书介绍了中国的传统的政权概念和改良派的新思想，宣扬了君主主义。托尔斯泰的信正是针对这两本书的内容写的。

辜鸿铭原籍福建省内安县，一八四七年生于厦门槟榔屿。接受家庭教育至十三岁后即留学英国，获爱丁堡哲学博士学位，后又留学德国等国，精通英、法、德、意等国语言、文化。二十四岁回国后被两广总督张之洞招为督幕，负责外交等事务。后来在外务部供职。民国以后曾任北京大学教授。晚年自号读易老人，著有《读易堂文集》。卒于一九二八年，享年七十一岁。

《到底怎么办》

这篇文章是一九〇六年十月六日托尔斯泰在情绪受到极大震动后开始构思的。前一天，他刚同邻近一个镇上的一位农民革命者交谈过，当天报纸上就公布了二十二人被处死刑的消息。他想写点有关农民谈话和报上报道死刑这类事的文字，一直没有写成。直至一九〇六年九月中旬，托尔斯泰的专著《论俄国革命的意义》将要印刷出版，于是他就把《到底怎么办》写成该书第十八章的附录，一起问世。

《论俄国革命的意义》

这篇文章是托尔斯泰阅读了德·阿·霍米亚科夫（1841—1919）的论文《专制政体，这一概念的理论体系的经验》（1899年在罗马出版，1905年在俄国再版）之后有感而写的，曾用过《两条道路》等题名，最后定稿时改为现在的题名。文章于一九〇六年十一月由媒介出版社以小册子形式出版。

《我不能沉默》

这是托尔斯泰晚年的著名政论之一，写于一九〇八年。

当时正是俄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运动遭到失败，沙皇政府对革命人民实行残酷镇压的斯托雷平反动时期。一九〇八年五月十日，托尔斯泰在《俄国导报》上读到一条消息：二十个农民因抢劫地主庄园被判处绞刑。这消息大大激怒了他，使他忍无可忍。

在最初的手稿里，托尔斯泰甚至直接点出沙皇尼古拉·罗曼诺夫和斯托雷平等人的名字，指明他们是罪魁祸首。后来，作者虽然删去了具体的名字，但矛头所向，仍然是沙皇政府的这些头头脑脑，甚至在文章中表示了准备上绞架的最大决心。

文章写成后，未能在俄国公开发表。一九〇八年夏天，英、法、德、意等国的许多报纸却差不多同时刊登出来，俄国的一些报纸，后来也零零星星发表了一些片断，但遭到罚款。塞瓦斯托波尔一家报纸登出了全文，在城里张贴了这张报纸，'政府却逮捕了发行人，交付法院审判。一些阅读和传播这篇政论的人，也遭到了监禁。当时俄国各地的秘密革命组织通过地下印刷厂，印发了这篇政论文章。十月革命以后，文章才得以正式全文出版。

《生活的道路》

这是托尔斯泰的最后一部大型编著。他在为此书单行本作的《前言》中写道:"收集在这里的各种见解属于不同的作者，从婆罗门、孔夫子、佛教的文字记载到《圣经》、书翰和许许多多古代的和现代的思想家。这些见解中的绝大部分,无论是翻译的还是改写的都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以至我觉得不便于注明它们的作者的姓名。这些不署名的见解中最光辉的思想不是属于我的，而是属于世上最伟大的智者的。"这段前言说明了本书的性质和内容。

《生活的道路》第一版由媒介出版社于一九一一年出版，但经过检查机关的删改。一九二四年才在捷克斯洛伐克出版了完整的译本。

倪蕊琴 等